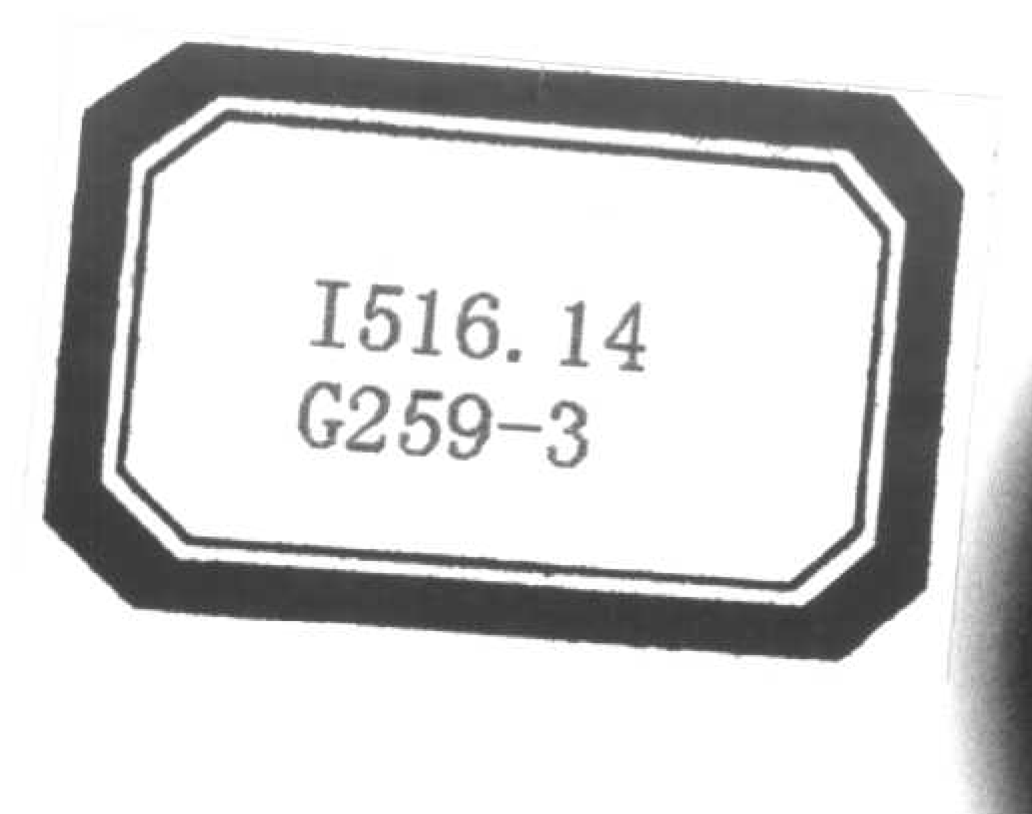


歌德文集

4

Goethes
Werke









诗与真（上）

刘思慕 译

歌德文集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九年·北京

译者旧序

现在离歌德逝世百年祭转眼又四年了，那时世界——特别是国社党将要抬头的德国和社会主义的苏联——纪念歌德的热烈，读者想还记得。译者不在那时凑热闹，而在歌德崇拜的狂热已渐冷去的时候，把歌德自传译出来，诚然有点明日黄花之感，不过，这个伟大的诗人的价值不是百年的，而是千万年的，不朽的，而且他的真价不断为人重新估价，重新认识。在歌德自己著作的译本和关于歌德的文献两方面均极贫乏的中国，把歌德的作品而同时又可供重新认识歌德之助的《歌德自传——诗与真》介绍到中国来，也不是无意义的吧。

诚然，世界上研究歌德的书籍论文，真是“汗牛充栋”，自百年忌以来，又不知添了多少。可是象那些《歌德的牙齿》、《歌德时代的眼镜》①一类的衒学的琐屑的研究，固不必说，无数的资产阶级的歌德研究和批判者中能够认识歌德的真价的真不多见。有些侧重女人对于歌德的影响，有些把歌德神秘化，奉之为超越时代的天才，不是故意歪曲，便是搔不着痒处，例如法诺·莱因南德（L. Farnoux-Reinand）在《秩序》（《L'Order》）杂志（1932年3月22日）上曾说：“如不考究妇人对于

① 前一文为柏林大学某讲师之作，后一文出自冯·弗卢格（A.von Pflugk）之手，载于1932年《德国年鉴》（《Deutscher Almanach》）。

歌德的影响，歌德的研究便不可能。”又如一九三一年夏死去之神秘主义的精神现象学的文学理论家冈多尔夫(F. Gundolf)教授，认歌德为“自我”思想的告知者，“不依系于何物，自己完成自己，与为时间所制限的存在没有关系，与目的也无关系的自律的人格”，更是极神秘之至。

国社党之也利用歌德来做他们的宣传的工具，自不待说。例如在死后百年纪念时，国社党的机关报《国民观察报》(《Völkische Beobachter》)宣称歌德为“我们德意志人”，所走的方向跟国家社会主义党的一样。他们的理论家罗森堡（Rosenberg）更谓歌德为希特勒、蒂森之流的先驱者，在《浮士德》里高喊着独占。

事实上，歌德确是伟大的天才，但决不是超时代的天才。歌德的恋爱的生活诚然是丰富多趣的，但是给予他以决定的影响的决不是妇女。从某一方面来说，歌德是反动的，但他的反动性与德国今日的国社党不同，而且在某一方面是比后者前进得多。恩格斯也称歌德为“最伟大的德意志人”，而又说：“歌德有时伟大，有时狭小，有时是反抗的，嘲笑的，轻蔑世间的天才，有时却是谨慎的满足的狭量之俗物。”

歌德的这种二重性，正证明这个伟大的天才是为他当时的社会的政治的条件所制约。歌德生当十八世纪的后半期和十九世纪的初期，法国的启蒙思想已波及欧洲，但是后进的德国还未见革命的有力的布尔乔亚的存在。歌德的生地是旧商业城市的法兰克福城，家世由商人而进为贵族，他自己后来且充当魏玛的枢密顾问官。因为这种关系，他一方面，表现出与同时代的诗人（如席勒）不同，他具有积极性，注重实践生活以至带有泛神论，素朴的唯物论的倾向，而且对于当时的社会的因袭的虚

伪的生活样式也取挑战的态度。可是，在他方面，胆小的市井商人，门阀子弟和支配阶级的根性也在歌德的作品中反映出来。例如他反对急进的法国革命，而主张进化，对于封建的绝对主义的秩序虽然从两三侧面反对，但对于伟大的历史运动却怀恐怖，后来在魏玛时代且醉心于宫廷的极微小的快乐。

不过，文学批判者之指出歌德的世界观的这种矛盾，不是对歌德个人有所苛求，而只是想从当时的社会关系中来认识真正的歌德，使后之承袭文学遗产者，抛弃这天才诗人的俗物的狭小的方面，而发扬光大他的伟大前进的方面。而且歌德虽是一个爱国主义者，但同时又不是一个狭隘民族主义者，对于犹太民族，也具同情，他虽与封建社会妥协，但对于中世纪的专制、腐败却加以攻击和嘲笑。所以大体上来说，歌德终不失为当时新兴的资产阶级的前卫的意识的代表，不特与反犹太主义，毁灭文化，复返于中世纪的野蛮的国社党不能同日而语，而且是他们的讽刺。

欲认识真正的歌德，只有从新的社会科学的观点，把歌德的时代的社会关系，以及他的一生和全部著作加以精密的研究才成。但是歌德自传之大足以为这种目的之助，是不容否认的。也许有人说，歌德自传是诗人在老年（五十九岁）回忆之作，而且只叙到魏玛时代（二十六岁）以前的事，没有别人替他作的传那样的客观和完备，不知在时代和社会关系上来描写自己正是歌德自传可以自负的地方（见原序）。事实上在自传中，藉着对于他的家庭，朋友，城市，宫廷，以及各种人物的详尽生动的描写，整个的歌德也象烘云托月那样活现出来。他所写的纵只及他一生的早年期，但恰是他的世界观形成的时期，他的二重性已在那时具有。例如在自传中我们看见他一方面同情于

职工，以至反抗市政府的叛徒，暴露当时封建贵族的种种腐败和虚伪，但他方面对于封建盛时的光荣犹有余恋；我们又看见一方面他的宗教是一种自然的崇拜，对于神的公平，甚至怀疑，但是他方面又称道重仪式的天主教而薄新教。凡此种种，都是他生当的过渡时代的特征。正如他自己在序文中所说的，时代给予时代的人的影响极大，早生十年，或迟生十年，便全然不同，假如歌德迟生二三十年，歌德的思想恐怕更前进和彻底一点吧。

以文学上的价值论，《诗与真》也是值得称道的。歌德的写实主义的观察方法和描写的手腕在本书里也颇充分地表现出来。而且文笔变化多趣，有时议论风生，有时娓娓如儿女细语，有时插入戏剧性的场面，关于他的恋爱故事的记叙，又饶有牧歌的意味。所以，本书在风格上虽与卢梭《忏悔录》异趣，但同样可作文学作品来欣赏。

最后，关于本书的翻译，还有几句话要说：歌德的作品不易译，散文虽比诗好一点，但以他在自传中无所不谈的缘故，有好些典故史实，人物书名便不容易考证出来。译者之从事本书的迻译，除根据德文原本之外，复参考英日译本及其他歌德传记，力求畅达，并尽可能将重要之书名、地名、人名等加注。但以浅学之故，错误之处自所不免，译者敬以万分的诚意等待着国内读者的指正。

一九三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译者新序

一

旧译《歌德自传》（又名《诗与真》）是歌德百年祭之后四年（1936年），我通过黄源同志的介绍，应上海生活书店之约赶译出来的。一九三二年暮春，我曾到德国作短期的学习，那时德国和其他一些西欧国家的盛大纪念刚刚过去，我读到了一些纪念和评价歌德的形形色色的文章。我学习的地点恰恰是歌德的出生地法兰克福市，我曾瞻礼过歌德的故居，他在《自传》里描绘的他的故乡风物和附近的古迹名胜，有相当大部分我自己也身历其境，记忆犹新，因而对于他这本名著特别感到亲切。尽管那时我只是业余的文艺爱好者，对德国文学和历史缺乏研究，德语未能熟练掌握，也高兴地把这个任务接受下来。

翻译工作是在日本过流亡生活时进行的，幽居多暇，只化了约一年的时间就把它完成，分上下两册于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和一九三七年四月先后出版。当时在我国国内郭老译的《少年维特的烦恼》早已出版（1922年），曾经轰动一时，其后还有好几种译本，歌德有些诗也译了出来（如1936年冯至同志译的《中德四季晨昏杂咏》），但歌德其他代表作还是有待于翻译。所以希望《歌德自传》这一巨著的中译本同读者见面，多少也可以填补这个空白。可是，这个译本刚发行几个月便爆发了“七七事

变”，这本书随即绝市以至绝版了。经过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战火纷飞的年代，不但“兵荒马乱”，纸也荒，而且自己亦改行从事紧张的战时新闻工作，这类的外国文学书当然没有修订重版的机会，甚至连我身边仅存的一套样书也丢失了。只是到了解放后六十年代初期，在同文化部一位领导同志偶然谈起《歌德自传》时，他热情地鼓励我设法把这个旧译本修订再版，文艺书的翻译久矣乎搁笔的我才重燃起这个死灰似的念头。刚巧文学研究会的老战友叶启芳同志在抗战末年从韶关的旧书摊上买到了我这个译本，了解到我有这个打算，便慨然把书赠给我。手头有了它，又从人民文学出版社借了一套旧版的德文本，我便开始利用工作余暇动笔在我的旧译本上做起修订工作。可是，“好事多磨”，还没有改完两章，十年内乱就已临头，检查、交代、挨批还忙不过来，当然更不容许有接触“散发封资臭味”的洋书的闲情逸致。一搁下又是十几年，只是在那位领导同志和一些老同志的策励之下，我又旧事重提，接受人民文学出版社让我修订这译本的任务，“见缝插针”，鼓点老劲先把上卷改好，于去年暮春交稿，下卷慢慢再改。但考虑到今年正好是歌德逝世一百五十周年，作为歌德晚年曾经向往和歌颂过的中国，在“换了人间”的今天，似应趁着今年歌德这个大日子，尽可能多出版一些有关这个伟大诗人的译著，以飨爱好文艺的广大读者，同时也可以提供批判地继承西方文艺的丰富遗产的材料，从而有助于我们社会主义文艺新的春天的繁荣。因此，我还是贾其余勇，挤出时间，争分夺秒地把旧译本下卷也于三月以前修订了出来，作为向歌德一百五十周年祭的微薄献礼。

二

对于歌德个人的总的评价，对这本自传的评价，我在旧译本的序言中，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已有所论列。虽然已经事隔近半世纪，这些看法还没有过时，所以我在改译本中仍把旧序保留下来。不过，在这次修订的过程中，我把全书从头到尾重读了不止一遍，同时又浏览了歌德其他一些代表作，以及有关歌德生平、思想的重要记述、《歌德谈话录》，稍加吟味，除了保持原来的看法之外，还想在新序中作些必要的补充和强调。

我在旧序中曾引用恩格斯的评语说，歌德是"最伟大的德意志人"。后来卓越的马克思主义文艺批评家梅林在《歌德与现代》①一文中，又引伸恩格斯的话，高度赞扬歌德道："所有德国文化领域的伟大人物之中，没有比歌德更真实，更伟大，更不朽的艺术家了。"诚然，歌德不仅是德国以至欧洲的一个伟大的诗人、艺术家，而且多才多艺，学识极其广博，也是一个卓越的思想家、科学家。不过，金无足赤，人无完人，他同时也兼有一些严重的弱点、缺点，也就是说，他的一生充满着矛盾，他的性格具有突出的两面性。恩格斯曾在《诗歌和散文中的德国社会主义》②一文中对于歌德的生平、思想和作品所表现出来的这种矛盾，有过很精辟的分析。恩格斯写道："在他心中经常进行着天才诗人和法兰克福市议员的谨慎儿子、可敬的魏玛枢密顾问之间的斗争。前者厌恶周围环境的鄙

① 引自张玉书、高中甫、韩耀成译的《弗·梅林文学论文两篇》的译者注，载《世界文学》1979年第三期287页。

②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第256页。

俗气，而后者却不得不对这种鄙俗气妥协、迁就。因此，歌德有时非常伟大，有时极为渺小；有时是叛逆的、爱嘲笑的、鄙视世界的天才，有时则是谨小慎微、事事知足、胸襟狭隘的庸人。”恩格斯又说：“他的气质，他的精力，他的全部精神意向都把他推向实际生活，而他所接触的实际生活，却是很可怜的。”恩格斯这两段话，不仅如实地刻画了歌德的两面性，而且指出了这是阶级局限性以及时代精神和矛盾给他身上打下的烙印。

歌德生当十八世纪五十年代到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也正是资产阶级社会的太阳已在欧洲的西方冉冉升起，黑暗的封建社会已面临彻底崩溃的大转折的时代。但是歌德的祖国德国在经济上是落后的，少数商业资本家软弱无力，还是要依附封建势力而生存；在政治上是分裂的，德国人民依然呻吟在封建割据的王公的腐朽暴虐统治之下。所谓“日耳曼神圣罗马帝国”只是一个空架子。即便以歌德生地的美因河畔的法兰克福自由市而论，它虽然曾经是一个重要的商业中心，但这时却已中落，而让位于莱茵河下游和其他地区的新兴商业城市，但这个帝国直辖市却仍保留着森严的等级制度和封建特权的残余。所以，恩格斯谈到当年的德国时愤慨地说：“一种卑鄙的、奴颜婢膝的商人习气渗透了全体人民。一切都烂透了，动摇了，眼看就要坍塌了，简直没有一线好转的希望，因为这个民族连清除已经死了的制度的腐烂尸骸的力量都没有。”然而恩格斯接着又说：“歌德时代的德国在政治社会方面是可耻的，但在文学方面是伟大的。”① 而歌德就是这个时代德国的伟大文学最有代表

① 《德国状况》，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第633页。

性的人物。为什么这样说呢？这得从歌德所处的时代的精神及其矛盾寻求解答。

歌德活到八十三岁的一生，尽管大体上是一帆风顺，但它的道路还是曲折而复杂的。他出生时，文艺复兴已结下丰硕的果实，宗教改革运动已告一段落，启蒙运动也在政治思想和文化领域方面为资产阶级革命鸣锣开道。接着近代欧洲以至世界又进入大变革、大动荡的时代，用歌德自己的话来说："当时发生了一系列震撼世界的大事，我活得很长，看到这类大事一直在接二连三地发生。对于七年战争、美国脱离英国独立、法国革命、整个拿破仑时代，拿破仑的覆灭以及后来的一些事件，我都是一个活着的见证人。"① 在这样的新时代精神和伟大的历史浪潮的影响、冲击之下，象歌德那样处于落后的德国，而对现实的观察极为敏锐，耽于沉思，不满现状的市民阶级知识分子，当然不能无所动于中。但是，正如梅林所指出，"德国人悲惨的历史给他们带来了厄运，使他们只能在思想上和诗歌里欢迎这新的开天辟地的日子，只能在文学领域里进行他们的革命"②。所以歌德早年曾积极参加德国文艺方面的"狂飙突进运动"，并写出了歌颂反封建和争取民族独立的英雄的历史剧《葛兹·冯·伯里欣根》和《爱格蒙特》两部杰出的作品，并不是偶然。恩格斯曾推许《葛兹》是歌德"通过戏剧的形式向一个叛逆者表示哀悼和敬意"。但是，阶级的局限性却使歌德不能以积极的行动来顺应这些伟大的革命历史潮流。他认为打破

① 见朱光潜译爱克曼：《歌德谈话录》，第30页。

② 引自《弗·梅林文学论文两篇》中论歌德的一篇，载《世界文学》1979年第三期291页。

德国的丑恶现状的出路不是资产阶级的暴力革命，而是通过开明君侯的适当的改良、改革措施来避免这种造成混乱和破坏的革命。他对法国大革命初则欢迎，继则恐惧以至憎恨的前后矛盾的态度，他对爱好文艺、貌似开明的卡尔大公爵抱有很大的幻想，甘于留在魏玛小朝廷，以枢密院重臣和贵族身分消磨了他的大半生(尽管一度潜往意大利，在那逗留了近两年)，——这两事特别突出了他在政治方面的两重性中的消极的一面。①

诚然，歌德这种两面性是同他在世界观方面的更根本的两面性有密切的关系的。比方说吧：(1)以哲学思想而论：一方面他深受斯宾诺莎的影响，崇尚自然，刻苦钻研科学，以至认为大自然本身就是神，多少带有朴素的唯物主义的味道；但另一方面，他又倾向于唯心主义的先验论，甚至侈谈占梦和预感的灵验，否认世界是由物质构成，特别是编造出“精灵”那样的超自然、不可捉摸、不可解释的东西或“力量”，把拿破仑、拜伦等伟大人物的出现，以至自己的某些行动和成就，也归因于“精灵”的作用。(2)以宗教信仰而论：一方面他反对“原罪”之说，反对教会的支配权，倡言自己有自己的基督教，甚至不辞站在无神论者一边；但另一方面又说自己“相信上帝”，革命的成败取决于上帝的意旨，对于洪水与挪亚方舟的“旧约”传说也深信不疑。(3)再以社会历史观而论：歌德一方面看到时代和社会关系的影响的重要性，把个人看成是“集体性人物”，以至承认伟大人物比起整个社会来是渺小的；另一方面他又

---

① 关于歌德对法国大革命的态度，他在魏玛大半生的简史，请参阅朱光潜译的《歌德谈话录》和译者注的有关部分以及高中甫的近著《德国伟大的诗人——歌德》(1981年北京出版社版)。

看不起下层社会和群众，许多时还强调天才的决定性的作用，并且主张社会幸福应以个人幸福为前提。总的来说，歌德在世界观方面的主流还是唯心主义（带有神秘气味的唯心主义），而不是唯物主义，是个人主义，而不是集体主义，是英雄史观，而不是群众史观。

可是，尽管我们在上面列举歌德的两面性的事例，他的弱点、缺点还是瑕不掩瑜，作为反映封建社会过渡到资本主义社会的时代精神和矛盾的诗人和思想家，歌德的成就和贡献是伟大的、不朽的。

三

歌德在《诗与真》第二部的卷头语题有一句古老的德意志格言："一个人在青春期所企望的在老年便得到丰收。"这句话也完全适用于歌德本身。尽管歌德中年以后的大半生是在魏玛这个鄙陋的小公国度过的，但他的最有代表性的杰作，如《威廉·迈斯特》和不朽的诗剧《浮士德》就是在他的晚年完成的。他的副产品生物学和颜色学等自然科学的研究也是在这时期开花结实。以《浮士德》而论，歌德根据民间传说，在这本悲剧中通过浮士德博士的一生的发展，用艺术的手腕，概括了从文艺复兴到十九世纪初资产阶级上升时期西欧的进步知识分子一辈子不断追求知识、探索真理和人生的意义的痛苦经历，以至在改造自然的事业中展望人类的远景。它反映了当时德国和西欧进步的科学的力量和反动的神秘的力量之间的斗争；同时也是歌德一生时而战斗、时而妥协的曲折经历和内心世界以及远大抱负的写照。正是由于《浮士德》及歌德其他

些作品具有这样的特色，有点象后来列宁把托尔斯泰称为“俄国革命的镜子”那样，德国革命诗人海涅也把他的这位先辈称为“世界（指西方世界——译者）的一面镜子”。

即便以本书《诗与真》（四部）而论，也是歌德晚年在魏玛陆续写成的。① 这本自传是老诗人主要根据自己的回忆写出来的。它只叙述他二十六岁(1775年11月)动身去魏玛以前的事，也就是说，它只是他从幼年到青壮年的一段时期的回忆录，以后的大半生都付诸缺如，不完不备，象是一个遗憾。但是，如果爱克曼辑录的《歌德谈话录》是记下了歌德晚年最成熟的思想和实践的经验② 的话，《诗与真》却是这位伟大诗人亲自回溯自己由诞生到成长以至成熟的历程。歌德说得好：“一个人最有意义的时期就是他的发展时期”③。歌德对自己在这个“最有意义时期”的自我写照，正是《诗与真》的一个值得重视的特色。

四

在改译和通读本书的过程中，译者同时就注意到，《诗与真》的特点、优点，除了上头和旧序中所指出的以外，还可以作如下的一些补充。

（1）深刻的自我解剖和坦率的自我披沥，是《歌德自传》

① 歌德于1809年五十九岁时开始写第一卷，到1811年才脱稿；第二卷和第三卷分别于1812和1813年完成；第四卷则在二十七年以后，1830年歌德八十一岁时（逝世的前两年）才完成。

② 引自朱光潜译的《歌德谈话录》的译后记。

③ 引自上述《歌德谈话录》第19页。

的第一个特点。歌德自己说过："无论在宗教方面、科学方面，还是在政治方面，我一般力求不撒谎，有勇气地把心里所感到的一切照实说出来"[①]。不仅如此，在青少年时期，无论在家庭生活上、社会生活上，还是在恋爱生活上，他心底里想的，背着人干的，优点也好，缺点也好，他都毫不隐瞒。这类的例子不胜枚举。即便是电光石火似的一闪念，他也不讳言。比方说吧，歌德曾经自认，他"常以干出非常的事业自期"，初时并不明确，但"最有吸引力的就是能够戴上装饰诗人的桂冠"（见本书第四卷末）。这个大志终于实现了。可是，在十四、五岁时，他曾经同出身低微的城市青年厮混玩乐过一段日子，当他们"纵谈种种赚钱的手段和门路时"，歌德也"欣然倾听着"（见第五卷"格丽琴和她的朋友"一节）。甚至在去魏玛的半年前，他在瑞士的旅游路上，瞻礼圣母修道院，当寺僧出示珍藏的一顶瑰丽的王妃冠时，他竟怦然心动，幻想把它覆在他的未婚妻银行家女儿丽莉的金发之上。他甚至幻想"一个人如果能成为青年的国王，获有这样的一个王妃和一个新的王国，那是多么值得企求和努力的事"（见第十八卷末）。这样的妙想天开，歌德也如实地记了下来。上述的例子说明这一段时期的回忆录确配得上《诗与真》的这个名称，歌德的两面性的形成也早有它的根源。

（2）其次，在《歌德自传》对早期思想和生活的回忆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他所承袭的文化遗产，所接受的前辈和同辈人的教养和影响是丰富而复杂的。他接受文艺复兴运动的辉煌成果，承认"百科全书派"的启蒙运动对他的启迪，尽管在这一派

---

① 引自上述《歌德谈话录》第21—22页。

人物中有抑有扬（贬抑伏尔泰和霍尔巴哈，而赞扬狄德罗和卢梭），对德国启蒙运动文学的杰出代表莱辛也推崇备至。在哲学和科学方面，他最佩服斯宾诺莎，认为受他的影响最大。在文艺方面，他对希腊神话，尤其是荷马，极其倾倒，但又强调影响他最深的还是莎士比亚，认为莎翁的创作尽善尽美，他由“莎翁迷”而进为“莎翁通”。在同时代的德国文学家中，克洛卜斯托克和赫尔德尔被尊为他的引路人。正是在这样的时代思潮和代表性人物的复杂错综的影响、启发之下，歌德的文艺思想，由“狂飙突进”运动逐渐转到古典主义，以至古典主义与浪漫主义的结合。

（3）再次，纵然歌德的文艺创作的“顶峰”的《浮士德》以及其他一些重要作品都是完成于魏玛时期，但是在这以前的时期，他在文艺方面初露头角的卓越成就已奠定了他在德国以至欧洲文坛的重要地位。例如他在一七七三年第一次出版的《葛慈》就受到文艺界的重视，这个作品抓住德国中世纪一个骑士的故事加以戏剧化和美化，在形式上模仿莎翁的历史剧，栩栩如生地塑造出一个反抗封建暴政、深受民众爱戴的英雄；在政治上它反映了德国人民争取自由和国家统一的意志，也体现了歌德自己当时的叛逆精神，因而成为狂飙突进运动代表作之一，并使歌德赢得了“德国的莎士比亚”的盛誉。接着第二年，歌德又进一步挑选希腊有名的神话作题材，开始创作了长诗《普罗米修斯》，描写和歌颂了这个“巨人”如何否定主神宙斯统治宇宙、创造人类的权威，并创造出象他那样蔑视宙斯的新人类。这一长诗虽未全部写出来，但留下来的片断，已显出歌德青年时代的更加强烈的叛逆精神，与《西游记》中孙悟空大闹天宫异曲同工。特别是同年的书信体小说《少年维特的烦

恼》的发表，使得歌德马上誉满全欧，影响深远。关于这本自传体的小说的背景、内容和影响，已是众所周知，歌德在《诗与真》的第十三卷中又用了不少的篇幅来加以说明。最近我国已出版《少年维特的烦恼》的两个新译本（198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版和上海译文出版社版，均附有译后记）可供读者参考，不用我细谈。我在这里只想给读者介绍梅林的有关的一段话。梅林指出，歌德通过《维特》的创作，“把使他不安、使他痛苦的一切，以及时代的骚动情绪所包含的病态和畸形的东西全部倾泻在他创造出来的人物的身上”，从而把他自己“从暴风雨的心境中拯救出来”，“从头再过新的生活”①。由此我们可以体会到《维特》这一出三角恋爱的悲剧，实际上也是当时要求个性解放、反对腐朽的宗教道德的思潮与封建社会种种束缚冲突的社会悲剧。

除了这三篇不同程度上表现出“狂飙突进”运动的叛逆精神的杰作之外，歌德在晚年完成的名著，如《浮士德》、《爱格蒙特》等在这时期也已开始酝酿、构思以至动笔写了初稿（如《原浮士德》）。这样说来，《诗与真》的撰写和出版，大有助于后世对歌德不少有名的作品的背景和主题思想的理解。

（4）《诗与真》和《歌德谈话录》在性质上同是回忆录之作，不同的只是前者出自歌德本人的手笔，后者是由别人纪录。以内容而论，两者都丰富多采，但前者更增添一个特点，就是有不少地方烘云托月，妙趣横生。《自传》和《谈话录》还有一个共同之点，那就是都包含有不少的思想评论和文艺评

---

① 引自前引梅林论歌德的文章。

论（包括文艺创作方法的评介）。以自传来说，它对于诗和戏剧的形成、体裁，对于文学艺术的各种流派，具体诗人、画家的介绍、评价，都提出自己的看法，有所取舍和褒贬。严格说来，回忆录同一般的文艺创作是有一些区别的，但《诗与真》象是更富于文艺性，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本身就是一篇自传性的文艺创作，尽管在文艺形式上不同于也是歌德自我写照的《浮士德》。但可以说，歌德的《诗与真》有点象卢梭的晚年著作《忏悔录》那样，同是用散文写成的诗篇。

首先，我们注意到歌德青年时期的几次旅游，把拉因河和莱茵河岸大自然的千姿百态的景色、古罗马和古日耳曼的废墟遗迹以至哥特式的大教堂建筑物的古色古香都用艺术的笔触加以描绘、渲染，既使读者欣赏到如画的秀丽风光，又逗引起我们怀古的幽情。特别是当我们读到他的第一次瑞士之游的生动细致的记述（见第十八卷末和第十九卷）时，恍如置身于这个"世界公园"的层峦幽壑、山色湖光之间，目眩神迷，与大自然拥抱在一起。这样的游记片断可说是一首引人入胜的散文诗。特别是歌德对自己在青少年时期的恋爱故事的回忆，更是扣人心弦。虽然同是一见倾心，一往情深，几篇故事的情节还是各有其特点。或是风波突起，由爱而恨；或是闹"情人的脾气"不欢而散，负疚在心；或是天真自然，饶有牧歌的意味；或是由缔盟而悔婚，缠绵悱恻，有点《长恨歌》、《钗头凤》似的无可奈何的情调。歌德为了这些恋爱生活写下了不少情诗，而故事本身的回忆追述，也构成了哀艳动人的诗篇。

最后，《自传》比起《谈话录》来还有一个不同的地方，就是它附录、摘录了不少他在那个时期的文艺作品。首先我们发现歌德七岁时向小朋友们讲的他编凑的饶有诗趣的《新帕利

斯》童话故事，相当完整地附录在本书的第二卷中。他擅长的讽刺诗，也摘录了几首，或类似彩调剧《刘三姐》中的山歌对唱，或近于打油诗，谑而不虐，或嬉笑怒骂，淋漓尽致。他自己的抒情诗也摘录了一些，特别是为怀念丽莉而作的情诗，给人以藕断丝连，此恨绵绵的深刻印象。附录的这些作品，虽然还是一鳞半爪，但也增添了本书的文艺色彩。

五

总的来说，歌德象但丁一样，是一个划时代的伟大诗人，但历史、时代、阶级地位的局限性，决定了他所具有的两面性。我们不能用今天的绳尺来衡量百多年前的歌德，拿社会主义文艺的标准来苛求反映资产阶级上升时代的歌德的创作。可以确定，他是资产阶级文化高峰时期的典型代表，恩格斯把他推崇为在文艺领域里“真正的奥林匹亚神山上的宙斯”，也不是溢美之词。歌德自己在逝世前夕说过：“我在人世间生活的岁月所留下的痕迹不会消失在时间的长河里。”这句富于自信心的话不是自我吹嘘。我们为他的一百五十年祭举行隆重的纪念，就证实他留下的伟大业绩是永恒不朽的。再综观歌德的一生，正象他所刻画的浮士德一样，热爱生活，渴望光明，追求真理，自强不息。从这个意义来说，歌德在临终前以“一个战士”自命，也是当之无愧。这种战斗精神也值得我们学习。

列宁说过：“当我们谈到无产阶级文化的时候……应当明确地认识到，只有确切地了解人类全部发展过程所创造的文化，只有对这种文化加以改造，才能建设无产阶级的文

化。"[①]列宁又说："要善于吸取、掌握、利用先前阶级的知识和素养，为本阶级的胜利而运用这一切。"[②]列宁这两段话阐明了社会主义社会批判地继承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性。对历史文艺遗产也应当同样采取批判地继承的态度。歌德在文艺方面给我们留下了极其丰富的精神财富，对于我们社会主义中国也是宝贵的、有价值的。特别是当我们正在积极努力同时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今天，鉴于文艺不仅是精神文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又是发展和提高精神文明，间接促进物质文明的一个锐利武器和强有力的杠杆，鉴于我们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方面不同程度上采取对外开放政策，腐朽的资本主义思想的腐蚀的可能性增大，鉴于党的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文艺创作既有显著的成绩，也出现过或仍存在着不少的缺点和问题，如何批判地继承和有选择地吸收歌德这一份重要的历史遗产，也是我们文艺界当前一个不可忽视的任务。这就象列宁所强调的那样，首先需要对歌德的生平及其著作有确切的了解，我们才能结合我国的现实状况和当前的需要，有选择地吸收、发扬歌德伟大、积极的一面，而摈弃他的渺小、庸俗、消极的一面，来建设、丰富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达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目的。而要确切了解、深入研究歌德，《诗与真》和《歌德谈话录》同是可以凭借的重要第一手材料。我在歌德逝世一百五十周年纪念之际，把三十年代译得比较草率、粗糙的旧译《歌德自传》加以改译，固然是带有向歌

① 列宁：《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四卷，第347至第348页。

② 列宁：《俄共（布）中央委员会的报告》。《列宁选集》，第四卷，第170页。

德本人和向他的读者偿还旧日欠账的性质，但更重要的，还是希望本书的出版，对于繁荣我国的社会主义文艺和建设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尽一点微薄的力量。

*　　*　　*

本书的改译，虽不是另起炉灶，旧译新翻，但也算是“大修”，而不是“小修”。因为改译本比起旧译本来有如下不同的地方：（1）这次我是根据德文的一个较新和完备的版本——卡尔·海纳曼(Karl Heinmann) 教授主编，来比锡文献学研究所出版的《歌德全集》第十二卷和第十三卷，再参考明娜·斯蒂尔·史密斯(Minna Steele Smith)按照约翰·奥克逊福德(John Oxenford)原译而加以修订的英文本（伦敦贝尔父子公司出版）和小牧健夫译的日文本（东京岩波文库出版），把我的旧译从头重新校订，逐句逐字对照，力求忠实于原著的文字和精神，比较明白易懂和口语化，因而作了相当大的改动。

（2）原著中有些人名、地名、书名、典故等，旧译本也作了一些注释（有时写明译者注)，大多数加上括弧插在本文中。这次改译所根据的德文本附有编者很多的脚注，日文译本的卷末也有一些注释，我酌量选用了一大部分（那些关系不大，对中国读者不需要的就不采用)，也补译出来。除了一些很简单的注仍插在本文中之外，一般都采取脚注的形式安排。这可能更有助于读者对本文内容的了解，读起来也较方便。

（3）旧译本的人名、地名、书名等等的译名有许多不是解放以后国内流行的译法，现在的改译本在译名方面也尽可能做到统一和标准化。

（4）旧译本按照原著的体例，文中没有小标题，这次修

订，仿效和参照上述的英译本的做法，各卷文内都酌加一些小标题，以便于读者的阅读和检索。

尽管改译本的质量比起旧译本来多少有所改进，但由于译者本身不是专业的文艺工作者或翻译工作者，几十年来德文的理解能力没有多大的长进，对外国文学和世界历史的知识仍然很有限，改译本的文字不够文艺性和口语化，译得不贴切、准确以至错误的地方，两篇译者序言，也说了一些“姑妄言之”的外行话，都在所难免，热盼文艺界同志和读者予以指正。

最后，本书之所以能够改译重版，是与文化部门一位领导同志的勖勉，一些翻译界文艺界老朋友（如陈占元同志和已去世的叶启芳同志等）的深切关怀和大力协助，以及人民文学出版社外国文学编辑部的绿原和关惠文同志不惮其烦的审阅和世界历史研究所杜文棠同志在图片方面的提供分不开的，谨在这里表示衷心的谢意。此外，我这次动笔修改，是写在旧译本的书上的，几十万字的誊清和初步通读工作都由老伴和几个儿孙担任，本书的改译稿终于能够在短期内完成，亦有他们的一份苦劳，对此也铭记在心。

刘 思 慕

一九八二年三月十六日于北京

自　序

本书或者比别的书更需要一篇序言；就让下边这封朋友的信①权当作序文吧，我这件始终令我感到为难的工作就是为这封信所促成的。

“亲爱的朋友，我们现在已把您的诗作十二卷收集起来，我们读过一遍时发觉其中有许多我们已知的事，许多我们不知的事，更有许多我们忘掉了的事，借着这个集子而重新忆起来了。我们不由得不将这十二卷一样装订的书看做一个整体，并希望从中对作者与其才能获得一个清楚的了解。可是，我们不能否认，考虑到作者开始作家生涯时的蓬勃生气和以后的悠长岁月，区区十二卷书确象是太少了。即便以各个作品论，它们也往往为特殊的机缘所引起，反映出特殊的外界事物以及作者本身的独特的教养情况；一定时期的道德和审美的原则以及信念也同样体现于其中。不过，以全体论，这些作品总是缺乏联系，甚至我们常常几乎不相信它们是出于同一个作家之手。

“尽管如此，您的朋友们并不曾放弃研究，他们渐多了解一些您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方法，便力图猜解关于您许多的谜和阐明许多的问题。凭借他们一向对您的爱慕和多年的友谊之

① 据小牧健夫的日文译本注，《自序》中所谓“朋友的信”是杜撰的，从文体看来，显然出自歌德自己的手笔。

助，他们甚至觉得所碰到的疑难也是有一点魅力。可是，如果您能够在某些方面稍加帮助，那当然是欢迎之不暇的事，对于我们这种友情的请求，您当不会谢绝吧。

“那末，我们请求您的第一桩事就是：请您把您的新版的、照着内部关系编排的作品按照年代的顺序作个说明，即谈谈提供它们的素材的生活情况和心境，也谈谈影响您的前人的榜样，以至您所信奉的理论原则，以使我们了解它们相互间的关系。如果您不辞烦劳，为您所亲爱的少数人作这样的说明，其结果也许会使得多数人感到兴趣和受益。本来，著作家到了高年，仍不应当放弃与倾慕自己的人也从远处交谈的权利；即便不是任何作家上了岁数之后都能继续撰写出人意表、风靡一时的杰作，那么在他知识更加丰富，意识更加明澄的时候，如果将已经发表的创作再度当作素材来处理，当作“压轴戏”来加工，这也会是一桩非常有意思和鼓舞人的事，那些从前受过这位艺术家直接间接陶冶的人，便因此会再受到他的陶冶了。”

这种恳挚地表达出来的愿望立即引起我顺从它的兴趣。因为，在年青的时候，我们热衷于各自走自己的路，为了避免走入歧途而毫不踌躇地拒绝别人的要求。可是到了晚年，有别人的同情激励我们、亲切地敦促我们作新的活动，那是求之不得的了。我因此马上开始了眼下这件工作，把全集十二卷① 所收的大小作品挑选出来，按着年月的顺序重新排列。我极力回忆我撰作它们的时日和景况。不过，我不久就觉得这工作困难起来了，因为已发表的著作之间有许多的空白，如要填补，便非

① 歌德全集十二卷最初于1808年由德国柯达（Cotta）书店出版。

详细加以注释不可。首先，我最初习作的东西现已荡然无存，许多已经动笔而没有完成的东西也没有留下来；甚至有许多完成了的作品初时所具的外形也完全找不到了，这因为后来完全改写，另起炉灶之故。此外，我怎样致力于科学和文学以外的艺术，我怎样在这些象是陌生的专门学术中独自或与友人合作，或是不声不响地钻研，或是将研究的成果公开发表，我也要回想一下。

为了使对我有厚望的人们得到满足，我决心将这一切逐渐放进书里去；可是，这种努力和考察却把我引到更广更远的方面去。因为当我为了适应读者经过深思熟虑的请求，想将内心的激动，外来的影响以及自己在理论上和实际上所迈出的脚步顺序加以叙述时，我便从自己狭小的私生活进入广大的世界中；直接或间接影响我的许许多多的非凡人物的形象便呈现出来。甚至那对我以及一切同时代的人有巨大影响的整个政治局势的重大变动，也不得不加以特殊的注意。因为，把人与其时代关系说明，指出整个情势阻挠他到什么程度，掖助他又到什么地步，他怎样从其中形成自己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以及作为艺术家、诗人或著作家又怎样再把它们反映出来，似乎就是传记的主要的任务。可是，这种要求差不多无法达到，要达到它，个人就得认识自己和认识自己所处的时代，知道他自己在一切情况之下还是依然故我到什么程度，以及知道把人拉着一道走而不管他愿意与否、决定其倾向和予以教养的时代是怎么样。事实上，时代给予当时的人的影响是非常大的，我们真可以说，一个人只要早生十年或晚生十年，从他自己的教养和他对外界的影响看来，便变成完全另一个人了。

这本自传就是按照这个方法，基于这样的观察和尝试，从

这样的回忆和考虑中产生出来的。也只有从这样一种观点出发来理解这书的缘起，才能最好地欣赏和利用它，最公正地评价它。此外，特别是关于半诗半史的体裁要说的话，在一路叙述下去时总有一些适当的机会谈出来吧。

目　　录

第　一　部

第 二 部

第　一　部

“不受惩戒者也就是不可教育者。”

——希腊格言①

① 这是古希腊喜剧诗人米南德（Menander，公元前342？—292？）的诗句。

第 一 卷

一七四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正午，时钟刚打十二下，我在美因河畔法兰克福城（Frankfurt am Main）诞生。我生时的星辰的位置是吉利的：太阳位在处女座内，正升到天顶；木星和金星和善地凝视着太阳，水星也不忌克，土星和火星保持不关心的态度，只有那时刚团圆的月，因为正交它的星时，冲犯力格外显得厉害。月亮因此耽误我的分娩，等到这个时辰过了，我才得以诞生。

这些吉兆——后来占星者们认为对我有很大好处——也许就是我能活下来的原因。由于收生婆的不熟练，我生下来就处在假死状态，经过多方设法，我才苏醒过来。这种情形虽然使我家里人很费手脚，但结果却有利于本市的居民。因为我的外祖父——市长约翰·沃尔夫冈·特克斯陀尔（Johann Wolfgang Textor）从此就雇用一个产科师，灌输助产的知识，或把这种知识重新讲求起来。所以，后来出生的小孩有许多人得到好处。

当我们想回忆幼年的遭遇的时候，我们往往会把我们从别人那里听来的跟我们确凿地亲自体验得来的混在一起。因此我不想把这点考究清楚，本来这种考究也没有什么意思。我自己觉得我家是住在一所旧房子里头，这所房子本来是由两所打通了的毗连的房子构成。一道高耸的梯子通上几间互不连贯的屋

子里，高低不一的楼面靠台阶衔接。在我们孩子——我的一个妹妹①和我——看来，楼下宽敞的前廊是最好的所在，那里的门旁边有一个宽大的木栅，透过木栅我们可以直接与街外和露天相通。这样一个好些屋子都备有的鸟笼似的东西，人们唤做“格子间”。女人们坐在那儿缝衣服和编织，厨娘在那儿拣她的生菜，女邻舍们从那儿互相搭讪，在晴和季节，街道因此呈现出南国的气氛。人们与外间的世界相交往的时候，便觉得自由无碍。凭借这些格子间，孩子们也可以跟邻舍相接触，而在我们对门住的奥克逊施太因（Ochsenstein）家三兄弟——已故的市长留下来的儿子——也就跟我很要好，同我一起玩，拿我打趣，花样很多。

幼年一桩调皮的故事

我家里的人很欢喜讲那些一向严肃孤寂的人怂恿我干的调皮捣蛋的事。我现在只举出其中一桩作为例子：有一回正好是卖陶器的市集期，家人们不单置备厨房要用的东西，而且还替我们小孩子买了一些小炊具、小食器来给我们玩。有一天晴明的下午，家中一切都很宁静，我带着我的盘儿锅儿在格子间玩着，消磨时光，既然再玩不出什么名堂来，我就把一个家伙抛到街上去，它摔得那样清脆，我觉得很高兴。奥克逊施太因兄弟看见我乐，因此乐得拍起小手掌来，喊道：“再来一个！”

---

① 歌德这里所讲的妹妹，名唤科纳里娅·弗里德莉克·克里斯蒂安内（Cornelia Friederike Christiane），生于1750年10月7日，歌德还有四个妹妹在1760年以前都死了。

我毫不踌躇地把一个小锅马上扔到街石上去。他们不断地叫嚷“再来一个！”我就不断地一个一个的把我的全付盘儿、锅儿、罐儿通通摔下去。我的邻舍继续喝采，我极想博得他们的欢心。可是，我所有的家什全都碎了，他们还是老喊着“再来一个！”我于是一直跑到厨房去，把那些陶瓷的盘子拿出来，它们摔起来当然更加有趣好玩；我这样子跑进跑出，把我的手能够到的那一排一排架上的盘子，一个又一个端出来；因为这样子还不能使我的观众满足，我便把我所能够弄来的陶器全都摔个精光。到后来才有人出来阻止我。乱子闹出来了，拿那么些破碎的陶器至少换来一个开心有趣的故事，特别是那个恶作剧的发明者奥克逊施太因家三兄弟一辈子还引为笑乐。

我们本来跟祖母①住在一道，她住在后头外院一间大屋子里，直接靠着过道。我们常常在她的安乐椅旁边玩，她生病的时候，还一直玩到她的床头。我记得她象一个精灵似的，一个漂亮、消瘦、老是穿着白色而齐整的衣裳的女人。温柔、和蔼、亲切，是祖母在我的记忆中留下的印象。

牡 鹿 沟

我们听说我们住的街道唤做“牡鹿沟”（Hirschgraben）；可是，我们既看不见沟，也看不见鹿，所以我们就想知道这个名称的由来。于是有人告诉我们说，我们的房子所在的地方，

---

① 歌德的祖母的姓名是科纳里娅·瓦尔特（Cornclia Walter，1668—1730），初时与魏登贺夫旅馆的老板塞尔荷尔因（Schellhorn）结婚，其后改嫁给歌德的祖父弗里德里希·乔治，婚后生了歌德的父亲约翰·卡斯柏尔。

本来是在城外，这条街在那时是一条壕沟，养着一些鹿儿。人们所以在这里饲养鹿儿，因为依照旧俗，市议会每年要烹鹿公宴，养在这里的鹿就可以随时供这个节日之用，即使王公或骑士妨害了城市在外头狩猎的权利，甚或敌人把城市封锁包围了也不要紧。这个故事使我们听了很高兴，我们希望这样一个养兽窟在我们的时代还可以看见。

我们的房子后边，特别是从楼上望下来，可看到茫茫一片的邻家园圃，绵亘至城墙才止，风景令人喜爱。可惜自从这儿的公共广场改作私家花园之后，我们的房子以及几所位于街角的别的房子弄到很逼狭。马市街一带的房子拥有宽敞的后院和大花园，而我们却眼巴巴看着我们的院子与近在咫尺的乐园给一道颇高的墙隔断了。

在三层楼上有一个屋子，我们唤做"花园室"，因为家里人在那里窗前放了一些花木，想来弥补没有花园的缺陷。当我长大起来，那儿是我最喜欢呆的屋子，纵然不会引起我的伤感，也是使我眷恋的栖留之地。从那些花园再过去，越过城墙和壁垒，一片美丽肥沃的原野就在望了。这个原野一直绵亘到赫斯特。夏天我常在这屋里做我的功课，等待着暴风雨的来临，总不厌足地眺望着那刚好映射着我的窗户的落日。同时我从那儿看见邻人在园里散步，料理他们的花木，孩子们在那儿玩耍，游侣们在寻欢取乐，又听见九柱戏所用的木球滚着和柱儿倒下来的声音。这一切很早就惹起我的一种孤寂之感，以及从此产生的一种茫然的憧憬。这种憧憬与我的天赋的诚笃和敬畏之心相呼应，不久就显出它的影响，而在日后更明确地表现出来。

我们的房子式样老旧，弯弯曲曲，并且在好些地方还幽暗

沉沉，更容易在幼稚的心灵中引起畏惧和恐怖。不幸家人们又以使儿童在幼时就对于冥冥不测不生畏惧心和习于恐怖的事物，作为教育的金科玉律。因此，我们孩子应该自己睡，当我们耐不住，轻轻地从床上溜走，要找男用人和使女们作伴的时候，父亲披着一件反穿的睡衣——在我们的眼中，这样的改装已够可怕了——挡在路中间，把我们吓回寝室去。从此引起的恶劣影响，谁都可以想象出来。紧夹在两重的可怕的氛围中的我们，怎样会从恐惧摆脱出来呢？我的母亲常是快活、高兴，也想要别人快活、高兴，她发明一种较好的教育方法。她知道以奖励来达到她的目的。那时正是桃子熟的季节，她答应我们，如果在晚上战胜恐怖，就每天早上赏给我们一些桃子吃。这个办法成功了，两方面都满足了。

在房子里头，父亲用来装点着前厅的一排罗马铜版风景画最经常地映入我的眼帘。这些画的刺镂出自比拉纳西①的几个前辈之手。他们对于建筑术和透视画法很内行，他们的刀法是很准确和可珍视的。在这儿，我们天天都看见人民广场、罗马圆形剧场、圣彼得广场、圣彼得教堂的内外景、圣安格罗堡以及许多其他景物。这些建筑给予我深刻的印象，而平时寡言笑的父亲有时也很高兴地向我们描述这些景物。他对于意大利语言和一切与意大利有关的东西的酷爱，是很明显的。他也时常把从意大利带回来的一个大理石和动植物的小小收藏，拿出来给我们看。他把大部分时间花在他用意大利文写的游记②上头，

① 比拉纳西（Giambattista Piranesi，1720—78）威尼斯人，罗马的画家和铜版雕刻师。

② 歌德的父亲于1739年秋末开始旅游维也纳。这次旅行到1740年底才结束。

游记的誊写和校改，他都亲手一本本慢慢地精细地弄好。有一位唤做基阿温纳齐（Giovinazzi）、上了年纪的生性活泼的意大利语言学家帮他的忙。这位老人唱得也不坏，我的母亲每天总高兴地弹钢琴为他和她自己的歌唱伴奏。因此，我尚在没有了解《孤寂、微暗的森林》①一曲的内容以前，已很快就会唱它和背诵它了。

我的父亲生性本来好教导人，加之无所事事，就很想把自己的知识和本领传授给别人。所以，在结婚初年，他就督促我的母亲用功写字和弹琴歌唱，因而她也觉得有必要懂得一点意大利语文的知识和应用它的一些技巧。

木偶戏

我们空闲的时候差不多常在祖母的身边，在她的宽敞的屋子里头，我们找到足够的地方供我们玩耍。她设法帮我们做种种的小玩具和用种种的零食来款待我们。有一回圣诞节的前夜，她的仁慈更是登峰造极。她叫人演一台木偶戏给我们看，这样，在这个旧房子里便翻出新世界来了。这意想不到的演戏对于幼稚的心灵有很大的吸引力，它特别给我这个男孩子以强烈的印象，留下了深远的影响。

那个小戏台和它的哑角色，初时人们只试拿出来给我们观看，后来却交给我们自己试演，热闹地做起戏来。它们是我们

---

① 《孤寂、微暗的森林》（Solitario bosco ombroso）是意大利歌谣诗人麦达斯达西奥（Pietro Metastasio，1698—1782）的脍炙人口的小调的冒头句。

慈祥的祖母最后的遗赠，对于我们孩子当然特别可宝贵，因为祖母不久就病势日渐沉重，离开了我们的眼帘，给死神永远夺去了①。她的逝世对于我们的家庭有特别大的影响，因为自她死后我们家庭的状况便完全变了。

祖母在世一天，我的父亲总是小心翼翼地不敢把房子里头的事物稍微改变或更新一下；但是，我们都知道他已准备大修，现在祖母一去世，他马上就要动工了。在法兰克福市，象好些旧的城市那样，在建木房子的场合，房主为多得一些地方，不但可在第一层楼而且可在其他的层上加建和凸出来，因此街道，特别是小街窄巷真个弄到有点阴沉可怕。后来终于通过一条法令，规定凡是从地皮上建筑新房子的，仅仅第二层可以凸出地基之外，其余各层必须垂直地建筑。我的父亲连在第三层的凸出的地方也不肯放弃，不大管房子建筑上的外观好不好，只力求内部设备的美好舒适，象以前许多人做过的那样，借口要支撑房子的上层，便从下头一层又一层拆掉，把新的硬插进去，这样，到最后，旧房差不多荡然无存，这全新的建筑仍可以算作是修整。拆卸和重建既然是逐渐地实施，我的父亲决定不从房子搬出，以便能够更好地监督和指导工程：因为他对于建筑技术很内行，而且又不愿意离开他的家人不管。在孩子们的眼中，这一个新的时期是使人惊异和很奇特的。我们往常亲密地相处在一起和惴惴然做些不大喜欢的功课和工作所在的屋子，我们游戏所在的过道，我们从前那样留意弄干净和护持的墙壁——我们看见这一切现在都在瓦匠的锹下和木匠的斧下倒下来，而且从下头拆起，上层用木架支撑起来，象是在空中巍

① 歌德的祖母于1754年3月26日逝世。

巍地颤动着，在那儿我们还要象从前那样被督促做一定的功课和一定的工作——这一切把幼稚的头脑弄糊涂了，很不容易平复。不过，儿童倒不大觉得不舒适，因为他们这时有比从前更多的地方玩，还有许多机会在木架上打秋韆和跨在木板上作跷跷板游戏。

初时，父亲执拗地执行他的计划，可是，到最后，房顶也有一部分拆下来。尽管我们把除下来的壁毯当作防水布全铺上去，雨还漏下来，甚至漏到我们的床上，他因此决定——虽然很勉强——在一个期间内把小孩们寄在好意的朋友（他们先前曾这样建议过）那儿和送进公立学校念书。

这种变动有好些令人不快的地方，因为把一向在家里单独地、纯洁地、高贵地、纵然也是严格地教养的孩子，突然插进粗野的幼年人队里去，他们必须完全意料不到地忍受一切庸俗、恶劣、甚至卑污的事物，因为他们缺乏武器和本领来保护自己。

法兰克福的漫步

正是在这个时候，我开始熟识我的故乡城市。我一天比一天自由和没拘束，有时独自一个，有时跟快活的游侣在一起，在城里到处蹓跶。为想把这个庄严可贵的环境给予我的印象略为介绍一下，我就要先从我的出生之地的描述着手，说明它的各部分怎样在我的面前逐渐展开。我最爱在美因河的大桥上漫步。它的长度、坚固和美观，使它成为惹人注目的建筑物；往代官吏为市民谋福利的德政也差不多只留下这道桥作为纪念物。那上下流的美丽的河水映入我的眼帘；当大桥十字架上的

金色风信机在阳光中闪耀的时候，我总产生一种愉快之感。然后我惯常散步到萨克森豪森一转，好舒服地花一个“克罗采”（辅币名）来享受摆渡过河的乐趣。这时已回到河的此岸了。从那儿溜到酒市，看见起重机卸货时的机械作用而觉得惊奇。赶集的船抵埠的时候，我们看见形形色色而有时又那样奇异的人物上岸，更教人流连。然后转回城里，看见卡尔大帝和他的嗣君的城堡遗址中尚存的萨尔故宫，每一回总致崇敬之意。继而置身于老商业区，特别是在集市期间，我们喜欢在巴托罗年教堂周围的扰攘的商店街中攒动。这儿自古就是商贾小贩麕集之地，因为这个地方给他们这种人占了，即在近代，宽敞和清爽的建筑物也很难插足其间。那些设在名叫“法尔埃逊”①的便道上的货摊，在我们孩子看来特别有意思，我们带了好些小钱进去，购买一些印着金兽的彩色纸。可是，我们很少挤进那狭隘、拥塞和肮脏的市场去。我又记起，每次经过那些毗连市场的狭窄而讨厌的肉柗时，我总怀着恐怖飞跑。罗马山广场是一个较舒适的散步的去处。经过新克林姆街到新城去的路常是清爽悦目的；只可惜在圣母院旁边没有一条道通到柴尔街，我们总要从兔巷或凯瑟琳门绕一大弯。不过，最惹起孩子们注意的，还是市内的许多小市，堡垒中的许多小堡垒。例如有墙壁围住的寺院区和从前好几个世纪残留下来的多少保存有城堡面目的地方——例如纽伦堡宫，科姆斯特尔，布劳因斐尔斯和斯太尔堡家族的祖宅。还有一些堡垒后来却改变为住宅和商店。壮丽的建筑物，那时在法兰克福城总看不到。一切都使人联想起城市和地方上都扰攘不安的久已逝去的时代。作为老城

① 一条用铁栏杆隔着的通过教区公墓的便道。

的界线的城门和瞭望塔，以及再过去围绕着新城的又一重的城门、望楼、城墙、桥梁、壁垒、堑壕——这一切都一清二楚地告诉我们，这些设备是在乱世为保卫公众安全的必要而部署的。广场、街道以至那些新建的比较宽大和美好的，也全都是偶然任意筑成，而不是出自什么规划。一种对古色古香的东西的爱慕之情在我的心中油然而生，通过往代的史乘和木刻画（例如格拉夫关于法兰克福被围的木刻①）而更培养滋长起来。此外，更有一种只想理解那丰富多彩和在自然状态的人间情况，而不管它是否重要和优美的爱好也产生了。因此，沿着城墙内的通道蹀躞是我们最喜欢的一种散步，每年总试作两三回。花园、庭院和后屋，展现在我们的眼前，直到城墙附近才止。我们看见成千的居民过着离群索居的琐碎的家庭生活。从富家的供玩赏的花园到平民供实用的果园，从那儿到工厂、漂白场和这一类的场所，直至坟场——在城区里这是另一个小世界，沿路所见，形形色色，光怪陆离，随着每一步武而变异的景物映入我们的眼底，可是我们儿童的好奇心对之还不餍足。的确，即使那有名的跛足魔②在晚上替他的朋友把马德里城的屋顶掀开的时候，他的成绩也不会比我们这儿在光天化日之下所得到的好一点吧。我们在城墙路上要穿过许多望楼、台阶和小城门，所需要的钥匙掌握在武器库长官手里，我们便施展奉承巴结的手段，从他的下属那里弄到手。

① 1552年，法兰克福曾被新教徒所包围，阿姆斯特丹的画家格拉夫（Hans Grav）于1553年把法布勒（Konrad Fabre)有关这件事的画作成木刻。

② 跛足魔是十八世纪初法国勒沙士（Lesage）的小说中的人物。

市议会会堂

但是，对于我们更有意义的、从另一方面看来更有益的去处，就是那称为罗马厅的市议会会堂。我们非常喜欢在它的下层有圆拱屋顶的大厅里消磨日子。我们设法跑进这宽敞而极简朴的会议厅里去。厅内壁板虽镶得很高，但露出的四壁和圆顶一样都是白的，全部都没有绘画或雕刻的痕迹。只在正中墙上高处，我们看见一首短铭：

“一人之言非人之言，
公平则须听双方之言。”

按照古代的习惯，为市议会成员而设的长椅子环绕着壁板安放着，并且从地板上垫高一级。从这儿我们就容易明白我们的市议会里头的等级为什么会按照长椅子的位置划分了。由大门左手边起到对面的畸角，坐的是所谓第一张长椅子上的议员，在畸角那儿坐着市长，惟独他的座前有一张小桌子；从他的左边到窗前，坐的是第二列椅子的议员，沿窗边放着第三列椅子，才是工匠阶级议员的座位，在厅的中间为记录员设有一张桌子。

我们既已跑进罗马厅内，我们也就混杂在市长接见时的群众中。但是，更有吸引力的是同皇帝选举和加冕有关的一切。我们设法买得看门人的欢心，让我们升登那平时用栅栏关着的新净、鲜明、绘着壁画的御阶。那个用紫色壁衣和涡卷形的绚烂的金色镶嵌装饰着的选举室，使我们肃然起敬。门上的画额绘有小童或守护天使披着皇上的礼服，背着帝国的国徽，表现出

十分美妙的姿态，我们看了加以深切的注意；并且希望再来一次皇帝加冕礼，让我们一饱眼福。我们一旦有幸地溜进宏大的御殿去，人们要经过一番麻烦才能把我们再送出来。当我们在高高画着历代帝王的半身像的地方瞻仰的时候，谁把他们的事迹向我们讲述一点，我们就认为他是最够朋友。

关于卡尔大帝，我们听到许多神话似的逸事。但是，正史上使我们感到有兴趣的始自哈布斯堡朝的鲁道夫①，他英勇地平服了当时的大骚乱。卡尔四世②也惹起我们的注意。我们已经谈及他颁布的“金玺诏书”③和刑事裁判的法典④。我们也听见说起他对于那些效忠于那个与他对立的高贵的施瓦兹堡朝贡德王⑤的法兰克福市民也不加罪。我们听见马克西米利安⑥皇帝有“人类和人民之友”的称誉；而且他曾预言他是德意志王朝最后的一个皇帝；他的话竟不幸而言中了，因为在他死后，皇帝的选举只在西班牙王卡尔五世和法兰西王弗兰兹一世之间争夺不决了。人们还怀着疑虑地说，这一种预言或预兆又开始流传了，因为在历代皇上的画像中只剩下仅够一个凯撒

---

① 鲁道夫（Rudolf，1218—91），1273年当选为德意志凯撒。

② 卡尔四世（Karl der Vierte，1316—78）。

③ “金玺诏书”（die Goldene Bulle）是1356年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卡尔四世颁布的诏书，确认皇帝由七个选帝侯推举，并承认诸侯在其领地内的独立自主。

④ 据海纳曼教授编辑的德文本的注释，这一诏书是卡尔五世颁布的，歌德误为卡尔四世。

⑤ 贡德王（Gunther）本是施瓦兹堡（Schwarzburg）的领主，1349年在法兰克福被一部分选帝侯选为皇帝，以与卡尔四世对立，后患重病逊位。

⑥ 马克西米利安（Maximilian，1459—1519），德意志国王，神圣罗马帝国皇帝。

的地位。这种情况虽然似乎是偶然的，但已使那些抱有爱国心的人忧心忡忡了。

当我们一度作这样的巡礼时，我们少不得到大教堂，对那友敌都崇敬的勇敢的贡特王之墓瞻仰一番。曾一度遮盖它的有名的碑石现在竖立在教堂内。紧靠它旁边通到选举秘密会议室去的门，我们许久进去不了；后来，我们终于设法从高级官员那儿得到许可，跑进这样一个有意义的地方去。可是，象以前那样借着我们的想象力把它来描画，似乎还比亲眼看见的好些。因为我们看见这一个在德国史上那样有名的、强大的诸侯聚在一起来处理那样的要政的所在地，却装饰得绝不堂皇，而且还用横梁、木柱、支架和其他一类的要被弃置的木材支撑着，弄得很不雅观。到后来不久，几个外国贵宾参观议会会堂，人们向他们出示“金玺诏书”我们也得到允许参观时，我们的想象力又更被激发起来，我们的心情更振奋起来。

帝王加冕的故事

那时，家人和长辈的亲朋喜欢讲述的最后两次接踵而至的帝王登极的史乘，我也很兴高采烈地倾听。因为上了年纪的法兰克福人没有一个不把这两桩史事（卡尔七世和弗兰兹一世加冕的故事）和它们所引起的事态当作他一生经历的无上光荣。卡尔七世的加冕典礼是那样的豪华，那时法国公使为此特别举行了盛大宴会，满陈着珍馐美味，可是这位善良的凯撒的下场反更悲惨，连他的首都慕尼黑也不能保，还差不多要向他的直辖市哀求以客礼相待。

弗兰兹一世的加冕典礼虽然不是那样特别豪华，但是因为

奥国皇后玛利亚·特蕾西娅(Maria Theresia)的临场而增光不少。她的美丽给予男人们的印象之深，似乎跟卡尔七世的庄严高贵的容貌和蔚蓝的眼睛对于女人们的印象一样。至少，讲故事的男人和女人都争着想使那倾听着的孩子对于那两个人产生一种极良好的概念。所有这些故事都是在愉快恬静的心境中讲述出来的。因为亚琛和约① 把一切敌对行动都暂时终止了，那时的人象是说起盛大的庆典那样，津津乐道过去的战事，如德廷根之役② 和往年的种种的著名事变；一若一切重大危险的事，只供幸福无忧的人们的谈资而发生，和约缔结后的情形往往如此。

可是，在这种爱国的氛围内度日还不到半年，大市集的日子又来临了，它在当时我们孩子的幼稚心灵中引起极大的激动。在城内由那么些仓促搭起来的货摊构成的新市街，货物的翻腾、运转、起卸和开拆，从有意识的最初刹那起就激起一种遏不住的积极好奇心和儿童的无限制的占有欲。随着年龄的增大，我这个儿童一时以这种方法，一时以那种方法，在他的小腰包许可的范围内，力谋满足这种欲望。同时，世界所产生的、所需求的和世界各地居民所互相交换的一切，他也渐渐了然于胸。

这个在春秋两季举行的节日是以稀有的盛大仪式宣告开始的，因为它使古代和古代遗留给我们的旧俗栩栩地复活，更觉得可贵。在“护送日”那天（一队市民骑马迎接别地的商人入

---

① 1748年奥地利王位继承权的战争结束，在亚琛订立和约。

② 1743年6月27日，奥地利和英国人在德廷根（Dettingen）打败了卡尔七世所支持的法国人的战役。

市之日），全城的人走出家门，涌到法尔街、美因河桥，一直走到萨克森豪森以外，所有的窗户前都站满了人，不管一日中有没有新奇的事情发生；群众跑到那儿去，象是只为了拥挤一下，而观众也象是只为你瞧我我瞧你而来。因为本来招惹人们的热闹到黄昏以后才到来，而到了那时人们也是揣测者多，真正目击其事者少。

在那个扰攘不安的往代，一个人随他的高兴对别人做好或做歹，赶大市集的商人会受到贵族或非贵族出身的剪径贼任意骚扰、勒索，所以王公和有权势的阶层用军队护送他们的商贾一直到法兰克福去。可是，这儿直辖市的居民就不肯放弃他们自己和所属地方的权利，他们出城迎接那些赶集的商人；至于护送者可以送多远，或者他们甚至能否进城来，在那时也常常引起争执。这种纠纷不独发生在贸易和赶集的场合，当大人物在战时和平时——但是，特别是在选举皇帝的日子——到直辖市去的时候也会发生。而且，一当城市居民不肯容纳的扈从渴望跟他们的主人强行进去的时候，便常引起武装冲突。所以，历来对于这个问题都举行过许多谈判，有许多临时协议，虽然在这些协议中双方都有种种保留；人们还不抛弃希望把这个历时数百年的争执一旦解决，因为产生这种长期并且往往很严重的争端的整个制度，都可视为无用，至少也是多余的。

在大市集举行的那几天，好几队由市民组成的马队在指挥官带领下，穿过各城门到城外去，在某处碰见享有护送权利的帝国等级的三数马队或骠骑兵。他们随着他们的长官受到很好的款待、供应。他们逗留到日暮然后进城，等候着的群众已很难看到他们，因为在那时候好些市民马队已是人疲马乏，不能再走了。最重要的行列是从桥门进来，因此那儿最拥挤。最末

末了，到了夜深，以同一式样护送着的纽伦堡的邮递马车才到达；相传依照旧俗马车里头一定坐着一个老妇人，因此，车到的时候，街上的少年纵然不能再分辨出车里的坐客是什么人也仍要高声叫喊。使人难以相信，而且使人眼花缭乱的，就是在这一瞬间群众跟在邮车背后象潮水一般从桥门涌进来的情景。最靠近桥门的房子最为观众所企求也因为这个缘故。

吹笛者法庭

另有一个稀罕得多、在白天鼓舞观众的仪式，就是那个“吹笛者法庭”（Pfeifergericht）。在往代，重要的商业城市纵不得豁免那随着工商业发展而增加的关税，也力谋减轻，这个仪式使人忆起这个时代。皇上既需要这种城市的拥护，便恩赐这种免税或减税的自由给那归他支配的城市，但通常只以一年为期，期满后还要重新颁下。这种恩典是借一种象征的贡物之呈献而取得的，在圣巴托罗年集市的来临之前就把这贡物交到皇上任命的市长——许多时兼任关税监督——那儿，因为要举行仪式，他便偕同市陪审官开庭。后来市长不再由凯撒任命，但他仍然保有这种特权；城市豁免关税权，以及由沃尔姆斯（Worms）、纽伦堡和阿尔特巴姆堡（Alt-Bamberg）等城市的代表承认这很古老的恩典的仪式，都保留到了我们的时代。圣母诞辰的前一天，宣告为公开开庭的日子。在宽大的御殿中，有栅栏围着的地方，高高坐着陪审官，市长坐在他们的正中，座位更高一级；由当事人授以全权的法律事务代理人坐在下头右边。书记官开始把保留到那天的重要判决书朗诵出来；代理人恳请把它们抄下来，提出申诉或做其他认为需要做的

事情。

突然，一曲奇异的音乐奏起，仿佛是报知前几世纪的重来。那儿有三个笛师，其中一个吹着古牧笛，第二个吹低音笛，第三个吹木笛。他们穿着蓝色镶金边的袍子，袖子上拴着乐谱，头戴礼帽。他们一交十点钟便跟随沃尔姆斯代表们和他们的随从由宾馆列队走出来，当地和外来人士都为之惊愕，然后他们步入殿中。审判中止了，笛师和随从在栅栏外头止步，沃尔姆斯市代表则走进去，站在市长对面。那依照旧例索取的象征的贡物通常是那蒙恩的城市最惯办的货物。因为胡椒可以同一切货物交换，沃尔姆斯市代表也带着一个盛着胡椒的旋得很光滑的大木杯到这儿来。在杯上放着一双裁剪得很奇怪、用缎子缝缀和系以丝穗的手套，作为特权的许可和接受的标志，这手套是皇上自己也在某些日子用过的。在它们的旁边还看见一根白色的小棒，那时凡是有关立法、司法程序的进行差不多都少它不得。此外还有两三个小银币放在那儿；沃尔姆斯市带来一顶旧毡帽，这帽子一次又一次地被该市赎回，所以，许多年来，这种仪式用的都是同一顶旧帽子。

沃尔姆斯市代表致祝词，呈献礼物，接受了由市长给予持续的恩典的保证以后，代表从栅栏退出，象来时那样，笛师吹奏起来，随从列队退出去；审判继续进行，直到第二个和第三个代表被请进来。他们之所以彼此隔若干时才进来，一部分是想使观众的热闹延长一点，一部分也是因为纽伦堡为自己和它的姊妹城市雇佣来每年当场表演一下的都是同一些老乐师。

我们小孩对于这个仪式特别感兴趣，因为我们看到外祖父贵为市长那样的光荣，自己也洋洋得意，而且还因为我们在那一天通常一定去看望他，等到外祖母把胡椒倒入她的香料匣的

时候，我们就乘机攫取那大木杯和小棒，那对手套或者一个“勒德尔阿尔布斯”古银币。如果我们不回溯到过去的几世纪，根究我们的祖先的风俗、习惯和思想——它们通过那些一再光临的笛师和代表，并通过那些手摸得到和可据为己有的贡物而栩栩重现于我们的眼前——我们就不能明白这种使古代复活的象征的仪式。

夏季的娱乐

在晴和的季节，举行这种古雅的仪式之后还继之以城外的露天的庆祝活动，给我们孩子带来许多欢乐。在美因河下流的右岸，从桥门走去约半个钟头，有一个硫磺泉喷出，很清净地围以井栏，四周环植着古老的菩提树。离那儿不远有一所当时为硫磺泉而设的疗养院，名唤“善人馆”。在公共牧场的周围，人们把附近养的牛聚拢起来，牧人和他们的女情人举行农家的节日庆祝，舞蹈、歌唱，种种的笑乐和粗野的戏耍杂作着。在城的那一边，有一个类似而更宽广的公共广场，同样以井泉和更美丽的菩提树装点着。在圣灵复活节那一天，人们把羊群带到那儿去；同时，可怜的苍白的孤儿们也得到许可，走出他们的院子到户外去。当时人们却没有想到，这些被遗弃的小孩将来总得在人世间自立谋生，就应该让他们早点与社会接触，让他们惯于服务和吃苦，这比把他们关在屋子里闷闷不乐地养着好；而且，从幼小的时候起就坚强他们的身心也是很有理由的。保姆和使女们本身都喜欢外出散步，少不得从很小的时候起就带领我们到这一类的地方去，因此，这种农家的节日庆祝便留在我能够记忆的最初印象之中。

房子这时已改建好了，而且花的时间颇短，因为一切都已仔细地考虑过，准备好，必需用的款子也已弄到手。这时我们全家又团聚在一处，感到舒适，因为一个考虑周详的计划一旦在面前实现，便使人全忘记了为达到这个目的而采用的手段是曾经怎样麻烦。这所房子作为一家人的住宅是够宽敞的，它十分光亮和清爽，楼梯宽阔，前厅舒畅，而且可从好几个窗户闲适地领略下面花园的风景。内部的装修以及修饰和最后加工也逐渐完成，这使我们忙碌起来，同时也得到享受。

最先要收拾的就是父亲的藏书，其中最好的，用犊革或半犊革装订的书籍应该装点着他的办公室兼书斋的四壁。他拥有拉丁文作家著作的精美荷兰版，为求外表的一律，他力谋买得全部都是四开本的；其次有好些书是关于罗马古物和上乘的法学书，最有名的意大利诗人的著作自少不了，对于塔索①他特别爱好。最好和最新的游记也在收藏之列，而且他自己以修正和补充开斯勒②和尼梅兹③的游记自娱。他还以最需要的工具书，如各种外国语词典、百科全书之类围着自己，以便随时可供参考，此外，有用和有趣味的书也常放在身边。

藏书的另一半是用修洁的羊皮装订而签题很美好的，陈列在一个特别的小阁上。新书的搜罗以至它们的装订和排列，他都很冷静和有条理地去搞。在这一方面，学术界对于某种著作特加称许的评介，对他有很大的影响。他的法学论文的收藏，

---

① 塔索（Tasso，1545—95），意大利诗人，文艺复兴晚期的最后一名代表。

② 开斯勒（J.G.Keyssler），著有德国、波希米亚和匈牙利游记。

③ 尼梅兹（Johann Christoph Nimeiz），著有《来自意大利的特别消息》、《巴黎之旅》等。

每年增加数册。

法兰克福的艺术家

其次，一向在旧房子里东一幅西一幅四处挂着的画，现在合拢起来齐整地挂在书斋旁边一个舒适的屋子的墙上，全是用镶着金边的黑框装起来。关于藏画，我的父亲有一个原则：他认为我们应该搜罗时人的名作，而少收集已去世的画家的作品，因为对于后者的评价已掺杂许多成见了。他常常说起这个原则，甚至激昂地讲出来。他有一种见解，以为画的情况与葡萄酒的情况完全相似，岁月纵然可以给酒带来较高的价值，不过在日后每年酿出来的酒也能与以前的同样的优良，经过相当的时间，新酒也变成旧酒，一样的贵重，甚或更醇美一点。论到这个见解，他最爱以这样的评语证明：即是，好些旧画对于爱好者似乎保有很大的价值，主要因为它们已变成黝暗、褐黄；而这些画的融和色调便常受称道。反之，他断言即使新画异日不变成黑色，他也绝不担心，他不肯承认新画正因为变色而增加声价。

许多年来，他根据这个原则请求法兰克福市所有艺术家为他绘画：——例如画家希尔特①，他擅长画槲林、毛榉林以及其他田野风景而添上牲畜；画家特劳特曼②，他宗法荷兰名画家伦勃朗（Rembrandt），而且利用室内的光线和反光以至渲染出大火似的动人的颜色，达到了完美的地步，因此有人曾请求

① 希尔特（W.F.Hirth，1721—72）。

② 特劳特曼（J.G.Trautmann，1713—69）。

他绘画伦勃朗画的副本；画家苏兹①，他模仿沙克里本②，孜孜不倦地描绘莱茵河的风景；此外还有荣克（Juncker），他以荷兰画家为榜样，很修洁地绘画花卉、果物、静物和在静态中的人物。现在，我们对艺术的癖好因为画幅的重新收拾齐整，地方的雅适和特别因为与一个熟练的艺人的结识而重新活跃起来。这个艺人就是达姆施塔特（Darmstadt）宫廷的供奉画师布林克曼③的门徒西卡兹④，关于他的天才和性格，在后头会详细地讲出来。

这样，其他的屋子，也按照它们的用场而渐渐收拾停当。全部都洁净齐整；那些大玻璃窗特别有助于这房子的光亮璀璨。旧房子所以比较暗，固然有许多原因，但是首先也由于玻璃窗大部分是圆形之故。父亲因为一切都弄得很好，显出很快活。假使他的兴致不是有时因为工人们的勤勉和精细不能常符合他的要求而破坏，我们便不能想象有更幸福的生活了，特别是因为当时出现好些可喜的好事，一部分是从家里发生，有一部分是从外头传进来。

里斯本的大地震

可是，因为发生了一桩异常的世界大事，我的恬静的幼稚

① 苏兹（Christian Georg Schütz，1718—91）。

② 沙克里本（H.Sachtleben，1609—85），荷兰画家，以画莱茵河地区的农家生活擅长。

③ 布林克曼（Philipp Hieronymus Brinckmann，1709—61），曼海姆的宫廷画家和画廊管理员，宗法伦勃朗。

④ 西卡兹（J.K.Seekatz，1719—68），荷兰派画家，善于绘宗教和风俗画。

心灵破题儿第一遭深深地被震撼了。一七五五年十一月一日，里斯本发生大地震，使已惯于和平宁静的世界弥漫着巨大的恐怖。一个美丽的大都会同时又是商业的城市和海港，竟突然遭受着极可怕的灾难。大地震撼着，海洋呼啸着，船只互相碰砸，房屋崩坏，教堂和塔倒坍下来，王宫也有一部分为海水所吞没，破裂的大地象是吐着火焰，因为废墟处处都冒出浓烟烈火。前一刹那还恬静舒适的六万居民同归于尽，其中最幸福的就是对于这一浩劫不容再有一点知觉的人们。火焰继续逞凶，一伙本来躲藏着或因为这次灾难而放出来的亡命之徒又"趁火打劫"。那些不幸的幸存者束手无援地忍受抢劫、凶杀和一切暴行。这样，大自然真是从各方面肆虐横行了。

这个灾难的前兆出现在广大的地区，比它的噩耗的传播还来得快，有许多地方感到轻微的震动，好些泉水——特别是温泉——突然干涸。这个凶讯迅速地传播开来，初时只报道其大概，后来才报告那些可怕的详情细节，它对人心的影响特别的大。对于这次浩劫，虔敬者不由得不深思冥想，哲学家不禁寻求安慰之道；教士也不免以惩诫说教。一时间全世界的注意都集中在这一事变上。关于这次浩劫的巨大影响的消息一天比一天更多和更详细地从各地传来，给国外的灾难所激动的心灵为忧虑自身和他们的家人的安全而更惴惴不安。的确，恐怖之魔恐怕从来没有象这次那样迅速地强烈地施展它的可怕的淫威。

我这个儿童不免会反复地听到这一切不幸事情，所受的打击也不少。作为天地的创造者和保护者的上帝，尽管信条的第一条把他说得那样的贤明、慈悲，现在却不问善恶，把人一律抛入死亡之渊，显出绝不象一个慈父的样子了。我的幼稚的心灵纵欲摆脱这种印象也是徒然；贤哲之士和学者对于这种现象的

看法尚不能一致，小孩子更难不这样想了。

第二年夏天，我们有了一个较近的机会来直接认识旧约圣经上屡屡传述的震怒的上帝。有一天，蓦地迸下来一场冰雹，在雷电大作之下，猛然砸碎了房子后面朝西的玻璃窗叶，损坏了一些新家具，把几本宝贵的书籍和别些有价值的物品也弄坏了。孩子们特别惊慌，因为当时吓得魂不附体的全数用人拖着孩子们到一个黑暗的过道里，跪在那儿凄惨地嚎叫，以为这样就可以得到神明的赦宥。唯独父亲一人神色自若，他把窗扉撬起和除下来，因此保全了好些玻璃窗叶，但是下雹后的倾盆大雨也因此更没遮拦地打进来，所以到后来天再放晴的时候，我们在前厅和楼梯上就看见前后左右都是滔滔迸流的雨水了。

总的来说，这些事变是很干扰人的，但只稍微打断父亲决定亲自教授我们的功课的进度。父亲曾在科堡高级中学度过他的童年。在德国的学校中，这个学校算是第一流的。他在那儿把语文和教养所必需的其他科目的基础打下，接着在来比锡城专攻法学，最后在基森城得到博士学位。他认真地勤勉地写成的学位论文《接受继承权的选择》(Electa de aditione hereditatis)，至今仍为法学家所传诵。①

少年时期的学习

世上所有做父亲的都抱有一种诚挚的愿望，就是想目睹本

---

① 歌德的父亲于1730年9月在基森城进了大学，1731年转入来比锡大学学习了四年，但没有参加毕业考试，便到韦茨拉尔(Wetzlar)的德国最高法院任职。到1738年才在吉森大学取得博士学位。

身所不能成就的事业为自己的儿子所完成，似乎他们想以此获得再生，并且好好应用前一辈子的经验。父亲既觉得本身有知识，自信具有真正的毅力，又不信任当时的教师，故确定亲自教他的孩子，只有必须的个别课程才请真正的教师来教[①]一种充当教师的业余爱好，父亲这时已完全表现出来。公立学校教师的炫学的习惯和抑郁的神态，大概是促使他这样做的首要原因。他想找到更好的教法，而忘记了不由职业教师教授的功课是有很多缺点的。

我的父亲的生涯到这时还是相当惬意的，他认为我也应当走同一的道路，只是要更舒适更远大一点。他因为自己缺乏天才，一切都从极度的勤勉、坚忍和反复练习得来，所以特别重视我的天资。无论在早年晚年，无论是以郑重其词或诙谐出之，他常常向我断言，假如他有我那样的天才，他会另外一番看待它，不象我那样轻率滥用它的。

凭仗敏捷的领悟、钻研和牢记，我不久就通晓父亲和其他教师所授的功课，绰绰有余，而对于任何科目仍没有打下基础。我不喜欢文法，因为我只把它看作任意的法则；文法的规则在我的心目中是滑稽可笑的东西，因为它们给那么些的例外取消了，而这些例外我又必须特别学习。假如初学的拉丁文不是韵文，我也不高兴它；不过它既是铿锵可诵的，我便喜欢把它唱出来。我们也有一本地理书是用这种便于记忆的诗歌体裁写

---

① 歌德最初1752年受教于女教师荷夫（Hoff），1756年10月起先后向书法教师蒂姆（Thym）、女教师莎塞特（Sachet）、阿尔太因（Althein）受教。从1758年起，歌德又向国画教师爱本（Eben）学画，1763年向合唱队长俾斯曼（Bismann）学音乐。

成的，它的最乏味的脚韵却最能铭刻于我们的脑海而牢记不忘。这里有一个例子。

Ober-Yssel, viel Morast
Macht das gute Land verhasst。
上乌塞尔多泥坑，
沃土亦为人所憎。

语言的形式和成语，我容易明白，事物的概念所指为何，我也很快就瞭然。纵然我在文法上时有错误而落人后，但在修词学、作文和这一类的习作上我都超过别人。特别使我父亲高兴而以奖金——对于孩子算是不少的奖金——赏我的，正是这些文章。

我的父亲教妹妹念意大利文所在的屋子，也就是我学背舍拉里阿斯教授① 所编的拉丁语教科书的地方。当我一会儿就把功课做好而仍要枯坐着的时候，我便抛开书本而偷听她念，我把学意大利语当作背拉丁语的有趣的调剂，很快就掌握了它。

在记忆和推测能力方面，我也有早熟的特征，这是我与那些因此而号称神童的儿童共通之点。因此，父亲迫不及待地期望我快进大学。不久他就宣布我应该进他特加称赏的来比锡大学，同样研究法律，然后再进另一所大学考博士。第二所大学是哪一所，他就不管，任我自己选择，只对于格廷根大学有不少反感，其原因我不知道，这使我感到遗憾。因为我恰恰对于这个大学抱有很大的信任和希望。

---

① 舍拉里阿斯（Christoph Cellarius,1638—1707），哈雷城的拉丁语教授。

他告诉我说，我应该到韦茨拉尔和雷根斯堡①、以及到维也纳去，然后从那儿到意大利。不过，他又屡次主张一个人应该先看看巴黎，因为一从意大利出来，便是"曾经沧海"，再没有什么可以赏心怡情的了。

关于我未来的青年旅游的这种神话，我很喜欢听父亲向我复述，特别是因为结尾总讲到意大利，最后继之以那不勒斯的描摹。他讲起来，他平时的严肃和干燥无味的生活作风似乎都为之解消，而平添了活气，因此在我们孩子的心中便产生一种热烈的企求，要在这个人间乐园中也占一席地。

我跟家庭教师们学的功课渐渐增加，我并且与邻家的孩子共读。这种共同的学习不曾使我进步，教师们教的是老一套，我的同学们的淘气，有时甚至无赖，常在短促的上课时间引起喧闹、不快和纷扰。文选一门课的教授是愉快多趣的，但没有教到我们。对于幼年人来说枯燥乏味的尼波士（Cornelius Nepos）的浅易的著作，为预言和宗教教训弄到陈腐的新约圣经，舍拉里阿斯和帕索尔②的拉丁文读本，都不使我们发生兴趣，我们对于韵文和诗歌的狂热倒因读了当代德国诗人的著作而加强起来。这种狂热袭我更早，我早已喜欢从课题的修词学上的处理转到诗的习作上去。

我们孩子有一个星期日的集会，每一个人都要把自己做好的诗拿出来给大家看。在这个文会里我碰到一些奇怪的事情使我很久感到不安。不管我的诗怎么样，我老当作是佳作。可

① 韦茨拉尔（Wetzlar）是当时德国最高法院所在地；雷根斯堡（Regensburg）是帝国议会所在地。

② 帕索尔（Georg Pasor，1570—1637），赫尔博恩的希腊语和拉丁语教授。他是新译圣经的注释者，也是希腊文和拉丁文词典的编著者。

是，不久我就发现，写作很蹩脚的文友也是有同一的毛病，同样以此自负。似乎使我更加疑惑的就是有一个善良的[redacted]——纵然完全不长于诗，我对他还有好感——却请家庭教师做“枪手”作诗，他不独把它当作是最佳之作，而且视为己作，居之不疑。我跟他来往亲密，而在私下交谈中，他每回都对我这样子庄重地申言。现在我既然看见这种错误和荒谬公然在我面前出现，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也许我自己也陷入了同一的错误中吧？也许他们的诗真个比我的强吧？我恐怕这些儿童也有理由觉得我的荒唐，正象他们之在我心目中一样吧？因为我无法找到一个真理的标志，这些问题很久使我心里不平静，我甚至停止创作，直到最后，教师和父母对于我们这种戏谑渐加注意，出题叫我们即席赋诗来考我们，我既得到良好的成绩和博得众人的好评，我又轻松而自信起来，内心才恢复了平静。

通俗的著作

在那个时候，我们还没有为儿童而设的图书馆。年长的人自己仍有童心，并且乐于将他们自己所受的教养传给子女们。除了科梅纽斯①的《图画的世界》一书以外，我们手上再得不到这一类的书；但是，插有梅里安②所绘的铜版画的大型圣经，我们常常翻阅；插有同一人绘的铜版画的戈特弗里

① 科梅纽斯（Amos Comenius，1592—1670），奥地利的神学者与教育学者。

② 梅里安（Matthäus Merian，1593—1650），原籍巴塞尔，1624年以后在法兰克福定居。

特①的《编年史》使我们知道世界史上的著名事件。《古代语读本》②（Acerra philologica）一书更添上了种种的寓言、神话和奇闻。而且，我不久就发现了奥维德③的名著《变形记》一书，特别用功地研读它的头几卷。因此，我的幼稚的头脑里很快就满装着一堆形象、大事，有意义和奇怪的人物和事变，我老是忙着把从此所得到的资料加工、复习和再创造出来，所以从不会感到无聊。

芬伦④的《特列马克历险记》（《Les Aventures de Telémaque》）比起那些粗野而有危险性的古书来，给我以较健康和伦理的效果。这本书我只读过奈开尔希（Benjamin Neukirch）的德文译本，纵然也是那样不完不备地译过来，但对于我的心灵却有一种很甜蜜而有益的影响。《鲁滨孙飘流记》很快就在我的读物之内，那是自然之理；《斐尔逊堡孤岛》⑤一书之少不了，也是不言而喻。安森勋爵的《世界环游记》⑥，把真实的高贵的东西与童话的丰富的幻想结合在一起，阅读的时候，我们的思想萦绕着书中的航海家的身边，我们也神游

---

① 戈特弗里特（Gottfried），真名为阿伯林（Johann Philipp Abelin），于1633年在法兰克福出版他所著的《编年史》。

② 《古代语读本》（《Acerra philologica》）的编者为罗斯托克城的劳伦堡（P.Laurenberg），出版于1637年。

③ 奥维德（Ovid，公元前43—公元17年），古罗马诗人。

④ 芬伦（François Fénelon，1651—1715），法国的僧侣文学家。《特列马克历险记》为他的有名的教育小说。

⑤ 《斐尔逊堡孤岛》（《Insel Felesenburg》）是德国作者施纳贝尔（J.G. Schnabel）模仿《鲁滨孙漂流记》的作品。

⑥ 英国人安森勋爵（Lord Anson，1697—1762）率领十一艘船于1740—44年绕过南美合恩角，航行到秘鲁和菲律宾，后写成此书。

遍全世界，并且力图以手指在地球仪上跟着他走。但后来，我又读到大量其他书，因而获得更多的益处，以这些书的现有形式论，虽不能称为杰出，但它们的内容却使我们熟知往代的许多值得颂扬的业绩，而没有什么害处。

那些后来以编印《民众文学》或民间故事书著称的图书的出版社，或不如说制造所，就是在法兰克福本地开设。因为大批发行的缘故，这些书是用铅版印在极劣的吸墨纸上，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每天由书贩将书放在大门前的小桌子上，只花几个小钱就可以据为己有，因此我们孩子有幸地看到中古时代可贵的遗物。《厄伦史皮格尔的故事》，《海蒙的四个儿子》①，《美丽的美卢塞娜》②，《奥大维安皇帝》③，《美丽的马格洛涅公主》④，《福图纳》以至那《永远流浪的犹太人》⑤如此之类的全套书，随便供我们阅览，我们很快就看上了瘾，只想搞到这些书而不想购买什么零食了。买这些书最方便的地方，就是当我们读破了一本书或者污损了它的时候，很快就可以再买回一本，重新埋头埋脑的读了。

---

① 海蒙（Haimon）是十二世纪法国传说及咏事诗中的英雄，他有四个儿子。

② 美卢塞娜（Melusine）是法国神话的水中女仙。

③ 《奥大维安皇帝》（《Oktavian》）是古罗马皇帝奥古斯都（Augustus）的别号。

④ 马格洛涅（Magelone）是法国民间故事中的女主角。

⑤ 《永远流浪的犹太人》（《Der Ewige Jude》），相传犹太鞋匠亚哈随鲁（Ahasverus）于耶稣赴刑场途中，拒其入内暂憩，因受天谴，不得安居于家而流浪世间，直至世界末日。

童年的疾病

在童年最美好的季节蓦地里生了一场病，正象是夏日偕家人出游，被杀风景的暴风骤雨所侵扰，一场高兴化作不快那样。我恰恰也碰上这样的事。当我刚买得一本讲述带了钱袋和小魔法帽的《福图纳》童话书的时候，我忽然感到不舒服和发起热来，那是出天花的征象。那时我们对于种痘一事还是很怀疑。纵然通俗的作家已很明白剀切地向人们宣传种痘的好处，但德国的医生仍踌躇不肯应用这种预先制服自然的医术。投机的英国人因此便跑到欧洲大陆来，没有成见和有钱的人家便出重酬请他们替孩子种痘。不过，大多数人还是任从这种老传染病侵袭不加预防。这种病在家庭中肆虐，弄死了好多儿童，或损毁了他们的外貌，而做父母的却很少敢采用一种医治的方法，这种方法的疗效已由它的成功多方面证明。这种灾祸突然降临我家，袭击我特别厉害。我全身都布满了脓疱，脸上也给痘疮满盖着，我好几天眼睛瞎了，并且痛苦得很。家人们极力设法减轻我的痛苦，答应我如果我肯保持安静，不去磨擦和抓搔，以致所患的病加重，就是天上的月亮也拿下来给我。我能够这样克制住自己，可是依照当时流行的成见，家里要弄到尽可能的暖和，但结果只加重我的病。到后来经过一段苦恼的时间，痘疮象一个面具那样褪下来，没有看得见的疤痕留在我的皮肤上；但是外形却显有改变。我自己只求能重见天日和渐渐脱去了那有斑点的皮肤，就心满意足了。可是，别人偏那样忍心，常常提起这一桩往事，使我再回忆起来。有一个从前曾把我当作宝贝那样钟爱的、很活泼的姨母特别是如此。

即在后来她见了我，时常这样喊道："呸，讨厌鬼，老表！多么难看呀！"她于是详细地向我说，她从前怎样喜欢我，她带着我到处跑时怎样惹人注目；因此我很早就知道世人往往让我们为供他们的笑乐而难堪地受罪。

麻疹和水痘——以及其他叫法的儿童的种种磨难——都没有饶过我。人们每一次向我说：现在好了，我永远脱离这种灾难了；但不幸另一种灾难又已暗地里威胁着我，并逼到我的身前。这一切增强我的沉思之癖；而且为了摆脱急性子的苦恼，我已经常常勉力忍耐。因此，在我的心目中，斯多噶派以之著称的德性，似乎是最值得效法的，何况基督教的坚忍克己教义又有同样的劝诫呢。

说到这种家庭不幸时，我想提一提我的一个弟弟，他比我小三岁，同样害了这种传染病，吃苦也不少。他生性柔弱，静默而固执，我们彼此从没有象亲兄弟那样亲热过。而且他没有到成年就死了。几个同样早殇的弟妹中，我只记起一个很美丽可人的小妹妹，可是她不久也谢世了。经过几年之后，只剩下我们两兄妹还健在，因而更深挚地相亲相爱。

这几场疾病和其他的不快的纷扰的后果使人加倍的难受：因为我的父亲象是已经拟订了一个教育和授课的进度表，为了立即补回我耽误的课业，给病好的我指定加倍的功课。完成它我是不觉得难的，不过，这既足以阻滞我的已有一定方向的内心发展，甚至有点逼它向后倒退，因而我觉得难堪。

外 祖 父

为了躲避这种训育和学业上的压迫，我们时常逃到外祖父

母那儿。他们的寓所是在菲力堡街，看起来以前象是一座堡垒。因为，行近那儿，我们只看见一个带有雉堞的大门，门的两边联接着两间毗邻的房子，走进去经过一条窄小的过道然后到达一个颇宽大的院子里，四周大小不一的建筑物环立着，它们现在合拢起来成为一所住宅。我们一进去，往往马上溜到园子里去。花园从屋后展开，面积不小，且收拾得很好。园径大部分用蔓生着葡萄的栏杆围着，园地一部分专种菜蔬，一部分专种花卉，从春到秋，百花轮番地在花坛花床中装点着。朝南长长的墙是用来种植培养得很好的桃树的树栅，整个夏天，它们的禁止采摘的果实熟起来，使我们对之馋涎欲滴。不过，在这儿既不能饱我们的馋吻，我们宁愿避开这一边不走，而跑到对面去，那儿一丛丛醋栗和棘莓，一直到秋天还不断结实，打动了我们的贪肠。一棵较老、较高和扶疏的桑树，对于我们也一样有吸引力，一半因为它长有桑子，一半因为我们曾听见人说,蚕是吃它的叶子的。在这个安静的地方，我们看见外祖父每天傍晚闲适而又勤勉地亲自护理他所栽培的果木花卉，而园丁则担任粗重的工作。保养一畦美好的石竹而使之繁茂起来所必需的种种烦劳，他从不厌倦。他亲自把桃树的枝叶小心地拴在树栅上，将它们弄作扇形，以便它的果实的生长得以繁密和舒适一点。郁金香、风信子和类似的植物的球茎的挑选以及它们的保存，他也不假手别人。我还乐滋滋地记起他怎样孜孜不倦地忙着把各种各色的蔷薇接枝。为了保护两手免为玫瑰刺所伤，他当时还戴着那双古代的皮手套。每年在吹笛者法庭开庭的时候，人们献给他三双皮手套，因此，他总不致短了它们。他还常披着一件法衣似的睡袍，头上戴着有褶的黑天鹅绒帽，所以他的状貌象是介乎阿尔金那

斯① 和拉厄脱斯② 之间的一个人。

所有这些园艺工作，他象办公事那样的有恒和准确地处理。每天在他下楼以前，他总把自己的议案记事册整理好，以备明天之用，并把公文读一下。他早晨上市政厅，回来才吃午饭，然后坐在他的安乐椅上打瞌睡，天天都是如此。他很少说话，总不露出一点暴躁的痕迹，我记不起我曾见过他生气。在他前后左右都是古色古香。在他的镶壁板的屋子内，我从看不见有一点新的变动。他的藏书除法律书外，只有第一流的游记、航海和探险的著作。象这样的引起人们一种牢不可破的宁静和永恒的持续之感的情境，在我的记忆里再不曾有过。

可是，使我们对于这个尊严的老人的崇敬之念达到最高点的，是因为我们深信他具有预言的本领，关于他自己和他的命运的事情，他特别有先见之明。不过，他只向外祖母一人确定地和详细地诉说他心中所感；但是我们都知道他是得异梦的启迪而预知未来之事。例如当他仍是后进的市议员之一的时候，有一回他对外祖母断言，下一回陪审官出缺他就会补上。果然不久一个陪审官中风身故，他在选举投票那天，吩咐家人全都静静的留在家里准备款待宾客和来祝贺的人们，后来他真个给那个决定性的金球选中了。他把那个报信给他的简单的梦告诉外祖母说：他梦见身在市议会的全体例会中，一切都如常进行：忽然那个现已逝世的陪审官从他的座位站起来，走下台阶，向外祖父恳切地致意道：他可坐他空开的位子，说完就从门口走出去。

---

① 阿尔金那斯（Alcinous）是荷马史诗《奥德赛》中的国王，常披睡衣。

② 拉厄脱斯（Laertes）是奥德赛的父亲，常戴帽子和手套。

当市长因病故出缺的时候，也碰到类似的事。在这种场合，人们不多耽搁就补选新市长，因为他们老是怕皇上会随时再行使他任命市长的权力来。这回由法院的差役在半夜通知明晨开非常会议。因为差役的灯笼的火将要熄灭，他向外祖父家乞借一小段蜡烛好继续走路。“给他一整根吧，”外祖父对外祖母等妇女们说，“他还是为我奔波的。”结果应验了他的话，他真个当了市长。更特别可异的是当时选举的情形：在抽选举球①时他的代表是第三次抽、也是最后才抽，两个银球先滚出来，而金球却沉在袋底留给他。

其他为我所知的梦也是十分平凡、简单，没有妄幻、怪诞的痕迹。我还记得我小时翻动他的书籍和记事日历，我发现在关于园艺的记录中还有这样的记载：“今天夜里某某到我这儿来并说……”姓名和启示的话用暗号写下，或用同样的方式写道：“今天夜里我看见……”其余的字又是暗号，除去连接词和其他那类看不出什么意思的字句都是如此。

关于这事，还有值得说的，就是有些人本来一点也没有预言的才能，但在特定情况下的一刹那也得到一种本领，由感觉所能觉察到的某些征兆预知同时而在远处发生的病讯或死耗。可是这种本领却总没有遗传给他的儿孙；他们的大多数倒是精神充沛、乐生而立身于现实中的人。

说到这儿，我想起我幼时从这些外戚所得到的好处并对他们表示谢意。例如当我们去看望嫁给食品药材杂货店商人麦尔贝（Melber）的二姨母的时候，她给我们不少事情做，殷勤地接待我们。姨母的住家和铺子是在城里最热闹拥挤的地方，在市

① 三个得票最多的候选人再通过此办法确定谁当市长。

场附近。在这儿我们愉快地从窗间瞧着扰扰攘攘的市场和纷至沓来的群众，那地方我们往常总怕自己跑进去了出不来，初时在铺子里种种色色的货物中只有甘草和由它制成的褐色捺印的小糖果最引起我们的注意，其后渐渐熟识这种商店买入卖出的种种货物。这一个姨母在姊妹中算是最活泼的。我母亲在年青的时候，喜欢穿着齐整的衣裳做着女红或阅读一本书，而这个姨母却跑到左邻右舍去，把那里没有人管的一些小孩领去，照料他们，替他们梳头和带着他们随处跑。那时她也有很长时间这样子照管我。在公共庆典的日子——比方在举行皇上加冕礼的日子，她便不肯呆在家里。还是很小的时候，她已经去抢拾在这种日子投撒下来的钱。我听见人说，她有一回捡了相当数量的钱，正谛视着摆在手掌上的这些钱时，有一个人把她的手掌拍了一下，于是她好不容易捡来的财物一下子就丢光了。她还做过这样一桩事情也一样为人所称道：有一回当卡尔七世皇帝的御驾走过的一瞬间，市民全都肃立一旁，她却站在宅前路边的石上高呼万岁，凯撒因此脱帽与她为礼，并且很优渥地感谢她这种勇敢的致意。

在她的家里，在她周围的一切都生气蓬勃，既热闹，又愉快。而我们孩子也因为在她身边而度过好些快活的时光。

我还有另一个姨母嫁给圣凯瑟琳教堂的牧师施达尔克（Johann Jakob Starck），她是在较宁静而也适合于她的天性的情境中度日的。按照姨夫的意趣和地位，他过着很孤寂的生活，并拥有很好的藏书。在他那儿我开始知道荷马，不过所看到的是一种散文的译本。它是冯·洛安① 所新编的著名游

① 冯·洛安（Johann Michael von Loen，1694—1776）。

记丛书第七部，标题《荷马著：特洛伊王国征服论》，附有法国戏剧风味的铜版画。这些插图对于我的想象力有那样坏的影响，以致荷马诗中的英雄很久还只是以这样的姿态浮现于我的脑海中。故事的本身我喜欢到难以言传，我对于这著作只有一点很不满意，那就是它对于特洛伊的征服不加叙述，而那样的毫无生气地以赫克托尔①之死结束全文，我向姨夫说出这种非难，他叫我参阅维吉尔②的作品，他果真完全满足了我的要求。

宗 教 教 育

我们孩子除了其他课业外还接受持续的和日渐高深的宗教教育，这是不消说的。不过，我们在教堂所听到的新教教义，其实只是一种枯燥无味的道德说教，不能算是一种精采的讲演，其教义既不能诉动人的灵魂，也不能满足人的心意。因此，有许多人脱离那些公认的教会，分离派、敬虔派、赫尔因胡特派（Herrnhuter）由此产生，人们给他们取了“国内宁静派”③和其他种种名称。不过他们全都抱有同一志愿，只求——特别是通过基督耶稣——能比公认的宗教的形式所能够做到的更接近上帝。

我在幼时不断地听人说及这种见解和志趣，因为当时的僧侣和俗人都分作赞成和反对两派。那些或多或少地跟教会分离的宗派总是占少数，但因其具有独创、诚恳、坚毅和独立的精

① 赫克托尔（Hektor），特洛伊的主将。

② 维吉尔（Virgil），古罗马诗人。

③ “国内宁静派”（Die Stillen im Lande）也是一种敬虔派。

神，他们的倾向能够吸引人。关于这种精神上的优点和它的表现，有不少故事流传于人们的口中。有一个虔诚的白铁匠的答语特别为人所传诵。他的一个同时代人向他提出一个问题，想让他出丑，即："究竟谁是你的忏悔师呢？"那白铁匠很得意和很自信地答道："我那位很高贵的忏悔师就是大卫王的忏悔师。"①

小 祭 司

这番话和如此之类的话对于幼时的我有很深的印象，促使我产生类似的意向。总而言之，我产生一种思想，要直接去接近伟大的自然之神，天地的创造者和保持者。往日他赫然震怒的表现，由于人间的美满和我们在世上所分享的种种幸福而久已忘个一干二净。不过达到接近神的境界的途径是很特别的。

一般而论，幼时的我恪守着那最初听到的教条。与自然直接联系着的上帝——他承认自然为自己的创作而爱之——在我看来也就是与人类以及其他万物同样发生一定关系的真正的上帝，他对人类的照料，也正象为星辰之运转，岁时之更迭和动植飞潜关怀尽力一样。《福音书》有几处地方明显说到这一点。幼时的我不赋予这个神以一定的形态。我在他的创作中寻求他并愿意象旧约所启示的那样为他立一个祭坛。我要将各种自然产物当作世界缩影，在它们之上燃着火焰，来表示人类对他的创造主的仰慕之忱。我从家里现有的和偶然增添的博物标本的收藏中可以挑选出各个阶段的自然物的最好标本，不过，怎

① 大卫王的忏悔师指上帝。

样来整理分类和安放，倒是一个难题。父亲有一个很漂亮的红漆金花的乐谱架，形如四边的金字塔，并有一级一级的台阶，很适宜于四重奏之用，不过近来已很少用了。我就把这个架据为已有，把自然的代表物一级一级的叠起来，把它的样子弄到又很好玩又饶有意义。然后我要在清早日出的时候来举行第一次上帝的礼拜。这个小祭司只有一桩事自己还要踌躇的，就是怎样把火焰生起来，同时它又必须发出很好的香味。他情急智生，终于把这两种心愿都实现了。他有一些线香，虽不会发出火焰，但会闪出火光和散布出芳香的气味。真的，这个轻微的燃烧物和发烟物比起一个熊熊的火焰来似乎更能表达出他的心情。太阳已出来很久了，但是隔壁的房子却把东方挡住，到后来太阳才从屋顶上出现。他便拿了一个取火镜把在美丽的瓷盘里放着的线香搁在坛顶点燃起来。一切都如愿，礼拜便完成了。这个祭坛仍放在家人们在新房子分配给他的屋子里，象一件特殊的装饰品那样。人们都只把它看作是一架陈设得好的博物标本，但孩子的心中却明白自己暗地里所干的事。他渴想再举行这个祭仪。不幸，当头的太阳正上升的时候，瓷碟却不在身边，他干脆把线香放在乐谱架的顶上层，把它点着，礼拜是那样隆重，小祭司竟不觉得他的祭仪惹起多大的损害，后来发觉，已经晚了，那线香已把红漆和漂亮的金花烧坏了，不可收拾了，仿佛是一个恶魔走过留下他的不能磨灭的黑脚印那样。小祭司这时弄到手足无措，他虽然懂得用那些最大的精美的博物标本遮着那烧坏的地方，但是他重新礼祭的勇气已失掉了。我几乎想把这个意外事件当作是一种征兆或警告，指出要想遵循这样的途径去接近上帝是多么危险的事情。

第　二　卷

以上所述的一切，足征当时德意志各邦在长期的和平中所处的幸福、安泰的情境。不过，人们享受这个升平时代总没有一个地方象在城市那样舒服。城市在它自己的法律之下度日，地方之大足以容纳众多的市民，位置适中，得以借贸易旅游致富。外地人为营利而进进出出，并且为自己的利益起见必须给城市以利益。这种城市所支配的地方也不辽阔，因而它的对外关系不须使它担负或分担用费浩繁的事业，故更能导致内部的繁荣。

家庭的龃龉

在我的幼年时代，法兰克福城的居民这样子度过了好几个幸福的年头。可是，在一七五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我刚满七岁的时候，那个有名的战争马上就爆发了。这一场战争对于我后七年的生活有很大的影响。普鲁士王弗里德里希二世率领军队六万人进攻萨克森，他不先行宣战，而只事后发出一个声明——据说是出自他自己的手笔——，举出促使他采取这个惊人的步骤的许多理由为自己辩护。世界各国不仅当瞧热闹的观众，而且也被敦请为该事件的公判者，于是世界便分裂为两派，而我们的家庭就是这世界的缩影。

我的外祖父任陪审官时曾扛过弗兰兹一世加冕时的宝座的

华盖，并受过皇后的一条附有她的玉照的重金链的赏赐，因此他跟几个女婿和女儿都站在奥地利那一边。我的父亲曾受普鲁士前王卡尔七世封为宫中顾问官，对于这个不幸的君主的命运衷心同情，因此与家族中少数人袒护普鲁士。我们多年来不间断的星期日聚会，不久便被干扰了。亲戚间通常会有的龃龉，这回才找到一个渠道把它发泄出来。他们争论，吵闹，继而默不作声，中断来往。外祖父本来是一个愉快，安静，闲适的人，这时却变得性情急躁。女人们极力排解，也是徒然。经过几场使人不快的吵闹后，我的父亲首先退出聚会。这样我们可以在家里安安静静地来庆贺普鲁士的胜利，而这个消息通常由那个热情奔放的姨母狂喜地向我们报告。对于一切其他的事的兴趣，这时都因为这个战争而搁在一边了。这一年的其余日子，我们都在不断的激动中度过。德累斯顿之占领，战争开始时普王之郑重行动，战事的缓慢而确实的进展，洛沃西兹（Lowositz）的胜利，萨克森人的被俘，也就是我们这一派的胜利。凡是足以证明有利于敌人的消息，我们或加以否认，或加以缩小，而站在对方的家族的成员，也是这样做，因此，他们便象《罗密欧与朱丽叶》（莎士比亚的悲剧）中的人物那样，彼此在街上碰着就没有不吵架的。

这样，我的心也是倾向普鲁士，不如更正确地说，倾向于弗里德里希王了；我们跟普鲁士人有什么关系呢？打动我们的乃是这伟大的君主的人格。我跟父亲为我们的胜利而雀跃，很高兴抄写我们的凯歌，尤其是那种嘲笑对方的歌，虽然它们很浅薄。

我既是长孙又是外祖父母的教子①，所以，从小时候起就每

① 凡参加婴孩的洗礼命名仪式和保证担任其宗教教育者，为该婴孩之教父，而该婴孩对之称为教子。

星期日到外祖父母家吃饭，那是我整个星期最愉快的时光。可是，这时我在这儿吃什么都没味儿了，因为我一定会听见我所崇拜的英雄为人们所污蔑，无所不用其极，这里吹的风向，响的音调都跟家里不同。我对于外祖父母的倾慕甚至崇敬都减低了，在父母面前我绝不提及他们，我这样子做，一半由于我自己的情感的驱使，一半也因为母亲的告诫。这引起我内心的反省。象我六岁那年里斯本地震之后，我对于上帝的仁慈有点怀疑那样，现在因为弗里德里希二世，我开始对于公众的正义心怀疑起来。我的性情生出来就是有尊敬别人的倾向，必要有很大的震撼才能使我对某种可崇敬的事物的信念动摇。遗憾的是，人们把良善的习惯和端正的行为向我们推荐，却不是为这习惯行为的自身，而是为世人起见。人们老是问："世人会怎么说呢？"因此，我以为世人也应当是善人，对于什么事都能给以正当的评价。但是，我现在所体验的却适得其反，最伟大和最显明的功绩却遭到毁谤、敌视，最高尚的行为即便不为人所否认，也为人所歪曲和贬低；而这样卑鄙的恶行却出自一个显然高出于侪辈的、平日的行为都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出类拔萃的人。这样做的不是下层社会，而是上流人物，我当然也把外祖父和姨夫都归入这一流。世间会有党派这一回事，而且我自己也属于一个党派，当时还是孩子的我是茫然不知的。我之所以更相信自己是对的，能认为自己的思想是较好的，因为我们相同观点的人都承认玛利亚·德蕾西娅皇后的美丽和其他的优点，而对于弗兰兹一世对财货和珍宝的癖好也不多加非难。甚至道安伯爵许多时有贪睡懒汉之称①，

① 道安伯爵（Graf von Daun，名唤Leopold Joseph，1705—66），奥地利的元帅，他是弗里德里希王的强有力的敌手，临事慎重，行动迟缓，因有"贪睡懒汉"的绰号。

他们相信也不必讳言。

现在我考虑事情细致一点了，发现我对于公众意见的漠视，甚至鄙视，已胚胎于这时。我的一生有一个整个时期抱着这种态度，到后来借着辨别力和教育之助我才能改正了这种观念。总之，党派的偏私之发现在孩子的心中觉得是很不痛快的，甚至对他有害。因为它通常会使他与所爱敬的人们疏远起来。那些接踵而起继续不断的战争和事变，使两派总没有片刻的安静和休息。我们老是要重新引起和造成那虚拟出来的不幸和任性的吵闹，并从中感到异样的痛快，我们也继续彼此互相折磨，直至几年之后，法国人占领了法兰克福，我们家里真个弄到不安宁为止。

室内的娱乐

这时，大多数人虽然只把这个在远地发生的重要事变拿来作为激昂的谈论资料，也有另一些人洞见这个时事的严重性，惟恐法国会加入战争，我们的地方也会因此化为战场。家人比从前更要把我们小孩们留在家里，多方设法使我们有事做，有东西玩。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家人把祖母遗留下来的傀儡戏再陈列出来，而且它的安排是这样的，观众在我的三角顶的屋子内坐着，而做戏的和导演以及舞台和外舞台却在隔壁屋子内。因为特别许可别的孩子们轮番的进来看戏，我开始结识了许多小朋友，但是孩子们生就的不安静使他们不能长久有耐心地看戏。他们把戏搅乱了，我们必须找寻更年幼的观众，有保姆和使女在旁边，可以使他们保持秩序。傀儡戏班子原来排演的正本戏，我们已暗记在心，初时只专演它，不过，不久我们就厌

倦了，我们便把行头装饰换过，大胆地排演各种的剧本。不过，这些剧本在那样小的戏台上演起来实在太大了。因为这种胆大妄为，我们纵然把我们实在能做得到的妨碍甚至毁坏了，可是，这种儿童的玩艺和劳作从多方面训练和促进了我的创造力、表现力、想象力以及一种技巧，而且是在那样短的时间，那样狭小的地方，花那样小的代价，恐怕更没有别的途径能够有这样的成就了。

我很早就学会用圆规和尺，我把我从几何学上所得的知识马上应用到实际方面，厚纸细工占去我不少的时间。不过我不限于做几种几何图形的物体、盒子和这一类的东西，而自出心裁去制造一些精巧的别墅式的小房子；用柱子、屋外楼梯和平顶屋盖点缀，可是，我很少做成功。

不过，干得有耐性得多的，就是借着一个裁缝出身的男用人之助，备办一些行头，拿来做表演话剧和悲剧之用。我们渐渐长大起来，傀儡戏已不高兴玩，而喜欢自己演戏了。跟我玩的同伴也自己备有这种行头，而且自以为跟我一样的美好。但是，我所备办的不只够一个人的需要，而足够供给几支人马以种种的刀枪盔甲，因此我在我们的小朋友队里总是少不了的。不消说，这种玩意儿是涉及党同伐异，斗争和打仗的，而且通常是因为争吵和忿怒而导致可怕的结局。在这种时候，通常有某些同伴跟从我，而另一些则站在对立面，尽管许多时互相调换。有一个优秀的小孩子，我唤他做皮拉德斯，只有一回为他人所煽动，离开我一伙。但是他几乎不能一分钟跟我作对，我们在涕泣中复言归于好，相当长的时间都很忠实地打伙儿。

当我向他和别的可亲的孩子讲童话的当儿，我会使他们很快乐，当我当作自己的故事讲的时候，他们特别的喜欢。他们

觉得很高兴，我——他们的小朋友——居然会遭遇着这样奇怪的事物，他们虽然相当了解我的作为和我出入的场所，但绝不疑心我怎样会得到经历这样冒险的时间和场所。而且这些故事发生的场所纵不是在别一个世界，也必定是在别的地方，而一切又是今日或昨日才发生的。因此，他们自己骗自己，一定比我哄他们所能做到的还多。如果我没逐渐学会按照我的天资把这种空中楼阁加工成为艺术的表现，这种吹牛的开端就不免对我留下坏的影响。

如果我们把这种本能加以很精密的考察，我们就可以认识诗人自己把最难置信的事表达出来，要求人人把他们——虚构者——自以为逼真的也当作实事时的自负。

《新帕利斯》

在这儿只笼统地和抽象地讲述的事，或者可以借助一个例子——一个代表作——而变得更有趣味和具体一点。因此我在下面插入一段童话，因为我把它反复向我的小朋友讲过，所以现在仍在我的想象和记忆之中清楚地浮现着。

《新帕利斯》①

——一个童话——

新近在圣灵降临节的星期日之前一晚，我梦见我站在一个

① 帕利斯（Paris）为特洛伊的王子，得爱神维那斯之助，赐以苹果而诱拐希腊美女海伦。

镜子面前，正在穿着我的亲爱的父母特别为我做来过节的夏季衣服。你们知道的，我的装束是一双带大银扣子的漂亮小皮鞋，一双细软的棉袜子，一条黑棉布的裤子和绿色厚绒绣金花的上衣。还有一件织金的坎肩，是用我父亲做新郎时穿的背心改的。我理过发，撒过发粉，发鬈象小翅膀那样从头上垂下，但是，我老穿不好衣服，因为我不是把衣服拿错，就是拿起这一件，那一件又从身上掉下来了，正在进退两难的时候，有一个年青漂亮的男子走进来，极亲切地向我招呼。“咳，我欢迎您！”我说，“我高兴得很，在这儿看见您。”“那末，您认识我么？”那人微笑答道。“为什么不认识呢？”我也微笑的答，“你是神使，我看你的画像已看得多了。”“我就是他，”那人说，“天神们派我到你这儿来有一个重要的使命，你看见这三个苹果么？”他伸出一只手来给我看那三个苹果，他的手几乎拿不了，又大又怪漂亮，其中一个是红的，一个是金黄的，另一个是绿的，人们看见一定把它们当作是琢成苹果的样子的宝石。我正要伸手去拿它们，他急缩回手，并说：“你先要知道，它们不是给你的。你要将它们送给城中三个最漂亮的青年，然后他们各按照各自的命运，找他们的配偶，只要他们愿意找的话。收起它们并好好办你的事吧！”他一边说，一边把苹果放在我的双掌上，便走了。苹果在我看来似乎更大一点。我把它们举高，向着灯光，发见它们是全透明的。可是刹那间，它们向上伸长，变成三个怪漂亮的小姑娘，象平常的洋囡囡一般大，衣服的颜色跟刚才的苹果一样。于是她们从我的手指徐徐地滑上去，当我要捕捉她们，至少想抓住一个的时候，她们已飘浮得高高远远，可望而不可即了。我站在那儿十分的惊愕，呆若木鸡，仍是高举着双手，盯视我的手指，一若

在那儿还看到一些东西那样。但是，忽然间我瞧见我的手指尖上有一个极可爱的小姑娘往来跳舞着，比那些小一点，但很美丽活泼，因为她不象她们那样飞去而流连着，并且一会在这个手指尖，一会在那个手指尖往来跳舞，我一时间惊奇地望着她。可是，我既那样喜欢她，我相信终会把她逮住，并以为出手够敏捷了，可是，一瞬间，我觉得头上被人打了一下，我于是昏迷地倒栽下来，直到我应该穿衣上教堂去的时候，我才从昏迷中醒觉。

在礼拜的时候，我的脑海里老是浮现着那些美丽的姑娘们的姿容，在外祖父母家里吃中饭的时候也是如此。午后，我想去探访几个朋友，一半是因为我应当去回访他们，一半是因为我想让他们看我的新装束，臂下夹着一顶帽，腰里佩着一把剑。我发现没有人在家，在那儿我听见说他们到花园去了，我于是想找他们好一道儿快活地过这一傍晚。我不知不觉走近城濠，最后来到一个叫“不祥的城墙”的地方，这个名字是很对的，因为那儿一向不很安全。我只慢慢地走，心里想着我的三个女神，特别是那个小女神。我有时还把手举高，希望她会那样亲切地再在我的手上定定的站着。我一边这样沉思，一边向前走着，我瞥见在左手边高墙上有一扇小门，我记不得从前曾看见过。它看来象是颇矮，但它顶上的尖门拱却可容极高的人通过。门拱和墙都是由石工和雕刻家极精巧地雕琢成的。不过，最引起我的注意的，还是那扇门本身。褐色的古老的木头，只略加装饰，用宽的浮雕和深雕的青铜条镶成，它的花草间有极其生动的鸟儿栖息着，我看了为之惊叹不已。但是，我觉得最可注目的就是看不见锁孔、门把和门环一事。我猜想这扇门只是从里头开的。我果然没有猜错，因为当我走近一点，想去抚

摩那门上的装饰时，门就从里打开了。那儿出现一个男人，衣服有点长阔而奇怪。还有一绺可尊敬的浓髯象云那样环缀着他的下颚。因此，我几乎把他当是犹太人，但是他象是猜中了我的心那样，对我画十字为礼，由此我认识他是一个善良的天主教徒。“青年先生，您怎样到这儿来，又为什么到这儿来呢？”他和颜悦色、以亲切的声音说道。“这扇门的制作使我感到惊奇，”我答道，“因为我从没有看见过象这样的细工，只有在鉴赏家的艺术搜集品中看见过一鳞半爪。”“我很高兴，”他答道，“您喜欢这样的制作。里边的门更要好看，进来呀，假如您高兴的话。”这样做我却不大敢。守门人的奇怪的打扮，地方的偏僻和其他渺茫不可测的事情使我顾虑重重。因此我借口要多看一会门的外边，在外头徘徊着，同时偷眼向门里瞅。在我面前展开的是一个花园，我从门口把花园打量一下，刚好在门后，我看见一个有树荫的广场；一棵棵的老菩提树，按一定的距离整齐地排列着，它们的浓密交错的枝叶把广场完全遮着，因此，在白天的酷暑中，许许多多的游人也可以在树下纳凉。我不觉已踏进了门槛，而那老人老是一步一步的引我再前进，其实我也不加拒绝；因为我常听见说，一个王子或一个苏丹在这种时候绝不会考虑有没有危险的。而且我还有剑佩在腰间，万一那老头对我露出敌意，我不会把他干掉吗！因此，我泰然踱进去，守门人把门关上，它关闭得那么轻，我差不多一点也觉不到。然后他把装镶在里边、的确更精美得多的工艺品指给我看，并对我细加解释，由此证明他的特别的好意，所以，这时我完全放心，让他领我前进到有墙环绕着的林荫地方去，并在那儿看见好些奇异的东西。用贝壳，珊瑚和矿石精巧地装点着的壁龛，从海神像的口喷出许多水到大理石池子内，

在那中间还装置有鸟笼和别的格子细工，在这里头有松鼠四周跳跃着，海豚前后奔扑着，还有其他种种色色的许多可爱的动物。我们一路走来，鸟儿迎着我们叫唤和唱歌，燕八哥喋喋的说出极其滑稽的话；一个老嚷道："帕利斯！帕利斯！"另一个喊道："那西萨斯！那西萨斯①！"它们说得那样清楚，只有小学生的发音才能相比。当鸟儿这样叫的当儿，老头子老象是恳切地望着我。我却装做不察觉，而事实上我没有时间来注意他：我很清楚，我们是在兜圈子，而这个林荫的广场本是一个大圈，环抱着另一个更重要的圈。我们真个又走到小闸门那儿，好象那老头子要让我走出去那样；不过，我的眼睛还是望着一个金色的栅栏，这个栅栏象是用来把这个怪美丽的花园的中间围住，当我们一路走时，我有机会端详一番，纵然那老头子老要我沿着墙走，因而与园中间相隔颇远。这时他正要往小闸门走了，我急向他说道："您既然对我那样厚爱，在我跟您分手之前，我敢再向您提出一个请求，那个象是用来围着这个花园的内部一大圈的金栅栏，许可我瞧真切一点吧？""高兴得很，"那人答道，"但是您就要答应一两个条件。""什么条件呢？"我赶快问道。"您必须把你的帽子和剑留在这儿，我陪您走时您不要离开我的手。""完全照办！"我这样回答，就把我的帽子和剑放在第一张最美丽的石椅子上。

他马上用右手牵着我的左手，牢牢地使劲地握着，领着我一直向前走。当我们走到金栅栏面前，我的诧异心忽变为惊骇·象这种景况我从没有见过。在一个高高的大理石台上，排列

① 那西萨斯（Narziss），希腊神话中一美少年，因为与泉水中自身的影子恋爱，憔悴而变为水仙花。

着无数的枪和戟，借着它们的奇妙地装饰着的上端，它们彼此联系起来构成一个完整无缺的圆圈子。我从罅隙间张望，看见刚在它们的后面，有一泓轻柔地流着的水，两旁用大理石做堤，在清澈的水底，可以看见许多金色鱼和银色鱼，它们一会儿悠闲地，一会儿矫捷地，一会儿一条条散开，一会儿又成群结队地往来游泳着。但是这时我又喜欢去看看石渠的对岸，以便知道花园的内部究竟是什么样子，可是，怅惘得很，我发现在对面的石渠也是用同样的栅栏围着，而且弄得很巧妙，在这一边的罅隙恰恰就有一杆枪或戟在那边填塞着，加上其余的装饰物，我们无论站在哪儿，也不能看清楚那边的东西。而且，老头子又在妨碍着我，他老是牢牢的牵着我，使我不能自由行动。然而，我看到这一切之后，我的好奇心越发增长，我决心向那老头问一问能否走到那边去。

“为什么不能呢？”那人答道，“不过又有新的条件。”当我再问他是什么条件的时候，他告诉我，我必须换过衣服。我很乐意这样做；他便把我再带到高墙那儿，踱进一间洁净的小厅内。在那儿壁上挂着种种色色的衣服，但看来全都象是带有东方服式的意味。我很快的把衣服换过，他不管我的惊愕，强把我的上过粉的头发弹拂过后，用一个彩色的网把它卷起，这时我看见我在一面大镜子的面前，改装得很漂亮，比起我原来的硬绷绷的星期日衣服来，我更喜欢一点。我做几下姿势和跳几下，一如在大市集的戏台上所见的舞蹈者那样。我照镜的时候我又瞥见在我后头的壁龛的影子，在它的白色的地上，系有三根绿色的小绳子，每一根绳子的打法，我在远处看不清楚。我因此匆匆地回过头来，向老头儿问问壁龛和绳子究竟是怎样一回事。他很高兴地拿一根绳子下来指给我看。它是一根

相当粗的绿丝绳子，它的两端有两处有孔，用一种绿皮穿过和缠缚着，看来是一种用于不大受欢迎的用途的工具。我对于这件东西觉得怀疑，因此问老头子是什么用意。他冷静而亲切地回答，这些绳子是为那滥用这里对他信任的人而设的。他把绳子挂回原地，马上要我跟着他走。这回他没有牵着我，我自由地和他并排的走。

这时，我的极大的好奇心就是想找一道门或一道桥，来通过这个栅栏，跨过石渠：因为象这样的门和桥我至今还没有发见过。当我们急急忙忙的跑到那儿，我便很精细地来观察那金栅栏。可是一刹那间我眼花缭乱，枪矛钺戟蓦地里摇动起来，悉索作响，临了儿，全数的枪尖竟奇怪地互相对准，一若古代两支带着枪矛的人马准备互相厮杀那样。那种纷乱，使人眼眩，那种锒铛铿锵的响声使人耳聋，但是，使人惊异的景物层出不穷，这些枪矛完全倒下之后，便盖着石渠，造成一道非我们所能想象得到的极美丽的桥。于是，五色缤纷的花圃便豁然呈现在我们的眼前了。它是由错综交织的花坛构成，合起来看便成为一个花团锦簇的迷宫，全部花圃都由长着毛茸茸的矮植物编成的绿色花墙围住，这些植物我从没有见过。全部都种着花，花是在地上低低的长着，每一畦有一畦的颜色，使人看了很容易就可探求那原来描下的图案。我在灿烂的阳光中享受着瑰丽的景物，使我目迷五色；但是我差不多不晓得我应当在哪儿插足：因为那迂曲的花径是用最纯净的蓝沙铺成，仿佛在地上造成一个蔚蓝的天，或映于水中的天空一样。我跟我的向导并排走了一会，眼睛望着地下，直到后来我才觉得在这些圆圆的花圃的中间，有一大圈的扁柏和白杨之类的树矗立着。因为那些最低的枝干象是从地面上长出来的那样，我们不能从那儿看见

对面。我的向导虽不勉强我一直向最近的路走，但却直接领我到那中间去。当我们踏入那些高树的圈子中间，一个华丽的园亭的柱廊映在我的眼前，真是出乎人的意料之外，看来象是它的四边都有同样的景物和门户。不过，从这座园亭迸发出来的天乐比这个建筑的模型更使我惊喜欲狂。一会我相信听到的是琵琶，一会象是竖琴，一会又象是筝，一会更琮琮琤琤，又不象是那三种乐器所发出的声音。我们要进去的门，经老头子轻轻一敲，就豁然自开。我多么惊愕呵，那出来迎接我们的司阍女郎完全跟我所梦见的在我的指尖上跳舞的娟好的小姑娘相象。她跟我招呼，有如素识，并请我进去。那老头子留在外头，我跟着她穿过一道装璜美丽的圆拱顶的短廊，踱入正中的大堂，我一踏进去，它的华丽的圆拱形的屋顶已引起我的注目和使我惊异。可是，我的视线也不能在那儿多留恋，因为一幕迷人的戏又把它诱引去了。刚在那圆顶的正中之下，在地毯上，坐着三个女子，恰成三角形，所穿的衣服，各不同色，第一个是红的，第二个是黄的，第三个是绿的，坐的安乐椅子是金色的，地毯活象是一个花坛。在她们的腕上抱着我在外头分辨出来的那三件乐器，因为我的莅止暂时不弹。“我们欢迎您呵！”那个坐在中间、面向着门、穿红色衣服、拿着竖琴的女郎对我说。“请坐在敏儿的旁边并谛听着，假如您是音乐的爱好者的话。”这时我才看见横在我前面有一张颇长的凳子，上面放着一个曼托玲琴。那个秀丽的小姑娘把它拿起来，坐在那儿，并牵我坐在她旁边。现在我又把在我右手边的第二个女郎端详一下。她穿着黄色衣服，手里拿着一个筝。那个弹竖琴的，仪容端庄，风度大方，举止庄重，这个弹筝者却可看出是一个窈窕活泼的人儿。她是一个修长的金发女郎，而那个却覆着深褐的头

发。她们的弹奏的繁错和谐不能阻止我把第三个穿绿衣裳的美人打量一下。她的琵琶声在我听来，象是悱恻动人和新异一点。她象是最注意我，而且向着我弹奏的就是她。可是我不明白她的意思。在我的心目中，她一会儿象是温柔，一会儿象是奇妙，一会象是坦率，一会又象是任性，随着她的表情和弹奏的变换而不同，一会儿她象是要感动我，一会儿又象是要打趣我，可是无论她怎样作态，她也不能获得我的心，因为我旁边的小姑娘——我跟她臂挽着臂的坐着——使我完全倾心了；而且我既把那三个女郎很清楚地看做是我梦中的女神，是三色苹果所变。我自己很明白我无法长久保有她们，只要把秀丽的小姑娘在梦中打我一下的事完全忘记了，我会更跟她亲热。这时以前，她按着她的琵琶静静的不动，但是一当别的女主人停了不奏，她们就命令她竭其所长地弹出几首轻快的小曲。她于是很兴奋地弹拨了几支舞曲，她忽然跃起，我也照她的样子做。她弹奏着，舞蹈着，我给她迷醉了，也翩然随着她的步伐起舞，我们于是表演一种小"芭蕾舞"，女郎们看见很满意；因为一当我们跳完舞，她们就吩咐那小姑娘在晚餐备好以前还拣一些好的食物款待我，这时我真忘记了在这乐园之外，世界上还有别的东西。敏儿马上领我回到我刚才进来时所穿过的短廊去。在侧边有两个收拾得齐整的屋子，在她住的那一间屋子里，她把桔子，无花果，桃子和葡萄端出来给我，我除了备尝殊方的异味之外，还把那些本土刚熟的鲜果也饱嚼一顿，糖果已经吃不了。她又用一个光泽晶莹的水晶盏倒满葡萄酒，可是饱饫水果之后，我已不需要喝酒了。"现在我们玩一会儿吧，"她一边说，一边领我进第二间屋子去。这儿的光景象是圣诞节集市那样；但是，那样贵重和精美的东西，我们在圣诞节的货

摊上也从没有看见过。那儿有种种色色的洋娃娃，洋娃娃的衣服和用具，小厨房，小住室和小铺子，以及无数的零星的玩具。她领我到各个玻璃橱那里去看，因为在这些橱内，保存着这些美术细工。她很快就再把最初几个橱关好，并说道："这些不会叫您中意，我知道得很清楚。可是，这儿，"她又说道，"我们可以找到好些建筑物，城墙和望楼，房子，宫殿，教堂，合起来构成一个城市。但是这个我不喜欢玩，我们想拿一些别的，您跟我都满意的东西。"她说着端出几个箱子，在那里头我瞥见小军队一层一层的放着，我马上就发觉，象这样好看的玩艺儿，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她不让我有时间来逐个逐个的端详，而拿起一个箱子来夹在臂下，我把另一个也抱起来。

"我们到金桥上去吧，"她说道，"在那儿玩军队是最好不过的；那儿的枪矛立刻指出方向，教我们应该把军队怎样放。"

于是，我们到了金桥之上，当我跪下把我的队伍摆开的时候，我听见脚底下流水潺潺地响，鱼在拍水作声。现在我看见我们的军队都是骑兵，她自夸得着亚玛孙族①的女皇做她的娘子军的元帅；而我这方面则有阿基利②和很有威势的希腊马队。两方军队摆开阵势，再好看也没有了：它们不是我们常见的平扁铝制的骑兵，人和马都是躯体丰满，结实而站得稳，象真的一样，并以极精巧的手工制成。而且，它们是自己站着，不用承脚板，我很难明白，它们怎样会保持重心。

当她向我宣告进攻的时候，我们各自看着自己的军队都洋

---

① 亚玛孙（Amazone）是希腊神话中以悍勇著称的女族。

② 阿基利（Achill）是荷马诗中的英雄，浑身刀枪不入。

洋自得。在我们的箱子内，我们又发见了炮弹，那即是满一匣子的磨琢得好好的玛瑙球。如果用它们就要离开相当远才能交锋，可是有一个条件讲明要遵守的，就是投掷时不要太使劲，只可以把兵打翻就够了，弄坏它们却是使不得的。于是我们把炮弹交投起来，在初时我们双方对于它们所获得的结果都满意。可是，及至我的女敌人看到，我瞄准得比她高明一点，并且我最后会获胜——胜败是看依然直立的骑兵谁多一点而定——的时候，她便走近几步，她的娇弱无力的投掷于是也得到所希望的战果了。她把我的好些精锐掷翻了，我越向她提出抗议，她越使劲地投掷。这终于惹起我生气了，我声言我要照样的做，我不独真个也走前一点，而且怒冲冲地更发狠的投掷，这样子，不一会我就把她的一些人马击碎了。在兴奋中的她，当时还不觉得，但是，当我看见那些破碎的小人物自己再接合起来，亚玛孙女战士和马再成为一个整体而且同时变成完全活的，从金桥疾驰到菩提树林中，以全速力往来奔跑着，末了——我不知道怎样——竟没入高墙中，我惊骇得象木鸡一样。我的美丽的女敌人忽然发觉了，便即高声恸哭起来，并嚷着说我给她造成了一个无可补偿的损失，损失之大真是无法形容。但是，我——已经激怒了的我——这时倒高兴给她一个不痛快，还拿两三个剩下来的玛瑙球使劲地向她的军队中乱抛去。不幸，以前在我们的正常游戏中作为例外对待的女皇，却被我掷中了，她迸碎了，她的最贴近的副将也粉碎了，但是她们很快就完好如初，象刚才的女战士那个样子逃走，很欢畅地在菩提树林中驰驱着，终于没入高墙中。

我的女敌人骂我，詈我；我呢，一时性起，俯身把在金枪桥上滚着的几个玛瑙球捡起来。我的忿激的愿望，就是想使她

的军队全军覆灭。她这一方也不示弱，向我身上扑来，给我一记耳光，使我觉得脑袋嗡嗡的响起来。我常听人说过，女子赏你一记耳光，你就要使劲地吻她一下作为报答，我便执着她的耳朵，吻了她好几下。可是，她号叫得那样尖锐刺耳，连我也害怕起来，我放开她，我幸好这样做了，因为一刹那间我就不知怎么一回事了。我脚下的地开始震动和格格作响，我立刻看见那栅栏再动起来，但是我已没有时间来考虑，也不能立定脚步准备逃走。我恐怕每一瞬间都会遭刺杀，因为那再树起的戟矛已把我的衣服割破了，总而言之，我不知道怎样我的视听都已茫然，骤然打开的栅栏把我抛到一棵菩提树下，我才从昏迷和惊恐中恢复过来。随着我的醒觉，我的恶意也复起了。当我听见那边我的女敌人——她在那一边稍比我轻一点落下地来——的嘲笑，我的凶念更象火上添油。于是，我蹦跳起来，当我看见跟我一块给那骤开的栅栏抛过来的我的小军队和阿基利元帅四散在我身边，我先把那英雄拿起，照着树掷去。他之复元和遁走，现在使我加倍的高兴，因为我不独视此为世界的奇观，而且又添上我的幸灾乐祸心了。我正要把全体的兵向树抛去，忽然间，澌澌的水从四面八方，从石和墙，从地下和枝叶间喷射出来，无论我躲到哪儿去，水都向我交加地溅击。我的薄薄的衣裳不一会就完全湿透。它本已被撕破了，我毅然把它完全脱下来。我把靴子抛掉，一件又一件的脱下，而且，最后我觉得在暖和的天时受这样的淋浴，倒很舒服。这时，我赤条条的堂堂然走进那受欢迎的水中，以为可以这样舒畅一会了。我的怒火已冷下来，我只想跟我的小女敌人言归于好。可是一转眼，水就停流了，这时我湿淋淋地站在满是水的地上。

不料老头儿这时却走出来，他之露面，我一点也不欢迎；

我愿意即使不能把自己藏起来，也至少能够把我的身体遮着。羞耻之心，冷水的淋浴和要躲藏或至少稍为把自己遮盖着的努力，把我弄成了可怜的样子。那老头子却利用这一瞬间来尽情的痛斥我。“有什么可以阻止我使我不拿出一根绿绳子来，”他喊道，“纵然不用它绞死你，也要好好抽你一顿啊！”这个恐吓我认为极可恶。“您说出这种话来，”我喊道，“要小心点，连这种想头也要小心点好：否则对您和您的女主人们都会糟糕的啊。”“那末你是什么人呢？”他悍然问道，“你竟敢这样的说！”“我是诸神的宠儿，”我答道，“那些女郎们能否找到良好的丈夫和度幸福的生活，抑或在她们的魔宫内憔悴到老，也全视我而定。”老头听了后退几步。“谁把这个向你启示的？”他惊愕和狐疑地问道。

“三个苹果，”我说道，“三块宝石。”“然则你想要什么做报酬呢？”他喊道。

“第一样我要那个陷我于这种魔障的小鬼头。”我答道。老头子向我纳头便拜，地上还是湿淋淋泥滑滑的，他也不顾了。然后他站起来，身上没有湿，很亲切地执着我的手，领我回到那大堂里面，很快地替我穿好衣服，不一会，我又穿着礼拜日的衣服，头发的装扮也象从前一样。看门的不再说一句话，可是在他未送我出小闸门以前，他止住我，指着路对面墙上的几件物事给我看，同时他向后指指那小闸门。我很明白他的意思，他就是要我牢记着这几件物事，以后好再找到这小门。等我一走出门槛，门就突然关上了。这时我看得很清楚，在我对面有什么东西，在高高的墙头上，胡桃古树的枝柯耸出来，把墙的尽头的飞檐的一部分遮着。枝叶一直伸到一个石碑上，碑的有藻饰的边栏，我是很认得的，它的题字我却不会

读，它是放在一个壁龛的支柱石上，在龛里有一个人工凿成的泉喷出一盂一盂的水注入一个大盘内，后者象一小池，流入地下。泉水、碑文和胡桃树的位置全都是垂直地一个位于一个之上；我想把我所看到的描画出来。

我怎样过那一晚和以后好几天，我怎样三番五次重温连自己也几乎不会相信的故事，那是不言而喻的。只要一有机缘，我就再跑到那"不祥的城墙"去，想至少也使那些标识仍活现在我的记忆里，以及把那个奇妙的小门端详一回。不过，奇怪得很，我发见一切都改变了。胡桃树依然耸出墙顶，但它们已不是彼此相靠着了。一个碑也是嵌在墙里，但是在树的右边，相隔很远，没有藻饰，而且碑文可以认出来。一个有泉水的壁龛我发见是在很左的那边，但是绝不能与我所见的相比。所以几乎不得不相信，我第二回的奇遇也就是跟第一回的一样是一场梦，因为那小闸门我们简直找不到一点痕迹。只有一事可以慰藉我的，就是我觉得那三样物件恍惚是常在改换它们的地方，因为在迭次寻访该地时，我相信我觉得胡桃树等象是已彼此靠近一点，碑和泉水也似乎趋于接近了，也许，当这三样物件都再合在一块的时候，那扇门也重新现出来，而我将会尽可能的再续这个奇遇。我能否讲给你们听我以后的遭遇，抑或断然不许我泄漏，我这时是说不上来的。

* * *

这个童话，我的小朋友们都极力想使自己信以为真，很受他们称赞。他们瞒着我，也瞒着别人，各自去寻访我所提到的地方，发见胡桃树，石碑和泉水，但彼此老是相隔很远。不过象我那样年纪的孩子，不喜欢老把秘密瞒着，后来就讲出来，

于是关于这事的争论，就开始发生了。第一个断言这三样东西不会移动地点，它们的距离老是一样。第二个硬说它们是移动的，而且越移越远。第三个跟第二个一致地承认移动了一点，不过他觉得胡桃树，石碑和泉水倒是越移越近的。第四个所见的象是更有意思：即是，胡桃树在中间，而石碑和泉水都在两旁，其位置同我所述的相反。说到小闸门的痕迹，他们各人所见的也互异，这样，他们给我一个很早的例子，证明人们对于一桩很简单而容易探讨的事也会具有和保持互相抵触的意见。因为我固执地拒绝胡诌我的童话的续篇，小朋友们常渴望我再把它的第一部分讲给他们听。我讲时小心不把情节多加变化，由于我所讲的始终一致，竟能使这童话在听者的心中变做真事了。

少年时的克己习惯

而且，我是不爱说谎和作伪的，更绝不轻佻，从年纪小的时候起，我看待自己和待人接物的真诚，不但由内心流露出来，外貌也是如此，人们常亲切地——也常揶揄地——抬举我，高出我自视的价值之上。我虽然也有善良卓越的朋友，但是，我们比起粗野地攻击我们并以此为快的人来，仍是少数，他们常常很粗暴地使我们从童话般的自得其乐的好梦中惊醒，这种由我虚构而与同伴们分享的梦境，我们实在太喜欢沉溺其中了。这时我们再度发现，人们不应醉心于温柔乡和幻想的欢乐中，而该使自己坚强起来，以便能忍受那不能免的折磨，并与之对抗。

我因此认真养成一个小孩子能够做得到的克己的习惯，肉体痛苦之忍受也在这种训练之内。我们的教师很严酷地和笨拙

地用殴打来对付我们，因为稍一抗拒，便受极严厉的处罚，我们只有硬着头皮来忍受。有好些小孩子的戏谑是以挨苦比赛作为内容的，例如有人用两个手指或整个手掌轮番地打自己直至四肢麻木才止，或颇为镇静地忍受那因某种游戏而处罚的殴打；又例如扭斗相扑时不因自己的皮肤被即将失败者所掐捏而慌乱起来；有人极力忍受由受人揶揄所引起的痛苦；甚至孩子们喜欢互相拧捏和搔隔肢窝，也处之泰然。因此，我们便获得一种从别的途径不那么快取得的好处。

可是我既常以这种痛苦的熬受为事，别人的压迫便得寸进尺，恶作剧的暴行是没有止境的，它们把我逼迫到出乎我所能忍受的限度以外了。我现在只将许多这样的故事中挑一个讲出来。教师有一课没有依时来，当我们孩子们全体都同在一块的时候，我们很规矩地玩着，可是等候了好一会之后，那些对我有好感的同学们便走出去，只剩下我跟三个对我怀恶意的同学留在那儿，他们便想折磨我，羞辱我和赶走我。一转眼，他们就全离开屋子，带着几根鞭子回来，那是将一把扫帚破开很快地制成的。我知道他们的来意，相信不一会就要下课，临时决定在钟响以前不防卫自己，于是他们开始残酷地痛鞭我的脚和腿肚，我动也不动。但是不一会我就觉得我打算错了，这样的痛苦一刻都难挨过去。我越忍受越生气，时钟一响我就向那个最不提防的孩子袭击，用手揪住他脖子后的头发，一下子就把他打翻了，我用膝盖压在他的背上，第二个是从背后打我的，他比较年轻又没有劲，我用手腕抱他的脑袋，压他到我的身边，几乎把他憋死，这时只剩有最后一个、但不是最弱的敌人，而我只有左手来防卫自己，我揪他的衣服，因为我转身灵活而他却转身太急，我便把他摔倒了，拿着他的脑袋面向地上撞。他们咬

我，抓我和踢我，无所不用其极，而我则一心一意地报仇。我既然占了上风，我屡次拿他们的脑袋互撞。到末了，他们喊出可怕的叫救命的声音，我们不久就看见这房子同住的人围着我们。那七横八竖的鞭子和我脱靴子露出来的脚上伤痕，就可替我做证人。人们不要罚我，让我离开，我却扬言下回任何人若再侮辱我，我纵不将他扼死，也要挖去他的眼睛，撕去他的耳朵。

这个事件我们虽然不久就忘记了，甚至引为笑乐——小孩子们的事往往是如此——但却是我们共同上课时间减少以及到后来完全取消的原因。于是我再象从前那样，索居家内的时候多，在家里，我的仅比我小一岁的妹妹科纳里娅就作了我的愉快的伴侣。

可是，我要再讲几件故事，说明我从前怎样在我的小朋友那儿碰到的种种不快的事之前，我还不想把这个题目放弃：因为这是一种富于教育意义的道德的启示，使人明白别人所遭受的是怎样和他从生活中能期待的是什么；并且使他考虑到无论遭遇什么事，都因为他是作为人类的一员，而并非因为他是一个特别幸福或不幸的人。即使这种见识对于免除祸害没有多大用处，可是也很有助于我们，使我们能够知道忍受它以至克服它。

在这个地方再一般地议论一下是很适合的，即是说，当出身于有教养的家庭的儿童长大时，有一个很大的矛盾呈现出来。我所谓矛盾，就是儿童一方面为父母和师长所督促、指导，行止有节，明哲而有理智，不因自己的放恣傲慢而损害别人，并抑制一切会自然发展的可鄙的情感。可是在相反的一方面，在少年人以这种习惯自励的当儿，他却须忍受他人施于他的责骂

和极严重的惩罚。因此，这个可怜的人儿便悲惨地处在自然状态和文明状态之间，进退两难，容忍一些时之后，视乎各个人性格的不同，或变得狡猾奸诈，或变得暴躁易怒。

我的祖父

以暴力应付暴力是较易的。但是，一个心地好的，抱着有慈爱和同情心的小孩，却不大知道怎样对付别人的侮辱和恶意。我虽然略晓得防避我的同伴的种种暴行，可是我总对付不了讥刺和恶言冷语，因为在这种场合，采取守势的人一定有输有赢，因此，这种攻击，假如惹起我的愤怒，我便用武力抗拒，或引起我作种种不可思议的思索，后者总会有结果的。除了我的别的优点之外，那些恶意的人还妒忌我一点，那就是因为我以外祖父官居市长这种家世自豪。外祖父既是同僚中第一号人物，所以他的家族也引以为荣。有一回，在“吹笛者法庭”结束之后，我把那时的情景有点自负地说了出来：怎样见到我的外祖父在市议会中，比别人坐高一级和象登宝座似的坐在皇上的肖像之下。有一个男孩就讥刺地说：我应当象孔雀低头看看自己的脚那样回头望望我自己的祖父，他不过是威敦荷夫旅馆的老板①，宝座和皇冕是没有他们的份儿的。我接着答道：我绝不以此为耻，因为我们生长所在的城市，所以光荣高

① 歌德的祖父弗里德里希·乔治·歌德（Friedrich Georg Goethe）本为裁缝，后于1705年娶一寡妇，得其产业威敦荷夫旅馆，便改行为旅馆老板。他靠自己的聪敏、勤勉和干练，使他的家庭由手工业者阶层进入上流社会之中。他死于1731年。

贵，正在于一切市民彼此应该平等相待，人人都可以自己的工作作出贡献和赢得荣誉。我抱憾的只是那位好人已经逝世那么久，我常渴想自己能亲炙他，我有好几回注视他的小像，以至瞻礼他的坟墓，至少在他业已逝去的生命——我的生命就得感谢这个生命——的简朴的纪念碑的铭刻前面，感到得意。另一个恶意的同伴——他们中最阴险的——把第一个男孩拉在一边，贴着他的耳朵低声说一些话，同时他们老是讥刺地望着我。我的怒火已开始烧起来了，我要求他们高声的讲。“好，讲又怎么样？”第一个说，“你既然想知道，就听着：他是说你踏破铁鞋到处找寻你的祖父也找不着呢！”我更凶的恐吓他们，要他们把话说明白一点。他们因此向我吐露一套说是从他们的父母那里偷听得来的无稽的话，说什么我的父亲是一个贵族的私生子，而那个善良的市民（即祖父）却愿意收养他并对人自称是他的父亲。他们居然不知羞耻地提出种种论证出来，说什么我家的财产全是祖母遗下的，我们住在弗里德贝格和别的地方的亲族同样没有家产，此外还有别的极为恶毒的证据。我比他们预期的更冷静地听着。他们早已准备等我作势要揪他们的头发时，就拔脚逃走。可是我很镇静地答道：就是这样子，对我也并不坏。人生是那样的美好，所以无论我们是受谁之赐，我们也可以把它视同一律，因为归根到底，生命是由上帝所赐，而在上帝面前，一切全都平等的。因为他们没有得到什么便宜，他们这回也就不再提这事了。我们继续在一块儿游戏，而游戏在儿童中常是一种灵验的重修和好的媒介。

可是，因为这种恶意中伤的话，我象是染了一种精神病，潜滋暗长着。做任何一个贵族的孙子，即使不是基于一种完全合法的关系，我也不会不高兴的，我的敏感依着这样的线索去

寻根究底，我的想象力激发起来，我的洞察力为之促进。这时我开始研究关于我的祖父的问题，得到了和发现了新的盖然性的根据。我很少听见家人们谈及我的祖父，只有他的画像和祖母的画像曾挂在旧屋的客厅中，新房子盖好以后，这两个画像便保存在楼上一间屋子里。我的祖母从前一定是一个很美丽的女人，并与她的丈夫的年龄相仿佛。我又记得在她的屋子里头，曾经看见过一个很漂亮、穿着缀有星和勋章的军服的男子的小画像。自从她死后，在房子从新翻造的纷乱中，这个小画像和好些其他小东西都不见了。我把这件事和许多其他的事情在自己幼稚的头脑中拼凑起来，很早地就锻炼那种现代的诗人的才能，这种才能借着人生的一些有意义的情景的奇妙的结合，便能博得整个有教养的阶级的同情。

不过我不敢将这样一桩事对任何人泄露，并且一点不敢向别人打听。我唯有暗地里孜孜不倦地设法来使真相明白一点。我曾听见人家确定地说父子或祖孙常是十分相象的。我们的不少朋友，特别是市参事施奈德① ——我家的熟朋友——和邻近所有的王公贵族每有事务上的交往，而后者——无论是当朝的或其后裔——在莱茵河、美因河畔和两河之间的地方都有领地邸宅，由于特殊的优渥，有时赏给他们的忠诚的代理人以他们的玉照。这些画像，我从小就常在墙上看见过，这时我以加倍的注意端详它们，探究一下，能否发见与我的父亲、甚至与我自己有相似的地方。但这样的迹象我发现得太频繁了，

① 施奈德（Johann Caspar Schneider），商人，自1758年起任巴威略的市参事，并充当巴威略选帝侯和其他诸侯的“代理人”，与歌德一家有密切的交往。

以致无从确定。我一会儿觉得这个人的眼睛，一会儿觉得那人的鼻子显出多少与我类似。我给这些特征弄得目眩神迷。我纵然后来不能不把人们对我这种诽谤当作是完全无稽之谈，可是它的印象仍铭刻在我的脑海，使我不得不将那些画像很分明地留在我的印象中的全数贵族随时暗地里互相对照检验一下。凡是足以加强世人的内心的骄傲和迎合他的潜伏着的虚荣心的事，就是他最欢迎的，因此，他就不再问，这在别的方面会不会给他带来光荣或耻辱。

不过，在这儿还是不必插入严肃以至有责难意味的考察，我宁愿将我的视线从这个美好的童年望过去：谁能够把内容丰富的童年说得圆满呢！我们只可以抱着欢悦以至惊奇心来瞧着这些小家伙在我们面前漫步走过，因为他们前途的希望大抵总胜于他们现在的表现，而且惯于捉弄人的造物主在这里象是特别存心要愚弄我们。造物主最初赋予儿童的器官，是与生物的最直接的环境相适应；他自然地质朴地以极其机敏的方式利用它们，以达到他的最直接的目的。单从儿童本身观察和站在儿童方面观察，当他跟同伴在一块时和在与其能力相适应的范围内，其举止明哲合理无有能出于其上；其安详、开朗、干练之处，我们希望教育所能成就者，亦不过如是。如果儿童照着他所表现出来的样子长大下去，就成为了不起的天才。但是成长不是单纯的发展的意思；构成一个人的各种器官体系，彼此互相派生，彼此互相连续，彼此互相转变，互相排除，甚至互相消蚀，因此经过相当时间之后，有许多能力和表现几乎已不留一点痕迹。人的天赋在大体上纵有一种确定的趋向，不过最富于认识力和最有经验的人也难确凿地预先把这种趋向说出来，在后来人们才看出以前所预示的征象。

对我有影响的法兰克福的一些人物

我绝不是想在本书的头几卷中就完全结束我的童年的历史，我希望在后面把已暗地里贯串我的少年时代的许多线索重新捡起来和引述下去。可是在这儿我不得不将战争逐渐给予我们的思想和生活方式以怎样强烈的影响略加说明。

安静的市民对于重大的世界事变保持一种奇怪的关系，事变即在远处发生，也已足以使他兴奋和引起不安，纵与他无关，他也不免加以判断，或予以同情：很快他就站在一党一派的立场，视乎他的性格或外因而定。如果这样大的事件、这样重要的变革更逼近一点，则除了感到许多外部的不方便之外，他总会更添上内心的懊恼，不幸会因而加倍增加，还可能残存的幸福会被摧毁。于是，他从朋友、仇敌两方面着实感受痛苦，而源于后者尤多。他既不知道他应当怎样来保持他的爱好，也不知道应当怎样来维护他的利益。

一七五七年那一年，我们纵然过着十分安宁的市民生活，但也经历过大的情绪激动。这一年也许是前所未有的极其多事之秋。战事的胜利，光辉的战果，不幸的事变和局势之复振，接踵而至，互相错综，互相抵消。但是，不消多久，弗里德里希国王的雄姿、大名和伟绩，又高出一切之上。他的崇拜者的热诚日益增大和加强，对于他的敌人的憎恨日深，这种甚至足以分裂家庭的意见的龃龉，足以使本来在许多方面已经互相乖离的市民更彼此隔绝。因为在一个象法兰克福那样的城市，三

种宗教①把居民分为三个不同的集团，只有少数的男子能够参政，即在占支配地位的宗教信徒中也是如此，所以一定有许多有钱和受过教育的人退隐，不问世事，埋头读书和耽其所好，形成一种特异和幽居的生活，如果我们要将当时法兰克福的市民的特性描画出来，无论现在或将来都要提到这些人。

我的父亲从旅行回来以后，依照他自己的癖性，他抱有这样的见解，即是为了能替本城服务起见，愿意不受薪俸作一个下级官吏，假如不必经过选举就给他做的话。根据他的性情和对自己的理解，以及他自己意识到的善意，他便相信他有资格获得这种既不是依据市府法律又不是依据惯例的优遇的。因此，当他的请求遭到拒绝的时候，他便忿忿不平，牢骚满腹，立誓永不接受任何官职。为了使得这个成为不可能起见，他便谋得一个宫中顾问官的头衔，当时市长和最老的市议员有这个头衔的算做是特殊的荣誉，所以他的地位就得与城中大员并肩，不能再从下僚出仕。同一的动机使他想向市长的长女求婚，因这一事他又没资格充当市议会议员。现在他是属于退隐者之流，彼此之间从不应酬交际。他们彼此隔绝，与社会全体也不相闻问，又因为他们在幽居的生活中日益形成其乖僻的性格，更形孤独。我的父亲既常远游于外，置身于所见的广阔的世界中，也许会养成一种比平常的法兰克福人较优雅和自由的生活方式的观念，事实上，他在这方面又找到了老前辈和同志。

乌芬巴哈的姓氏是很多人知道的。有一个系出乌芬巴哈氏的陪审官②在当时很有名望。他曾在意大利住过，专攻音乐。

① 三种宗教是指新教、天主教和新教改革派，新教当时占优势。

② 冯·乌芬巴哈（Johann Friedrich von Uffenbach，1687—1769），也是小歌剧的作家。

唱男高音唱得很美妙，他既从那儿搜集些贵重的乐谱带回，家内便常开音乐会和圣乐会。因为他自己也在会场内歌唱和厚待那些音乐家，人们就觉得这与他的高贵的地位不相称，被邀请的客人和其余的同乡竟对于这事作种种的讥评。

我还记得有一个冯·赫克尔①男爵，他是有钱的贵族，已婚而没有儿女，住在安东尼街的一所华美的房子内，家具陈设，凡为优雅的生活所必需者，应有尽有。他又藏有很好的油画、铜版画、古董及其他收藏家鉴赏家所搜罗之物，他不时邀请当地的绅士名流到他的家内吃午饭。他做的慈善事业很特别而具有深意。他常给穷人衣服穿，而把他们的褴褛的衣服留下，并要他们履行一个条件，然后每周施舍，这个条件就是每次他们穿上那套施赠的衣服要显得干净齐整。我只朦胧地记得他是一个和蔼而美丰姿的男子；可是我却较清楚地记得他的家具拍卖时的情形，那时我自始至终都在场，一半由于我父亲的吩咐，一半由于我自己的主意，购买了不少东西，现在仍在我们收藏之中。

以前，当我差不多还未能亲眼看见的时候，冯·洛安② 在文艺界和法兰克福城便颇轰动一时。他不是生长于法兰克福城，而在那儿落籍，并娶我的外祖母特克斯陀尔的妹妹、林德海姆家的女儿为妻。他既熟悉宫廷和政府中人物，又以再得为贵族自喜，他毅然参与那些出现于教会和政府的种种活动，因而博得声名。他著有一本教训式的小说，名唤《里维拉的伯爵》，从它的副题“宫廷中诚实的人”，可以窥见它的内容。因为它要

① 冯·赫克尔（Heinrich Jakob von Häckel），死于1760年，终年七十八岁。

② 参见第一卷“外祖父”一节。

求本来只习于机智的宫廷也讲究道义。他的著作很受欢迎，他因此也博得颂扬和敬重。可是，他的第二本著作却给他带来了危险。他写了一书名唤《唯一的真宗教》，该书的本旨是在于倡导宗教的宽容，特别是倡导路德教派和加尔文教派间的互相宽容。关于这个问题，他便与神学者发生争论，吉森城的本纳博士著文反驳他。冯·洛安又著文答辩，这个争论弄到激烈起来，而且变成私人之争。由此引起的不快使作者接受弗里德里希二世授给他的灵根城一个长官的职位。弗里德里希国王相信他可算是一个开明而无成见、并倾向于当时法国早已流行的新思潮① 的人物。他怏怏然离开法兰克福。那时法兰克福的人断言他在那儿是不满意的，而且也无法满意，因为象灵根那样的地方绝比不上法兰克福。我的父亲也怀疑他不安于位。并断定如果这个善良的姨夫不跟弗里德里希国王发生关系，会好一点，因为弗里德里希国王在别的方面虽是一个非凡的君主，和他接近却总是危险的。的确，人们已看见过有名的伏尔泰因为普鲁士的驻节公使佛莱特格请求，在法兰克福被捕是怎样的受辱②，而他从前却受那样优渥的恩宠，并被视为弗里德里希国王学法国文学的师傅。在这类事情上并不缺乏发人深省的教训和前车之鉴，使人对宫廷和为王侯服务产生戒心，只不过长在法兰克福城的人差不多不会理解罢了。

有一个优秀的人奥尔特博士③，我想只在这儿提一提他的

---

① 指启蒙运动。

② 伏尔泰于1753年6月在法兰克福被拘捕，直至他把他所携带的一卷《君王的诗》交还之后才释放。

③ 奥尔特（Johann Philipp Orth，1698—1783），法学博士，弗劳恩斯太因（Fauenstein）会的成员。

名字，因为我不是要替有功绩的法兰克福人树碑立传，我之所以提及他们，不过因为他们的名声或人格对于幼年时代的我有过一些影响。奥尔特博士也是从来不问政治而学问见识倒很足以出仕的人之一。对于德意志，特别是法兰克福城的古学，他有很多的贡献。他刊行所谓《法兰克福城的法制改革考》一书，在这一书中他搜罗了这个自由市的法规。这书的关于历史的一章，我在童年时曾用功地钻研过。

我在上面也曾提及的我们的邻人奥克逊施太因三兄弟中的老大①，因为在生时过隐遁的生活之故寂寂无闻，可是在他死后倒引起人们的注意来。因为他留下一个遗嘱，他愿意清晨就让几名工人把他的遗体扛到墓地去埋葬，静肃地执行，不必要人送殡和仪仗。果然这样办了，这种办法使惯于豪奢的葬礼的法兰克福城大大的轰动起来，凡是因经办丧事而习惯上得到好处的人们都起来反对这种革新。可是这个勇敢的贵族在社会各阶层中都找到追随者，纵然已有人把这种葬法戏唤作“牛葬”(Ochsenleichen，因“奥克逊斯太因”一姓之“奥克逊”Ochs[e]〔n〕本当作“牛”解)，不过它在许多资产不丰的家庭中，最为流行，大出丧的陋习日益消失了。我之所以把这桩事举出来说，是因为对前世纪后半期在上流社会中许多方面表现出和发生意外影响的谦逊和平等的思想来说，它已是许多早期的征兆中的一个。

爱好古代文物之士在这个自由城市也不乏其人，那儿有油画陈列室，铜版画的收藏，但故乡的珍品，特别为人热烈搜罗

---

① 名唤约翰·塞巴斯提安(Johann Sebastian von Ochsenstein)，律师，死于1756年。

和保存着。往代法兰克福颁布的法规和律令，虽然没有专为之而设的古物室，它们的抄本和印本却很为人所留意搜集，按时代的次序排列，而且视为法律和惯例的宝库，郑重保存。即便遗留下来不少的法兰克福城名人的画像也搜集起来成为古物室中的一个特殊的部门。

我的父亲象是把这些人当作榜样看待。凡是一个善良可敬的市民应有的特征，他都一样也不少。他把房子改建之后，他也把每一类的收藏物收拾好。申克①和其他名家的优美的地图的搜集，上述的那种法规律令，那种画像，一柜子的古代兵器，一柜子的有名的威尼斯城制的大小玻璃杯盏，矿石，象牙，古铜和许多其他的古物都分门别类和陈列起来。碰着拍卖的时候，我每接受父亲的委托，去添置我们现有的古物。

更有一个重要的家族我必须提及，我从很幼小的时候就已听得许多关于他们的逸闻，从这个家族中几个成员本身我接触过更多的奇异的事情。这一家就是申肯堡②氏，关于他们的父亲我知道的甚少，无甚可说，只知道他是一个有钱人。他有三个儿子，在少年时期，已全以怪人著称。在这狭小的城市内，不论在善的方面或恶的方面，都不应有什么人显露头角，所以这样的怪人自不会为人善意看待。久留在人们记忆中的绰号和离奇的逸闻，大抵是他们这种奇行僻性的结果。他们的父亲是住在兔街的畸角那儿，这街名是因为他的房子雕刻着一个兔子——纵然不是三个兔子——得来。人们因此就把这三兄弟唤做三兔

① 申克（Schenk），荷兰十八世纪初期的地图绘制者。

② 申肯堡（Heinrich Christian Senckenberg，1704—68），是当时有名的法学家，曾任格廷根和基森大学教授，后在维也纳任宫廷顾问官。

子。这个诨号他们很久都不能摆脱。可是，大才常在童年中以一种奇异不凡和不合规矩的行为预示出来，他们三兄弟也是如此。老大就是后来负有盛名的宫廷顾问官申肯堡，老二（据德文本原编者注释，歌德误把老二和老三颠倒了——译者）后来当市议会的议员，并显出他的卓越的才干，可是他却滥用它来曲解法律，甚至肆行无赖，纵不为祸他的故乡，至少也贻害于他的同僚。老三是一个医生，人甚正直，不过除了给富贵人家诊治之外，很少替人看病，直到高年，还保留一种奇异的外貌。他老是穿着得很齐整，从没有看见他在街上不穿鞋袜、卷曲的假发不好好的上粉和帽子不夹在臂下。他走路很快，但奇怪地摇摆着，一忽儿摆到街的这边，一会儿摆到街的那边，形成一个"之"字形的路线。好嘲笑人者便说：鬼魂会循着直线的跟在他后头，所以他以这种异常的步伐来闪避它们，而且他这样子做是模仿那些畏避鳄鱼的人的。不过，到末后他把他的在爱森海姆街有院子的华美的住宅、花园和一切家具都捐给一个医学单位时，这一切的谐谑和可笑的背后闲谈，竟变为对他的崇敬了。在那儿，除了一个专为法兰克福市民而设的医院外，还建立起来一个植物园，一个解剖室，一个化学试验室，一个优美的图书馆和一所供主任住的房子，有这样的规模设备，堪称是很完美的学院了。

更有一个优秀的人物，他的人格对于我的影响虽不深，但是他在这地方的作用和他的著作曾给我很重大的影响。这个人就是冯·莫塞① 男爵，因为他从事商业很活跃，他的姓名老挂

① 冯·莫塞（Friedrich Karl von Moser，1723—98），有名的国家法著作家。

在人的口唇边。他也有一种踏实而善良的性格，因此，人类天性的种种缺憾常使他烦恼，这种性格甚至使他倾向所谓敬虔派。所以，正如冯·洛安之对于宫廷生活那样，他采用一种诚实负责的处理方法来搞商业活动。许多许多的德国小宫廷聚有一群的公侯和臣仆，前者要求无条件的服从，而后者只凭自己的信念而效劳。因此便发生不断的冲突、急剧的变动和风波，因为不受约束的行为在小范围比起大范围来，更快就显出它的后果和对谁不利。好些贵族负了债，因此任命了帝国债务清理委员来清理；别的贵族也或快或慢的走上这条路。办事的人或借此取得亏心的厚利，或凭良心办事，结果招来怨恨。冯·莫塞愿意委身为政治家兼商业家，而在后一方面，他的得自遗传以至发展成为专门家的才能，使他稳操胜算。可是，他同时又想站在人类和市民的一员的立场来做事，而力求不损及他的道德的尊严。他所著的《主与仆》、《狮穴的但尼尔》和《圣徒的遗物》三本书完全描写他纵不受折磨也常觉得困逼的处境。这三部书全是说明在一种境遇中的焦灼不安之状，人们既不能安于这种境遇，但又不能摆脱它，他既然有这样的想法和情绪，当然要想寻求别的职业，以他那样多才多艺，这自然不难。我记得他是一个很可亲近、活泼而又温柔的人物。

《救世主》与其引起的风波

克洛普斯托克[①]的名字老远就给我们很大的影响。初时，

---

① 克洛普斯托克（Friedrich Gottlieb Klopstock，1724—1803），十八世纪德国文坛上第一流的作家。

人们觉得奇怪，这样一个卓越的人而会有那样古怪的姓氏，不久也就惯了，不再想及这个姓的缀音的意义①。在我们的父亲的藏书中，到这时我只找到往代的，特别是父亲的时代渐露头角和知名的诗人的作品。这些诗集全都是押有脚韻的，而父亲以为脚韻是诗歌不可缺的成分。坎尼兹②、冯·哈格多恩③、德罗林格④、格勒特⑤、克雷兹⑥、哈勒⑦的著作都是用优美的犊皮订装一列放着。在这里头还添上奈开尔斯译的《特列马赫》(Telemach)，科宾(Koppen)译的《解放后的耶路撒冷》和其他的译本。这些诗集我从幼时起就很用功地全读过，并且背熟了一部分，因此我常被唤出来诵诗，以娱宾客。克洛普斯托克的《救世主》——在我父亲看来，这不成为诗歌——出版后，风靡一时，赢得人们的赞美，我的父亲反觉得那是一个讨厌的时代之来临。他自己极力禁止家人购买这种著作，但是我们的熟朋友，市参事员施奈德氏却把它秘密带入我们的家里，偷偷的给母亲和孩子们看。

---

① 克洛普斯托克(Klopstock)，在德文是指用来打扫衣服的尘埃的棍子。

② 坎尼兹(F.L.Canitz，1654—99)，柏林人，在他的诗中包含有极高尚的人生观。

③ 冯·哈格多恩(Friedrich von Hagedorn，1708—54)，汉堡人，出版了不少诗集，他的诗所表现的审美的生活享受概念受了罗马诗人贺拉斯(Horaz)的影响。

④ 德罗林格(K.F.Drollinger，1688—1742)，他的作品以和谐的音调和自然的感情见长。

⑤ 格勒特(Gellert，1715—69)。

⑥ 克雷兹(F.K.Creuz，1724—70)，汉堡人，是《颂歌与叙事诗》的作者。

⑦ 冯·哈勒(A. von Haller，1708—77)，伯尔尼人，他的诗所体现的自然观和世界观包含有深刻的哲理，使德国的抒情诗面目为之一新。

这个从事商业的人虽少看书；但《救世主》① 一出版，便给予他以强烈的印象。那种多么自然地表现而又提炼得多么优美的虔敬情感，那种悦耳的语调纵然只把它当作流畅的散文看待，也使那在别的方面枯燥的商人大为感动，以致他把这诗的头十章——因为我本来也只谈论这十章——当作是最出色的修身课本，每年复活节的前一周，他摆脱一切俗务，自己静静的拿来细读一遍，并以此为整年的精神食粮。初时他想将他的感想诉与他的老朋友知道，可是当他发见我的父亲对于内容这样优美的作品，竟因为它的无关重要的外形——在他觉得是如此——而深恶痛绝时，他觉得很困惑不解。不消说，关于这桩事情，他们两人也屡次谈及；但是两方面都老是越谈越不对劲，并发生过几回激烈的拌嘴；于是这个谦逊的人，末后就甘愿绝口不谈他心爱的作品，以免既失掉一个童年的朋友又错过一顿星期日的美餐。

劝人皈依自己所崇信的宗派是每个人的自然的愿望。我们的朋友既发见我们家里其余各人对于他所崇拜的圣者那样明白地露出企求之心，他就觉得自己已暗地里有了收获。他每年只看一星期的书，在其余的时间都专借给我们看。母亲秘密地把它收藏起来，我们两兄妹有可能就把它拿过来，好在课余的时候躲在一个角落里来把那些最奇妙的段落在心里背熟，尤其是把那些最温柔和最有力的诗句尽快地牢记着。

我们比赛朗诵《波提亚之梦》一节，堕入死海里的撒但和阿德拉美勒之间的粗野而绝望的对话，我们分来背诵。第一个角色是要最强暴的，归我担任，第二个角色是要悲惨一点，由我的妹妹担任。这些纵然可怖、但声口又很好听的交相诅咒的

① 《救世主》（《Messias》），宗教的叙事长诗，由六音部组成。以弥尔顿的《失乐园》为样，情感充沛。

话，只信口流出来，并且我们一有机会就用这种魔鬼的谈吐来互相搭话。

有一回是在冬天的一个星期六晚上。父亲老是在这时候在灯光下剃胡子，以便星期日早晨能从容地打扮好到教堂去——我们坐在火炉后的矮椅子上，当理发师涂胰子的时候，我们低声念我们惯念的诅咒，可是，这时阿德拉美勒要用铁般的手执着撒但了，我的妹妹使劲的拉着我，并背诵出来，虽然声音十分低，但越念情绪却越激昂起来：

救我呀！求你，我祈祷，假如你要这样的话，
怪物，我求你！……堕落痞子，险恶的罪人。
救我呀！我受着报复的永恒的死亡之痛苦！
从前我能够以炽热狂怒的憎恨恨你，
现在我已再不能够了！这也是刺骨的悲酸呵！

一直到这儿，全都是低声念出来，还过得去；但是下头的一句她却高声用可怖的音调念出来

呵，我怎样五内崩摧！……

那个善良的理发师吓了一跳，把一盅胰子洒在父亲的胸上，于是引起一场大骚动，特别是因为恰在剃胡子的时候，会惹起意外，父亲从严追究这事。为了要否认我们有一点恶意的嫌疑，我们承认我们是扮演魔鬼的角色；因此这篇六音步诗所招致的不幸就太明显了，它自不免于重新被摈斥和禁绝了。

这样子说来，小孩子和民众是惯于把伟大、崇高的事物化为儿戏，甚至诣谑，那他们又怎样能够自持自禁呢！

第　三　卷

那时的元旦，因为人们彼此亲自贺年的风气普遍盛行，全城热闹得很。本来不轻易出门的人，急忙穿上他的最好的衣服，预备到他的恩人和朋友那儿打一个转，表示刹那间的亲热和客气。在我们孩子们看来，特别是那一天在外祖父家里过节是我们最求之不得的事。一清早，孙儿们已在那儿聚齐，听着军乐队、市音乐队和其他乐队所吹打的鼓、木笛、竖笛、大喇叭、号筒等等乐器。封好和题着字的新年礼物由孩子们分配给那些身分较低的贺客，越晏一点，身分较高的客人便鱼贯而来。先上门的是挚友和亲戚，随后部下官吏也来；市议会的议员们也少不得来给他们的市长拜年；晚上还特邀了少数客人在家内宴饮，整年也差不多没有打开过的厅房这时却为他们打开了。甜点心、饼干、杏仁泥糖果、甜酒，对于儿童们有极大的吸引力，此外，市长与旧市街和萨克森豪森两个区长一样，每年从一些团体收受一些银器，而他的孙儿和教子也分别得到这种赏赠。总而言之，凡是使最盛大的庆典添光彩的，在这个小规模的节日中也应有尽有。

法军占领法兰克福

一七五九年的元旦来临了，在我们小孩子的眼中，是象前

数年的新年一样称心快乐，但在大人们看来，却满怀疑虑。法国军队之过境虽已为人们所习惯，成了不时发生之事，可是在前一年的年底几天，更是频繁起来。按照自由市的旧俗，每有军队行近，大城楼的看守人便吹大喇叭，在这个新年的日子他也不停止，这就是有大部队从几方面进入的信号。事实上，在这一天，确有大队人马穿过城内；人们奔走去看他们走过。以前人们惯见的只是小队通过；可是渐渐增加起来，人们已不能也不想阻止它。总而言之，在一月初二那天，一纵队经过萨克森豪森，过了桥，由法尔街走到市警备队的守卫岗之后，它就停着不走，压服了那支小的分遣队和占领了那有屋顶的岗亭了，沿着柴尔河走过去，警备队的本部稍一抵抗以后，也不得不降服。霎时间，和平的街巷却变为一个战地了。那儿军队滞留着和扎下露营，直至后来才腾出一些民房来给他们作正常驻防的营舍。

多伦伯爵

这种多年来闻所未闻的意外的负担，使那安居的市民受累很重，而我的父亲所遭受的困难更比任何人为大。他不得不收留外国的军人住在他刚盖好的房子内，把他的收拾得很好而平时关闭着的客厅让给他们，并且把他平时收拾整理得那样仔细的东西任外人随意乱用；本来倾向于普鲁士的他，这时却眼巴巴看着自己在房子内为法兰西人所围困。照他的想法，这真是他一生的遭遇中最可悲的事了。他既说得一口很好的法国话，而平日的举止态度又庄重优雅，假使他把事情看开一点，他和我们一家或会少过一点忧郁的时光；因为在我们家内借驻的是

一个军政长官，虽是军人，但只处理民事，军民争执，债务问题和其他纠纷。他就是多伦伯爵，生在布罗温斯离翁提布不远的格拉斯城。身材瘦长，外貌严峻，脸庞为痘疤所毁，眼睛漆黑，炯炯如火，举止凝重可敬。他这样的人进驻对房主人是有利的。我们把各间屋子——其中有一部分是让出来，有一部分留给自己住——作了介绍，他一听到画室，尽管那时已是晚上，就马上提出请求，请我们立刻点着蜡烛，让他去把画大略看一遍。他对于这些东西有极大的兴趣，向陪着他去看的父亲表示极为感激。当他听见说大多数的艺术家仍然活着，并住在法兰克福城和附近，他就说，他最大的愿望就是能够在极短期间内结识他们，并请他们绘画。

可是，这种从艺术方面的接近，也不能改变父亲的思想，使他委曲求全。他听任无法防止的事发生，但是他却抱着一种无济于事的疏远的态度，而这时他所遭遇的异常的事变，无论怎样琐屑细微，他也觉得忍受不了。

同时多伦伯爵的举动却很可钦佩。他从不肯把他的地图钉在墙上，以免弄坏新的壁衣，他的部下也是伶俐、静肃和规矩；不过，整天和晚上有一部分时间，他是不能安静的，告状的人接踵而至，犯人捕来又带走，军官和副官都传进来接见，此外，伯爵经常每天宴客，所以在这所盖来只供一家人居住、并且只有一道楼梯通到各层楼的不很大的房子中，纵然一切事都很有节制地、严肃地、规规矩矩地进行，也会发生一种象在蜂窠似的扰攘和嘈杂。

在一个心里不痛快、好象害着忧郁病似的日益折磨着自己的房主人与一个心地好而很严肃精细的军人住客之间，幸而有一个称心的翻译员做居间者。他是一个漂亮、体格很好而活泼

的人，本为法兰克福城市民，说得一口很好的法国话，晓得随机应变，碰着种种小的不快的事情，他只以笑谑混过。我的母亲就托这个人把她的丈夫的心情以及她自己在这种情况下的困难处境向伯爵代达，他很巧妙地把这事情的细节叙述出来。崭新还没有十分盖好的房子，房主人天性上的孤高恬淡，他以子女教育自任和其他应说的事，他都说出来，请伯爵考虑，因此，平素居官任职本以极端的正直、清廉和高尚的品行自负的伯爵，在这儿寄居也决心自律很严以为表率，故当他居留数年间，在种种情况之下他还是坚持着这种态度。

我的母亲略通晓意大利文，一家人中也没有人完全不懂这种语言。她因此决心学法文。在这个纷乱的时期中，她曾参预翻译员的一个儿子的命名洗礼，他以处于教亲的地位，对我家怀有两重的好感，因此一有余暇便教他儿子的教母学法文（因为他正住在对门），特别教她学会用来同伯爵讲话的语句；这件事果然产生极好的结果。伯爵看见主母以这样的年纪而这样的苦心孤诣，觉得很高兴。他在性格上既有一种活泼多才的品质，又喜欢对妇女们献殷勤（尽管看来是乏味的），因此发生极好的关系，而教父教母们联合起来向他有所要求也总是称心如意。

上面已经说过，假如能够使我父亲快活一点的话，这种变换的环境也许不那么难过。伯爵以铁面无私自励；即便是他在职位上应得的馈赠，他也拒绝，凡稍涉贿赂嫌疑的人，他即勃然怒斥，甚至处罚；他对下属管得极严，力求使房主人不受一点损失。但是，他却分给我们孩子们许多点心。说到这儿，我不得不说出一桩事来，证明那个时代的人们的头脑单纯。有一回有人从宴会里带给我们一些冰淇淋，我的母亲以为一块真正

的冰纵然已全拌上了糖，也不是肠胃所能消化，就把它倒掉了，这使得我们整天都不愉快。

除了这些好吃的东西——我们已逐渐学到很会享用和消受它们——之外，略能摆脱规定的受课时间和严格的训育，我们孩子也觉得很舒服。父亲的坏脾气愈加厉害，他不肯屈服于不能避免的事态之前。只因为想摆脱伯爵一事，他多么自寻烦恼，并使母亲，教父，市参事们和他所有的朋友感到难过。人们对他陈说，这样一个人住在家里，在目前的情形之下实是一桩幸事，假如伯爵搬到别处去住，恐怕跟着就不断换人住，或是军官，或是士兵也说不定。但是这些话说了也是白搭。这些论点对他不能发生一点效果，目前的情况他觉得非常难堪，他的愤恨使他看不见后来可能会有更坏的遭遇。

因此，他的活动——一向主要地是为我们的教养致力——便停顿起来。他指定我们做的功课不象从前那样严格地要我们做，而我们一有可能就设法来满足我们对于军事和公众的事的好奇心，不独在家内，而且在街上去寻求满足，因为我家的大门日夜都打开，由哨兵守着，而他们又不理睬好动的孩子们的走出走进，上街自然就更容易找到机会。

伯爵常开庭审理种种的案件，因为他注重在判决时以一种滑稽机智和开心的话出之，特别富于诱惑力。他的裁夺极为公正，他表现的方式却诙谐冷隽。他象是效法奥孙拿大公① 的榜样。差不多没有一天翻译员不将这种关于判案的逸事讲给我们和母亲听，来逗我们笑乐。这个快活的人曾搜集了一些关于这

---

① 奥孙拿大公（Herzog von Osuna， 1579—1624），那不勒斯和西西里的副王，他的判词以机智诙谐闻名。

种所罗门① 式的判决词；可是我只留下一些一般的印象，具体的例子在记忆中已再找不到了。

伯爵的奇异的性格，我们渐渐更多认识了一点。这个人最清楚地知道自己的特性。因为他也会有一个时候被不快和忧郁症或其它名称的魔鬼迷住，他便会甚至一连几天蛰伏在自己的房子里，除了他的侍役之外，什么人都不见，甚至在有要事的时候也拒绝出来会见谒见的人。可是一当恶魔离开他之后，他的样子就象以前一样，和蔼，快活和勤勉。从他的侍役圣约翰——一个瘦小而和气活泼的人——的口述，我们可以断定伯爵从前为这种怪脾气所支配，并曾惹祸，现在既任要职，为天下所瞩目，已真诚地立下决心来提防再出同样的岔子。

法兰克福的画家

伯爵初莅临的几天，即把法兰克福城全数的画家如希尔特、苏兹、特劳特曼、诺特拿格尔、荣克等请来。他们把他们已画好的画拿给他看，伯爵把那些出售的买下。顶楼上我的美好而光亮的三角顶屋子让给他用，马上就变成一个陈列室和绘画室，因为他希望全数画家有整个时间在这儿为他绘画，而达姆施塔特城的西卡兹描绘自然而素朴的景物的画笔，特别为伯爵所喜欢，尤欲罗致。他的哥哥在格拉斯城本有一所漂亮的房子，他写信叫家内把各个厅房的全部尺寸寄来，然后与画家商量墙上如何分配安排，并决定将来要画的壮丽的油画的大小，

① 所罗门是古以色列国大卫王之子，以智慧著称。

这些画将来不是装在框内，而是象壁衣的一部分那样张在墙上。现在这种工作很热烈地做去。西卡兹担任画乡村景物、老人和小孩子，照着实物描绘有极佳的成绩，但是画青年便没有那样好的效果，差不多全都画得太瘦，而妇女也画得不如意，原因却是画得太胖。原因是他娶了一个矮肥、善良而不漂亮的女人做太太，她除了她自己以外绝不许用模特儿，所以他不会画得称心的。此外，他是不得不画超出习惯的尺寸的人物。他画的树木虽然逼真，但树叶却失于琐碎。他是布林克曼的门徒，而后者就画架绘成之画却无可非难。

风景画家苏兹恐怕是最到家的。莱茵河风景，以及在晴和的季节使那儿生机盎然的明朗的色调，是他的擅长。他画大幅的东西也没有不习惯，而且笔触和明暗的配置也很不错。他所绘的是很明朗的画。

特劳特曼把新约《圣经》几桩复活的奇迹用伦勃朗派的笔法画出来，周围还用红色渲染出一些村落和风车。我从厅室设计的略图看到，有一间特别的小屋子分配来专门陈列他的画。希尔特画几幅很好的槲林和山毛榉林，他的牲畜画也值得称赏。荣克惯于师法极工细的荷兰派，最不适宜于绘壁画的体裁；可是，他也乐意答应以花卉果物画来装饰那些厅房，以博取厚酬。

我既从幼时起就认识这些画家，常去参观他们的画室，而伯爵又不以我为嫌，因此，在他给他们出题目，商量，定约，以至缴卷的时候，我都在场，并且当速写和素描已搞出来的时候，我有时居然把我的意见吐露出来。我幼时在绘画癖好者的家里，特别是在拍卖场里——那儿我走动得很勤——已博得一个名声，就是我能够马上说出来任何一幅历史画是表现甚么故

事，无论它是取材于《圣经》也好，异教的历史也好，神话也好。我纵然不能常将寓意画的意旨说对，不过在场者的理解也很少有比我好的。我又常帮助艺术家们去表现这个或那个题材，现在我也很高兴利用我这种长处。我还记得我写成一篇详细的论文，说明表现约瑟① 的故事的十二幅图画是应当怎样描绘，其中有几幅是已经画出来了。

上述这种成就，在小孩子身上总算是可称许的。我还想接着说一下我同这些艺术家交往中碰上的一桩小小的丢脸的事。事情是这样的：人们拿到我们屋子来的所有的画，我都很熟悉：我的幼稚的好奇心使我甚么东西都要看一下，研究一下。有一回，我在火炉后发见一个黑色的小箱子，我少不得去寻究一下，看里头藏有什么东西，我不多加思索就把小箱子的插销打开。里头收藏的画真个是通常不应当公开陈列出来的东西，我纵然立刻就预备把箱子关上，但弄得仍不够快。伯爵已跳进来，逮住我。“谁许可你打开这个小箱子呢？”他说时带着军政长官的神气。我答不出话来，他立刻很严肃地宣告他的责罚：“在八天内，”他道，“不许你进这个屋子。”我鞠躬一下，返身就走。我也严守这命令。致使恰在那屋子作画的善良的西卡兹——因为他跟我很合得来——感觉得很不痛快。而我也有点怀恨在心，故意奉命唯谨，以致我往常亲手端给西卡兹喝的咖啡只放在门槛就走，他因为要放下工作来拿，觉得很不高兴，差不多对我生气。

---

① 约瑟是《圣经》中的人物，圣母玛利亚的丈夫。

法兰西剧院

现在该详细一点报告和说明我怎样在这种场合相当轻而易举地把自己还没有学过的法文学会了。我的天资在这儿也有帮助。这即是说，我能够很容易地把握一种语言的音，它的振动，重音，腔调和其他的外表特性。从拉丁文中我已识得好些字，意大利文对我的启发更多，在短期间内我从听用人、兵士、哨兵和来宾说法文就已学会不少东西，所以我纵然不能参加会话，至少也能应付简单的问答了。但是，这一切比起戏剧给我的益处来，只是很微。我从外祖父处得到戏院的免票，不管父亲的反对，只求得母亲的赞助，便每天跑去听戏。在戏院里，我坐在楼下正厅看外国剧，因为我对于台上所说的懂得那样少，甚至根本不懂，我对于动作，表情和道白更为注意，也就是说我只从表演和腔调中得到乐趣。喜剧我懂得的最少，因为喜剧说话很快，而且是以日常的生活做题材，它的口语我简直不懂。悲剧很少演出，它的安详的台步，按亚历山大诗格①写成的道白，和表情的程式化，无论在哪一方面都使我好懂一点。不久我就把在父亲藏书中偶然发现的拉辛②剧本集拿到手，照着我的听官和与之有密切关连的语言器官所能感受领略的演戏的方式，自己把剧本朗诵，虽然还没有明白整段话上下文的意义，但念起来却很有劲儿。真的，我背熟了一整段又一整段，象训练过的能言鸟那样朗读出来。因为我从前曾把《圣经》里孩

① 亚历山大诗格的节拍是抑扬格，六音步十二音节为一行。

② 拉辛（Jean Baptiste Racine，1639—99），是法国有代表性的古典主义悲剧作家。

子们多半都不懂的篇章背熟，仿效新教牧师的声调把它们朗诵，所以更容易把戏剧背熟。当时法国的用诗歌体裁写成的喜剧很受欢迎；德图士① 、马里弗② 、拉勺施③ 的剧本常常上演，而我还很清楚地记得许多特异的角色。莫里哀（Molier）的剧中人物，在我脑海里留下模糊的印象。给我最深的印象是勒美尔④ 的《记性太好的人》。它是一本新戏，表演得很认真并且屡次上演。最优美的却是《乡村的卜者》⑤，《玫瑰与襟饰》⑥，《安妮特和鲁滨》⑦ 给我的印象。到现在我还能回忆起那些饰以缎带的儿童和小姑娘以及他们的动作。不久，我就自然而然的起了念头，想自己去看看演戏的内幕，而这种机会又时常碰得到的。因为在那儿我不是常有耐心听完全出，有许多时候是在外廊里——当晴和的季节也在门外——跟年龄和我一般大的孩子们做种种游戏，于是有一个很漂亮而活泼的小孩加入我们的行列里来，他是剧团里头的，我也曾偶尔看见他演过好几回戏，不过只是充当不重要的脚色。因为我这时应用我的法文同他应

---

① 德图士（Philippe Néricault Destouches，1680—1754），描写性格的喜剧的作者，他的最有名的作品为《玛利的哲学》、《光荣》等。

② 马里弗（Pierre de Marivaux，1688—1733），小说和戏剧作家，他的作品对情感的分析发展到极端，描写和表现不免于矫揉造作。

③ 拉勺施（Pierre de La Chaussée，1692—1754），是一种使人感动的流泪的喜剧的创始者。

④ 勒美尔（Lemierre，1723—93），他所作的悲剧《记性太好的人》（《Hypermnestra》）发表于1758年。

⑤ 《乡村的卜者》（《Devin du Village》）是卢梭作的小歌剧。

⑥ 《玫瑰与襟饰》（《Rose et Colas》）一剧的歌词出自塞丹（Sedaine）之手，音乐则由蒙西尼（Monsigny）和格里特里制作。

⑦ 《安妮特和鲁滨》（《Annette et Lubin》）出自法瓦特（Favart，1740—92）的手笔。

酬，他跟我最对劲，加以戏院里和附近地方没有跟他年纪一般大的法国小孩，所以他跟我更加亲密。除了看戏的时候以外，我们也有来往；即当开演时，他也很少让我安静的看。他是一个极可爱的善于吹牛的孩子，嚼起舌头来喋喋不休，有迷人的力量，他对我讲了许多关于他的惊险故事和别的奇闻，使我感到非常有乐趣，并且使我一个月之内从他那里学得的语言和用语言表达的事物之多，出乎想象之外；因此，没有人知道我怎样会一旦如得了神灵之助似的能操起外国语来。

在我们结识的头几天，他马上就拉我一块到舞台上去，并特别领我到后台休息室里，那儿是男女演员在休息时间坐立和打扮卸妆之所。这个地方既不合适也不舒服，因为这所戏园子是借一个音乐厅勉强搭成的，十分狭隘，没有多余的房屋供给台后的演员用。在一个颇大的侧房内——从前是用来玩牌的——现在男女演员都大多混杂在一块，他们穿换衣服往往不很雅观，他们面对着面和在我们孩子面前都不觉得害臊。这样的情形我从没有见过；可是上那儿多去几回之后就看惯了，觉得很自然。

没有多久，我发生了一种个人的特殊的兴趣。我跟德洛奈斯（Derones）——这是我对那个孩子的称呼——的友谊还是继续着，他除了善于吹牛之外，是一个有礼貌守规矩的孩子。他介绍他的姊姊跟我认识，她比我们大两三岁，是个十分可亲的女孩子。长得很好，容貌端庄，身材不高不矮，微褐的肤色，黑色的头发和眼睛，她整个的风度显得文静，甚至忧郁，我竭力想讨得她的欢心，但总不能得到她的垂青。年青的女孩子自以为比年轻一点的男孩子高明得多，对一个初恋她们的男孩爱瞧不瞧，俨然一副长辈的神气。我跟他们的一个小弟弟没有交情。

有时，当他们的母亲出去排戏或有应酬时，我们便聚在他

们的家内，游戏或谈话。我每次上他们家里去总送给那个漂亮的女孩一朵花，或一个水果，或别的东西。每回她都很有礼貌地收下，极客气地致谢，不过我从不曾看见过她的愁容展开一下，更看不出她在其他方面还注意到我。末后，我忽然发见她的隐衷了。那男孩从她的母亲的睡榻——那是用很华贵的丝帷帐装饰着的——的后面拿出一幅粉笔画，一个很漂亮的男人的肖像，同时用狡猾的口吻说，这不是爸爸，但也跟爸爸一样；他称赞这个男人，而且详细地和夸大地讲出许多话来，由此我推测这女孩子怕是这个爸爸生的，而其他两个孩子也许是他们母亲跟别个情人生的。这时我明白她面带愁容的缘故，更爱她一点。

我对于这个女孩的倾慕，使我容忍她的兄弟的撒谎的习惯。他吹牛有时竟完全离了谱。他把他的英勇事迹讲得天花乱坠，说他常常同别人比武而不愿伤害他的对手，他这样子做，完全是为了荣誉。我只有耐心听着，而不愿打断他的兴致。他说他常常缴掉对方的武器，然后宽恕他。甚至说他很懂得打落对手的长剑的剑法，以致有一回他把敌人的剑挑到一棵高树上，不容易取下，弄得他自己很狼狈。

因为我有从市长那里得来的免票，戏院里头甚么地方都任由我出进，连池子座，也可以坐，这使我看戏很方便。池子是照法国式布置的，很低，两旁围以座位，而座位却用很矮的栏挡着，前后相靠地设了好些排，并且最前排的座位只比舞台略高一点。这整个池座算是一种特别名誉座位；纵然因为太靠近演员之故，——即使我不说使人的幻觉完全解消——有点杀风景，但只是军官们坐惯了这种位置。甚至连伏尔泰曾经指摘过的戏院内的习俗或恶习，我也经历过，目击过。当军队过境，戏院十分

满座的时候，高级军官却极力要坐那些名誉位，但那儿早已有人占了，于是人们加几行椅凳在池子内的舞台上头，男女主角们只好在一个逼狭的地方，穿插于军服和徽章之间，来公开他们的奥秘。我自己就曾看见《记性太好的人》在这种情境下演出。

在两幕剧之间，幕是不放下来的。我想再讲一桩很稀奇的习气，因为我既是一个善良的德国少年，看见戏院内有非艺术的地方就简直不能忍耐，这种习惯我自然觉得很可惊异。详言之，戏院本视为最神圣的场所，偶然在那儿发生干扰，一定马上就被斥为极其有损于观众的尊严。因此，凡演喜剧必有两个执着长枪的掷弹兵公然站在最后的帷幕的两旁，一切最奥秘的事他们都看见。上头已经说过在两幕戏之间，幕是不落下来的，所以音乐一响，另两个守卫就来换班，他们一直从舞台布景的侧壁那儿踱出到头两个守卫之前，而后者也那样大模大样地退回去。这样的部署既很足以将戏剧上所谓幻觉一概打消。那时，根据狄德罗①的原则和范例，刚好要求舞台上应表现“最自然的自然性”，并以使观众完全的入迷为戏剧艺术本来的目的，所以有这样的事情出现更是使人惊异。不过演悲剧就免去了这些武装警卫，古代的男主角有权自己保护自己，卫兵便隐在布景的背后。

现在我还想说一说，我曾经看过狄德罗的《家长》和帕利苏特②的《哲学家》两剧，还很记得在后一剧中饰哲学家的脚

① 狄德罗（Denis Diderot，1713—84），著名的“百科全书派”的创始者，法国市民戏剧之父。

② 帕利苏特（Charles Palissot de Montenoy，1730—1814），他企图在喜剧《哲学家》中把“百科全书派”启蒙主义者描写成傻瓜。

色，他四脚爬行和咬着生的萵苣头。

同德洛奈斯决斗

不过，戏剧上这一切的五花八门的事情仍不能把我们孩子老留在戏院里。天气好的时候，我们便在戏院的门前和附近游戏，并做种种的傻事。我们这种举动绝不与我们的外貌相称，特别在礼拜日和过节时更是如此；因为那时我和我的同伴穿戴得很斯文，正如在上述童话中所描写的我那样，臂下夹着一顶帽子，佩着剑，剑柄缀着一大球丝穗。有一回，我们玩了好一会，德洛奈斯也加入我们中间。他忽然心血来潮要同我决斗，说我侮辱了他，一定要我赔罪。可是我茫然不知道他根据什么理由，不过我也赞成他的要求，愿意决斗。但是他对我力言，在这种场合照例要到僻静的地方才能够更方便一点了结此事，因此我们跑到一排谷仓的后面去，彼此摆好架势。两方决斗大体上照着舞台上的榜样，剑身索索的响，而剑锋总向身旁落下。后来，在交锋正酣的时候，他的剑锋已挂在我的剑柄的丝穗上。丝穗已被戳穿了，他向我保证，他的名誉现在已完全恢复了，然后同样以舞台上的姿势拥抱着我，和我同到一个最靠近的咖啡馆去，叫一杯杏仁乳来使我的激动情绪平复过来，我们的旧友谊因此更牢牢地巩固起来。

趁这机会，我想再讲另一桩奇遇，虽然稍晚一点，却同样是在戏院里碰着的。事情是这样的，我正在楼下正厅和我的一个小朋友很安静地坐着，并很开心地瞧着单人舞，那是由一个很漂亮的差不多跟我们一般年纪的男孩子——一个漫游过境的法国跳舞教师的孩子——巧妙优美地表演出来。他是照跳舞家

的打扮，穿着一件红绸子的小褂，接连着褂子的是一条短的带箍的马甲象围裙那样披到他的膝上。我们随同全体观众对这个新进的艺术家喝采，当时我不知道怎样忽然发生一种道德上的浮想。我对我的同伴说道："这个孩子现在打扮得多漂亮，他的表演多出色；但是谁知道他今天晚上是穿着怎样一件破烂的小褂睡呢！"——当时全体观众都已站起来，但人群却堵在我们前面，使我们出不去。一个本坐在我旁边、这时紧靠我站着的女人凑巧就是这个少年艺术家的母亲，听见我的忖度的话，感到大受侮辱。不幸，她的德文程度足以了解我的话，而她所能讲的德语也刚够骂人所必需的。她骂了我，她的意思是说，我是什么人，有什么理由敢对这个少年的家庭和他的家境猜疑起来。无论如何，她以为他总能够比得上我，而他的才艺会为他准备一个美满的前程，非我梦想所及。这一顿训斥她是在人从中赏给我的，使前后左右站着的人都注意起来，他们感到纳闷，我究竟干了一桩什么恶作剧的事，竟会弄到这个样子。我既不能向她请罪，又不能离开她，我着实狼狈，当她稍停一瞬间，我不假思索即说道："好，吵什么呢？今日红颜，明日白骨！"她听见我这句话，立刻哑口无言，盯视着我，一见有点空儿，她就离开我。我也不再想起我的话。过了一些日子，当那孩子已不再出台，害着病并且很危险的时候，我才再记起这话来。他后来是否死去，我就不知道了。

由于一种不合时宜地甚至笨拙地说出来的话而构成的类似的预感，在古代已受到重视。而尤其值得注意的，就是各民族和每一时代的信仰和迷信的形式都老是一样。

布罗依元帅

从我们的城市被占领的第一天起，娱乐消遣从没有间断，对于小孩和青少年特别是如此。戏剧和跳舞会，阅兵和军队行进，各个方面都引起我们的注意。特别是后者一天比一天加多，而兵士的生活在我们看来象是十分快乐和有趣。

军政长官在我的家里寄驻，使我们有机缘逐渐看到法国军队的一切显要人物，特别是那些我们本已闻名的第一流人，这时可以仔细一点观察他们。我们从楼梯和梯顶很悠闲地瞧着将军们从我们那儿经过，一若从戏院中的“花楼”望下来那样。其中，我记得苏比士亲王①是一个漂亮和彬彬有礼的贵族；但是记得最清楚的还是布罗依元帅②，他是一个比较年青，虽不魁梧而体貌英俊活泼，富于才华，目光四射而又敏捷的人。

他到军政长官那儿来过好几回，我们看出来是商量重要的事。在他寄寓我家的头三个月，我们刚刚习惯于这种新的环境，有个消息已隐约传开来：据说联军已在进兵中，布劳恩斯威格大公菲迪南德要驱逐法国人过美因河去。因为法国人没有取得过赫赫的战果，人们不大以他们为意，而且自从洛斯巴哈战役③以来，人们以为他们是应受轻视的，对于布劳恩斯威格大公菲迪南德却有极大的信心，一切倾向普鲁士的人们引领期待着他把他们从现在的羁绊中解放出来。我的父亲略愉快一

---

① 苏比士亲王（Prinz Soubise，1715—87），法军最高司令官。

② 布罗依元帅（Marschall von Broglie，1718—1804），法兰克福驻军指挥官。

③ 1757年，普鲁士军击破法军于洛斯巴哈。

点，我的母亲却忧虑着。她的锐眼已洞察到目前这微小的不幸很容易变成大患：因为法国人不会出城迎击公爵，而会在城市附近等候公爵的进攻，那是明若观火的事了。法国人被打败，逃去，城的防守（纵然只是为掩护退却和确保美因河桥之故）、轰城、抢掠，这一切已浮现在人们的兴奋的想象力之前，使两派人都惴惴不安。我的母亲，什么都能受得了，只耐不住忧虑，便请翻译官把她的恐慌的心情传达给伯爵知道。后来，她得到一个在这种场合例行的答复，就是说没有什么可怕，叫她安心并且镇静自持，不要跟任何人谈到这个事情。

穿过本城的军队更多；听说他们驻扎在伯尔根（介于法兰克福与哈瑙之间的地区）。来的往的，骑马的步行的渐多起来，我们的房子不分日夜都在扰攘中。在这个时候我更常看见布罗格里奥元帅，他老是愉快，容貌举止没有什么两样。这个人的体貌曾给我以良好而深刻难忘的印象，后来我知道他是名垂青史的人物，我也不禁高兴起来。

经过一七五九年的扰攘不宁的复活节之后，耶稣受难节终于临头了。一个极其寂静的气氛预告将临的暴风雨。我们小孩被禁止出门：父亲却坐立不安，经常外出。战斗开始了；我登到顶楼，在那儿我虽给别的房子挡住看不见交战的地方，但是能够很清楚地听见大炮的隆隆声和密集的噼啪噼啪的枪声。几个钟头之后我们从一行兵车看见战斗的最初标志，在车上伤兵露着残肢断体和呈现出种种悲惨的姿态，慢慢地从我们房子前走过，送到改作野战病院的圣母修道院去。这马上引起市民的恻隐心。他们把啤酒、葡萄酒、面包和金钱送给那些还能接受一些东西的伤兵。可是后来不久发现在这些车上还有受伤和被俘的德国人，同情更扩大到无边，一若每个人都想罄其所有献

出来帮助他的受苦受难的同胞。

但是，这些俘虏是普方联军打败了一仗的证据。我的父亲惑于派性，坚信联军会打胜仗，居然激昂地有勇气要去迎接那预期的胜利者，却不想一想，打败仗的这一方在逃溃时先要跟他碰头。他先跑到菲力堡门前他的花园内，在那儿他看见一切都寂寥安静，然后冒险跑到波恩海姆荒地去，可是在那儿不久就看见许多四散的落伍兵和辎重兵。他们以向着界石射击为笑乐，因而那反跳的铅弹呜呜的在这个好奇的行人头上响着。他因此觉得转身回去还是上着，打听了一下，他才知道——其实炮火的轰响也已明白告诉他了——一切仍对法国人有利，他们没有退却。回到家里，满肚子不痛快，瞥见负伤和被俘的同胞经过，便失去常态地生气。他也送给驰过的伤兵和俘虏以赠品，但吩咐只给德国人。不过这并非总能办到，因为命运已把敌与友混杂在一起。

母亲和我们孩子因为信赖伯爵的话，所以这一天过得颇安静，第二天早上母亲用了一根针刺她的首饰盒来占卜，关于现在和未来，都得到很可安慰的解答，我们非常开心，母亲更加倍的放心。我们希望父亲有同样的信赖和同样的思想，我们极力要讨他的欢心，我们因为他整天滴水不沾唇，请求他吃一点东西；他谢绝我们的好意，不肯吃任何食物，走回他自己的屋子里。可是我们的欢慰却不因此而中辍；大局已定了；今天军政长官例外地出去骑马，好一会才回来，我们觉得这时比平日更需要见他的面。我们奔去迎接他，吻他的手和对他表示我们的欢慰。他象是很高兴。“好呀！”他说话比从前更和气，“因为你们的缘故我也觉得开心，亲爱的孩子们。”他马上吩咐给我们糖果，甜酒，和其他最好的东西。他回到他的屋子

里，在那儿早已为一群有急事的，有要求的，有事请托的人们所包围了。

父亲同多伦伯爵的争吵

这时我们有一顿丰盛的点心，善良的父亲却不分享，我们很为他惋惜，逼着母亲去请他来；但是她比我们聪明，知道他见到这种礼物会怎样的不快。同时她已预备了一点晚饭，而且很想送一份到他的屋子里，但是这样的不正常的事，他是绝对受不了的，即在非常时期，他也不愿。后来，送来的甜品已经吃完撤去，我们设法劝他下来到平日的餐室内吃饭。末了，他极其勉强地答应下楼来，我们却料想不到我们这样做将给他和我们自己带来多大不幸。楼梯是通整所房子和各层的前厅的。父亲下楼时一定要直接经过伯爵的屋外。他的前厅，已站满一屋子的人，伯爵为要一次就可跟多人接谈之故，决定走出来；而他出来那一瞬间不幸恰就是我父亲下楼的时刻。他欣然迎着我的父亲，跟他招呼，并说道："你要祝贺我们和你们自己，这个危险的关头已平安地度过了。""才不哩，"我的父亲恨恨的答道："我倒是祝愿他们把你们赶下地狱去，即便我也跟你们下地狱。"伯爵愣了一会，然后勃然大怒，喊道："仔细你的报应！您对正义的事业和我这样开罪，你不会不吃苦头的。"

父亲就在这时镇定地走下楼，坐到我们旁边来，象是比刚才开心一点，开始吃饭。我们因此觉得高兴，懵然不知道他是以多么可虑的方式把心里一块大石卸下来了。不一会，有人叫我的母亲出去，我们便很高兴地把伯爵赏给我们甜品的荣幸泄

露给父亲知道。母亲没有回来。末后翻译官却踱进来了。得他的暗示，家人便叫我们去睡；那时已经晚了，我们欣然服从。经过一夜宁恬的熟睡，我们才知道昨晚发生震撼全家的剧变。军政长官即刻下令让守卫将我父亲看管起来。他的部下知道不能反对他；不过延宕点执行他的命令，有时却得到他的感谢。我们的教父翻译官，总是沉着镇定，方寸不乱，他知道设法打动他们，极力从这方面着想，当时的纷扰本来很大，延宕执行也可以躲得过去和可以宽恕。他把我的母亲叫了出来，让她去对付副官，她对副官请求和解释，求得哪怕给予一刻的延宕。翻译官自己马上就急急忙忙跑到伯爵那儿去。伯爵为要大大的抑制自己，已退回内屋，宁愿让最紧急的事情停顿片刻，而不肯把心里的愤怒发泄在一个无辜的人身上，作出有伤自己尊严的决断。

翻译官大费口舌　多伦伯爵终被说服

翻译官对伯爵的陈辞，整个谈话经过，那个肥胖的教父——他因为幸而成功得到了不少的报酬——对我们不知复述多少遍，所以我仍能从记忆里把它很完整地描画出来。

翻译官大胆的开了房门，踱进去，这种举动本来是绝对禁止的。“你进来干什么？”伯爵含怒喊道，“给我走出去吧！这儿除了圣约翰外，谁都不许进来。”

“那么，您就在这一刻权当我是圣约翰。”翻译官答道。

“您真异想天开。两个他合起来也凑不成象您那样一个人。离开我呵！”

“伯爵大人，你有天赋的伟大的本领，我是向您这种伟大

的本领求助的。”

“您要想拍我马屁么！别以为您会成功。”

“您有一种伟大的本领，伯爵大人，即在情绪激昂的瞬间，在愤怒的瞬间，也倾听别人意见的。”

“好，好！就是意见的问题，我听人的意见听得太久了。这里的人不喜欢我们，市民们嫉视我们，我知道得太清楚了。”

“不是全都这样！”

“多得很，这些市民愿当帝国自由市的居民吗？他们曾看见选举他们的皇上和看见他加冕，当皇上被人不公平地进攻，很有失去土地和屈服于僭位者之下的危险，当他幸而找到忠实的同盟者，牺牲他们的金钱和鲜血来帮助他的时候，他们竟不愿意承担他们分内应尽的一点义务，来击败帝国的仇敌。”

“当然您知道这种意见已经很久，并且因为您是一个贤明的人而容忍得住。不过，这些人也只是少数。一些人惑于敌人优异的品性，而您自己也把他视作非凡之人。只少数人吧！您也知道的。”

“对呀！我知道并且容忍得太久了，否则这个人就不敢在这个最关键的时刻当面对我说出这样侮辱我的话了。他们有多少人我不管，这家的主人既是他们勇敢的代表就应该受惩罚。他们还要看到将来更要吃苦头呢。”

“我只求延宕执行，伯爵大人！”

“有些事情是不能办得太快的。”

“我只求略缓执行！”

“朋友！您以为可以引诱我错误行事：您不会成功的。”

“我既不想诱惑您错误行事，也不想阻止您。您的决定是

公道的：那是与法国人，与军政长官的地位相称的；但是，请您想一想，您同时也是多伦伯爵。”

“多伦伯爵对这件事没有发言权。”

“可也该听听这位好样儿的人会怎么说呀。”

“那么，他会怎样说呢？”

“‘军政长官大人！’他会说：‘您已经容忍那么些微贱、讨厌和笨拙的人那么久了，纵然他们得罪您不太厉害。这个人冒犯您的确很厉害，但是假如您抑制着自己，军政长官大人！那么人人都会因此赞颂您啊。’”

“您知道，我有时能够忍受您的戏谑，但是您不要滥用我的好意。这些人，他们真个完全迷了心窍么？假如我打败仗，在这时刻，他们的命运会怎么样呢？我们抗击一直到城门之前，我们把城关闭了，我们守着，防御着，来掩护我军退却过桥。您相信敌人会把手插在怀里不动么？他们会扔手榴弹和手上所有的东西，碰着能着火的，就焚烧起来。这位房主人在这儿，他会有什么遭遇呢？在这一个屋子里炸弹一爆炸，第二个也就跟着；我爱惜这个屋子里那些该诅咒的北京壁毯，我连地图也不敢钉在墙上，他们应当整天叩头多谢呢。”

“多少人这样做过呀！”

“他们应当为我们祈福，以荣誉章和贺礼来迎接我们的将校，以酒食来慰劳我们的疲乏的军士。他们不这样做，偏将派性的毒素来败坏我由那么些忧劳奋斗博得的生平最美满、最幸福的时光。”

“这是一种派性；但是您把这个人责罚了只会使它加甚。那些跟他意见相同的人将会以暴君、野蛮人的称号加在您的身上，他们将会把他看作为正义而牺牲的烈士；即使意见与他不

同现在是他的敌人的人，也只会视他为同胞而怜悯他。纵然他们承认您是对的，但也觉得您处理得太严了。”

“我听您讲得已太久了，快走开！”

“那么，请您再听我讲这一句话！请您想一想，这是他个人和这一家所遭遇的最可怕的事。您虽然没有理由为房主人的好意所感动，但是房东太太对您是先意承志，孩子更把您当作他们的叔伯看待。单是您这一个打击，您就会破坏这家的和平和幸福至于永久了。我可以说，即便是一颗落到房子里来的炸弹，所摧毁的也不见得比这个厉害。我一向佩服您的雅量，伯爵大人；这回让我有恳求您的机会吧。一个战士住在敌人的家里自视如客，是值得敬佩的；何况这儿又不是敌人，只是一个走入歧途执迷不悟的人。假如您抑制您自己，您的大名便会永垂千古了。”

多伦伯爵的宽宏大量

“这样子做一定很离奇了。”伯爵微笑答道。

“那是很自然的呢，”翻译官答道，“我没有打发房东太太和孩子们来跪在您的跟前；因为我知道您讨厌这种场面，但我愿您想象一下太太和孩子们怎样感谢您，我想向您描写一下他们怎样子一辈子都谈及伯尔根的战役和您在那时的豁达大度，他们会怎样对子子孙孙讲述并使其他人也对您起仰慕之心：这样的豪举是不会湮没无闻的。”

“您没有抓着我的弱点，翻译官。对于身后之名，我是一向不以为意的。别人要这个，我却不要；但是，立刻做好事，不怠忽我的职责，绝不损害我的尊严，这却是我所关心的。我

们谈的话已经太多了，现在您走吧，并且让那些忘恩负义的人感谢您吧，我饶恕他了。”

翻译官为这个意外的顺利的结局所震惊和感动，不禁滴下泪来正要吻伯爵的手；伯爵拒绝他，并严肃诚恳地说道：“您知道这样的事我是受不了的！”他一边说一边踱出前厅，去处理紧急的事务和倾听许多等候着的人们的请求。这件事就这样了结，我们第二天早上就以昨天送来而剩下的甜品来庆祝一场灾难的过去；当情况危急时，我们幸而却在梦中。

翻译官是否真个说得这样巧妙，抑或象人们顺利地办完一件好事后所惯为的那样，把经过讲得言过其实，我不想加以断定；至少，他在反复讲述这件事时从没有什么出入。总而言之，在他的心目中，这一天是他一辈子最担心的、同时最光荣的了。

此外，伯爵怎样谢绝一切虚伪的礼节，无论如何都不接受跟他不相称的头衔，以及他高兴的时候怎样常是诙谐多智，有一桩小事情可拿来做证明。

有一个出身贵族而也是属于怪僻孤独者之流的法兰克福人，定要到伯爵那儿陈述他的房子给军队借驻之苦，他亲自来，翻译官自告奋勇帮他的忙，但是他却以为这是用不着。他走到伯爵面前，规规矩矩地弯身为礼，说道：“阁下！”伯爵回他一鞠躬，也还他一声“阁下”。他受宠若惊，一心以为他称呼的头衔太低了，便更深深鞠躬，喊道：“殿下！”“我的先生，”伯爵很诚恳地说，“我们不要再来这一套了，否则我们很容易就会连陛下的头衔也拿出来。”那人狼狈万分，不知说什么话好。翻译官站在不远的地方，这些话他全听见，但他调皮得很，连动也不动；可是，伯爵很高兴地继续说道：“比

方说吧，我的先生，您贵姓？”“斯班根堡，”那人答道。“我呢，”伯爵道，“唤做多伦。斯班根堡，您要多伦怎样帮助您呢？现在我们坐下来，事情马上就得解决。”

于是事情马上就商定，结果那人——我在这儿已经称呼他做斯班根堡——很满意。这个故事就在当晚由那个幸灾乐祸的翻译官不单是讲给我们家的人听，而且还把当时的情景和一举一动都绘影绘声，形容尽致。

对法国戏剧的耽好

经过这场纷乱、骚动和困迫之后，从前的无挂无碍、无忧无虑的生活很快又再来临，特别是儿童们，只要稍有可能的话，就照常这样过日子。我们对于法国戏院的耽好，每多看一回戏，便更增长一点；我没有一晚缺过，纵然每一次看戏回来后，当我坐着跟家人一块儿吃饭，甚至常以冷饭残肴自足的时候，我老要挨受父亲的责骂。他说，戏剧是一点用处都没有的，也不会使你得到什么。在这种时候，我常常举出戏剧拥护者象我那样受责难时应有尽有的论据。我指出在幸福遭遇中的罪恶，在困苦处境中的德性终于藉着诗人的主持正义而再得到平衡。恶有恶报的好例子，如《萨拉·萨姆逊小姐》①，和《伦敦商人》②等，我很带劲地举出来；但是，当戏院演的

① 《萨拉·萨姆逊小姐》（《Miss Sara Sampson》），是莱辛的作品，于1755年演出。

② 《伦敦商人》（《The London Merchant》），李洛（George Lillo，1693—1739）的作品，1755年译为德文。

是《斯加宾的奸计》① 或这一类的戏时我的论据便站不住脚，只好忍受父亲指责，说我跟所有观众一样看见奸刁奴才的欺诈和放浪青年的愚行之好结局而感到愉快。我跟父亲两方面谁都不能折服谁；可是当父亲看见我的法文程度以难以置信的速度提高时，他也很快就不反对我看戏了。

人类本性是这样的，就是每一个人看见别人做时宁愿自己也来着手，不管他这时有这种才干没有。我不久就熟识法兰西舞台的整套戏；有好几本戏我已看过两三回，由最有价值的悲剧到最浅薄的余兴剧全都在我的心目中呈现过。我既然在幼年时已敢模仿泰伦斯②，现在少年时代又给一种更有力的追切的动机所诱发，自不免按照我的才能，不管手高手低，去把法国戏剧也依样葫芦一下。那时曾演出几出半神话半寓言、颇有皮郎③ 风味的戏，他们象是一种游戏文章，很受人欢迎。这种戏对我特别有吸引力：在那儿我看见欢愉的使神的金翅膀和伪装的雷神朱彼忒的雷箭，一个殷勤娴雅的丹尼娘，或者是别的名字，只要是诸神所访寻的美人就成，纵然不是一个牧羊女或猎户女。而且，奥维德的《变形记》和庞梅的《神秘的万神庙》④ 的同样的人物老是在我的脑海中浮现着，不免在我的想象中也凑成这样小小的一出戏，关于它，我只能说，那背景是乡下，但是，公主，王子和神在那儿都少不得。那儿的天使在我

---

① 《斯加宾的奸计》（《Les Fourberies de Scapin》），是法国作家莫里哀1671年的作品。

② 泰伦斯（Terenz，公元前190—公元前159），罗马的喜剧作家。

③ 皮郎（Alexis Piron，1689—1773），法国戏曲作家。

④ 庞梅(Pomey，?—1673)的《神秘的万神庙》(《Pantheon Mythicum》)，1659年出版的神话。

的心目中特别活龙活现，我真要发誓，我曾经亲眼看见过他。

我把我亲手很整洁地誊好的脚本拿给我的朋友德洛奈斯看，他以特别恭敬和认真的爱护者的态度来接受它，把稿子浏览一遍，指出几处文法上的谬误，觉得有一些对话太长，末后并答应一有余暇便再仔细的检视和予以评定。当我谦逊地问他这剧本究竟能否上演时，他断言那不是绝不可能的。有很多脚本上演是由于情面，而他却极力支持我；我们只要把这事守秘密：因为有一回他自己拿一篇自己编成的剧本交给剧场经理，假如不是太早发现他就是编者，这个剧本一定会排演出来。我答应他绝对缄口不言，在我的想象中已看见我的剧作的名字用大字标贴在街角和广场上。

我的朋友在别的地方虽然很轻率，但是，有机会充当老师似乎是他求之不得的事情。他仔细地读过剧本，当他跟我一块坐下的时候，为要把几处小的地方修改，在谈话中间他把整篇稿子改来改去，把它弄到体无完肤。他删改，增添，抹去一个人物，代以另一个，总而言之，他是以极狂妄的任性来处理，使我毛发直竖。我存有成见，以为他对戏剧一定是内行，所以任由他为所欲为：因为亚里士多德的“三一律”，法国戏剧的规律性，盖然性，诗的和谐，以及一切与戏剧有关的东西，他常对我讲过那么多，使我相信他的话不单是有见识，而且是有根据。他骂英国作家，轻视德国作家；一句话，他把我生平不知听见多少回的论戏剧的又长又臭的老一套对我搬出来。

我把我支离破碎的产儿，象寓言中的小孩那样，带回家里，企图把它恢复原状，但已是徒然。因为我仍不想完全放弃，所以我把最初的草稿稍为修改，交给我们家里的书记誊出一个整洁的抄本，然后呈给我的父亲。我为此很得他的欢心，

此后有好长时间我看完了戏之后，他让我安安静静地吃我的晚餐。

这个失败了的尝试使我再三思量，今后我想直接从文献上探究每个人所引用的、特别因为我的自封的老师的放肆而开始受怀疑的理论和法则。对于我，这虽是不难，却很吃力。我先读高乃依①的《论三一律》一书，从那儿很明白人们怎样才能掌握三一律，但是为什么要这样，我很不了了。最坏的就是当我知道关于《熙德》的争论、以及读了高乃依和拉辛被迫对批评家和读者的指摘为自己辩护的序文时，我马上陷于更大的迷惑中。在这儿，我至少看得极清楚，没有人知道他自己想要什么样的作品；象《熙德》那样的剧本虽然产生极美好的效果，依照一个全能的枢密主教②的训示却应当宣告为极坏的作品。拉辛本是与我同时代的法国人崇拜的偶像，现在也已成为我的偶像（因为当陪审官，冯·奥伦斯拉格叫我们孩子排演拉辛的剧作《不列颠》③时，我在里头扮演尼罗王一角，我对他认识得更深）。但是拉辛——我说——在他的时代与戏剧爱好者和艺术批评家都合不来。这一切弄到我比以前更糊涂。我看了这些翻来覆去的话和前代的理论上的喋喋空谈，把自己折磨了一场之后，我看得越发清楚，即使写出优秀作品的作家，一旦他们开始讲到自己如何创作时想说明他们的行事的理由，为自己辩护、原谅时，还是往往不能抓着痒处，洞中肯綮，我便索性一

---

① 高乃依（Pierre Corneille, 1606—84），法国戏剧作家。悲剧《熙德》是他的名著。

② 枢密主教是指黎赛留（Richelieu），他利用他的权势授意别人执笔发表文章，诬蔑《熙德》是抄袭作品，并谴责它违背三一律。

③ 《不列颠》（《Britannicus》）是拉辛1669年发表的作品。

塌刮子把整堆的“废品”抛弃。我连忙再去看那些活生生的眼前的东西，更热烈地看戏，聚精会神不断地读剧本，因此，在这一时期，我耐心刻苦地钻研拉辛和莫里哀著作的全部和高乃依著作的一大部分。

多伦伯爵终于搬走了

军政长官还老是住在我们家里，他的行为举止没有丝毫的改变，对于我们特别如此；不过，有一点却可以看出来，而我们的教父翻译官对我们说得更清楚一点，就是，他之居官处事，虽然还是跟从前一样的正直，忠诚，但已不再象开头那样兴高采烈。他的风度举止，显出他倒象西班牙人而不大象法国人。他的性情对于他的政务处理也往往有影响，他对于繁文缛节之坚决不循守，对于凡涉及他自己个人或性格的一切事物之敏感，这一切合起来，会使他有时也与他的上司发生冲突。加之，他又在一场决斗中——还是在看戏时发生的——受了伤，人们便毁谤他，说他身为最高级维持治安的官吏而自己先开头干出一种犯禁的行动。这一切也许会使他，如上头所说的，举止比前拘谨一点，以及处理各方面的事务象是没有从前那样有劲。

那时，他定下来的绘画已有大部分缴卷。多伦伯爵把他的闲暇的时光就消磨在画的鉴赏上头，他在顶楼三角顶屋子内让人把画一幅一幅挂起来，阔的窄的搭配着——因为地方不够的缘故，有时一幅盖一幅的挂起来，或除下一些来卷上。对这些作品老是三番五次地考究，认为最成功的地方便多次鉴赏；但是看看这幅或那幅而希望修改的想法也是有的。

由此便发生一种新鲜而奇怪的作画方法。这事的原委是这

样的：因为一个画家长于画人物，另一个善绘中景和远景，第三个以画树木擅长，第四个以画花卉为最得意，伯爵便起一念头，想将这些人的长处在画中综合起来，以便产生完美无瑕的作品。于是他马上吩咐画家开始这样子做，比方有一幅风景已经画好了，他叫别人再添画一些美丽的牲畜在上头。可是，画面上不是总留下适当的地方，而画家多画一两只羊也不以为意，所以到末了，宽阔的风景画也变成过于狭窄了。继而人物画家又添上牧人和一些旅行者；这些人物再互相把画的余地占去，这样子，最空旷的地方不完全给他们塞满了才怪呢。人们绝不能预见，这画会变成怎样，当它画好时，它不能使人满意。画家们便感到不快。作第一批定绘的画时他们是有所得的，后来改画时，纵然伯爵很慷慨地付酬，他们却都有所失了。几个画家在一幅画内混在一块合作的那部分，虽然吃力，倒没有产生什么好的效果，因此，末后他们都相信他的劳作是给别人的劳作败坏和打消了。险些儿，艺术家们就因此倾轧起来，陷于无法和解的敌视中。这些修改——或不如说增补——之完成，是在屋顶的画室内，只我和那些画家在场。当我从草图中，特别是牲口的草图中，选出这个或那个，这一群或那一群，并就它们的远近布置提建议时，我觉得很有乐趣。他们许多时因为对我折服，或出自对我的好意而顺从我。

这样，参加工作的人们是极为沮丧的，西卡兹特别是如此。他虽是一个十分多疑而拘谨的人，不过跟朋友们在一起的时候，从他的愉快无比的心情显出他是一个最良好的伴侣，但是当他作画的时候，他愿意独处沉思和完全不受干扰。当他把困难的问题解决，极用功地和极热诚地把它们完成——他是有这种能力的——之后，他还得多次由达姆施塔特城跑到法兰克福

来，为的是要将他自己的画略为修改，或补充别人的画，甚或叫他人在他的辅导之下替他的画着色。他的忧郁增加了，他决心不听伯爵的话，弄得我们大费唇舌，来使这个教父——因为他也曾做过我们的教父——顺从伯爵的心愿。我还记得，箱子已摆在一旁，准备将全数的画收拾好分别装入，以便到达它们的目的地时装裱匠可以就这样裱上，在那个时候——我再说一句——又有一点点不可缺的地方要加润色，但是西卡兹却不肯应邀前来。自然，他最后是显出他的本事画了一张画，他在一个门额画上以孩童的形象写生似的来表现地水火风四原素，他不单是极用心地写那些人物，而且对陪衬的东西也费了一番工夫。这幅画交卷并拿了钱之后，他以为可以永远不干这事，谁知伯爵还要他把几幅尺寸画得太小一点的画，再加上几笔，来放大它们。他相信别人也可以做这个工作；而且他已经着手做新工作，所以不愿意来。这些画马上就要送走了，虽然还要更晾干一点，但稍有延迟就糟了。绝望中的伯爵正要叫别人用武力拉他来。我们全都巴不得看见这些画终于送走了。末后，我们能得到的消息，就是我们的教父翻译官乘坐一辆马车把那个倔强的画家和他的妻儿带来了，伯爵很和气地接见他们，很好地照料他们，最后，送他们许多礼物，才放他们走。

画送走之后，家里便平静起来。伯爵叫人把顶楼的三角顶屋子收拾干净，交还给我，父亲看见画箱已送走，就不禁产生接着也打发伯爵迁出的愿望。因为尽管伯爵的爱好跟他的多么一致；尽管他看见他赞助当代画家的原则为一个更富有的人这样的遵循而又卓有成效，他也很高兴；尽管由于他的艺术搜藏，使一班大胆的艺术家在这种艰难的时候得有那么大的收益，他对此也很满意；但他对于这个霸占他家的外国人仍如此

憎恨，使他对于这个人的一举一动总不以为然。他以为艺术家是应该请的，但是不应叫他们绘壁画来委屈他们，他们按照他们自己的信念和能力画就的，纵不能完全取悦于人，人们也应当对它满意，而不应当老是斤斤计较，吹毛求疵。总而言之，不管伯爵怎样宽宏大量，父亲跟他是绝对合不来的。只当伯爵吃饭的时候，父亲才上那个屋子去，我记得仅仅有一回，当西卡兹作出了一些异常杰出的画时，参观这些画的愿望促使全屋子的人都跑到那儿去看的时候，我的父亲和伯爵才碰头，表现出对于这件艺术品有一种共同的喜悦——他们本身在相互的关系上都不能有这种喜悦。

因此，一当那些箱箧从房子搬走之后，从前已开始而后却中断了的撵走伯爵的图谋，又旧事重提。父亲谋以陈诉来获得公道，以吁求来获得正义，以施加影响来获得好感，末了，竟使军需主任作了如下的决定：伯爵应迁往别处，鉴于我们的房子这几年来日夜不停的被占驻，以后豁免再供借驻之用。但是同时为要有一个达到这目的的似乎有理的借口，父亲就要把军政长官一向住的一层楼租给房客，好使他人不能再行占住。伯爵跟他的心爱的画分离之后，在我们家里也没有什么特殊的兴味，而且他本来也希望不久就被召回和调任，所以他没有表示异议，高兴地搬到另一个好房子去，亲睦和气地跟我们分手。他不久也离开本城，还升任各种官职，但据说他都不惬意。不过，他看见他那样孜孜以求地得来的画顺利地在他兄弟的邸宅装置起来就引为欣慰。他还写过几次信和寄尺寸来，请那些较有名的画家补作种种的画。末后我们再不听见关于他的什么消息，只在数年之后，人们言之凿凿地说他是在西印度一个法国殖民地总督任内逝世了。

第 四 卷

法军之借住虽然曾给我们家里造成很多不便，但我们现在却非常习惯，所以他们一走，我们竟觉得若有所失，在我们孩子看来，这房子倒变得死气沉沉了。而且，我们又不是确定了想再做到一家人自为一国，新的房客已经谈妥，略事打扫，稍加洗擦、磨蜡、油漆和涂刷，这房子就完全恢复旧观了。秘书处主任摩力兹(Moritz)和他的家人——我的父母的挚友——搬进来了。他不是本地人，却是一个能干的法律家和商人，替好些小王侯领主办法律上的事务。我老是见他愉快可亲和埋头于他的法律文书。太太和孩子们也温柔、静默而怀好意，因为他们喜欢独处，不会使我们感到烦扰，我们又恢复久已不曾享受的宁静的生活了。现在我再住在楼顶的屋子里，在那儿，许多画的影子还在我眼前荡漾，我就以写作读书来把它们驱散。

学 画

公使馆参赞摩力兹——秘书处主任的兄弟——从此以后也常上我们家里来。他更是一个处世有方的人，丰姿英俊而举止又可人意。他也替各种有身分的人办事，因为办理破产和帝室财产保管委员会事务曾经好几回跟我父亲接触过。他们两人彼此都互相尊重，而且大抵都站在债权者方面，但是却发现在这种场

合的代理人大多数惯于偏袒债务者，觉得很不痛快。这个公使馆参赞喜欢将他的知识传授给人，他爱好数学，因为在他目前的生涯中数学的专长已无从表现，他便以辅导我钻研这门学问为快。因此，我能够比以前更精确地来绘制我的建筑设计图，以及从我的图画教师的课业得到更大的教益（现在我们每天向他学一个钟头的画）。

这位善良的上了年纪的图画教师的确只是一个半拉子的艺术家。我们不得不画线条，将它们结合起来，然后产生出眼睛、鼻子、嘴唇和耳朵，最后才现出整个的头脸；不过这既不能说是自然的形态，也不能认作是艺术的形态。我们好些日子都辛辛苦苦来画这种七拼八凑的人像，到头来，人家还以为我们有很大的进步了，因为我们已得到勒勃伦①的所谓“表情画”来临摹。不过，就是这些歪扭的形象对我们也没有什么帮助。于是我们专去画风景、树木花卉以及我们在平常的功课里不曾有条理有方法练习过的一切题材，末了，我们只注意于准确的摹临和笔触的整洁，不管原著的价值和趣味的高低。

当我们这样努力时，父亲以身作则地来指导我们。他从没有作过画，但是现在他的孩子们既从事这种艺术，他也不想后人，而想以他这样的年纪，做一个榜样给我们看看我们在童年该怎样做。因此，他照着皮阿扎达②的小形八开本的有名画集，用英国的铅笔在精制的荷兰纸上摹临几个人头。临画时，他不独保持极其清晰的轮廓，而且还摹傚铜版画的影线，丝毫

① 勒勃伦（Charles Le Brun，1619—90），以表情画见长的法国画家。

② 皮阿扎达（Giovani Battista Piazzetta，1682—1754），意大利画家。

不爽。他用笔很轻，不过太软一点了，因为他为想避免粗硬起见，他的画没有色调浓淡。不过，它们仍是十分柔和均匀。他用功孜孜不倦，甚至照着那本颇厚的画集的页数依次将整本完全摹临，而我们小孩子却一忽儿画画这个人头，一忽儿画画那个人头，只挑些我们喜欢的来摹临。

古怪的音乐教师

在这个时候，考虑已久而拖延未决的请人教我们音乐的计划，也实施起来；促成这事的最后的原动力却颇值得在这儿提一下。我们应该学钢琴是已定的了；只是教师的人选问题老是争执不决。末后我有一回偶然跑到我一个小朋友的家里去，他恰巧在学着弹钢琴，而我觉得他的教师是一个十二分可爱的人。他给左右手的每一手指起一个诨名，运指的时候，他便以它的诨名极诙谐地称呼它。黑白键也同样有寓意的名字，甚至调子也以形象化的名字登场。这样一个五光十色的集合体，练习起来很有乐趣。指法和节拍因此显得容易而明白了然。学生的最大的兴趣既已引起，一切便自然极美满地进行。

一回到家里，我立即力恳双亲今后要认真让我们学钢琴，并延请这一个无双的人做我们的老师。家人略为踌躇，打听了一下，既未听见说这个教师有什么坏，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优点。同时，我已将那些诙谐的诨名全告诉给我的妹妹，我们急到差不多要马上就有音乐的功课，请这个人教的计划便实现了。

先学的是读乐谱，在这时没有什么诙谐的玩艺儿，我们便希望一学弹钢琴和用到手指时，笑话儿就会冒出来，我们以这种希望自慰。可是，不论键盘也好，运指也好，却象没有提供

一些绰号的机会。在五线上和五线之间写着音符的乐谱干燥无味，黑键白键也是如此。拇指儿、二指儿、无名指儿等等总不听见说它们一个字；他在教授这种干燥的功课时，不象从前说干燥的笑话时那样，很少不板着脸孔。我的妹妹多次埋怨我，说我骗她，并相信那只是我的向壁虚构。可是我自己也爽然自失，纵然这人按时给我上课十分负责，我却学得很少，因为我还老是希望从前的笑话儿还会出现，一天过了又一天的安慰我的妹妹。但是它还是不露面，我恐怕一辈子不能解开这个谜儿，如果不是同样一桩偶然的事把它解决的话。

有一天我们学琴的时候，一个小朋友蹿进来，突然间滑稽的喷泉的全部的细管都开放了："Däumerling"和"Deuterling"，"Kraber"和"Zabler"是他给手指起的绰号，"Fakchen"和"Gakchen"是他给F调和G调起的名字，"Fiekchen"和"Giekchen"是他拿来称呼升F调和升G调的，这些诨名蓦地里再冒出来，构成一大群的奇怪的小人儿，我的小朋友笑个不绝，觉得用这种滑稽的方法可以学得很多，十分高兴。他发誓非要他的父亲答应请这个卓越的人做教师，否则他就缠住他不肯干休。

这样，按照着一种新教育的原则，两种艺术的门路十分早的就为我开辟了，但这只凭着运气好，而不是深信一种天生的才能可以使我在这方面更为深造。每个人一定要学画，父亲这样子主张，因此他很佩服马克西米利安一世皇帝，据说后者曾明文颁布这样的命令。他还督促我学画要比学音乐认真一点，反之，他劝我的妹妹多致力于音乐，而妹妹自己除了上课外，每日确也花够多的时间守着钢琴。

可是，人们越是这样子督促我干，我便越发想自己干，即

使余暇也用来从事种种奇怪的劳作。从很小的时候起，我已感到有探究自然事物的冲动。小孩子把玩了许久、一忽儿这样子弄，一忽儿又那样子弄的东西，最后割裂破碎了，人们有时认为这种举动是由于天性残酷。不过这却是出自好奇心的驱使，想知道这些事物怎样构成，内部的情况怎样，从而使得真相大白的愿望。我记得小孩子的时候，我把花儿扯碎，看看花瓣怎样长在花萼里头；把鸟儿的羽毛拔了，来看看羽毛怎样附着在翅膀上。这也不能责怪小孩子，因为即使自然科学家也相信知识运用分离割裂的方法所得来的，比用结合联系的方法时多一点，从弄死所得来的比从弄活所得来的为多。

一块用深红色布很好缝缀着的装有衔铁的磁石，有一天也成为我研究的对象。因为这种奥秘的摄引力不独对于适应它的小铁条发生作用，而且还有这样的妙处，即是使磁力逐渐加强起来，一天比一天能吸住更大的重量，这种十分神妙的本领，使我非常惊奇，我常长时间对它的本领看得出神。末后，我相信如果把裹着它的外皮拆除掉，总会获得一些较确切的说明。我真个这样子做了，但是我也不能因此多了解一点；因为那个赤裸的衔铁并不能增加我的知识。连这个我也剥掉了，手上这时仅仅托着一块石头，我拿着它用锉末和针孜孜不倦地做种种试验，除得了一种繁杂的经验外，我的青春蓬勃的精神再得不到什么益处。我没办法把整个装置再还原起来，各部分已经拆散，我只好把这个仪器和它的奇妙的现象同时丢掉了。

我装配一个电机的尝试也不比这顺利。我们家有一个熟朋友，当他童年时，正是电气惹起全世界注意的时代，他常讲给我们听，他在少年时怎样盼望有一个这样的机器，怎样在看明白建造电机的主要条件后，藉一个旧纺车和几个药瓶之助，造

了一架效果颇好的电机。他常常喜欢复述这个话，并且顺带灌输给我们关于电气的一般知识，我们孩子们便觉得这桩事大可一试，便辛辛苦苦的拿一个旧纺车和几个药瓶折腾了许久，可是，连极微小的效果也不能产生。虽然是这样，我们的信心还是不动摇。当大市集到来的时候，除了种种稀奇古怪的表演和玩魔术、变戏法之外，一个电机也在那儿表演。在那个时候，电机也象磁力机那样已有不少复制品造出来了。

普法伊尔的寄宿学校

对于学校教育的不信任，一天比一天增深。法兰克福人四处寻求家庭教师，如果一家出不了费用，便几家合起来，以达到这个目的。不过孩子们彼此间却很少合得来；青年教师既不够权威，讨过好几回没趣后只有悻悻离开。因此，怪不得人们要想出另一种较永久而又较优越的制度。

设立寄宿学校之思想，是由于人们感到法语有灵活地教授和传习之必要而产生。我父亲也曾训练出一个青年，他曾做过他的用人，侍役，书记，总而言之，他什么都充当过。这人唤做普法伊尔（Pfeil），说得一口好法语，并且对它有基本的了解。他结婚之后，帮他忙的人一定要为他设法谋生，他们便想起让他设立一所寄宿学校，渐渐再扩充为一个小书院，在那儿，一切科目都有，后来甚至拉丁文和希腊文都有教授。法兰克福城在交通上四通八达，使这个学校得以接纳想学德文或受其他教育的英法青年，进校为寄宿生。普法伊尔正当壮年，精力充沛，又异常活跃，他把整个学校领导得很值得称赞。因为他从来不觉得忙得够呛，而他又必须为学生聘请音乐教师，一

有机会自己也委身学习音乐，他练钢琴练得那么热心，因此，从前绝没有摸过键盘的他，很快就学会而且弹得很好。他象是采用了我父亲的格言，即是说，如果连一个年纪大的人也再以学生自居，以他这种年龄本来很难得有新的成就，但他却以热情和毅力争取赶过生理条件较好的青年人，这是最能使青年人兴奋激动的事了。

普法伊尔既然这样爱好钢琴的弹奏，便自己置办乐器，他希望能购得最好的货色，因与格拉城以制琴驰名远近的弗列德力兹行来往。他从那儿要了若干架钢琴，为它代理寄售，并以不独把一架大钢琴陈列在他的家里，而是陈列好几架和在这些琴上头练习以及让人听他弹奏为乐事。

这个人的活跃给我们家里也带来了音乐热。我父亲除了有时和他争论一下之外，与他保持一种历久不渝的友好关系。我们也买了一架菲力德力兹的大钢琴，我仍用我自己的旧钢琴，很少摸到它，但是正因为这样，使我的妹妹更吃苦一点，她为了要对这个新乐器表示适当的尊重，每天更多花一点时间来练琴。练琴时，我的父亲和普法伊尔轮流守在旁边，前者俨然是个监督者，后者却作为榜样和鼓舞她的熟朋友。

我父亲有一种特殊的癖好，使我们孩子很不舒服，这就是养蚕。他认为这种事业如能普及，便大有好处。哈瑙城居民本精于养蚕，在那儿他有几个朋友，这是引起他的这种嗜好的直接原因。一到养蚕季节，蚕种便从那儿寄给他；一当桑树已长出够多的叶子，他就把蚕孵出来，很小心地伺候这些差不多还看不见的小生物。在楼顶的屋子里头，设有桌子和带搁板的木架，让蚕儿能多得点地方放饲料。因为蚕儿长得很快，末一次脱皮之后，它们那样的贪食，差不多摘得来的桑叶还不够喂饲

它们；甚至它们要日夜不停的喂饲，因为恰在它们发生奇异的大蜕变的时候，饲料充足是最关紧要的。如果天气好，这种活儿的确可以视为有趣的娱乐；但是如果冷的天气袭来，桑叶便受损害，那就有很大的麻烦了。最不愉快的还是到了末期下雨，因为这种生物简直受不了潮湿；所以那些沾了雨的叶子定要小心揩抹和晾干，不过这不会常是那样严格地弄好，由于这个或别种原因，蚕群便发生种种的病。这可怜的小动物会成百整千的死掉，由此发生的腐烂，散发出一种象瘟疫似的臭气味。而且死蚕病蚕必要拿走，和没病的隔离，以免连仅存的几条也死掉，所以这确实是一件极麻烦讨厌的事，使我们小孩子好些时很难受。

有一年，我们以饲养蚕儿度过了极美好的春夏之交的几周之后，我们又要帮父亲做别的事。这桩事纵然简单一点，但也一样的麻烦。事情是这样的：我们的罗马风景画在旧房子里本用黑色的木条上下镶着，挂在墙上已有好些年了，给阳光，尘烟弄得很黄，而苍蝇也把它们糟蹋得很不雅观。在新房子内既不容许有这样龌龊的东西，而这些画又因为父亲离开其所描绘的地方愈久，便愈加宝贵。初时，这些写生画对于我们的用处，就是使前不久得到的印象重新复活起来；但这些画比起那些印象来象是微不足道，充其量也只是可怜的代用品。可是，当我们对于原来的形象的忆念日渐消失了，写生画不觉便取它们的地位而代之，在我们眼中它们之可贵正如那些原物一样；初时我们所蔑视的，今后却博得我们的重视和爱好。一切写生画都是如此，肖像画尤甚。一个人对于一幅摹写仍在眼前人物的画是不容易满意的，而对于描写不在眼前甚或已逝去的人物的剪影，我们就极为珍视。

总而言之，我的父亲既觉得他以前糟蹋这些画很可惜，便想设法把那些铜版画尽可能的恢复旧观。漂白方法之可用，是众所周知的；而我们却在一种相当不利的环境下，实施起这种对于大幅的画总是靠不住的方法来了。因为把被熏过的铜版画湿了水拿来晾的木板，靠在顶阁窗前瓦面的承溜上头，所以易招许多损害。而且纸张绝不要弄得很干，一定要常保持湿润，是最紧要的。我和妹妹便承担这种任务。当做这事时我们感到无聊，不耐烦，又须严密注意，绝不容许分心，本来求之不得的偷懒机会却成为一桩极大的苦事了。不过这事总算做妥了，装订工便把每页画裱在韧厚的纸上，尽他的能耐把那些因为我们怠忽而损破的边缘修补好。全数的画页装成一册，这次便把画救回了。

英语的学习

可是，我们孩子不会因此减少各种的生活和学习的花样，恰恰在这个时候有一个英语教师来访，自称负责在四个星期内包教略知外语门径者英文，且可教到他稍加用功便能自修提高的程度。他收学费不多，一次授课时间内，学生多少也不论。我的父亲即席决定试一下，带同我和妹妹一块跟这个速成的教师受课。功课是认真的教授，复习也是有的，在这四个星期，我们宁愿放弃别的一些练习。教师离开我们，我们离开他都觉得满意。后来他因在本城逗留的日期渐渐长久一点，找到许多生徒，他不时来探视我们和替我们补习，一半出自感谢之忱，因为我们是属于最初对他信任的学生，一半是出于自负之心，因为我们可作为其余的生徒的模范。

由于英语的学习，我的父亲便怀有一种新的打算，即英语也要同其他外语一起学得干净利落。现在我承认，我那时一忽儿抓着这种或那种文法或范例，一忽儿抓着这个或那个作家的作品来看，觉得越来越疲于奔命；因而既浪费了时间，也失去了对于学习对象的兴趣。因此我忽起一个念头，想毕其功于一役。我便虚构一篇讲六七个兄弟姊妹的小说。他们彼此相隔很远，散处四方，他们轮番通信报告自己的情况和心情。老大哥是用漂亮的德文汇报他旅行中的种种见闻和事故。他的妹妹是以一种闺阁的体裁全用句点和短句，有点象后来《西格瓦尔特》①那本小说所写的那样，时而答复他，时而答复别的兄弟，把她要讲的家事和自己的心境分别写出来。一个兄弟研究神学，写得很规矩的拉丁文信，并有时添上一些希腊文的信后附言。在他之后的一个兄弟是在汉堡做商店雇员，自然是适于用英文的通讯，在他之次的一个弟弟居留在马赛，自然就用法文写信。用意大利文的是一个初出茅庐的音乐家，最小的一个兄弟象一只活泼的小鸟，他既不懂得其他的语言，便专用犹太人的德文，他这种可怕的谜语似的文字使他的兄弟们为之绝望，使他的双亲对这种妙想大笑起来。

我想为这种奇怪的形式找一些内容，方法是研究我创造的人物所居留的地方的地理，并在那些枯燥无味的地点再虚构种种与人物性格和职业有关系的种种人情世态。这样做，我的练习簿的卷帙就较为浩繁，我的父亲较为满意，而且我很早就发觉，在自己的学识和技巧上所缺的是什么。

---

① 《西格瓦尔特》（《Siegwart》）是德国作家米勒（Johann Martin Miller）于1777年出版的修道院故事，用兄妹通信的体裁写成。

这一类的事，一旦开始便没完没了，没有限界，我现在做这桩事也是这样：我既然要精通犹太人的德语和写得象我能读的那样好，不久我就发现，我缺少希伯来语的知识。因为，现代的德国犹太人所用的特异的语言，本是古希伯来语的讹误与歪曲，要懂得希伯来语才可以掌握这种方言。因此我向父亲陈明学希伯来语的必要，很热切地请求他答应。我这样做还有一个更高的目的。我到处都听见人说，想了解旧约和新约，懂得原文是必要的。新约我很容易读，因为福音书和使徒行传在星期日也有修习的机会，从教堂回来后我又要背诵、翻译和略为讲解。我现在也想这样子来对付旧约，因为它有一种特色，我从来就特别喜欢它。

阿布勒喜特中学校长

我的父亲不喜欢半途而废，决定请求本市的高级中学校长阿布勒喜特博士替我补习希伯来文。他每星期给我上一次课，直至我已明白这个简单的语言的要素为止；因为他希望学这种语言纵不能象英语那样快，至多也只用双倍的时间就可学完。

阿布勒喜特[1]校长是世上体貌最奇特的人物之一，矮而不胖，但是身阔，丑陋，而又不是畸形；一句话，他是一个穿着披肩和带着假发的伊索。他的年逾七十的脸庞常常抽缩起来而带着讥诮的微笑，笑时他的眼睛老是睁得很大，虽然带红，却

---

① 阿布勒喜特（Johann Georg Albrecht，1694—1770），是“赤足”修道士高等学校的校长。

常炯炯有光，聪明机敏。他住在法兰西斯派僧侣的寺院——高级中学的校址所在——里头。我幼时已有时跟着父母去拜访他，带着使人战慄的快感穿过那长而幽暗的走廊，那改作客厅的礼拜堂和多台阶多畸角的大厅，断断续续的房屋，他每次见面时，都要考考我，赞赏我和鼓励我，使我不觉得不舒服。有一天中学公开考试后，举行升级仪式，他分授品行和成绩奖品时，他把我看作是校外的观众，我离他的教坛不远站着。我很贪婪地盯着那些小口袋，他从其中拿出一些奖牌，他给我使一个眼色，走下一级台阶掏一个银牌递给我。我高兴得很，纵然别人觉得分给一个校外学生一件奖品是极端不妥。不过这个善良的老头儿并不介意，一般来说，他本是一个怪僻的人，而且怪僻得很突出。他本是一个很有名望的教师，熟识他的业务，纵然他的年纪已不十分容许他再主持教务了。可是，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妨碍他，差不多还没有外界的环境那样厉害。我很早已经知道，他对于红衣主教公会也好，视学也好，僧侣也好，教师也好，都不满意。他对别人错误和短处的吹求，好讥诮的天性，在他的教学方案里和公开演说时都流露出来。他阅读和尊重的作家差不多仅有路西安①一人，因此他所说所写的都带有辛辣的气味。

幸而他从没有单刀直入地讥刺他所不满意的人，而只转弯抹角，用隐约之词，古典的章句和圣经的语言来暗示出他想指摘的缺点。因而他的演讲（他是拿着原稿朗诵出来的）是不明白和不好懂的；最糟的是，演讲有时为他的一声咳嗽——而更常惯的，为他的干嘎的格格笑声——所中断，他惯常以这种动作

---

① 路西安（Lucian，125—180），希腊的怀疑派哲学家和讽刺作家。

来预告和伴着那些讥刺的词句。当我开始跟他受课的时候，我却觉得这个怪僻的人和蔼可亲。我只每天下午六点钟上他那儿去：当那带铃的门在我进去后关上，我便穿过那长而幽暗的寺院的走廊时，我总觉得一种莫名的快感。我们坐在他的藏书室里头的一张铺着蜡布的桌子旁，一本读了不知多少遍的路西安集总不离他的身边。

希伯来文的学习

不管我怎样表示好意，我仍免不了初见老师时的一番麻烦：因为我的教师禁不住说出一些讽刺的话，问我学了希伯来语到底想干什么。我对他不说出我想写犹太人德语的念头，而只说是为了更好地理解旧约原文。他听了就微笑一下，并说，假如我能学会看书，我该就满意。这个使我暗地里不愉快。到了学字母的时候，我聚精会神的学。我觉得希伯来文字母与希腊文相仿佛，它们的字形是好掌握的，它们的名称的大部分对于我也不陌生。我很快就把全数字母都明白和记住了，以为这时可以教看书了。希伯来文从右读到左，我是很知道的。但是忽然加进一大队的小字母和符号，种种色色的点和线，点线本用来代表母音的，因为大字母有分明的母音，其余的母音象是只隐在别的名称之下，我更觉得奇怪。教师又对我说犹太民族隆盛的时候他们的确只用头一类的字母，不识得别种写读的方式。我本很喜欢依照古代的写读方式，用方便的法门来治希伯来文，但是老头儿颇严正地对我解说，文法既已流行和搞出来，我们就必须按照文法来研究。没有这些点和线，阅读便是一桩很难的事，只有学者和最熟练者才能做得到。因此我一定要将就

连这些小符号也学会；但是我越学却越糊涂起来。开头的大旧字母中有几个就搁在那儿，象是没有什么用处，后起的小字母倒发挥了一些作用。它们有时表示一个轻气音，有时又表示一个颇重的喉音，一忽儿却只有辅助的作用。但是，到末后，我自信熟悉这全数字母以后，无论大字母也好，小字母也好，总有几个投闲置散，于是我用眼睛看的时候老是很多，用嘴巴读的时候很少。

因为我要把我在内容上已知道的事物用一种外国的熟语结结巴巴而又急促地说出来，而在这种语言中，一种鼻音和喉音我既无法说得出，我便把这学习差不多完全放弃了。我象小孩子那样拿那些用字堆砌成的奇怪的名称来笑乐，其中有“皇帝”“王”“公爵”① 等重音，时在这儿，时在那儿，我觉得很好玩。但是，这些浅薄的笑料不久也失去它的吸引力了。不过，这对我也不是没有补益，因为此后我在阅读，翻译，复习和背诵时，书的内容却那样活龙活现，而这正是我盼望我的老师阐明的。传说与实际以及可能之间的矛盾，我先前已很注意。我曾将《旧约》中所记太阳止于基遍和月亮止于阿查伦谷这一事（见《约书亚记》第十章第十二和十三节）问我的老师，使他很为难，别些可疑的事和矛盾的事之质询更不必说了。这一类的疑惑都引起来，因为我既欲精通希伯来语便专研究《旧约》，并且不再读马丁·路德的译本，而要钻研施密特（Sebastian Schmidt）的逐字对照用拉丁文译出来的《旧约》，这书我的父亲马上就替我买来。可惜，到这时，我们的上课时间，以语言的练习论，已开始打折扣了。阅读，讲解，文法，字的记

① “皇帝”、“王”、“公爵”等是希伯来语文法中各种重音的专门术语。

录和暗诵，很少占半个钟头，因为我立刻开始乱问乱说书中的意义，纵然才开头读《摩西五书》中的第一卷我已谈到后头各卷我想得起的一些事了。初时，这个和气的老人见我这样离题，便引我言归正传，但是，末后，他自己也觉得这样做有趣。他禁不住按照他的老样子咳嗽和发笑，纵然他极力避免给我以他自己陷于窘境的印象。但是我的强求仍不肯放松，因为我觉得较为紧要的还是提出我的疑问，而不急于求得疑难的解决，所以我日益活泼和大胆，而他的态度象是使我有理由来这样子做。而且，他除了一次又一次的纵声大笑喊道："这个笨蛋，这个傻瓜！"之外，我从他那里再得不到什么了。

《旧约》的钻研

同时，我从各方面钻研《圣经》的傻劲儿，也许他觉得颇为真诚，因而认为对我稍加帮助也值得。所以，过了一些日子后，他介绍我参考一套多卷本英文《圣经》释义的著作。他的藏书室内已备有这书，书内将艰深和疑难的地方都明白详细地注释出来了。德文译本①由于德国神学者的努力，保持了原本的优点，各种不同的意见都博引出来，最后却试作一种折衷的解释，于是《圣经》的尊严，宗教的根据，及人类的理智，在一定程度上并行不悖。在一堂功课将完的当儿，我总是提出疑问，他也总是叫我参考他的藏书；我把书拿过来，他让我读，他自己则浏览他的路西安集。当我对于该书有所评论时，他的惯作的笑声就是他对于我的识别力的回答。在长夏里，许多时他让我一个人独

① 德文译本第一卷1749年开始出版，到1770年共有十九卷。

自坐下来看书，要看多久就多久，但是不久之后他就允许我将一本一本的书陆续带回家里看。

一个人不论把注意力转向哪方面，也不论他从事什么，都常常会回到他的天性预先指定给他的路上去。我在目前的场合，也是如此。我对于希伯来文的刻苦学习，对于《圣经》本身的内容的钻研，最后的结果使我的想象力对于那个美丽的，万人赞赏的国家，它的环境和近邻，以及使地球的这一隅历几千年而犹光华璀璨的人民和史实，产生一种更栩栩如生的印象。

这个小地方是人类的起源和成长的摇篮，原始历史的最初的和唯一的讯息是从那儿传给我们的，并且这样的一个地方在我们的想象中是简单明了，而同时又繁复多样，适宜于最使人惊异的移殖和定居。这儿，在四条大河之间从整个可供人居住的地方划出一块极优美的土地来给年青的人类。在这儿，年青的人类发展其最初的才能，在这儿他努力寻求知识，因而失掉安宁的命运便降临在他的身上，而他的子孙全体也经受同样的遭遇。乐园被糟塌掉了，人类渐渐繁殖而堕落起来，对于这一新族类的邪恶看不惯的耶和华（上帝）不能容忍，索性把它灭绝了。只有少数人从洪水中得救；这个可怕的洪水刚退去，有名的故国的土地又再出现在感激天恩的得救者的眼前。四条河中的两条，幼发拉底和底格里斯的水仍在河床上流。第一条河仍保存原名。别一条河象是由它的急流而得名①。经过这样巨大的变动之后，乐园的较确凿的痕迹已不可寻求。新生的人类从这儿第二回发轫，他有种种的养活营生的机会，但是，最普遍的就是集拢大群的驯良的牲畜于身边，领着它们向四方流浪。

---

① 底格里斯（Tigris）在波斯语是“箭”的意思。

这种生活方式以及家族的繁长，逼使这部族不久就要彼此疏隔。他们舍不得让他们的亲朋永远离别，他们忽然想起要建造一个高塔，它从迢迢的远方指引他们以归路。但是这一种企图也象头一次努力那样归于失败。他们不能同时幸福又聪明，同时为数众多又合为一体。耶和华使他们心烦意乱，塔的建筑完不成了，人类散居四方，世界上人口繁殖了，但彼此分隔开来。

不过，我们的视线，我们的同情仍然老是倾注在这个地方。最后，一个民族的始祖从这儿诞生，他很有福气，给他的后裔铸成一种确定的性格，因而联合起来，永远地成为一个伟大的民族，不管命运和居地如何变动，也团结得很牢。

从幼发拉底河出走，阿伯拉罕得神之指示，向西方流徙。沙漠挡拦不了他的行进；他走到约旦，过了这河，达于巴勒斯坦南部的优美地方。那块土地早已为人占有而且有一些人住着。虽不太高而巉岩瘦瘠的山陵却穿插着许多饶有水利、宜于耕植的山谷。城镇、乡村和孤立居民点散布于平原和大山谷的斜坡上，山谷的水潴成约旦河。这样子该地有人居住了，被开垦了，但是，这世界仍然够广大，人类还不必操心，紧迫和忙碌，以致马上就要占有他们周围的一切土地。在那些占有地之间，扩展着广阔的空地，在那儿游牧之群可以自由自在地移徙着。在这样一个地方，阿伯拉罕住下来了，他的弟弟罗得① 也跟着他，但是他们不能长久在这个地方居留。那个地方的居民一时增一时减，土地的生产总不能与需要保持平衡，这就使饥荒时有发生，迁徙来的人与土著同样吃苦头，后者因为前者的偶然

① 根据英译《圣经》，罗得（Lot）是阿伯拉罕的侄儿。

来临而缩减自己的粮食。这两个从迦勒底移殖来的兄弟因向埃及迁徙去，于是数千年来世界最重大的事变发生所在的舞台，便呈现于我们之前。由底格里斯河到幼发拉底河，由幼发拉底河到尼罗河的地面，我们看见了居民，在这个地方，一个熟识的，为神所爱和已为我们所尊重的人，带着牲口和财物往来移居着，他的财产并且大量地增殖起来。两兄弟回来了，但是已因前次受过的困苦而长了聪明，他们决定彼此分离。两人虽同在迦南的南部，但是阿伯拉罕留在幔利林附近之希伯崙，而罗得则迁至西订玛谷。这一个山谷——假如我们的想象力够大胆，使它成为约旦河的地下的出口之处的话，现在的盐海（死海）所在的地方就有一片干地，在当时可以并且一定成为第二个乐园。还有，该地和附近的居民是以好逸恶劳和为非作歹著称的人，我们可以由此推定他们是度着一种舒服富裕的生活，这更可证明那个地方是一个乐园。罗得在他们之中住着，不过仍是分开。

可是，希伯崙和幔利林在我们心目中象是很重要的地方，在那儿我主与阿伯拉罕说话，并答应赐给他在四方他的视线所能及的一切土地。我们的视线将要从这个安静的地区，从那儿的游牧部落——能够与神周旋，被款待如同宾客和与之有许多交谈的部落——再转到东方去，想象这个邻近的世界的情况，那儿的情况大概与迦南相仿佛。

在那儿若干家族聚居在一起；他们联合起来，部落的生活方式视他们所已占领或在占领中的地区的情况而定。在底格里斯河水源所在的山上，住有好战的居民，他们很早就预示世界征服者和霸主的出现，由一个在当时算是巨大的战役，给予我们后来的伟大战绩开了先例。以拦王基大老玛已经使好些结盟的部落

受他的控制。他称霸很久，因为在阿伯拉罕入居迦南以前十二年，他就命令约旦河的居民向他纳贡，末后，他们背叛了，结盟的部落便武装起来去讨伐他们，我们发现他们正走在阿伯拉罕到达迦南来的同一条路上。在约旦河左岸和下流的居民被压服了。基大老玛领军南走，攻打沙漠地的居民，然后转而北向，攻击亚玛力人，及至连亚摩利族也给打败时，他便到达迦南，攻西订玛谷的五王，击败和打散他们，带了许多战利品，引军向约旦河上行进，以便他的战胜的队伍扩展到黎巴嫩。

在被虏、被抢和连财物一同被带走的人们中，也有罗得，他罹着他客居的地方所遭的命运，阿伯拉罕听了这个消息，这时我们这个始祖马上作为一个战士和英雄映现在我们的眼前，他召集他的家奴们并把他们分成几队，袭击那些行走困难的辎重兵，使战胜者——他们估量背后不会再有敌人了——慌乱起来，他便带回他的兄弟和财物，以及战败的诸王的许多财物。靠着这次短短的战役，阿伯拉罕竟将该地占有了。在那儿的居民的心目中，他是保护者和救主，他的不自私更使他们奉之如王。西订玛谷诸王感谢地欢迎他，撒冷王兼祭司麦基洗德向他祝福。

这时，后裔繁衍不绝的预言，重新再入于阿伯拉罕之耳，并且天恩越加浩荡。由幼发拉底河直到埃及的河流，整块地方都答应给他，不过，他本身的子嗣却是个难题。他已八十岁了，仍没有儿子。他的妻子撒拉没有他那样信赖上帝，心急得很；他想依着东方的习俗靠她的婢女来求后裔。但是一当婢女夏甲得到她的主人的爱宠，怀了孕时，家庭便发生分裂。主母很虐待她自己收为妾媵的夏甲，夏甲便逃走，打算到别的部落博得较好的待遇。她又得到神的崇高的启示再回转来，生下了

以实玛利。

阿伯拉罕这时已九十九岁了，后裔繁衍的神的约言老是反复地说，因此，末后两夫妇都觉得这话可笑。可是，后来撒拉也怀了孕，产了一子，名唤以撒。

历史的最大部分以人类的繁殖为基础。极重大的世界事件之循溯，必须深入到家庭的秘奥。所以始祖的婚媾也引起我们的特别的考察。在这一点上，一若好主宰人类命运的神明把各种各样的婚姻事件在这儿也显示出榜样来。阿伯拉罕跟一个美丽而为许多人所追求的女人结婚多年而无子，在他上了百岁的年纪却成为两个女人的丈夫，两个儿子的父亲，从这个时候起，他的家庭和睦便破坏了。两个女人并处，异母生的两个儿子相对立，彼此无法相容。不为法律、风俗和公众意见所袒护的那一方不得不退让，阿伯拉罕不得不牺牲了他对于夏甲和对于以实玛利的偏爱，两人都被撵出去。今后夏甲必要违反自己的意愿再走上她在自动逃亡时踏过的征途，在初时，一若母子就将灭亡；可是从前指示她回家去的神的使者这回又救了他们，让以实玛利也成为大族。神的一切诺言中的最不可能实现的也破格趋于实现了。

末了，一对老夫妇和一个晚年生下的独子，享受一种家庭的安宁，一种人世的幸福，似应在人们意料之中吧！绝不是这样的。上帝仍准备给予阿伯拉罕以极艰苦的考验。不过在我们作某些考察以前，这种试炼我们还不能谈及。

自然的宗教与天启的宗教

如果一种自然的普遍的宗教要诞生，并从此发展为一种特

殊的天启的宗教，则我们想象力刚才一直流连着的地方，那儿的生活方式和居民的族类是最适宜于承担这个使命了；至少，我们在全世界还找不到另一个地方和部族约略同样的适合和出色。即以自然的宗教论——假如我们承认，它是较早地产生于人类的心灵中——也包含许多的微妙思想：因为它是基于人类对主宰万物的全能的神意之信仰。至于一种特殊的宗教，一种由神启示于某一民族的宗教，便须具有一种对特殊的神意之信仰，这神意是由神明对其特别眷顾的人，家族，部落和民族启示下来。它象是不容易从人类的内部发展出来，而要有来自远古的传统、习俗和保证。

因此，以色列民族的传说，即把这几个信赖这特殊神意的最早的人表现为宗教的英雄，是很可喜的。这些英雄既盲目地恪遵那个崇高的神明——他们承认自己是倚靠他的——的一切谕旨，又不倦地静待着神的诺言之迟迟实现，而不生怀疑。

一种特殊的天启的宗教之基础既在于某一个人可以比别人多得神之眷顾这一观念，而这种观念之发生也大部分与生活方式之分化有关。最初的人类彼此间之联系是密切的，但是他们从事不同的职业，不久就把他们分开了。猎者是一切人中之最自由者，从他演变为战士和征服者。从事耕种的那一部分人，委身于土地，建筑住宅和仓廪，以贮藏其收获物，他们觉得自己的情况已经不错，因为他们的生活方式给他们带来稳定和安全的好处。游牧者的生活情况象是最难估量，土地的占有要无限。牲口的繁衍无穷无尽，而靠来养牲口的地方要向四方八面扩充。这三个阶级刚在开头，便象是彼此没有好感，互相鄙视，在城市的居民看来，游牧者是很可怕的，所以后者也远离城市。猎人没入山林中不可得而见，后来只以征服者的姿态而再

登场。

始祖阿伯拉罕一家属于游牧人的阶级，他们在浩瀚的漠野上的生活方式，使他们的胸怀开阔，思想自由，在他们头上的苍穹和晚上无数的星辰使他们有崇高的感情，他们比起忙碌干练的猎人来，比起安全谨慎的家居的农人来，更需要有一种不能动摇的信仰，相信上帝近在他们的身旁，他探视他们，同情他们，指导和救助他们。

我们还需要再作另一种考察，然后进而谈到历史的进程。始祖们的宗教纵然是很人道的，优美的和明朗的，但是野蛮和残酷的特性——人类是从这儿走出来也许会再陷入去——仍贯注其中。

仇恨之以被压服了的敌人的血和死亡而解除是很自然的；人们在死亡累累的战场中缔结和约也是不言可喻；人们以宰杀牛羊来缔结盟约也是由于上述的理由。人们既常视神明为一方，为对手，或为保护者，则人们就是以牺牲来招请神，来祈神宽宥，乞灵于神，这种想法也同样毫不足怪的。可是，如果我们留心古代祭神的牺牲品和考察一下他们那时以怎样的方式供献出来，我们就会看见一种我们很不以为然的奇怪的习俗，这种习俗也许源于战争。这就是任何种类供作祭品的牲口，即使奉献很多，也一定要切开为两半，分两旁摆着，而愿意跟神订盟者则伏在这两列牺牲品的中间。

在当日的美好的世界中还有一种恐怖的特色，奇怪地可怕地流行着，凡是献身给神的，为神所眷顾的人就一定要死；这种习惯也许是由战争的时代传到和平的时代来。一个城市的居民被迫以武力保护自己时，他们就要许下这种誓言，他们或能度过了危局，否则便玉石俱焚。男人固然不能保持生命，就连

妇孺以致牲畜都遭受同一样的命运。由于急不暇择或迷信便确定地或不确定地答应以这些牺牲来供奉神明，因此，在这种场合，人们便以他们所爱护的人，甚至最亲近的人，自已的儿女来当作赎罪的牺牲品，为这种狂妄的信念而流血。

始祖阿伯拉罕性格温和诚实，这种野蛮的求神方法不会采用；但是神为了考验我们，有时就似乎显露出人错误地加之于他的那些特性，命令阿伯拉罕做这种可怕的事，要他牺牲自己的儿子以为新盟约的抵押品，而且依照旧习惯不是单纯地将他宰掉和烤好，而且要分为两边，自己置身于他的燻熟的两边脏腑之间等待慈爱的神的新的宠赐。阿伯拉罕毫不踌躇，盲目地准备服从这个命令，但是在上帝看来他有这种心意就够了。这时对阿伯拉罕的考验已经结束了，因为这种考验已经登峰造极，无以复加，但是撒拉逝世了，这使得阿伯拉罕有机会象征地把迦南的土地据为己有。他需要一个坟墓，而这就是他在地上为自己找寻一块地产的破题儿第一遭，在幔利林附近他早已挑定一个双穴，于是他买了这个穴和毗连的田。他买地时，所遵守的法律手续的形式，指出这个所有权对他是多么重要。他之重要恐怕他自己还想不到：因为他和他的子子孙孙将在这儿永眠，以后对于这全块土地的要求以及他的后裔要聚居这儿的永久的倾向，因此有最确凿的根据了。

从这时起，种种色色的家庭事故交替地发生。阿伯拉罕仍严格地跟该地的居民隔离；以实玛利——埃及婢女之子——虽娶了本地人的女儿为妻，但以撒却要跟一个同族和同样出身的女儿结婚。

阿伯拉罕打发他的家奴到留在故土美索不达米亚的亲戚那儿去。这个聪明的爱里阿萨尔到那儿，没有人认识他，为要娶得

合式的新妇回家起见，他试试井旁的诸女为人服务的热忱怎样，他请求给他水喝，而利百加不待他的请求连他的骆驼也给水喝。他送给这女人礼物，向她的家人求娶她，没有遭到拒绝。他把她带到主人的家内，嫁给以撒为妻。以撒也是等了许久没有子嗣，经过几年的试炼，利百加才受神佑，以前由于阿伯拉罕的两重婚娶及两个母亲发生的家庭不和，这时却由一个母亲孕生出来。两个性情相反的男孩子在母亲的怀中已经是互相打架了。他们呱呱堕地了。兄活泼而强有力，弟文弱而聪明；前者为父之宠儿；后者却得母爱。出娘胎时便已开始争雄长，以后老是继续着。以撒为人恬静，对于命运给他的长子的名分视为无足轻重，雅各忘不了出世时屈居其兄之后的旧恨。他留心一有机会就赚得他所希望的特权，后来从他的哥哥那里买得嫡子之权，骗取了父亲的祝福。以扫怀恨在心，誓言杀弟，雅各逃走，投奔到他的祖先的故乡，以寻求幸福。

这时，在一个那样高贵的家族中，第一回出现一个人，不加踌躇，藉着机智策略获得自然和环境不许给他的特权。《圣经》绝不想把始祖和其他为神所宠爱的人当作是道德的模范呈现于我们之前，已经时常可察觉到，并且说得很明显了。他们也是具有各种极不相同的性格的人，有种种不同的缺点和弱点，但是在神的心目中，这些人不应缺乏一个主要的特性；那就是对于上帝特别眷顾他们及其家族一事有不可动摇的信仰。

普遍的自然的宗教实际上用不着什么信仰：因为这种宗教是相信着一个创造着、安排着和主宰着万物的伟大的神灵隐藏在万物之后，以使我们领悟到它，这种信念深入每一个人的心，纵然他许多时把一辈子领导他的这种信条抛下，他也可以马上到处把它重新捡回来。特殊的宗教的情形便截然不同，这

种宗教宣告那伟大的神是确定地特别眷顾某一个人，某一部族，某一民族，某一地域。这种宗教是以信仰为基础，假如要这种信仰不马上崩坍的话，就必须毫不动摇。对于这种宗教一有怀疑便是它的致命伤。对信念，人们是可以失而复得，对信仰，却不能如此。所以考验便无穷无尽，神的三番五次的祝福要迟迟才实现，因此，以色列的祖先们的信仰力才极明显地表现出来。

雅各也怀着这种信仰而走上征途，他的机智和欺诈虽使我们不喜欢他，他对于拉结的历久不渝的爱却赢得我们的倾慕。他一见倾心，即向她求婚，象爱里阿萨尔之为他的父亲求娶利百加那样。神所许下的后裔不计其数的诺言首先在他身上完全实现：他会看见身边有许多儿子，不过为了这些儿子和他们的母亲，他经受许多悲痛。

他服役七年来求得他的所爱，耐心等待而不动摇。他的岳父拉班象他一样的狡诈，一般的心地，只求达到目的，无论什么手段都认为正当，他骗了雅各，以雅各施于其兄之道还施于其身：雅各发现在他怀中的新妇并不是他所爱的。为安慰他起见，拉班不久答应再以他所爱的嫁给他，但是以再服役七年为条件；这样烦恼便又产生烦恼。失爱的妻多子，得宠者却不怀孕；后者也象撒拉那样想靠她的婢女来做母亲，而前者也妒忌她得到这种好处。她自己也把一个婢女给她的丈夫作小老婆，于是这一个善良的祖先成为世界上最苦恼的人：他有四个老婆，三个有孩子，所宠爱的却没有子。末末了这个老婆也受神佑，约瑟便降生了，成为最热烈的爱情的晚生的结晶品。雅各的十四年的服役期限已满，但是拉班不愿少掉这个最好最忠实的仆人。他们订立新的条件，分取羊群。拉班分得白色的，占

大多数的羊，而有斑点的、类于次货的羊归雅各所有。可是雅各在这个地方也知道保护他的利益，正如他以前藉着食品来攫得嫡子权和藉着伪装来博得父亲的祝福那样，他这时晓得藉着技巧和同情心使最好最大部分的羊归他所有，在这方面他也成为以色列人的着实可尊重的始祖，为他的后裔的模范。拉班和他的家人纵看不出他的狡狯，也看见结果，憎恨由是发生。雅各带着他的妻孥和所有的财产逃走，半靠着运气，半靠着机智，尽管拉班紧追着他，他也终于脱身。这时拉结还替他生了一个儿子，但是她在产褥中死了！遗腹子边雅悯仍然生存，但是他的老父却因他的儿子约瑟的失踪而受更大的痛苦。

约瑟的故事

也许有人会问一下，为什么我把一般人都知道，并且那样常常复述和解释的故事在这儿再度详细地讲出来。我敢这样答复他：以我的生活的散漫，学业的支离破碎，我找不到另一种途径来表现我怎样集中我的精神、我的情感于一点上，而暗暗地产生影响；因为我不能以别种方法来描写在我周遭——纵然外头的情况还是那样的纷乱奇怪——的宁静。一种时常在忙碌着的想象力——前述的那个童话可以做证明——既一忽儿引我到这儿，一忽儿到那儿，寓言和历史的混合，神话和宗教的糅杂又有迷惑我之势，我因此乐于逃往那东方的国度去；我埋头于摩西五书的前几卷中，在那儿我觉得置身于极为孤寂、同时又极有伴的游牧部族的里头。

这个家族的发展在未化为以色列人的历史以前，让我们在末末了看见一个人物，一个满怀希望和自命不凡的青年十分赞

赏的人物，这就是约瑟——那热烈的夫妇爱情的产儿。在我们的眼中，他是恬静而明敏，并预示出他有超过他的亲属的优点。由于他的兄弟而遭受不幸，置身奴隶之中，他仍坚忍正直，拒绝那极危险的诱惑，以占梦的预言拯救了自己，藉着功勋而升至高官显职。初时他显出是有裨助于庞大的埃及王国，其后又有裨助于故国的家族。他的镇静伟大与其太祖阿伯拉罕相似，他的沉着和忠诚则象他的祖父以撒。由他的父亲遗传给他的善于经营的才干，他大加施展，这时经营的已不是为岳父为自己博得的羊群，替国王取得众多的是人民和他们的财产。这种自然的叙述极为动人，只可惜太短一点，我们觉得有把它细加描写的义务。

把《圣经》的只叙梗概的人物和情节加以这样铺陈，在德国人也不是希罕。《旧约》和《新约》的人物借助克洛普斯托克之笔而获得一种温柔和富于情感的性格，这很适合我和许多同时代的人之心意。从博德麦的这一类的著作①中，我所得很少，甚至绝无所得；但是冯·莫塞的《狮穴的但尼尔》②对于我的幼稚的心灵有很大的影响。在这书中叙一个好心的商人和廷臣经历种种的困苦而博得很高的荣誉，他的虔诚——人们因为这个而威吓要中伤他——在初时和后来都成为他的护身的盾牌和武器。编撰约瑟的历史，本是我的宿愿；不过我想不出一个适合的形式，特别因为我不谙习一种适宜于这种工作的诗体。但是我觉得用一种散文的叙述也很妥适，便集中我全部精力来做这种编

① 博德麦（Bodmer，1698—1783），瑞士的著述家。他的著作有《挪亚》（1751）、《雅各与约瑟》（1751）、《洪水》（1755）等。

② 见第二卷“对我有影响的法兰克福的一些人物”一节。

述。我企图将人物区别出来和加以描画，并藉着偶然事件和插曲之穿插，而将陈旧简单的历史变为新的独立的作品。我没考虑到凡是少年人确不能想得到的一点是，为此必须有只能从亲自体验得来的内容。总而言之，我把一切的事件都加以想象，不厌其详，然后顺着次序细致地叙述出来。

有一种情况很便于我这个工作的进行，因为它，我这个作品和其他著作的篇幅大为增加。有一个多才多艺的年青人因为用功过度和骄傲之故而变得头脑迟钝，他住在我父亲的家里受他的监护，安静地跟我们一块度日。他很沉默恬淡，如果人们任由他照常度日，他也满足愉快。这个人曾经小心地写他的大学笔记，因而写得一手熟练流利、易于辨认的字。他最喜欢以写字为事，如果别人给他一些东西誊抄，他很高兴，就是别人口授叫他笔写时他更乐意，因为这一来，他就觉得好象置身于往日的幸福的大学时代中。我的父亲手笔不快，他的德国字细小而颤抖，有这样的人帮忙正是求之不得，因此他常常找一些自己的以至别人的东西给这个青年人笔记，每天通常做几个钟头。在闲暇的时候，看见我心头忽然想起的一切东西，有别人替我写在纸上，我也觉得很快意，我的创作和模仿的才能，因为记录和保存之容易而增长起来。

不过象《圣经》的散文叙事诗那样伟大的著作，我还没有着手。那时正是一个很平静的时代，没有什么能使我的想象力从巴勒斯坦和埃及跑回来。我信口地讲下去，这诗便一段一段地写在纸上，只有少数几页有时要重新修改，所以我的文稿一天比一天堆高起来。

当这个著作完成时，我便想起——因为它真个脱稿，我自己也觉得奇怪——前几年的许多诗也还留存下来，现在我也不

觉得它们讨厌，如果把它们跟《约瑟记》一起编成一个集子，就可以构成一本很出色的四开本，并可以“杂诗”标题。这样做我喜欢，因为我可以藉着这机会来暗地里摹仿熟知和有名的作家。我也曾写过不少所谓安拿克勒翁体① 的诗，因为韻律随便和内容轻松我写起来很顺手。不过我并不认为这些诗可以收进诗集，因为它没有脚韻，而且最紧要的是我想拿一些合适的东西给我父亲看。因此，我更觉得宗教的颂歌较为适当。我曾着力摹仿施勒格尔② 的《最后一次的审判》来作这种颂歌，一首歌颂基督巡视地狱的诗很得我的父母和朋友们的赞赏，连我自己在数年之后还喜欢它，这可算它的运气。当时已经印行的所谓安息日教会乐的歌本我很用功地研究，它们的确是很不高明，我相信我照着榜样做的好几首诗比起它们来也不见得不可以同样拿来作谱和为提高教友们的信仰而演唱。这些诗和好些如此之类的诗，我花了一年多的工夫亲手誊写，因为我这样自己习字就可以免去临写书法家的字帖了。但是现在我所有的诗都要编订和整理好，我不必很费唇舌就得到那位好写字的青年人替我整洁地誊好。我连忙拿着抄本到订书匠那儿去。当我把那齐整的稿本呈给我父亲看时，他即特别满意地鼓励我每年都完成一本这样的四开本的东西，因为这一切我只在所谓业余时间做成，他更相信我能够副他的期望。

---

① 安拿克勒翁（Anakreon）是纪元前六世纪的希腊诗人，专写爱情和吃喝玩乐的诗，潇洒轻浮而不真实是其特点。十八世纪有些德国诗人，如格莱姆、乌斯等也模仿安拿克勒翁的诗的风格，他们的诗因有“安拿克勒翁体”之称。

② 施勒格尔（Johann Elias Schlegel，1719—49），德国诗人。

说教师普列特

还有一种情境使我更沉溺于这种神学的——或不如说是《圣经》的——研究，此间说教师的长老弗利信尼亚斯①是个仪容俊美、和蔼可亲的人，他的教区以至全城都尊敬他，把他视为一个模范的僧侣和优秀的说教者。但是因为他起来反对赫尔恩胡特派，在那脱离出来的虔诚派中，他的声望很不好，不过在群众中因为他能够使一个受重伤垂危的自由思想的将军②受宗教的感化而声名大噪，几有圣者之称。他死了之后，他的后继者普列特(Plitt)是一个魁梧英俊、可敬的人，可是他从大学讲坛（他也曾做过马尔堡大学的教授）修养得来的才能长于讲授而短于说教。他就职后马上宣布要开办一个宗教学的讲座，他想使他的说教有组织有系统地来进行。从前我必须上教堂去的时候，我已注意到布道演讲内容的段落划分，并且有时能够把一篇布道，差不多从头到尾地朗诵出来，因而以此自负。这时在教会中对于这个新的长老既有不少人拥护，也有不少人反对，并且好多人不肯特别信赖他所宣告的教学般的宗教讲座，我自己便着手小心地做记录，因为我曾一度坐到听讲方便而又有遮蔽的座位上，试做过一下笔记，所以我更有把握。我极为留心，敏捷，他一说过“阿们”，我即赶快从教堂跑回家里，用一两个钟头将纸上和心中记得的内容连忙口授给那个青年默写出来，以

---

① 弗利信尼亚斯（Johann Philipp Fresenius，1705—61），原是歌德家族听取忏悔的牧师。

② 将军名冯·迪海伦（von Dyheren），在前述的伯尔根战役中受伤。

便能将所写的布道讲词在吃饭之前呈给我的父亲。他看见我这种成就，觉得很荣耀，而恰在我家里吃饭的和气的挚友（指第二章“我的祖父”一节所述的参事施奈德）也一定觉得高兴。后者当然对我很优渥，因为我熟悉他的《救世主》到这样的田地，我能够对他（当我常上他家里去请求把他的钤记盖在我的纹章谱上时）背诵其中的重要的章句，他听了喜欢到淌出眼泪来。

第二个礼拜天，我同样热心地继续做这种工作，因为我甚至觉得这种工作的机械性有趣，我对于我所记录和保存的笔记竟不加思索。在第一季，我差不多依旧一样努力，可是，到后来我的骄傲的性情，使我相信在这种工作上，既不会得到对于《圣经》本身的特殊的阐明，又不会找到一种对于教义的较自由的见解，我便觉得因此获得满足的小小的虚荣心的代价，比起我继续用同样的热心来做这事的辛劳来象是太高了。初时材料很丰富的布道演讲一天比一天贫乏，如果不是因为父亲——他是赞成做事应贯彻始终的——用好话来劝我和哄我，我就完全搁下我这个工作了。结果我到了五旬祭后第一个礼拜天才停止，纵然在末后，我只将本文，命题和段落记在小小的几页纸上。

以始终其事一点而论，我的父亲特别固执地主张：一旦着手做的事，纵然在中途明显地现出不便、无聊、讨厌，甚至无用之处，也应该把它完成。一若他以为始终其事本身就是唯一的目的，坚忍就是唯一的德性。如果我们在迢迢的冬夜里，在团聚的家人之前开始朗诵一本书，我们就一定要把它从头念到尾，纵然在中间我们大家都觉得失望，而他是其中最先开始打呵欠的一个，他也不管的。我还记得有一个冬天，我们在那时

就是这样子把保沃的《教皇本纪》①念完。这种情景是可怕的，因为这种关于教会的特殊状况的叙述，只有很少或简直没有什么足以引起儿童和青年人的兴趣。同时，无论我怎样不留心，怎样厌恶，这种诵读却仍有不少内容留在我的脑海里，因此，我在日后能够把许多事情跟它们联系起来。

在做这些课外事和工作时——它们接踵而来，以致使人很难考虑它们是否该做，是否有用——我的父亲仍没有忽视了他的主要目的。他力图把我的记忆力以及领悟和综合事物的才能，灌注于法律学科方面去，因此他交给我一本罗马法学者和普著的问答体裁的小书，其形式和内容都是按照罗马帝国法典写成。我不用多少时间就把问话和答话记熟，无论是问者或是答者我都能够很好地扮演。正象是当时的宗教功课，以学会极敏捷地援引《圣经》为主要目的之一那样，在法学方面，也必须同样地娴熟《罗马法》（Corpus Juris），我不久就将这些法典完全熟习了。我的父亲想再进一步，叫我着手研究斯特鲁威②的《小法律书》，不过这本书我就不能学得那样快了。这本书的形式对于初学者不很适合，不能帮助他自修，而我的父亲的教授法，又不是那样的开明、随便，使它可以引起我的兴趣。

击剑的学习

不但是因为我们几年来经历的战时状态之故，而且也由于

① 这本书是苏格兰教士保沃（Archibald Bower）的著作，共十卷，于1751年陆续从英文译成德文出版。

② 斯特鲁威（Struve）是耶拿大学的法学教授。

市民生活的本身，由于历史和小说之阅读，有一事我们看得太清楚了，这就是说，许多场合，法律是保持沉默，不能为个人之助，而他后来也许倒会看见怎样依靠他自己找到出路。这时我们已经长大，按照一般的风习，我们在课外也应该学点剑术和骑术，以便随时能够保护我们的身体，以及在骑马时不致露出幼稚拙劣的姿态。以第一桩事论，这种练习是很合我们的心意的，因为我们很早就识得用榛木棍来削成木剑，用柳条很精巧地编成护手笼把了。这时我们真个敢添上钢的剑身，而我们用它来交手时发出的锒铛的声音听起来很有劲儿。

在本城内有两个剑术教师：一个较老的，是老实的德国人，很谨严地老练地练武；另一个是法国人，则以进退的步法和轻捷灵活的刺击取胜，刺击时常伴着几声吆喝。究竟哪一派最好，意见不一，我们从学的小团体是法国人教的，我们不久就熟习了前进，后退，冲击和抽身的方法，这样子做时老是照例喊出吆喝的声音。但是，我们的相识有好几个是跟着德国的剑术师练武，而练习的方法刚同我们的相反。练习这种重要的技艺的方法既各异，而各人又都相信他的老师是比较高强一点，年龄相近的少年人们因此真个立起门户来，只差一点，武术学校就酿成十分认真的武斗。因为他们间以口舌相争差不多象以剑锋相搏那样厉害，为使这事终见分晓，两武师便实行比武，比武的结果，我不用详细地叙述。德国人象一堵墙那样站稳马步，留心施展他自己的长处，识得用扫撇的手法一回又一回的打脱了他的对手的武器。后者认为这个做法不合理，继续用他的灵活敏捷的手法将对手逼到呼呼的喘气，他也向德国人刺了几剑，如果认真决个胜负的话，这几剑倒会送了他自己的命。

以总的结果来说，既还没有决定胜负，情况也不见得好些。只有几个人转投到同乡的剑术教师那儿去，我也是其中之一。不过我从前的一个师傅传授得太多了，所以要经过颇长的时间，然后新师傅才能将我以前学过的改变过来，一般而论，新师傅对于我们一班“变节者”总没有对他的旧徒弟那样满意。

以学骑术而论，情况更糟一点。家人凑巧在秋天送我进骑术学校，所以我是在冷湿的季节开始学习。这种优美的技艺而以学究式的方法教授，我觉得极可厌。开口闭口老是讲据鞍骑稳，但是骑稳纵然是最关紧要，怎样才能骑稳的道理，却谁也不能说出来，要知道我们没有马镫就骑着马往来驰骋。而且，这门课业象是只以诈欺和羞辱生徒为目的。如果我们忘记了挂上或除掉马的辔链，或任马鞭甚或自己的帽子落下地来，这种种耽误和失手，都要纳罚金，此外还被人耻笑。这使我极不高兴，尤其是因为我觉得练习的场所也简直受不了。宽广、肮脏、不是泥泞就是多土的场地，冷的天气，腐臭的气味，一切合起来使我觉得非常讨厌；而且管马厩的人老是把最好的马给别人——这是因为他们请他吃早餐和用其他的礼物笼络他，或因为他们的熟练得到他的欢心——而把最劣的马给我骑，甚至还要我久候，象是瞧不起我。于是，本该是世界上极愉快的事情，在我看来虽只做几个钟头却极端可厌了。真的，当时情景的印象既还那样栩栩地留在我的脑海里，我日后纵然惯于兴奋地大胆地骑马，差不多几天几星期都不离马鞍，我也避免到室内的骑术练习场去，顶多也只在那儿逗留片刻。这样的事常会发生的，即是，当一种独立的技艺初步传授给我们时，那是以痛苦可怖的方式实现的。人们既相信那是多么不快和有害的

事，在近代便定下这样的教育方针，即是一切都要以轻松愉快和惬意的方式传授给少年人，不过从这儿又产生出另一种弊端和缺点。

反叛者费特密尔希

随着春天（1763年）的临近，我们的日常生活也更清静一点，我从前既打算游览本城，参观它的宗教的和俗世的建筑物，公共和私人的建筑物，——尤其是喜欢那时还好好地保存下来的丰富的古迹，所以后来我极力想凭借勒尔斯纳（Achilles August von Lersner）的法兰克福编年史和我父亲的有关法兰克福城的藏书里头的一些书之助，把往代的人物自行描摹想象一番；因为我对于各时代各种风俗的特色和重要人物的个人性格甚为留意，这事也象是有很好的成就。

在古代的遗物中，在桥塔上高悬着一个国事犯的头颅骨，我从幼时起就特别加以注意。本来是有三四个这样的头颅挂着的，从那些空了的铁尖顶就可知道；但从一六一六年以来只有这一个历经世变和风雨剥蚀而仍保存着。每当我们从萨克森豪森回到法兰克福去，那塔矗立面前，而那头颅骨也映入眼帘。在年幼的时候我就喜欢听人讲这些叛逆——费特密尔希和他的党徒①——的历史：他们怎样不满意于市政府，起来反对它，煽起暴动，抢劫犹太城和造成恐怖，以及最后却被擒获，由皇上派来的钦差判处死刑。后来，我要知道较详细的情形和了解

① 费特密尔希（Vincenz Fettmilch）和他的同党六人于1616年被处决，有四个人的头颅被挂在桥塔上。

他们究竟是怎样的人。这时我从一本当代人著作的附有木刻画的旧书知道这些人虽处了死罪，但同时有好些市议员也革了职，因为在当时市内一片混乱，不负责的现象屡有发生。我现在既已了解到详细的情形，知道一切原委，我不禁为这些不幸的人惋惜，我们应当把他们看做是牺牲者，正是由于他们的叛乱才得到后来体制的改善。因为由那时起立下一种制度：除了旧贵族的林普格会（Haus Limpurg）和渊源于一个政治俱乐部的弗劳恩斯太因会之外，法律家，商人和手工业者都一样得参与政治。这个政治体制更由一种从威尼斯市府制度发展出来的复杂的投票制加以补充，又有市民出身的同僚加以牵制，必须以正直任事为天职，而不得保持干坏事的特别自由。

使我幼年以至少年人时代惴惴不安的可怕的事物中，犹太城特别是可以算进去，它本名犹太街，因为它仅仅由一条街巷构成；在往代，它是逼处于城墙和城濠之间，象是在夹道那样。街道的窄小，肮脏，拥挤和可憎的语言的腔调，所有这些，纵然只在城门走过瞧进去，也引起人们一种极不愉快的印象。很久日子之后我才敢独自上那儿去，好不容易我才从那些不倦地在锱铢计较的讨价还价的挤拥的人群中脱身，此后就很难再上那儿去。而且，我们在戈特弗里特（参阅第一卷“通俗的著作”一节）的中世纪编年史看到可怕地描写出来的犹太人对待基督教儿童之残酷的故事，在幼稚的心灵之中阴森地浮现着。纵然近代人对于犹太人的观感比前好一点，不过，在桥塔之下，圆拱墙上，大幅的嘲笑和侮辱他们的画是对他们十分不利的，现在仍隐约可见，未免使他们太难堪了。因为这幅画并不是出于私人的恶作剧，而是由公共机关绘制的。

可是，他们仍是上帝的选民，无论现在怎样，仍留恋远古

的怀想。而且他们也是人类，勤劳而和蔼可亲，即使对他们保持他们的习俗的坚韧性，我们也不能不肃然起敬。此外，犹太的姑娘是美丽的，当一个基督教的男孩子每逢犹太教的安息日，在犹太人散步的场所鱼场街碰见她们，向她们表示友好和注意时，她们也不以为忤。因此，我以一见他们的宗教仪式为快。我这种好奇心不能放下，直至我参观了他们的学校，参与一次割礼和一次婚礼，以及得了一个关于他们的结茅节[①]的印象才满足了。我到处都受他们欢迎，殷勤的款待和敦请再来；因为带领或介绍我去的都是有势力的人。

焚　书

我既是一个大城市的少年居民，时而置身于这个事物之中，时而为那样事物所吸引，目不暇给，而在城市的宁静和安全中间也免不了有可怖的事件发生。有时，一宗近处或远处的火灾使我们从家庭的和平处境中惊醒；一会儿，一件被发见了的刑事案子，它的侦查和惩处，使全城有好几个星期哄动起来。我们总会目击过种种死刑的执行。更值得说的就是有一次焚书时我也在场。被焚的是一种法国滑稽小说的版本，它没攻击国家，但却不放过宗教和礼教。看见刑罚施于一种无生命的东西，的确是一桩可怕的事情。一大捆的书籍在火中爆裂，然后用火钳把它拨弄，让它与火焰多接触一点。不消一会工夫，着火的书在空中片片飞舞，群众们争着把它抓到手上来。连我

① 结茅节（Lauberhüttenfest）是犹太人为纪念其祖先的旷野生活而举行的秋节。

们也非抓到一册书不肯罢休，有不少人晓得如何得到享受读这种禁书之乐，真的，假如作者要使公众家喻户晓，恐怕没有比这个宣传更好一点吧。

不过，也有较平和的动机吸引我们在城里到处逛。我的父亲在我幼时就惯于叫我替他办一些小事。他尤其是好派我去督促正替他做工的拖拉的手艺工人，因为他总希望一切都精密地做好，并且在交货后常迅速付现款，好减低一点价钱。我因此能够到各种作坊去，有机会设身处地地体验形形色色的人类生活和分享别人对于他的生活的喜乐。这种小差事使我度过许多很愉快的时光，认识了各种的作事方法，以及这种或那种生活方式的不可少的条件所挟以俱来的喜悦，悲愁，困难和顺利。我由是得接近这个勤劳的、联结下层和上层的阶级。因为在一方面站着从事于简单和粗糙的生产的人们，在他方面站着愿意享用精制过的物品的人们，而手艺工匠藉着智慧和两手做那两种人的媒介，使他们彼此间各有所获，各得其所。各种手工业者的家庭生活随其所业的不同而有种种的形态，也是我暗地里注意的对象，由是平等——纵然不是一切人平等，也是一切人的境遇平等——的感情在我心里发展和加强起来，因为我觉得为生存而生存是人类的主要条件，其余的一切却是无关轻重和偶然的。

我的父亲不肯轻易为一些刹那的享乐而浪费，我记得我们绝少一块儿坐车游玩和花一些钱在娱乐场所上头，不过他购备那种既有内在的价值、外表上又美观的东西却毫不吝啬。纵然他在战争的末期绝不觉得一点难受，但没有人象他那样企盼和平。他在这种心境中答应给我母亲一个镶金刚钻的金盒子，一当和平宣布，她就可以拿到手。为了期望这种幸福的事件的来

临，父亲定制这件礼物已有几年了。这个颇大的盒子本身是在哈瑙城做好的；因为父亲跟那儿的打金匠以及丝厂的管理人都很熟识。盒上还添上一些画的制作，盒盖要雕上一个花篮，花篮上头有一个鸽子含着橄榄枝飞着。镶钻石的地方保留下来，一部分将要镶在鸽子上面，一部分镶在花里头，还有一部分镶在盒子开关的地方。宝石匠除了供给所需的宝石之外，承担全部的制作。他的名字唤做劳敦撒克（Lautensack），是一个熟练而快活的人，象许多有才智的艺术家那样，很少是按规定依样画葫芦，而通常是照他喜欢的那样信手做去。本应在盒面的画图上镶嵌的宝石倒是一下子镶在黑腊上，样子十分好看，不过它们极难从那儿脱下来再镶在金上。在初时我的父亲还放任不管，可是和平的希望一天比一天的浓厚，到末后人们已经传出和平的条件，特别是约瑟大公被拥戴为罗马王一事，我的父亲于是一天比一天着急，我就得每一星期两三回——在后来甚至差不多每天——上这个慢吞吞的艺术家那儿去。由于我不断的厮缠和央求，工作纵然够慢，也向前进展了，因为这种工作是一会儿可以拿起来做，一会儿又可以再搁下，所以老有一些事情挤掉它，把它搁在一边。

他这种行动的主要的原因是他为自己打算接的一件工作。谁都知道皇上弗兰兹对于宝石——特别是有颜色的宝石——癖好很大。劳敦撒克曾花了很大的资本（后来发见比他的财产还大）在这种宝石上头，并已经着手用它们来结成一花束，在花束中每颗宝石都照它的形状和颜色配得很合适，整个成为一件艺术品，值得在皇帝的宝藏中保存。他按照他的懒散的工作方法来制作这个花束好几年了，现在因为不久就可希望和约得到缔结，随后皇上会亲临法兰克福城为他的太子加冕，他因此急

于把这件工作完成和装镶妥当。他很巧妙地利用我渴望见识见识这种宝物的心情，来分散我作为"索债人"的注意力，使我偏离了原来的目的。他想传授给我关于这些宝石的知识，使我注意它们的品质和价值，因此我到后来竟把那整个花球都熟识了，并且能够象他一样对着顾客用吹嘘的口吻将它出示。这种情景现在犹历历在目；在一生中我也许见过更昂贵的装饰品和奢侈品，但没再见过更优雅的。此外，他还藏有很精美的铜版画和别的艺术品，他很喜欢谈起这些东西，我在他那儿花了好些时间也不是没有益处的。末了，胡伯特斯堡和会的日期① 真个已经确定，他因为喜欢我的缘故，把剩下的工作都做妥了，在庆祝和平那天，金鸽子和花真个到了我的母亲的手里。

那时我还屡次受父亲同样的委托到画家那儿去催促定下的画。我的父亲坚持这样许多人也难免有的成见，认为绘在木版上的画总比绘在布上的画强得多，因此收藏种种的优美槲木板是我的父亲很关心的事。因为我父亲很知道轻率的艺术家每在这种要紧的事情上头倚赖着细木工。他极力搜罗远年陈旧的木板，叫细木工极其精细地把它们胶接、刨滑和调整，然后把它们整年的搁在楼上一个屋子里，以便能够晾得十分的干。这样一块贵重的木板是交给画家荣克来画，要他以艺术和纤巧的方法拿一个花瓶和一些极鲜艳的花卉在上面来写生。那时刚是春天，我毫不怠慢地每星期二三次把手上能够得到的最美丽的花送到他那儿，他马上就把它们插进瓶里去，照着这些实物忠实地勤勉地逐步把全部画成。又有一回我偶然捉到一个小耗子，我把它拿到他那儿去，他把它当作是一个可供观赏的小动

① 胡伯特斯堡（Hubertsburg）和会，于1763年2月15日举行。

物，高兴地来替它写生，这个小耗子蹲在花瓶下偷食麦穗也写得栩栩如生。还有同样的天真的自然物，如蝴蝶、甲虫之类也捉到他那里去，让他写生，因此，到后来，以描摹和处理的技巧而论，这样的写生倒构成一幅极可宝贵的画。

当画快要交卷的时候，这个善良的画家有一天向我详细地吐露他怎样不再喜欢这个画；以各个部分而论，它虽不很坏，以整幅画论，却构图不佳，因为它是一点一点逐渐绘成的，一开头就犯了错误，至少没有拟具整个的配合浓淡、投影着色的计划，以便每一朵花可以依照着它来安排，我听了这话觉得十分奇怪。他同我一块把这幅半年来在我眼前出现和我有点儿喜欢的画，详细推敲一下，并能够完全折服我，使我为之怅然。他又以为后来画上那个小耗子，是一个错误；因为，他说，这种动物好些人认为是可憎可怕的东西，不应搁在引人欢乐的地方。这时，我象那些自觉成见已经破除，自以为比从前聪明的人那样，真个瞧不起这个艺术品，完全赞同那画家的意见，他于是叫人另制一块同样大小的木板，在这上头，照着他自己的兴趣，配上一个好样子的花瓶和艺术地编排的花束，而且用来陪衬的小生物也想拣选配置一些美丽而又讨人喜欢的。这一块木板，他极用心地画，不过这只是依照他从前画过的来描绘或出自记忆，但是经过长久孜孜的实践，记忆对他也很有帮助。两幅画都画好了，我们对于后一幅显然喜欢一点，它的确富有艺术性，和比较悦目。父亲定绘一幅画而有两幅画交给他，让他挑选，他为之惊异，他赞同我们的意见和我们所举的理由，还特别赞赏画师的好意和勤劳，可是，他把这两幅画审视几天之后竟决定要第一幅，对于这种选择也没有说什么理由来。画师怒气冲冲地拿回他的第二幅好意画成的画，不由得不

对我透露他的看法，说第一幅画的精美的槲木板无疑的是使我父亲作出这一决定的原因。

蜡布工场

我既在这里提到绘画，我便也记起一个大的作坊，因为它和它的管理人特别惹我注意，我在那儿消磨了不少时光。那是一个制造蜡布的工场，为画家诺特拿格尔（Johann Andreas Benjamin Nothnagel，1729—1804）所创立。诺氏是一个熟练的艺术家，但是他的才力和思想方法使他比起搞美术来更喜欢经营工场。在一个很大的院子和园子内，制好种种的蜡布，最粗的一种以刮铲着色的用于遮盖货车和相似的用途的蜡布，再就是印花的壁衣，最后还有较精致和最精致的蜡布，在后一种蜡布上头是由熟练的工匠以毛笔绘画中国式写意笔的花卉，或自然的花卉、人物、或风景，种种色色无穷无尽的花样，很引起我的兴趣。那么多人从事工作，从最平凡的作业到总带有多少艺术价值的工艺，我觉得十分引人入胜，我跟这一群在好几间屋子内连续工作着的少年和老年人认识，并且有时还自己动手做过。这种货物的销路极旺，当时谁建造或陈设一所房子都愿意享受一生，而这种蜡布的壁衣是绝不会损坏的。诺特拿格尔自己忙于全部工作的指导，他坐在事务室内有工头和服务人员环绕着；一有余暇他就从事于美术品的搜集。他的收藏大部分是铜版画，他有时也做买卖铜版画和他所收藏的油画的生意，同时他爱好镂刻术，也作过种种的金属镂刻画。到晚年还继续从事这一门的艺术。

他的住所位于爱森海姆门，所以当我上他家里的时候，我

经常顺路跑出城外和到我的父亲在该门外置有的两块庄园去；一块庄园是一个大林园，他的土地是用来做牧场，虽已经租给别人，但是我的父亲对于那儿的树苗的培养以及其他要保存的东西很小心照管。在弗里德贝格门外的一个培养得很好的葡萄园，更使他多忙碌一点。在那儿的一畦一畦的葡萄树之间很小心地栽种和培养好些畦的龙须菜。在晴和的季节我的父亲差不多没有一天不跑到那儿去。我们既常常陪侍着他去，因此看到春天的初次的收获和冬天末次的收获，我们感到有趣和愉快。这时我们也学会了园艺，因为每年都要从头来过一次，所以后来我们便很内行很熟悉了。经过夏秋雨季种种果物的收获之后，最后的葡萄采集却是最好玩的；可不是吗，连葡萄生长和喝葡萄酒的地方也会有一种较自由自在的空气，那么葡萄采集的日子——结束夏天和同时开始冬天的日子——也怪不得会散布一种难以置信的愉快和热闹气氛了。整个地方充满了快乐和欢声，在白天没有一处不听见喝采和射击的声音，在夜里，一会这儿，一会那儿，闪耀着火箭和火球，显出各处人们还没有睡，还是兴奋着，愿意尽久的延长这个庆祝的日子。后来榨葡萄汁和在地窖发酵时的劳作也使我们在家里有一种快活的事情做，这样我们到了冬天还不觉得冬天已经来临。

法兰克福市的一些人物

在一七六三年的春天，我们特别喜欢这两块庄园，因为那年的二月十五日由于胡伯特斯堡和约的订立而成为我们的庆祝日。在和平带来的幸福环境，我度过了我的大半生的时光。可是，在我未写下去之前，我应该提及几个对于我的童年有重大影

响的人的历史。

冯·奥伦斯拉格（Johann Daniel von Olenschlager 1761—71）是弗劳恩斯太因会的成员，曾任陪审官，是上头说过的奥尔特博士的女婿。他是一个英俊、乐观、热情的人。他如果穿起他的在庆典时用的市长服来，可以扮成一个极庄严的法国主教的模样。大学毕业以后，他投身宫廷和政界，他的旅行也为这个目的而开始。他特别看得起我，常跟我谈他所爱好的事物。当他写他的《金玺诏书新释义》① 的时候，我正常在他的身旁。他那时能够将这种文献的价值很清楚地对我阐释，因此我的想象力又回溯到那个粗野而纷乱的时代去，竟不得不将他向我作为历史而讲述的东西象目前的现实那样表现出来，人物的性格和境遇均加以描画，许多时甚至象做戏那样表演一番；他对于我这种工作表示很高兴。他的赞赏引起我屡次的这样做。

从小时候起我就有一种奇怪的习惯，老是去记诵一本著作或一章书的开头部分。初时记熟了摩西五书，其后记熟了《阿尼特》② 和《变形记》，这时我也这样子去记诵《金玺诏书》。当我怪严肃地蓦地里用拉丁文喊道："Omne regnum in se divisum desolabitur; nam principes eius facti sunt socii furum"（"不问何国，从内部发生分裂者终将成为废墟，该国的诸侯会沦为盗贼之辈。"）常惹起我的爱护者笑起来。这个聪明人微笑摇摇头，严肃地说道："皇上竟会在帝国议会中当着他的诸侯的面宣布这个敕令。这个时代是怎样一个

① 《金玺诏书新释义》（《Neue Erläuterung der Goldenen Bulle》）一书，是对于卡尔四世皇帝颁布的宪法的解释。

② 《阿尼特》（《Aeneide》）是罗马诗人维吉尔所作的史诗。

时代呵。”

冯·奥伦斯拉格在社交上是很风雅、蕴藉的。他虽不多应酬，但是他很爱好一种隽永的文娱活动，并不时叫我们少年人演剧：因为他认为少年作这种练习特别有益。我们排演过施勒格尔的《坎奴特》①。在戏里我扮演国王，我的妹妹扮爱斯脱里特（Estrithe）的角色，而乌尔佛（Ulfo）则由他的幼子扮演。其后我们居然敢演拉辛的《不列颠》。这样子我们除了练习戏剧技能之外，还可练习外国语。我扮尼罗（Nero）王，妹妹扮阿格里宾（Agrippine），他的幼子扮不列颠。别人赞扬过当，而我们相信，我们还会演得比人们所称许的好一点。所以我跟他这一家的交情极好，靠着他们我得到许多快乐和较快的进步。

冯·莱纳克（Friedrich Ludwig von Reineck，1707—75）系出旧贵族，能干，正直，而固执，是个瘦长，紫棠色脸的人，我从不看见他笑一声。他有一桩不幸的遭际，他的独生女竟为一个熟朋友诱拐跑掉，他追究他的女婿，提出激烈的控告，因为法庭依着法律手续办事，审理既不够迅速，也不够严厉，不能满足他的报仇之愿。他自己便与法庭进行交涉，由是吵了一场又一场，缠讼不休。他一直蛰居在他的家里和毗连的一个花园内。他住的是一个很宽敞而凄清的楼下房子，那儿好几年没有粉刷过一回墙壁，恐怕连使女的扫帚也没有拿进来过。他倒喜欢接纳我，特别把我介绍给他的幼子。他有时请那些会迎合他的老朋友，同他有来往的商人和律师吃饭，从不会不请我参加。在

① 施勒格尔（Johann Elias Schlegel）的《坎奴特》（《Kanut》）于1748年在丹麦哥本哈根出版。

他家里吃得很好，喝的酒更不坏。可是，在那儿有一个裂了许多缝而喷出烟来的大火炉使客人们觉得极不舒服。有一回，一个最亲密的朋友大胆把这个说出来，问他能否整个冬天忍受得住这种不舒服。他便象一个泰门第二或赫欧吞提摩鲁麦那斯① 那样答道："天晓得，这如果就是那些使我痛苦的不幸中最严重的，那就好了！"到后来他才听别人的劝告再跟他的女儿和外孙相见，女婿却不敢再出现在他的眼前。

对于这个勇敢而又不幸的人，我之在场有很好的影响，因为他很喜欢跟我闲谈；特别是爱把世界和国家的情势讲解给我听。谈话时，他自己也象是觉得心里好过和高兴一点。因此聚在他家的少数老朋友，想宽慰他的不快心情和劝他散散闷的时候，常常需要我去。此后，他真个常跟我们一道出去游逛，重览他多年来未曾看过一眼的地方。他提起旧时的物主，谈及他们的性格和事故，讲时他虽显出老是那样一本正经，但已经是愉快和富于机智了。这时我们还想劝使他再跟别人交往，但是这几乎闹出岔子来。

有一个纵然年纪不比他老，也跟他一般大的绅士冯·马拉柏特（von Malapert, 1700—73）是一个有钱人，在马市街拥有一所很华丽的房子，从盐场赚有很好的入息。他也是过着隐遁的生活，不过在夏天，他有许多时候在博根海姆门外的花园内消磨，那儿莳种着很好的石竹花丛。

冯·莱纳克也是石竹花的爱好者。当百花盛开的季节已来临时，我们便建议双方是否愿意互相访问。我们发起这桩事，

① 泰门（Timon），是公元前四世纪希腊的愤世主义哲学家。赫欧吞提摩鲁麦那斯（Heautontimorumenos），是古罗马喜剧作家泰伦斯的剧中的主角，好自寻烦恼。

进行了许久，到后来冯·莱纳克才决定星期日下午领我们坐车上冯·马拉柏特那儿看去。这两位老先生彼此间的寒暄很简单，甚至有点象哑剧表演，两人以一种真个外交官似的步武在石竹花篱落间蹀躞着。盛开的花丛的确异常美丽，各种花朵的色样千差万别。一种比一种好看，更有一些稀奇名贵的品种，终于成为我们一个话题，而谈话又象是十分的亲切似的。当我们看见在旁边一座亭子里已摆着晶莹的玻璃杯，杯中盛着最名贵的莱茵产葡萄酒，可口的水果和其他美馔，我们彼此更因我们的成功而高兴。可惜我们竟无福享受它们。因为，不幸，冯·莱纳克看见他面前有一枝非常美丽的石竹花，但是花头却有点低垂着；他因此用二指和中指轻轻的将枝提起，引向萼后，将花从后面扶高，以便能够好好的鉴赏。不过，连这样轻微的抚摸也引起花主人的不快。冯·马拉柏特即用 oculis, non manibus（眼看手勿动）一句拉丁语提醒他，虽然说时客气，但也够生硬和有点洋洋自得之色了。冯·莱纳克本已把花放下，但是一听见他的话即马上生气起来，用他惯常的干脆严肃的语气说道：这样子抚摸和观赏一朵花正是内行人和爱花者分内的事。说时他再作刚才的姿势把花枝夹在手指间。两方面的熟朋友——因为冯·马拉柏特也有一个朋友在身边——这时极为狼狈。他们“顾左右而言他”①，不过这并不奏效：这两位老绅士简直变成哑口无言，我们时刻担心冯·莱纳克会重演刚才的动作，这样子我们就全都完蛋了。两方的朋友把这两位老绅士分开，办法是一会问他们这，一会问他们那，最机警的一

① 在原文为“他们让一个兔子追着另一个兔子走”，这是德国的口头成语，其意是“要打断话头，乱以他语”，故意译如上。

着，还是我们终于准备走开，因此我们不得不很可惜地舍掉那没有吃到口的使人垂涎的满桌点心走了。

帝室顾问官许士根（Friedrich Wilhelm Hüsgen），不是在法兰克福城生长的人，信仰改革派的宗教，因此连公职和律师也不能充当。不过，人们深信他是个优秀的法学家，能够自由无阻的用别人的名义在法兰克福城和帝国法庭执行律师的业务。我跟他的儿子一块儿学写字，因此上他的家里去过，那时他已有六十岁的年纪了。身躯高大而不瘦，宽阔而不肥胖。他的脸庞，不单是给痘疤弄到难看，而且还缺了一个眼睛，乍一看见，只使人害怕。光秃秃的头上老是戴着一顶全白的钟形的帽子，上头用带子拴着。他穿着有光泽的毛织品或花缎做的睡衣，全身很整洁。他住在林荫路一排平房内，那环境的洁净与他的爽朗的性情相宜。他的屋内陈列的文书图籍，极端整齐，给人一种愉快的印象，他的儿子海因里希·塞巴斯提安（Heinrich Sebastian）后来以美术的著作著名，在青年时却显出没有多大的出息。他为人善良而鲁钝，虽不粗野，但却率真，并不特别喜欢学习，他宁愿避开他的父亲的面，因为他从他的母亲那儿得到他要的一切。反之，我认识这位老头儿越深一点，我越去亲近他。他只接办重大的法律案件，所以他有余暇可以在别方面作事和寻乐。我接近他和听他的教训不久，我就觉得他跟上帝和世界站在反对的地位。他爱读的书中有一本是德国神秘学者阿格里巴的《科学无用论》①，他特别推荐这

① 阿格里巴（Agrippa von Nettesheim，1486—1535），科隆人，是有名的巫术家和神秘的哲学者，他所著的《科学的不确实与无用》（De incertitudine et vanitate scientiarum），把科学说成是妖术。

本书给我，因此我的幼稚的头脑一时为之迷惑起来。我在少年时代的快乐中是倾向于一种乐观主义的，并已经与神们差不多重修旧好（参阅第一卷“小祭司”一节），因为经过几年的时间，我已经得到一种经验，认为已有许多与恶事抗衡的力量，世人已能从灾祸中翻身，从危险中自救，而不是常陷于破灭。即便对于人类所作所为，我亦泰然处之而不计较，并发现好些值得称赞之处，而这位老先生却绝不肯表示满意。真的，当他有一回对我把世界的丑恶方面描画时，我便看出，他还想打出一张重要的王牌来结束这场议论。他使劲地闭上他的瞎了的左眼——象他在这种场合惯做的那样——另一只眼灼灼射人，并用一种鼻音说道：“连上帝我也发现有缺陷。”

熏陶我的这个“泰门”（即愤世主义者)式的人，也是一个数学家，但是他的务实的天性使他从事于机械学，纵然他自己不工作。有一种钟除了指示时日之外还指示日月的运行，在当时至少是很令人惊异的，他叫人按照他的计划制造一个这样的钟。每星期日早晨十点钟他自己上钟弦，因为他从来不上礼拜堂，所以他更能够准时地这样做。在他家里我从不曾看见有应酬或宾客。我记得在十年间只看见他有过两回穿起衣服上街去。

与这些人作种种的谈话不是没有意义的，每一个人对我都各有其特殊的影响，各个人对我都象对他自己的孩子那样关心，甚至还深切一点。各人都想把我当作爱子一样，因我而增加他们的快乐，并且力图在我身上再塑造他们精神上的复制品：奥伦斯拉格想陶冶我使成为廷臣；莱纳克想使我成为外交官，这两人——特别是后者——企图使我厌弃诗歌和著作；许士根想让我成为象他那样的愤世嫉俗的人，此外，却愿意我成为一个能干的法学家，他认为这是一种必需的职业，靠着它，人们可以合法

防卫他自己和家人以免歹徒无赖加害，帮助被压迫者，而且大抵还可以惩罚恶人，不过后一种不是特别可行和合适的。我喜欢在这些人的左右，好利用他们的忠言和指导；而较青年的人，在年纪上只略比我稍长的人却引起我的直接的模仿心。在这些人中我想在这儿先提起施罗塞尔兄弟（Hieronymus Peter Schlosser，1735—97和Johann Georg Schlosser，1739—99），和格里斯巴哈[1]。到后来我跟这几个人结成更密切的友谊关系，并且历多年而不断。我现在只想说，他们当时在我们的心目中，是擅长外国语和其他大学入门的科目、值得称赞和被视为模范。并且谁都抱有一种期望，以为他们将在国家和教会中干一番大事业。

以我而论，我也常以干出非凡的事业自期；可是，它是什么事业呢，我却不清楚。正如世人多想及他将会得到的报酬，而少想及他应立的功绩那样，我也不否认，当我想及一种值得希冀的幸福时，对我最有吸引力的，就是能够戴上装饰诗人的桂冠。

---

① 格里斯巴哈（Johann Jakob Griesbach，1745—1812），比歌德年长四岁，他的父亲是教士，他继父业学神学之外，还研究文献学。其后他以研究《圣经新约》成名，在耶拿大学任教，与歌德友善。

第　五　卷

每个鸟儿都有它的诱饵，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被引导和迷惑的方式。自然、教养、环境和习惯使我与一切粗野的东西隔离，纵然我常与下层阶级——特别是手工业者们——接触，但我却没有因此发生甚么亲密的交谊。尝试一种新奇甚或危险的事，我虽够胆量而且许多时觉得喜欢这样做，不过我还没有机缘走上这条路去。

可是，完全出乎意料之外，我竟卷入一种关系里头，使我濒于很大的危险，至少有一个时期陷于迷惑苦恼之中。

我幼时跟那个在前头称为皮拉德斯（参见第二卷“室内的娱乐”一节）的男孩子的交情到此时仍继续着。不过，因为我们的父母彼此交谊不大好，以致我们相见的时候较少，可是我们一见面，旧日的友情的欢乐马上涌起来。有一回，我们在林荫路——位于圣哥伦的内外两门之间，是一个供人很快适地散步的所在——上碰着，我们刚招呼过，他就对我说道：“你的诗给我的印象还是象从前一样好。你新近送给我看的诗，我曾经在几个愉快的同伴面前念过，他们没有一个相信那是你做的。”“随它去吧，”我答道，“我们做诗是娱悦自己的，别人怎样想怎样讲，任由他喜欢吧。”

“那个不相信的人恰巧从那边走来了，”我的朋友道。“我们不要讲这个吧，”我回答，“有什么用处呢，人们也

不会改变过来的。”“决不是这样，”我的朋友道，“我不能让他这样子就算。”

经过短短的冷淡的谈话之后，这个对我一片好意的少年同伴不肯罢休，向那个人有点尖刻地说道：“这就是作那些出色的诗——你不相信的诗——的朋友了。”“他大概不会当我是恶意吧，”那人答道。“因为如果我们认为做这诗的人胸中的才学，要远出乎象他那样青年的人可能具有者之上，是对他表示一种崇敬。”我淡淡的答他；我的朋友却接着说道：“不用费多少麻烦就可以折服您。随便出一个题目给他，他即席就做一首诗给您看。”我赞成这样子做，我们一致同意了，第三者却问我敢不敢用诗体写一封很绮丽的情书，当作是一个含羞的女郎写给一个少年，吐露她的爱慕之情。“再没有比这个容易了。”我答道，“只要我们有纸笔。”那少年掏出他的怀中日历来，在那里边有好些白纸。我便坐在长凳上去写了。他们踱来踱去，眼睛总望着我。我马上把这种情景构思起来，并设想一下，假如有一个标致的女孩子真个爱上我，用诗文或诗向我剖露衷情，那是多么美的事呢。我毫不踌躇地开始我的剖白，以极天真的口吻，用一种介乎四扬音打油诗（Knüttelvers）和“马德里格尔体”①之间的轻松韵律在短时间内写成，因此，当我把这诗当着两人吟诵时，那怀疑者为之惊诧，我的朋友为之狂喜。这诗既写在那人的日历本上，我又很喜欢看见我有才学的证据在他手上，使我不能拒绝他要求我送给他这诗。离别时他又连声赞叹和表示其倾慕之忱，极愿我们常能见面，

① “马德里格尔体”（Madrigal），是一种十六世纪流行于意大利的合唱体情歌。

并约定不久同往乡间一游。

我们的郊游会来临了，还有好几个跟那人出身类似的青年参加。他们是出身中层阶级，也可以说是下层阶级，但不是没有头脑的人，因为上过学校之故，也有好些见识和一定的教养。在富裕的大城市里头，有种种的职业。他们自谋生计，或为律师抄写，或帮助那些寒素之家的孩子在家补习，以便他们比在那些普通学校多学到点东西。至于应受“坚信礼”的已成长的孩子，他们就为之复习宗教课程，其次，再替经纪和商人们奔走一下，在晚上——特别是星期日和节日的晚上——因而自己就能对对付付地寻一点快乐。

在路上，他们对我写的情书交口称赞，又向我承认，他们曾把这封情书安排在很有趣的用途上，这就是假作女子的手笔把这诗抄下来，加上一些更贴切的话，寄给一个自负的青年。他现在深信他曾经献过殷勤的女郎已经非常爱他，并且找机会来跟他发生更密切的友谊。他们又对我透露，这人只求也能够以诗答她；可是他也好，他们也好，都没有这样的文才，所以他们恳切地求我连复书也代做。

对于一个闲散而多少有才气的人，愚弄瞒骗别人常是一桩开心事。一种可容许的恶作剧，一种沾沾自喜的幸灾乐祸心，对于那些本身无所事事、也于世无补的人们，是一种乐趣。年纪不论老少，极少人能够遇到这种场合而不心动技痒。我们童年时常彼此互相愚弄，好些游戏就是依靠这类的瞒骗和圈套。现在他们要我开的这个玩笑我觉得也不过是这样，我答应他们了；他们告诉我信内应该包含的许多细节，我们回家时我已经把它写好了。

不久，我的朋友迫切邀我参加他们那班人的晚宴，这回那

个在恋爱中的人愿意出钱作东，并且要对那个替他当“枪手”、写出那么好的诗的朋友特表谢意。

我们到齐时已十分晚，吃得极为省俭；喝的葡萄酒还不坏，以谈话论，话题差不多全集中在对那个在场而确不大聪敏的人的嘲笑上头。这个人把这信读过几遍之后，差不多要相信那信是他自己写的了。

同格丽琴的第一次结识

我的天生的善良的性格使我对这种恶意的作伪不会感到很高兴，加之三番五次的谈论这个题目更使我生厌，假如不是有一个意外的奇遇来引起我的兴趣，我这一晚真会过得不痛快了。我们来的时候桌子已经很干净齐整地摆好，备有足够的葡萄酒；我们在那儿坐下随便吃喝，不用人伺候。可是到了后来却要添酒了，有一个人便喊使女出来；但是出来的不是使女，而是一个非常漂亮——在这种环境看见她时，我们可以说漂亮到难以置信——的女郎。“你们要什么？”当她亲切地道过晚安之后，她问道，“使女生病了，已经睡下。让我伺候你们好吗？”“没有酒了，”一个人说道。“如果你替我们拿两三瓶酒来那就太好了。”“去罢，格丽琴（Gretchen，玛格丽特Margaret的昵称），”另一个人说道：“那不过是几步路罢了。”“为什么不去呢！”她答道，她从桌子上拿了几个空瓶匆匆的走出门。她的体貌从背后看来差不多更漂亮一点，一顶小帽很雅致地戴在她的小脑袋上，细长的脖子很柔美地连缀着她的头和颈背、肩膀，她的一切都象是超凡绝伦。如果我们的视线不再仅为她的文静真挚的眼睛和可爱的小口所吸引迷摄，我们

就可以把她整个容貌更从容地端详一番。我责备我的同伴为什么在黑夜里打发这个女孩子一个人出去，他们付之一笑，而我不久也放下心，她已经回来了，因为那卖酒的就住在对门。“那么你也跟我们坐下罢，”一个人说道，她就坐下，可惜她却不坐在我身边。她喝了一杯酒，祝我们健康，不久就离开，走时她劝我们早点散席，不要那么嘈闹，因为母亲就要睡了，她所说的不是她的母亲而是我们的主人的母亲。

这个女郎的容貌，从这一息间起，无论我到哪处去都紧跟着我；那是一个女性给我的最初的持久的印象。我既不能也不想寻找一个借口，到她家里看她，我便为爱她的缘故上礼拜堂，不久就发现她坐的地方。这样子，在悠长的新教的礼拜仪式中，我可以看她个饱，出教堂的时候我不敢同她搭讪，更不敢陪着她走，当她看见我，象是向我点头答礼时，我已觉得幸福极了。可是不久就摆脱不了亲近她的幸福。人们已经使那个在恋爱中的人——我也曾替他作诗做“枪手”的那个人——相信，用他的名义写的那封信，确已经交给那女郎，于是他马上极端紧张地期待着，以为不久就一定会有复信跟着来，而这封复信也要我写。这一伙恶作剧的少年托皮拉德斯极恳切地求我尽量使出我的智慧，运用我的诗才，使这一封信成为很绮丽很圆满的作品。

为着要再见我的美丽的女郎，我马上动手写，尽情地设想假如格丽琴写信给我时，我的喜悦是怎样登峰造极。我相信一切都是从她的体貌、按照她的性格、她的仪态、她的心情写出来的，我不禁希望事情真个会这样，只要我想起她能够写给我跟这个相似的信，我就沉醉于狂喜之中了。这样子，当我想开别人的玩笑时我就骗了我自己了，而且还会替我带来许多欢乐

和许多烦恼。因为人们再次催促我写，我就写好了，答应到他们家里去，到时果然没有爽约。少年中只有一个人在家；格丽琴坐在窗前纺着纱，母亲踱来踱去。那少年要求我当面念给他听；我答应了，念的时候不由得不怦怦地心动，同时我的眼睛从纸上向着那美丽的女孩瞟过去。当我觉得她的心神也有点不安，她的两颊有点绯红时，我便将我愿意她听到的话更完美地更生动地表达出来。她的堂兄弟常常以称赞的话打断我，到后来却求我略加修改，他叫我修改的有几个地方是对的，因为这些话同格丽琴的情况比较相称，而施诸那个女郎却不大合适。后者是大家庭出身，在本城也是有名望的富家小姐。可是这个少年人将他所希望的修正地方指出来和将文具拿来之后，因为有点事情，他要离开我一下。我仍在大桌子后面靠墙的椅子上坐着，便在那块几乎占了整张桌子的大石板上用石笔试行修改。石笔是常放在窗口的，因为人们常在这石板上计数，作种种的记事，连来往的客人也用它来写下简短的留言。

格丽琴的劝告

我已经反复的写了好一会，又再把它们擦去，竟急起来喊道："这不行啊！""那就更好！"那个可爱的女郎用严肃的口气说道，"我希望它简直不行。您不该干这种勾当。"她从纺竿那儿站起身，走近我面前的桌子来，很明达很亲切地向我劝诫。"这个事情看来象是一个无害的玩笑；虽是开玩笑，但也不是无害的。我已经见过好几桩这样的事情，我们的青年人因为这样恶作剧而弄到狼狈不堪。""可是我应当怎样办呢？"我答道，"信已经写了，他们相信我会把它修改。""请您相

信我吧！”她答道，“不要修改了；甚至请您把它拿回去放在口袋里，请您离开，设法托您的朋友将这事情弄妥吧。我还想顺便讲几句：您看见了，象我这样一个贫穷的女孩子倚靠着这家亲戚，他们虽没有做什么坏事，但是常为着取乐和赚钱的缘故，干好些冒险的事，我曾经拒绝他的要求，不答应抄写第一封信。他们便佯作女子的手笔把它抄了，而这封信——假如情形还是一样的话——他们也是照样的作伪，而您呢，既是名门世家出身的青年人，有钱而又不倚靠人，为什么甘心被人利用做这种事情的工具呢？这种事情的确不会有什么好的结果，恐怕会给您带来好些麻烦。”我听见她讲了一连串的话，觉得很高兴，因为她在谈话中向来只讲一两句，我对她的爱慕难以置信地增长起来，我不能自主了，便答道：“我不是象你所认为的那样不倚靠人的，有钱又有什么用呢？因为我所企求的最宝贵的东西却不能得到啊。”

初　恋

她把我所写的诗体的信稿拿到她身边低声念它，态度亲切而温柔，“这的确是绮丽，”她说道。当她读到天真坦白的地方时便停顿一下，“只可惜不拿它来用在更好和真正的用途上。”“这真个是值得企求的，”我喊道，“一个人如果从他无限爱恋的女郎那儿，得到这样表示爱慕的信誓，那人是多么幸福呢！”“这的确是不容易的，”她答道，“不过仍有许多可能。”“比方说罢，”我接续说，“假如有一个认识您、敬重您、崇拜您和恋慕您的人，献给您一纸这样的信，十分迫切地、情深地和诚挚地追求您，您将怎样办呢？”我把她已经交

还给我的那一篇东西递到她身边。她嫣然一笑，沉吟半晌，拿起笔来，把名字签在后头。我狂喜到忘形了，跳起来，正要拥抱她。“不要吻！”她道，“这是庸俗的玩艺儿，但是爱吧，假如是可能的话。”我把那张纸取回，塞在口袋里。“谁也不能得到它，”我道，“事情已经定归了！您已经挽救了我。”“现在请您挽救到底吧，”她高声说道，“赶快的走，免至等到他们回来，使您陷于痛苦和狼狈中吧。”我舍不得抛开她，但是她那样亲切地求我，同时以双手执着我的右手和深情款款地紧握着，我差一点要淌下眼泪来；我相信也看见她的眼睛湿汪汪的。我把我的脸亲了她的手一下，便急忙的走了。在我一生中，从不曾有过象那时那样的迷惑无主。

不过，一个未曾腐化的纯洁青年的最初的恋爱，是完全循着一种精神的方向进行的。造物主是要一个人在异性中具体发现善和美。我也通过这个女郎的晤见，以及我对她的爱慕，而进入优美的新世界。我把我的诗体的情书从头到尾读过千百回，凝视着她的签字，吻它，把它紧压在我的心胸间，想起她的可爱的自白而乐起来。可是我的喜悦越增加，我觉得不能直接去访她再跟她晤谈，便越加痛苦，因为我怕她的堂兄弟的责骂和纠缠。能为这事做居间者的善良的皮拉德斯，我不知什么时候可以跟他会面，因此，我在下一个星期天动身到尼德拉德去，那儿是那一班人惯去的地方，并且我果然在那里找到他们。可是他们不对我表示厌恶和生疏，反而带着笑容迎我，我因此觉得十分奇怪。最年轻的那一个特别亲切，握着我的手说道：“您新近开了我们一个玩笑，我们真个生您的气了；不过您的溜走和私自拿去那张诗体的情信使我们产生一个好的念头，否则我们恐怕从不会作此想。为重修旧好起见，您可否今天

请我们吃饭，到时候您就会知道我们所设想的，以及一定也会使您欢喜的究竟是什么一回事了。”这一番话使我大为狼狈，因为我身边所有的钱只够我自己和一个朋友吃喝寻乐之用，但是请一班人——特别是这一班常常不是适可而止的人——吃饭，我是绝没有准备；而且他们平时总是极其体面地力言每人只付他自己那一份酒食钱，他们现在这个提议更使我诧异。他们看见我窘迫的情形微笑着。那年轻的一个说道：“让我们坐在亭子里头您就可以多知道一点。”我们坐下，他便道：“当您新近把情书带走之后，我们把整个事情再讨论一番，我们感觉得我们单是出于一种可鄙的幸灾乐祸之心，完全白白地滥用您的才能，结果使他人难堪，使我们有危险，不过我们仍可以利用它，使我们全都得到好处。您看，我这儿有订制一首新婚诗和一首挽歌的定单。第二首要马上就做好，第一首还有八天时间。请您把它们做了，这对于您是易如反掌，这样子您就可以第二次款待我们了，我们许久都会感激您。”这一个提议从各方面都合我的意：因为我从小就怀着一种羡妒之心来阅读婚丧即景应酬体的诗——那时候每一星期都有几首这样的诗传诵着，特别是在堂皇富丽的婚礼的举行时，有十数首出现——因为我自信做这种诗也能做得一样好，甚至更好。这时有人给我以卖弄自己的诗才特别是看见自己的诗印出来的机会了，我表示不反对。他们就把当事人的履历和家世告诉我知道。我便踱到一旁构思和做好几节，不过我还要跟他们一块儿乐，也舍不得不喝酒，作诗便开始停顿起来，我不能在这晚上交卷，“到明天晚上还有时间，”他们道，“我们还想对您说明白，我们从挽歌所得的报酬足够明天我们再乐一晚之用。请到我们家里来罢，这样让格丽琴也一块儿乐才公平，因为我们之所以兴这样

的念头，本来还是靠她呢。”我的高兴真是不可言状。归途中，我只想着那还没有写出来的几节诗，在就寝之前又把全首写下，第二天早上把它很整洁地誊好。我觉得那一天无限的长，天刚黑我就再置身于那个狭小的屋子里，坐在那个极可爱的女郎的身边了。

格丽琴和她的朋友

这样我跟这些少年发生了日益密切的关系，他们本不是出身微贱的人，但也是普通的人。他们的勤劳是值得称赞的，当他们纵谈种种赚钱的手段和门路时，我欣然倾听着；他们又最爱谈现在那些白手兴家的富豪。说有些人必须屈身充当他们的恩主的仆役，末后却提升做他们的女婿；更有一些人把卖硫磺火柴和这一类的东西的小生意扩充和改进起来，现在竟成为阔气的商贾。对于年富力强而有为的青年人，为笨拙的富豪供奔走，做经纪和承揽种种的差使和委托是特别有利可图的。我们全都喜欢听这些话。各人都在那瞬间想象到他自己也有那么大的才能，不但可以度日营生，甚至可以大大的发财致富时，他们都有点想入非非。不过作这种谈话的人象是再没有人比皮拉德斯更认真一点。他后来自己承认他极爱一个女孩，而且真个跟她有了婚约，他的父母的家财不容许他上大学，但是他已写得一手好字，并精通了书算和现代外国语，现在想极力上进，以期能得到家庭的幸福。因此，格丽琴的堂兄弟们纵然不肯赞同他过早跟一个女孩有婚姻之约，并补充说他们尽管得承认他是一个勇敢而善良的少年，不过，他们以为他的勤劳和进取心都不足以成就非常之事。这时，他为替自己辩护起见，详细地说明

他敢于做的是甚么，以及他打算怎样着手。于是其余的人也为之鼓舞起来，每人便开始讲述他已经有的本事，他的所作所为，过去的经历，将来的前途是怎样。最后轮到我讲了。我也应该将我的生活方式和前途的设想表达出来，在我思索的当儿，皮拉德斯说道："我只提出一个条件来——这样子我们才不致吃亏——那就是，他的境遇在外因方面的优越地方不能算。他不如象讲童话似的告诉我们，假如在这瞬息间，他也象我们那样，完全要自力更生，他会怎样着手。"

直到这一瞬间还继续纺纱的格丽琴站起来，照常坐在饭桌子的尽头。我们已经喝干了几瓶酒了，我开始极幽默地讲我的假设的生活史。"那么首先我向你们自荐。"我说道，"使你们好替我保留你们已经开始介绍给我的雇主。如果你们逐渐替我收得全数婚丧应酬诗的报酬，而我们又不光将它吃喝个干净，我就已经有点入息了。其次，你们一定不要对我心存芥蒂才好，假如我也插手你们那一行的营生的话。"接着我对着他们讲我从他们的所作所为中看到了什么，以及哪一样总算是我所擅长的。每一个人都是预先以金钱估算他的报酬，我也请求他们帮助我做好我的收支预算。格丽琴很留心谛听我刚才所说的一切话，而她所坐的位置又掩蔽着她，使她可以随便的倾听和说话。她用两手执着她的交加着的双腕，并把它们搁在桌边上。因此，她能够久坐，除了头部外绝不动一下，而头部也总是要有缘故才动一动。有时也插嘴讲一两句话，当我们的计划谈不下去时，她也东一句西一句给我们帮帮腔；可是过后她又象平时一样的静默。我的眼睛老望着她，我所设想和讲出来的计划之会牵涉到她，不言而喻，我对她的爱恋使我所讲的象是真有其事和煞有介事，一时间，连我自己也把自己弄得迷迷糊糊

了，自以为是象我的童话所虚构的那样孤立无助，同时又感到拥有她的前途是无上幸福。皮拉德斯已讲完了关于他婚事的自白，在我们其余的人中，这时也发生了这个问题，这即是说我们的计划是否也应计及婚事。“对于这点我毫无疑问，”我道，“因为我们从外头那样奇妙地赚到手的东西，各人都要有一个太太在家里来保管，以便我们都能全部享受。”我描画我企求的太太是怎样一个人；如果她不是和格丽琴一模一样，那才怪呢。

挽歌所得的钱已经吃光了，新婚诗也快可以得到一点报酬；我排除自己的一切恐惧和忧虑，懂得瞒着我的家人，使他们不知道我晚上真正的娱乐是什么（因为我有许多相识）。与这个可爱的女郎会见和留在她的身边，不久就成为我的生命的不可或缺的条件。朋友们也是一样的跟我厮混惯，我们差不多每天都在一块，一若非此不可那样。皮拉德斯同时也把他的女朋友带到这一家来，这一对有许多晚上跟我们在一块度过，他们既然是一对未婚夫妻——纵然还只是在胚胎中——也不掩饰他们的柔情。格丽琴对我只保持着不即不离的恰当的态度。她不给任何人握手，也不给我；她不肯让人家接触她，只有时坐在我身边，特别是当我写作或朗诵的时候，然后她手臂亲切地搭在我的肩膊上，跟我一道看书或读文章。可是倘若我对她也敢于作同样放肆的举动时，她就拒绝，很快就退走，暂不跑到我的身边来。不过她常常重作这种姿势，而且她的一颦一笑，一举一动都始终如一，但是总是同样的恰如其分，美丽动人。不过我从没有看见她对别人也作这样亲密的表示。

赫斯特的市场船

我与青年同伴参加过的最纯洁而同时又最有趣的游乐会中的一个，就是河上之游。我们坐在赫斯特市的市场船上，仔细看着在里头挤得满满的奇怪的旅客。高兴起来，放肆起来，便插身其间，一会跟这个一会跟那个打趣和开玩笑。到了赫斯特地方我们就上船，同时美因兹的市场船也到了那儿。在一个酒馆里，餐桌陈设得不错，来往的较阔气的过客彼此一块在那儿吃喝着，然后各人再继续着他的航程：因为这两条船都是再回去。我们每一回在那儿吃过中饭后便趁上水的船到法兰克福城去，一大班人花极便宜的船钱就作河中之游。有一回我也同格丽琴的堂兄弟作河中之游。在赫斯特酒馆中，一个青年人走到我们桌前来，他的年纪比我们略大一点，他们认识他，把他介绍给我。他的样子很有点可亲的地方，但是此外没有什么特别过人之处。他是从美因兹来的，这时跟我们一道回到法兰克福市去，跟我谈到关于市的内政、官职、地位等种种的事，在这方面他象是很熟识。当我们分手的时候他向我郑重告别，并说他愿我对他有好的印象，因为他希望有朝一日我会帮他吹嘘。我不知道他所说的是什么意思，但是过了几天之后，格丽琴的堂兄弟们便对我说明白了。他们夸奖他，求我在我的外祖父面前替他说项，因为刚好有一个中等的缺须补人，而这个朋友却很希望得到手。我初时敬谢不敏，因为我从不曾插手过这种事情，但是他们继续的向我说了很久，直至我决定答应了他们为止。不过我已经不少次觉得在这种官吏任用的时候——可惜这种事往往当作是一桩人情——外祖母或一个姨母的关说也不是

没有效果。我也逐渐长大了，可以冒昧替人们运动一下，因此为我的朋友们——他们声言对我这种好意一定感激不尽——的缘故，我克服了小孙儿的羞怯之心，将交给我的一封请求信呈给外祖父。

有一天星期日饭后，外祖父正在他的园子里忙着，秋天已经临近，他更是忙，我想在各方面帮助他一下。略一踌躇，我便掏出那人的请求书递上和提出我的恳求。他瞧了一瞧，问我是否认识那青年，我把应讲的话向他大概的讲了，他便把信搁在一旁说道："假如他有过贡献，并有一张好的文凭的话，我就为他和你的缘故给他帮一个忙。"此外他没有别的话，很久我都没听见这事的消息。

格丽琴的新职业

我发现格丽琴不再纺纱已有好些日子了，转从事女红，并且她干的是很精细的手工。现在白日已渐短了，冬天已临头，我更为之惊异。我不把这个事情思索下去，但是，有几回早上我去看她，她却不象平素那样在家，如不苦苦追问，就不知道她上哪儿去，我因此只感到焦灼不安起来。不过，更有使我咋舌惊异的一天。我的妹妹，为准备参加一个舞会，央我上装饰品女商人那里去买一些所谓"意大利花"回来。它们是在修道院内制造的，细小而漂亮可爱，特别是桃金娘、矮玫瑰和这一类的花，显出美丽而自然。我很喜欢替我的妹妹办这件事，便上我跟她常到过的铺子去，我刚踱进门，跟老板娘招呼过，我即看见一个女郎坐在窗间，在一顶花边小头巾下，露出来的面庞象是年青而美丽，披着一件丝绒的短外套，身材象是很合度。

我不假思索就把她猜作是女伙计，因为她在忙着把带子和鸟羽系在一顶小帽子上。那卖装饰品的女掌柜端出装着一朵一朵的种种色色的花的长盒子，递给我看；我检视一下，挑选时我还再望着窗间的女郎：发见她的样子跟格丽琴相似到难以置信，末后竟不得不相信了，她就是格丽琴本人，我为之惊诧不已。当她向我使一个眼色，给我打一手势，叫我们不要露出我们是相识的马脚来时，我便丝毫没有怀疑了。这时我拣了又拣，东又不是，西又不是，比起小姐们自已挑选来还更惹起老板娘的绝望。事实上，我没有挑选，因为我心里乱到极点，同时我却喜欢流连着，因为这样子我可以留在这个女孩子的身边。这个女孩的假面具使我憎厌，但是我又觉得她戴着这个面具比平素更加动人。末后，女掌柜再不耐烦了，亲手替我挑出了一整纸盒花，让我给我的妹妹看，让她自己选挑。后来她叫女店员把盒子先送去，我于是差不多从铺子里被撵走了。

我刚回到家里，父亲即呼唤我，并告诉我说，约瑟大公将要被选为罗马王和举行加冕礼的消息现在已很确凿了。这样一桩极端重大的事件，我们不要毫无准备地等待着，到时只张口咋舌地让它过去。因此他想同我将最近两次（一七四二年和一七四五年）的选举和加冕记录以至近年改订的选帝法约浏览一遍，以便到时可以看出在现在的场合有什么新的条件添加进去。记录册打开了，我们整天的忙着翻阅直至深夜，同时那个美丽的女郎一忽儿作平素家常的打扮，一忽儿穿着新的衣裳，杂在神圣罗马帝国的最堂皇高贵的事物之中，老是在我脑海中荡漾着。那一晚上去看她是不可能的，我彻夜不能安睡。前一天的研究到第二天还是热烈地继续着，到了傍晚的时候，我才能抽空去探望我的女朋友。这时她又打扮得象家常一样。她看见了

我嫣然微笑，但是我不敢在别人的面前说出我的心里话。当全屋子的人安静地一同坐下之后，她开始说道：“你们不对我们的朋友说明白，我们这几天怎样决定，是不对的。”她接着叙说自从我们新近谈到每一个人在世界上要有用处之后，他们也谈论及一个女性怎样能够提高她的才能和改进她的工作，以及好好利用她的时间。因此格丽琴的堂兄弟便提起首饰店的老板娘，正需要一个女伙计；她可以到那儿试一下。他们已经跟老板娘讲妥了，她每天上那儿去工作几个钟头，工钱颇不错，只是为体面起见她不得不迁就而打扮一下。不过她每一次都把这些新衣服脱下才回来，因为这种打扮与她其他方面的生活和境况都绝不相称。我听了这个解释之后虽然放下了心，只是知道这个美丽的女孩子在铺子里抛头露面，而且那地方又是风流人物不时出没的场所，我不大高兴。可是我还不露出一点口气，只想悄悄地把我这种带有醋意的忧虑打消了。而且不一会那年青的堂兄弟便打破我的沉默，他又再向我提出撰写应酬诗的请托，把当事人的履历讲给我听，马上要求我开始构思和布局。他也曾有好几回同我谈论过这一种题目的处理办法，因为我对于这类事情很爱饶舌，他就容易求得我将这种文章的修词方面详细地解释给他听，给他一个概念，以及利用我自己和别人的这种作品做例子来说明。这个少年人纵然没有一点儿诗才，头脑却不坏，他问得那样的详细，原委和理由都想我讲给他听，所以我高声的说道：“看来真象是你要插手我这一行的生意和抢我的雇主了。”“我不否认，”他微笑道，“因为我这样做，于您无损。还要多久呢，您就上大学去了；直至那时为止，总还让我靠您捞得一点好处吧。”“那是最高兴不过的，”我答道，并鼓励他自己来构思布局，照着题目的性质选

择韵律，做其余认为是必须的事情。他真个认真地着手做，但是他做不成功，后来我总要替他改写那么多，我觉得从开头自己动手还容易一点，还好一点。不过这种教导和学习，这种传授，这种合作，使我们得到不少乐趣。格丽琴也参加进来，有时还想出很好的点子，因此我们全都满意，甚至可以说十分开心。格丽琴日间在首饰店工作，晚上我们通常聚在一起，纵然后来应酬诗的定制不再继续下去，我们的愉快满足也没有受到妨害。不过有一回听说定做诗的人不喜欢一首应酬诗，向我们提出非难，我们觉得苦恼。可是我们自慰自解，因为我们恰恰认为这首诗是我们最得意之作，而那个人应视为不识货的外行人。那个总想多少学会一点的堂兄弟这时自己虚拟一些题目来做，选作这些题目对我们纵然常是饶有乐趣，不过当然啦，它们既赚不到钱，我们小小的聚餐会因此就要省俭得多了。

罗马王选举的准备

对于那件国家大事——罗马王之选举和加冕的筹备，人们日益认真起来。初时通告定于一七六三年十月在奥格斯堡举行的选帝侯会议，现在却改在法兰克福举行，当年年底和次年年初，这桩重大事件所必需的种种准备就忙碌起来。作为先驱的是一队我们从未曾看见过的仪仗，我们市政厅的一个官吏骑着马，有四个同样骑着马的号手跟随着，在一队步兵簇拥下在城市各街各巷用洪亮清晰的声音宣读一大篇谕旨，通知我们以将临的程序，告诫市民行动要恪守规矩，好与这种环境相协调。在市议会里头讨论频繁而慎重。不消多久，世袭大元帅（即萨克森公爵）所派遣的辕舍总管在法兰克福出现，准备按照旧习

惯替各地使臣和他的随从安排寓所。我们的房子是划在普法尔兹选帝侯国的住区内，我们预期就要接纳新的而为我们所喜欢的寄住者了。从前多伦伯爵住过的中间那一层这时却给普法尔兹一个骑士住，而最高那一层又给纽伦堡城的代表冯·柯尼希斯太尔(Von Königsthal)男爵所占住，所以我们比起法兰西人借住时更加挤。这个使我得到新的借口不留在家里，白天大半时间在街上消磨，去看公众的热闹。

我们看过了市政厅的房屋预先的改建和布置，觉得很可观。各地的使者接踵而来。他们的车驾第一次庄严的全体游行在二月六日举行过之后，我们不久就看见皇上的钦差们之来临，也在市政厅所在的罗马广场上游行，其仪仗极为富丽堂皇。利希滕施泰因 (Liechtenstein)侯的高贵的品格给与我们以好印象，不过据内行人的见解，扈从所穿的华丽的制服在别的庆典时用过一回；而且整个说来，这次的选举和加冕礼，在壮观上也很难与卡尔七世的选举和加冕礼相比。我们少年人眼前看见什么就感到满足，我们以为一切都很不坏而且有好些使我们惊叹的事物。

选帝会终于定在三月三日举行。这时种种新的仪式使全城轰动起来，各地使节彼此的正式拜访又使我们的腿忙个不了。而且我们要处处严密地留心，因为我们不止瞪着眼看，还要把一切好好的记着才好回到家内，准确地汇报，甚至要作许多小文章，将我父亲和冯·柯尼希斯太尔男爵的意见写出来，一半为练习起见，一半作为自己的笔记。而事实上这个写作确使我得到特别的益处，因为我颇能就事件的外观方面献出一本生动的选举和加冕礼记事册来。

普罗多男爵

各地使节中人品丰采给予我以一个长久难忘的印象的，首先就是美因兹大主教（选帝侯之一）的大使冯·埃太尔（von Erthal）男爵——后来的选帝侯。他的体貌虽没有什么特殊过人的地方，但是他穿起镶花边的黑色法衣来我倒觉得很逗人喜爱。他的副使冯·格罗施拉格（von Groschlag）男爵是一个体貌俊伟、外表可亲而举止极娴雅的交际家。他总给人以一个很愉快的印象。波希米亚的使节爱斯特哈兹（Esterhàzy）侯爵身躯不高不大而英俊活泼，雍容娴雅，态度既不骄傲又不冷淡，我特别倾慕他，因为他使我记起冯·布罗格里奥元帅。但是这些卓越的人的体貌和品格比起在我们的先入之见中的勃兰登堡的使节冯·普罗多（Plotho）男爵来，又未免有点相形见绌了。这个人以自己及其扈从的服装和车马的朴素而倾动人。他本是七年战争以来一个大名鼎鼎的外交家，在累根斯堡时，公证人亚普里尔（Aprill）当着几个证人的面前，想把那个宣告剥夺勃兰登堡王的公权的判决书送达给他，他即干脆地反问道："甚么，送达这个么？"登时就把亚普里尔抛到楼梯下去，也有人说他自己没动手，而是让人把后者抛到楼梯下去。我们相信第一说，因为我们较喜欢这样子，而且这个短小精悍，乌黑的眼睛灼灼四射的人，我们相信应有这种举动。万人的视线都集注在他身上，特别是当他下车的时候。每一次都从群众中发出一种表示欢迎的唧唧哝哝的声音，许多时还免不了向他拍掌和高呼万岁。普鲁士国王声望如此之高，一切对他竭尽忠诚者都极受群众——除了法兰克福市居民外还有各地

的德意志人——的欢迎。

一方面，我对于这些事情觉得有许多乐趣：因为所发生的一切无论是什么性质的总隐含有某一种意义，揭示某一种内部的关系，这种象征的仪式把那个给好些羊皮纸书籍差不多埋没了的德意志帝国一时间再栩栩欲活地表现出来。可是另一方面，当我在家里为我父亲抄录内部的谈判时，我又不能掩饰我心内的不快，因为不得不注意到这儿有些国和邦的首脑互相对立着，要保持均势，只当他们想将新的皇上的权力比旧的皇上更加以限制时，才彼此一致；只当每人希望保持和扩大他的特权，更好保障他的独立的地位时，他才对于这个君主行使其权力表示满意。这回人们比从前留心一点，因为他们对于约瑟二世，对他的刚烈性格和他可能采取的计划已开始抱有戒心。

我的外祖父以及我常探访的其余市议会人员在这些日子也不是很好过；因为他们要迎接贵宾，拜会他们和给他们送礼，忙个不了。市议会全体和个人也总要维护自己，进行抵抗和提出抗议，因为在这种庆典的日子人人总想敲它的竹杠或嫁祸于它，而它所求助的人也很少能够替它撑腰或帮它的忙。总而言之，我在勒尔斯纳（参见第四卷“反叛者弗特密尔兹”一节）记述同样的庆典的《编年史》里头所看到的一切，以及我惊异地看到那些善良的市议会人员的耐心和毅力，这时活生生地出现在我的眼前。

城市渐渐挤满了必要和不必要的人们，好些不愉快的事情也因此发生。城中的旅馆虽受警告也不遵守那陈旧的《金玺诏书》的规定。不独是为公事而来的使者及其随从要受招待，而且有许多为好奇或和事而来的各种等级的人也需要加以保护。谁真个应当给他预备寓所和谁应当自己租房子住，这一个问题常不能马上决定。扰攘纷乱一天一天的增加，连那些没有义

务、没有责任的人们也开始觉得不舒服了。

即使我们青年人——能够看见这一切的我们——也觉得我们的眼福，我们的想象力老是不能满足。使节的西班牙式的披挂和宽大的插翎毛的帽子，以及一些别的东西，的确重现出一种真正古代的威仪；不过有好些半新不旧的，甚至完全时新的物事，也处处呈现出一种五光十色、不满人意、甚至庸俗无味的外观。因此，我们一听见皇上和未来的罗马王的御驾正在途中，为此已作大规模的准备，选帝侯根据最近一次的选帝法规而开的全体会议已热烈地进行，选举日期已确定为三月二十七日，我们便很快乐。这时人们正关心纽伦堡和亚琛两城所供给的皇帝的宝器的送还，盼望美因兹的选帝侯车驾之来临。同时，使节们继续为寓所的问题发生争执。

这时，我很有劲的在家里干记录的工作，并且看了这四新法规订立时要加以考虑的由各方面提出来的种种建议。每一等级都想在这一个文件内保持它的权利和提高它的地位。可是，许多这样的意见和愿望都被搁置一旁；许多事情一仍其旧；不过尽管如此，提出建议的人得到了最明确的保证：这种情况绝不会损及他们的利益。

同时世袭大元帅代表不得不担任许多麻烦的事务；外来的团体增加了，安顿他们一天比一天困难。关于各选帝侯的住处的界线又有争论。市府当局想减免不属于市民义务的负担，因此日日夜夜每一个钟头都有人诉苦，控告，发生争议和纠纷。

美因兹选帝侯（大主教）的莅临是在三月廿一日，届时炮手鸣炮为礼，延续许久，我们听了耳都为之震聋。在一系列的仪式中，他的莅临是一个重要的项目。因为我们以前看见莅临的人纵然爵位很高，也只是臣下；而这时却出现一个君主，一个独

立的君侯，仅次于皇上的第一人，由他的许多高贵的扈从前呼后拥着到来了。他的卤簿仪仗的壮观，如果我不是在后头——而且在一个谁也很难揣测到的机会——将会再讲到，在这儿便有许多话要讲。

拉瓦特尔

在同一天，拉瓦特尔① 正从柏林回家，路经法兰克福城，目击这个庆典。纵然这种俗世的典礼对于他没有丝毫的价值，但是这个游行的队伍和它的壮观以及一切有关的物事很清楚地镂刻在他的很生动的想象力之中：因为几年之后，这个卓越而奇特的人寄给我一段用诗做的圣经释义——我相信是圣约翰启示录吧——，我觉得他所描写的魔鬼的莅临，无论是步伐、人物或情景，一切都是以美因兹选帝侯的车驾之进城为样板而描写得丝毫不爽，甚至栗色马头上的缨络也没有缺少。如果我进而论述到这种奇异的诗体的时代——当时有人相信如果将新旧约神话用现代的诗体来表现，给它们穿上现代生活的外衣，不管是粗鄙的外衣或是高贵的外衣，都可以使人对于新旧约的神话的观感更真切一点——，就还有更多话要说。这种表现的方法怎样渐渐为人所爱好，也是要到将来才讲到；我在这儿只说，拉瓦特尔和他的私淑者所为已达到极度，他们中有一个人竟把三圣王骑马入伯利恒时的情况描写得那样现代化，以致从中可以把常来访问拉瓦特尔的君侯一个个辨认出来。

---

① 拉瓦特尔（Johann Kaspar Lavater，1741—1801），瑞士有名的神学家和作家。

那么，我们这回就把大主教埃默里希·约瑟夫（Emmerich Joseph）入孔波斯特尔（Kompostell）①的情景当作“微服出行”，省去不写，而掉转笔头再谈格丽琴吧。恰当看热闹的群众散乱的时候，我瞥见她由皮拉德斯和他的女友陪着（这三个人现在象是不可分离的那样），正在杂沓的人丛之中。我们刚挨近招呼过后，就约定今天晚上在一块玩，到时我便上他们家里去。平常在一块玩的人都到齐了，各人都有一些话讲述和议论；一个人讲这样，别个人讲那样，觉得什么可注意就说什么。“你们的话，”格丽琴末后说道：“比起这几天的事件的本身来，使我差不多更糊涂一点。我不能够把我所看到的弄明白，有好些事我极想知道究竟是怎样一回事。”我便说，为她效劳解释在我是一件容易的事，她只要说出她关心的究竟是什么。她把这个说出来，当我想对她略加解释时，我觉得循序解释似乎较好。我巧妙地拿戏剧来比喻这个庆典的种种仪式和职务，在这个戏里头，幕可以随便落下，而演员继续的做戏；等幕再拉开了，观众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再参加进这种戏里头去。人们既任我讲下去，我便议论风生，把从开头到今日的一切事情有条不紊地讲出来。为了使我的演讲更好懂一点，我即利用面前的石笔和大石板之助。我只给别人几次发问和强词夺理的插话所略为打断。我演讲完，博得大众的满意，而格丽琴聚精会神地听讲更给我极大的鼓舞。末后她向我致谢，并表示对于那些熟谙世事和知道这事那事是怎样一回事和有甚么意义的人们不胜羡妒（用她的话来讲）。她愿意自己做一个男孩子并且很恳切地承认她已经从我那儿获得了许多知识。“假如我

① 大寺附近的美因兹选帝侯的寓所。

是一个男孩子的话，”她说道，“我们就想一块儿上大学学一点有用的东西。”谈话是照这样子继续下去，她决心准备学习法文；这种外国语之不可少，她在首饰店里头已经发觉出来。我问她为什么不再上铺子去。因为近来我在晚上既不能有多大工夫出去，所以在白天许多次为她的缘故跑过那铺子，仅仅是想看她一眼。她对我说明在这种乱纷纷的时候，她不愿在那儿抛头露面，她想在本城恢复旧观的时候，再上那儿去。

选举的临近

现在要讲到临到眼前的选举日了。它是怎么一回事和怎样举行，我可以长篇大论的讲和在石板上详细地绘图来做我的说明之助。选举的密室，室内的祭坛、宝座、安乐椅和座位全部在我眼前浮现。到了应该分手的时候，我们就告别，觉得心情特别愉快。

因为对于一对天性上有点和谐一致的青年男女，如果那女子是好学的，而男子又好为人师的，便再没有更好的和谐一致能够使他们契合无间了。从这儿发生一种根深蒂固而又愉快的关系。她视他为她的精神生活的创造者，而他则视她为一种创造物，这种创造物之完成不是靠造物偶然或单方面的愿望之赐，而是靠双方的意志之赐；双方这种相互影响的关系是那么甜蜜，怪不得自从新旧的“阿贝拉尔”①以来，男女两性的这种结

---

① 这是指法国哲学家彼得·阿贝拉尔（Peter Abälard, 1079—1142）同他的女弟子赫洛伊斯（Heloise）恋爱的故事，其后卢梭也有类似的恋爱故事，他在1761年出版的《新赫洛伊斯》加以描述。

合会发生极强烈的情爱和带来许多幸与不幸的命运来。

第二天，城里已因王公们的相互拜访——这时是以极隆重的仪式举行的——而大为哄动，可是特别惹起我这个法兰克福城的市民的注意和使我详加思索的，就是市议员、军事人员和市民亲身（不是派代表）集体举行“保安宣誓”。最先是市府官吏和将校在罗马厅大议事堂内宣誓，然后全体市民按着他们的不同等级、身分和住区在罗马堡大广场举行，最后才是其他的军人宣誓。在这时我们可以一眼看见整个自由市的共同体为崇高的目的聚集在一块发誓保障帝国的元首和股肱的安全，使临头的大庆典举行时毫无惊扰。现在连特里尔选帝侯（大主教）和科隆选帝侯（大主教）也亲自来了。在选举日的前夕，一切外地人都奉命到城外去，城门关起来，犹太人禁闭在他们的犹太街内，法兰克福市的市民为了只有他们才有资格充当这样大的庆典的目击者而洋洋得意。

截至这时为止，一切的进行都是相当现代的，最高贵的人物和大员只坐马车出入；可是眼下我将要看见他们照古代的习俗乘马来往了。人马来往异常多，异常拥挤。市议事堂罗马厅的门路我知道很清楚，恰如鼠子之于它藏身所在的谷仓那样。我在罗马厅内蹑手蹑脚的钻，直至到达了大门前。在门前，初时坐着礼辇来和已聚齐在上头的选帝侯和使节，现在就要换乘马了。那些雄壮的骏马披着满绣纹章的鞍褥，用各种东西装饰着。选帝侯大主教埃默里希·约瑟夫英俊可人，骑起马来姿势很好看。其他两个大主教在我的记忆中只有一般的印象，我只记得他们的镶着黄鼬皮的红色大衣——从前我们通常只在画中看见过——，在露天中饶有浪漫的意味。即便不与会的俗世选帝侯的大使穿着绣有金线、满镶金边的织金西班牙外套，

我们也觉得很悦目。特别是那些照着古风把帽缘反褶的帽子上的大翎毛，摇曳得更为美观。其中我很不喜欢那短短的新式的裤子、白绸的袜子和时髦的靴。我们愿意他们穿的是半长统的小靴，满是金色的或皮带屦，或是其他一类的东西，因为这才可以显出他们的服装上下一致。

以态度举止论，使节冯·普罗多这时也显出与其他一切人不同。他表现出活泼而兴奋，对于全部仪式似乎不特别尊重。当他前头的一个人——一个上了年纪的贵绅——不能够立刻跳上马，因而要在大门等候了一会的时候，他忍不住哈哈笑起来，直至他自己的马也牵出来才止了笑，于是轻轻地跳上马，使我们再次赞叹他不愧为弗里德黑希二世的使者。

这时幕再落下来，我们又看不见了。我虽想挤到教堂里去，不过那儿说是有趣还不如说是不舒适。那些有选帝权的人已退入圣所，在那儿盛大的仪式代替了慎重的选举考虑。经过长时间的等候、拥挤和喧闹之后，最后民众才听见约瑟二世的名字，他已被宣告为罗马王。

罗马王的来临

这时外地人挤进城里来的逐渐加多，他们坐车走路，全都是穿着节日盛装。因此到后来我们只觉得全金的衣服才值得一看。皇上和国王这时已到了海逊斯丹姆宫（Heusenstamm）——伯爵孙波恩的府第——，在那儿按照惯例受贺和受欢迎。但是全城却以各派教会的祭典、大弥撒和布道庆祝这个大喜日，在俗世方面，则一边唱着谢恩赞美歌，一边不断的鸣炮庆贺。

如果我们把所有的公众的仪式从开头到现在都看作是一种

经过深思熟虑的艺术品，那末我们在这里头看不见有多少可以非议的。一切都预备得很停妥，公众的场面渐次展开，越来越显出它的重要性，参加者的人数渐渐增加，人物的品级渐高，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周遭也更华贵，一天比一天更甚，因此到了末后就使一个很有准备很沉着的观众也弄到目迷五色了。

我们以前不肯详细地描写的美因兹大主教入市的车驾仪仗，壮丽堂皇得很，足以使一个卓越的人（指拉瓦特尔——译者）的想象力中预感到一个伟大的应运而生的世界统治者之降临。即使我们也为之目眩神迷，但是当传说皇上和未来的罗马王的御驾已离城不远的时候，我们期待的心情紧张到极度。在离萨克森豪森不远的地方已搭了一个帐幕，市府全体官员都停驻在那里表示对帝国的最高元首一种应有的崇敬，并将城门的钥匙献给他。更远一点，在一个美丽宽广的平地上设有另一个华丽的帐幕，全体的选帝侯和来参加选举的使节都到那儿去迎接皇上和国王。他们的扈从沿路布满，以便能够顺着次序逐渐再回到城里，适当地加入巡游的队伍。这时皇上的御驾已达到帐幕那儿并走进去。选帝侯和使节极其恭敬地行过朝见礼之后就辞退，以便秩序井然地为御驾的先导。

我们其他的人仍留在城里，以便瞻仰一下那在城墙内和街上比在郊外会更壮观的巡礼。我们看到在大街小巷上由市民砌成的人墙，到后来钟响炮鸣，报告御驾已经来临。一个法兰克福人一定特别觉得快慰的就是在那么些君主和他们的代表之前，自由法兰克福也算是一个独立国，因为它的马厩总管领队先行，披着绣有红地白鹰很好看的纹章的鞲的乘马跟着他，接着走的是胥吏和职员，鼓手和喇叭手。市议会的代表由他们的穿着市制服步行的仆从簇拥着。此外还加入三中队的市民骑

兵，步武整齐。这种马队，我们年幼时在迎接有扈从的贵宾和别的公众典礼举行的日子里就已看见过。我们因一同感受这种光荣和分享这种主权的十万分之一① 而觉得高兴，现在法兰克福市的权势正是如日中天。世袭大元帅的扈从和六个俗世选帝侯派来的参加选举的使节的各种扈从随后一步一步跟着，每个扈从队至少由二十个仆从和两辆花马车构成，有些更多。大主教的扈从更是一个比一个多，仆役和家臣象是不计其数，科隆大主教和特里尔大主教有二十多辆宝辇，美因兹大主教一个人就有那么些。乘马和步行的随从全体打扮得极为漂亮，仪仗簇拥着的主人——无论是俗世或僧侣中的高官都免不了打扮得堂皇华丽和饰以种种的徽章。陛下的仪仗队当然凌驾所有的行列。驯马师，备换的副马、马具、鞍鞯等等使万人注目。皇上的侍从，枢密顾问官，侍从长，内务总管和御厩长乘着十六辆六马礼车，十分华美，为整队的殿后。这一队纵然很壮观和延续颇长，但仍只是全仪仗队的前驱。

御辇的出现

可是，这时行列渐紧凑起来，愈过愈显得庄严壮丽，在一班精选的家人——多半步行，很少乘马——簇拥中，参加选举的使节和选帝侯本人，从爵位低的到爵位高的，顺序出现了②，各人都坐在一辆华丽的辇内。紧接着美因兹大主教之后，有十

---

① 当时法兰克福市的人口约为十万人。

② 选帝侯的级别由低而高，其顺序如下：布朗斯威克，法尔兹，勃兰登堡，萨克森，拜因，波希米亚，科隆，特利尔，美因兹。

个帝室的侍卫，四十一个仆从，和八个匈牙利步兵为御驾前导。这个最华丽的辇，在后面也装有一整块的玻璃，以图画、油漆、雕刻和镀金装饰着，上头和内部都张着绣花红色天鹅绒，使我们得从容瞻仰翘企已久的皇上和罗马王两位元首的威仪。这个巡游的队伍绕了一个大弯，一部分是因为必须这样子，队伍才能次第展开，一部分是想令人山人海的观众都可以看到。它穿过萨克森豪森，渡过桥，经过法尔街，然后下柴尔街经由凯瑟琳门——从前是一道城门，自从本城扩大以后便成为没有遮拦的通衢——而转到内城中心。可以庆幸的是，人们也考虑到世界的美丽的外观，随着岁月的推移，总是在高度和宽度上有所增长。人们量度过之后，发觉经过这个旧城门口——从前那么些王公和皇帝出入过的城门口——时，现在的御辇如果不要它的雕镂物和别的外部装饰受碰撞，就不能通过。当事者商量补救办法，为避免绕路的不方便起见，便决定将铺路的石板挖起来，并设法让车辇上路轻稳一些。为着同样的目的，街上的铺摊的篷篷也拆下来，以便车辇、王冠、鹰旗和护卫神像都不受碰损。

当两位元首乘坐的珍贵的车辇行近我们的时候，我们虽很留心瞻仰这两位贵人，但也不由得不移转视线看那些雄壮的马、马具和涤穗的装饰物；那两个骑在马上的奇异的御夫和副手特别惹我们注目。他们的样子象是来自别一国，甚至来自别一个世界。他们按照宫廷的服制，分穿着黑色和黄色的天鹅绒长袍，戴着同样颜色的天鹅绒帽子，上插大束翎毛。这时好些仪仗挤在一块，我们不大能够再分辨出来，瑞士卫队列在车辇两旁，世袭大元帅右手拿着一把萨克森的国刀，数名元帅骑着马在辇后率领着皇上的禁军，皇上的侍从大队跟着，最后才是披

着黑天鹅绒斗篷的御林军本身。这些斗篷全都满镶着金边，里头红色的燕尾服和浅黄色的短褂也同样的满压着金线。我们眼看手指，完全出了神了，所以选帝侯的打扮得同样华丽的卫兵，我们差不多没有注意到。假如我们不是要看看我们的市府官吏坐着十五辆的两马的马车押尾，尤其是市议会的秘书坐在最后的一辆车内拿着一个天鹅绒的垫子，上放着本城的钥匙，我们恐怕会离开窗口退回去。我们市的特种步兵中队之殿后，我们也觉得极其荣幸，我们在这种光荣的日子，身为德国人兼法兰克福城的市民，觉得双重的和极度的自豪。

玛利亚·特蕾西娅

我们是在一个人家里借地方来参观的，当这个巡游的行列从圆顶大教堂回来的时候，也一定从我们那里经过。神前礼拜，奏乐，种种的仪式和庆祝，训词和答词、演讲和朗诵都是在教堂、高殿和密室内举行，手续繁多，直到宣誓忠于选帝规约才算完事，所以我们有足够的时间，来进很精美的午餐和喝干好些瓶酒，来祝我们的新旧两元首的健康。同时，我们的谈话——正如在这种日子所常有的那样——醉心于往代的回忆中，而上了年纪的人也免不了有点今不如昔之感，至少从支配着当时的某种人情味和热烈的同情看来，是觉得这样。在弗兰兹一世即位（1745年10月4日）时，一切还不是象现在这样的确定，和约① 仍没有订好，法国、勃兰登堡和法尔兹两个

① 1741年以来争夺奥地利王位继承人的战争到1748年才在亚琛订立和约而结束。

选帝侯反对这选举；未来的皇帝的军队以海得尔堡为大本营，驻在那儿，从亚琛运来的“宝玺”差不多全给法尔兹人截获。不过，人们还在谈判着，两方面对这事情的态度仍不十分严峻。玛利亚·特蕾西娅皇后纵然在妊娠中，也到德国来要亲眼看她的丈夫终于争得的加冕。她到了阿沙芬堡（Aschaffenburg）登上一只快船，好赶到法兰克福城去。弗兰兹从海德尔堡动身想去会他的妻子，可是他来得太晚了，她的船已经开走。他乔装上了一只小船去追她，赶上了她的船，一对亲爱的伴侣为得到意外的聚首而不胜欢慰。这一段佳话马上传播开来，全世界都同情这一对儿女满堂的深情的夫妇。他们自结褵以来，便寸步不离，他们已经有一回在维也纳到佛罗伦萨的旅途中被迫一块儿在威尼斯的边境停留下来接受检疫。玛利亚·特蕾西娅在本城极受欢迎，她下榻罗马皇帝宾馆，而在波恩海姆郊野（Bornheimer Heide）已盖了一个大帐幕来迎接他的丈夫，不过僧界的选帝侯中只有美因兹大主教一个来，俗界选帝侯的使节中只有萨克森的，波希米亚的和汉若威的。御驾开始进城了，其仪式在完备和壮丽方面所欠缺的，却因一个美丽的皇后之在场而大大得到补偿。她站在一家位置很好的一个阳台上鼓掌高呼万岁，欢迎她的丈夫，民众跟着齐声高呼，激起极热烈的情绪。既然大人物现在也是常人，爱他们的市民便把他们当作是他的同侪；要是他能把他们想象成亲爱的夫妇，慈蔼的父母、友爱的兄妹和忠实的朋友，那就是最适当不过的了。当时人们为他们祷祝无所不至，今日我们已经看见这个祝愿应在他的长子身上，人人因为他的少年英俊的容貌，而对他倾倒，世界因为他显示的高尚的品质而对他抱极大的希望。

我们完全沉醉于对过去的回溯和对未来的瞻望中，到后来

有几个朋友进来，把我们唤醒，我们才重回到眼前的现实去。他们洞察新奇的事物的价值，特赶来抢先报告一下。他们也能够将我们刚看见的堂皇庄严地走过的两个贵人的仁慈的特性，对我们陈述。这即是说，皇上和国王约定在海逊斯丹姆宫和那个大帐幕之间，与达姆施塔特的伯爵① 会于林中。这一位年将就木的老诸侯愿再觐见他从前那样尽忠奉仕的主子一次。当日伯爵怎样把选帝侯选举弗兰兹做君主的决议送到海德尔堡和怎样以矢忠不渝的誓言来答谢所受的珍贵的赏赐，两人怕还记得吧。这两个大贵人站在枞林内，伯爵年老龙钟，靠在一棵松树上，以便能够继续谈久一点。双方在谈话中都似乎不无感慨。这一个地点后来以素朴的方法加以标识，我们青年人曾上那儿去过几回。

这样，我们回忆过去和谈论新的见闻，把好几个钟头消磨掉了，然后行列——不过比从前短一点和紧密一点——再在我们的眼前汹涌而过，我们可以把细节较确切地观看审察和为将来留下印象。

从这一息间起，本城不断在轰动着：因为非至那些有资格和有义务对最高的元首拜贺的一切人献过殷勤而且一一的表示过各种敬意，车马来来往往，没完没了，人们可以从容地将各个在场的贵人的扈从再三观赏。

这时，加冕礼的"宝玺"也运来了。不过在这里也免不了发生从前惯有的争论，因为美因兹大主教与法兰克福城发生护送与护送地区的争执，这些"宝玺"只好从下半天到夜深搁在

① 这个伯爵就是路易八世，他生于1691年，从1733年起即位袭爵，1768年去世，当时已七十多岁。

露天野外，后来法兰克福方面让步，美因兹人护送它们到市的入口处，这事才算解决了。

同格丽琴度过一宵

在这几天我真是神魂不定。在家里要写作抄录，一切都想看也应该看，三月便过完了；它的下半月我们过得好生热闹。我曾答应将最近经过的事和预期在加冕典礼举行那日所发生的事忠实地详细地讲解给格丽琴知道。那个大日子就快临头了，我心里所思量的是我想怎么给她讲，而不是该讲些什么。为了这个最直接而唯一的用途，我将我眼中所见和笔下所记录的一切，都作了加工。有一夕颇晚的时候，我终于跑到她的家里，预先我已觉得洋洋自得，以为我这回的讲演比前回没有准备的讲演总会更加动听。可是一个偶发的原因，往往使我们所抱的主要目的虽不能实现，却使我们自己快乐一点，并且通过我们使别人也更快乐一点。我进屋内，看见差不多还是从前那一班人在那儿。不过，有两三个陌生人杂在里头，他们坐着赌牌；只格丽琴和她的年青的堂兄弟陪着我，靠石板桌子坐下。这个可爱的女郎，很得体地说出她的快乐来。她说，以她一个外地人，而竟在选举日跻于女市民之列，并有份儿看到这个稀有的奇观，使她非常高兴。同时因为我老是为她操心，多方设法替她张罗场券、证明书，找朋友，寻门路，间接由皮拉德斯通知她，她便在甚么场所都可以进去，故对我表示衷心的感谢。

关于“帝室的珠宝”一事，她很喜欢听我讲叙。我答应她有机会我们一块去参观它们。当她听说那小王已试穿过御衣和

戴过皇冕，她说了几句谐谑的话。我知道她将在哪个地方观看加冕礼，使她注意将会见到的一切，特别是从她那个地方可以看得真切的一切。

我们讲到忘记了时刻，那时已经是过了半夜了，我又发现身边偏巧没有带着家里的大门钥匙。如果不惹起极大的惊动，我就不能进屋。我将我的进退两难的情形告诉她，“毕竟，”她说道，“还是留在这儿跟我们一块玩过夜最好。”堂兄弟们和那几个陌生人已经有这个意思，因为他们不知道怎样安顿后者才好。这事一会就决定了，因为蜡烛快将点完，格丽琴已拿进来一个备有灯芯和油的大黄铜灯，点着了，然后进去烧咖啡。

咖啡使我们兴奋了几个钟头，但是渐渐斗牌也斗倦了，谈话已停下来，母亲睡在大安乐椅上，外地人因为在路上走乏了，随便找一个地方打着盹。皮拉德斯和他的女友坐在一个犄角里，她的头靠在他的肩膀上，睡着了，他自己也入寐。青年的堂兄弟坐在我们对面大石板桌前两腕交搭着，俯首伏在桌子上睡，我坐在桌后的窗隅，格丽琴在我身旁。我们喁喁私语，但是末后睡魔也压倒她了，她的小脑袋挨在我的肩膀上，马上就睡着。这时只有我一个人清醒地在一种极奇妙的境地中坐着，但睡魔也渐渐袭到我身上来，使我也静静地睡着了。当我再张开眼的时候，天已大亮，格丽琴站在镜子面前，理她的小头巾。她比从前更可爱一点，当我向她告别的时候，她十分恳切地握着我的手。我兜了一个弯回到家里去，因为在我们房子的旁边，在窄窄的鹿窟街那一方，我的父亲在墙上开了一个窥视的小窗，颇受街坊的非议。当我们回家不想让父亲看见时，我们就不走这边。常替我们说好话的母亲，见我早茶时不在座，

便替我遮瞒，说我一清早就出了门，所以我不曾因昨天在外面清清白白地度过一宵，而遭受不愉快的斥责。

一般而论，以全体而论，这个在我周围的五光十色、无限繁华的世界，只给予我很简单的印象。除了把事物的外表审视个真切之外，我没有别的兴趣，除了我的父亲和冯·柯尼希斯太尔男爵吩咐我办的事——通过它，我能够认识事物的内部——之外，我没有别的事。除了对格丽琴的爱慕之外，我没有别的爱慕。除了把一切好好的看，好好的把握，以便能够对格丽琴复述和解说清楚之外，我没有别的意图。当巡游的行列经过的时候，我常喃喃自语地来描写这个行列，以便能够将一切细节都记得清楚，使我的女朋友称赞我留心和准确。而别人的赞美和称道我只当作是额外的。

我虽然也被引荐给许多高贵的人物；不过一方面他们谁也没有工夫来替别人操心，他方面老一辈的人也不知道对青年人应当谈些什么和试练他甚么。在我这一方面，迎合和讨好别人也不是我所擅长。通常我获得他们的好感，但不能博得他们的称赏。我所从事的，我自己瞭然于胸；但是我却不问它能否适合别人之意。我大抵不是太活泼就是太沉静，不是近于躁急就是倔强，视乎我应付的人是我所喜欢或厌恶者而定；因此，我纵被视为满有希望的青年，但又同时被目为奇特。

加冕大典

加冕大典终于到来了，日期定在一七六四年四月三日。那天天气很好，全城的人都轰动起来。人们替我以及好几个亲戚和朋友在市议事堂罗马厅内上头一层弄到很好的席位，从那儿

我们可以俯眺下头全景，一清早我们就跑到那儿去，象鸟瞰一样观看下头我们前几天已看真切了的设备。那儿，新设一个喷泉，有两个大缸分列左右，在柱上的双鹫从两嘴里一边喷出白葡萄酒，一边喷出红葡萄酒来。在附近倒满一堆的燕麦，侧边盖了一间大板屋，在那里头几天前已看见一个大肥牛在煤火上用一条大铁棍串着烤熟和涂上油了。凡是从罗马厅出去和从别的街到罗马厅去的路都在两旁用栅栏拦着，用兵守卫着。大广场渐渐挤满了人，人山人海，越来越拥挤，越来越杂沓，因为群众总是向有新的场面出现和预知有特殊的情况发生的地方钻去。

虽然是这样，气氛仍相当肃穆，当警钟响时，全体观众象是为惊慌所袭。这时凡是能从上头望下去的人们最先注意的，就是亚琛和纽伦堡城使节运送加冕的宝器进大教堂来的马车。它们既是护国的圣物，故在车上占最好的座位，使者们坐在前头，表示对于后座的崇敬，然后三个僧侣选帝侯进堂来。“宝器”递给美因兹大主教之后，王冠和宝剑即送到皇上的行在。其他的安排和种种的仪式则由主礼者和观众在教堂举行，我们中的熟悉情形的人很可以把这个想象出来。

同时，我们看见各地使节们骑马到罗马厅来，华盖由下级官员从那儿带到皇上的行在去。世袭大元帅冯·巴本海姆（von Pappenheim）伯爵即上马，他是一个身材修长很英伟的人，作西班牙装束，华美的短褂，金色的外套，高高的羽帽，闪耀飘动的假头发，打扮得很好看。他动身前行了，在万钟齐鸣的响声中，各使者骑着马跟着他，到行在去，行列仪仗的壮丽比选帝日又胜一筹。在这种日子，人们真愿分身有术，也出现在那儿。在这一息间，我们彼此谈论着在那儿发生的事

情，“这时皇上穿着衮服了”——我们说——那是照着加罗林朝旧制制成的新衣服，世袭官们接受了“宝器”，带着骑上马。穿衮服的皇上和穿西班牙衣服的罗马王也同时上马，他们这样做的当儿，那先行的长长的行列已将这个情况报告我们知道了。

打扮得花团锦簇的随从和其他的官员，一队一队的走过，贵显们庄严地缓缓前行，我们的眼睛看得已疲乏了；其后，选帝大使、世袭高官和最后十二个陪审官和市议员托着刺绣的华盖，在华盖下皇上穿着绮丽的衣服，在他左边稍后跟着皇太子，作西班牙装束，坐着装饰得很华丽的骏马，翩翩然而来，这时只叫人恨生少了眼睛。我们真希望有一种魔术可以把目前的景象定住，只一息间也好；但是正当这个璀璨的美景不停留地走过，才空了的地方立刻再给如潮涌来的民众填满了。

可是，这时重新发生了拥挤，因为一定要从市场到罗马厅的大门开一条路架一道板桥，让行列从大教堂回来时走过。

在大教堂内发生的一切事情，如准备和伴随涂油式、加冕礼和骑士晋封式而举行的无数的仪式，我们后来很喜欢那些为置身教堂而牺牲了许多别的眼福的人们讲给我们听。

参加加冕礼队伍的行进

这会儿，我们在位子上略吃一点东西。为了我们一辈子所经历的这个最隆重的节日，不得不以冷食充饥了。而且各家窖藏的最好最陈旧的酒都带到这儿来，因此，我们是饶有古风地庆祝这个古色古香的庆典的。在广场上，现在最值得一看的就是那已经搭好，用橙黄和白色的布铺着的桥。最先坐辇，其后乘

马，现在皇上就要徒步而行，更使我们为之惊叹不置，因为我们以为这样子在人前出现是最自然的，又是最崇敬可贵的呢。

据参加过弗兰兹一世的加冕礼的老人的口中说，从前的情形是这样的：非常美丽的玛利亚·特蕾西娅皇后，在罗马厅旁弗劳因斯太因的府第的阳台窗间观看这个庆典。当她的丈夫穿着奇异的衣服从大教堂回来的时候，他在她的眼中恍惚是卡尔大帝的化身。他象是开玩笑那样高举起双手，用国玺、朝笏和奇异的手套向她招手，她见了纵声大笑不止；这使全体观众极为欢悦感动，因为人们认为在这里头可以看到基督教国家中至高无上的一对男女的善良而自然的夫妇关系。当皇后向她的丈夫为礼，扬着她的手巾和高声呼万岁的时候，民众的热情和欢欣达到极点，欢声雷动，简直停不下来。

这时钟声雷鸣着，长的行列的最先行者已徐缓地踏过那彩桥前来，报告全部仪式结束。观众的注意比前更紧张，行列比前更清楚，因为它刚朝向我们走过，我们特别的看得真切。我们朝着它和满塞着民众的广场，差不多象是瞧平面图那样。不过到末后这个壮丽的行列挤得太紧了。使节、世袭官员、在华盖下的皇上和国王，并行着的三个大主教，穿着黑色衣服的陪审官和市议员，绣金的华盖，一切都象只缩成一团，这一团只为一个意志所推动，极其和谐地、恰恰在一片钟声中，从大教堂步行而来，象神圣的东西那样向我们照射。

一种兼有政治和宗教的意味的庆典，是有无限的魅力的。我们看见地上的主宰者在眼前为他的权力的种种象征所围绕着，但是当他屈身于天上的主宰之前的时候，他就使我们想到他们两者的共通性，因为即使一个平凡的人，也只在他屈身向天帝祈求的当儿，才能徵见他与神明的联系。

那一天从市场轰动而来的欢呼声，这时也能传播到这个广场上，不绝的万岁之声从千人万人的喉咙里，而且实际上是从心里高呼出来。因为这回的大庆典将是一个持久和平的保证，而事实上，德国也因此享受许多年的太平。

在许多天之前，已经公告市民周知，布桥和喷泉上的鹫都要保存，因此民众不能象别的东西那样摸弄它们。这样子做，为的是免使群众杂沓冲击时发生许多的不可避免的意外。不过，为了让下民有东西好供奉起见，有几个人从行列之后走上前，把布从桥上拿下来，捲作一匹布那样，向空中撒开，这就不会发生不幸事件，而只会闹出滑稽可笑的乱子。当布落下来的时候，便遮盖着若干数的观众。这时，执着布的两端和牵它们到身旁的人们，使那些卷在中间的人们全倒在地上把他们卷住，吓坏，直至他们各自设法撕掉或割取了一角给御驾踏过的神圣的布带回去才止。

这种粗野的闹剧我没有看多久，便连忙从我坐的高台，经过种种色色的小台阶和走廊下来，到罗马厅的大台阶去。这时，从远处已为万人瞩目的高贵而庄严的一群人已经潮也似的涌上来。那儿的拥挤不大，因为罗马厅的进路已挤满人了；我幸而能够一直先到楼上的铁栏杆去。这时，贵人们在我旁边走上台阶，他们的扈从却留在下头的圆拱廊内；我可以从各方面看见在三折的台阶上的他们，后来简直就在我的眼前。

最后，皇上和国王两陛下都上来了，父和子象双生子那样一式装束，皇上穿的紫缎的衮服，满缀着珍珠宝石，皇冠、朝笏和玉玺都很光采夺目，因为一切都是新的，而对古代的模仿又饶有意味。他穿着这个衣服缓步行来，十分合式，他的笃实而威严的容貌同时流露出皇上和父亲的仪态。幼王却拽着他那套

沉重的特大袍服①，带着卡尔大帝的"宝器"，象是衣不称身那样。因此连他自己也忍不住不时望着他的父亲莞尔微笑。他的冕——一定加了许多衬里——象是屋盖那样罩在他的头上。白缎的长袍和天主教的圣衣虽然很称身和缝得很好，但是并不见得美观。朝笏和玉玺使人惊叹。可是我们不否认，为了给人好的印象，我们宁愿看见一个魁梧的身躯用这种袍服打扮着，用这种东西装饰着。

当他们刚走过去，大堂的门已关上了。我连忙回到先前的地方，但已被别人占了，费了一番唇舌才让回给我。

烤牛与御厨

我再在窗前占回位置，恰好是时候：因为让公众看的最有意思的场面刚要开始。全体民众的视线都集中地射向罗马厅。再度的呼万岁之声报告我们知道，皇上和国王已穿着衮服在大堂的阳台窗间出现于民众之前。但是出来演戏似的让人看的不单是他们，而且在他们的眼前还要开演一出奇异的戏。首先，长身玉立的世袭大元帅纵身上马，剑已除下，右手拿着一个有柄的银皿，左手拿着一把锡制的刮刀。他骑马跑到栅栏那儿的燕麦堆上，跳进去，盛满满的一盆，擦落一些，然后很郑重地带回来。但是观众觉得更有趣的还是那个去取一块烤牛肉的世袭御膳夫。他也拿着一个银盘，骑马经过栅栏，到了那个板盖的厨房那儿，不消半刻便再出现，拿着一盘盖着的食物，再回到罗马厅去。然后轮到世袭行觞官，他骑马到喷泉那儿，

① 据说那件衮服重一百三十磅，皇冠也重十四磅。

把酒拿回来。这时御筵已经摆好了。万目睽睽地都等着那要大洒金钱的世袭皇库总管。他也骑上一匹骏马，在马鞍的两旁不是系着短铳鞘，而是紧系着一双很华丽的绣着法尔兹选帝侯的纹章的钱袋。他刚开步，就掏钱袋向左右把金钱银币象布施似地撒出来，每一回象金银雨那样在空中蛮有趣地闪耀着。霎时间，万千的手突伸向空中来接受这种赏赐，钱币一落下来，群众便向着地下乱滚乱抓，使劲地抢夺那些落在地上来的钱币，赏钱的人骑马向前一下，他两旁的这种动作就重演着，观众觉得很好玩。结局更极其热闹，皇库总管连钱袋也抛高，各人都争着来攫取这个最高的奖品。

两位陛下已由阳台退回去，这时，下民又再度有机会得到一些供奉品了。他们在这种场合，宁愿抢走这些赏赐而不愿平平静静地和感激地领受。在较纯朴粗犷的时代，盛行一种习俗，即是世袭大元帅把燕麦的一份拿走了，世袭的行觞官把酒取了，世袭御膳夫尽了他的职事之后，燕麦，酒泉和御厨就留在那儿，任民众争夺。这回为避免一切意外起见，极力维持秩序，不让有过度的行为，不过往时的恶作剧的打趣还是要发生。一个人正装满了一袋燕麦，别人就在他的口袋上割破一个窟窿，还有许多这类的开玩笑的举动。可是，对于烤牛的争夺这回也象往时那样认真，人们只能够结伙来抢它。屠夫和葡萄酒脚夫两个行会，照着老例再对立起来，两个会中一定有一个争得这个巨型的烧烤物。屠夫自信他们是应得这个牛，因为是他们把牛整只的送到御厨去的；反之葡萄酒脚夫提出要求，因为御厨是在他们的行会公所的附近建立的，而且前一回他们曾赢得了胜利。从他们的公所和会场的顶阁的格子窗口，还可以看见那抢得来的公牛的双角耸现出来，这两个人数众多的行

会，有很武勇、精悍的会员，但是，这回谁占了上风，我已记不清了。

可是，这一种的庆典的收场总会有点危险和恐怖，既然任由板盖的厨房保留在那儿，真个有一个很可怕的瞬间。厨房的屋顶马上密集着人，不知道他们怎样上去的；不多会儿木板已拆掉和扔下来了，使人看来——特别是远处望来——以为每一块落下来的木板都会把挤进去的人打死两三个了。转眼间，板房已拆了屋顶，有几个人攀着桶柱，也想把它们拆卸下来；甚至有些柱子在下边已被锯断，人们还更悬身在上头，那屋架摇来摇去，时刻有倒坍之势。文弱的人们把眼睛望到别的地方去，谁都预期着大的意外事之来临。可是，人们总听不见有一点伤损，纵然很猛烈，很粗暴，一切都平安地过去了。

这时各人都知道，皇上和国王将再从内室——他们曾从阳台退入这儿——出来，在罗马大厅中进膳。御膳的用品，前几天我已经看了，今天如可能，我只想看一眼，就可慰我的渴想了。我因此循着平常走惯的旧路再走到大台阶去，那台阶正临着大厅的门。在这儿我目不转睛的盯着那些贵人们，他们在今天以帝国两元首的侍役自居。四十四个伯爵从厨房里端着肴馔在我身边走过，全部装束华丽，因此，他们的尊严与他们的执役对照起来，足以使作为儿童的我为之迷惑不置。那儿虽没有很多人，但因为地方小的缘故，也够拥挤了。大厅门布着守卫，执事人出出进进，我一眼看见一个普法尔兹的家臣，我央求他能否带我进去，他略一迟疑，把他手上刚拿着的一个银皿给了我；因为我穿戴得整齐，他所以更答应我。于是我能够进入那神圣的地方去。普法尔兹的食桌位于左边，紧靠着门，走了几步，便已到了栅栏后的阳台上。

在大厅的另一头，紧靠着窗户，高高的宝座上，华盖下，坐着穿了衮服的皇上和国王；可是王冕和朝笏却放在后头颇远的金色垫上。三位大主教的食桌在他们的身后，他们各自占一个平台坐着；美因兹大主教正对着皇上，特里尔大主教在右边，科隆大主教在左边。大堂上席的部分看起来是很庄严而悦目的，使人发生僧侣拥戴君主历久不渝之感。反之，俗世选帝侯全体的筵席虽华美地铺陈着，但空无主人，使人想起他们与君主间数百年来渐渐发生的不和的关系。他们的使节也退出，在侧室用膳。因为华筵是为那些看不见的宾客而设，大堂的大部分本已有点阴森的景象，而中间的空无人坐的大筵席，看来更显得苍凉，因为这儿也有那么些座是空的。有权坐在这儿的人，为着体面的缘故，在这个极尊严的日子不肯有损自己的尊严，纵然当时也在城里，仍不肯参加 。

要想详细地考察，我的年纪和目前的拥挤的人丛都不许可我。我只有尽可能把一切谛视，当使节为献殷勤起见，再进来端点心的时候，我便脱身走到街外，上附近的好朋友家里，以便经过今日半绝食之后再痛快的吃喝一下和准备着看晚上的灯彩。

张灯结彩之夜

我想欢畅地庆祝璀灿的今宵；因为我曾跟格丽琴、皮拉德斯和他的女友约好，入黑时在某处碰头。当我会着我的恋人的时候，满城都已灯火灿然了。我跟格丽琴手挽着手，我们由一区踱到别区，觉得在一块儿很快活。堂兄弟们初时也跟我们一道，后来却在人丛中消失了。在几个使节的寓邸之前，华丽地

张着灯结着彩（普法尔兹选帝侯的使节门前特别显得华丽），光亮如同白昼。为使熟人不认得我起见，我差不多掩面而行，而格丽琴也不以为忤。我们以惊异的眼睛观看种种不同的灿烂灯景和奇异的火树银花，各使节都象故意以此争奇斗胜。不过波希米亚的爱斯特哈兹侯爵的布置却驾乎其他一切王公之上。我们这一伙人对着这种独具的匠心和巧妙的制作惊喜欲狂，正想细细赏玩一番之际，堂兄弟们又再跟我们碰头，他们谈及勃兰登堡的使节冯·普洛多点缀他的寓邸的灯彩怎样华丽，因此我们不辞辛劳，从马市街到萨尔馆走了一大段路，结果发见被人恶作剧地愚弄了。

萨尔馆朝于美因河那一边，是一个整齐而华丽的建筑物；可是，它的向着法兰克福城的那一部分却很陈旧，不齐整和难看。窗户细小，在形式和大小上彼此不谐和，既不同在一条线上，距离又不一律，门户开得也不对称，楼下一层大半已改为杂货店，外观杂乱得很，从不惹人注目。这儿，人们也按照屋宇的偶然的、不整齐的和散漫的构造，象别人在华美的房子总会做的那样，每一个窗口、门户都用灯围绕着。这一来，这房子的最丑恶难看的外观竟难以置信地呈现于最明亮的灯光之中，让人有点象看见帕格利阿苏①的打诨而乐起来，虽说心里不能没有疑虑，因为谁都在这儿看出一点有意的安排。——人们对于这个在别的方面很可敬重的冯·普洛多的平素的举止，先前已有讥评，他对于一切礼仪都象他的君主那样常漠然不以为意，人们从前对他既有好感，对于他的恶作剧亦为之惊异。可是我们却宁愿再回到爱斯特哈兹的蜃楼海市的世界中。

---

① 帕格利阿苏（Pagliasso）是马戏班中的滑稽角。

这一位大使，为尊重这个日子起见，简直不管他的寓邸的位置不佳，在马市街菩提树大广场的前面结成五光十色的灯彩大牌楼，背后用更华丽的景物点缀着。整个地区的四周都以灯光照耀着，在树间陈列有灯光塔和球，用灿烂的玻璃脚台承着。由一棵树到另一棵树满布着一串一串光辉的花环，上头悬着灯笼。在几处地方，有人分配着面包和香肠给民众，葡萄酒也少不了。

这时我们四个人紧靠着，极快适地蹀躞着，而我在格丽琴身边觉得真象在那极乐园中逍遥着，在那儿，从树上摘下水晶杯，马上就满盛着自己所需的葡萄酒。把果子打下来即化成任何一种心爱的食物。到后来我也觉得有吃东西的需要了，皮拉德斯便领着我们进一个陈设很宜人的饭馆去，在那里头，我们再找不到一个顾客，因为人们都到街上逛去了，我们自己更觉得舒服，极其畅适愉快地在友谊、爱情的感受中消磨了这大半夜。当我送格丽琴到她的门口时，她吻我的额头。她对我表示这种爱宠，这是破题儿第一遭，也就是末一遭，因为很不幸，以后我就再不能看见她了。

意外的打击

第二天早晨，我还在床上躺着，我的母亲却惊惶失措、忧心忡忡地蹿进来。她一感到有点窘迫，别人便很容易看出来。“起床吧，”她道，“有点不快意的事情要告诉你。现在已发觉了你跟很坏的人们来往，而且把自己牵连到极危险、极坏的勾当里头。父亲气极了，我们充其量只能够得到他答应，让第三者来查究这事。留在你的屋子里，等着事情的变化，市参事施

奈德就会到你这儿来；他同时受了你父亲和当局的委托，因为这案子已经受理，结果恐怕会很不妙呢。”

我看得明白，人们把这事情看做比它的实际更坏多了，不过即使水落石出，我也觉得十分不安。末后那位送《救世主》诗集给我们的老朋友踱进屋来，眼眶里含着一包眼泪。他用手执着我说：“我心里很难过，我为这样的事情来看您。我想不到你竟会迷误到这样的田地，但是，有了坏的朋友，恶劣的榜样，甚么做不出来呢；所以，一个年轻没有阅历的人一步一步的便被引到犯罪的路上去。”“我自己不觉得犯了甚么罪，”我接着答道，“说跟坏朋友来往，我也一样不自觉得。”“现在的问题不是辩护，”他打断我的话，“而是查究，在您那一方面，要做的就是坦率地招认出来。”“您希望知道甚么呢？”我反问道。他坐下，掏出一张纸来，开始问道：“您曾否把某甲推荐给您的外祖父，替他谋求某一职位？”我答道，“对的。”“您在哪儿认识他？”“散步的时候，”“在哪一伙人里？”我吃惊了：因为我不愿意出卖我的朋友。“沉默不说也于事无补，”他继续说道。“因为一切已知道得够清楚了。”“那末，知道些甚么呢？”我问。“那就是，这个人是由他的同伙们介绍给您的，这些人就是某某。”他这时举出三个人的名字来，他们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也不晓得；我马上便把这点向问话者说明。“您说，”他继续道：“不认识这些人，但是倒会常跟他们聚在一块哩。”“从来没有。”我答道，“因为我不是说过么，除了第一个人之外，我都不认识，而且这人我从没有在那一个人家里见过。”“您不是曾经上过某某街去吗？”“绝没有。”我答。不过这话不全与事实相符。我曾有一回陪着皮拉德斯到他的情人家里去，他的情人就是在这

条街住；不过我们是从后门进去，只在花园的屋子里面坐了坐。所以我可以藉为口实，连这条街也说没有去过。

这位善良的人更向我提出几个问题，我全都能够加以否认；因为他想知道的一切事，我一点也不知道，末后，他象是有点不耐烦，说道："我对您有信心和一番好意，却没有得到您的好报；我是为挽救您而来的。您不能否认，您曾替这些人或他们的同谋者写信，作文，因此帮助了他们做无赖的事。我来是为挽救您而来的：因为案子非同小可，而是涉及假冒字迹，伪造遗嘱，伪造借据和这一类的重大事件，我这次来不独是以世好的身分；我还是以当局的名义和奉它的命令来的，它计及您的家庭和您的幼年，想饶过您和其他几个同样误入罗网的青年呢。"我觉得很奇怪，在他所举的人名中，常跟我来往的人恰没有在里头。情况不是相符，不过是接近罢了，我盼望可以不追究到我的青年的朋友。可是，这个善良的人愈逼愈紧了。我不能否认我有好些晚很晚才回家，我承认自己设法配就一把家里大门的钥匙，我不止一回让人看见跟出身微贱和形迹可疑的人们到娱乐场所去，这事情还怕有女人牵涉在里头；总而言之，一切都象是给人发觉了，除了姓名以外。这却使我有勇气硬着头皮不发一言。"不要让我离开您，"这位正直的朋友说道。"这案子不容许拖延的；我走后，马上就有另一个人来，他就不会给您留那么多余地了。请您不要以您的硬性子来把这个本来就坏的事情闹得更糟。"

这时我揣想那两个善良的堂兄弟，尤其是格丽琴的处境；我看见他们被拘留，被审问，受惩罚，受侮辱。象电光在我的神魂中一闪那样，我突然想起堂兄弟们纵然对我很守规矩，仍不免会干过这种坏的勾当，至少，那老大是如此，他从不为我

所喜欢，老是很晚才回家，讲的很少是入耳的话。不过，我老不肯承认出来。“以我个人而论，”我道：“我自问没干过什么坏事，在这一方面我简直于心无愧，但我来往的人们会干过一些冒险或违法的勾当，不是不可能的。您们可以抓到他们归案，要他们服罪和惩罚他们，我自问直到现在没有什么可责难之处。他们在我面前的态度和蔼而善良，我也没有什么可责备他们。”他不让我说下去，而只有点激动地喊道：“对的，人们会揪出他们。这些歹徒聚在三家里（他举出街名，指出那些人家的所在，不幸，我常去的一家也在其中。）第一个窝窟已经破获了，”他继续说道，“其余两个马上也将破获。不消几个钟头，一切都会搞清楚。请您坦白交代，以免受到法庭的审查，让你对质和惹出其他的麻烦事。”那间房子既已被发现和点了名，这时怎样缄默也没有用了；而且我可以希望说明我们的聚会如何纯洁清白，会使他们得到比我自己更大的好处。“请您坐下，”我喊道，拉他从房门回来，“我将把一切讲给您听，使您和我的心都轻松一点；我只求您一桩事：从这会起，请您不要对我的话的真实性再有怀疑。”

极度痛苦的处境

于是，我将这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讲给这朋友听，初时还平心静气，可是，我越记起这种种色色的人物、事件和情景，恍惚是好些天真纯洁的欢娱，好些兴高采烈的享乐，都要陈述于刑事法庭之前，我的极端痛苦的感觉便越增长了，因此，我终于哭起来，感情冲动不能抑制。我们的熟朋友，希望恰好在这时候真正的秘密会暴露出来（因为他以为我的痛苦是我将勉

强地坦白这可怕的事的先兆），而它的发现，对于他又是极其重要的事，他便极力劝我安静。他虽只得到一部分的成功，但也足以使我能够把我的整个故事勉勉强强、结结巴巴地讲出来了。他了解到这事件经过是清白无辜，纵然满意，仍觉得有点怀疑，向我提出新的诘问。这再度刺激了我，使我痛苦愤怒。我最后断言，我再没有甚么好说了，我自己很清楚，我不用怕甚么，因为我是无辜，我是良家子弟而又为人所称道；至于那些人，不用别人承认他们无罪或替他们洗刷，也是象我一样的清白。我同时声言，如果人们不肯象对我那样从轻处理他们，宽容他们的愚钝和饶恕他们的过失，只要稍为苛待他们，侵害他们，那么我就要自寻短见，谁也不能阻止我。讲到这里，那朋友极力宽慰我，但是我不相信他，当他离开我时，我便陷于极其悽惨的境地。这时我也抱怨自己，不该将这事经过讲了出来和把一切关系揭露出来。我预感到别人会将幼稚的行动、少年人的相互爱慕和亲密友谊完全作别的解释，也许我会把善良的皮拉德斯也卷入漩涡，使他蒙受不幸。这一切的想象一幕一幕的接连向我的脑海猛然袭来，激起和加强我的痛苦，因此我遏不住悲酸了，我倒下来直挺挺的躺在地上，地板都给我的眼泪沾湿了。

我不知道躺了多少时候，我的妹妹才进来，她看见我的举动吃了一惊，拼命地拉我起来。她告诉我刚才下面来了一个市府的人员，由父亲陪着，等候我们的朋友下去。后来他们密谈好一会之后，那两位先生便走了，彼此象是很满意，甚至带笑的说话。她相信她听到他们是这样的讲："那很好了，事情没有什么要紧。""当然呵，"我蹦跳起来，"对于我，对于我们，是没有甚么要紧的；因为我没有犯过甚么罪，即使我犯了

罪，人们也能够替我开脱。但是那些人呢！那些人呢！”我喊道，“谁给他们帮忙呵！”我的妹妹极力用种种的话宽慰我，她的论点就是说人们既肯开脱有身分的人，对于身分微贱的人的过失也会装做看不见了。这一切慰解都不济事。她刚走出去，我又陷入极度的痛苦之中，我的爱恋和热情，以及现在和将来临头的不幸的一幕幕情景，更在我脑海中交替地浮现着，我给自己虚构一桩又一桩的故事，看见的只是一件又一件的祸殃，尤其是免不了把格丽琴和自己都设想成处境很悲惨。

我们的世好曾嘱我留在自己的屋子里，除了家人外，不要跟别人谈这桩事。这对于我是很合适的，因为我觉得一人独处是最好不过的了。我的母亲和妹妹不时进来看我，竭力以种种动听的话来抚慰和勉励我，甚至在第二天就以父亲的名义进来，说他现在对事情的真相已有所了解，自愿完全赦宥我。我虽然表示感激，但对于他要我跟他一道出去瞻仰帝室的“宝器”——这时人们的好奇心都集注于“宝器”——的提议，我却固执地谢绝，我并断言，非到我知道那件讨厌的案子——对于我不会有什么影响的案子——对于我的可怜的友人们有什么结果时，我不想再知道多一点关于人间和罗马帝国的事。她们对于这事没有什么好说，便不管我了。不过，过了几天，家人们还几次试劝我出门和参加公共的庆典。这也是白搭！无论朝贺的大典也好，在这庆典中的好些外官晋爵的事也好，皇上和国王的御宴也好，甚么都不能动我的心。尽管法尔兹选帝侯也来到法兰克福，朝觐两元首，后者也去回访这些选帝侯，大家在最后一次的选帝侯会议中取得一致，把悬而未决的事端解决了，以至重建选帝侯同盟，这些事仍没有一样能够使我摆脱悲愤孤寂的心境。我任教堂的钟在谢恩祭时打响，皇上的御驾到

喀普齐纳教堂（Kapuzinerkirche）行幸，选帝侯和皇上动程回去，我却没因此离开我的房门一步。最后的礼炮纵然又那样响个不断，也不能引起我的兴奋；象炮烟的匿迹，炮鸣的销声那样，所有这些荣耀的事，在我的心魂之前也都无影无踪了。

在痛苦的病中

这时我觉得我的排遣，只有把悲楚反复咀嚼，并虚构地把它放大千百倍。我的全部创造力，我的诗才和词藻，全都集注在这一个伤痕上，而正是藉着这种生命力，使身心都有病入膏肓之势。在这种悲惨的境界中，我再没有别的可以企求和热望的了。虽然我很渴望知道我的可怜的朋友和爱人的现状怎样，严密审问的结果怎样，这个案子牵涉他们到甚么地步，抑或已判明无罪；这种没完没了的思虑不时的向我袭来。我把这情况也极详细地多方加以设想，免不了把他们当作是完全无辜和不幸的。一忽儿我企图打破这个闷葫芦，给我的世好写激烈的恫吓信，力言他不应该把事件后来的经过瞒着我。一会儿我又把这信撕掉，恐怕因此了解到不幸的真象，从而夺去我的幻想的慰藉——靠着它，我到现在为止交替地自寻苦恼和力求振作起来。

这样子，我日夜都在严重的烦恼、狂躁和困惫中消磨，所以到末后相当厉害的肉体上的病痛向我袭来，我倒觉得幸福。病时，家人请大夫来诊治，并想尽法子来安慰我。家人相信这是一般地可以做得到的，因为他们很严肃地对我保证，那些或多或少与罪案有牵涉的人都得到了极宽大的处理，我的最接近的朋友，差不多完全无罪，只略加告诫就释放，格丽琴已离开

本城，回到她的家乡去了。对于格丽琴的处理最让人踌躇；而我对这样处理也不满意；因为我可以看出，她不是自愿地离市回乡，而是不名誉地被驱逐出境。我的肉体和精神的状态都不会因此改善：忧伤这时才真个发作了，我尽有时间自寻苦恼地把悲惨事件的最奇妙的罗曼斯，以及一场无可逃避的悲剧性的劫难，向自己描画出来。

第 二 部

“一个人在青春时期所企望的，到晚年便得到丰收。”①

① 这句话是德国流行的古语，歌德在本书第九卷有所解释，可参阅。

第 六 卷

我的心情就是这样反复交替，或促进或阻止我的康复；此外，还有一种隐秘的愤恨添到我的愁思里：因为我分明觉得，家人监视着我，他们不轻易将封口的信件交给我而不注意它对我产生什么影响，看我是否保持秘密，抑或把它开着放在什么地方，如此等等。我因此猜想皮拉德斯、堂兄弟中的一个甚至格丽琴自己恐怕会试行写信来，给我报消息和打听我的消息。我这时除了忧郁、憔悴之外，还开始真个苦恼起来，时时胡猜乱想，迷惑于极奇怪的联想中。

对格丽琴的感情由爱而恨

没有多久，家人给我找来一个特别的监护人。幸而这是我所敬爱的一个人；他曾在我们的朋友家里充当家庭教师，他以前教的学生已经上了大学去。当我在悲愁的情境中，他常来看我，末后，家人觉得最自然不过的还是在我屋子的隔壁收拾一间屋子让他住下，让他照料我，安慰我——如我所分明觉得的——和监视我。不过我既然心里很敬重他，除了对格丽琴的爱恋一事之外我已把许多心事对他剖露了，而且我觉得跟一个人天天在一起而对他不信任、关系紧张也是受不了的事，所以便决定对他开诚布公。我没怎样犹豫就将这事情的原委告诉他，

以缕缕讲叙和复述我逝去的幸福的细端末节为乐，而由此也确得到很好的效果。他既是一个通情达理的人，便深切地觉得将这故事的结果详细地具体地说给我听比较好一点，待我对于事件经过全部明白之后，别人才可以诚恳、亲切地劝我，应该放下心，把过去抛在脑后并开始一个新的生活。首先，他向我披露，那几个青年人本来也是出身不错的人，初时误入迷途做些冒险的戏弄人的事，继而作些恶作剧的违警勾当，然后做些开玩笑的勒诈金钱的行径和其他如此之类的欺骗的事。因此，便真个形成一个作奸犯科的小阴谋集团，聚集了一些心术坏人，以伪造文书、假冒签字开始做种种违法乱纪的事，而且还准备做更加犯法的事。当我后来再忍不住问他堂兄弟们怎样时，他便说他们是完全无辜的，与那班人只是泛泛之交，但决不是跟他们合伙；至于请托我那个人——本来就因为我把他推荐给外祖父，人们才追究到我头上来——是最坏的人中的一个，他谋求职位，主要地是想借此来做坏事或掩饰他的恶行。他讲过所有这些话之后，终于我再遏不住，向他问问格丽琴——我终于一下子彻底承认对她怀有极大的爱慕——的近况。我的朋友摇头微笑：“请您放心，”他答道，“这个姑娘证明自己完全清白，并且得到了一个很好的结论。人们在她身上只看到善和爱。连审判员对她也有好感，不能不按照她的愿望让她离开本城。就是她关于您——我的朋友的口供，也使人敬重她；我曾经在秘密的法庭记录内读到她的供词，看见她的署名。”“署名！”我喊出来，“这使我那样的幸福又那样的不幸的名字。那末，她招认了些甚么呢？她署名在什么上头呢？”这朋友踌躇不答；但是，他的脸色的愉快表明他没有隐藏什么严重的事在这里头。“如果您想知道这个，”他末后答道，“关于您以及您和

她的交往，她是很爽直地这样说的：‘我不能否认，我曾常常并很喜欢见他；不过我一直把他当作是小孩子看待，我对他的爱慕的确是姊弟一般。在好些场合，我曾好好的劝告他，我不独没有引诱他做暧昧的勾当，而且劝阻他参加一种会使他受累的恶作剧。”

这朋友还继续的背格丽琴以家庭女教师口吻说的话。但是我已好一会不再谛听了；因为她在供词内把我当作小孩子，极度引起我的不快，我相信我为她而害的相思病一下子就痊愈了。我甚至急急对我的朋友断言，现在一切都完了！我也不再讲她，不再提到她的名字；可是我又不能抛弃我的坏习惯：怀念她，把她的容貌、丰姿、举止想象到如在眼前，她现在在我的心目中自然完全是另一个人了。我觉得一个至多也不过长我一两岁的女子把我——自信也可以算作一个聪明伶俐的青年的我——当作是小孩子，是我不能忍受的事。这时，她从前对我很有魅力的冷淡拒人的神态，我觉得十分可厌；她许可自己施于我而不许可我还施于她的亲昵更是很可憎。这一切还算好；如果我因为她署名于那封诗体的情信上头并以此来向我正式披露她的爱慕，很有理由地把她当作是故弄狡狯、自私自利的卖俏女郎，那才更不堪呢。以她改装到首饰店去一事而论，我也不再以为她是那样清白。这些恼人的思索老在我心头打转，直至我后来把她可爱的品质完全否定为止。在理性上，我已经死心了，相信一定要抛弃她；只是她的小影每每在我面前浮现——这的确仍是常有的事——，使我发现自己在欺骗自己。

纵然这一根有倒钩的箭这时确已从我的心头拔了出来，我的内在的青春康复力怎样才能奏效，却仍是问题。我真个鼓起勇气来，首先要马上戒除的就是哭泣和狂躁，现在我已把这种

表现看做万分的稚气。这是康复的路上迈出的一大步！因为我曾半夜半夜地极痴狂地沉浸于这种悲痛之中，因此，流泪和啜泣终于使我食不下咽，饮食的享用变成痛苦，连毗连的胸部也隐隐作痛。我因为发现了格丽琴的真态而日益感觉到的憎恨，使我摒除了这种柔弱的儿女态。我为一个女子的缘故牺牲了睡眠，安静和健康，而这女子却喜欢把我当作一个乳臭小孩，俨然以乳母自居，我觉得这未免太可怕了。

我很容易就使自己深信，我这种病态的心理只有靠勤劳工作才能摒除；但是，我该着手做什么呢？诚然，我有许多科目需要努力补习，这时我该进大学去，在不少方面我要做准备。可是，我觉得什么都没兴味，什么都做不出名堂。有好些事似乎是我已经熟识的和平凡琐屑的；至于深入研究，我觉得自己既没有魄力，又没有外来的诱因。因此，我便任由隔房的善良的朋友的癖好引动作新的研究。这种研究对于我是完全新的，陌生的，并且提供我以长期认识和观察的广大的园地。这即是说，我的朋友开始将哲学的秘密告诉我知道，他曾在耶拿大学受教于达理斯①。他的头脑既很有条理，对于这门学问的体系，也很瞭然于胸，因此他想把它传授给我。可惜这些东西在我的脑子里却不会象在他头脑里那样贯串起来。我提出问题，他答应晚一点才答复我；我提出要求，他答应将来使我满足。我们之间的最重要的分歧是：我主张哲学没有必要成为一种独立的学科，因为它已完全包含在宗教和诗中。但这一点他绝不

① 达理斯（Joachim Georg Daries，1714—91），梅克伦堡人，从1735年起在耶拿任哲学和法学私人教师，1763年起任奥德河畔法兰克福大学教授。他对法学和财政管理学有较大贡献。

肯承认，而且还要向我论证宗教和诗倒要以哲学为基础，这点我又坚决否认，并在我们的谈论中每一步都找到为我的意见辩护的论据。因为在诗中既一定有一种对于不可能的事物的信仰，在宗教中也有一种对于不可解释的事物的同样信仰，我便觉得哲学如果在它的领域内想证明和解释这两者，它便处于很不利的地位；因为从哲学史很快就看出来，一个哲学家总是探求一个异于别人的论据，而怀疑论者最后却主张一切都没有根据，没有理由。

哲 学 史

可是，因为我从他的教条的讲述得不到甚么益处，我的朋友认为必须与我研究的哲学史倒使我觉得很有趣，但也不过因为只要我有能力去钻研它，便觉得一种学说、一种主张跟别的一样地好。我最喜欢最古的流派，因为那时诗、宗教和哲学完全合而为一，我觉得《旧约·约伯记》、所罗门王的雅歌和箴言，与希腊的奥尔否斯①和希西阿②的诗歌同样可作为我上述意见的有力证据，我因此更力持这个主张。我的朋友采用布鲁克③的哲学史节录本作为他的哲学讲演的基础，我们越研究下去，我从那儿得益越少。初期的希腊哲学家的本来意见怎样，我不能瞭然。苏格拉底在我的心目中算是一个卓越的哲人，他的生平

---

① 奥尔否斯（Orpheus），古希腊神话中的歌曲家，相传其歌曲之妙足以感动禽兽木石。

② 希西阿（Hesiod），古希腊的诗人，约生于公元前770年。

③ 布鲁克（Johann Jakob Brucker），奥格斯堡的牧师，著有五卷本大哲学史，其节录本于1747年出版。

和死事很可以与耶稣基督相比。可是他的门徒我觉得很与基督的使徒相似，师死之后马上分门立户，每人显然只认识真理的狭隘的一面。亚里士多德的敏锐，柏拉图的渊博都没有给我带来一点裨益。反之，对于斯多噶派从前我已有一点爱好，这时却得到埃皮克特① 的书来读，研究时我很具同情。我的朋友不喜欢让我陷入这种偏执之中，他又不能拔我出来，因为他的研究纵然是多方面的，却不知道把主要的问题提纲挈领地说清楚。他本来只需要对我说，在生活上只有行是要紧的，苦和乐却是自然而然的。不过，青年只应任其自行其是，他不会长久执着谬误的原理，生活不久就会再把他从那儿拉走或吸引出来。

天气已渐晴和起来，我们常一块到郊外和环城开设的许多娱乐场所去。不过在这些地方我觉得最不好过；因为我到处觉得堂兄弟们的影子象幽灵那样浮现在我的眼前，并且怕一忽儿在这里，一忽儿在那里真个看见其中的一个走出来。就连人们极其漫不经心地看我一眼，我也觉得难受。我从前没有人知道，没有人指摘地四处溜达，在极拥挤的人丛中也不想到有人监视我。这种无思无虑的幸福，现在已一去不复返了。我象是惹起人们的注意，他们的眼光射到我的身上，盯着它，打量它和指摘它；多疑病的阴霾已开始苦恼我了。

我因此拉我的朋友走到森林中。为避开那些单调的枞林时，我又想跑到那美丽茂密的树林去，它在外绵亘不广，不过幅员之大已可以够一个可怜的受伤的灵魂隐藏在那儿了。在树林的最深处，我找到远年的山毛榉和槲树所构成的一个宽大的

---

① 埃皮克特（Epiktet），斯多噶派哲学家，公元50年生于小亚细亚的夫利基阿。

林荫空地，它给人以森严的印象。地面是有点倾斜，由此更可看出老树干的价值。在这一个空阔的广场的周围，聚成极密的灌木林薮，那儿长着青苔的岩石嶙峋雄伟地突现着，一条满涨着水的溪流形成湍急的瀑布流下来。

我强拉着我的朋友——他宁愿置身于野外大河岸边的人丛中——到这儿来，他用打趣的口吻向我断言，我显出是一个真正的德意志人。他根据塔西佗[1]详细地解释给我听，我们的远祖们怎样以自然的寂寥与单纯所赋与的美好感情而自足，他对我谈了没有多久，我即喊出来："啊，为甚么这个美妙的场所不落在深林之中，为甚么我们不围筑一道栏栅使它和我们都圣洁起来，与尘世隔绝呢！的确，崇拜上帝最美妙的方式就是不用任何神像，而只是从我们心里与自然的交感中产生出来的崇拜吧！"我那时所感觉的，现在还如在眼前；至于我所说的话，却不再记得了。但是，的确有一些话的意思是这样：只有青年和未开化民族的漠然和广泛的感情，是与崇高之感相适应的，这种感情如为外物所激动，一定无定形地或不可捉摸地围绕我们以一种无与伦比的伟大。

这样的一种心情，一切人都会或多或少地感觉到，他们也谋以种种方式来满足这种高尚的需要。正如混合一切形态为一的黄昏和夜很容易生出崇高之感，而使一切事物区别和隔离开来的白昼却把它驱除那样，文化的进步也会把它消灭，除非有那样的幸运逃避于美感之中，与它契合为一，使两者同样不朽不灭。

---

① 塔西佗（Tacitus, 55—118），罗马历史家，有关于古代日尔曼民族生活的著作。

我的有理智的朋友却不让我多流连于这种短短的欢乐之中；但是，我一旦回到现实的世界，纵欲在明亮而枯燥乏味的环境中再刺激起我这种感觉也是徒然，甚至连它的回忆也不能保留了。我的被宠坏了的心仍是不能安静下去：它也曾体验过恋爱，而爱的对象却给人夺了去；它也曾尝过生活的味道，而生活却日渐失去乐趣。一个太清楚地显出有意陶冶你的男朋友，引不起你的好感；反之，一个陶冶你、而又象是姑息你的女人，却被当作是带着欢悦来的天人那样崇拜。但是在我心中唤起美感的人已消逝到远处去了，在檞林荫下，她常出现于我的眼前，不过我不能固留着她，因此我觉得有一个强烈的冲动，要在遥远的地方找寻一个相似的东西。

自然物的写生

我已经使我的朋友兼监视人不知不觉地惯于让我孤零零地独处，甚至迫着他这样做；因为，即便在那圣洁的森林内，那种微茫伟大的感受还不能完全满足我。眼睛特别是我用来把握这世界的感官。从小时候起我已与画家们厮混，而且象他们那样惯于从艺术的观点来观察事物。现在，我既然放任自己，又沉湎于孤寂的境界，这种才能便表现出来，一半出于自然，一半是来自实践；我的视线所及，瞧见的都是一幅图画。凡是引起我的注意和欢悦的，我都想抓着它；于是我便以极不熟练的方法来描绘自然。可在这儿我一无所有了；不过我坚持不懈，在没有任何技术手段的情况下，就想把呈现于我眼中的最美丽的东西摹绘出来。诚然，我因此能够对于各种事物大加注意，可是，我能够把握的也只限于对我发生影响的它们的轮廓；正

如我的天性注定不大适宜于成为一个刻画入微的诗人，同样也没有工笔画家的天赋。不过，绘画既是留给我的唯一表现自己的方法，我便固执地，甚至带着痛苦地耽好着它；我越觉得没有多大成就，便越热烈地继续着这种工作。

不过，我不想否认这里头也夹杂有一种故弄狡狯的手法在内。因为我觉得当我拣上一棵半有树叶、荫着的老树干——它的强壮卷曲的根旁长着发亮的凤尾草和杂生着亮晶晶的露草——做我的苦心习作的题材时，我的朋友从经验上知道我不能在一小时内弄完，他通常决心拿着一本书另寻美好的场所去。在这时候，便没有甚么干扰我，我可以耽溺于我的爱好了；我很爱我作的画，因为我习惯于在画上不只看见所画的东西，而且还看见自己当时的思想感情；所以我画得更勤奋。品种最普通的野草和花卉也可为我们构成一本可爱的日记的内容，因为凡是能唤起人们对于愉快的时刻的回忆的东西，决不能没有意义。现在我仍觉得很难把我从各时期遗留下来的许多这一类的东西，当作无价值的东西而加以抹煞，因为它马上能够使我重返于那个时代——我虽然悲恻地而也不是不喜欢回忆的时代。

可是，这些画幅本身若还引起某一种兴趣的话，那就得归功于我父亲的关怀和注意。父亲得了我的监视人的报告，知道我渐渐复原，特别是热烈地从事于自然物的写生，十分满意，一半因为他自己也很重视绘图作画，一半也因为教父西卡兹曾对他说过几回：可惜我没有专心学画。不过，恰在这个地方，两父子彼此不同的特性又冲突起来，因为我绘画时差不多不能够利用好的、白的、完全干净的纸，灰黄、陈旧、甚至一面已写过的纸最为我所喜欢，一若我生怕我的无能给白地的纸试验出来那样。而且没有一幅画是完全写好；我虽然看见事物的全

体，但不能理解它，教我怎样会写成一幅完整的画呢。至于个体我虽然能认识，但是去摹写它，我既没有技巧，也没有耐性，教我怎样会画出一幅工细的画呢。在这一点上，我的父亲的教育法也是可敬佩的。他好意地询问我的尝试，每一幅未完成的画稿都画上线框，他想以此驱使我绘画达到完成和细致的境地；不整齐的画纸，他裁到整齐，并开始将它们汇集起来，以便将来可以欣然看到他的儿子的进步。因此，当我放浪形骸、流连于郊外时，只要我带回一些画本，他绝不显出不高兴，倒表示满意，通过这些画本，他可以培养他的耐心和略加增强他对我的期望。

家人已不再担心我会再度沉湎于以前的爱恋和旧关系中，而渐渐听任我自由。因为偶然的机缘以及偶然参加的一些旅行团，我开始漫游山（指唐努山，Taunus）间。在幼时这些山岭象是那样迢远和严肃地矗立于我的面前，象是可望而不可即似的。我游览霍姆堡（Homburg），克龙贝格（Kronberg），登上菲尔德贝格（Feldberg），从那儿看去，远景引我们走得越远一点。柯尼希施太因（Königstein）也不背失之交臂；威斯巴登（Wiesbaden）、斯瓦尔巴哈（Schwalbach）和它的近郊使我们流连数日；我们一直走到莱茵河畔，从高处望下去，我们曾看见河水从远处蜿蜒流来。美因兹使我们惊叹不置，不过，它不能使神驰于旷野中的少年的视线久滞其间。我们看了比贝立希（Biebrich）的地势位置而心旷神怡，满意和愉快地打点我们的归程。

我的父亲原指望我在这次游览中能写好几幅画，但是这整个旅程却差不多毫无收获：因为要怎样的眼光，怎样的才能，怎样的经验，才能够把辽阔苍茫的风景以画表现出来啊！不知

不觉的，我被引到较狭窄的范围和细微之处去，因而有了一些收获。因为我所碰见的古代的废宫残垣，没有一样不是可以看作珍贵的题材和加以摹绘的。即使美因兹的城壁上的石塔①，我也冒一点险不顾稳当与否，对着来描绘。这种心情，凡是想从游览中带一些作为纪念的画回来的人都会经验过。可惜，我这次带去的又只是最劣的画纸。并且把好些题材不适当地堆叠在一张纸上；但是我的父亲兼导师并不因此而失望。他把这些画幅裁开，挑出一些彼此互相配合的交装订匠裱糊，在一幅画上都画上一个线框把它围住，以此逼着我真个把各种山岭的轮廓描画直到纸边为止，并在前景点缀一些杂草和石头。

他的诚恳的操心纵然不能改进我的技术，但它的爱好整齐的特性给我以一种潜移默化的影响，后来在许多方面都显出来。

和妹妹的亲密关系

这种远足会半是游乐性质，半是艺术性质，在短时间内结束，而且常多次举行。可是我所以从这种远足会再回到家里去，是给一块向来对我有强烈影响的磁石吸引的，这磁石就是我的妹妹。她只比我小一岁，我俩自我懂事以来总是一块儿过活，因此形影不离，关系极为亲密。除了这种自然的原因之外，还添上一个源于我们的家庭状况的迫切要求。一位虽极慈爱、亲切而又认真的父亲，尽管内心很柔和、体贴，在外表上却表现出难以置信、非常彻底的铁也似的严正，以便达到给他的孩子们

① 石塔是为纪念罗马的德鲁苏斯（Drusus）将军而建造的塔状建筑物。

以最好的教育，建立、整顿和保持他的有良好基础的家庭秩序的目的。母亲却刚好相反，她差不多还是象一个小孩①，只是跟她的长男长女一块儿相处和置身他们中间，才成长起来，懂事明理。这三个人都以健康的眼光来看待这个世界，饶有生命力和企求目前的享乐。这样一种笼罩着家庭的矛盾与年俱增。父亲努力实行他的意图毫不动摇，不间断，母亲和孩子们却不能放弃他们的感情、要求和愿望。

在这种情况之下，自然地兄妹便彼此牢牢相依靠和厮守着母亲，以至少弥补一下无法尽情享受的欢乐。但我们蛰居和用功的时间比起休息和娱乐的瞬间要长得多，妹妹尤甚，她不能象我那样的长时间出门，因此当我同她远离时，她神驰到我身畔而更渴想跟我晤谈。

在幼小的时候，游戏和学习，生长和教养，两兄妹都完全一个样，以致有孪生之称，因此，随着心身的发达，他们中间的共同之处，他们相互的信任也还保留着。那种青春期的关心，那种以精神的形态掩饰着的官能的冲动，以官能的形态表现的性的本能开始觉醒时的惊异，对于这种种的观察——只使我们模糊而不能使我更明白的观察，正如从山谷弥漫开来的雾只遮盖着它，而不能使它开朗那样——以及从此发生的许多错误迷妄，而兄妹都一块儿共尝，一块儿经受过，而且当他们彼此更接近一点，想弄个明白时，分属嫡亲兄妹的神圣的羞耻之心，却硬把他们远远地分开，使他们对于自己不可思议的境遇更觉迷糊了。

关于这，我在以前虽已想表白，但我不高兴只讲个大概，

① 歌德的母亲的年纪比父亲小二十岁。

而不加以详细的描述。可是，这个可爱的难以理解的人既昙花一现地就逝去①，我觉得有充分的理由，将她的优点、品德追忆一番，因此，我就想起写出一篇有诗趣的完整的东西也许能够把她的个性表现出来。不过，我觉得这样做除了采用里察逊②的小说的体裁外，没有别的形式可用。只有加以极绵密的刻画，只有把无穷的细端小节——它们活生生地表现着整个人的全部性格，而且是从不可思议的深奥之处迸出来，也可以约略使人感到这种深奥——尽情披露，才能够多少把她这个奇特的性格显示出来：因为泉水只在流的时候才能识得有泉呢。但是我这种美好而虔诚的计划，象许多别的计划那样，为尘世的纷扰所牵制，不能实现，现在，我除了——象是借着一个魔术镜之助那样——把那个已归乐土的精魂暂时召回一下，没有别的法子了。

她身材修长、匀称、纤细，举止丰度有种自然而庄重的神态融合于一种可人意的温柔之中。她的容貌既不动人也不漂亮，显出一种既不是也不能与自己一致的性格，她的眼睛不是我所见者中最美丽的，却是最深邃的，富于含蓄。当它们表现一种倾慕，一种情爱时，便闪耀着一种美妙无伦的光辉，不过这种表情实际上不是柔媚的，象是来自心坎和同时带有一种憧憬和愿望的那样，这种表情是来自灵魂，圆满丰富，象是只想给与而不需要人去接受它。

可是真正使她的脸庞变形以致有时显得难看的，是当时流行的打扮，不独把额头全露出来，而且一切做法都无意或有意使

① 歌德的妹妹于1777年6月7日逝世。

② 里察逊（Samuel Richardson，1689—1761），英国家庭小说的创始人。代表作有《柏麦拉》（“Pamela”）、《克拉里莎》（“Clarissa”）等。

它看上去实际上变得更大。她有一个极温柔的和漂亮的拱形的额，可下头却有两道浓黑的眉毛和一对突出的眼睛，从这种情况便形成一种强烈对照，让人骤然瞥见，纵不讨嫌，也至少不能动人了。她小时就感觉到这个，年纪越大，这种感觉越是痛苦，因为到年长，男性女性如觉得彼此都可人意，便有一种天真无邪的快感。

无论何人也不厌恶自己的体貌，最丑者也象最美者一样有权喜欢他自己的容颜，好感既会增人之美，而每一个人都抱着好感来照镜子；因此我们可以断言，每一个人一定也顾影沾沾自喜，纵然他自己拒绝承认这点。我的妹妹是天生的一个理智很发达的人，在这一方面不可能盲目愚蠢，没有自知之明，相反倒过度清楚地知道，单在外表的美丽上，她远落于女伴之后，纵然她的内在美胜过她们不知多少，也不感到安慰。

一个闺秀小姐美貌上的缺陷也未尝不可以得到弥补。我的妹妹就是靠着所有女友对她的无限的信心、敬意和爱慕，而能得到很大的补偿。她们无论年纪大一点也好，年纪小也好，对她都抱有同样的情意。在她的周围有一班很好的朋友，其中也不乏会献殷勤的青年男子，差不多每一个女子都有一个男朋友，只有她还没有对象。不错，她的外貌既然有点可厌，她所流露出来的内心也是讨人嫌而不能动人；因为任何一种美德的外露，倒使别人望而却步。她自己很敏锐地感到这个，对我也不隐讳，所以她对我的爱慕越加强烈。这事情是够奇特的。可以对之披露恋爱关系的心腹朋友，因为真挚的同情而真个变成共同的恋人，甚至也会变成爱情的竞争者，最后竟把对手方的爱情引向自己方面去，我们兄妹间的情形，就是如此。因为当我与格丽琴的关系破裂时，我妹妹觉得一个情敌已经离开，而暗地里

得意，却越加热心地安慰我；所以当她以公正的态度对我说，我是真正爱她、了解她和敬重她的唯一无二的人的时候，我也不由得不感到她暗地里存有几分幸灾乐祸之心。我为着失去格丽琴而引起的悲痛不时重新发作，突然开始哭泣，悲叹以至撒泼，她看见我对于失去的人的绝望，在她的心里也唤起了一种对于从不曾醉心过的、失败的和已经逝去的青春爱恋的绝望和焦躁，我们都认为我们俩无限不幸，特别是因为在这种奇特的场合，推心置腹的人却不能化为爱侣。

妹妹的爱人

幸而那位没来由地酿成种种不幸的奇异的爱神，这次却仁慈地插进来，给我们援手，使我们摆脱这种困境。我曾跟一个在普法伊尔寄宿学校念书的英国青年常有来往。他能够把本国语言讲解得很明白，我跟他练习英语，因而了解许多关于英国和它的人民的情况。他出入我们家里已十分久，我却没发觉他对我的妹妹有爱慕之心，不过他暗地里抱有这种念头，差不多弄到神魂颠倒，末后他才突然的一下子表白出来。她了解他，看重他，而他也值得她这样看待。当我们进行英语会话时，她常作为第三者参加进去，我们企图从他的口中学得英语发音的奇妙之处，因而我们不但习于英语的音调的特质，而且还学会了我们的导师的个人的腔调的最特殊之点，以致后来我们三个人讲起话来如出一口，使人觉得很奇怪。他想用一样的方法努力向我们学德语希求达到同样的程度，却不成功。我相信我曾经注意到他们搞恋爱，无论是谈情或写情书，都是用英语完成的。这两个青年彼此都很相配，他的体格象她一样高而美好，

只稍瘦长一点。他脸庞窄小，如果不是给痘疤弄得太过破相，就可以算是一个漂亮的青年。他的举止安详坚定，许多时可以被说成枯燥、冷淡，可是他的心地却充满着善和爱，他的灵魂充满着高尚的品质，他的爱情历久而又坚定和沉着。这一对新近才结合起来的诚笃的爱侣，在别对的情人中显得很奇特；后者彼此较为熟悉，性格较为轻浮，不为将来而操心，在恋爱关系上轻忽地兜兜圈子，这种关系通常只象是未来的比较认真的结合的无结果的序幕那样消失掉，很少对于生命有一种持久的影响。

晴和的季节，美丽的郊野不会为这样快活的朋侣所辜负的，人们惯作河上之游；因为这是一切游乐中最饶有味道的。不过无论我们作水上或作陆上之游，个人的吸引力便马上显出来。每一对情侣合在一块；有几个不为他们所拒绝而参加进去的男人——我也是其中之一——或完全没有女性与之交谈，或有也不是在这种行乐的日子所要选择的。有一个同样处境的朋友①，他之所以没有对象，主要因为他虽极幽默而不温柔，虽极聪敏而不晓得体贴——有这样的缺点，男女结合便无从设想。这个朋友屡次诙谐地、机智地抱怨他这种境遇之后，答应在下一次聚会作一个提议，以便他和全体都得到好处。他果然履行他的约言。经过一次出色的舟行和轻快的散步之后，当我们在有树荫的小丘间，或卧在草地上，或坐在长着青苔的石头树根上，愉快地吃过野餐，这位朋友看见我们全都心旷神怡，便带着一种开玩笑似的威严，命我们坐成半圆形，他走到这半圆的前

---

① 这个朋友的名字是格雷斯佩尔（Bernhard Grespel），钻石商的儿子，后任文献顾问。他经常与歌德的母亲通讯，她把他视同儿子。

面，开始有劲地作下列的演讲：

诙谐的演讲

“最敬爱的男朋友们和女朋友们，有对儿的和没对儿的！——就从这一个称呼，已显见一个劝人忏悔的教士前来刺激起诸君的良知是多么需要了。我的高贵的朋友中，有一部分是有对儿的，大抵是很惬意的，另有一部分是没对儿的，他们觉得极不好受，从我自己的经验就可以断言；纵然可爱的有对儿的在这儿是大多数，我也希望他们想一下，关心全体是否应看作一项社交义务呢？我们大伙儿聚在一块，不是为相互关怀又为什么呢？怎么可以在我们这团体中再分为那么些小组织呢？我的意思，绝不是反对这样美好的关系，我甚至也不想干扰它；但是一切事物都有它的适当的时间，这是一句美好、伟大的格言。当然，谁也不记起它，当他自己乐得不可开交的时候。”

他越说越生动，越有趣，继续把社交上的道德和儿女的柔情两相对比。他说道：“后者我们从不愁缺乏，我们心坎里头有的是，每个人不因训练就可以成为个中能手；但是前者我们就要寻求，就要对它用工夫，我们肯前进多少，才得到多少，不过我们还是永远毕不了业的。”——这时他讲到些特殊的事例，许多人觉得给他的话说中了，不禁面面相觑；不过，这朋友，还算得到特许，人们不把他的话当作恶意，他因此没有被打断而继续讲下去。

“发现缺陷还是不够的；单是这样做而不同时设法提出改善的措施也是不对。因此，朋友们，我不想象复活节前週的布

道师那样，泛泛地劝诫您们忏悔和为善，我倒祝愿全体的可爱的情侣有最长远持久的幸福。为了对这种幸福作出极可靠的贡献起见，我提议，在我们大伙儿游乐的时光，分开和取消这些最可爱的小组织。我已经，”他继续说道，“准备了实施的方法，只要得到赞成的话。这儿有一个口袋，先生们的名字都在里头；我的小姐们，请您们抽签，抽得哪一位先生，就请您欢欢喜喜地赏脸让他伺候您一个星期。这只在我们游乐的组织内才有效，它一取消，这种结合也取消了；谁送您回家，就任由各自的心决定。”

游侣中大部分人对于他的话和演讲的方式很高兴，象是赞许他的妙想；有几对却还是面面相觑，以为这样自己不上算。他因此添点滑稽的劲儿喊道：

“真的呵！出乎我意料之外，竟没有一个人跳起来——纵然另有一些人在犹豫着——来赞赏我的提议，说明它的好处，免得我自称自赞。我是您们中的老大哥，上帝原谅我！我的头已经有点秃顶了，这是由于我考虑得周到之故。”

说到这儿他脱了帽子：

“我自己的深思熟虑虽弄干了我的皮肤和夺去我的最优美的装饰——头发，但是，只要它能够使我和别人得一点好处的话，那我把它展示一下也会感到愉快和光荣的。我们还年轻，朋友们，那是不错；我们将会老大，那是讨厌的；我们彼此间很少互相冒犯，那是好的，并且与这良辰美景相适应。但是，不久，朋友们，我们对我们自己也有许多不满的日子就会来到了：那时节，每人虽看到自己是停妥了，但别人却看不惯我们，我们甚至不能明白是什么原因。对此我们一定要有所准备，现在就是做这种准备的时候了。”

他的整个演讲，特别是后一部分，是以卡普栖派的乞食僧(Kapuziner)的诙谐百出的说教音调和姿态表达出来的；因为他是天主教徒，所以他会有充分的机会来研究这派僧侣的演说技术。这时他象是吁吁的喘着，揩一揩他的年轻的秃头——这确使他的容貌象个神父——，他借着这种诙谐使这一班轻浮的游侣都高兴起来，大家都渴望继续听他讲。可是，他不继续说下去，倒掏出一个口袋转递给一个最靠近他的小姐。“现在是要试一试了！”他喊出来，“是好是坏，一抽自然见分晓。如果一周内不喜欢的话，我们就取消它，也许仍然照旧一样。”

一半儿甘愿，一半儿被逼，小姐们抽取她们的签。很容易就看到，在这个小把戏中有种种不同的情感表现出来。幸而碰巧，那些心情轻松的情侣们被分开了，那些比较诚笃的却仍在一块儿；而我的妹妹也保持着她的英国少年，他们认为是爱神和幸福之神两者的厚意。这些新的偶合的情侣，即由主办人为之结合和举杯祝他们健康，因为欢期很短促，所以更须祝他们快乐。这时的确是我们这一班游侣许久以来所享受的最快活的一刻。分不到女友的青年人现在却担任在这一星期内关心他们的精神、灵魂和肉体的职务——我们的演说家这样的说——但是他以为特别要紧的还是关心灵魂，因为其余两者他们自己已经懂得照料。

这些主办人，为想马上博得称誉，赶快搞出一些新鲜美妙的玩艺儿来，在相隔稍远的地方准备露天的晚餐，——这是出乎我们意料之外的——当我们晚上回来的时候，他们把游艇用灯点缀着，纵然在明月下这不是必要，但是，他们却辩称：以地上的灯光来遮过天上月亮的温柔的照射，是与我们新的社交

安排完全相适应的。当我们上岸的一瞬间，我们的“梭伦”[1]喊道：“Ite, missa est！”（“走呵，集会已经散了！”）各个男子就带着抽签抽得的小姐下船，然后把她交给她本来的男朋友，而再换回他自己的。

在下次的聚会中，规定了这个“一周情侣制”在夏天继续实施，再次举行抽签。不消说，这种玩笑使这个团体有新的意外的转变，各个人都兴奋起来，把他内在的聪明和娴雅的态度尽情施展出来，极亲切地向他暂时的女朋友献殷勤，因为他深信至少在一周内可以享受充分的欢乐。

第二次演讲

事情刚弄到停妥，人们不但不感谢我们的演说者，反而开始责备起他来，说他把演讲的最精采的部分，它的结论秘而不宣。他听了，力言一篇演讲的最精采处就是说服人，谁没有想到说服人，就压根儿不该演讲。因为使人信服是一桩棘手的事。当人们不理会他这个答复，纠缠着他，不让他安宁时，他开始以诙谐百出的话来说教，比前次更加离奇不经，也许正因为他以为讲的是一本正经的事情。详言之，他从《圣经》引出文不对题的格言，讲出拟于不伦的比喻和不能阐明甚么的暗示，来论证这个命题，即是说，谁不懂得隐藏他的情感、倾向、愿望、意图和计划，不独在这人世将无所成就，而且还会到处受人干扰和为人所愚弄，不过，特别是想在恋爱中得到幸福的人，必须牢牢地保守秘密。

① 梭伦（Soon），雅典的著名法学家，生于公元前600年，这里是以梭伦的名字表示立法者之意。

他的这种思想虽无一语直接加以说明，但已贯穿全篇。如果我们想了解这一个奇特的人，我们可以想象他是一个很有天才的人，在耶稣会的学校中养成他的才干，特别是他的敏锐洞察力，对于世界和人类——但是只从坏的方面——积累很多的见识。他的年纪在二十二岁上下，他很想我也学他那样玩世不恭；但这是办不到的，因为我是热切地希望做善良的人和把别的人看做善良，不过，我也受他的一些影响而对于好些事情渐渐留心起来。

要使每一个娱乐的团体的人物齐全，还必须有一个丑角，喜欢其余的人把戏谑的箭向他射来，使得冷落的时刻热闹一点。他不单是一个稻草扎的撒拉逊人①，在模拟战的时候骑士们争拿他来练枪，而且他自己也懂得怎样同人吵架，捉弄人和挑逗人，也很容易受伤而退走，而当他要拚一下的时候，也可以给别人尝一点利害的，而这却会产生十分令人愉快的效果。这样的一个丑角，我们的朋友霍恩②正好就是，单单他的名字已经足以引起种种笑话③，因为他的身体矮小，平常只被唤做“小霍恩”（Hörnchen小角）。他的确是我们团体中的最矮小的，身躯结实而可人意，扁鼻，撅嘴，小而灼灼有光的眼睛，构成一个紫棠色的脸庞，象是老要逗人笑似的。他的狭小的脑袋覆盖满黧黑的头发，他的胡子很早就发青，他偏偏很喜欢它蓬生着，好当做一个滑稽的面具，老逗引朋侣们笑乐。在

---

① 撒拉逊人（Sarazene），是希腊人和罗马人对十字军东侵时的阿拉伯人的称呼。

② 霍恩（Johann Adam Horn），法兰克福人，后来同歌德在来比锡一起学习，参见第七卷。

③ “Horn”在德文的意义为“角”，故云。

别的方面，他是整洁而机敏的，他自己表白他有一双弯腿，人们因为他喜欢这样，也这样公认，从这个便引出好些笑话来。因为小姐们都当他是很好的舞伴，而他便以为小姐们有一种爱要看他的弯腿在舞场上出现的癖好，而经常找他跳舞。他的愉快是没完没了的，每一次聚会中，他的临场是少不得的。因为他要跟我一块上大学，我们的交谊更加密切；我提起他来很敬重他，他也是值得我敬重的，因为他许多年来都以无限的爱，无限的诚实和耐心来待我。

因为我做诗和把平常的事物诗歌化来得容易，他也受我的熏染而从事这种玩艺。我们的小旅行团，游乐会和由此发生的种种偶然事故，我们都作诗来点缀，因此一桩事件的描写便往往产生出一桩新的事件来。可是，这种大伙儿的开玩笑结果常会变为嘲弄人，而霍恩君的滑稽表演又常不是适可而止，所以有时引起误解和不快，但不消一会又缓和下来，言归于好了。

他也试行作一种当时很流行的诗体——滑稽的英雄叙事诗。蒲白《头发的劫夺》①曾惹起许多人摹仿。扎卡利埃②把这种诗体在德国的文学园移植过来，人人都喜欢他，因为这种诗通常描写的对象是一个傻子，守护神宠爱优良的人，而拿他来取笑。

当我们考察一国的文学、特别是德国文学时，看见一种事物曾经一度作为题材，并成功地以某种形式写出来之后，全国

---

① 《头发的劫夺》（《The Rope of the Lock》）是英国诗人蒲白（Alexander Pope，1688—1744）早期成名的作品，叙述一个美丽女郎一绺头发被盗的故事。

② 扎卡利埃（Friedrich Wilhelm Zachariä，1726—79），他的著名的滑稽诗为《法螺大家》（《Rennomist》）。

人便不能再抛弃它，而且想以种种方式来重复它，致使后来模仿者层见叠出，原作也被掩盖和抹杀了。这样的事情不是不可思议，但也足以引起人们的惊异的。

我的朋友的打油英雄叙事诗可作为我这种议论的证明。在一个雪橇旅行盛会中，一位小姐被分配给一个傻子，这个小姐可不喜欢他。他滑稽地闯了一场祸又一场祸——这是在这种场合时常发生的——直到后来，他根据驱橇者应享的权利，请求亲吻的时候，他从橇座上跌下来，这自然是由于鬼踹了他一脚。那小姐便自己执了辔独自回到家里，她的一个得宠的朋友迎接她，对他那不自量的情敌高奏凯歌了。而且，他构想得很妙，叙述四个不同的鬼怎样轮番捉弄他，直至最后守护神把这个傻瓜从鞍上推下来。这一篇诗是用六脚短长格写成，以一个真实的故事为根据，很能逗引我们这一伙人的笑乐，有人更深信它很可以与勒文的《瓦尔普吉斯节》①或扎卡利埃的《法螺大家》相比美。

我们朋友间的娱乐只要一晚的时光，而事前的准备只要一两个钟头，所以我有充分的时间，读书和研究（如我所认为的）。为了讨我的父亲的欢心，我用功地复习荷普的小法学书，（见第四卷“说教师普列特”一节），并让我父亲从里头这儿那儿抽问我，因此我把《法学阶梯》的主要内容，完全熟悉了。不过，安静不下来的求知欲，驱使我更为前进，我首先致力于古代文学史，接着作百科全书式的涉猎，因为我把格斯纳

---

① 勒文（Johann Friedrich Löwen，1729—71），曾任汉堡国立剧院经理，他的诗作《瓦尔普吉斯节》（《Walpurgisnacht》）出版于1756年。瓦尔普吉斯为第八世纪英国的女圣，这个节是在每年5月1日的前夜。

的《学术入门》①和摩尔贺夫的《百科学者》②从头到尾读过，由此得到一个一般的概念，觉得许多奇奇怪怪的事已在学术和生活中找到。我这样孜孜矻矻地、夜以继日地用功，我不独不能启发陶冶自己，而倒使我糊涂起来。但是当我在我的父亲的藏书中找到拜尔③的著作和加以钻研时，我陷入更大的迷宫中。

但是，我有一桩深信不疑的事，时常重新现在我脑海中，那就是古代语言的重要性：因为我经常碰到的困难多是源于文字上的混淆，所以我以为在古代文字中保存着修词学上的一切典范和同时保留着当时世上所具有的一切有价值的东西。希伯来文和《圣经》的学习那时已搁置一旁，希腊文也是如此。我对于希腊文的知识不超出《新约》之外。正因为这样，我更认真地专学拉丁文，它的杰作既近在身旁，而且除了优美的原作之外，我们还有各时代的名著的译本和伟大的学者的著作。我读了许多拉丁文书籍，读时甚觉容易，并且敢自信字面的意义既没有不懂的地方，也能了解作者的原意。甚至，当我听说格罗秀斯④曾大胆武断地说，他不象孩子们那样读泰伦斯（罗马喜剧诗人，见第四卷“法兰克福市的一些人物”一节）的著

---

① 格斯纳(Johann Wattias Gesner，1691—1761)，德国的古典语学者，曾任格廷根大学教授，所著《学术入门》一书于1756年出版。

② 摩尔贺夫(Daniel Georg Morhof，1639—91)曾在罗斯托克任诗学教授，其名著《百科学者》出版于1688年。

③ 拜尔(Pierre Bayle，1647—1706)，法国哲学家和批评家，是近代辩证法和怀疑论者的先驱，他的著作《历史与批评词典》于1695年和1697年出版，也就是歌德在他的父亲藏书中发现的书。

④ 格罗秀斯(Hugo Grotius，1583—1645)，荷兰的古典文学家和法学家。

作，我觉得很生气。青年人——甚至全人类——的这种狭小的眼界，实是一种幸福呢！他们的生命的每一刹那，他们都认为圆满，而不问是真是假，不问是高是低，只问是否与他们相适应。

我之学习拉丁文，也象学德文、法文和英文那样，只从它的应用中学，对它的规则和原理茫然不问。凡是知道当日的学校授课的情形的人就不会觉得我之略过文法和修词学是不希罕的。我觉得一切都是自然而然的，我耳中、感官中既记住各个字的构造和变化，就容易用它们来写作和闲谈。

对于法兰克福的厌倦

纪念米迦勒（Michael）天使长的节日（9月29日）——我应该进大学的日子——快来临了，生活也跟学习一样的激动我的内心。对于我生长所在的城市的厌倦，一天比一天清楚地感觉到。由于格丽琴的远离，我的青春的根株，都由我的心坎拔出来了，它要假以时日才能从横边再茁生出来，以新的生长来克服旧的伤痕。我不再在街上蹓跶，出门只象别人那样拣必要的路走。格丽琴住过的地区我绝不再过，那一带地方也绝迹不去，旧城墙和塔渐渐引起我的嫌恶，本市的政情也使我不高兴；从前我觉得那么可宝贵的一切现在都象是变成乱七八糟。我既是市长的外孙儿，这个共和国的隐秘的缺陷瞒不了我，而且小孩子对于他一向绝对尊重的东西，一旦觉得有点可疑，他便感到特别惊讶，而惹起好奇的寻根究底。正直的人反对从诉讼的当事者捞取好处甚至收贿的人们的徒然的愤恨，在我感觉是太明显了。我憎恶对民众不公平的事，因为儿童全是道德上的严

格主义者。我父亲对于市里的事，只以私人身分表示关切，他对于市政的许多失策的愤慨常溢于言表。我不是看见他经过那么些研究，努力，旅行和多方面的修养之后，到头来不是仍杜门家居过孤寂的生活（我绝不期望自己过的那种生活）吗？这些事积累起来使我心头背着可怕的重负，我希望能够摆脱它，办法就是我努力想出一个完全异于规定给我的生活计划。我抛弃了研究法律的念头，只专攻语言学、古学、历史和一切渊源于它们的学问。

诚然，我把自己所感受的，以及从别人和自然所得到的观感作诗的描写，无论哪一个时候都给我极大的乐趣。我这样子做，一天觉得比一天容易，因为它是出自本能，而又没有什么批评曾经使我困惑不前。我纵然对自己的作品缺乏充分的信心，但我仍可以只把它看作有缺点，而不是完全要不得。我的作品中虽有可非难之处，我暗地里仍深信一定逐渐会改善，我将来终有一天得与哈格多因、格勒特（参见第二卷“《救世主》与其引起的风波”一节）这一类的人齐名。但是，单是一个这样的预定目的，还是太空洞和不充分的，我想认真地对上述几门学问作根本的研究，因为我认为，对古学有充分的理解，可使我自己的作品有迅速的进步，以便获得大学教授的职位，我觉得，这样一个职位，对于一个已欲达而达人的青年，是最值得企求的。

我作此想时，我老是念念不忘格廷根大学。那儿的人物象海奈和米凯里斯①，还有许多位学者，我很信赖。我渴望坐

① 海奈（Christian Gottlob Heyne，1729—1812），格廷根大学有名的语言学教授；米凯里斯（Jann David Michaelis，1717—91），格廷根大学的神学教授和东方学者。

在他们的讲坛下，谛听他们的讲授。但是我的父亲仍无动于衷。纵然有几个跟我一样主张的世交劝他，他却坚持我一定要到来比锡去。这时我决定违背他的意旨，选择自己的学习和生活道路，我把这算成是一种正当防卫。我的父亲不知道我这种决心，他反对我的计划的执拗态度，更加强我的忤逆的心理，当他把治学立身之道，把我应当怎样在大学和社会上贯彻下去的道理对我再三讲述时，我听了一个钟头还满不在乎。

我进格廷根大学的希望既绝，现在我的视线又转向来比锡。在那儿，欧内斯提象是一盏明灯，而摩鲁斯①也很得人的信仰。我暗地里构想一套跟我父亲背道而驰的课程，或不如说，我在一个颇坚固的地基上建造一座空中楼阁；我甚至觉得为自己预先描画一条人生之道，是一件带有浪漫意味的荣誉的事情。况且格里斯巴哈（参见第四卷“法兰克福市的一些人物”一节的注），通过同样的途径，已有很大的成绩，并为人们所称誉，所以我所构思的人生之路越不是幻想了。当一个囚犯解除了他的锁链，锉断了牢狱的铁栅时，他内心的喜悦，也不会比我看见光阴一天一天逝去，十月快来时的喜悦更大吧。天气不佳的季节，坏的道路，人人谈虎色变，但都不能使我畏缩。想起在冬天的时候到陌生的地方去过新的学生生活，我也不发愁。总而言之，我只看见目前的境遇是阴郁的，而未来的陌生的世界，却向我现出光明和欢乐。这样我构成我的梦想，全然耽溺其中，以为在这迢迢的远处，只有幸福和惬意的前景期待着我。

---

① 欧内斯提（Johann August Ernesti，1707—81），格廷根大学的雄辩学和神学教授；摩鲁斯（Samuel Friedrich Morus，1736—92），来比锡大学的希腊文和拉丁文教授。

纵然我这个计划对任何人都秘而不宣，但究竟不能瞒我的妹妹，她初时听了很吃一惊，到后来我答应接她上那儿去，让她也能对于我新获得的美好的景况跟我一道高兴和分享我的快适生涯，她也就安了心。

动身去来比锡

我渴盼的米迦勒节终于来临了，于是我偕同书商弗莱舍尔(Fleischer)和他的夫人特里勒氏(她要往威丁堡城探望她的父亲)欣然动身，漠然不动心地抛离我生长和教养所在的可尊敬的城市，一若我一辈子也不愿再踏上它的土地那样。

到了某一个时期，儿女就离开他们的父母，仆人离开他们的主人，受庇护者离开他们的恩人，这种想独立而不倚赖他人、自力更生的企图，无论成败，都常是与自然的意志相适应的。

我们是从万圣门驱车出城的，不一会就过了哈瑙，从那儿我就到了一带新奇惹人注目的地方，纵然在那时候的季节并没有呈出甚么悦目的景象。连绵的霪雨使路途泥泞不堪，那时的道路还没建设得象后来我们见到的那样好；因此，我们的旅程既不舒服，也不愉快，不过由于这种湿雨的天气，我却能够看见一种希罕的自然现象；我以后再没有看见过类似的境界，也没有听见别人说过曾经见过。具体地说，我们的车晚间在哈瑙到格因豪森(Gelnhausen)的路上正爬一个山，这一条路太危险困难了，纵然天色很黑，我们也觉得步行还好一点。蓦地里，我发现路的右边一个深渊中，有一种奇异的满是光亮的半圆剧场似的东西。这即是说，在一个漏斗形的空间中，闪耀着

无数的火光，一层层的砌叠着，并且亮得那样厉害，眼睛也为之昏眩。可是，更使人眼花缭乱的，就是这些火光不是静止的，而是往来上下和向各方面跳跃着。不过，大部分仍是静止和闪耀着火光的。我本来要把这个奇观看个真切，但却不容我细看，真是十分惆怅的事。我向驿车夫打听时，他对于这样的奇景却茫然无所知，不过他说，附近有一个石坑场，那坑中满贮着水。究其竟，这个奇景是否鬼火的魔窟抑或是些发光体的结集，我便无从断定。

穿过图林根的路更坏一点，不幸，我们的马车到傍晚在奥尔施泰特的城外，便陷在泥泞中走不动了。在我们的附近既绝无人烟，只得拚命的设法，把车拔起，我也免不了积极帮忙，使尽我平生的力气，也许因为这样把我胸部的韧带拉得太过度了，不久之后就觉得作痛，好了又再发，几年后才痊愈。

不过在同一天晚上，我在碰到一桩幸福的意外的事之后，还要感受一种滑稽可笑的不快，一若注定要有倚伏的祸福那样。这就是说，我们在奥尔施泰特遇见一对上流人模样的夫妇，他们因为同样的意外而滞留了，也是刚到。男的是一个英俊可敬的壮年人，带着一个很美貌的太太。他们殷勤地请我们跟他们一道吃饭，当这个秀丽的贵妇要和我亲切地搭讪时，我觉得很荣幸；可是，当我被差遣出去催烧我们所要的汤时，不能战胜的睡魔向我——的确不惯于长久不睡和旅行辛苦的我——袭来，我竟在走路时真个睡着了，头上覆着一顶帽子就再进屋子来，不曾看见他们那些人正在作饭前的祈祷，毫无意识地泰然地站在椅后，梦想不到我的举动却会很古怪离奇地搅乱他们的祈祷。弗莱舍尔夫人既机敏多智，又牙尖嘴利，在他们还没有坐下以前，就请求他们不以他们在这时所看到的为怪。她说，这

个青年的行客是具有教友派教徒的浓厚气味的，这一教派相信戴着帽子倒是对上帝和国王最大的敬意。这个美貌的太太禁不住笑起来，因而更显得美丽，尽管这种笑乐那样与她相宜，我也宁愿钻入地里去也绝不愿做这个笑柄。可是，当我刚把帽子除下，他们按照着他们社会交际的礼法，马上就不再打趣，藉着他的窖藏的佳酿，把睡魔、不快之感和途旅上一切的麻烦事的回忆都扫除净尽了。

来 比 锡

当我到来比锡城时，刚碰着大市集的日子（市集在10月6日开始举行），我感到特别欢慰：因为在这儿我看见一种故乡的情景继续在我眼前出现，摆卖的货物和小贩都一样，只是地点和陈列的顺序不同罢了。我穿过市场和货摊子，感到很大的兴趣，可是特别使我注目的是那些奇装异服的东方的居民，波兰人和俄罗斯人，尤其是希腊人的秀美的体貌和可珍贵的衣服，吸引我经常跑到那儿去。

不过这个熙熙攘攘的集市，一会儿就结束了，现在来比锡城本身和它的美丽、高大的彼此类似的建筑物迎面而来。这城市给我一个很好的印象，它一般地呈现出一种庄严的外貌，在礼拜日和节日的静默的辰光尤其是这样，这是不容否认的。在月下的街道，一半儿有树荫遮着，一半儿月光照着，也常吸引我晚上漫步其间。

可是，这种新的景况，比起我一向习惯的来，还不能使我满足。来比锡城不能使游人回忆到古代去，它的值得纪念的事物显示给我们的是一个新的、才过去不久的、显示了繁荣的商

业活动和巨大财富的时代。不过，那些我觉得非常巨大的楼房也很合我的意思；它们朝着两条街道，在围墙筑得半天高的大院子内，自成一个市民的小天地，恍惚是个大城堡，甚至象一个小都市那样。在这样一个奇异的小天地里，我安顿住下。那即是在介于旧纽尔马克特街（其后改称大学街——译者）之间的火球公寓，有两三间整齐的屋子临着院子，院子因为充作过道，是颇嘈杂的。在大市集举行的时候，书商弗莱舍尔先住在那儿，到后来，我因为租钱还相宜而租下来。住在我隔壁的是一个学神学的学生①，他对于这门学问有精深的造诣，好学深思，不过，贫穷而且患着很厉害的眼病，使他对于前途十分忧虑。他这个病的得来是由于看书过度，常到天已很黑，还不罢休，甚至为省点灯油起见，跑到月亮下看去。我们的老房东太太待他很慈祥，待我也很和气，对我们两人都很关心。

现在，我连忙拿着介绍信去见宫中顾问官博麦，他本是马斯科夫②的学生，现在继他而讲授历史和宪法。一个矮壮而活泼的人十分和气地接见我，并且介绍他的夫人玛利亚与我相见。这两个人也象其余我拜访过的人那样，使我对以后生活在来比锡产生极大的期望；不过，我初时总不让人家看出我所打的主意，虽然我差不多是迫不及待地想把我抛弃法学研究而致力于古学的打算说出来。我决心等待弗莱舍尔动身走了，才进行这事，免至我的主意太快就泄漏给家里人知道。等到他走

① 这位神学生名唤林普莱希特（Johann Christian Limprecht），其后得博士学位。

② 博麦（Johann Gottlob Böhme，1717—80），是法学和历史教授，歌德通过奥伦斯拉格被介绍给博麦。马斯科夫（Johann Jakob Mascov），当时任历史教授。

后，我却毫不踌躇地走到博麦那儿去——我以为应该将这事情首先对他披露——，原原本本地、坦率地将我的意图对他说明。但是我发觉我的陈述竟得不到他的欢迎；因为他是一个历史学家和宪法学者，对于一切带有文艺气味的东西都表示憎恶。不幸，他跟从事文艺的学者又合不来，特别是讨厌格勒特；而对格勒特，我又笨拙地表示我的信仰。把一个真诚的听讲生介绍给那些人，而自己却失掉一个，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他觉得是绝对不能容许的。他因此当场就大大教训我一顿，他断言，他不能在不得我的父母的允许之前就让我采取这个步骤，即使他自己同意也不行——这是不会有的事——他随后把文献学和语言研究加以丑诋，把诗的习作——我暗中曾露出这个意思——更骂得厉害。最后，他的结论是：即使我要钻研古学，走法学的路也最易奏功。他对我提起许多优秀的法学家，如奥托和海涅西厄斯①等，并指出在罗马古代史和法律史方面的研究有说不尽的好处。他还极明白地指示我，纵然我后来经过深思熟虑和得到父母的同意之后，仍想实现我的原定计划，也绝不是绕了弯路。他恳切地请我把这事情再加考虑，然后赶快把我的想法告诉他，因为即将开课，马上必须打定主意。

他不当场逼我，还算不错。他的强有力的论据，已经使我这个意志薄弱的青年折服了。这时我才看见我暗地里那样认为可行而构想的事情的困难和可疑之处。随后不久，他的太太又

① 奥托（Everhard Otto，1685—1756），曾在杜伊斯堡和乌得勒支城任教，对法制史和古代文物有研究。海涅西厄斯（Johann Gottlieb Heineccius，1681—1741），研究古代法律的学者，曾在哈雷任哲学和法学教授。

请我到他们的家里，我只见她一个人在家。她已不年青，且很多病，非常的温柔和蔼，比起她的心好而暴躁的丈夫来，形成尖锐的对照。她对我讲起他的丈夫新近和我的谈话，替我通盘设想，说得那样和气、亲切和通情达理，我不由得不让步了。我所坚持的一些保留，她那方面也答应了。

博麦跟着替我把课程定好：就是先听哲学、法律史和罗马法，以及其他两三种功课。我也对此表示满意；不过我仍坚持经常听格勒特拿斯托克豪逊编著的教材讲授的文学史和参加他的文学习作课。

格勒特教授

格勒特博得一切青年人的敬爱是非常热烈的。我也曾去拜访过他，他很和蔼地接待我。他的身材不高大，清秀而不瘦，眼睛温柔而带一点忧郁，前额很好看，一管恰好的鹰鼻，一个小口，鹅蛋形的脸也很好看；总而言之，这一切使人觉得有他在面前是愉快的，有吸引力的。我费了一些麻烦才看到他。他的两个助教象神父守护圣物那样守着他，不是甚么人在甚么时间都可以看见他的；这种小心很必要：因为如果他让那些想亲近他的人全都被接见和使之满意，他就要牺牲整天的工夫了。

初时我用功地认真地听讲；可是哲学对我没有起什么启发的作用。逻辑学更使我觉得很奇异。我从小时起极随便地进行的思维活动，现在都要割裂、剖析和分离来察视，以便认识它的正确运用。我自信我对于事物、世界和上帝的知识，差不多跟教师的本身一样，我觉得在好些地方被逼着停滞起来。不过一切还颇循序渐进，但到大斋节将临的时候就不同了。在温克

勒① 教授的寓所附近的汤玛士普伦广场上，有些煎饼摊子；他授课的时间，恰就是甘美的油煎饼热辣辣出锅的时候，我们因此迟到了，以致我们的笔记记得不完整，到了春间我们的笔记的最后部分更随着雪一同溶化消失了。

以法律的讲授论，不久发现情形也是一样的糟糕：因为我所知道的，恰是教授认为应教给我们的那么些。我初时记笔记的孜孜不倦的勤勉渐渐松懈下来，因为我从前在父亲身边一问一答，常常复习，把法律的功课永远记在心头，现在再度把这些写下来，我觉得极无聊。如果人们躐等地教给在学校的青年许多东西，其所造成的害处在日后更加明显，因为这样子就把用在语文学习和真正的基本知识的时间和注意力分了去，拿来用在所谓现实的学问上，如果教授得缺乏条理，不完不备，它不独不能陶冶人，而且使人心散呢。

更有一桩使学生感到窘迫的弊害，我在这儿也顺便说一下。教授们也象别的公职人员那样，不能年纪一般的大；可是，年轻的教授本来是寓学于教，有好的头脑的，还想迎头赶上时代，因此他们完全以学生为牺牲来赢得自己的进修，因为学生所受教的不是他们真个所需要的，而是教师们自己进一步研究所必需的东西。反之，在年纪老迈的教授中，有好些人已经好些年处于停滞状态；他们所传授的大体上只是一些固定的见解，以细节而论，还有好些已被时代判定为无用和谬误的了。从这两类的教授中产生一种可悲的冲突，青年学生被人牵着向这两边拉来扯去。有丰富的学识和修养而又不断的努力去钻研

① 温克勒（Johann Heinrich Winckler，1703—70），希腊文和罗马文以及物理学教授。

思考的中年教授也难以把这种纠纷解决。

家里缝的衣服

我循着这样的途径学习了许多东西，而能够消化的却很少，因此心中的不快之感与日俱增，而且在生活上也有许多小事使我觉得不舒服，恰如一个人转换了地方置身新的环境不免要先付点“学费”。妇女们挑剔我的第一桩事是涉及我的服装，因为我的服装是从家里置办到大学去的，的确有点异样。

我父亲最憎恶的就是徒然无益的事，例如一个人不利用他的时间，或找不到机缘来利用它。他那样极力主张经济地利用时间和劳力，所以，最使他满意的就是一箭双雕，一物两用。因此他在家里用的仆人没有一个不是多少有别的用处的。他一向是亲手拈笔的，后来却得到口授那个年轻的寄居者笔录的方便；他又觉得最上算的是雇用裁缝做仆人，这样子他一定会好好的利用他的时间。因为他不独要做自己的衣服，而且还要替孩子们和父亲缝衣裳，以及担任一切补缀之劳。我的父亲不惮其烦地搜购最好的棉布料和麻布料，他在大市集上从外国商人那里购买货物，而把它们贮藏起来。我还记得，他时时去探访亚琛城的豪商冯·勒温尼希（von Löwenich），我从很小的时候起就认识这些著名的豪商。

衣料是要耐穿的；种种色色的棉布、哔叽和格廷根的麻布以至所需的里子都样样备齐，以便我们在衣料方面排场一点。不过衣服的式样却往往把那些衣料全糟蹋了。因为家庭裁缝纵然从前是一个很好的伙计，能够把师傅裁剪的衣服缝得不错，但是现在要他自己裁剪，就不是常常弄得很好的。还有一层，

我的父亲对于自己穿戴上用的一切东西都收拾得很好和很干净，多年不拿来用，而只是收存着，因此他喜欢一种老的式样和装饰，于是我们的衣服也有时弄到式样奇奇怪怪了。

我带到大学去的全部衣服都是照这个样子备办好，它们是很完备美观的，甚至里头还有镶有金花边、银花边的衣服。我本来穿惯这样的服装，认为打扮得不错；可是，不消多久，我的女朋友初时对我稍加揶揄，后来却合情合理地向我提意见，说我这种装束看起来象是从一个别的世界降下来的那样，我便被折服了。我虽然对于这事觉得很不痛快，但初时还不知道怎样做好。可是，有一回冯·马苏伦（von Masuren）先生——一位那样得人喜欢的“诗人村夫子”①——穿着同一样的衣服登台演戏，引得观众从内心大笑出来。我发现这多半是因为他的外表，而不是他的内心离奇古怪，便鼓着勇气，毅然将我的全部衣服一下子改换成些新颖的、本地流行的样式，当然因此我的衣服就减少一点。

渡过了这个难关之后，又是一个新的难关到来，后者使我觉得更不舒服，因为那不是一件很容易抛弃和改换的事情。

南德方言

事情是这样的：我生来是讲南德的方言，教我讲的也是这个，纵然我的父亲不断力求语言的纯净，并且嘱我们孩子从小时候起就留心方言的某些缺点和培养我们操较正确的语言，不

---

① 《诗人村夫子》（“Le Poète Campagnard”），是法国剧作家德斯图士（Destouches）的喜剧，冯·马苏伦是它的主人公。

过我仍旧保留着方言许多许多的根深蒂固的特色。因为它们的素朴自然，我倒喜欢它们，并得意地把它们突出地讲出来，所以往往为我的新居留地的朋友们所非难。南德人——也许特别是住在莱茵和美因河流域的人（因为大河流也象海岸那样，总是有些蓬勃活泼气象的）——，多是以暗示和譬喻来表达思想的，若是一个有悟性有常识的人，还常使用一些谚语、熟语。在这两个情况下，他谈吐往往是粗野的，但是以表达思想的目的而论，却又是贴切的，只是有时无意中发出一种使较敏感的听官感到刺耳的声音罢了。

每一处地方都爱它的方言，因为它本是灵魂所藉以呼吸的工具。迈森城（萨克森邦）的方言①怎样专横地支配其他的方言，甚至有一个时期要排斥它们，已为世人所知。我们吃了这种咬文嚼字的专制的苦头已有好些年，后来经过多方的抗争，各省才恢复它们的旧日的权利。一个活泼的青年人长期忍受这样的管教、矫正，他所感到的痛苦，我们可以猜想出来，只要我们想一下，一个人如果终于任由他的口音改变，随着他的口音，他的思想方法，想象力，情感和故乡所赋与的性格也要同时抛弃了。而这种难堪的要求却由受过教育的男女提出来，我实不能为之折服，它的不合理，我相信是感觉得到的，不过不能准确地说出来。他们禁止我暗引《圣经》的主要文句，应用素朴的年代记般的用语。他们要我忘记我曾爱读冯·凯撒斯堡②的著作，要我抛弃不用转弯抹角、一语就中肯綮的格言谚语的应

① 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说的就是迈森（Meiβen）城的方言，因而德国的文言便以这种方言作为基础，十七和十八世纪，它被算是最佳的德文。

② 冯·凯撒斯堡（Johannes Geiler von Kaisersberg，1445—1510），是斯特拉斯堡有名的说教僧。

用；我以青年的热诚学习得来的一切却要我扔掉，我觉得我的内心麻木了，差不多不再知道怎样表达最平凡的事物。此外，我还听见人说，我们怎样写就要怎样讲，我们怎样讲就要怎样写；我觉得讲和写是完全两码事，它们可以各行其是。而且我在迈森的方言中也听见许多写在纸上就不见得出色的话呢。

来比锡城的学生生活

无论何人，凡是听说受过教育的男女学者和别的喜欢出入于上流社交界的人给予青年学生怎样大的影响，他就——纵然不明白说出来——猜到那是来比锡城的事了。德国大学每一所都有它的特色，在我们的祖国既不能实施一种统一的教化，所以每一个地方便墨守着它的风尚，把它的特别的个性尽量发挥；大学也恰是如此。在耶拿和哈雷两处，粗野之风登峰造极，重视体力，娴习剑术和最粗犷的自卫在那儿是司空见惯的；而这样一种状态，只可以通过放荡不羁的生活保持和传播下来。大学生与这两个城市的居民的关系，纵然有种种不同，但有一个一致之点，就是那些粗野的外地学生对于当地的市民是不尊重的，而且自视为拥有一切自由和横行无忌的特权的特殊人物。反之，一当来比锡的学生想要跟那儿的殷富和彬彬有礼的居民多少有点交往，就只好变成殷勤礼让。

诚然，如果殷勤礼让的态度不是从一种伟大丰富的生活方式流露出来，一定会显得拘谨、板滞——从某一观点来说——甚至愚笨；因而萨勒河的粗野的猎者（指该河畔哈雷城的居民——译者）也自信远胜过柏莱塞河（Pleisse）流域的柔顺的牧人（指该河畔来比锡城的居民——译者）。扎卡利埃的打油英雄

诗《法螺大家》永远是一种可珍贵的记录，它把当时的生活状态和思想倾向一清二楚地呈现出来；凡是想明瞭当日的社会生活的柔弱而又天真、幼稚得可爱的情况的人，一定会欢迎这诗吧。

凡是从一种共同生活的一定关系产生出来的习俗，是摧毁不了的；在我的时代，有许多事还使我忆起扎卡利埃的英雄诗。我们的大学同学中只有一个怪人，自以为有足够的家财和独立的能力可以玩世不恭、蔑视舆论，他跟马车行的全体车夫结交，他让他们坐在车内，象主人那样，而自己为之执鞭，有一回把车弄翻了，他却当作是一件大大的笑乐。半个马车破了，他会赔偿，车夫偶然肿伤了，他会赔汤药；他的确没有侮辱过甚么人，却把全体公众嘲弄了。有一天，天气晴和，正是出游的好日子，他跟一个同伴从汤姆士磨坊拉来两头毛驴，他们打扮得很整齐，穿鞋穿袜，煞有介事地骑着驴子绕着城跑，麕聚在斜堤边的游人愕然看着他们走过。有几个好心的人劝止他不要这样做，他却泰然自若地力言，他只想看看基督在同样的场合会怎样做。不过没有什么人仿效他，他也没有多少的朋侣。

在这儿，有点家财和身分的学生当然很有理由对商人阶级表示尊敬，而且来比锡城是体现了法国风尚的典型，所以他们更讲究仪容的整饰。大学教授们因为有家财，薪俸丰厚，生活优裕，不靠学生的听讲的修金。有些从内地来的学生，曾受教育于官立学校或其他中学，希望提升，也不敢违背传统的礼教。此外，德累斯顿城就在附近，它对于来比锡的关注以及教育当局的虔敬态度，在礼俗上甚至宗教上也不能没有影响。

这种生活样式我在当时是不以为忤的；我的介绍信，把我介绍到上层阶级的家庭去，与他们来往的人也同样很好地接待我。可是，不久，我不由得不感觉到这个社会对我多所挑剔，

我依照他们的意旨改换装束之后，我还要照着他们的声调说话，而另一方面，我看得很清楚，我在大学生活中和从学问与智能方面所企求的进步，却没能取得多少，因此开始疏懒起来，不作礼节上的访谒或其他社交的应酬。如果我不是对于宫中顾问官博麦深怀敬畏，对于他的夫人信赖和倾慕，我就早已完全摆脱这种社会关系了。博麦先生可惜没有那种天生的跟青年人交际、博得他们的信仰和引导他们去适应当时的要求的才能。我每一次拜访他，我总觉毫无所得；而他的太太却相反，对我表示真切的关心。她的宿疾使她长呆在家里。有好几晚她邀请我去看她，鉴于我虽然彬彬有礼，但仍不识世人所谓"生活方式"，她于是在礼仪的细端末节方面给我指导，帮助我改进。在晚间我作客时，她只请一个女客作陪，可是这个女子既傲慢而又好为人师，我极不喜欢，为了反抗她，我屡次把借着博麦太太之助而已经改掉的那种调皮无礼的故伎再施于她。不过，当时她们对我还算能容忍，教给我"皮克"（Pikett）和"隆伯尔"（L'hombre）骨牌戏以及如此之类的游戏，她们认为这是在交际场中不可缺少的。

德国的诗歌

可是博麦夫人给予我最大的影响，却表现在我的趣味方面，自然是一种消极的影响。在这方面，她跟当时的批评家简直同一鼻孔出气。戈特舍德[①]的洪水曾泛滥德意志文学界以真

① 戈特舍德（Johann Christoph Gottsched,1700—66），德国诗人和编剧家。他的主要功绩是改革德国戏剧，并对戏剧理论有所建树。在1740年之前，他是德国文学界的权威人物。

正的祸水，甚至有淹到最高的山岭之势。等到这样的洪流退走，泥薮干涸，那是要许多时间，而且在各个时代都有无数的效颦的诗人，由浅薄无力的模仿又造成那样的混乱；关于那情况现在差不多已无从想象了。因此，把坏的东西认定为坏的，是当日的批评家的极大的乐趣，甚至是他们的胜利。凡是具有一点悟性，对于古人略识皮毛，对于近代作家一知半解的人，就自信握有标准，可以量遍天下士了。博麦夫人是一个受过教育的女子，厌恶那些琐细、柔弱和平庸的东西；而且她嫁的丈夫又是一个与诗歌冰炭不相容的人，她觉得还值得赞许的，他却不以为然。当我拣一些已享有盛名的诗人的诗歌或散文对着她朗诵（因为我也象从前一样看到有些我略喜欢的诗文就把它背熟）时，她初时有几次虽还耐心的听着；不过她的宽容不是持久的。她最初对我痛詈的一篇东西，就是韦塞的剧本《时髦的诗人》①，这剧本恰是当时获得高度评价，经常演出，又为我所特别喜欢的。诚然，如果我将事情看得仔细一点，我就不会认为她的见解不对。又有几回，我竟敢将我自己的诗，——可是隐瞒了名字——向她背诵，而结果也不见得比别人的作品好。这样子，在短时期内，我那喜欢流连其间的德国诗神之山脚下长得美丽缤纷的丰草，便给人毫不留情地割下来了，我甚至被迫亲自将这些变干的草翻动，把不久以前还给我以生气盎然的欢悦的东西，当作是已枯死的加以嘲笑了。

摩鲁斯教授——他不知道这事——更为她的这种见解张目。他是一个非常温良和蔼的人，我在宫中顾问官路德维希②

---

① 韦塞(Christian Felix Weisse, 1726—1804)，曾任来比锡的税收官，他于1751年发表的剧作《时髦的诗人》，是三幕喜剧。

② 路德维希（Christian Gottlieb Ludwig,1709—73），医学教授，详后。

的席上认识他，我请求他允许我去拜访他，他欣然接纳。当我向他请教古文学时，我没隐瞒近代文学中使我喜欢的东西；他的态度比博麦夫人冷静，但是更糟一点，他讲得也更加透彻，从而打开我的眼界，使我初时感到讨厌，继而惊诧，最后却受到感化。

此外，格勒特在文学习作讲授中常垂涕而道地劝止我们从事诗歌。他只要散文的文章，而且常先讲评这种文体。他把韵文只当作是一种讨厌的额外负担。最糟的，是连我的散文他也看不顺眼，因为我惯于照着我的旧花样老拿一个小传奇做底子，好以书信体写出来。题材既富于情感，而风格又逸出散文的常轨，内容当然也不能显出作者对于人情世故有深切的认识。所以我们的教授不怎样称赞我，纵然他看我的作文也象看别人的一样精细，用红墨水批改，有些地方还添上一些涉及道德的评语。这一类的文章有好几篇我高高兴兴地保存了很久，可惜到后来日子一久便散失了。

老一辈的人如果想使教育的方法真正合于教育原理，那么，对于青年人喜欢的东西——无论是甚么东西也好——就应当不加禁止，不加指斥，假如他同时找不到别的东西去替代它或与它调换的话。人们都反对我的癖好和倾向，但是他们推荐给我来替代它的，一部分是离我那么远，以致我看不出它的好处，一部分离我太近，我觉得它比起那被指摘的东西来也不见得好点。我对于这事弄到十分迷惑；从欧内斯提的关于古罗马的大雄辩家西塞罗一门功课，我本来预期有最好的收获，结果我诚然学得一些，可是对于我特别关心的问题，我仍旧弄不明白。我要求一种艺术批评的标准，而我相信没人有这个标准，因为谁也不跟别人一致，就是他们举例子时也是如此。如果人

们对威兰① 那样的深得青年欢心的可爱的著作仍这也指摘那也指摘，叫我们再从哪儿得到批评的标准呢？

少年诗作的烧毁

当我有一次在宫中顾问官路德维希家里吃中饭时，我的生活和学习的散漫、支离就呈现出来。他是一个医师和植物学家，席中的人除了摩鲁斯外全都是新入学的或将毕业的医学生。在这几个钟头内，我听到的谈话只是关于医学或博物学，我的想象力便被吸引到完全不同的境界去。我听见他们很尊崇地提起哈勒②、林奈、冯·布芬③等名字；尽管许多时因为他们被认为犯了错误而引起大家的争论，但是到后来论到他们的公认的、大量的可钦佩的功绩时，又归于一致。话题有趣味，有意义，引起我的注意。我逐渐熟悉了好些人名和大堆的术语；我之所以更喜欢去理解它们，是因为我这时写一首诗——纵然它还是自然流露出来——或读一首诗，我心里总惴惴然，怕这诗现在我虽觉得很好，但是不消半晌就不得不把它说成是恶劣的东西，象许多其他的作品一样。

这种趣味上和判断上的不确定，使我一天比一天不安，到后来我简直陷于绝望。我也曾把我认为最精采的少年作品带来，一半因为我希望仗着它们还可以博得一些荣誉，一半想更确实地考验我的进步。可是我这时处境十分恶劣，也就是说要

---

① 威兰（Wieland，1733—1813），诗人和公法学者。

② 哈勒（Albrecht von Haller，1708—77），伯尔尼的解剖学家，生理学家，医生和诗人。

③ 冯·布芬伯爵（Graf von Buffon，1707—88），对动物学有贡献。

完全改变志趣，把一向所喜爱的，认为好的东西都抛弃掉。经过一些时候和多次思想斗争之后，我对于我已经开始的或完成的著作那样鄙视，有一天我竟把所有的诗文、计划、速写、提纲等等一股脑儿扔到厨房的大炉子中烧掉，浓烟熏满了整个房子，使我们的善良的房东老太太大为惊恐和不安。

第 七 卷

关于当时德国文学的情况，已有那么多和丰富的文献，凡是对德国文学稍为留意和涉猎的人已耳熟能详，而且对于它也已略有一致的定评了。现在我想在这儿片段地和不相连贯地说到它，不是关于它当时本身的状态，而倒是在我心目中的情况。我因此想先讲讲特别惹起时人兴奋的事物，也即一切舒适的生活和一切的沾沾自喜的生动活泼的文艺的两个宿敌：讽刺和批评。

在平静的时代，各人都依着各自的样式而生活着，市民从事他的职业，他的业务，以期日后得到享乐；就是著作家也喜欢有所撰作，使其作品为人所知，所期望的纵不是报酬，也是赞赏，因为他自信曾做了一些好事和有用的事了。在这种平静的状态中，市民却为讽刺者，作家却为批评家所干扰了，于是这恬静的社会便扰攘不宁起来。

我生当的文学时代，通过矛盾对抗而从过去的时代发展出来。德国既长期为外来民族所充斥，为外国所渗透，在学术上和外交事务上都以外国文字为依归，不能够发展和提高它自己的文字。无数的外来语必要也好，不必要也好，强挤进德国文字里，以表达许多新的概念，就连已知的事物，人们也跟着采用外国的词句、成语加以表示。差不多两个世纪以来，德意志人在不幸和骚乱的状态中粗野化了，因向法国人学习以求娴雅有礼，向罗马人学习以求庄重地表现自己。可是，在本国文字

上也这样做；那两种外国熟语的直接使用和它的半德语化，便把社交和日常事务用的文体弄成很可笑。此外，人们对于南德的形象化的词汇的理解过了头，并且滥用无度。同样，人们把跻于王侯之列的罗马市民的高贵的礼节灌输到小城市的知识界中去，因此弄到四不象，至少也与本国人不相称。

可是，在这个时代，天才的作品已产生出来，同时德国固有的自由乐观的精神也已活跃起来。这种精神伴着一种磊落的真诚，力主写作要纯粹而自然，不掺杂外国语，用词平凡易解。不过，由于这种可称道的努力，对本国的浅薄之风也就门户洞开，使堤防被冲决，让洪流也涌了进来。同时，固陋的学究习气在大学的神学、医学、法学、哲学四部门中已根深蒂固，经过一段长时间，最后还由一部门逃入别部门中。

因此，头脑清晰、天性纯朴的人们便有两种对象可以供其议论、非难以至——因为这事情没有很大的重要性——肆行攻击：这两个对象中的一种就是给外国语、外国语的构造和语法败坏、丑化了的国语，另一种就是小心翼翼想避免这种错误的凡庸的作品。在这里头，没有人想到，当与一种谬误倾向斗争时，另一种却应召而来予以支援了。

讽刺作家李斯科和拉宾纳

青年气盛的李斯科① 首先大胆对某个浅薄愚鲁的作家指名

① 李斯科（Christian Ludwig Liscow，1701—60），讽刺作家，著有《讽刺与庄重的论文集》。他曾于1731年与哈雷大学教授菲里比（Johann Ernst Philippi），卢比克的西维斯（Heinrich Jakob Sievers）等论争。

攻击，后者的拙劣的举动，不久就使他有机会更激烈地讥评。其后他愈加来劲，常对一定的人，一定的对象肆意嘲弄，他鄙视他们和使他们受到鄙视、憎恨之情溢于言表。不过，他的生命短促，不久就死去，人们已把这个不安静的反常的青年遗忘掉。他虽没有多大成绩，但是在他的著作中，国人已觉得他的才能和性格可贵地表现出来；因为德国人对于早逝的很有希望的天才人物常表示特别的敬意。总而言之，很早就有人把李斯科作为优秀的讽刺家加以称道并推荐于我们之前，甚至认为他可以驾乎为一般人所钟爱的拉宾纳①之上。我们在他的著作中自然并无所得，因为我们只看到他把当时的愚妄指为愚妄，而这在我们看来是一件完全自然的事。

拉宾纳受过很好的教养，在优良的学校教育中长大，天性爽朗，他从事一般的讽刺，但绝不是情绪偏激，怀有恶意。他对于所谓邪恶和愚劣的非难，是出自于冷静的人类理性的纯洁看法，源于对人世应遵循的道路所抱的固定的道德观。他对于错误和缺点的责备是不伤人的，爽朗的；假定以嘲笑来教导愚人并不是毫无效果的事，那么他的著作纵有一点大胆之处也可以原谅。

拉宾纳的人格是不可多得的。他象一个能干精细的商业家那样尽他的责任，因此能赢得时人的好评和他的上司的信任；同时，他还把身边的一切事物恣意的拿来打趣，引为笑乐。他拿自炫博学的学者，有虚荣心的青年，种种色色的固陋傲慢来开玩笑，而不是嘲弄他们；即使他的嘲弄也绝不表现出一种藐

---

① 拉宾纳（Gottlieb Wilhelm Rabener，1714—71），讽刺作家，1741年曾在来比锡任税务审核官。

视。他把自己的境遇，他的不幸，他的生和死也同样拿来打趣。

这个著作家处理他的题材的方法缺乏审美的观念。在外形上虽然多种多样，但是直接的讽刺总是用得太多，即他赞美值得非难的，而非难那值得赞美的；而这样一种修辞手段本来只应极少应用。因此，久而久之，有见识的人觉得讨厌，水平低的人为之迷惑，只有广大的中层阶级引以为乐，因为他们没有特别的精神上的消遣，却还自以为比别人聪明呢。但是他所提示的以及他提示的方式，都征见他的正直、爽朗和平心静气，因而我常为他所感动以至倾倒；当时对于他的无限的赞美是他这种道德上的优点的结果。

人们在他的一般的描写中寻找和发现他所依据的真人真事，那是自然的；因此，个别人对他抱怨。他不承认他的讽刺是涉及某个具体的人，为此写出长篇的辩护文章，这证明人们惹起他怎样的不快。从他写的一些信可以征见他足为人类与作家之表率。在一封他写给亲友的信中，他描写德累斯顿城之围，描写他怎样丧失他的房子、动产、著作和假发，但绝不见他的澄平的心境有一点动摇，他的乐观情绪有所低落，纵然与他同时代的人和同城的居民不能原谅他这种愉快的心境，这仍是极可贵的。他说到他的精力日衰和死期临近的信是极端可敬的；拉宾纳真值得为一切爽朗、明达、乐于为尘世献身的人们所尊崇和视同圣哲。

我很不愿意抛下他而讲到别的题目，最后只想再说一句：他的讽刺始终是涉及中层阶级的。我们有时可以看见他也十分熟识上层阶级，但他以为犯不着碰它。我们可以说，他后继无人，找不到一个人足以同他相比、同他类似。

现在让我们讲一下文艺批评并且先作理论上的尝试吧。如

果我们说，当时理想的东西是从世间逃避到宗教去，甚至在伦理学说中也几乎绝迹，不是过甚其辞吧。关于艺术的最高原理谁都茫然不知。有人给我们一卷戈特舍德的《批评的诗学论》①看；它是十分有用而可以启发人的：因为它传授了各种诗体的历史知识，以至诗的韻律和各种的节奏；诗人的天才却被看作为先决条件！此外，诗人却要有知识、雅趣，博学多能，以及如此之类的条件。后来，他又叫我们读古罗马诗人贺拉斯（Horaz）的《诗学》；我们带着敬畏的心情，对这本宝贵的著作的一些个金石良言表示惊叹，但是我们一点也不知道它的全部对于我们有甚么用处和应当怎样用它。

瑞士的批评家布莱丁格和博德麦

瑞士批评家之出现是与戈特舍德立于反对者的地位的。因此他们的做法一定有点不同，希图有好一点的成就：我们也听见人说，他们的确优秀一点。让我们拿布莱丁格的《批评的诗学论》②来说吧。在这儿我们是置身于较广大的领域中，其实却只是较大的"迷宫"，领我们到那儿逛的既是一个我们信赖的能干的人，我们因而更觉得厌倦。只要略为翻阅就可证明这话是对的。

我们不能为诗的艺术的本身找到甚么基本原理：它是太形

① 戈特舍德论著的原名是《向德国人试谈批评的诗学》，1730年在来比锡出版。

② 布莱丁格（Johann Jokob Breitinger，1701—60），反对戈特舍德的瑞士美学家，他的著作《批评的诗学论》（《Kritische Dichtkunst》）于1740年在苏黎士出版。

而上和太捉摸不定了。绘画这一种艺术，我们可以用眼睛来把握，可以用外部的感官一步一步追蹑，要为它找寻基本原理似还便当一些；英国人和法国人已有关于造型艺术的理论，人们便相信也可以照样的创立诗学的原理。绘画是将形象置于眼前，而诗则将形象置于想象力之前；所以诗的形象是要拿来考察的最初的对象。人们先从比喻出发，然后继之以种种的描述，只要能表现于外部感官之物，便总成为话题。

那么，就讲形象吧！可是除了从自然摄取形象之外还从哪儿摄取呢？画家显然地摹仿自然，为甚么诗人不这样做呢？不过，就这样呈现在我们之前的自然仍不好摹仿的：它既包含有那么些没意义的没价值的东西，我们就必须加以选择；可是选择以甚么为标准呢？我们必须寻求那有意义的，但是甚么是有意义的呢？

为了答复这些问题，瑞士批评家也许费了长时间的思索。其后他们忽然产生一个奇异、巧妙而有趣的想法，因为他们说，最有意义的事物常是新的东西；略加考虑之后，他们又觉得可惊异的事物总比其他一切新一点。

这样他们已把诗的必具条件大致综合起来；不过还可以思考一下，一件可惊异的事物仍旧是空洞洞的，与人类无关的。而一种必须具有的关系，定然是道德的，因之又显然能够产生改善人类的结果。如果一首诗除了有别的成就之外，又有用处，那就达到它最后的目的了。他们便根据这全部的要求，来检验种种的诗体，凡是摹绘自然，而又有可惊异的特色，同时并具有道德上的目的和用处，那就算是最好最上乘的文学了。细加考虑之后，深信这个最优先的地位终该给予《伊索寓言》。

现在，这样一个推论在我们看来纵然很奇怪，但对于当时第一流的思想家却有决定性的影响。格勒特和后来的利希特维尔[①]都在这方面埋头研讨，连莱辛[②]也想在这方面用工夫，更有许多别的人用其才力从事这种研究，这些足以表明这种理论赢得过多么大的信仰。理论和实践常常互相影响，从作品中可以看见作者有什么意见，而从他们的意见可预知他们将要写出什么样的作品。

不过，我们在没有将瑞士派的学说加以公正的评议之前，我们还不应搁下它不谈。博德麦[③]虽很努力工作，但在理论上和实践上一辈子仍是幼稚。布莱丁格是一个能干、博学、富于见识的人，当他周到地观察的时候，诗的全部要素不会为他所忽略，而且我们还可以证明他也隐约地看到他自己的方法论的缺点。比方说，他也曾问道：冯·凯尼希[④]的歌咏奥古斯特二世的行营的一首叙事诗是否真可算做诗？这话便很值得注意；他的解答也同样饶有意义。可是，有一点可为他充分辩护的，那就是他虽是从错误的起点出发，在差不多走了一个圈子之后，仍能抓住主要的问题，认为道德、性格和情感——一句话，人的内心——的表现是诗的艺术的主要使命。这个见解在他的著作的末尾象附录那样，不得不介绍出来。

---

① 利希特维尔（Wagnus Gottfried Lichtewer，1719—83），曾发表有论《伊索寓言》的专著。

② 莱辛（Gotthold Ephraim Lessing，1729—81），德国启蒙运动的先驱。

③ 博德麦（Johann Jokob Bodmer，1698—1783），当时文学论争中瑞士派的巨头。

④ 冯·凯尼希（Johann Ulrich von König，1688—1744），德累斯顿萨克森国王奥古斯特二世的宫廷诗人。

青年学子的思想因为这种错乱的原理，半懂半不懂的法则和支离破碎的学说而陷于怎样的迷惑，是不言可喻的。有人便想求助于实例，但是这也不见得好多少；外国的例子离得太远了，古代的例子也是这样，而从本国最好的例子中往往透露出一种明确的个性，它的好处我们不能够效颦，它的坏处我们定要仔细的防避。在觉得自己有点创作能力的人们看来，这种情形的确是非常令人绝望的。

德国诗人君特

如果我们把德国诗的不足之处观察真切一点，那我们就可以看出它所缺乏的是内容，并且是显露国民性的内容；有才能的人是从不缺乏的。在这儿让我们只举出君特①吧，他很可以称为名副其实的诗人。他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人才，天生就有良好的感性以及想象力，记忆力，有把握事物和形象思维的才干，极为多产，节奏感强，头脑灵敏，并且渊博多能；总而言之，凡是在人生中——并且是平凡、现实的人生中——用诗来创造第二个人生的一切条件，他都具备了。他在应酬诗、即事诗中以情感来使一切情景高尚化，并以恰如其份的意趣、形象、历史和寓言的传说加以装点，毫不费力，使人惊叹。至于他的诗中的生硬、粗野之处，则产生于他的时代，他的生活方式，特别是他的性格，或者也可以说他的缺乏性格。他不会克己，因此，他的生命也象他的诗那样消失掉。

---

① 君特（Johann Christian Günther），抒情诗人，1695年生于斯特高，1723年在耶拿逝世，他的诗作在他死后才出版。

由于他的举止不稳重，君特便错过了他被召入奥古斯特二世的宫廷的良机。在这宫廷中，除了一切别的奢侈之外，人们还想物色一个供奉诗人，以便给庆典盛宴时添加生气和装饰，以及使一时的豪华留传久远。冯·凯尼希是较温文有礼和幸运一点，他任这一职位时赢得了荣誉和称赞。

在一切君主国内，诗的内容是从上头来的；也许米尔贝格(Mühlberg)的行宫就是出现于诗人之前的第一个可宝贵的，纵然不是全国性的也是地方性的题材。两个君主[①]在大军之前彼此交欢，在他们左右的文武百官，整齐的军队，模拟战和种种的庆典：这些事已足供人耳目之驰骋和有充分的材料供叙事诗之用了。

这种题材当然有一个内在的缺陷：它不过是豪华的排场和外观，没有什么实际行动从那儿呈现出来。除了王公贵人外，没有别人能够引起人的注意，即便能够的话，诗人也不敢将某一个人突出，以免冒犯别人的威严。他必须遵循宫中和朝廷的官名录，因此人物的描写结果流于干燥无味，即使当时的人也曾经责备他，说描写马还比描写人好一点。可是，他在有一题材足供吟咏的地方，即显出他的艺术手腕，这不是恰成为他值得称道之处吗？而且主要的困难之点也象早已呈现于他的面前：因为他这类的诗吟来吟去总不能超出头一首的范围。

施罗塞尔

在这种研究和考察的当中，一桩意外的事件向我袭来，使

① 指1734年6月普鲁士和波兰两国君主的会见。

我想从头认识我国的新文学的壮志又无法实现了。我的同乡施罗塞尔[①]在大学内勤勉努力完成其学业后，便在法兰克福城照着老例充当律师；但是他的奋斗和进取的精神，由于种种的原因不能同这种境遇相适应。他毅然受居留于特雷普托（Treptow）的符腾堡公爵欧根[②]之聘为私人秘书，因为公爵与少数的大贵族立志以一种高贵和独立的方法来启迪和改善自己、家族以至全体人类，并联合起来从事高尚的事业。有一个德国王公为征求关于儿童教育的意见，曾写信向卢梭请教，后者的有名的答复是以这样的可疑的句子起头的："如果我不幸生而为王公的话"（"Si j'avais le malheur d'être né prince"），这个王公就是现在说的欧根公爵。

施罗塞尔不但要经管公爵个人的事，而且对于他的儿女的教养，即使不是负监督之责，也随时进言尽力。这个年轻、高尚和怀有好意的人，力求道德之极端纯洁。假如他不是具有一种优美的罕见的文学的修养，精通外国语言，和长于以诗文写作表现自己，使谁也为他所吸引和乐于同他相处的话，他这种干巴巴的严肃作风很容易使人敬而远之。他这次路经来比锡城，已有人通知我，我翘盼着他来。他将在一家小旅馆——或酒馆——安顿下来。那间旅馆是坐落在布路尔街，掌柜唤做舍恩科普夫（Schönkopf）。他的太太是法兰克福人。这间饭店纵然在平时很少人来吃东西，而房子小得也不能容纳许多客人，但是在大市集的时期，好些法兰克福人常到那儿去吃饭，

---

① 参见第四卷"法兰克福市的一些人物"一节，其后他同歌德的妹妹结婚。

② 欧根（Friedrich Eugen），符腾堡公爵卡尔的第二子，是普鲁士驻在特雷普托的将军。

必要时还在那儿住下。施罗塞尔派人通知我他已来到，我连忙跑到那儿去看望他。他的体貌变到使我差不多记不清我从前曾否见过他。我看见一个年轻而体格好的人站在我的面前，他的脸庞圆而紧凑在一块，但并不因此而显得容貌呆钝。他的额头的圆圆的轮廓伴以黑色的眉毛和假发，露出一种真诚，严肃，甚或固执之态。他有些地方刚刚跟我相反，这倒是为我们打下了长远的友谊基础。我很敬重他的才能，我分明觉得他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怀有信心，远比我强，因而更增加我对他的敬意。我对他表示的敬重和信任加强他对我的好感，并使他对我的活泼和无时不活跃的恰与他相反的性格，不得不更加宽容。他很用功地研究英国文学家蒲伯的著作；蒲伯纵然不是他的模范，也为他所重视，他为了与《论人》一诗对抗起见，曾用同样的体裁和韵律写一首诗①。在这诗中，他要刻画出基督教对自然神教的胜利。从他带在身边的一大堆文稿中，他拿出一些用各国文字写的诗文给我看，因为他激励我照样来一下，使我再次感到极度不安。不过，我还能够通过行动来马上消除这种不安。我写一些德文，法文，英文和意大利文的诗还赠给他，它们的题材是从我们的有意义、有启迪作用的谈话中选取得来。

施罗塞尔不愿离开来比锡城，没有亲身与当地的知名之士晤过面。我高兴领他去见我认识的人；我不曾拜访过的人，也这样很荣幸地认识了，他既是一个博学和独具一格的人，故备受优渥的接待，而他也能够议论风生，滔滔不绝。我们之访谒

① 《论人》(《Essay on Man》)是英国诗人蒲伯（参阅第六卷“第二次演讲”一节)晚年的诗作，以自然神论作为依据。而施罗塞尔则于1776年发表一首题为《反驳蒲伯，论自然人》的诗来同蒲伯唱对台戏。

戈特舍德，不应略而不记，因为这人的品性风度由此表现出来。他很体面地住在金熊馆的第一层楼上，因为戈特舍德诗集、译本和其他帮助使老布赖特科普夫①的书店赚得很大的好处，故老布赖特科普夫曾答应让他一辈子住在那里。

我们叫仆人替我们通报，仆人领我们到一间屋子内，他说，主人马上就来。我们是否看明白他所作的手势，我说不清；不管怎样，我们相信他是指一间隔壁的屋子，让我们进去。我们进去之后，便看见了奇特的一幕：因为一转眼，戈特舍德已从对面的门踱进来，他是一个高大、肥胖、魁梧的人，披着一件绿缎面红绸里子的睡衣；但是他的大脑袋却光秃秃的，没有戴甚么东西。可是他的头马上就要覆着，因为仆人手上托着一副长而卷曲的假发（发一直垂至肩膀）从侧门连跳带跑的进来，以恐惧的姿势把头饰递给他的主人。戈特舍德绝不露出一点不快，用左手从仆人的臂上拿起假发，当他很熟练地披在头上的时候，便用右掌赏给这个可怜的人一记耳光，以致这个仆人象在喜剧中所常见的那样从门口滚出去了。跟着，这个有名望的老翁很严肃地坚请我们坐下，很客气地跟我们作颇长的讨论。

在来比锡一道吃饭的人

当施罗塞尔还留在来比锡城的时候，我天天跟他一道吃饭，因此认识了一班很好的共食的人。其中有几个利夫兰人

① 布赖特科普夫（Breitkopf，1695—1777），是来比锡城著名的书商，参见第八卷。

(Livländer)，德累斯顿的宫中牧师长赫尔曼（Hermann）的儿子即后来来比锡市的市长，他的家庭教师宫中顾问官法伊尔即《P伯爵》（《Graf von P》为模拟格勒特的《瑞典伯爵夫人》《Schwedische Gräfin》而作）的作者，诗人扎卡利埃的兄弟，以及地理学、谱系学手册的编者克勒贝尔（Krebel）。他们都是彬彬有礼、爽朗而和蔼的人。扎卡利埃是最沉默的；法伊尔是一个娴雅而有点外交手腕的人，但没有矫饰，而且很亲切。克勒贝尔象个真正的法尔斯塔夫（莎士比亚剧中的丑角），又高又胖，金黄色头发，突出的眼睛灵活而明亮，老是快活而和气。一半因为施罗塞尔的关系，一半也因为我自己流露的好意和殷勤，这些人全都待我极为优渥，不用多费唇舌，以后就可跟他们一同吃饭。施罗塞尔动身走后，我们跟他们一道，而舍弃了路德维希那儿的饭局。还有一个原因使我更乐于留在这个社交集团中，那就是因为那饭店老板的女儿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女孩[①]，我很喜欢她，可以有机缘来互送友谊的眼波。自从格丽琴的不幸事件以来，这一种欢悦我已不再企求，也不曾偶一找到。我畅适地和有益地跟我的朋友们消磨午饭的时光。克勒贝尔的确喜欢我，并且会适度地打趣我和鼓舞我；法伊尔对我表示认真的好感，努力引导我，使我对一些事情作出正确的判断。

在这种交游中，通过谈话、实例和自己的深思熟虑，我明白要想从浅薄、乏味、冗赘和空虚的文学时代脱身出来，第一步只有借助于明确、精密和简洁的文风。以一向的文体而论，我们不能把庸俗的作品和较好的作品分别开，因为它们全都趋于肤

---

① 参见本卷后头“形象的猎取”一节。

浅。作家们已力图避免这种通病，他们有不同程度的成就。哈勒(Haller)和兰姆勒(Ramler)天性上倾向于简洁。莱辛和威兰考虑的结果也走到同一路上去。莱辛的诗逐渐变得简洁如象格言诗那样，«明娜»(«Minna»)和«埃米里娅·加罗蒂»(«Emilia Galotti»)都以简洁见称，到后来他才复返于一种明快的素朴自然，在«纳丹»(«Nathan»)一篇里用这种笔调写得很适当。威兰在«阿加端»(«Agathon»)、«东·西尔维奥»(«Don Sylvio»)和«滑稽故事»(«Komische Erzählungen»)等诗中还是冗长，但是在«穆沙里安»(«Musarion»)和«伊德里斯»(«Idris»)两诗便异常沉着精密，十分优美。克洛普斯托克在他的«救世主»前几曲中还不免冗长之弊，在颂歌和其它短诗中便简洁起来。他写的悲剧也是如此。因为他力求比美古代作家——特别是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之故，他不得不力求简练以致后来弄到晦涩难懂和不好欣赏。格斯顿贝格①是一个优秀而瑰奇的才子，他的文风也是简洁；他的成就虽可珍贵，但总的来说却不大使人喜欢。格莱姆②生性爱好烦冗和舒适，在他的战歌中几乎没有一首是简洁的。兰姆勒③本是一位批评家，而不大象诗

---

① 格斯顿贝格 (Heinrich Wilhelm von Gerstenberg)，是悲剧«厄哥里诺»(«Ugolino»)的作者。

② 格莱姆 (Johann Wilhelm Gleim, 1719—1803)，德国诗人，曾随勃兰登堡-斯威特的威廉公爵任秘书，参加过第二次西里西亚战争。他著有«一七五六年和一七五七年普鲁士战役中一个掷弹兵的战歌»。

③ 兰姆勒 (Ramler, 1725—98)，德国诗人，曾任柏林国民剧场经理。他编纂出版的诗集有«可咏唱的颂歌»、«最佳的格言诗集»、«德意志人诗集»等。

人。他开始搜集德国诗人在抒情诗方面的成就。他便发见差不多没有一首诗使他完全满意。他必须删除，编订，修改，以便这些诗象样一些。结果他四面树敌，差不多凡是诗人和鉴赏家都在其中，因为无论哪一个人，本来只从自己的缺点中看出自己的特色，而读者感兴趣的是有缺点但富于个性的作品，而不喜欢那种依据一般的文艺法则修正和润色出来的东西。当时韵律学还是幼稚的，后人知道缩短它的幼年期的方法。诗的散文风行一时。格斯纳① 和克洛普斯托克引起许多模仿者；更有人要求一种新的节奏，把这种散文翻成好懂的韵文。不过，这些韵文也得不到人们的赞赏，因为它们必然有损原意，散文的原作总会好一点。可是，无论如何，诗越求简洁，对它的批评便越好进行，因为那有意义的东西既然紧缩了，就容易拿来作有把握的比较。同时还有一个结果，就是，多种多样的真正的诗体出现了；因为诗人从他所要描写的每一对象中试图只表现那些必要的东西，他就必须恰如其分地来处理每一个对象，这样子——纵然没有人是有意识地做——表现的方法就会多样化。诚然，其中也有些是奇怪可笑的，也有许多尝试以失败告终。

诗人威兰

在一切人中威兰具有最佳的天资，是毫无疑问的。他少时便在青年人喜欢流连的那些理想的领域里陶冶自己，但是，由于所谓经验以及在人间和女人方面的遭遇，这些领域使他厌烦

---

① 格斯纳（Solomon Gessner，1730—88），于1756年发表《牧歌集》而获得很大的声誉。

了，他于是投身于现实的世界，与两个世界进行抗争，借以自娱和娱人。在这方面，他一半儿开玩笑，一半儿认真，向这两个世界小试锋芒，却最圆满地表现出他的才能。我在大学的时代，他的优秀作品出现了不知多少，《穆沙里安》（“Musarion”）对我的影响最大，我还记得我在甚么地方看到它的印样本——那是奥塞尔①通知我的。就是在这诗里头，我自信活生生地新簇簇地重见古代世界。威兰的天才所塑造的一切，在这诗中极完善地表现出来；而且那个注定陷于不幸的空虚的“泰门”式的芬尼亚②到末了仍与他的女人和人世重修旧好，读者也可以跟他一道经历这个敌视人类的时期。此外人们还喜欢承认，这个著作含有一种对于高尚的思想的冷嘲热讽，这种思想容易错误地应用到生活上，便常流于狂热。当作者对于世人视为真实可敬的东西加以嘲笑时，世人宽恕他，而他藉此使人知道他自己也因此而无时不感到苦恼，便更得世人原谅。

当时对于这种著作的批评之贫乏可怜，可以从《通俗德国文库》③的头几卷看出来。《滑稽故事》得到赞美之辞；但是在这儿也绝找不到一点对于诗的性质的真知灼见。这个批评家的趣味象当时一切别的批评家那样，为作品的实例所熏陶，没有想到在批判这种模仿的游戏作品时，首先定要注意到原本的高尚美好的内容，然后才好看看，这模仿者是否真个把它庸劣化，滑稽化，是否他在从它那儿仿效到一些东西，甚至在这种模仿的外观之下，提供一种卓越的创见。批评家绝不提到这些

① 奥塞尔（Oeser），歌德师事的画家，见第八卷“画家奥塞尔”一节。

② 莎士比亚剧本《雅典的泰门》中的愤世主义者。

③ 《通俗德国文库》（Allgemeine Deutsche Bibliothek），当时著名的刊物，1765年在柏林创刊。

问题，所做的只是对诗的有些地方赞美，有些地方指摘。批评家自己也承认他所喜欢的诗有那么些是已经列举出来，他来不及在《文库》中一一引用。他甚至可以对着极有价值的莎士比亚戏剧的译本喊道："按理说，象莎士比亚那样的作家是完全翻译不得的。"由此看来，《通俗德国文库》在趣味方面怎样极端落后，为真挚的情感所振奋的青年之必须另寻导师，是不言可喻了。

这样子，或多或少决定着诗的形式的题材，德国作家到处寻求。他们很少或根本不采用民族的题材。施勒格尔①的《赫尔曼》只暗示到这一方面。田园诗体的倾向风靡一时。格斯纳的诗尽管蕴藉和天真烂漫，却绝少个性，使任何人都相信自己可创作同样的作品。即使那些表现外国国民性的诗，也同样仅仅取材于一般人性，例如《犹太的牧歌》，涉及古代宗法社会的诗以及其他取材《旧约》《圣经》的诗都是如此。博德麦的《挪亚后裔之歌》(《Noachide》)简直是泛滥德国文坛的洪水的象征，这洪水只缓缓地消退。希腊诗人阿那克利翁（Anakreon）的诗体，同样使无数凡庸的作家绕着他转。古罗马诗人贺拉斯的严谨，促使德国人——然而也只是慢慢的——想跟他并驾齐驱。滑稽的英雄诗，大抵以蒲伯的《头发的被劫》为榜样，也不足以开辟一个较好的时代。

在这儿我还要提及一个谬见。它有很重大的影响，但当我们细加考察时，又定然觉得它很可笑。德国人现在已有关于各民族擅长的种种诗体的充分的历史知识了。戈特舍德在他的

① 施勒格尔（Johann Elias Schlegel，1719—49）的悲剧《赫尔曼》（《Hermann》）于1743年出版。

《批评的诗学》一书中已将这种五花八门的分类框架——其实它会消灭诗的内在的意义——颇为圆满地装配好，同时证明即便是德国诗人也已能够以优秀的作品来充满其间。后来便老是这样子下去。每年的诗集都变得更加可观，但每年也看到某一种作品把另一种作品从它素享盛誉的地方撵出去。现在我们虽没有荷马，但也有维吉尔和弥尔顿之辈，即使没有品达（Pindar，古希腊诗人），也有一个贺拉斯了，而更不缺少提奥克立塔斯似的人（Theokritos，古希腊的歌曲家）①。这样子人们可以自慰地与外国相比美，同时诗的作品在数量上也一天一天增多，因而最后对内也可以作比较了。

通俗哲学

文艺趣味的基础虽然十分动摇不定，在这个时代我们绝不能否认一个事实，即是在德国和瑞士信仰新教的地方，通常被称作理智的东西已开始活跃了。经院哲学虽常有一种这样的功效，即是根据已承认的原理，依照任意定下的次序，在一定的题目之下，把人们所要提出的一切问题讲解出来；但是，因为它的内容往往晦涩和象是无用，因为一种本身虽可敬佩的方法不合时宜的应用，以及因为它过分广泛驳杂之故，大众便觉得它陌生，吃不消，终于认为它是不必要的了。有许多人深信自然已赋予他们以良好和直接感觉、意识，已足以使他们对事物构成明白的观念，懂得如何应付事物，并可以拿这种知识来供自

① 当时克洛普斯托克有“德国维吉尔”之称，博德麦有“德国弥尔顿”之称，乌斯被称为“贺拉斯”，格斯纳被称为“提奥克立塔斯”。

己应用及别人应用，因此就不需再孜孜努力于寻求最普遍的原理，不用探索那些对于我们无特别关系的极辽远的事物相互关系如何。人类作出尝试，张开他们的眼睛，一直向前看去，他们留心、用功，兢兢业业，相信如果在他们自己的领域内正确地判断和行动，那么也可以对于在他们的范围以外的别的事物有发言权了。

依据这种观念，每个人便都有权利，不但是去作哲学的思维，而且渐渐自视为哲学家。那么，哲学就或多或少是一种健康的和锻炼过的理智，这种理智可以对一般概念加以归纳，对内心和外界的经验加以判断。一种明敏的识别力和一种特殊的中庸之道——因为人们以为对一切意见的折衷和持平的判断就是合理——给予这种著作和口头的论述以尊敬和信赖。末了，一切部门，甚至一切阶层和行业中都有了哲学家。

神学的状况

循着这个途径，神学者也必然倾向于所谓自然神教。当我们谈起，自然的光辉怎样足以促进我们认识神，以及使我们本身改善和高尚化时，我们通常可以不假思索就加以肯定。按照那种中庸之道，我们便给予所有的实证的宗教以同样的权利，因而一种宗教与别种宗教的关系都是不关重要和不确定。诚然，我们让一些宗教都存在着，而《圣经》以内容丰富之故，提供我们以思维的材料和考察人事的机会比任何别的书籍为多，于是它依然能成为一切说教和其他宗教论述的基础。

不过，这个著作也象一切俗世的经典一样，注定遭逢一个奇异的命运，多少年来也不能避免。这即是说，直到现在，人

们出自真诚地承认这本“书中之书”的编著是具有一贯的精神，甚至可以说，为神灵所灌输以至出自他的口授。但是，《圣经》各部分的参差不齐，为信徒和非信徒时而加以非难，时而为之辩护，由来已久。英国人、法国人、德国人曾在不同程度上激烈地、尖锐地、大胆地和放肆地攻击《圣经》，反之，各国的诚笃和善意的人们又同样地保卫它。以我个人而论，我是喜爱它和珍视它的：因为我的道德教养差不多完全拜它之赐，而《圣经》中的事件、教训、象征和比喻，一切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样或那样地给我以影响。因此，那些不公平的、带讥笑的和牵强附会的攻击使我厌恶。不过，当时的人为了对《圣经》好些章节的辩护找寻主要的论据，便采用如下的说法：《圣经》是上帝顺应人类的思想方式和理解力而写出来的，因此，甚至那些为神灵所启发的人也就不能舍弃自己本来的品格和个性，作为一个牧人的亚摩士（Amos）所讲的话自与曾为王子的以赛亚（Jesaias）所讲的不同。

特别是随着语言学的知识日益增进，这种思想和信念很自然地发展为一种研究，这就是说，人们企图将东方的地域、民族、自然产物和各种现象加以精密的考察、研究，藉此使《圣经》的时代仿佛重现于眼前。米凯里斯（参见第六卷“对于法兰克福的厌倦”一节的注）把他巨大的才能和广博的知识全都倾注于这一方面。游记成为阐释《圣经》的一个有力的参考资料，新近的旅行家带着许多问题前去，其答案为先知和使徒们提供证明。

可是，一方面人们从各方面努力使《圣经》接近于自然的直观，以便它的本来的思考和想象方式为一般人所理解，藉着这种历史的、批评的考察，一些异议可以排除，一些粗鄙之词可以杜绝，一切浅薄的讥笑也成为无效；另一方面，在一些人

中，却出现相反的倾向，因为他们挑选《圣经》中最隐晦最奥秘的部分作为他们考察的对象，以自身的臆测、推定和别的巧妙、奇特的忖度去——纵不是阐明它们——证实它们，以应验的结果来确立它们所包含的预言，从而证明对于预期的奇迹的信仰是有理由的。

可尊敬的本格尔[1]以为人明达、公正、虔敬、无瑕著称，他对于“约翰启示录”的刻苦研究深受欢迎。感情深厚的人们不只要在过去活着而且必须在将来活着。如果他们不尊重千百年来直到现在已经启示的预告，以及尊重在最近和迢远的未来还未启示的预言的话，世间日常活动对于他们就不会有甚么意义。从这儿便产生一种历史所缺乏的关联，因为历史传下来的象是只在一个必然的有限的范围内偶然循环往复。有些人最喜欢《圣经》的预言部分，克鲁斯阿斯[2]博士便是其中的一个。因为在预言部分，人性的两种相反的特质——感情和洞察力——同时进行活动。好些青年人曾专攻这种学说，其人数已颇可观。由于欧内斯提（参见第六卷“对于法兰克福的厌倦”一节的注）和他的一派人把前者所喜欢的那些隐晦的部分不加阐明，而且有完全排除之势，所以前者便引人注目。因此便发生争论、憎恨和迫害及许多不愉快的事情。我是赞同力求阐明的那一派，并想采用它的原理和优点，纵然我敢预料，由于这种极可赞赏的明达的阐释方法之采用，《圣经》的诗的内容终于要

---

① 本格尔（Johann Albrecht Bengel，1687—1752），从1749年起任阿尔皮尔斯巴哈的教长，正统派神学者。他于1749年出版的《约翰启示录》一书中就预断1836年夏天将是“世界末日”。

② 克鲁斯阿斯（Christian August Crusius，1712—75），1765年任来比锡大学神学教授，他宣扬本格尔的学说。

跟预言的内容一齐丧失了。

但是从事于德国文学和美学的人们却较易理解这些人的苦心，他们——象耶路撒冷、佐里科费、斯波尔定① ——在宗教的说教和与宗教有密切关系的伦理学的论文中，力求藉着一种优美而修洁的风格博得一些有一定的见解和志趣的人的赞赏和拥护。于是一种读起来明快的文体便开始成为十分需要的东西，因为这一种文体首先必须明白好懂，于是作家从各方面兴起，将自己的研究和专业明晰地、精确地和恳切地写出来，以使内行和民众都能理解。

有了一个外国人蒂索② 做出榜样之后，医师们也开始热心地在公众的教养上做功夫。哈勒（参见第六卷末一节“少年诗作的烧毁”的注）、昂塞尔和齐默尔曼③ 有很大的影响。不管人们在细节上有什么理由反对他们——特别是反对齐默尔曼，在当时他们实在起过很大的积极作用。这里所说的是他们在历史方面——特别在传记方面——的贡献：一个人之有意义，不是在于他遗留一些甚么东西，而是在于他有所作为和享受，而又促致他人有所作为和享受。

法学者从青年时代起便习惯于一种晦涩难懂的文体。这种

① 耶路撒冷（Johann Friedrich Wilhelm Jerusalem，1709—89） 曾任修道院长、宗教法庭庭长；佐里科费（Georg Joachim Zollikofer，1730—88），曾任来比锡新教教会牧师；斯波尔定（Johann Joachim Spalding，1714—1804），曾任柏林尼古拉教堂的教长。

② 蒂索（Simon André Tissot，1728—97），瑞士洛桑城的医生，以通俗医药学的著作著称。

③ 昂塞尔（Johann August Unzer，1727—99），哈雷城人，曾在汉堡出版《医师》周刊；齐默尔曼（Johann Georg von Zimmermann，1728—95），生于瑞士，1768年起在汉诺威任英皇御医。

文体从帝国直属骑士的记录室到累根斯堡的帝国议会的文书局都采用，极其佶屈聱牙，他们很不容易自由选择，况且他们要处理的对象同形式及其体裁也有极密切的关系，故更难摆脱那种束缚。不过小莫塞（参见第二卷“对我有影响的法兰克福的一些人物”一节）已表明自己是一个自由和有特色的作家。而丕特① 的演讲的明晰性使他的对象和论述这个对象的文体也明晰起来。凡是渊源于他那一学派的著作，都以此见长。现在，连哲学也必须写得明白、易懂，以便能传布广远。门德尔松、加维② 乘时兴起，引起一般人的同情和赞赏。

随着德国国语和文体在各学术部门的发展，判断的能力也增长起来。在那时代关于宗教和伦理的题材以至医学的著作的批评，使我们为之惊叹；反之，我们却看到对于诗歌的批评以及对于其他文艺的批评纵然不是可怜，也至少是很贫乏的。甚至《文学书信》《通俗德国文库》以至《文艺丛书》也是如此，关于这一点我们很容易举出例证来。

形象的猎取

以上所述的虽象是纷乱错杂，但凡是想自己创作、不欲拾前人馀唾的人，只有随时极力搜求一种可以应用的素材之一法。不过就在这方面，我们也容易被引入迷途而彷徨着。人们

① 丕特（Johann Stephan Pütter, 1725—1807），自1747年起任格廷根大学国家法教授，其主要著作为《当代德意志帝国宪法的历史发展》。

② 门德尔松（Moses Mendelssohn,1729—86），柏林的通俗哲学家，著作有《感觉论》；加维（Christian Garve, 1742—98），曾任来比锡大学讲师。

常复述克莱斯特①的一句话，我们已经耳熟能详。事情是这样的：人们看见他常常孤单单地独自散步而责备他，他却诙谐地，机智地和诚实地答复他们，说他不是偷闲，他是去作“形象的猎取”。这一个比喻很适合于一个贵族和军人的身分，他借此将自己与他同阶层的人们作一对照，后者只要一有机会便无时不挟猎枪在手，外出猎取野兔和鹧鸪去。因此我们在克莱斯特的这种侥幸地——纵然不常是顺利地——抓得来的个别形象吟咏成的诗歌中，找到许多使我们亲切地想起的自然景物。可是，有人也很诚恳地劝我们去作形象的猎取。纵然本城的阿培尔斯花园菜园、蔷薇谷、果里斯公园、拉斯维兹和康纳维兹等地，算是搜求诗的“野味”的最奇特的猎区，但在那儿散步总不至一无所得。我也常为这一个由头所促动，独自出门散步。但是既没有宜人的景物，也没有崇高的事物足供观赏，而当着风和日丽的时候，在真个美丽的蔷薇谷中蝇蚋们又不容人作旖旎的浮想，因此，我在孜孜不倦的努力中，对于自然界的“小生物”（Kleinleben，我用这个名词，是仿照“静物”〔Stilleben〕一语而用的）便极为注意起来了，因为我们在这方面看到的微细的事物在本身显示不出什么来，所以我惯于在它们中看到一种意义，这种意义有时偏于象征方面，有时倾向于比喻方面，视乎直观、感觉或反省哪一样占优势而定。现在我不想多说，只讲出一桩事情就够了。

依照着人类的习性，我是爱我自己的名字的，到处都题着它，象没受过教育的青年人惯做的那样。有一回我又在一棵颇

① 克莱斯特（Ewald Christian Kleist，1715—59），军人兼诗人。他的诗作《春天》于1749年出版。

老的菩提树的光滑的树皮上精美地刻上自己的名字。在那一年的秋天我对于安妮特①的恋爱正在极热烈的时候，我不惮烦地在我的名字上头又刻上她的名字。可是，在冬天将尽的时候我这个好使性儿的恋人找到许多机会来呕她和使她不快；到了春天，我偶然跑到那个地方去，浓厚地孳乳在树上的树汁，正由那刻上她的名字和还没有结痂的切口喷出来，使我所刻的已经变硬的我的名字斑斑染着这棵树的泪痕。这样子，看见她对着我——常常因为淘气引起她淌泪的我——哭，使我惘然若失。我不禁记起我的错处和她的爱，眼睛也淌出泪来，我连忙上她那儿去，三番五次的请求她宽恕以前的一切。我并把这事写成一首牧歌体的诗，我每读起来总觉得爱慕油然而生，念给别人听也不无感动。

我在这个时候还象是柏莱塞河畔的牧人那样，正童心烂漫地沉浸于这种纤小的题材之中，而且我常常只挑选那些能够容易醉心的事物做题目，但是德国的诗人，却久已备有较伟大较重要的题材了。

在德国诗中最初的真实和崇高的、生气勃勃的内容，来自弗里德里希大帝和七年战争的事迹。凡是民族诗歌而不是以天字第一号的人物为基础，不是以民族和他们的领导去团结如一人那样来应付的事变为基础，必然是浅薄的，或必然变成为浅薄的。君主要在战争和民族危急存亡的时候描写出来，那时他借此而显出确是万人之上的元首，因为他决定而且分担民族最

① 安妮特（Annete）即本卷“在来比锡一道吃饭的人”一节中所提及的饭店老板的女儿安娜·卡特林娜·舍恩科普夫（Anna Katharina Schönkopf）的昵称，但那个地方没有说出她的名字。

后一人的命运，故比起决定命运而自己置身事外的神灵来更富于吸引力，在这个意义上，凡是有点出息的民族必有一首歌咏民族英雄的诗，但不一定要具有史诗的形式。

诗人格莱姆和兰姆勒

格莱姆所吟咏的战歌之所以在德国诗中占有那么高的地位，是因为它们是以战争的业绩作为依据，而且它们的优美的形式——象是一个参与战役的人在战斗达到最高潮的时刻写出来的那样——使我们感到效果十分美满。

兰姆勒另树一帜，极其出色地歌颂他的君主的业绩。他的诗全都是内容充实，饱饫我们以伟大和振奋人心的事物，从而保有一种不可磨灭的价值。

因为加了工的题材的内容就是艺术之发端和终局。我们虽不否认，天才和有修养的艺术家能够以艺术手腕从一切中创造出一切，以及可以驾驭最不好处理的材料；可是如果细加考察，这样创造出来的作品常是一种"技巧品"(Kunststück)，而不是一件"艺术品"（Kunstwerk），后者应当以一种可宝贵的题材为基础，然后依仗着熟练和勤劳加以艺术处理，终于使素材的价值更出色地更美好地呈现于我们之前。

普鲁士人以及德国新教徒因此为他们的文学获得一份财富，这是他们的对方所缺乏的，而这种缺乏也不是对方后来的努力所能补偿。文学家的心目中认为他们的国王十分伟大，这种观感也是他们安身立命之所，正因为他们以国王的名义来从事一切的写作，而弗里德里希大王却绝对不把他们放在心里，他们倒更加热烈地这样干。初时因为法国人移居普鲁士的缘故，

继而因为大王对于法国教育和财政制度的偏爱，已有一些法国文化输入普鲁士，这对于德国人是极有补益的，因为他们受到了挑战，从而促进了矛盾和竞争。同样，弗里德里希大王不喜欢德语，这对德国文学的发展也是幸事，人们拼命地著作想惹起大王的注意，但不是为想博得他的尊重，而只是想赢得他的一盼；可是，人们是依照德国的方式行事的，是基于他们的内心的信念的，他们所作的是他们认为正义的事，企求和希望大王承认和尊重德意志人的这种权利。这没有实现而且不能实现，因为我们怎能向一个生气蓬勃地生活着和享乐着的君主要求浪费他的岁月，来浏览那些他认为是太晚地发展起来和成为可供享受的野蛮的东西呢？在手工艺品和工场制品方面，他强制地要他自己，特别是他的人民不用那优良的舶来品，而用很低廉的国货来代替；不过，在这方面，一切会较快变得圆满起来，不消几十年，就可以使这类事情大功告成。

但是，有一篇著作是七年战争的真正的产儿，具有完完全全的北部德意志民族的内容，在这儿我要首先特加敬意地介绍出来。它是取材于有意义的生活的第一个剧本，有特定的时代内容，因此有不能估量的价值：它就是莱辛的《明娜·冯·巴恩海姆》①。莱辛与克洛普斯托克和格来姆相反，欣然敝屣个人的尊荣，因为他自信随时可以再取得和继续享有它。他耽乐于闲散的酒店和俗世生活，因为他需要有一种巨大的抗衡力量②来平衡他自己的激烈活动的内心。因此他又投身入普鲁士将

---

① 《明娜·冯·巴恩海姆》（《Minna von Barnhelm）是莱辛有名的喜剧，于1767年在来比锡出版和演出。

② 莱辛于1760年在布勒斯劳人将军的幕下任秘书，他认为军队的寻欢取乐和丰富多采的生活对他是一种“巨大的抗衡力量”。

军陶恩治安（Tauentzien，1710—91）的幕中。我们很容易看出上述的作品怎样在战争与和平之间，恨和爱之间产生出来。就是这个作品，出色地使诗的艺术眼界一新，把它从一向局促着的文坛和市民的世界转到较高尚较有意义的世界去。

在这个战争中普鲁士人和萨克森人彼此互相憎恨的紧张情况不会因战争的完结而消除。萨克森人这时才真正觉到那太过骄傲的普鲁士人留给他们的创伤的痛楚。政治上的和平不能马上使感情上的和平也建立起来。但是，上头提过的戏剧却将这种和平虚构出来了。萨克森女人的妩媚可爱却克服了普鲁士人的高傲、尊严和倔强；无论主角也好，配角也好，他们的奇特和互相矛盾的因素的巧妙的结合，都以艺术的方法表现出来。

我这种对于德国文学的走马看花似的拉杂叙述，虽使读者有点迷惑，我却幸而能够把我的贫乏的头脑所感到的混乱的情形陈述出来。当时对于祖国的文学非常重要的两个时代正在冲突之中，在我对旧的文学还未能顺应之前，那么些新的东西却向我涌来；我自信已有理由来把旧的完全舍弃的时候，那么些旧的东西依然使我觉得它有权支配我。我走哪一条路来拯救自己——纵然只是一步一步的——摆脱这个困境，我想现在尽可能来讲述一下。

我的青年时代是在德国文学的冗杂、繁琐时期过的。我随同许多可敬佩的人认真用功地钻研和写作。我留在父亲那里的几卷四开本的文稿，可作充分的证明。那些大半因为发脾气而不是出自某种信念付诸一炬的习作、草稿和半完成的计划又有多少啊？现在，通过一般的谈论、讲授，借着那么些经过争论的意见，尤其是依靠我的饭局上的朋友、宫中顾问官法伊尔，我渐渐知道重视重大题材和简洁的笔法；可是我还不明白从哪儿

找到这种素材和怎样达到行文简洁。我处境局促，朋侣们漠不关心，教师们沉默寡言，当地的有教养的人士深居简出，自然景物平淡无奇，我因此只得向我本身寻求一切。如果我企求我的诗在感觉和思维方面有真正的根据，我就不得不向我的心坎探索，如果我要求以诗来表现对事物的直接的观感，我就一步也离不开那能够感动我和引起我的兴趣的小圈子。在这种意味上，我初时用歌体（Liederform）或自由韻律写出一些小诗；它们是从反省和往事的吟咏而创作出来的，多半采用一种警句的句法。

特殊的倾向

于是我就开始一个方向——我一辈子不能背离的方向，这即是说，把那些使我喜欢或懊恼或其他使我心动的事情转化为形象，转化为诗，从而清算自己的过去，纠正我对于外界事物的观念，同时我的内心又因之得到宁帖。因为我的天性常常把我从一个极端抛到别一个极端去，我需要有这样的才能比任何人更为迫切。我所写出来的一切，只是一大篇自白的片断，这本小书就是想使这篇自白变得完整的一个大胆的尝试。

我从前对于格丽琴的爱情这时已转移到小安妮特的身上去，关于后者我只想说，她是年轻美丽、活泼可爱，并且那样的得人欢心，真是值得长时间在我的心坎中视为小女神瓣香供奉，以表示我的崇拜之心——崇拜人比起受人崇拜所引起的愉快还要多。我天天毫无阻碍地看见她，她帮忙预备我吃的饭，至少每晚还端酒给我喝。这个除了大市集之外平日极少客人的小饭馆的名声，因我们在那儿包午饭而得到保证。我们有的是

机缘和有心情去寻欢作乐。可是，安妮特既不能也不敢多出门，故消遣娱乐还是不多。我们唱扎卡利埃的诗歌，共演克吕格①的《米歇尔公爵》，演时不得不拿一条打结的手巾当作是夜莺。这样子，在一个短期间内还玩得很不错。不过，这样的关系越是天真纯洁，长久下去便越不能保持丰富多采，一种恶癖便向我袭来，诱惑我以折磨爱人来寻乐趣，以任性专恣的狂想来制服一个女子使她百依百顺。因为我的诗的尝试的失败和看来不能明白失败的原因，以及我在这儿或那儿碰了别的钉子而弄成的坏脾气，我认为可以向她发泄，因为她的确真心爱我，竭尽所能来讨我的欢心。由于没根据和没味儿的吃醋，我把我自己和她的最美好的日子都糟蹋了。她一个时候还以难以置信的耐心忍受着，我却残忍地逼着她要极度的忍耐。不过我终于觉得她的心情已跟我疏远了，我便觉得可羞和绝望。我从前无缘无故地听凭自己发起疯来，这时却蛮有理由这样闹了。我们也有过可怕的争吵，结果我一无所得；这时我才觉得我真正爱她，我少不得她。我对她的热情便增长起来，并采取在这种情况下应有尽有的形式，到后来，我甚至一变而仿效这女子一向所为。我竭尽所能讨她的欢心，甚至借助他人来使她欢喜，因为我还不能抛弃再获得她的希望。可是这已经太晚了！我真的失掉她了，我因为这个过错而疯狂地向我自己寻报复，以种种的愚妄的方法来摧残我的肉体，从而使我的德性也受一些损害。这种痴狂是我后来体弱多病的很大的造因，我在病中浪费了我几个最好的年头②，真的，如果我的诗才以及它的疗治力

---

① 克吕格（Johann Christian Krüger，1722—50），是申纳曼剧团的演员和编剧家。

② 歌德于1768年7月吐血，一直到第二年秋间，都是在病中度过的。

在这时不是特别的奏效，我或者会因为这次失恋而完全毁了。

情人的脾气

我早已许多时十分清楚地察觉到自己的坏性子，当我看见她完全没来由地让我尽情折磨时，这个可怜的孩子的确使我心酸。我时常详细地想象她的处境和我的处境，并拿我们来往的朋友中的另一对情人的圆满的情境作为对照，以致我到后来不由得不将这种情景以戏剧的形式来表现，沉痛忏悔，从而吸取教训。由此便产生我的留存下来的戏剧作品中的最早的小小的一篇，名唤《情人的脾气》（《Die Laune des Verliebten》）。从它的天真朴素的特色中，同时还可以看见一种沸腾似的激情之迸发。

不过一个深邃的，有意义的世界早已惹起我的兴味。从我与格丽琴的故事以及在这故事的结局中我早已瞥见那暗地里败坏市民社会的不可思议的迷途：宗教道德、法律、等级、人与人的关系、习俗——一切只支配着都市生活的表面。那些给华丽的房子围着两旁的街道保持得洁净，在那儿住的每个人的举止也够规矩；但是在内部往往却显得更杂乱散漫，只是外头涂得光光滑滑的，正如一层薄薄的灰盖上一夜之间就要倒塌的很糟朽的墙，因为这会在平安无事的情况下突然发生，产生的影响更是可怕。我看见过多少的家庭因为破产，离婚，女儿被诱奸，凶杀，毒害，盗窃等等而或陷于毁灭，或沦于困蹙之境。我虽然很年轻，但人们已常向我求援：因为我的坦率取得人的信任，我的缄默证明是可靠的，我勤劳而又肯牺牲，并且最喜欢在极危险的场合卖力气；我便常常有机会来替人排难解纷，

保守秘密，把大事化小，小事化无，以及作种种的帮忙。在其间，自免不了从我自己和从别人那里获得许多痛苦和屈辱的经验。为了使胸中轻松一点，我计划写好些戏曲，并且大多数已写好梗概。但是，剧情常复杂得可怕，而差不多全是以悲剧终场，我因此把它们一个一个搁下来。《共犯者》（《Die Mitschuldigen》）是其中唯一的完成之作，它的以阴郁的家庭生活作为背景的愉快而滑稽的人物，却象是带点惴惴不安的神态，因此上演的时候，在细节上纵然可资笑乐，从整个剧来说还是引起人的忧闷。那些冷酷地表现出来的违法行为伤了艺术的和道德的感情，因此这个剧本在德国舞台上演时不受欢迎，纵然模仿它的剧本因避开这种障碍而得到观众的赞赏①。

不过，上头说的两本戏曲却是以较高的见地写的，虽然我自己还未意识到。它们指出在道德上决定责任谁属时应采取的慎重的宽容态度，以一种峻严、粗野之笔调游戏似的说出那极符合于基督教义的话："你们中谁觉得自己没有罪的，谁先扔石头。"（《圣经·约翰书》）

青年人的开玩笑

我这种认真的态度使我最初的戏曲作品带着阴郁之色。在其中我也犯了一个错误，那就是忽略了将我的天性特具的良好的动机添上去。这即是说，在我的那种对于青年人很可怕的严

---

① 《共犯者》于1787年出版，到1805年才由歌德自己搬上舞台，模仿它的剧本中有阿尔布莱希特（A. Albrecht）于1795年发表的喜剧《全都有罪》。

肃经验中还产生一种肆无忌惮的幽默感。它在当时一瞬间自觉是高强、优越，不独不畏危险，反而故意招惹危险来。所以这样做，是由于血气方刚的青年所喜欢的自豪感，它如果诙谐地表达出来，在当时和事后忆起，都使人乐趣丛生。这类事情是那样的司空见惯，它在我们大学生的词汇中称为“Suite”（法语“恶作剧”之意），因为关系较亲暱的缘故，我们说“Suiten reissen”，也就是等于说“Possen reissen”（开玩笑）一样。

把这种大胆的幽默行为机智地、通情达理地搬上舞台，是有极大的效果的。它跟玩弄诡计（Intrige）不同的地方，在于它是一刹那的，它的目的——如果有的话——不会是着眼于遥远的未来。博马舍①很明白这个道理，他的剧本《费加罗》的效果主要是从这儿来的。如果这种好意的调皮和半无赖的开玩笑具有高尚的目的并不计个人的危险而施展出来，则从此产生的情节在艺术上和道德上看来对于戏剧却有极大的价值的；例如歌剧《挑水夫》②所处理的题材，在这一点上，恐怕是我们在舞台上看过的最成功的吧。

为想使日常生活的没完没了的无聊、厌烦变做热闹有趣，我开过无数这样的玩笑，一部分是漫无目的的，一部分是为着要赚得朋友们的喜欢。在我自己却不知道有没有仅仅一回故意这样子做。我也绝没有打算把这种冒险当作艺术的题材；如果

---

① 博马舍（Pierre Augustin Caron de Beaumarchais，1732—99），法国讽刺剧作家，歌剧《费加罗的婚礼》是他的名作。

② 《挑水夫》（《Der Wasserträger》）是冯·凯鲁宾尼（von Cherubini）所作的歌剧，它的故事叙述主教长马扎林悬赏缉拿议会议长阿尔孟德伯爵，后者却藏在一个大水桶里面由挑水夫米塞里运去，逃离巴黎的经过。

我曾抓住这种近在身边的材料和加以润色、提高，我的最初的作品就会更愉快有趣和有用一点了。这类的材料有一些出现于后来我的作品中，但只零星片断而又漫无目的。

因为感情之于人总比理智好贴近，如果说理智能运用自如，那末，感情便给我们带来烦恼，所以，我总觉得涉及感情的事情总是最重要的。爱情的缥缈，人性的无常，道德的感性，以及一切崇高幽深的事物在我们的性情中结合在一起，变为人生之谜，我对这一切都毫不厌倦地加以思索。我又在其中把折磨我的事物作为题材写成短歌，讽刺短诗或其他的韻文，从而摆脱这些事物，因为这些作品是涉及我个人的情感和最特殊的情景，故除了我自己之外，没有别人对它们感兴趣。

同时，我的外部的环境不久也发生很大的变化。博麦夫人经过一场长期、悲惨的大病后终于逝世了；到最后病重时她已不让我见她。她的丈夫不会特别的喜欢我：他觉得我不十分用功，又太轻浮。有人向他揭发我，说我在听德国国家法时不用心去记笔记，反而把在场的人——如带着奇怪的假发的高等法院院长，裁判长和陪审官——的容貌在我的笔记本里描画，这个恶作剧，使邻座用心听讲的人为之分心，并且大笑起来，所以博麦教授对我很不好。自从他的太太逝世后他更比从前深居简出，而我后来也避开他，以免受他的责骂。格勒特对于我们本来很有感化人的力量，但他又不肯发挥它，这特别是我们的不幸。不错，他没有工夫来做我们的忏悔师，逐一了解我们的思想和弱点。因此，他只很一般地照管一下，相信可用教会的机构来驯服我们。所以当他让我们去见他时，他总是低着头用凄然亲切的声音问我们是否勤到教堂去，谁是我们的忏悔师，以及是否领过圣餐。如果我们在这样的考问时答得不好，他便带着

悲叹打发我们走；我们感到的不快多于受到的感化，不过却不能不衷心爱这个人。

基督教会的圣礼

说到这儿，我不得不将我青年时代的一些事情追述出来，以表明教会宗教的重大事项，如果要成效卓著，足副人们的期望，就应当怎样有条理有系统地处理才行。新教的礼拜仪式太不充实和不够一贯了，以致不能团结教区的全体教徒，因此，教友从教会脱离，或自组小的宗教团体，或没有教会的组织而各自安然的过着市民的生活，这种事很容易发生。在许久以前已有人埋怨，上教堂参加礼拜的人一年比一年减少，求领圣餐的人也是如此。两种——尤其是后者——现象发生的原因显而易见，但是，谁敢将它说出来呢？我们现在想尝试一下。

对于道德和宗教的事情，也象是对肉体上和市民社会上的事情那样，人们不喜欢即席就做：假以时日、形成习惯的连续过程是他们所需要的，凡是他们应当喜欢和应当做的事情，他们不能单独、孤立地去思考，如果要他们乐意重复做一件事，这事对于他们总得是不陌生的。新教的礼拜仪式总的来说既不丰富，如果分别来论，我们就发见，新教徒的圣礼（天主教的圣礼有洗礼，坚信式，圣晚餐，忏悔免罪，临终涂油，得度式，结婚式七种——译者）太少了，甚至由信徒自己参与其中的，只有一桩，那就是圣晚餐；因为以洗礼而论，只是他看见别人领受，而他自己却没有参与其事，圣礼（圣晚餐）是宗教的最隆重的事，是神的特别恩典的物质上的象征。在圣晚餐中，人的嘴唇要领受体现神圣的东西，在人间之粮的形式之下

被授与一种天上之粮。在所有的基督教会中，圣餐意义就是这个样的，所不同的就是领受圣晚餐的神秘性有多有少，同常识相适应的程度有差别，但它总是一桩神圣、伟大的事情，在事实上代替了那可能的或不可能的，代替了那人类既得不到又不能少的东西。可是这样的圣礼不能独自存在，如果基督徒领受圣礼时心中不瞭然于象征的或圣礼的意义，他就不能感受到这种圣礼所给与他的真正的欢悦。他一定要习惯于把内心的宗教和外部的教会的宗教看做完全合一，看做普遍的伟大的圣礼，这个圣礼再细分为那么些的小圣礼，又赋与这些部分以它的神圣性，稳定性和永恒性。

在教堂里，一对青年男女互握着手，不是为了招呼一下，也不是为了去跳舞；牧师为他们的这种结合祝福，这种结合便不能分离。不消多久，这对夫妇便带了一个他们的缩影（婴孩）到圣坛的槛上，用圣水洗干净，他便与教堂合体了，只有那极可怕的叛教行为才辱没了这种恩典。在生活上孩子对于尘世的事物可以体验出来，对于天上的事情一定要有人教育，如果在信仰试验时表现出这种教育已经完成，他就可以作为真正的市民、真心的自愿的宗教信奉者接纳到教会的怀抱里来，其间自少不得用外表的仪式来表现这桩事的重要性。这时他才确定地是一个基督徒，才知道他的权利，也知道他的义务。可是，在其间，作为人类，他遭遇了许多奇奇怪怪的事情，通过教训和惩罚使他觉察到他的内心状态多么岌岌可危，其后就老讲教义和破戒的问题；不过，惩罚就不应该有了。在这种无穷尽的迷惑中——因为自然的要求和宗教的要求之冲突，他必然陷于这种迷惑中——却有一条美妙的出路指给他，使他把他的行为和错失，他的缺点和怀疑，对一个特为这事而设的可尊敬的人尽情

吐露，而这个人知道怎样去安慰、警告、鼓励他，以一种象征的刑法来惩治他，最后以替他完全消罪来使他幸福，使他无愧于良心地重新为人。于是，通过举行这些圣礼，这些圣礼——如观察更真切一点——再分为一些小项目，他就准备好了完全平心静气地跪下来领受圣饼；因为他只看见圣杯在远远的地方放着，这更增加这仪式的神秘性；这圣饼不是使人的食欲满足的平常的饮食，而是使人更渴想天上的琼浆的天上的饮食。

对于宗教的疑虑

不过，少年人不相信这样子就万事大吉了；即使成年人也不相信。因为以尘世的事而论，我们到头来是要靠自己的；而到那时，知识、理解和品性也常不够用；宗教上的事更是学无止境，学到老也学不了。在我们心中的高尚的感情既往往不会是真正舒畅，加之又为那么些外部的事物所压抑，因而单靠自力很难提供忠告、慰藉和援助所需的东西。可是，为了这个目的，既备有一种我们可以终身服用的药石，也有一个有见识的虔诚的人经常在我们身边来给我们指点迷津和解除痛苦。

这种一辈子历试不爽的药石，到了临死的时候更十倍的发挥它的疗效。依照从小就养成的可以信赖的习惯，病危的人热情地领受那象征的含义甚深的保证（涂油式）。当尘世的一切保证都消失的时候，神却保证他永远往生天国。他深信无论是一个敌意的自然力或恶意的魔鬼也不能阻止他的灵魂为一个净化的躯体所包藏，以便能与神直接相通，分享那渊源于神的无穷无尽的福祉。

那末，最后为使整个人都神圣化，连双脚也涂了圣油和被

祝福；即使幸而痊愈，他的两足应也觉得不愿意再踏这尘世的硬梆梆的实地吧。一种不可思议的弹力传给两足，因而从前吸引他的土块现在却被踢开了。这样子，藉着一联串同样神圣的仪式——它的美妙，我们刚指出来——构成的一个光辉的环；摇篮和坟墓纵然相隔很远，却连结而成为恒久不绝的环了。

但是，所有这些精神上的奇迹，不是象别的果实那样从自然的土壤上生出来，因为它们是不能播种，不能种植，也不能栽培的。我们必须从另一个地域祈求它们来，但这也不是任何一个人和任何时候可以做到的。下面，我们便接触到源于古代信仰传说的象征的最高的一种(指僧侣的得度式——译者)。我们听说，一个人可以先于其他人为上帝所宠爱、所祝福和神圣化。但这不是出于自然的赋与，这种与重大的义务相连系的巨大的恩宠，必然是由一个有资格的人传给别个，而一个人所能得到的最大的财富——纵然它的所有权不是他自己所能努力夺取到手或掌握住的——藉着精神上的继承在地上保持着，永远留下来。是的，在僧侣的得度式中，凡是有效地执行神圣的业务使大众受福的所必需的一切条件都具备了，大众除了信仰和无条件的皈依之外，不需要别的活动。于是牧师在他的前辈和后继者间，以及和他一起被涂上圣油的同事间，以代表那最高的赐福者的身分出现。这事之所以更加庄严，因为我们不是敬重个人，而是敬重他的职位，我们所以膜拜，不是由于他的示意；而是为了他所赐与的福。他之所以象是更加神圣，象是直接来自天上，是因为罪孽深重的尘世没有任何手段能够减弱或取消僧侣赐福的权力。

新教认为上述的象征仪式有部分是伪造的和只有一小部分是合于教规的，这个真正的精神上的体系怎样给新教所割裂

呀！他们想以贬低其中的一部分的办法，来提高另一部分在我们心中的价值。

当时，我曾受宗教教育于一个多年做我们家里的忏悔师的善良、老大而体弱的牧师。基督教问答和它的注解，我都耳熟能详。《圣经》里有力地论证过的名句，我没有不记得的；但是从这一切，我都收不到甚么效果。因为人们向我说这个善良的老年人的信仰问答是抄旧本子的，于是我对他所教的完全失去兴味了，在最后一周间，我从事种种的消遣，从一个年长的朋友借了一些牧师给他的纸片放在帽子里，把我本应能够有感情有信心地倾吐出来的一切无表情地无意义地念出来。

但是，当我快就要到忏悔座的时候，我觉得在这重要的场合，我的善良的意志和向上的精神，却为干燥无味、死板板的老一套弄到更加麻木了。我意识到自己有好些的缺点，但没甚么大的过失；减少我的过失的正是我的意识，因为意识向我揭示潜伏于我心中的道德力量，这种力量终于坚决地、顽强地把我的犯罪本性克服。我们听见说，我们新教徒比旧教徒胜过许多，正因为我们不须在忏悔席上招认一些甚么特殊的事情，而且，即使我们想这样做也是绝不妥当。最后一点我觉得很不对；因为我对宗教抱有极奇特的怀疑，想趁这个机会来矫正它。这既成为不可能，于是我想好一篇忏悔词，一方面将我的心境表达出来，一方面把不许我详细说出来的事情对一个明达的人笼笼统统地坦白出来。可是，当我踱入那旧的圣坛所，走近那奇异的栅栏——在忏悔时牧师们通常在这里头——，教堂司事把栅门打开，我看见我自己已局促在这个小地方跟老牧师面对着面，他用他的低沉带有鼻音的声调欢迎我，这时我的精神与感情的一切光辉都突然消逝了。我记得很熟的忏悔词却从

我的口唇边缩回，在这种困惑中，我把我手上的书打开，从那儿拣第一个最好的短信条念出来，这是那样的空泛，无论哪一个人都可以泰然说出来。我得了他的免罪，离开教堂，心中不冷又不热，到第二天跟着我的父母到忏悔师那里领圣餐，其后，规规矩矩地过了几天，这是参加过这种神圣的仪式后应有的事。

可是，事后我发见弊害，我们的宗教为种种色色的教条弄到复杂化，以可作几种解释的《圣经》的文句作为根据，这种弊害便由是产生，而向怀疑的人袭来，以致害起怀疑病，逐渐达到它的顶点，而弄到思想僵化。我认识好几个人，思想和生活的方式都是很理智的，但是总不能摆脱对于圣灵有罪孽的想法和犯了罪的恐惧心。对于圣餐一事，我也被同样的不幸所威胁。很早我已听见有格言说，凡是没资格领受圣餐的人而领受，等于自招神罚，这话给我可怕的印象。我从中世纪关于神的裁判的历史看到用烧红的铁、炽热的火和沸腾的水来试炼的极其不可思议的事情，连《圣经》也告诉我们有种泉水，无罪的人喝了很合适，有罪的人喝了就肚子胀以至爆裂。这一类的事情出现于我的想象力之中，构成极可恐怖的事物，而假的诺言、伪善、伪誓、渎神等等罪过，在举行最神圣的仪式时象是压在那不该领受圣餐的人的身上，而且谁也不敢自认为该领圣餐，罪孽的赦免虽终于把一切都解除，但是有种种的条件，谁也不能确信自己可以有资格获得赦罪，所以情形更是可怕。

这种阴暗的疑惑使我这样子苦恼，人们介绍给我认为足以解除苦恼的办法，在我却觉得那样的空虚，那样的贫弱，以致那个恐怖的形象只越发显得可怕，所以我一到来比锡城便想跟教会完全脱离关系。不过，如我们向格勒特冒昧地作这样表

示，他必定直截干脆地反对，所以我不想拿这些奇怪的问题来麻烦他，而且我在心情好的时候也羞于提出来，到末了，我就把这种良心上稀有的疑虑跟教堂和祭坛一起完全置于脑后了。

格勒特声望的低落

格勒特根据他自己的虔敬的感情撰作一些有关道德的论述，有时公开地念出来，从而对公众很出色地尽了他的义务。格勒特的著作久已成为德国道德的文化的基础，谁都渴望看见他的著作出版，可是这却等到这善良的人死后才实现，因此，人们如听见他在生时亲自讲授，便认为是很荣幸的事。他讲授哲学的讲堂挤得满满的，他的优美的灵魂，纯洁的意志，这高尚的人对于我们的幸福的关心，他的劝诫，警告和希望，以一种微哑的沉郁的声调表达出来，当时很能动人。不过他的影响不能长久，而且有许多嘲笑他的人，他们力图使人怀疑他这种柔弱的使人神经衰弱（他们这样相信）的举止。我记得有一个法国人旅游过境，向我们打听这个鼎鼎大名的人的学说和思想。当我们摘要告诉他之后，他摇摇头，微笑说道："Laissez le faire, il nous forme des dupes（随他的便吧，他把我们当作傻瓜）"。

就是上流社会也不能容忍这些值得尊重的事物在他们的左右，所以有时会设法缩减格勒特对于我们所发生的影响。一会儿有人诋毁他，说他优待那几个有人特别介绍的贵显和富有的丹麦人，教得比其余的学生好，对他们特别关心；一会儿又有人骂他自私自利和滥用私人和亲戚，因为他竟在他的兄弟家里为这几个青年人包中饭。他的兄弟是一个高大、英俊、健壮、

豪放而有点粗野的人，曾做剑术教师，因为格勒特对他们太宽待了，他的兄弟对于这些贵客有时不免严厉粗暴些；因此人们又相信他们又必须袒护这些青年。格勒特的好名声便这样受人糟蹋败坏，以致我们到后来也对他冷淡起来，不想再谒见他，以免因他走上歧途。不过，当他骑着他的驯良的白马进校时，我们总毕恭毕敬地向他行礼。这匹马是萨克森选帝侯送给他的，让他好作一种为他的健康所必需的运动；这一种优渥的待遇也不易使人原谅他的。

于是，我逐渐弄到这样的地步，就是一切权威都在我眼中消失，连我认识的或我曾想及的最伟大最善良的个人，我也对之怀疑甚至绝望。

弗里德里希二世在我的心目中仍是驾乎当代一切卓越人物之上，因此，当我在来比锡城的居民的面前也象从前在外祖父家里那样不敢称赞他，那当然使我自己也感到纳罕。来比锡人的确曾痛感到战争的灾难，所以他们不把那发动战争和继续进行战争的人当作最好的人是不足责怪的事。他们纵然把他算作一个卓越的人物，但绝不承认他是个伟人。他们说，费大力气而成就不多，不能算是本领。如果一个人不爱惜土地、财货以至生命，到末了，总能把他的目的达到。弗里德里希无论他所计划的也好，着手搞的事业也好，总没有一桩显见他的伟大。凡是要依靠他的时候，他只会出差错；当他被逼要改正这种错误时，他的异乎常人之处才表现出来；只从这个方面博得伟大的声誉，因为世人谁都愿意有同样的本事去改正他常常会犯的过失呢。我们只须一步一步的检视七年战争的经过，我们就可看到，弗里德里希大王简直白白牺牲了他的优良的军队，这个灾难的战争这样旷日持久，也是要他负其咎。一个真正伟大的

人物和统帅之歼灭敌人应当神速得多。来比锡人为了坚持他们这个意见，引证许多许多的详细事实，使我无法否认，渐渐我觉得，从少时就对于这个罕见的君主所倾注的无条件的崇敬，也逐渐冷下来了。

同伯里施的结识

正如来比锡人破坏了我崇拜伟人的快感那样，一个当时结识的新朋友也把我对于同城的人所抱的敬意减少许多了。这个朋友是世界畸人之一。他的名字唤做伯里施[1]，充当林登瑙（Lindenau）伯爵的公子的私人教师。以他的外貌来说，也够奇特了。体格瘦长而美好，年纪已有三十多岁，鼻子很大，整个脸庞很特别。他从早到晚披着一头假发般的长发，穿着很齐整，没有一回出门不佩着剑和挟着帽子。他是有消闲的特别本事——或不如说他懂得无事忙来消磨日子——的一流人。他所作所为都是慢吞吞的，要经过相当的踌躇。如果伯里施天性上不是已经带有一点造作，我们真可称他这种举动为矫饰。他的态度象是一个老法国人，讲写法文也很漂亮、流利。他最爱板着面孔来开玩笑，每有诞妄的妙想，便发挥得淋漓尽致。他常常穿着灰色的服装，而他的衣服的各部分既为种种不同的布料所制成，颜色的浓淡也自不同，他竟能整天的思索怎样才可以在身上再增加一种灰色的东西，如果他能够做到，并且可以使

① 伯里施（Ernst Wolfgang Behrisch，1738—1809），德累斯顿宫中顾问官伯里施的长子，从1760年起，到了来比锡，通过格勒特的介绍，在林登瑙伯爵家任家庭教师。

我们——不相信他能够这样做或认为不可能的我们——抱愧，他就很快活。随后他对我们教训一番，力言我们怎样缺乏创作力和怎样不相信他的天才。

此外，他有很好的学问，特别精通现代语言和各国文学，而且写得一手好字。他对我很亲近，我既惯于而且喜欢跟老一点的人来往，不久就和他混得很熟。他跟我交往，也感到特殊的乐趣，因为他以抑制我的躁急不安的脾气为乐，不过这使他够操心了。在诗学方面，他是具有常人所称为艺术趣味的，对于诗的优、劣、平凡与差强人意，他有一般的判断力，不过他的评价毁多于誉，他能够对于这个或那个作家的诗文以嬉笑怒骂的态度来作冷酷无情的评论，把我对于当代作家的微薄的信仰也打个粉碎了。他对于我的作品却取宽容的态度；他提出一个条件，就是我绝不要拿去印刷出版。他答应我亲自替我把他认为美好的诗篇誊写，弄成一本精美的抄本来献给我。这件任务给他一个最好的消磨时光的机会。因为等到他找到合适的纸张，决定书的大小，书页边的宽度和字体以及找到羽毛和把它削好做笔，把墨磨好的时候，已经过了几个星期，而仍然一无所成。他常在这种情形之下来从事誊写，逐渐地真个抄成一本极可爱的稿本。诗题是用古代德国字体，诗本身是用一种垂直的萨克森字体，在每首诗的末尾，绘一幅与本诗内容切合的装饰画，这些画他或是从别的地方挑选出来，或是自己创作成的，在这种场合所需的木刻和铸板的阴影线，他能够很纤巧地描绘。当他进行这工作时，他拿来给我看，预先对我半庄半谐地夸称我竟有福气看见那样优美的字体誊写成的诗稿，使我流传不朽，并且它的式样绝不是印刷所能达到。这样，我们又有机缘度过极其快乐的时光。不过，因为他具有丰富的学识，与他

交往不知不觉中对我也有教益的，而且他能够抑制我的刚愎躁急的性子，在道德上对我也是一种药石。他对于一切粗鄙的事也特别厌恶，他的调侃打趣纯然是诡异的，而绝不流于粗俗。他对于他的同乡抱有奇怪的反感，不论他们做什么事情，他都绘影绘声地说成很可笑。他如发现一个人的外貌有点可讥之处，他更是滔滔不绝地把他滑稽的描画出来。当我们同在窗间眺望的时候，他能够历几个钟头把走过的人一一评头品足，讥诮够之后，他便精确详细地指出，他们应该怎样装束，怎样走路，举止应该怎样，才象是品行端正的人。他的矫正的建议多半流于偏颇和乏味，以致我们不大因为那人的外貌原来怎样而发笑，而倒因为他傻到把他的原来面目改变，我们想象起他那时的外貌而发笑。在这些事情上，他是横着心做的，但绝没有一点恶意。我们却懂得怎样挖苦他：我们向他力言，人们从他的外貌看来，纵然不当他是一个法兰西的跳舞教师，也一定把他看作是大学的外国语教师。这一种讥评是引起数小时争论的先声，他常自陈他和一个老法国人之间有天渊之别。此外，我们向他提出种种不明智的建议，劝他改变他的服装，他常为此责备我们一顿。

他替我抄诗愈抄愈美好，愈精细，我唯有愈热心地来做诗；我的诗的倾向这时已完全趋于自然率真。纵然诗的题材不能常是有意义的，我仍力求简洁、明晰地来表现它们。况且我的朋友使我常想到用羽毛笔和墨在荷兰纸上誊写一首诗有什么意义，这要花多少时间、才能和精力，我们不应当把它们浪费在空虚多余的题材上头。他惯常把一本已经抄好的本子打开，详细地讨论，指出在这个或那个地方不应该有的字句，如果没有发现这样的错误，我们便互相庆幸。跟着，他很藐视地讲到

印刷工作，学那些排字工人的样子，对他们的举动——急忙忙地东抓一把西抓一把的举动加以嘲笑，并认为这种手艺是文学的一切不幸之根源。反之，他把手抄的人的丰度和高尚的地位抬到天上，并马上立刻做样子给我们看，一面还责备我们写字时的姿势不学他的榜样。然后又拿排字工来对照，把一封才开头写的信颠倒过来，指出从下而上或从右而左写字，以及排满整本书所用的如此之类的方法是怎样的不规矩。

我们干这样的无恶意的呆事浪费了大好光阴，却没谁料到在我们交往的人中会偶然发生一桩事故，轰动一时，并使我们受到不大好的批评。

克罗狄阿斯教授

格勒特不大高兴上他的文学习作课，即使他有兴趣就散文和韵文的文体略加指导，他也只给少数学生作课外的讲授，而我们不在其内。他在正规的课程上留下的缺憾，由克罗狄阿斯①教授来填补。教授在文学、批评和诗歌方面薄负时名，年轻活泼，而对人又殷勤，故在大学和城里都有许多朋友。对于他现在担任的功课，格勒特自己也劝我们去听讲。以主要方面而论，我们觉得两人没有大分别。他也只批评那些细端末节，同样以红墨水改卷，学生觉得自己满纸都是错误，却茫然不知道哪儿是对的。我也曾把一些短篇的作品呈给他看，他也认为不坏。恰巧那时家里人写信来嘱我一定要作一首诗去贺我的舅舅的新

---

① 克罗狄阿斯（Christian August Clodius，1738—84），自1760年起在来比锡大学任教授。

婚。我觉得我已不象从前那样轻率浅薄，以作这样的应酬诗为乐了，而且我既茫然不知道舅舅婚事的具体情况，我便想以表面上的辞藻极力来装点我的作品。我因此请齐整个奥林匹斯山诸神，来对法兰克福的一个法学家的婚事贡献意见；而且其严肃认真的情形与这个体面的人的庆典很适应。维那斯（Venus爱和美的女神）和特弥斯（Themis掌管法律和正义之神）因为他而口角起来；可是阿摩尔（Amor爱情之神）愚弄后者，使前者胜利了，众神决定赞同这婚事。

这篇诗我决不是不喜欢。并且我还从家里的来信得到很好的赞美之词，我不惜力气把它重新誊得好好的，希望也博得我的教授克罗狄阿斯的一些称赞。这儿我却猜错了。他很严格地看待这诗，他完全不把我所设想的游戏诗的调子放在眼里，认为浪费那么多的天上的资料在那么渺小的世俗事上头，是极可非难的。指出这种神话的人物之应用和滥用，是一种从衙学的时代传下来的陋习，有些用语太高深，有些又太肤浅，他在好些地方加以删改，红墨水一点也不留情，而且还声明他删改得太少了。

他把我这首诗在课堂上宣读出来，并加以批评，虽然没有说出我的名字，但学生们已彼此注意，这样失败的众神大会诗之出自我的手笔，已不能隐秘了。不过，如果我采取他的观点，我觉得他的批评也很对，诗中的诸神，如细加考察，的确只是空虚的幻象；我因此把全体天神都诅咒了，把整个神话的万神殿（Pantheon）都抛弃而不引用了。自那时起，只有阿摩尔和卢那（Luna女月神）还偶然出现在我的小诗中。

对克罗狄阿斯的嘲笑

伯里施挑来做嘲笑的目标的人物中，克罗狄阿斯恰是名列前茅；而且把他滑稽化也是不难的。他的体格矮小而强壮结实，行动起来很有劲儿。谈吐有点轻率，举止也欠稳重。因为这些特点，他与来比锡市人便大有差别，不过他们因为他的优良的品性和美好的前途，对他还很不错。

来比锡市的人们有什么庆典需要做诗时，通常托他做。他是采取兰姆勒所用的颂歌的体裁。但这只有兰姆勒才能用得恰当。克罗狄阿斯之模仿兰姆勒，只特别注意外来语之应用。兰姆勒的诗藉着这种字眼而呈出壮丽之观，因为与他的题材的伟大和其余的诗的处理方法相称的缘故，对听官，情绪和想象力发生很好的影响。反之，在克罗狄阿斯的诗中，这种表现形式便给人异样的感觉，因为他的诗在其它方面的确不适于以任何方法来提高精神。

这样的诗我们却常常看见精美地印了出来，并为人们所交口称赞。他一方面要我们摒除那些异教的神，一方面他自己想以希腊、罗马的字砌成的台阶去登上文艺的神山，我们觉得极为恼火。这种常常重现的字眼深印于我们的记忆中，当我们有一回在菜园吃精致的糕饼、快活得很的时候，我忽然妙想天开，要将那些强有力的字眼拼凑起来胡诌一首咏糕饼店老板汉得尔① 的诗。想得到就做得到！现在这儿录的一首诗就是我用

① 汉得尔（Samuel Händel），从1763年就在纽德尼兹（Neudnitz）开设糕饼店。

铅笔在糕饼店的墙上题的诗。（原文中的斜体字为外来语，在译文中则加着重点表明——译者）

O Händel, dessen Ruhm von *Süd* zum *Norden* reicht,
Vernimm den *Päan*, der zu deinen Ohren steigt!
Du bäckst, was *Gallier* und *Briten* emsig suchen:
Mit *schöpfrischem Genie originelle* Kuchen.
Des Kaffees *Ozean*, der sich vor dir ergießt,
Ist süsser als der Saft, der vom *Hymettus* fließt.
Dein Haus, ein *Monument*, wie wir den Künsten lohnen,
Umhangen mit *Trophän*, erzählt den *Nationen*:
Auch ohne *Diadem* fand Händel hier sein Glück
Und raubte dem *Kothurn* gar manch Achtgroschenstück.
Glänzt deine *Urn* dereinst in majestätschem *Pompe*,
Dann weint *Patriot* an deiner *Katakombe*.
Doch leb! dein *Torus* sei von edler Brut ein Nest,
Steh hoch wie der *Olymp*, wie der *Parnassus* fest!
Kein *Phalanx* Griechenlands mit römischen

Ballisten
Vermög *Germanien* und Händeln zu verwüsten,
Dein *Wohl* ist unser *Stolz*, dein *Leiden* unser *Schmerz*,
Und Händels *Tempel* ist der *Musensöhne Herz*.

呵，名驰南北的汉得尔，
听听那赞美颂歌，声彻你的两耳！
你烤着皋罗人、不列颠人所渴求的东西！
以创造的天才制成独有的饼饵。
在你面前泛滥着咖啡的海洋，
比起亥麦脱斯① 流出来的汁还甜香。
你的房子象我们酬报艺术的纪功坊。
周围悬着胜利品，象对着各国人细讲；
即使没有皇冠，汉得尔也有运气
从悲剧的优伶夺取许多银币，
你的遗骸豪华地盛葬之时，
爱国之士在你的坟前痛哭流涕。
可是，还是活着啊，让你的睡榻成为
高贵的族类的巢窝，
象奥林匹斯山和诗神山那样峥嵘。
挟着罗马弩炮的希腊方阵
也不能把日尔曼人和汉得尔毁损，

① 亥麦脱斯（Hymettus）是雅典南部的山，以产蜂蜜著称。

你的幸福就是我们的光荣，你的不幸就是我们的苦辛，
汉得尔的圣殿就是缪斯之子的心脏。

伯里施的怪癖

这首诗杂在涂污那屋子的墙壁的许多别的诗中，许久没有人看出，而我们在拿它大乐一顿之后也因为别的事情把它完全忘记了。许久之后克罗狄阿斯的《米顿》①被搬上舞台了，尽管第一次上演时就博得观众喝采，但我们却觉得主角的明哲、高尚和良善，非常可笑。在那一天晚上，当我们聚在常到的酒馆里的时候，我就用四扬音有脚韵的诗体做一篇序幕，在该序幕中一个戴着面具，穿着五颜六色的丑角带了两个大口袋出场，把它们放在外舞台的两边，说出种种的开场笑话之后，便向观众宣布，在这个口袋里是演员经常地撒在观众的眼上的道德与美的沙子，一袋是满装着不值一钱的善行，另一个口袋装着的是用华丽的辞藻表现而毫无意义的思想。他不愿离开，再出场几次，诚恳地劝诫观众要注意他的忠告，并闭上眼睛，让他们记住，他是他们的友人，跟他们说的是好意云云。这个序幕当场由我们的朋友霍恩在屋子里演出来，不过这玩笑还是在我们自己中间开的，从没有把它写成抄本，而且这稿子不久就丢掉了。可是扮演丑角很不俗的霍恩还要将我的咏饼商汉德尔的诗增添好些节，并且开始涉及《米顿》。他对着我们把它念出来，我们听了很不喜欢，因为我们觉得那添加的诗并不巧妙，

① 《米顿》（“Medon”）是克罗狄阿斯1767年发表的戏剧，在来比锡多次上演。

而先前的别有用意写成的诗却给它弄坏了。这个朋友不满意于我们的冷淡的态度——我们的讥评，便拿去给别人看，而后者却觉得新奇有趣。于是人们便将它写成抄本，由于克罗狄阿斯的《米顿》的名声，它马上也很快的传播开来。社会人士看了都不以为然，而这恶作剧的创始人（人们不久就知道这诗是我们这班人弄的）更备受非难：因为自从克郎尼格克和洛斯特向戈特舍德攻击以来①，这样的事从没有再发生过。我们本来早已韬晦，这时却成为众矢之的。即在林登瑙伯爵居地的德累斯顿城也引起物议，这事情纵然不使我们感到不快，但也有严重的影响。林登瑙伯爵对于他的儿子的家庭教师不大满意由来已久。因为这青年人的功课虽没有被忽略，当别的教师授日常功课时，伯里施或在小伯爵的住室内，或至少在他的左右伺候着，经常和小伯爵一起听讲课，白天总陪着他出门，散步时也给他作伴，不过，我们其他的人仍经常一块儿在阿倍尔酒馆碰见他们两人并一块儿蹓跶；这已引起人们的注目了。伯里施也常到我们这儿来，到后来一到晚上九点钟便把他的学生交给家仆照料，而自己到酒馆里来找咱们。而且来时，他没有一回不衣履齐整，佩着剑和照常挟着帽子的。他平常闹的玩笑和傻事层出不穷。例如有一个朋友照例是一打十点钟就走的，因为他跟一个女孩子有来往，而只能在这时候跟她晤谈。我们不愿意他走掉，有一天晚上，我们一道儿闹得很欢，伯里施暗地里立下决心这回不放他去。钟鸣十下，那人便站起来告别。伯里施

① 克郎尼格克（Cronegk，1731—58），诗人，曾于1754年发表《伟大的克里斯多夫与渺小的克里斯多夫的对话》；洛斯特（Rost，1717—65），诗人，曾于1755年发表《来比锡剧坛评论家身边的魔鬼》。两人的作品都攻击戈特舍德。

喊他来，并请求他等一息，因为他想跟他一道走。于是他首先极其开心地寻找他的佩剑，其实剑就放在眼前，而且扣剑时的举动又那样的笨拙，以至总弄不好。他初时做作得那样自然，没有人以为他是在捉弄人。可是，到后来，他为要变换花样起见，便越发闹开来，一忽儿把剑佩在右边，一忽儿把剑放在两腿中间，于是引起满堂大笑。那个急着要去的人同样是一个识趣的朋友，也一道儿乐，让伯里施闹下去，直至约会的时间已过，然后我们才大伙儿兴致勃勃地恣情的欢乐谈笑，直至夜深。

不幸，伯里施还跟好几个女子来往，而我们通过他的介绍也同她们结识。她们实际不象她们的名声那样坏，但我们的名声却不会因此好起来。人们常常见我们在她们家的庭园中散步，有时小伯爵也在一道。这类的事情日积月累，老伯爵终于听到了风声，于是设法委婉地辞退了他的家庭教师，而后者反因而得到佳遇。他的美好的仪表，他的学识和才能，他的耿直，使人无懈可击。他藉此获得某些社会名流的爱敬，通过他们的推荐，他被聘为德绍（Dessau）公爵的世子的师傅，在一个各方面都优越的诸侯宫廷中着实得到好处。

什么是经验？

失去象伯里施那样的朋友对于我是有极重大关系的。他娇惯我而同时却教育我；他认为对我操心，对于社会也总会有一些效果，是一桩好事，他在我左右是需要的。他能够诱导我做种种正经、规矩和恰当的事，以及唤起我的社交的才能。可是我对这些事情缺乏独立自主的能力，所以当我再独处的时候，

我马上回到杂乱、倔强的故态，我对于周围的人越不满意，我的心境更是这样，因为我自以为他们不满意我。我这样的任性下去，我便把从前认为对自己有好处的事也当作坏事而埋怨，因此跟许多一向关系还不坏的人们也疏远起来，并且在造成自己和别人不快——那是因为我做了或不做什么事情，做得过头或不及而招致的逆境——的时候，我必定听见善意的人会说我缺乏经验。看过我的作品——特别是涉及外部世界的作品——而对我有好感的人，也有同样的话。我尽力之所能及观察外部世界，但是在那里头却找不到有什么能启发人鼓舞人的地方，我只有自己经常多赔小心，好让我还跟这世界合得来。我也有时纠缠着我的朋友伯里施，央求他明白地告诉我什么是经验。可是他老是装疯卖傻，一天推一天，到末了，经过长时间的准备之后才告诉我：如果我们经验的时候一定象一个经验者经验他所经验的那样，这经验就是真正的经验。我们听后大骂他，跟他争论，他却力言在这句话的背后藏有很大的奥秘，要我经验过才会明白，等等等等，连续讲一刻钟也不费他一点力气；因为经验总是越积越多，到后来便成为真正的经验。当我们对于这戏言感到绝望时，他就誓言，这一套方法——为力求把话说得明白和动人的方法——是从近代最大的作家学来的。他们使我们注意到："人们怎样休息一下休息的休息，以及静默怎样在静默中更常能静默一点。"

偶然在上流社会里听见人称赞一个到来比锡来的退伍军官，认为是一个特别善于思考和富于经验的人，他曾参与七年战争，博得一般人的信任。我很容易就跟他接近了，我们常一道儿去散步。经验一词差不多在我脑子里生了根，想力求弄个明白的需要如饥似渴。我既然很坦白，我便向他诉说我的不安

的心境。他听了微笑，为了解答我的问题，他十分亲切地对我略讲他自己的生涯和所处的社会环境的一般情况。在这谈话中我并不曾得到什么教益，除了知道经验使我们深信，最好的思想、愿望和计划是不能实现的，凡抱有这种痴想和热烈地表白出来的人，首先就应称为没经验的人。

但他是一个勇敢能干的人；他向我力言，他还没有完全抛弃这种痴想；觉得在他的心中保留一点信仰、爱慕和希望，仍然不坏。以后他免不了讲给我听许多关于战争的事情，战场的生活，大小战役——特别是他曾参与的战役，这些重大的事迹，既关涉到一个人，自然呈现出使人惊叹的场面。我又央他当众讲述那些难以想象的新近宫廷的珍闻故事。我听他讲及奥古斯特二世异乎常人的体力，他的许多子女和他的惊人的浪费，然后又听他讲他的后继者（奥古斯特三世）的艺术爱好和收藏癖，奥古斯特三世的首相布律尔（Brühl）伯爵和他的穷奢极侈的嗜好——其细节似流于低级趣味——以及那么些豪华的庆祝活动和娱乐，这一切因弗里德里希之攻入萨克森而完全中断了。现在王城残破不堪，布律尔伯爵的荣华已烟消云散，残留下来的只有备受蹂躏的美好的国土罢了。

他看见我对于那些幸福的无意义的享受表示惊叹，对于那后来的不幸则又悲伤，因向我指点，一个有经验的人应该做到的是，对于两桩事都不以为怪，也不对之发生很热烈的兴趣。我因之觉得暂时还象从前那样没经验也心满意足。他加强我这种确信，并热烈地请求我至少暂时常保留着那些愉快的经验，而尽力摒除那些不快的经验——如果后者向我进迫的话。可是，有一回，我们再泛泛地讲到经验，我将我的朋友伯里施那几句诙谐话告诉他，他摇头微笑说道："从这里人们就可以看

见说话是怎样一回事了，纵然只是一样从嘴里说出来！这些话听来象是那样的滑稽甚至笨拙，以致不能够加以一种合理的解释，但也不妨试试。”

当我迫着他说下去时，他却明达、愉快地答道：“如果您容许我——因为我是注释和补充您的朋友的话的——按照他的方式继续说下去的话，我以为他的意思是说，所谓经验不是别的，就是一个人经验到他所不欲经验的；至少在这个世界上往往会落到这样的结果。”

第八卷

画家奥塞尔

另有一个人，从各方面看来，虽与伯里施有着无限的差别，但在某种意义上可拿来跟他比较：我所讲的这个人就是奥塞尔[①]。他也属于在自己爱好的活动中象做梦一般舒适地过了一生的那一流人。连他的朋友们也私下承认，他虽有很美好的天资，但在年青的时候却没有充分地下苦工夫，因此，他总不能以完善的技巧来从事艺术事业。不过，他的晚年还留有发奋努力的余地，而且在我跟他结交的几年间，我发现他从不缺乏创作的才能和勤勉的习惯。我第一次看见他时就为他所吸引；连他的布置奇异、富于暗示的住所对我也有不小的魅力。在柏莱逊堡故宫中，转向右角，循一道新修的明亮的螺旋梯上去，就找到他任院长的画院的教室位于左边，光亮而宽敞；但是他自己住的地方要经过狭窄的黑暗的过道才达到，在过道的尽头，才发现他的房子的门户，入口恰就是在这一溜屋子和一个大谷仓之间。

第一个屋子是以图画装饰着，画是近代意大利派的手笔，画风的优美他常大加称道。我既与三数贵家子弟请他于业余教

① 奥塞尔（Adam Friedrich Oeser），1717年生于普勒斯堡，1739年任德累斯顿大学教授和宫廷画师，1764年任来比锡艺术学院院长，1799年逝世。

授绘画，他便许可我们在这儿习作。有时我们还能够进入靠近的内室去，在内室里藏着他的少数的书、艺术品和博物标本，以及别的他最喜欢的东西。一切都收拾得饶有风趣和简洁，地方虽狭小而能容许多物件。家具、箱橱、文件夹都很讲究，没有藻饰和多余无用的。他向我们极力推荐和常常提起的第一件事，也就是藉着艺术和手工业的协力可制作的一切东西一定要单纯素朴，他坚决反对涡卷形装饰和贝壳装饰以及离奇古怪的艺术趣味，他拿这种样式的铜版画和描绘作例子，与装饰较好、形式较简单的家具及其它室内布置相对照，因为他前后左右的一切东西都跟他所主张的原则一致，所以他的话和理论给予我们以良好和深刻的印象。此外，他还会让我们在实际上体验他的意见，因为他在官民双方都受到尊重，有什么新的建筑或改建常来请教他。一般而论，他象是较喜欢为某一目的和用途而临时制作，却不大喜欢设计和制作要求较高、本身具有独立价值的东西，所以，如果书店请他替一本书作或大或小的铜版画，他随时都可以答应和着手。温克尔曼的初期著作的装饰画就是他所刻的。可是，他常常画的只是速写画，对这些画铜版师盖塞尔①很懂得适应迎合。他所描的人物纵然不是观念的，总是有点一般的味道。他所画的女人愉快可爱，小孩则十分天真烂漫；只有男子画不好，因为他的笔法虽然才气纵横，但老是模糊兼简略，故画的男子大抵带有意大利流浪汉的形相。一般说，他的构图较注重明暗和尺寸，而不大理会到形态，所以大体上他的画看起来是不坏的，他所作所制的一切都独具一种优雅的格调。他有所制作时，他不能也不肯克服一种

① 盖塞尔（Christian Gottlieb Geyser，1742—1803），是奥塞尔的女婿。

要它饶有意义、含有寓意和能引起联想的根深蒂固的倾向。因此，他的作品便常发人深省，并且借助一种概念变得完美，——而单是从艺术和表现的手腕上来看是不能算完美的。这种偏向常是危险的，即使不把他引到越出良好的趣味的范围之外，也有时濒于这种境界了。他常企图以极其希奇的念头和妙想天开的诙谑来达到他这种意图；的确，他的最佳的作品便常带有幽默的调子。社会人士对于这样的东西既不很满意，他便以一种新的更奇怪的戏谑来泄忿。后来他在大音乐厅的前屋中画了一幅他那种风格的理想的女像；她拿着一柄烛剪，正向一根蜡烛伸过去。人们看见这画便争论起来，不知这个奇怪的缪斯（掌管艺术之神）是想剪那烛花还是要弄灭它呢，他在那画里恶作剧地引起种种嘲弄人的联想，因此觉得十分高兴。

不过，在当时，新戏院的建造，最为耸动听闻，他画的戏院的幕因为图案崭新之故确产生非常好的效果。奥塞尔把缪斯从云里——在这种场合通常是浮现于空中的——请到地上来。在光荣的殿堂的前院装饰着索福克勒斯(Sophokles，古希腊悲剧作家——译者）和阿里斯多芬（Aristophanes，古希腊喜剧作家——译者）的半身像，而一切近代的戏曲作家聚在他们的周围。艺术的女神们也出现在这儿，全体都是庄严、美丽。但是也有惊人之笔！从空无一人的画面的中间现出远处的庙堂的大门，一个人披着轻薄的短褂，穿过上述的两种人群，一直向庙门走去，而绝不以他们为意；人们只看见他的背面，他不是特别的突出。这个人是暗指莎士比亚的，他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不必管甚么师承，而以自己的戛戛独造博得不朽。这个作品是在新戏院上的屋顶室画好的，我们常聚在那儿看他画，我也是在那儿把威兰的戏曲《穆沙里安》的校样读给他听。

奥塞尔的影响

以我而论，我的艺术的习作不见得有多少进步。他的教授对于我们的精神和趣味很有影响；但是，他自己的绘画太不明确了，故不能诱导我——对于艺术和自然的对象只是浮光掠影，恍惚有所见的我——作严格、精确的学习。在人体和人面的描写方面，他传授给我们的方法，偏重它们的神态，而略于形体，偏重姿势，而略于大小的比例。他教给我们关于人物形象的概念，而要求我们在内心赋予它生命。如果在他面前的不是仅仅初出茅庐的学生，他的教法自是好的，对的。我们虽否认他有优秀的教授的才能；我们却不能不承认他是十分伶俐和洞明世故，而且才智灵敏，在更高的意义上使他特别适宜于充任教师的。生徒中人一有错失，他很清楚地看出来，不过，他不屑开门见山地指出，而偏要间接地言简意赅地加以褒贬，使人们不得不对事情思索一下，很快就可作更深得多的洞察。例如我有一回在蓝纸上，照着面前的画本，用白黑的粉笔很用心地来画一束花，想半用擦笔，半用阴影线来烘托这幅小画。我下了一番工夫之后，他踱到我背后，并道："纸多点！"他说完马上就离开。我隔座的同学和我苦思苦想他的意思而不得其解，因为我的花束是写在一张大的两开纸上，地方绰绰有余了。我们思索了许久之后，我们终于猜中他的意思，我们感觉到黑白两色的交错已把蓝地完全遮满，把中间色破坏，的确费了很大的力气而画成一幅不妥适的画。诚然，关于透视和明暗之法，他也充分地教给我们，但总是要我们自己努力吃苦才能把他所传授的原理运用得当。也许他的用意是想养成我们——本来也不想

当艺术家的我们——的观察力和趣味，以及使我们熟识一件艺术品的要素，而并不真正期望我们自己创作艺术品。既然勤勉用功是我不会有的事（因为，涉猎浅尝是我觉得最愉快的事），所以我纵然不想疏懒起来，也逐渐感到兴趣不大，而且知比行也舒服一点，我便任由他照着他自己的方式领我到甚么地方，就到甚么地方去。

当时，达根维尔的《名画家传》①一书已译成德文；我及时买到它孜孜不倦地阅读起来。奥塞尔似乎对此很高兴。他设法从来比锡城的藏画中找出许多画册给我们看，以此领我们开始作艺术史的研究。但是这种学习对于我也产生与他原意相违的效果。我看见画家所处理的种种题材，便触发我的诗兴，正如有人为一首诗制作铜版画插图那样，我便为铜版画和其他的画题诗，我能够把画中人物的前后的情况加以想象，一会儿就做成一首很好的题画小诗。这样子，我便惯于把艺术各部门结合起来观察了。我的诗常是描述的，这本是一种错误；可是在后来我多加思索的时候，这种错误也是有用的，因为它使我注意到艺术各部门的相异之点。这一类的小诗有一些收在伯里施替我编成的集子里头，但现在已经荡然无存了。

在来比锡对于艺术的爱好

这种艺术和趣味的氛围，是奥塞尔生活其中的，我们如勤

---

① 达根维尔（d'Argenville，1680—1765），法国人，他所著四卷本的《名画家传》（Das Leben der Maler）的德文译本，于1767年起陆续在来比锡出版。

于探访他，也会熏染到；因为奥塞尔喜欢怀念那些曾跟他亲近或友谊仍保持着的故交或已经远离的熟人，与他亲近就更有价值和有兴趣。他一度敬重某一个人，他便一辈子不改变对于他的态度，老是对他怀有同样的友情。

在我们听见在法兰西人中考古学者凯鲁斯① 享有盛名之后，奥塞尔也把德国人中之致力于这一方面的人告诉我们知道。我们听见说克里斯特教授② 是艺术爱好者、收藏家、鉴识家和制作家，对于艺术有很好的贡献，曾用他的渊博的学问来促进艺术的真实进步。反之，冯·海内根③ 却不值得提及，一部分因为他太埋头埋脑来研究德国最原始的艺术——奥塞尔不大重视的部门，一部分因为他曾一度以不可饶恕的卑劣的态度对待温克尔曼。对于利柏特④ 的努力，我们的教师却引起我们强烈的注意，他极力表扬他的功绩。他说，雕像和大型的画像虽然常是一切艺术知识的基础和最高峰，不过它们的原作或复制品都很少见；仗着利柏特的努力，镂刻宝石的小世界便为人所知。在那里边古代人较容易为人所理解的功绩，成功的匠心独创，恰到好处的编排和饶有趣味的处理，都更显而易见，加之搜集既多，也更易于作比较。当我们尽可能地从事这种研究时，奥塞

---

① 凯鲁斯伯爵（Graf Caylus），原名杜比尔（Anne Claude Philippe de Tubières 1692—1765）。他的主要著作《古物的搜集》出版于1752—1767年，不久便翻译成德文出版。

② 克里斯特（Johann Friedsich Christ，1701—56），考古学家，自1739年起任来比锡大学教授。

③ 冯·海内根（Karl Heinrich von Heinecken，1706—91）曾在德累斯顿任布律尔伯爵的私人秘书和该城博物馆馆长。

④ 利柏特（Philipp Daniel Lipprert，1702—85），德累斯顿人，曾出版有古代镂刻宝石复写本。

尔又向我们谈及温克尔曼① 在意大利的高尚的艺术生活。我们聚精会神地捧着他的初期的著作来读，因为奥塞尔对他热烈地崇拜，很容易影响到我们。温克尔曼的小论著② ——它因为语带讥讽，且涉及很特殊的意见和事件，而意义更加混淆——之有问题的部分，我们虽无从索解，不过，奥塞尔对我们有很好的影响，他又不断地以此来传授美的福音——我们也能明白它们的大意，况且我们认为现在所吸取的艺术泉水正是最初止温克尔曼之渴的甘泉，幸福不可谓不大，因而自以为可更满怀信心同意他作这样的解释了。

如果一个城市内同时住着几个同样善良和思想正确的学者，这城市便是最幸运不过了。来比锡城正是有这样的优点，而且他们的意见还没有出现怎样分歧，城市更可宁静地享受这种好处。胡伯尔③ （Huber）是铜版画的收藏家和练达的鉴识家，此外还有一桩可称道的功绩，就是他想将德国文学的价值也向法国人宣扬。克累周夫④ 是独具眼光的艺术爱好者，他为来比锡城艺术界之友，可以把任何人所有的收藏品当作是自己的。温克勒⑤ 很高兴与别人分享他对于自己的珍藏所抱的饶有鉴别力的乐趣。还有许多别的人参加进来，全都是一心一意为

---

① 温克尔曼（Winckelmann，1717—68），德国古代美术史的开山祖。

② 温克尔曼的小论著是指《谈希腊的绘画和雕刻作品的模仿》、《信札》、《释义》等。

③ 胡伯尔（Michael Huber，1727—1804），来比锡大学法语教授。

④ 克累周夫（Franz Wilhelm Kreuchauff，1727—1803），来比锡的商人，是当时来比锡市民阶层从事种种艺术活动的拔尖人物，也是艺术界团体的领导人。

⑤ 温克勒（Gottfried Winckler，1731—95），当时在来比锡开设香料店和汇票所，他收藏的艺术品有六百二十八幅油画，二千五百幅铜版画。

美术而生活着、工作着。当他们观赏艺术品的时候，我也常得参与其间；但我总记不起他们曾发生过一回纷争。他们老是公正地考虑到一个艺术家所师承的流派，他生当的时代，造物赋与他的特别的才能，以及这种才能在这件艺术品的制作上施展到什么程度。他们对于宗教的或世俗的题材，没有偏爱，对于农村的或城市的，有生命的或静物的作品也不分轩轾；他们的品评总是以艺术的价值为标准。

从这些艺术爱好者和收藏家的处境、意向、能力和机缘看来，他们虽然比较倾向于荷兰派，可是，当他们在注目于欧洲西北部的艺术家的无限的功绩的同时，对于东南方（指意大利——译者）的艺术家仍常怀渴慕、敬重和期待之忱。

在来比锡城大学里，我纵然辜负了我的家人的期望，甚至我的自期，但大学总算提供我一种基础，使我在以后从中找到我的生活的最大的满足；还有来比锡的种种场所也使我受到很有意义的刺激，其印象在我心目中总是极其可爱可贵。柏莱逊堡古建筑物，艺术学院的房舍，尤其是奥塞尔的寓所，以至温克勒和里斯特（Richter）的收藏，前尘历历在目，至今记忆犹新。

可是，一个年轻的人厕身老辈的行列里，老辈的人所谈的都是他们熟知的事，他只偶尔得到启迪，而由自己把所听到的一切来整理，常是最不容易的事，所以，他的处境必定很苦。因此我与另一些人又热望寻求一种新的引路明灯，依靠一个已使我们受惠不少的人（指莱辛——译者）。

莱辛著作的影响

精神可以在两方面感到很大的愉快，一方面是直观，另一

方面是概念。但是，前者需要一种有价值的对象，而这种对象不常存在，以及需要有相当的教养，而教养也不一定能得到。反之，概念只需有感受力，它挟内容以俱来，本身就是教养的手段。因此卓越的思想家从幽黯的云间投射给我们的光辉是我们所最欢迎的。我们要设想自己是青年，才能想象莱辛的《拉奥孔》① 一书给予我们的影响是怎样，因为这本著作把我们从贫乏的直观的世界摄引到思想的开阔的原野了。给人误解那么久的“诗如图画”（ut pictura poesis)的原则一旦摒弃，造成艺术和语言艺术的区别了然自明，纵然它们彼此的基础是那样互相交错，但是两者的顶点这时却显出是截然分开了。造型艺术家要保持在美的境界之内，而语言艺术家总不能缺少任何一种含意，但可以逸出美的范围以外。前者为外部的感觉而工作，而这种感觉只有由美可以得到满足；后者诉诸想象力，而想象力还可以跟丑恶合得来；莱辛这种卓越的思想的一切结果，象电光那样照亮了我们，从前所有的指导的和判断的批评，都可以弃如敝屣了，我们认为已从一切弊病解放出来，相信可以带着怜悯的心情来俯视从前视为那样光辉的十六世纪了。当时，在德国的雕刻和诗歌中，人们把人生只想象为一个帽上挂着铃铛的呆子的样子，把死亡想象为嘎嘎地响着的髑髅的怪样子，而人世的必然和偶然的祸害却被想象为丑恶的魔鬼的形状。

有一种最动人的思想之美，就是古人承认死亡为睡眠的兄

① 《拉奥孔》（“Laokoon”），发表于1766年。作者通过特洛伊祭司拉奥孔父子三人被蛇缠死的故事在古代造形艺术和诗歌的不同处理，来探讨画和诗反映现实的不同方法。

弟，两者象是双生子那样形成，可以互易而分不出来。这样我们才可以盛大庆祝美的胜利；各种丑恶既还不能摒除于世界之外，在艺术的王国中只有把它放逐到滑稽可笑的低级领域里头去。

这些主要和基本的概念的优美之处，只对心中感到它的无穷的影响的人才显现出来，只有在它正为人所渴望而不误时机地呈现的时候才显现出来。凡备有这种精神食粮的人们，一辈子都欣然从事于此，对一种绰有余裕的成长感到欢乐，可是这种新说一出来，也有一些人立刻就对它的影响加以反对，到后来，更有一些人对于它的高尚的意义吹毛求疵。

可是概念和直观既彼此互相需要，所以我把这种新的思想加以领略，不消多久，就禁不住发生一极热烈的愿望，想有一天能够把大批的有意义的艺术品尽情鉴赏一下。因此我决定毫不迟延地到德累斯顿去参观一下。旅行所需的费用我是有的；不过还有一个难题要解决，我的古怪的脾气不必要地更把这种困难增加。因为我不把我的志愿告诉任何人知道，我希望完全按照我自己的眼光来观赏那儿的艺术宝藏，我的意思是不想给任何人迷惑我。除此以外，我还让别的奇怪的心理把一桩这样简单的事情弄到复杂了。

我们有先天的和后天的弱点，两者中哪一样给我们带来最多的麻烦，也许还是个问题。我虽然很喜欢去见识种种的社会情况，而且有许多这样的机会，但是我受了父亲的感染，对于一切旅馆都极厌恶，在他旅行意大利、法国和德国的途中，这一种反感已深植在他的心坎里。他纵然很少用譬喻的话来讲，只在很高兴的时候才乞灵于它，不过他许多时却惯于这样子说：在一间旅馆的门口，他总看见一个大蜘蛛网在张着并且张

得巧妙非常，以致虫儿们一飞进去，连可以冲破寻常的蜘蛛网的黄蜂也不能安然无事地逃出来。如果一个人要放弃他的习惯和在生活上他所爱好的东西，按照旅馆主人和侍役的意旨来生活，而且还要过度花钱，他觉得是件可怕的事。他称道古代的好客之风，他纵然一向受不了家里有些陌生的东西，他却很好尽地主之谊，特别是喜欢接待艺术家和名流。例如教父西卡兹便常在我们家里住，善于弹低音四弦琴、得人称赞的逝世不久的音乐家阿伯尔也常受到他的欢迎和款待。我从小就有的印象既然至今仍消除不了，怎能决心一个人跑到陌生的城市置身旅馆之中呢？最好不过的是住在好朋友的家里。宫中顾问官克勒比尔（Krebel）、候补高等文官赫尔曼和别的一些人也曾常对我提起要请我住到他们家里去；不过我这次旅行也要瞒过他们，我于是发生一种妙想。在隔壁屋子住的那位用功的神学生（指林普莱希特，见第六卷“来比锡”一节——译者）——不幸他的眼睛一天比一天坏起来——有一位亲戚在德累斯顿城，他是做鞋匠的，时时跟这神学生通信。我看到这个人的信上的谈吐，久已惹起我对他的注意，他每一封信到来，我们常引为值得庆幸的事。他的惴惴于失明之患的表兄弟写信向他诉苦，而他答复的方法是十分特别的；因为他不竭力找寻一些总是难以找到的慰藉的理由；但是他对于自己的穷蹙艰苦的生活的乐观，他连忧患苦痛也拿来开玩笑的那种态度，以及人生本身就是可贵的那种牢不可破的信念，在信里披露给神学生知道，使人读了信至少在那一瞬间也感染上同样的心情。我既然是很热心的人，便常嘱我的同伴亲切地向他致意，赞赏他的美好的天赋和表达我跟他结识的愿望。既然有这样的种种前提，我觉得去寻访他，跟他晤谈，甚至住在他的家里，以便能确切地了

解他，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了。我的善良的神学同学略加反对之后，终于很费力的给我写了一封介绍信，我便把搞到手的美术馆入场券郑重地搁在口袋里，乘着黄马车，抱着一腔热望，跑向德累斯顿城去。

德累斯顿的鞋匠

我一到那里，就去寻访我的鞋匠，不消一会工夫，就在城外找到他了。他坐在矮椅子上，看见我来，很和气地接待我，读了信后，微笑说道："我从这儿看出，青年的先生，您是一个奇怪的基督徒。""怎么讲，师傅？"我答道。"我说奇怪的不是坏的意思。"他继续说，"人们把不象他自己的人就称做奇怪，我称您做奇怪的基督教徒，因为你在某一方面是主的信徒，而在另一方面却不是。"当我请求说明的时候，他继续说下去："我觉得您的来意是向贫贱的人们传播福音；这是好的，这样的摹仿我主是值得称赞的。但是您还要想想他宁愿跟殷富的人们一道儿吃顿好菜好饭，他并不鄙视香油的香味，而您在我这儿却只适得其反呢。"

这个有趣的寒暄使我马上感到痛快，我们彼此打趣了好一会，他的太太感到有点为难，不知怎样来安顿和款待这样的一个客人。他看见他的太太这样子，也风趣地调侃一番，他的话不只是引用《圣經》，而且涉及戈特弗里德的中世纪《编年史》（参阅第一卷"通俗的著作"一节——译者），在我们商定我留在这儿住以后，我把我的钱囊交给女主人保存，请她有需要时就从那儿拿钱。他既想拒绝，便诙谐地对我说明白，他不是象他外观那样赤贫，我却用话驳倒他，我说：即使能把水变成酒，

这种家庭万应药（钱）也不见得不适用，何况在今天也不再会有这种奇迹。女主人对于我的一言一动渐渐不觉得奇怪，不消一会，我们便彼此都合得来，很欢乐地过了一晚。他的态度始终如一，一切言行都象是从一个源头涌出来似的。他的无形的财产就是一种基于乐观的心境的健全的常识，他对于一成不变的传统的劳作怡然自得。不断地工作是他的第一桩最必要的事，其余一切却看作是无足轻重的，因而能够保持他的快乐；我不能不把他看做足以称为实践的哲学家和不自觉的智者的一流人中的佼佼者。

我不耐烦地等候着的画廊开放的时间到了。踏入这“圣地”时，我的惊奇超出我意想之外，那个左旋右转的大堂——在这里头华丽和整洁笼罩着，同时极其静寂——那灿烂耀目的画框（它们全都是在新近不久才镀上金色的），那上蜡的地板，以及为观众践踏的时候多，为模写者利用的时候少的房屋，唤起我一种奇特的庄严之感。因为那么些神殿的装饰品，那么些膜拜的对象，在这儿却只为神圣的艺术的目的而陈列出来，这种感觉与我步入寺院时的感觉相仿佛。我很高兴地任我的导游滔滔不绝地给我指点介绍，我只请求他许我留在外画廊。在这儿，我觉得真个满足、舒服。有几位艺术家的原作我已经看过，有些却由铜版画知道，有些只认识名字。我没有把这点隐瞒而对导游讲及，因此导游便对我亲切起来。我看见有几幅画，它们的画笔胜于自然，我喜极而呼，他也不禁乐起来；因为这种画是特别吸引我的东西，把这些画跟自己熟知的自然两相对照，必然会提高艺术的价值。

当我再踏入鞋匠的家里吃午饭的时候，我差不多不相信我的眼睛了：因为我仿佛看见眼前有一幅奥斯塔

得[1]的画，它是那样的尽善尽美，只应挂在画廊里才配，对象的地位、光线、阴影，全体的微褐的色泽，有魅力的明暗的配置，以及在奥斯塔得的画中使人惊叹的一切，我却在这儿的现实中看见了。这是破题儿第一遭，我极其清楚地知道我具有以这位画家或那位画家——对其作品我特加注意的画家——的眼光来观察自然的才能（后来我较有意识地来锻炼这才能）。这种能力提供我许多乐趣，但是又增加我的欲望，总想时常热烈地沉湎于绘事中来，运用一种造物似乎靳而不予我的才能。

里德尔顾问官

凡是开馆的时候，我便跑到画廊去，继续孟浪地吐露我对于许多名贵的作品的狂喜。我这样便妨害了我不想为人所知的可称道的原意，初时只是一个低级的管理员招待我，这时连画廊的主任顾问官里德尔[2]也注意到我，引导我留心许多似乎属于我研究范围内的东西。我当时觉得这个卓越的人勤勉可亲，后来许多年直到现在对他的印象还是如此。他的容貌与那些陈列的名画，那样的织成一片，我竟不能把两者分开，甚至我带着他的印象一路到意大利去，在那儿许多的伟大丰富的收藏品中，有他的影子伴着我是很可珍贵的。

我们观赏这些作品时，纵然对着外国人和不认识的人也不能默然而不互表其同感。一块儿谛视画的时刻倒是最适宜于彼

---

① 奥斯塔得（Adriaen van Ostade，1620—85），荷兰画家，在浓淡配合方面师法伦勃朗，擅长室内画和静物画。

② 里德尔（Johann Anton Riedel，1732—1816），原籍布拉格，自1756年起任画廊的高级视察。

此互剖衷曲的，我在画廊中便跟一个青年人谈起来。他是在德累斯顿作客，象是一个使馆中的人。他邀请我晚上到一个旅馆来，在那儿聚有一班有趣的客人，每人只付一份很便宜的酒食费就可以消磨几个很欢乐的钟头。

我跑进那旅馆去，却碰不见那班人。侍者把那约我来的绅士的话告诉我，请我原谅他略迟一点来，又嘱咐我不要因为将要发生的事而怏怏不乐，并且除了我自己那份酒食费以外而不要再付甚么钱。我茫然不知这些话是甚么意思，但是我父亲所讲的蜘蛛网突然又浮在我的脑海里，我镇静自持地等待要发生的究竟是怎样一回事。一会各人都到齐了，我的相识把我向他们介绍，我只留神一下，就看出他们不过要愚弄一个青年人，从他的喧嚣傲慢的神态显出他是一个新加入的人。我因此很当心，不要让他们挑选我跟他作伴，来充当他们的笑乐的资料。就席时，这个用意除了那人之外谁都更明白了。他们狼吞虎咽，越来越凶，到后来他们举杯祝自己的爱人健康的时候，各人都严肃地发誓干了这杯后便不得再喝了；他们把杯抛在身后，而这是更大肆其捉弄的信号。末了，我悄悄地溜走了，侍者只向我要很低廉的份金，请我再来，因为那儿不是每晚都这样的混闹呢。我住的地方相隔很远，我回到那儿已近夜半了。门户没有关锁，屋里人全都睡了，一盏油灯照耀着那湫隘的房子里的景物，那时，我敏锐的眼睛马上看到一幅最美的沙尔根①的画，不忍舍去，以致睡意也尽为之消除了。

我居留在德累斯顿的几天，全都消磨于画廊中。古代的画

---

① 沙尔根（Gottfried Schalken，1643—1706），荷兰画家，这个画廊藏有他的四幅画。

还在大花园的别馆中，我不愿意再看它们了，德累斯顿所藏的其余的名贵的东西，我也割爱不看；我深信，就是在画廊所收藏的画中，一定仍有许多为我所看不到的。我对意大利的大画家的价值的重视，多半出于我的信仰，而不是由于我对它们自己具有的鉴赏力。凡是我不视为自然物，认为不能代替自然物，或不能与自己熟知之物相比较的，对于我都不发生影响。在我看来，使人对于美术发生更高的爱好心的开端，是一种实物的印象。

我跟鞋匠很合得来。他为人机智而多趣，许多时我们互相揶揄、诙谑；不过一个人以自己的幸福沾沾自喜而盼望别人也这样做，便使我们生出不满足之感，这种想法的多次冒头，甚至使我们感到厌倦。我觉得我有不少事可做，心情愉快而激励，但一点也不幸福；照着他的鞋楦造的靴是不适合我穿的。不过我们分手时还是象朋友那样，就是我的女主人在分别时也对我表示满意。

在我动身回去之前，我还碰着一桩很快意的事情，通过那个青年绅士——他想再取得我一点信用——的介绍，我得晋见美术院长冯·哈格多恩①。他很和蔼地把他的珍藏拿给我看，为了我这个青年的艺术爱好者的热情而非常高兴。他既是一个鉴别艺术的专家，对于他自己所藏的画特别珍视，很少发现别人对它们抱有象他所期待的那样的同感。特别使他高兴的，就是我对斯旺尼维尔特②的一幅画非常的喜欢。我不惮烦地把这画的各

---

① 哈格多恩（Christian Ludwig Hagedorn，1712—80），原籍汉堡，是诗人哈格多恩的兄弟，1763年起任萨克森美术院长。

② 斯旺尼维尔特（Hermann Swanevelt，1600—55），荷兰风景画家。

部分的好处加以赞扬、表彰：因为那幅画中的风景正使我忆起我生长所在的故乡的美丽晴朗的天空，繁茂的植物，以及温暖的气候所泽及人类的一切，这种风景既唤起我的憧憬的忆念，故最能感动我。

劫后的德累斯顿城

可是，这种使精神和感觉走上真正的艺术之途的宝贵经验，为一种极阴惨的光景，为我路经的德累斯顿的许多街巷的破败荒凉的景象所打断和破坏。满目瓦砾的摩伦街以及十字教堂和它的破塔给我深深的印象，到现在还象一个黑点那样留在我的心目中。由圣母寺的圆屋顶望过去，我看见在美丽整齐的城市中间，却有这个苍凉的废墟点缀着；看守的僧人向我称赞建筑师的艺术，说他建筑时早已准备应付这个意外的事变，把教堂和圆屋顶建筑坚固到连炮也打不入。这个看守僧人还指着四周的荒废的建筑物给我看，并愀然简单地说道：“这就是敌人干的了。”

到后来，我纵然不愿意，也只得回到来比锡去，发现我的朋友们——不惯于我那样离开的朋友们——十分惊异，他们对于我的秘密旅行的用意作种种的忖测。当我将旅行的经过一本正经地告诉他们听时，他们认为是我虚构的无稽之谈，竭力想用锐眼来揭破这个谜，以为我躲在鞋匠的家里来隐藏这个谜，已经是够胡闹的了。

可是，如果他们能够看透我的心的话，他们便不会发现我有甚么胡闹的行为；因为“知识的增长就是不安的增长”那句古语一针见血地说中了我，越努力将我所见的来整理和化为己

有，我便越不成功；到末了，我不得不以一种事后的自然的潜移默化为满足。日常的生活又缠住了我，朋友间的交往，与我相适应的知识的增加，以及书法的练习，使我有所事事，虽意义不大，但与我的能力比较相称，最后我便安下心来。

这时我跟布赖特科普夫（见前注）一家人结识，这种关系很快意，且对我精神上很有益处。本哈德·克里斯托夫·布赖特科普夫（Bernhard Christoph Breitkopf）是这一家的真正创业者，初时来到来比锡时只是一个贫穷的印刷职工，现在还活着，住在新纽尔马克特街唤做《金熊馆》的一座华丽的房子内，跟戈特舍德是邻居。他的儿子约翰·哥特洛布·伊曼纽尔（Johann Gottlob Immanuel）已结婚很久，做了好几个孩子的父亲了。他们以为要把他们的丰裕的家财的一部分加以利用，不如在第一所房子的对过，盖一所大的新房子，唤做《银熊馆》。后者比那祖屋还高大宽敞。刚在盖新房子的时候，我跟这家人认识。最大的儿子比我长几岁，是一个体貌很好的青年人，从事音乐，精于弹大钢琴和拉小提琴，第二个儿子是诚实善良的人，同样的长于音乐，也象他的长兄那样，为常开的音乐会生色，他们两人以至他们的父母和姐妹对我都有好感。当他们的新房子建筑、装修、设备家具和搬进去的时候，我帮过他们的忙，因此明白了关于这桩事的许多情况，我又有机会来体验奥塞尔的学说的实际应用。我眼见新屋子的落成，我是它的常客。我们一块儿做过许多事情，老大替我的几首歌作乐谱，曾经付印，只用他的名字而不添上我的名字，不大为人知道，我把较好的挑出来，插入我其余的小诗里。他们的父亲曾发明或改善乐谱的印刷。他有一个很好的藏书室，书的大部分是关于印刷业的起源和发展的，他允许我应用它，因

此我在印刷方面获得一些知识。此外在他们那儿，还找到很好的表现古代景物的铜版画，我也在这方面继续研究。因为搬家时很好的硫黄的宝石雕刻品模型的收藏被弄乱了，所以必须经过一番整理的工夫。我尽我的能力来把它们整理好，此外还要到利柏特和别人家里去浏览参考。有一个医生赖塞尔（Reichel）博士也住在他们家里，当我觉得身体有点不舒服——纵然不是生病，我有时请他诊察。这样子我们便一道儿过着很安静而愉快的生活了。

对于铜版画的爱好

我和这一家还发生了另一种的关系。事情是这样的：有一个铜版画雕刻家斯托克（Johann Michael Stock）搬入他们的楼顶屋住。他生于纽伦堡城，是一个很用功、做事缜密而踏实的人。他也象盖塞尔那样依照奥塞尔的画来蚀刻各种大小的铜版。这种铜版画插入小说和诗歌里头的风气日益流行。他雕刻得很干净，作品一从腐蚀溶液取出来便差不多完成，不用雕刻刀怎样修改。而他用刀也很精到。他要用多少时间来蚀刻一个铜版，他估计得很准确，如果他没有把他预定的每天作业完成，甚么都不能打断他的工作。他坐在一个井井有条和清洁的作业室中，扇形的大窗下的宽长桌子之前，他的太太和两个女儿跟他作伴。他的女儿中有一个嫁得很好，有一个是优秀的女艺术家；她们一辈子仍是我的女朋友。这时我把我的时间分配于上层和下层楼中，追随着这个铜版雕刻家而恋恋不舍，他既坚忍勤勉而又性情很好，非常和气。

我给这门艺术的精美的技巧所吸引，我跟他接近想也制作

一些这样的东西。我的爱好又偏于风景方面，我独自出游时所见的田园风景很宜人，它的本身是可以表现的，并且在艺术作品中似较那些使我望而生畏的人像容易领悟一点。因此我在他的指导之下仿照提尔① 和别的铜版画家蚀刻种种的风景画，它们虽不是出于老练之手，但也有一些优点得人们的好评。铜版的渲染，涂上白漆和雕刻本身以及最后的蚀刻，使人有多方面的事情做，我不久就达到能够帮助我的师傅的地步。蚀刻时应有的注意我也顾到，而且我很少失败；不过，在这种场合惯于发生的有毒的气，我没有认真小心提防，后来使我长期吃苦的疾病，也许有一部分由它所致。在做这些工作的间隙有时也搞搞木刻，以便把一切都尝试一下。我仿效法国派的样子模型刻成种种的小木板，其中有好些被认为还可以用。

让我在这儿再提及几位住在来比锡城或在那儿作短期逗留的人。地方税务官韦塞（见第六卷“德国的诗歌”一节的注）正当盛年，爽朗，和气而恳切，为我们所爱慕、敬重，我们虽不把他的戏剧作品全然视为模范，但也为它们所倾倒。他的歌剧为希勒尔② 所作的曲子弄得很轻快，给我们带来了不少欢乐。来自汉堡市的席伯勒③ 从事同一的生涯，他的小歌剧《里苏阿尔特与达里奥勒特》（《Lisuart und Dariolette》）同样受我们的欢迎。埃申堡④ 是一个漂亮的青年人，年纪只比我稍大，

① 提尔(Johann Alexander Thiele, 1685—1752)，德累斯顿的宫廷画家。

② 希勒尔（Johann Adam Hiller, 1728—1804)，曾任来比锡音乐会所小乐队指挥，替韦塞的一系列歌剧作过曲。

③ 席伯勒（Daniel Schiebeler, 1741—71)，1765至1768年旅居来比锡，他所作的这一小歌剧也是由希勒尔作曲，于1766年11月第一次演出。

④ 埃申堡（Johann Joachim Eschenburg, 1743—1820），自1773年起任布朗斯威克大学教授。

是学生中的杰出人物。扎卡利埃高兴地跟我们共处了几个星期，由他的兄弟的介绍每天跟我们同桌吃饭。我们的客人是一个体格高大、英俊而畅快的人，不向我们隐瞒自己对于美味珍馐的爱好，我们为了满足他，轮流地请他吃过几回非常好的菜肴、来比锡丰富的点心和精选的葡萄酒，并认为这是我们的荣幸。莱辛有一个时候跑到来比锡城来，那时我们有一种自己也莫名其妙的怪想，就是不去欢迎招待他，甚至他去的地方，我们也避而不往，这也许因为我们太过自负，不肯跟他泛泛的来往，又不够资格向他提出发生亲密关系的要求。这种一时间的幼稚的想法——不过在傲慢而痴妄的青年人中这是绝不希罕的——到后来确自取其咎，因为我以后便永远不能亲眼看见这个极为我所敬重的卓越的人了。

温克尔曼的早逝

在对艺术和古学的任何研究中，谁也会想起温克尔曼来，他的才学在祖国是为人所热烈地称道的。我们勤勉地读他的著作并想明瞭他最初著作时的处境。我们在其中发现有许多见解象是从奥塞尔得来，甚至连笑话和妙想也带有他的风味。我们毫不懈怠地继续读着，直至我们对于他的值得重视而又象谜一般的著作产生的机缘有了大体上的理解才止。纵然我们对于它的解释并不十分准确：因为青年人喜欢受刺激，而不大肯受教诲；我从神秘晦涩读物中获得重要教益，这种情况以后还屡有发生。

那时候是文学的一个美好时期，优秀的作家还受人的敬

重。纵然克洛兹① 的论辩和莱辛的反驳已暗示这个时期就要完结。温克尔曼享有这样普遍的无可非议的尊崇，如果人们公开地对他深感自豪的声价有所议论，他怎样敏感是不言可喻的。当时一切杂志都一致地赞赏他，访谒他的高贵的游客回去时都得到教益，十分高兴。他发表的新见解，传播于学术界和社会间。德绍公爵② 也声名雀起，博得同样的敬重。他年青，思想良好而高尚，在他旅行中和别的方面显出他是值得人们的企望的。温克尔曼对他很倾倒，一提到他，便给他一个极美的别号③。那时的唯一的公园④ 的建筑，这一建筑艺术的趣味的表现，就是由冯·埃尔德曼斯多夫设计，而由公爵促成的。他的一举一动都很得人的赞扬，他为其他王侯立下光辉的榜样，给他的臣民以黄金时代来临的指望。这时我们青年人听说温克尔曼将从意大利回来，要访问他的朋友德绍公爵，途中会到奥塞尔的家里去，因而我们也可以有一面之缘了，不禁为之狂喜。我们虽不抱与他谈话的非分之想，但是我们希望看见他。象我们这样年纪的人是喜欢利用一切机会来行乐的，我们就约定旅行到德绍那里去。我们想象在一个为艺术所美化的胜地——内

---

① 克洛兹（Christian Adolf Klotz，1738—71），古语言学者，哈雷城的大学教授，曾在该城的报刊无理地攻击莱辛，后者在他的《陈旧的文件》中予以尖锐无情的反击。

② 德绍公爵名弗兰兹（Leopold Friedrich Franz，1740—1817），他于1765年底旅游罗马。

③ 当时温克尔曼曾把德绍公爵称做“王侯中的凤凰”，“王侯和人类的表率”等等。

④ 唯一的公园是指德绍公爵在1769—73年建筑的沃里兹（Wörlitz）公园，建筑工程师冯·埃尔德曼斯多夫（Friedrich Wilhelm Ermannsdorf）设计，后者曾陪德绍公爵旅行。

政修明而同时外观又装点得非常美丽的国度——四处顾盼着，以便能够亲眼看见那两个远比我们卓越的人的游踪。奥塞尔自己只要想到这事时，就大喜若狂；而温克尔曼的死讯①却象晴天的霹雳那样向我们袭来。我还记得很清楚，我在甚么地方最初听到这个噩耗：那是在柏来逊堡的庭院中，离登上奥塞尔的楼居所常经由的小门不远。一个同学迎面走来，告诉我奥塞尔不会客及其原因。这一个巨大的事变有巨大的影响，举世一齐哀悼他的早死增加了人们对于他的生命的价值的重视。的确，如果他继续他的活动直至高龄，它的效果恐怕还没象现在那样大，因为他也象许多非凡的人物那样，由于命定的罕见和不幸的结局而更加显耀于世。

可是，当我对于温克尔曼的逝世致无限的哀思时，我却想不到我不久也要为我自己的生命忧虑了：由于上述种种遭际，我的健康是好不了的。在我离家时已带有一种忧郁病的征象，新近的整天伏案和吊儿郎当的生活使这种病只有加重而没有减轻。自从在奥尔施泰特遭到意外(马车陷入泥泞中，参见第六卷“动身去来比锡”一节——译者)，我时常感觉到胸部疼痛，这胸疼因为一度坠马（一七六七年十月底发生的事——译者）而更加剧，使我郁郁不乐。饮食的不适当，败坏了我的消化功能；烈性的梅泽堡制的啤酒使我的头脑昏沉，咖啡惹起我一种很特别的忧郁的心境，尤其是因为我爱在饭后掺牛乳来喝，使我的肠胃麻木，象是完全停止了它们的功能，因而弄到我忧心忡忡，而却不能下决心过较合理的生活。我的性情因有青年期

① 温克尔曼于1768年离罗马去德国，但只到了慕尼黑和维也纳便折回去，同年6月在的里雅斯特遭杀害。

的旺盛的体力所支持，动摇于放纵的欢乐和沉郁的不快之间。还有一层，那时冷水浴的风气正在开始流行，为世人所无条件提倡。还有什么应当睡硬床，只盖薄被，然后可以完全防止平常的发汗作用。这种种愚蠢的举动，因为误解卢梭之说而加以倡导，据说是可以使我们接近自然和避免道德堕落。上述的一切，许多人不加辨别，不合理地轮番应用，受害极大。我把我的健全的身体刺激得那样厉害，以致身体内的某些特殊的系统终于不得不密谋“造反”和暴发为“革命”，以拯救全体了。

有一天夜里，我醒来剧烈地咯血，但还有气力和意识来唤醒我隔壁屋子的神学生。勒塞尔医生被请了来，他极亲切地多方帮我的忙，我有几天在生和死之间摇摆不定；连后来病情好转的欢乐，也因为吐血时我的脖子的左边长了一个肿瘤而转为痛苦，到了生命的危险渡过后，才有暇注意到它。不过，康复的过程纵然是很慢很艰苦，还是畅适可喜的。我有天赋的体质帮助，象完全换过一个人似的；因为我已获得一种精神的愉快，为许久以来所未有；虽然肉体有慢性病的痛苦威胁着我，我却为内心获得自由而喜不自禁。

不过，在这时候，特别使我鼓舞的，就是看见许多卓越的人分外殷勤相待，使我受之有愧。我说“受之有愧”，是因为他们中没有一个我不曾使过性儿来令他难堪，没有一个不是因为我的病态的狂妄而被我屡次冒犯，甚至没有一个不是因为我觉得自己的错失而倔强地长期避不相见。现在这一切都忘记了；他们极其亲切地看待我，到我的屋子里头，设法逗我谈笑，替我排遣，一当我能够出门时，他们在别的地方一样的多方宽慰我。他们还领我坐车到外头去，在他们的乡间别墅里款待我，我觉得我的病很快就痊愈了。

赫尔曼博士

在这些朋友之中，我首先要举出的就是那时任来比锡市参事、后来任市长的赫尔曼博士。他是施罗塞尔介绍给我认识的一位饭局朋友，我与他保持着永恒不变的友谊。在他的大学同学中他算是最用功的，他上课听讲从不耽误，在家里学习非常勤勉，循序渐进，没有一点偏离正轨。我看见他得到博士学位，继而擢任候补法官，似乎并不见怎样吃力，不见他有任何躁急或拖延。他的性格的温和对我有吸引力，他的饶有启迪意义的谈话，深得我心；甚至我相信我之所以对于他的持之以恒的勤奋很欣赏，主要地因为我虽不能以这种优点自诩，但藉着对他的尊重和赞叹至少可以策励自己去做到一部分吧。

在发挥才能和从事娱乐时，他也象在他的业务中那样的很有规律。他擅长大钢琴的弹奏，以热烈的情绪摹绘自然，鼓舞我也同样的干；我也学他的样子，惯用黑白粉笔在灰色纸上把柏莱塞河的许多杨柳和这个静静的河上的好些幽深可爱的角落加以摹绘。同时我耽于憧憬的非非之想。他每以轻松的诣谑来答复我的偶然流露的滑稽的举动。一次他以滑稽的庄重礼节请我一个人共进晚餐，我还记得我们一道度过那些欢乐的时光。那时我们举行着特殊的仪式，在燃着的蜡烛光之下，吃一个所谓“市议会的兔”——那象是作为给市议员的津贴送到厨房里来的——，他渐渐效法伯里施以许多笑谑来增加菜肴的味道和助酒兴。这个优秀的身居要职而仍继续努力工作的人，对于我的虽已有预感而仍料不到那样厉害的病，曾极诚挚地照料，一有余暇便来探视，并以过去的欢娱的回忆来开解我当时的愁怀，我

一辈子对他衷心的感铭。尽管经过那么久之后，才能公开地向他表示感激，我还是引以为快的。

除了这个可敬的朋友之外，生于不来梅市的格洛宁① 对我也特别关心。我跟他结识还不久，他对我的好意，在病中我才知道；因为一个人不大愿意跟病人亲近，所以他的好意之可贵使我更深切地感到。他想尽法子来逗我欢喜，使我摆脱对于病状的沉思，而将最近将来痊愈的前景和康复后的活动预先向我指出，使我怀着希望。后来听见这个优秀的人物担任了重要职务，为他的故乡谋幸福，我是多么高兴啊。

前述的友人霍恩也在这时候不断地表示他对于我的友爱和关心。布赖特科普夫全家，斯托克的一家和好些别的人把我当做亲人相待。那么多的亲切的人的好意，使得我对于病苦的感觉减轻了许多。

在这儿我不得不较详细地提到一个人，我在生病的时候才认识他。他的饶有教益的交谈使我着了迷，以至把当时我遭受的愁苦的境遇也真个忘记了。这个人就是兰格②，他后来充任沃尔芬布特尔（Wolfenbüttel）的图书馆长。他有广博的见识和精湛的学问，非常喜欢我的强烈的求知欲；在病中神经过敏的时候，这种求知欲狂热地暴露出来了。他谋以表达明确而高度概括的知识来满足我，他懂得怎样指导我，使我注意到我应该选择的方向，所以我和他结交的时间虽短，得他的帮忙却不少。他继伯里施之后受聘为林登瑙小伯爵的师傅，老伯爵明白

---

① 格洛宁（Georg Gröning，1745—1825），为了获得学位，于1768年复活节来到来比锡，后任不来梅市长。

② 兰格（Ernst Theodor Langer，1743—1820），在莱辛逝世后任沃尔芬布特尔图书馆馆长。

地向这位新的教师提出不许他常与我来往的条件。他跟我交往使他冒一点危险，我因此对于这个出色的人物更是感激。起初，他怀着好奇心想认识这样一个危险的人，在别人的住所来会我几回。我不久便赢得他的倾慕。他比伯里施聪明一点，到夜里才约我出来，一块儿散步，互谈一些有趣味的事情，我陪着他一直到他的爱人的门口：因为这个外貌严正、笃实和有学问的人，也不能摆脱一个很可爱的女子的情网。

德国文学以至我自己的诗的习作跟我生疏起来，已有好些日子了。象是一个自学者惯循的轨道那样，我又回过头向我所爱的古人请教。他们老象是数叠蔚蓝的远山，在我的知识欲的地平线上横着，轮廓和整体是很清楚的，但我却茫然于他们的个别的部分和内部的关系。我跟兰格进行书籍的交换，在这交换中，我同时充当格劳库斯和狄奥米第斯①。我把整篮子的德国诗人和批评家的著作交给他，而从他那里取得一些希腊的著作，纵然我当时病情好转得很慢，这些书的阅读也可以慰解我。

新朋友们彼此互通的信赖心常是逐步发展的。共同的事业和癖好是引起彼此共鸣的第一步；继而常达到互剖过去和现在的衷曲——特别是关于恋爱的遭遇的——一阶段，但是，如果友好关系要达到圆满的境地，这就有待于更深的推心置腹，那就是谈宗教思想，谈有关于心灵和永生的事情，这既可以巩固友谊的基础，又使它登峰造极。

---

① 这典故出自荷马的《伊利亚特》史诗第四章，诗中的特洛伊勇士格劳库斯(Glaukus)，以自己黄金柄的武器同希腊勇士狄奥米第斯(Diomedes)的铜制武器交换。

兰　格

基督教是在它本身的历史的实证主义和一种纯粹的自然神教之间摇摆着，后者是以伦理为基础，而又为道德提供根据。性格和思想方式的不同在这儿显出千差万别；特别有一个主要的差别，更因一个问题的发生而显露出来，这问题是，在这种信仰中，理智可以和应该占多大成分，情感又占多大成分呢。那些灵敏活泼而富于才气的人们在这种场合，象一个蝴蝶那样，它完全忘掉它的幼虫的状态，把曾伏在其中达于机体的完成的蛹壳抛弃了。另一些思想较笃实、端谨的人，可与花卉相比，虽已开出极美丽的花朵，但还没有抛离根干，倒是藉着这种"亲族"的结合，才使所期望的果实达于成熟。兰格就是属于后一种人；因为他纵然是一个学者和博览群书的人，他还是特别的尊崇《圣经》，认为它高出其他的流传的典籍之上，并视其为一种可以证明我们的道德和精神的系谱（传统）的唯一的文献。他是属于那一类人，即认为同伟大的宇宙之神发生直接关系是不能设想的。因此一种神与人间的媒介是必要的。他相信在人间和天上的事物中随处可以找到类似媒介物的现象。他的论述既惬当，又首尾一贯，对于我那样的青年人自然娓娓动听。我经过一场可厌的大病，和人间事物隔离了，因极愿把精神的活力转到天上的事物去。我本已精通《圣经》，这时成为问题的，只是把我一向从人间的观点尊重之物视为神圣的东西而加以信仰，因为我最初涉猎这本书时就把它当作是神圣之物，所以我更易作此想。一个象我那样刻苦、温柔、甚至感情脆弱的人是欢迎福音书的，纵然兰格在信仰上同时是一个很理智的人，并确

信不应为感情所支配，不应堕入空想去，我却不大能够埋头于钻研新约而不夹杂感情和热忱。

我和兰格以这种谈话来消磨许多时光，他那样喜欢我这个诚实而有充分准备的改宗者，不惜为我牺牲许多他预留给他爱人的宝贵时光，甚至甘冒给人泄漏秘密——象伯里施那样——为东家所指摘之险。我以极度感激之忱报答他的爱慕，因为他无论何时为我做的事情都是有价值的，在我当时的处境中，它当然是最可敬重的了。

来比锡的骚动

可是，当我们的心灵的交响乐正达到精神的最高峰时，通常人世的粗犷的刺耳的声音便极猛烈和横暴地袭来，暗地里持续地起支配作用的矛盾便猛然出现，它的影响更为深切，而我也不能不在摆脱兰格的“逍遥学派”①之前，还要经历一桩奇特的——至少对于来比锡是如此——事件。这就是由于学生闹出来的骚动，其原因如下：有些青年曾跟驻城的兵士发生争执，不免导致武斗②。好些学生联合起来湔雪所受的侮辱。兵士便顽强地抵抗，而胜利又不在那些忿忿不平的学生方面。这时据说城里那些有权势的人因为胜利者的勇敢反抗予以赞扬和奖励，于是青年的荣誉感和报复心大大的激发起来。人们公然传说，这几天晚上就要袭击贵显者之家，捣毁窗户。有几个朋友向我

① “逍遥学派”(die Peripatetische Schule)，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在学园内漫步讲学，他的学派因有此称。这里是指一般的哲学。

② 大学生的骚动是从1768年7月12日开始，到8月11日便酿成武斗。

说，这事真个会发生，把我强拉出去看，因为青年和群众老是给冒险和骚动所吸引呢。一幕奇特的戏真个开始了。在行人稀少的街道的一头为一些人占据着，他们静悄悄的，没有声响，没有动作，等候着临头的事。在街中有十几个青年人分散地走来走去，象是极为镇静；可是一当他们来到认作目标的房子之前，他们一边走过，一边把石头向窗户投去，他们来来去去三番五次地掷石，直至窗上的玻璃不再作响为止。最后一切也象这种举动那样静悄悄地过去了，再没有别的大骚动。

一七六八年九月，怀着由大学生们的复仇壮举引起的激昂情绪，我由来比锡动身回去，坐着向马车行雇的一辆舒适的马车，有几个我认识的可信赖的人作伴。在奥尔施泰特的郊外，我想起从前陷车的意外；但是没料到，许多年之后在那儿有更大的危险威协我①。同样，到戈塔城游览宫殿时，我在一个装饰着石膏像的大堂中站着，也绝没有想象到将来在同一个地方会蒙受那么些的恩宠和爱慕。

家中的景况

我越近我的故乡法兰克福城，我越加沉思和忆起我离家时的情景、目的和期望，现在仿佛一个海上遭难者那样回来，想起来很使人沮丧。不过我既没有多少特别可自责之处，所以还勉强可以自慰；而且回到家里时家人对我的欢迎，也不免使我感动。我的很容易兴奋的天性，为病体所激动和增长，久别重

① “更大的危险”是指1806年10月法国拿破仑军队侵入魏玛，歌德的家受到战祸威胁。

逢时便演出一幕很热情洋溢的场面来。我还不自知面色那样不佳，因为我许久已经不照镜子了。不过，谁不是对于自己的状况习以为常呢？后来人们暗地里决定过些时候再慢慢问我的情况，首先让我的心身先得到一点安静。

我的妹妹马上就陪伴着我，从前我从她的信里约略知道的家庭的关系和状况，现在可以详细地、准确地听到了。自我离家以后，父亲把他的好为人师的性癖全部施展在妹妹的身上，使她蛰居在同社会隔绝、太平时很安全、连房客也搬走了的自己房子里，差不多无法向户外略为透透气和排遣一下。法语，意语和英语她必须轮流的学习，此外他还强要她把一天大部分的时间用来练习钢琴。书法她也忽略不得，我早已觉察到她给我写的信是出自父亲的口授，他的教训是经过她的手笔传到我那儿来。我的妹妹依然是一个性情难以捉摸的人，严格和温和，执拗和柔顺的极奇特的混合物，这些特性一会儿合拢起来发生作用，一会儿又受她的意志和爱好的影响，而个别地起作用。她对待父亲那种冷酷的态度，使我觉得可怕，这三年间，父亲阻止她享受那些纯洁无邪的欢乐，或使之败兴，她不能宽恕他，父亲的优良的品性，她也简直不肯承认。他所命令或规定的一切，她都照办去，但极其不高兴。她按照着传统的规矩做去，然也只此而已，不多也不少。她绝不是出自亲爱之情或甘心情愿这样做，所以，在母亲暗地里跟我谈话中，这就是她抱怨的头几桩事之一。可是，我的妹妹既比任何人都更渴望爱的安慰，她的爱慕之情便倾注在我的身上了。她的时间全花在为照料我和逗我笑乐的操心上头；不知不觉地受她所影响的女友们也挖空心思来博我欢心，替我解闷。妹妹之慰藉我，很见巧妙的心思，甚至带有一点打趣谐谑的苗头，这种能耐我从不

曾看见她有过，而且来得很自然。在我们两人中间，不久，就渐渐发明了一种“暗语”，我们可以在一切人的面前打暗语来讲，而他们听了却莫名其妙，她竟然很大胆地在双亲面前也常应用它。

我的父亲自身是相当舒适的。他的身体还好，一天的时光大半消磨在妹妹的教育上头，此外便写他的游记，调他的琵琶，还比弹的时间久一点。他看见他的现在即将大学毕业和行将经历他预定的人生的路程的儿子，不是一个强壮勤勉的青年，而是一个病夫，并且精神所受的创伤似比肉体为深，他很不痛快；然而极力掩饰着不表现出来。他只是明白表示出要我赶快治疗的愿望；而且，在他的面前特别要留心，不要有忧郁的表现，否则他会恼火和痛苦起来。

冯·克勒敦堡女士

在这种情况下，性格本来活泼、明朗的母亲便过着很无聊的日子。小量的家务不消一会工夫就收拾好。内心总没有一刻闲的善良的女人的心情也要找寻一点寄托，她最先就在近在身边的宗教信仰上找到了，因为她的最优秀的女朋友们就是有教养的笃信上帝的崇拜者，所以她更易走上宗教的道路。在这些女朋友中，冯·克勒敦堡女士①是站在最前列的。我在小说《威廉·迈斯特》中插进去的“美丽灵魂的自白”，就是根据这位女士的谈话和信札而写出来的。她的体格柔弱，身材中等，

---

① 冯·克勒敦堡（Susanna Katharina von Klettenberg, 1723—74）的父亲曾任医生和宫廷顾问。

一种诚挚、自然的丰度，添上了社交上和宫廷中的仪礼而更可人。她的很整洁的服装使人记起兄弟会教派的女教徒的装束来。她的心境没有一刻不愉快宁静，她把她的病痛看做是她的无常的凡身少不了的组成部分，以最大的耐性来忍受它，在没有痛苦的时候，她便活泼而健谈。她的最爱好、甚至唯一的话题就是人能够反躬自省而获得的道德的体验；她还把宗教的见解添上去，后者经过她的非常蕴藉而独创的观察便成为自然和超自然的了。关于这位女士的心性的详细描写，就是上头的几句话已足以使喜爱这种叙述的人在脑海里浮现着她的影子了。因为她从小时起的经历的奇特，她生长和教养所在的门第较为高贵，她的精神又蓬勃而特异，她跟采取同一途径来拯救灵魂的别的妇女总不能相处得很好。其中最卓越的一位是格里斯巴哈夫人①，她象是太严正、太枯燥无味和太有学问了；她所知、所想、所包罗的，比别人多，别人只满足于自己的感情的发展，各个人既不能也不想挟带着那么多长处走向极乐世界，所以她便为她们所厌烦。不过，她们的宗教思想大部分有点单调，因为它们拘泥于某一种术语，而这种术语又很可以与后来称为“伤感派”所采用的相类似。克勒敦堡女士所走的道路是介于这两个极端的中间，并象是以摹仿津曾多夫伯爵②自得，后者的思想和行动足以证明他出身高贵和社会地位的优越。这时她发现我是一个年青、活泼、而且努力寻求一种未知的幸福

---

① 格里斯巴哈（Griesbach）夫人是基森城神学家兰巴哈（Rambach）的女儿，神学生格里斯巴哈的妻子，她的儿子与歌德友好。参见第四卷“法兰克福市的一些人物”一节。

② 津曾多夫伯爵（Nikolaus Ludwig, Graf von Zinzendorf, 1700—60），是基督教兄弟会的创立人。

的人，恰好是她所需要的，我纵然不能算是罪孽满身，但处境绝不是舒适的，身心都不健全。我的天赋的资质，以至好些后天获得的性能都为她所喜欢。她虽然承认我有许多优点，但这绝不是她的自卑的表现，因为第一，她不想与一个男子汉争短长，第二，她相信在宗教的修养方面她比我强许多。我的焦灼，我的性急，我的努力，我的摸索、探究、思维和动摇，她照着她的独特的方式来解释，认为这一切都由于我没有一个宽宥我的神，她没把这种信念瞒着我，反坦白地对我申说。从小时起我就相信跟我的神很合得来，依据种种的经验，甚至想象他那一方面对于我还负有残余的债务未清，并且很大胆地相信还有点需要我宽恕他，我这种自负心，是基于我的非常的善良的心性，我觉得神应当在这方面更好地帮助我。关于这一点，我跟我这位女朋友常常发生争论，是在意料之中。这种争论常是极和气地结束，有时却象我跟那个老校长[①]的谈论那样，她把我看做是一个傻小子，要多加原谅。

炼丹术的尝试

我的脖子上的肿瘤使我很痛苦，而内科和外科医生先要——据他们说——让这种肿瘤扩散，成熟化脓，然后才治疗它，最后还是把它割了好，因此，我还要熬过许多虽不痛苦、但很不舒服的日子。在治疗的末期，拿来不断涂点的硝酸银溶液和其他腐蚀的药品，使我每天都预期第二天又要吃这种极其讨厌的苦

---

① 老校长是指在法兰克福市替歌德补习希伯来文的中学校长阿布勒喜特，见第四卷“阿布勒喜特中学校长”一节。

头。内科医生和外科医生都属于脱离正统教会的虔诚派，但是两个人的天生性格极端不同。外科医生是一个瘦长而美丰姿的人，手术轻巧，可惜有点痨病，但他以真正的基督教的忍耐精神来熬受它，不让他的疾病去妨碍他的职业。内科医生是一个莫名其妙、目光灵敏、言谈和蔼而确带点玄秘的人，在敬虔的信徒中特别获得很大的信赖。他勤勉而细心，对于病人能给予慰藉；但是，他之能招徕更多的顾客，主要地是由于他有本事暗地里提供病人一些秘密自制的药品，谁也不公开地提起这种药，因为依照法兰克福市的法律，医生自制药是被严禁的。有一种是助消化的药粉，他不那样的保密；但是还有一种只在极危险的时候才应用的重要的盐剂，仅给那些相信他的人，不过还没有人看见过或体验到过它的功效。为要引起和加强人们对于这样一种万灵药的效验的信仰，这医生便向那些颇易受影响的人推荐一些神秘的化学的兼炼金术的书籍，并且告诉他们知道，藉着自己的研究就很可以达到制炼这种灵药的地步。这种药物之制炼方法，不好传授，固由于物质的原因，尤其是由于精神上的原因，所以自己揣摩更是必要了，而且为要明瞭、调制和应用这种灵丹妙药，就必须认识自然体系上的秘密；因为它不是个别的药，而是普遍可用的药，并且可以用千差万别的形态制出来。我的女朋友曾为这种动听的话所打动。肉体的救药，跟灵魂的救药的关系太密切了，那么，如果能够发现一种可以减轻好些人的苦痛，排除好些危险的药，岂不就是至上的善行，最大的慈悲吗？她曾秘密地读过冯·韦林①的《神秘的

① 韦林(Georg von Welling)的《神秘的魔术》一书于1721年写成，1735年出版。

魔术》，因为作者把他宣示的光辉马上又自己弄暗和熄灭了，她读时还想寻求一个朋友，以便在这种明暗交错之中做她的伴侣。她只须略加鼓励就使我也染上了这种灵药热，我借了本书来读，它也象这一类的其他著作那样，可以直接追寻它的渊源到新柏拉图派。我对这书最费心血的地方，就是把作者从一处到另一处借所作的暗示——通过它们，他使人产生能揭示深藏着的秘密的希望——极缜密地加以注意，并把这些互相阐明的地方在页边注明页数。不过，就这样这书依然是十分隐晦难解，到末了只熟识了一些术语，可以随心所欲来使用它们，自信纵然不全明白，也至少会说出一些道道来。上述的那本书，提起它的先驱者来备加推崇；我们因此受了它的吸引，想自己去溯寻源流。于是我们进而读帕拉塞尔苏斯①和瓦伦廷纳斯②的著作，此外还有赫尔蒙特③、斯塔基④和其他的多少涉及自然和想象的学说和规范，我们都想加以钻研和依照着做。我们特别喜欢《荷马的黄金锁》一书⑤，这书把自然——纵或幻想地——瑰丽地结合在一起而表现出来；这样子，我们有时独自、有时一块儿花了许多时间在这些书上头，很快适地消磨了整个迢迢的

---

① 帕拉塞尔苏斯（Theophrastus Bombastus Paracelsus，1493—1541），瑞士有名的医师和通神的术士。

② 瓦伦廷纳斯（Basilius Valentinus）十五世纪的炼金术师，发明盐酸及其他化合物，开始用锑粉制药，是帕拉塞尔苏斯的先驱。

③ 赫尔蒙特（Johann Baptista van Helmont，1577—1644），比利时医学家。

④ 斯塔基（Georg Starkey），十七世纪的炼金术家。

⑤ 《荷马的黄金锁》一书的著者为十八世纪初期的福尔申布鲁恩（Herwerd Forchenbrunn），“黄金锁”的典故出自荷马的英雄诗《伊利亚特》。新柏拉图派的神秘思想家曾被称为“荷马的黄金锁”。

冬季的晚上（在冬天我不得不蛰居在屋子内）。我的母亲也参加其中，我们三个人从这种神秘活动所得到的乐趣，还比从它的启示所得的为多。

当时我还要准备受一种很严酷的试练，因为我的消化系统有了障碍——有时可以说完全坏了——，已显出那样不好的征候，我惴惴然相信这回会丧了性命，不是医药所再能治疗。在这个危急的关头，我的心烦意乱的母亲极焦急地逼着那个束手无策的内科医生，拿出他的万应药来。他拒绝了很久之后，才在深夜赶到家里，拿来一小瓶的结晶体的干盐，溶化在水里，交给病人吞下去。它显然带有一种碱的强烈味道，刚服下去，即觉得舒服一点，从这一瞬间起，这病便有转机，逐步痊好。这事怎样加强和提高我们对这医生的信赖，以及参与这种宝丹的制炼的热心，我就不消说了。

我的女朋友没有父母和兄弟姐妹，自己住在一个地点很好的宽大的房子内。她已经开始置备一个小风炉，中等大小的玻璃管和蒸馏器，依照着韦林的指示以及内科医生和师傅的重要暗示，特别地用铁做材料来制炼。据说，如果识得分解提炼，藏在铁里头的疗效是极大的。在我们所知的著作都说空气中所含的盐分有很大的作用，一定要凝聚出来；因此在制炼时便使用碱，让它在空气中溶解，与空中盐分化合，最后本身就产生一种很神秘的精美的中性盐。

我的病体刚好了一点，又拜晴和的季节之赐，已能再回到往日的楼顶屋去住，我就已开始装设好一套小小的仪器，安着一个带有砂浴器的小风炉。我很快就学会用炽红的火绳，来将玻璃管变做曲的直的容器，各种混合的药品都放在容器中蒸发。然后将“大宇宙”和“小宇宙”（人身）的特别的成分玄

秘地奇怪地来调炼，特别是用一种闻所未闻的方法来制出中性盐。可是，有一个时期使我最埋头做的就是所谓硅盐酸：如果将纯净的石英跟相当分量的碱合在一块熔炼，便产生一种透明的玻璃，玻璃接触到空气又溶化为一种美丽明亮的液体，那就是硅盐酸液体了。凡是亲自把这种东西试过一回和亲眼看见过的人，便不会讥评那些相信"处女土"和以它来再事烧炼的可能性的人们了。我调制这种硅酸液时特别地熟练，美丽雪白的硅石是我在美因河中找来的，可作很好的材料。在勤劳和其他方面我都不让人。不过到后来我就厌倦了，因为我发觉那些硅酸的化合物跟那种盐绝不如我们理论上所相信的那样紧相结合，它很容易再分解，那极美丽的矿物的液体虽有几回象是变成了动物性的胶质的形态，使我极为惊异，但后来仍化成粉末，我不得不把它当做最精细的硅石粉看待，而在它的性质上没现出一点化生力，使人们可以指望看见"处女土"进于"结胎"的状态。

这种烧炼虽然很奇怪，很没条理，但我在其中也得了许多见识。凡是显现出来的结晶我都缜密地加以注意，因而认识许多自然物的外形。我既知道现代的人处理化学的对象较有系统，我因想得到关于化学的一般的概念，虽然作为半方士的我，对于药剂师和一切以凡火烧炼的人们不大尊崇。博尔哈夫① 的《化学纲要》对于我有最强的吸引力，并引起我再去看他的其他多种著作，因而——我的慢性病本来使我接近医学的东西——使我开始研究这个卓越的人的《医学箴言》，我很高兴的把它们牢记在心。

① 博尔哈夫（Hermann Boerhaave，1668—1738），荷兰医师，所著的《化学纲要》一书打破了炼金术的迷妄。

寄出的旧家信的重新检视

更有一桩工作较切近人情，对目前的修养有用得多。那就是将我从来比锡寄出的家信检视一遍。如果我们将几年前从自己脑子里头发出的东西，重新拿来检视一番，就可以把自己当作是对象来观察，这是剖析我们自己的最好方法。不过，那时我的确是太年青，而这些信所代表的时期也太近。一般而论，青年人总难免抱有一种沾沾自喜的骄傲心，这种心理在鄙视过去不久的所作所为这一点特别表现出来：因为一个人确会逐渐觉得他在自己身上和别人身上一度认为好的和优越的东西，是不能长久如此，于是他便以为把他无可挽救的事一笔勾销，就是摆脱困境的最好方法。我也恰恰采取这样的态度，正象我在来比锡时渐渐识得轻视我少年时代的习作那样，现在我也觉得我的大学的生涯无甚价值；我却不明白，正因为它提高了我的观察力和理解力，所以它对于我是更有很大价值呢。我的父亲已把我给他和妹妹的信小心地收集和订装起来；他甚至留心地把它们修改，书写和文法的错误都加以改正。

首先使我注目的就是信的外形；从一七六五年到第二年一月中旬所写的信的书法之难以置信的草率，使我吃了一惊。可是在三月的中旬，突然现出一种十分稳重整齐的书法，象是我从前在应征作文时所惯用的那样。我对于这事的惊诧，转变为对于善良的格勒特的感谢。我现在还记得，他用诚恳的声调，劝我们在交给他的作文中要在书法上用工夫，甚至比修词还得多用工夫，并认为这是我们的神圣义务。当他看见一种恶劣潦草的书法时，他常复述这话，他并且时常说，他很高兴以教成学

生写一手美好的字，为他的课业的主要目的；他说常常看到一手好字就是一篇好文章的先驱，所以他更有此主张。

此外，我又看到我的信中的法文和英文，纵然不能说没有错误，但也写得流畅。我在写给乔治·施罗塞尔的信中，也继续使用这些外国语。他们住在特雷普托，我跟他保持经常的联系；从与他通信中我得知许多人世的情况（因为他常是碰着不如意的事），对于他的诚笃高尚的思想愈加信赖。

在检视旧札时，我不免产生另一种看法，即是：本意极好的慈祥的父亲倒给我带来一种特殊的损失，而我后来堕入的异于常人的生活方式，也与之有关。事情是这样的，他三番五次的劝诫我不要玩纸牌；可是博麦夫人在世的时候，却能够按她的方式来劝化我，她认为父亲的告诫，只适用于玩牌入了迷那种坏习惯。我既然也看到玩牌在交际社会中的好处，所以便听她的话。我很有赌胜负的心思，但没有这种精神；我很容易很快就学会种种的玩艺，但从不能整晚聚精会神的玩。开头虽然玩得很好，到末了总是不济，使自己和自己的一组都输了；因此，赴饭局或从交际社会走出来时我每感不快。博麦夫人刚死去——她因为疾病缠绵之故本已不能再强邀我们玩牌——我的父亲的教训便生效；我先谢绝与人一道玩牌，他们对我既再没有甚么办法，我自己比别人更觉得难受，因拒绝一切的邀请，这种应酬渐渐少起来，终于完全没有了。这种牌戏本可推荐给青年人——尤其是喜欢务实而想在社会上混事的青年人——，但对于我的确不能成为嗜好，因为我只在高兴的时候玩玩罢了。如果有人告诉我关于这种玩艺的一般的观念，使我看出在牌戏中有些征兆和或多或少的偶然性可以提供作为练习判断力和灵敏的动作的材料，并把好几种的牌戏一下子悉数玩给我看，我就

会比较爱好它。无论如何，我由那个时期——即现在说到的时期——的这种观察获得一种确信，即是我们不要避免这种应酬的游戏，而应力谋精于此道。岁月是无限的长，每一天都象一个容器那样，如果我们真要装满它的话，便可以注入许多东西。

重理绘画旧业

在寂寞中，我有那么多方面的事情做。我从少年时代起逐渐养成的种种嗜好，现在象幽灵似的又获有机会重新冒头了，所以更是无事忙。绘画的旧业也重新理起来，我常想直接地以自然——或不如说现实——为题材，于是便把我的房间和它的家具以及在那里的人物加以素描；当我对此再不感兴趣时，我便转而将我听到的本城的种种有趣味的故事用画来表现。这一切都不是没有一种特色，也不是没有一种风趣，不过，可惜人物总画得不相称，并缺少真正的气魄，而且笔画总是模糊不分明。这些画仍继续讨得我父亲的欢心，他要我把它们弄清晰一点，又要我把一切都完成。因此他把它们裱好和用线框围起来，甚至他的家庭画师摩尔根斯吞①——后来他以画教堂风景见称，以至博得声誉——不得不补绘画里的屋子和场面中的远景的线条，这衬起那模糊地现出的人物来确有点刺眼了。他想用这种方法就可逼着我去力求准确。为了博得他的欢心，我画了许多静物，既有实物在面前做样板，我便可画得较清楚准确了。到末了，我又再起从事铜版刻蚀的念头。我绘了一个颇有趣味的风景

① 摩尔根斯吞（Johann Ludwig Morgenstern，1738—1819），1770年到法兰克福来。

画，当我能够把斯托克传授给我的处方书检出来和在工作时忆起当年的乐趣，我便觉得很愉快。我不久就把铜版刻蚀，自行试印出来了。不幸，构图是没有光和影的明暗的，我苦苦的再把光和影加进去；可是，我既不大明白它的要领，我便不能把它完成。我觉得那时照着我的方式过日子很不错，不过那时又有一种从不曾患过的病向我袭来。我的喉咙疼得十分厉害，尤其是称做悬雍垂（即小舌）那一部分在发炎；忍受很大的痛苦才能吞下一些东西，内科医生不知道怎样来医治。他们强迫我含漱口水和敷粉，但不能治愈这种病。到后来，象是忽然产生灵感那样，我发觉我在刻蚀铜版时不够小心，而且我常常热烈地接二连三这样地工作，我便染了这病，并且老是再发和加重。医生们也承认有这种可能，不久便证明确是如此。因为刻蚀铜版这种尝试绝不见有甚么好的成绩，我宁愿藏拙而不肯出示于人，所以便把这种工作放下来；但不久我竟脱离那困人的病魔，所以放弃这种工作也可以自慰。此外，我还认识到，大概这种工作也是在来比锡时害我吃了很大苦头的种种的病的重要原因吧。对我们自己过度关心以及对于那些有损或有益于我们的事过度关心，诚然是一种无聊而往往是可悲的事情。不过，一方面，人的本性有特异的癖好，他方面，人类的生活方式和享乐又千差万别，尽管如此，却不见人类早已灭绝，这类乎一桩奇迹，是毫无疑问的。仿佛人性具有一种特殊的坚韧性和多面性，因此它能够把接近它或它包容的一切都克服了，即使它不能把后者同化，至少它能使之无足轻重。诚然，如果外物太过暴烈，人类这种天性无论怎样的抵抗也不能不对外界屈服，好些地方病和烧酒的作用就足给我们提供例证。如果我们能够镇静地留意复杂的市民生活和社交生活中对我们为利为害的事

情，并且能够戒除那些享受起来诚然很舒服而结果却有害的行为，我们就容易摆脱许多烦恼——对于身体向来健康的人，所感到的痛苦尤甚于疾病的烦恼。可惜在卫生方面也象是道德那样，我们在改掉错误之后才认识错误，因此，由于后来的错误看起来与以前的不相象，就不可能在同一的状态下认出来。

旧作的又一次焚毁

在检视我从来比锡城写给我的妹妹的旧札时，我不禁也有这样的感想，即我初受大学的教育就自以为很有聪明才智，所以才学得一点东西就以教授自居，因而立刻想拿来教人。我看见自己怎样把格勒特在讲课时传授或劝告我们的东西，马上应用到我的妹妹身上，却不了解，在生活中也和治学时一样，能够适合于青年男子的，对于青年女子却不一定合宜。我跟妹妹谈起这种亦步亦趋的摹仿来，共引为笑乐。就是我在来比锡写的诗，这时也已觉得没甚价值了。在我的眼中，它们也显得冷淡和干巴巴的，以其对于人类的感情和精神状态的表现而论，也太过肤浅。这使我在将要离开家乡，进入第二所大学的时候，把我自己的作品再下一次焚书之令。好些已经开头的戏曲——其中有一些已写至第三或第四幕，有些只把说明剧情的楔子完成——连同许多别的诗、信件和论文都付诸一炬，除了伯里施所誊抄的《情人的脾气》和《共犯》的稿本外，免于难者极少。后一剧我特别喜欢，不断加以润色，本文既已完成，我就把楔子再完全改作过，使它较动人而又较明白。莱辛在他的《明娜》的最初两幕中，立下一个关于戏剧的楔子的写法的榜样，使人难以摹仿；揣摩钻研他的心思和他的见解是我最热心

干的事。

那时感动我，鼓舞我和使我埋头从事的事情，我虽已叙述得够详细；不过，我仍想回头再说那些引起我兴趣的超感觉的事物——关于它，我尽可能的试图一股脑儿把我的构想谈出来。

一个神学的体系的编造

在这方面我从手头一本重要书籍受到很大的影响，这书就是阿诺德①著的《基督教会与异端的历史》。作者不仅是一个深思熟虑的历史家，而且虔诚和富于情感。他的意趣和我很合拍。他的著作之所以使我特别喜欢，就是书中许多被世人目为痴狂或无神的异端思想家，都给我留下一个好印象。好抗辩的精神和对于自相矛盾之说的爱好，潜伏于一切人的心中。我用功研究各种不同的宗教意见；我既常常听见人说，每个人到头来都有他自己的宗教，我便觉得我也构成一个我独有的宗教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了；而且我很乐意地这样做。我以新柏拉图主义做基础，而炼丹术、神秘主义、犹太神秘哲学也参加进去，这样，我为自己构成一个很奇异的世界。

我很可以想象一个神体从永劫中自生出来，但是“生”而没有多样性便不可思议，所以它必然马上以“第二者”而呈现；这个我们叫做“神之子”。此两者必然继续那“生”的行为，再以“第三者”而现出自己，这个“第三者”也象“全

① 阿诺德（Gottfried Arnold）所著的《基督教会与异端的历史》于1698—1700年在法兰克福出版，他认为所谓“异端者”中间却有人保存了真正的基督教精神。

体”一样，是实在的，活跃的和永恒的。可是神体的循环至此便完结了，他们本身不能再产生一个完全跟他们相类的神了。不过，“生”的动力老是继续不断的，因此便创生一个“第四者”。可是这个早已在本身含着矛盾，因为他也象前三者那样应该是绝对的，但同时又包含在他们之中，为他们所限制。这个就是琉息斐（即撒但），于是全部创造力都要交付给他——一切其余的存在都从他派生。他马上施展他的无尽的活动，因为他创造了天使的全体，虽然是照着他的模型，是绝对的，但包含于他本身中和为他所限制。为这种光荣所围绕，他便忘记了自己较高的渊源，以为渊源在于自己本身，从这种最初的忘恩负义，便产生出我后来觉得与神的意旨不一致的一切。他越以自己本身为中心，它一定越不自在，而凡是为他妨碍而不能把自己的渊源上溯到上帝去的一切精灵，也陷于同样的状态。于是被称为天使的堕落的事情便发生了。天使的一部分跟琉息斐凝聚起来，其他一部分又再归向他们自己的本源。全部创造既出自琉息斐，自不得不从属于他。从这种全部创造的凝聚运动，便产生我们在物质（Materie）的形态下感觉到的一切，我们看到是重的、结实的和阴暗的东西，它们虽然不是直接由神体生出来，但也是神体所派生，跟父亲和祖先一样是有绝对的能力和永生的。这样全部祸害——如果我们可以这样子称它的话——既然仅由于琉息斐的片面的倾向生出来，这种创造物当然缺少那好的半面，因为凡是从凝聚倾向得来的东西它是有的，凡是只从扩散才能得到的，它便缺少；于是整个造物因不断的凝聚而毁损了自己，跟着它的父亲琉息斐一块消灭，失掉了与神性有同样的永生不朽的权利。耶和华有一个时候曾静观这种情形；有两条路给他们选择，或是等待再经永劫，宇宙重

新澄清，他们仍有余地作新的创造，或是抓住目前，基于他们自己的无穷性来补救这种缺点。他们选择后一条路，仅藉着他们的意志，在一瞬间就补救了琉息斐的开头的成功挟以俱来的全部缺点。他们给予无穷的存在以扩大自己的能力，朝着运动的方向，于是生命的真实的脉搏便恢复过来了，琉息斐自身也不能摆脱这种影响。这就是我们视为光辉的东西的出现和通常称为天地创造的行程开始的时代。这时，创造虽因耶和华之无穷的生命力的不断作用而一步一步的复杂化，不过仍缺少一种适于恢复与神性的最初的结合的实体，于是人类便产生出来。人类在一切方面是应该与神相似的，甚至是同一的，但是因此却又蹈着琉息斐的覆辙，他的存在同时是绝对又是受限制的；这种矛盾既然通过"存在"（"Dasein"）的一切范畴表现于人类身上，一种完成的意识以及确定的意志都随人类的境遇而产生，因此，他之必然为最圆满而同时又最不圆满的创造物，最幸福的而同时又最不幸的创造物，已经可以预见的了。不消多久他也完全扮演琉息斐的角色。背离恩主是真正的忘恩负义；纵然整个创造的行程在现在和过去都不过是背离本源和向之复归，琉息斐最初的堕落却又重演了。

我们很容易看见，宗教上赎罪为什么不单是从永恒的过去定下来的，而要视为永恒的必然，并且定要历经生成和存在的一切时期（die ganze Zeit des Werdens und Seins）而不断地重现。在这种意义上，神性本身采取人类的形体——象是准备了这种躯壳那样——以及在短期间与人类共命运，以便以这种同化来提高人类的喜悦，减轻人类的痛苦，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了。一切宗教和哲学的历史训示我们，这个人类不能或缺的伟大的真理，由各种不同的民族，在各个不同的时代，以种

种的方法——甚至由于文化的限制而在奇异的寓言和图画中——流传下来；总而言之，只要我们承认下述事实就够了：我们人类的生存状态，虽象是把我们拉下来和压迫我们，却给我们以机会来使自己高尚化和实现神的意图，甚至以此作为我们的义务；至于实现之方法，就是一方面我们必须把我们“自我化”（verselbsten），他方面又须以谐和的步调力求我们的“无我化”（entselbstigen）。

第 九 卷

“此外，人们的心常为各种品德——特别是社交的优美的品德所感动，因而更加优美的情感便在心中被唤起和提高。特别是有些作品有不少的特色给人深刻印象，使青年读者能够洞察人类心坎的隐蔽的角落和它的热情，这样得来的知识比一切拉丁语和希腊语都有价值，而古罗马诗人奥维德便是传授这种知识的巨匠。但这还不是要介绍青年人读古代诗人和奥维德的著作的真正原因。我们从慈爱的造物主获得丰富的精神力量，即在童年的时候也不应忽略，给予这种力量以适当的培养，而这种培养又不是伦理学或形而上学、拉丁语或希腊语所能为力。但是，我们有一种想象力，这种想象力既不应该无所选择地随手把任何形象都当作最好的而加以掌握，我们便须提供它以最适宜的和最美好的形象，从而陶冶、锻炼我们的心性，使它惯于随处和在自然本身中认识和爱好那具有明确、真实以至更精致的特征的美。为了从事学术和处理日常生活起见，我们需要好些概念和一般的知识，这些概念和知识却不是从教科书、《某某学大纲》一类的书学习得来。我们的感觉、兴趣、热情要有效地促进和净化。”①

① 这一段话是引自《通俗德国文库》中语言学家海奈（Heyne）关于林德纳（Lindner）所著的《富于教育意义的消遣读物——奥维德〈变形记〉》一书的书评。

这一段见于《通俗德国文库》的意味深长的文字不是绝无仅有的。相似的原则和同样的思想从种种方面启示出来。它们给予我们这班生气蓬勃的青年以很深的印象。这种印象因有了威兰做榜样而加强，由是影响更大。因为威兰的精采的第二期的作品显然证明他是根据这个原理而陶冶自己的。我们更有什么企求呢？具有玄妙的要求的哲学已为人所抛弃了，常要那样辛苦才学上手的古代文字，我们看见已置于脑后，至于《某某学大纲》一类的书是否够用，哈姆莱特已在我们的耳边低声说出可疑的话了①，现在愈发显出可疑。人们促使我们观察那翻腾蓬勃的生活——我们那样喜欢过的生活，体验那些一半为我们所真切感受，一半为我们所隐约感受的热情，尽管这些热情往常受到非难，现在我们不得不把它们看做是重要和可贵的东西，因为它们应该是我们的研究的主要对象；它们的体验被推崇为我们的精神力的最优良的陶冶手段。而且，这样的见解与我自己的信念，以及我作诗的努力十分适合。自从我看见那么些好的意图受了挫折，那么些正当的希望落了空之后，我便不加抗争，顺从父亲的主张，任由他打发我到斯特拉斯堡去留学，人家要我相信在那儿可以过一种愉快有趣的生活；同时，我要进一步从事学习，直至取得学位。

到了春天，我觉得不仅我的健康已经复原，而且我的青春的朝气也已回复，于是我再度渴望离开我的家庭。不过，原因却与前次完全不同了：因为我在家里生病吃了那么些苦头，这个美好的房子和庭院已为我所厌烦，并且跟父亲自身也不能保

---

① 《哈姆莱特》第一幕第五场有这样一句话："天上和地面的东西比你的书本知识梦想所及的多得多呢。"

持一种良好的关系。当我的旧病再发，很慢才痊愈时，他现出过度的不耐烦，他不独不谅解我、慰藉我，而且常对无能为力的事露出冷酷、不近人情的态度，一若疾病是只凭人的意志转移。这是我不能完全原谅他的。但是我也在许多方面伤了他的心和惹起他的不快。

年轻人往往从大学里带回一般的知识，它虽然是很对、很好的，不过他们自以为在这方面已很聪明了，便拿这种知识作为他们所碰到的事物的衡量标准，而结果大多是不中绳墨的。我曾获得一种关于建筑学、屋内的布置和装饰的一般的知识，当谈到我们自己的房子时，我便卤莽地把这种标准应用起来。我的父亲自出心裁来设计这个房子的结构，并以很大的毅力完成它的建筑；作为纯粹为他和他的家人而建造的住宅，没有什么可加指摘的，法兰克福城有许多房子也是盖成这样子：宽阔的楼梯通上去，接连各层的大前厅，前厅的本身大可以做住室，我们在晴和的日子也老是在那儿度过。不过，这种从上层到下层的交通方法，在一家人独住的时候，是住得很畅适的，一当几家人同住一所房子时，便极不方便，比方我们在法国人借驻的场合已体验得太多了。如果我们的楼梯是按照来比锡城的式样，沿着房子的侧边安装，每一层楼都另设一个门隔开，也许那一场跟军政长官发生的可怕的口舌就不会发生，而且我的父亲也不会多受那种闷气了。我将这种建筑式样大加称赞，将它的优点举出来，向我父亲指出也改装我们的楼梯的可能性，他听了气得要命，使人难以置信，特别是我不久前曾对一些有涡形花纹的镜框加以指摘，对某些中国制的壁衣加以讥评，已惹起他的不高兴，他这次更气得厉害。于是我们间发生了一场口角，虽然已经排解消释了，但促使我早一点作美丽的

阿尔萨斯州之旅游。我便坐舒适的新造的驿车，中途不停留，在短时间内就达到目的地了。

到达斯特拉斯堡

我在精灵旅馆下车之后，马上就去满足我的如饥如渴的愿望，作大教堂之游。这大教堂早已为同伴的旅客指点给我看见，很远就一直映入眼帘。我经由一条窄巷才看见这座庞然大物，再走过去却在一个很窄的广场上，离大教堂面前太近了。这个大教堂给我一种很奇特的印象，可是这印象不能当场就显现，只朦胧地浮在我的心目中，因为我急忙忙地登上大教堂，以免错过了太阳高悬的明朗的好时机，借着这时的阳光可以把广阔丰饶的大地一览无遗。

从教堂顶上的平台望下去，我将要长时期居留其间的美丽的土地呈现在面前：那壮丽的城市，那在城外远远地展开、满生着和交错着美丽茂密的树木的沃野牧场，都入眼底。沿着莱茵河一带的惹人注目的繁茂的草木，指点出它的河岸和岛屿。南去的绵亘着的平野，为伊尔河所灌注，也同样为种种色色的青绿植物所装点着。甚至西去近山的地方，有许多低地也呈出同样动人的林野的景色，而北部较多丘陵的部分为无数小溪涧所穿插，到处都适宜于植物的生长。只要试想一下，在这个芊芊地绵连着的草场之间，葱茏地扩展着的森林之中，一切可耕地都精细地加以垦植，繁长成熟，而在这些土地的最美好丰饶的地方又有村落农场点缀着，象是为人类预备的新乐园似的这样一片广漠的田土，远远近近，半为已垦耕的丘陵，半为丛生着林木的山岭所围绕，你们就可以理解，我是以怎样的狂喜，

来祝福我注定要在这样美好的地方淹留一些时候的命运吧。

这样第一次眺望一个我们要居留一些时候的新地方，给我们的印象还是很奇特的，既令人快适，又使人充满疑虑，整个看来象是一张没有写过字的白纸那样呈现在我们之前。在这张纸上还没有铭记着与我们有关的悲或喜。这一片清明、繁茂、有生气的田野，对于我们仍是默然无语；只要对象的本身是有意义的，我们的眼睛便为所吸引，然而还没有这个或那个地方引起我们特别的爱慕或热情；不过，一种对于未来的预感已足以使我的年轻的心为之不安。一种没有满足的欲求暗地里期待将来应当发生和可能发生的事，而将来我们要接受的命运不管是吉是凶，总暗地里带有我们所在的地方的特征。

从平台下来，我仍在这个可尊敬的大建筑物的面前稍事流连；可是，我在第一次和以后总不能够很明瞭的，就是我把这个奇迹看作是可惊的大怪物，如果我不是同时觉得，甚至愉快地觉得，它是一个匀整而精美的建筑物，它一定会吓我一跳吧。不过，我绝没有好好思索这个矛盾，只是每度参观这个令人惊异的建筑物时我默默地接受它给我的印象。

同迈耶的结识

我搬进鱼市街路南一所小而位置很好和舒适的寓所去。鱼市街是一条美好而长的街道，在那儿，不断的熙熙攘攘，使人没有事做的时候不致无聊。我于是将我的几封介绍信送去，发见我要请托照拂的人中有一位商人，他跟他的家人忠于我所熟知的那种敬虔的信仰，不过在礼拜的形式上，他们仍没有与教会分离。而且他是一个明达的人，一举一动都很自信。人们给

我介绍的那些一起包饭的朋友是很可亲和有趣的。有两三个老处女照管这个包饭的公寓已很久了，井井有条，生意不错，那儿的住客连老带少约有十个人。在青年中，有一个原籍林道（Lindau）名唤迈耶①的对我最接近，如果他的体态不是同时有点摇摆不定，从他的容貌来看可以算是极漂亮的人。同样，他的优美的天资却为一种难以置信的轻浮所损毁，他的和善的性情又为一种难以克制的放纵所玷污。他的圆圆而不是瓜子形的脸孔，开朗而常带笑容，从他的眼睛、鼻子、嘴巴和耳朵等五官看来，可以称为福相，它们显然露出一种丰满的样子，但脸庞又不过大。他的嘴因为上唇覆过下唇，特别可爱，他的整个相貌有一个特点：他的双眉在鼻子上连在一道，如果是面孔漂亮的人，这种特色常产生一种可爱的肉感的表情。藉着温和的举止，磊落善良的品德，他真是人见人爱，他的记忆力好到使人难以置信，他留心听功课，但又毫不费劲。他听到的，都能记住；他十分有头脑，对于什么东西都有一些兴趣；因为他是学医学的，所以更易做到这样。一切印象在他的心目中都保留得栩栩如生，他非常喜欢复述教授的讲课和模仿他们的声调，当他早上听过三个钟头不同的功课，到了中午吃饭的时候，他可以轮番的将各教授所讲的逐段以至零零碎碎地背出来，一会儿模仿这个，一会儿模仿那个，这种纷然杂陈的讲授常引起我们的笑乐，但也常使我们头疼。

其余的同伙都是不同程度地彬彬有礼，沉着而诚实的人。有一个领有路易四世勋章的退伍军人也在其中，不过学生仍占

① 迈耶（Johann Meyer），生于1742年，是一位医科学生和音乐家，1780年后在英国当医生。

大多数，全体都确是善良亲切的，只是喝酒千万不能过度。这事是不容易办到的，我们的饭团主席萨尔兹曼① 博士便引以为忧。他已是六十来岁的人了，没有结婚，参加这个午饭局以及使它保持着秩序和体面，已有多年。他拥有丰厚的财产，外表上斯文修洁，属于老是穿鞋着袜，臂下挟着帽子那一流人。戴上帽子，在他是一桩破例的事。他通常带着雨伞出门，老是记着，极晴朗的夏日往往会袭来暴风阵雨。

我跟这个人谈到要在斯特拉斯堡求法学上的深造以便能尽快的取得学位的计划。他对于一切事情既都知道很清楚，我因向他打听我一定要听的大学的科目，以及问他对于这事究竟有什么意见。他听了便答复我，斯特拉斯堡（当时属法国——译者）的情况跟德国的大学不相同，德国大学是在广义和学术的意义上培养法学者。在这儿却为了顺应着对法国的关系，一切以实用为目的，并按照喜欢脚踏实地的法国人的意向施教。教师提供给各个学生的是某些基本原理和入门知识，教师尽可能地做到言简意赅，只选择最必要的才教授给学生。随后，他介绍我认识一个人，这人充当补习教师，很得人的信任；不消多久他也能够博得我对他的信赖了。我作为开场白，开始跟他大谈法学的对象，他看见我那样议论滔滔，便不胜惊异，因为我除了过去有机会就谈起来的关于法律的知识之外，我在居留来比锡时对于法律的要素作过一些钻研，尽管我的心得只是一般的百科全书式的概观，谈不上什么真知灼见。我们在大学中虽不勤勉，大学的生活在种种修养上仍提供我们以无穷的好处，这是

---

① 萨尔兹曼（Johann Daniel Salzmann，1722—1812），当时四十八岁，任法院书记官。

因为在我们的四周都是有学问或求学问的人，从这种氛围中，我们——纵然是不知不觉的——常可以摄取一些精神营养。

我的补习教师对于我喋喋的漫谈忍耐了一些时之后，他终于对我说明，我必须先着眼于我的最近目的，这就是应考和取得学位，然后也许还要再从事实习。他说，如果限于应付第一桩事，我们就绝不可好高骛远。我们不必查究某一法律是怎样和从什么地方起源，它的发生的内部和外部的导因是什么，我们既不研求它怎样随着时代和习俗而变化，也不管它因为错误的解释和法院的歪曲引用而搞到甚至面目全非。在这种研究中，学者们常常就消磨掉他们一生的光阴；但是我们只问现行的法律是什么，我们把这个牢记着，以便能够在我们需要它来保护我们的当事人时应用出来。这样，我们就授与我们的青年人以准备当前生活的本领，至于更进一步，就要看他们的能力和勤勉而定了。他于是把他一本笔记本子交给我，我在那上头写着问话和答话；仅以此为内容，我差不多可以马上应考，因为和普的法学小问答，我还完全记得。我稍为用功地把剩下来的补习了一下，我就——虽然心里不情愿——极容易地得到了博士应考者的资格①。

可是，我因为中断了一切自发的研究活动（因为我对于所有实际的东西都没有兴味，纵不是想明白一切事理，也是想得到历史上的说明），我的能力便大有施展的余地，我既对一种由偶然的外因导致的兴趣让步，我便极其出色地应用这种能力。

---

① 歌德于1770年9月20日报名，应考法学博士，同年9月27日考试及格。

医学生的兴趣

同在一块儿吃饭的人大多数是医学生。如所共知，大学生中，在上课时间以外还津津有味地谈到自己的学科和职业的，只有医学生。这是源于学科的性质的。他们研究的对象是最感性的、同时又是最高尚的、最简单的而又最复杂的。医学使全体人类从事于它，因为它是以全体人类为研究对象的。青年学生所学的一切，直接涉及一种重要的、虽危险而在许多方面是有收获的实践。所以，他热烈地来专攻他要认识和要实践的东西，一部分是因为它的本身引起兴趣，一部分是因为它向他展现一个独立和致富的幸福的前景。

因此，在吃饭的时候，我只听见关于医学的谈论，恰象从前在枢密顾问官路德维希的饭局那样。在一块儿散步和游乐的时候，也没有多少别的东西做谈话的资料：因为跟我一道吃饭的人，既是很好的伴侣，在其余的时间也做我的同伴，并且每每有同样思想，同学一样学科的人从各方面参加到他们的行列中来。医学院总凌驾别的学院之上，在教授的名望和听课学生的数目上头都是如此；我因此也给这潮流卷进去了，加上我的医学知识的程度恰可以使我的知识欲增强和刺激起来，我更容易为所吸引。到了第二学期开始，我便听冯·施皮尔曼①的化学和洛布斯太因②的解剖学，并决心真正用用功，因为我藉着

---

① 冯·施皮尔曼（Jakob Spielmann，1712—83），化学和植物学副教授，自1750年起升做正教授。

② 洛布斯太因（Johann Friedrich Lobstein，1736—84），1764年起任解剖学副教授，1778年起升正教授，是当时的著名解剖学家。

我的出色的初步知识——或不如说多余知识——在我们那一伙人中已博得相当的名望和信仰了。

对法国王妃的欢迎

不过，我在研究上的分心和支离破碎，还不止于此，它还要遭受严重的干扰：因为一桩值得注意的国家大事轰动了全国，给我们颇不少的连续的假日。奥国大公主玛丽·安东尼德①嫁给法国做王妃，将经由斯特拉斯堡到巴黎去。要使民众注意到世间有高贵的人物，庆典正在密锣紧鼓地从多方面筹备。其间，为了接待她和把她交给她的丈夫的迎接大使之手而设的建筑物，特别惹起我的注意。这房子是在莱茵河两桥间的一个岛上建造的，只高出地面一点，在中间有一个大殿，两旁有较小的殿，稍后接连着一溜屋子。总而言之，它是建筑得很坚固，大可以充做贵人们游乐的行宫。可是特别引起我的兴趣以及使我不惜花费好些布塞尔（当时流通的小银币）来从看门人得到入场的许可的原因，是那些装裱整个房子内部的编织的花壁衣。在这儿，我第一回看见那些仿照意大利名画家拉斐尔的壁画素描织成的毯子的一种样本。这种见识对于我是有决定性的影响的，因为我从此熟识了大量尽管是仿制的、然而仍正确而完美的艺术品了。我进进出出，百看不厌；我既然很想理解我那样异常称赞的东西，这样一种徒劳无功的努力便使我苦恼。我觉得偏殿极为可爱，极为有趣，但是正殿倒因此更觉得

---

① 玛丽·安东尼德（Marie Antoinette），1755年生，于1770年4月与法国王太子订婚，同年5月取道斯特拉斯堡到巴黎去。

可怕。正殿挂着更大、更多、金碧辉煌和丰富多彩的以及用装饰物密密麻麻围绕着的帐帷，它们是照着近代的法国画的样板来织成的。

我对于这些画的风格也是相当喜欢的，因为我的感情以及判断力不易完全排斥某一种东西；不过画的题材却使我非常反感。这些织画包含的雅逊、密地亚、和克累撒的故事① 正是一个极其不幸的婚姻的例子。在宝座的左边，我们看见那个与极其残酷的死亡挣扎着的新妇（克累撒）给对她洒同情之泪的人们围绕着；在右边，那做父亲的（雅逊）看见脚下被杀死的孩子们而惊骇。而复仇的女神（密地亚）却在空中驾着龙辇逃走。而且除了残酷可憎之外，还少不了一种鄙俗之处，在织金的宝座靠背的红天鹅绒披之后，右手边，突出那魔牛的卷曲的白尾巴来，同时，那喷火兽本身和跟他斗争的雅逊都为那块贵重的绒披完全遮蔽着。

这时，我从奥塞尔的学派学得来的一切原理都在我心胸活跃着。在一个为婚礼而设的建筑物的偏殿中备有关于基督和使徒的画，已经显出不加选择和没有见识的了。无疑的，那屋子的大小曾左右法宫管毯子的人的选择，这一点我很原谅他，因为它给我那么大的好处：但是象在大殿暴露出来那样的谬见，使我勃然大怒。我激昂地、痛切地促使我和同游的人充当这种败坏趣味和感情的罪过的见证。“好家伙，”我喊道，不理会在我周围站着的人怎样反应，“一个青年的王妃初进国门，就可

---

① 雅逊（Jason），是脱提沙里王伊阿尔克斯的儿子，其妻密地亚（Medea）魔女，是科尔奇斯王的女儿，为雅逊所弃，因杀其子以复仇。克累撒（Kreusa），是哥林特王的女儿，也为密地亚所毒杀。这故事见于希腊神话。

以那样卤莽地把从前发生过的也许最悲惨的婚姻的榜样让她看见么！是不是法国的建筑师、室内装饰师和裱糊匠中没有一个人明白，图画是表现一些东西的，图画是对感觉和情绪有影响的，它是给人以印象和惹起人的预感的呵！须知这不是别的，而是把极其可憎的鬼怪打发到边界来迎接这个美丽的而又据说是乐生的贵妇人呢！”我不知道我还说了些什么，总而言之，我的游侣设法来使我镇静和引我离开这个房子，免得闹出不愉快的事情。然后他们对我力言，不是人人都寻究图画中的意义，至少，他们是不会想到这一层，而汹涌来参观的斯特拉斯堡和附近的全体居民，以至王妃自己和她的侍从恐怕也绝不会这样猜想。

这一个青年妃子的美丽和高贵，笑容可掬而又庄严的仪态，我还记得很清楚。她在她的玻璃辇中让我们全体观众看得很真切，她象是跟侍从们切切细语，以潮涌而来迎她的车驾的群众为笑乐。在晚上，我们在街上打转，来观赏种种张灯结彩的建筑物——特别是大教堂的灯火辉煌的尖塔，无论从近处也好，从远处也好，我们的眼睛总不厌百回看它。

王妃继续她的旅程，乡民也散掉了，斯特拉斯堡城不久又象以前那样安静。在王妃驾临以前，城中当局曾下一道很合理的命令，不许畸形的人，残废者和可厌恶的病人当着她的道出现。人们拿这个作为话题来戏谑，我也作了一首法文小诗（这首诗没有留下来——译者）。在诗中，我把象是特为病者跛者而历遍世界的基督之来临与斥逐不幸者的王妃之来临作一对照。我的朋友们对它不置可否，一个跟我们同住的法国人倒很不留情地批评我的法文和韵律。这种批评纵然象是太彻底了，可是，试过这回以后，我记不清还写过法文诗没有。

巴黎的凶耗

王妃平安到达的消息才从法京传来，马上跟着有一个凶讯。由于警察当局的过失，在一条给建筑材料阻塞着的街中，烧焰火庆祝时烧起来了，有无数观众连同马车共罹不测，死伤狼藉，巴黎城在这个大婚典礼中便陷于悲苦之境。为了要将这场灾祸的严重性瞒过青年的王和王妃以及全世界，当局便将那些死于非命的人秘密地埋葬，因此，有好些家庭因为他们的家人外出未归，而深信他们已经在这可怕的祸事中丧命了。在这时候，正殿的可怖的画再栩栩地浮现于我的心目中，不言可喻；因为我们谁都知道，如果某种道德的印象具体化为感觉的印象，它是怎样强烈有力的。

可是，这桩事变，因为我冒冒失失搞出来的恶作剧，使我的朋友也陷于焦虑苦恼。在我们那些来比锡一块儿生活的青年人中，到后来也还以彼此互相欺骗捉弄为乐。抱着这种恶作剧的坏主意，我便写信给法兰克福城一个朋友（他就是把我的咏烧饼老板的诗扩大，应用到《米顿》上头，并使它广为传播的那一位①），并注明信是由凡尔赛发出的。在信中，我报告我已安抵凡尔赛，参加庆典和如此之类的事情，同时却叮嘱他替我严守秘密。说到这儿，我还要补充说明一下，我们在来比锡的一小伙人，自从那一次引起我们那样不快的恶作剧以来，已惯于时常去捉弄他，加之他是一个极乐天的人，当他发现别人故意使他陷于错误时，他是最可爱不过，所以人家更爱愚弄

① 指霍恩，参阅第七卷“伯里施的怪癖”一节。

他。我写了这信不久后，我便作短期的旅行，在外头两个星期。在这个期间，那桩惨祸发生的消息传到法兰克福，我的朋友相信我在巴黎。他对我的友情，使他忧虑到我也为这场祸事连累了，他向我的父母和我惯与之通信的别人打听接到我的信没有，恰巧因为那次旅行使我无法发信，所以各人都接不到我的信息。他怀着惴惴的忧虑到处奔走，到后来便将这事告诉我们的最亲密的朋友知道，后者这时也同样的焦灼了。幸而这种忖测在我的父母收到我报告回到斯特拉斯堡的信之后，才传到家里。我的青年朋友们知道我还活着，便放下心了，可是还完全相信那时节我曾在巴黎逗留。我接到他们为我的缘故而忧虑的真挚的信，非常感动，因立誓永远不再这样的恶作剧。不过，遗憾的是，在后来我还有时任我陷于相似的错误。这因为现实的生活既往往黯然失色，故有时不得不以虚构的油彩来把它再润色一番吧。

那个王室的宏伟、豪华的洪流似的行列，既已逝去，我除了对那些拉斐尔的画幔憧憬之外，再没有别的渴望留在我心里了。我真愿天天，甚至时时刻刻鉴赏它们，对它们怀着尊敬甚至崇拜。幸而我这个热心人的努力达到了目的，使不少有地位的人也对它们发生了兴味，这些画幔之取下和装走便尽量的延宕。现在我们再沉浸于清静和舒适的大学和社交的生活中。以后者论，我们的饭团的主席法院书记官萨尔兹曼仍然担任全体人的导师。在我们开玩笑的一切场合，甚至有时在得他容许略事放荡的场合，他常能保持的明达、宽容和尊严的态度，使我们整伙人都爱他敬他。至于他露出认真的不高兴，或在小小的口角争执中带着威严的面孔参加进去，却是我极少见的事。可是，在我们一切人中，我是跟他最接近的。他也一样爱跟我谈

话，因为他觉得我具有比别人多方面的教养，而且在论断上没有他们那样片面。在外表上我也以他为模范，以使他能毫不踌躇地公言我是他的同伴和同志。他所担任的职务虽象是没有什么权势，但是他执行这一职务却给他带来很大的尊荣。他是少年监护所的书记官，他在那儿正象大学的常任书记那样，着实握有真正的权柄。他既多年极其缜密地办理这事务，家家户户都没有不受过他的恩惠的。差不多在整个政府中，几乎只有关照孤儿那一个人最应受祝福，而浪费孤儿的财产或任其财产浪费的人最应受诅咒的吧。

斯特拉斯堡的习俗

斯特拉斯堡的人是耽爱漫游的，而他们这种爱好也有正当的理由。我们可以随意所之而漫步，便找到一部分天然的，一部分在古代和近代用人工造成的游乐的地方；这处那处都有游人的足迹，都为开朗、快活的人们所享受。但是，在这儿，比在别的地方更使一大群游人赏心悦目的，就是妇女们的各种各样的装束。中层阶级的女子留着用大针紧插着的捲上去的辫子，还穿一种紧窄的衣服，不宜于配上任何长裙；但有一个惬意的地方，就是装束不是依身分家世而严为划分：因为还有几家富贵人家任由他们的女儿穿这种衣服。其余的妇女作法国装束，这一派人每年都得到一些皈依者。萨尔兹曼认识许多人，到处都可以出入，跟他同行的人便得到很大的方便。特别是在夏季，因为远远近近各处的庭园里头都有好的款待，好的伴侣和鲜美的饮食，并且可以在这个或那个喜庆的日子得到不止一次的邀请呢。在这种场合中，我碰到一个机会很快就得到我才

第二次探访的一个家庭的好感。我们应邀准时就莅临，客人不多，象平常一样有些在玩着牌，有些在散步。到后来将入席的当儿，我看见女主人跟她的姐妹很激动地，象遇到特别麻烦似的谈着话。我恰好跟她们碰上，便说道："太太们，我虽然不应该看破您们的秘密；但是也许我能够贡献我的一得之见，甚或为您们效劳。"她们听了便向我披沥她们的困难的处境：事情是这样的，她们请了十二位客人吃饭，不巧在这时刻，有一个亲戚旅行回来，他既是第十三位，纵然他自己不以为嫌，但在别的客人中，一定有几位觉得是一个不祥之兆了。"这事情是很容易解决的，"我答道，"请您们让我走开和保证以后的补偿就行了。"她们既是讲体面有礼貌的人，绝不肯答应，只打发人在邻近到处找寻第十四位的客人。我就让她们这样办了，可是我看见用人们毫无结果地走进园门来，我便偷偷地溜走，在万津瑙（Wanzenau）的老菩提树下很快乐地度过那个晚上。我这回放弃权利得到很丰厚的补偿，那是十分自然的结果。

要广泛交际而不会玩牌，是不可思议的事。萨尔兹曼向我重申博麦夫人有关的教导；我既真个明白，一个人藉着这种小小的牺牲——假如真是牺牲的话——可以得到许多乐趣，甚至在交际社会中得到一种除此难得享受的很大的自由，我便更加听从他的劝告。因此被人遗忘的陈旧"辟克特"（Pikitt两人玩的牌戏）便记起来；我还学玩"维斯特"（Whist，四人玩的英国牌戏），并依照我的教师的指导，为自己置备一个专供赌牌用的小袋，除玩牌外，无论在什么场合都不能碰它。于是我便有机会跟我的朋友一起在最上流的社会中消磨大多数的晚上，在那儿，人们一般都对我表示好感，我有许多轻微的犯规

的行动，也得到他们的原谅，不过，我的朋友却常叫我留意这种事，虽然说话态度很和蔼。

可是，似乎为使我从小处也征见一个人在外表上也要迎合社会潮流，并要以社会做榜样，我被逼着做了我认为世界上最不舒服的事。我虽然有很美丽的头发，但是斯特拉斯堡的理发匠马上向我断言，我的后头的头发剪得太短了，他不能够理出一个见得人的发式，因为只有不大短的和卷曲的前发可以理好，其余从头顶以下的头发必须编成辫子或发囊。在这上头我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带上一个假发，直至头发过了一些时候自然地再长起来，才不用它。我初时很认真地反对这种尽管是无害的弄虚作假；理发匠答应我，如我能够马上决心这样子做，他绝不让别人看得出来。他履行了他的诺言，结果我真算是发理得最美和头发长得最好的青年人。可是，我既必须从早到晚这样子打扮和洒粉于发上，同时又要当心我的假发不至因为炎热和剧烈的行动而露出马脚，这种拘束的确很有助于我，使我好些时候文静有礼，出门时惯于把帽子挟在臂下，因而也穿鞋着袜了。不过，我却不能不穿上薄革的袜套，以防莱茵河的大蚊，因为在美丽的夏夜里，草场和花园常有这些小虫散布着呢。这种情况虽不容我作剧烈的体力运动，但我们朋友间的交谈却日益兴奋，日益热烈，甚至可以说，它是我一向未曾有过的最有趣的谈话。

荣格—斯蒂灵格

按照我当时的感觉和思想的方式，我很容易对任何人，不管他本来是什么，甚至不管他自命是什么，都予以肯定；因

此，一种生气蓬勃的青年的率直态度差不多是破题儿第一遭完全呈现出来，替我博得许多朋友和敬慕者。我们的饭团已增加至二十人；因为萨尔兹曼坚持他的传统的方法，所以一切都一仍旧贯，各个人既要当心更多的人，谈话差不多更规矩一点。在新来的人中，有一个人特别引起我的注意，他的名字唤做荣格①，后来以斯蒂灵格（Stilling）的名字闻名的人就是他。虽然装束得不入时，他的仪表除了有一点粗笨之外，却颇温柔。一副入囊的假发却无碍于他的不平凡而可亲的容颜，他的声音柔和而不软弱，一当他兴奋——这是很容易会有的——的时候，便响亮而强有力。如果更了解他一点，我们便发现他有一种以情感为基础的健全的常识，因而易为爱好和热情所左右；正是从这种情感出发，便产生一种对于善、真和正义的极度纯洁的热心，因为这个人的以前的生活是很简单的，但又历经世变和从事过多方面的活动。他的活力的根基是一种对神和他的直接庇护的不变的信仰；这种庇护从神之不断地预为人谋，百无一失地拯救人于一切困苦的信念，在灾难中得到了明白的证实。荣格在他的一生中曾有那么些这样的经验，即便新近在斯特拉斯堡，这种经验也常常重现，因此，纵然他这一季不知下一季如何过，他仍极愉快地度他那虽淡薄而仍无忧无虑的生活，极认真地专心研究。他在少年的时候，曾做过烧炭夫，半途又从事裁缝的手艺。后来他在余暇自己研习高尚的学问，他的好为人师的志趣驱使他谋求一个教师的位置。这个企图失败了，他重事手艺，不过，因为谁对他都容易起信赖和爱慕之

① 荣格（Johann Heinrich Jung）又名斯蒂灵格（Stilling，1740—1817），拿骚人，在斯特拉斯堡学医，后来以所写的《自传》著称，在这一著作中，他也谈到斯特拉斯堡的饭团。他曾在各地大学任宪法学教授。

心，他便屡次被聘再任家庭教师之职，而放弃手艺。可是他的最深奥和最固有的教养是拜那风靡一时的"虔诚派"之赐。这派人乐于向自己求救助，同时藉着《圣经》和别的有益的书籍的阅读，藉着互相勉励和坦白而立身自强，因而获得相当的教养，引起别人的钦佩。因为他们常抱有的、在与人交往中也保持着的志趣，是以道德、好意、善行等最素朴的基础为依据的，而且家境这样寒素的人会发生的过失也是不大要紧的，因为他们的心地大抵都常是纯洁的，他们的精神一般是清明的，由是便发生一种非人为的、而真正自然的教养。这种教养比起别的来有一个优点，即是无论年龄老少或等级高下，它都与之相适应，并且在本性上也跟什么人都合得来；所以这种人在自己同志中间，真正能言善辩，并能够将一切关于内心的事——无论最微妙的也好，最实在的也好——恰当地逗人喜欢地表达出来。善良的荣格恰好是如此。在少数——纵不是思想上一致，而对他的思想方式也表示不厌恶——的人中，他表现出不独好讲话，而且善于讲话。特别是他讲述他的生平的时候，最为娓娓动听，他能够使听者瞭然于他所讲的一切情境，栩栩然如在目前。我首先鼓励他把这些写出来，他也答应了。因为他表现自己的方式象一个梦游病者那样，我们不能喊他，否则他就要从高处摔下来；又象平缓的河水那样，我们绝不能阻拦它，否则它就要激湍；因此他在人较多时，常常总觉得不舒服。他的信仰不容人有一点怀疑，他的信念受不了别人的讥笑。他在亲切的讲谈中虽是滔滔不绝，但是一当他遭人反对，他的话匣子马上就一声不响了。在这种场合，我通常帮助他渡过难关，他因而以很真诚的亲爱报答我。他这种性情对于我既绝不是陌生，在我的最要好的男女朋友中我已把这种性情认识得一清二楚，而且

它的自然和天真一般又同我很合拍，所以他能够跟我相处得极好。他的精神的方向我觉得合式；他对奇迹的信仰那样对他有好处，我便不去碰它。萨尔兹曼对他的态度也还宽容，我说“宽容”，因为以萨尔兹曼那样的性格、气质、年龄和境遇，他必然站在理性的——或理智的——基督教徒方面，坚持这种主张；后者的宗教本以性格的正直和一种丈夫气的自立性为基础，所以他们不能容忍那种容易流于阴郁的感情以及容易陷于暗昧的幻想。这一派人也是可敬重的，为数不少；一切诚实能干的人都互相理解，生涯的信念都是相同。

勒塞其人

勒塞①同是我们饭团中的一分子，也属于这一种人；他是一个十分正直、因家道寒素而恬淡精细的青年。他的生活方式和持家之道是极其俭约的，为我认识的学生中所仅见。他的衣服是我们所有的人中之最整洁者，但他穿的老只是那一套；可是他也极小心地整饰他的服装。他要他的环境保持清洁，因此在公共生活中他也要求一切都照他的榜样。他从没有过将身靠在任何地方，或把手腕横在桌子上的时候；他从没有忘记把他的餐巾加上标识，如果他发觉椅子不十分干净的话，侍女就要挨骂。虽然是这样，他的外表绝不是呆板、生硬的。他说话诚恳、明确、干脆而带劲，常常说出一种轻快而带讥讽的笑话，跟他很配称。在体貌上，他也仪表不俗，瘦而颇高，他的脸孔有痘疤痕而不显眼，他的蓝色的小眼睛明朗而锐利。他在许多方

① 勒塞（Franz Christian Lerse，1749—1800），神学生，1774年任科尔玛军事学院的督察员。

面都可为我们的师表，此外我们还把他当做我们的剑术教师：因为他要得一手很好的剑，他在我们练剑的时候轻而易举地便把这门技艺的一切细端末节都向我们传授。我们真也得到他的好处，他教我们合在一块儿来做很好的运动锻炼，度过许多快乐时光，我们也应感谢他。

勒塞具有上述一切的特性，便极有资格来在大小的纷争中充当仲裁和审判；在我们这一伙人中，争吵虽罕见，然也有时发生，当萨尔兹曼的家长式的调处不能奏效的时候，便要麻烦勒塞了。我们搞的团体是为当时的处境和善意所结成的，没有甚么形式、章程（在大学中具有一定形式的团体滋生很大的流弊），许多其它的团体虽然偶有接触，但不能挤进我们的团体来。在判断我们内部的争端的时候，勒塞常表现极其公正，如果争执到了不再可以用说话和解释调处的地步，他识得以极体面的方法来执行预期的决斗，使不发生伤害。做这种事真是没有人比他更熟练了；他又常常说：上天既不是注定他做一个战争的英雄或恋爱的英雄，所以他只顾——用传奇或剑术的词汇来说——做一个配角就心足了。他为人既始终如一，并可视为一种善良而坚定的性格的好榜样，他的印象因此在我心中深深地亲切地铭刻着。当我写《铁手骑士葛兹·冯·伯利欣根》一剧本时，为了纪念我们的友谊，我便把那个能够那样可敬地屈身于人的勇士唤做法兰兹·勒塞（Franz Lerse）。

他以其常一贯带点幽默的严肃的态度，能够使我们常记住，一个人对己对人的责任是什么，以及要怎样立身行己，以便能够尽可能长久地与人和睦相处而对他们也能自占一点身分。可是，在我方面，我在内部和外部要与完全不同的情况和敌人相斗争，因为跟我抗争的是我自己，是外界的事物，以至

自然力。我现在的健康状况已足以推动我从事我想要和应该从事的一切，不过我还有一种神经过敏的毛病，使我不能常保持平衡、宁静的心境。一声巨响便引起我的反感，病态的事物惹起我的厌恶，但是特别使我惴惴不安的，就是从高处望下来时我每觉得一阵晕眩。这一切缺点，我都想设法克服，并且因为我不欲耽误时间，便采用一种急激的方法去矫正。例如在晚上军营奏归营乐的时候，我跑到许多大鼓的旁边，它们的强烈的鼙鼙声和擂击，差不多使我的心在胸中爆裂。又例如我一个人独自走上大教堂的塔顶去，坐在那塔尖的球顶或所谓塔冠之下、塔颈上头，在那儿坐约有一刻钟之久，然后大着胆子再走到露天中，站在一块还没有一“厄尔”（Elle德国古代尺度名，约等于一公尺之三分之二——译者）见方大小、没有特设的护拦的平台上，看见那无边无际的大地呈现在面前，而最靠近的东西和装饰物却把大教堂以及我立于其上和跨于其上的一切都遮住了。这时完全象坐着轻气球上升于空中所见的那样。这一类的惊恐和磨折的滋味我既那样频频的试尝，直至我对于它们印象已漠然无所动心；后来，我从事山岳旅行和作地质学的研究，在大建筑工程中与木匠们在悬空的梁上赛跑，以及在罗马为了较真切地察视艺术作品起见不得不作同样的冒险的时候，这种预作准备的训练使我得到许多便利。同样，解剖学对于我也有两重的价值，因为它既能锻炼我耐得住讨厌的景象，同时又满足我的求知的欲望。所以我又听老医生爱尔曼的临床讲义，以及他的儿子①的助产术的功课。我的目的也是两重

① 老爱尔曼（Johann Friedrich Ehrmann，1710—97），原籍斯特拉斯堡，自1749年起任感化院医生，他的儿子小爱尔曼（1740—1800），当时任斯特拉斯堡大学的医学副教授。

的，一方面是想获得关于生理的一切知识，他方面想解除我对于讨厌难看的事物的害怕。我确实达到了预期效果，从此，如此之类的事物再没能使我失去常态。可是，我不只对于这些感觉上的现实印象，而且对于想象力的威胁，也要锻炼我自己应付的能力。幽暗、坟场、僻静的地方，晚上阴森的寺院及如此之类的可疑可怖的印象，我也能一样的漠然视之；在这方面，我也能做到很不错，以至无论日或夜，无论在哪个地方，我都视同一律。甚至当我后来忽然高兴起来，想再尝尝少年时在这种环境中感到的有趣的恐怖滋味时，我已经不能够从我唤起的极奇怪可怕的印象中硬逼出这种感觉。

我这种想从过度严肃和强大的东西的压力——它支配着我，有时象是我的一种力量，有时象是我的一种弱点——下解放出来的努力，全靠那种自由的，社交的和活动的生活方式的帮助。这种生活日益吸引着我，我也渐习以为常，到后来并学会自由自在地享受它。在世界上，我们不难看见，当一个人把别人的缺点言之凿凿地指出和快意地加以指摘的时候，他就觉得自己最自由，并且毫无缺点。以非难和毁谤来鄙视我们的同辈，已成为我们的一种引以为快的感觉。因此，有些上流社会团体（不论构成它们的成员数有多有少）也耽于此。可是当我们俨然以长官和上级人员、王公和政治家的评判者自居，发现公共的设施不适当和违反目的时候，当我们往往只着眼于可能的和现实的故障，而不承认本来的意图的远大，不计及一切事业和计划常可以从时间与环境取得协助的时候，我们的自鸣得意就更无可比拟了。

凡是记得当时法国的情形和从后来的著作中确实详细地明白它的人，社会很容易设想，当时在半属于法国的阿尔萨斯州的

人怎样议论法国的国王、大臣、宫廷和宠臣了。对于我的求知的欲望，这是新奇的事物，而且也很投合我的好管闲事和青年自负的心理。我对于所听到的一切都加以缜密的注意，热心地把它写下来；现在我翻阅这些仅存的剩稿，觉得这样的记事，虽只是从虚构的传说和不可靠的一般的谣言即席凑成，不过到后来总有某些价值；因为，当我们将那终于周知的秘事与当时已经揭发和流传的事，把那为时人正确地或谬误地判断的事与后人所深信不疑的合起来看并加以比较时，它们便有用处了。

有一事很惹人注目且为好逛街的我们天天看到的，就是本城都市美化的规划。这种规划已以奇妙的方法开始由绘图设计进入实施阶段。总监督盖约特（Gayot）决定改造斯特拉斯堡城的弯曲不齐的街巷，按照着一定的准绳，从根本上改造成一个齐整、壮观和美丽的城市。一位巴黎的建筑师伯朗德尔（Blondel）应征作设计图，照他的计划，有一百四十家的房子多占地方，有八十家的房子的地面比前减少，其余的照旧一样。这个方案得到采用，但不是马上全部实施，而是假以时日逐步完成，于是本城便呈现出齐整与畸形相交错的奇观。例如要把一个弯曲的路面弄到笔直，第一个希望改建的居民，便依着那指定的路线把房子挪前一点，也许他的最近的邻舍以至第三第四间房子的主人也照样的改建，因为他们的房子向前挪了，留下的极不合式的空地便成为那些不挪动的房子的前院了。当局既不想采取强迫的办法，但是没压力，人们却绝不会向前移动的；因此已经奉命要移动的住户，在其与街道有关连的部分，不许加以改良或修缮。所有这样的奇怪的偶然的不停妥的事情，给予我们这些游手好闲的人以极好的口实来恣意嘲笑，或照着伯里施的方式，提出建议来促进本城改造的计划，纵

然好些新建的美丽的房子使我们又作别想，但我们对于全部改建的规划能否实现表示怀疑。至于那个规划假以时日，后来实现到了什么程度，我现在却说不清了。

更有一个为奉新教的斯特拉斯堡人很喜欢谈到的话题，就是耶稣会教徒之被驱逐①。当本城改归法领的时候，这派的神父们便立即出现，并想找寻住所。不久，他们便大大的活动起来，而且建筑了一个漂亮的会所，它那样的靠近大教堂，以至大教堂的后部恰遮盖它的正面的三分之一。它要建造成一座四方形的庭院，在中间有一个庭园；三面已经盖好了，它是用石造的，象这些神父们所建的一切房屋那样，坚固得很。新教徒之为他们所排挤——纵不是压迫——是在这个以全盘复兴旧教为己任的团体的计划之中。因此，他们的塌台，使他们的对头大为快意，人们看见他们出卖他们的葡萄酒，搬走他们的书，这个建筑物确定让给别一个教派——也许是没有那样活跃的教派——而不免为之开心。当人们摆脱了一个对头，其实只是一个监护人的时候，他们是多么的高兴。羊群却想不到，少了猎犬，便有陷于狼吻的危险呢。

无论哪个城市都一定有它的悲剧的史实流传下来，使子子孙孙听了就惊骇，斯特拉斯堡城因也常提到他的不幸的执政官克灵格林②的故事。他登上现世幸福的最高峰，差不多毫无限制地支配了城和乡，享尽了富贵和权势所能给他的一切之后，终于失了宫廷之宠，被迫对于一切从前被宽容的行为都负责

① 1685年发生的事。

② 克灵格林（Franz Joseph Klinglin），1730年以来任斯特拉斯堡的执政官，因侵吞公款被捕，1755年死于狱中。

任，甚至被关到监牢里去，到了七十多岁的年纪，还要死得不明不白。

一位获得路易勋章的退伍军人

这个和别的故事，我们饭团中人，一个获得路易勋章的退伍军人能够激昂生动地讲出来，因此我也爱陪他散步。其余的人就不是这样，他们拒绝他的邀请，让我一个人跟他一道走。我跟新相识既多半可以经历一些时还合得来，而对他们或他们给予我的影响不大加以思索，所以我只逐渐才觉得这位军人的叙述和论断使我不安和迷惑者多，增我见识和给我启发者少。我当时真不知道我应当怎样看待他，纵然这个谜实际上很容易就打开了。有许多人一生潦倒无成，因此对于随便什么事都拚命去干，他便属于这一流人。不幸，他还爱好甚至耽于沉思，而又不长于思维，这一种人，很容易执著一定的观念牢牢不放，这种情形，我们可以看作一种精神病。而且他老是把这种固定的见解反反复复地讲出来，所以时间长一点便极讨厌。比方说吧，他常苦苦地埋怨他的记忆力退减——特别是关于最近的事——，并且依照他的一个奇特的结论，断言一切美德都从好的记忆力来，而一切罪过却都源于善忘。他能够很机智地阐明这个道理，因为，我们如果很不确定地应用名词，时而广义，时而狭义，时而间接的意味，时而直接的意味，那无论什么都可以言之成理了。

头几回，听他讲话是很有趣的，甚至可以说，他的雄辩使人惊叹。人们相信在自己面前的是一个善演讲的诡辩家，为了开玩笑，或是为了练习，他把极稀奇的事渲染得有声有色。

可惜这个最初的印象不消一会就索然无味了：因为到每次谈话的终结，无论我采取什么态度，他总回到那个老题目去。纵然他对于往代的事件很有兴趣，并且能将极细微的情节也记在心里，他对于这些事件却是满不在乎的，往往一有机缘，便从世界史的叙述中急转直下，而归结到那个他癖好而实在很讨厌的想法上头去。

我们午后散步，有一回就为了这一类事而感到特别的不痛快；现在让我将这事的原委举出以例其余，这类的事，纵不使读者难受，也会为他们所厌倦吧。

我们在穿过城的途中，碰见一个年老的女乞丐，她的乞讨干扰了他的讲述。“滚你的，老虔婆！”他一边说，一边向前走去。她却在背后唠唠叨叨喊出那句有名的话，只稍为更动一点，因为她看见这个不和气的人也是上年纪了，便说：“如果您嫌老的话，您在青年时就要让人绞掉才成！”他猛翻身过来，我恐怕会有一场口角了。“给人绞掉么！”他喊道，“让我给人绞掉吗？不，这不会有的，这不是象我那样的好汉子做的；但是自己绞掉自己，自己上吊，这是真的，我应该这样子干；我应该一枪把自己打死，以免我枉生一世。”那婆子呆若木鸡地站着，他却继续说下去：“你讲的倒是高超的真理，老虔婆！你既然还没有给人淹死或烧死，你这一警句应该受赏。”他递给她一个“布塞尔”（小银币），给叫化子这么多的钱，那是不轻易有的。

我们已过了第一道莱茵河桥，想转入饭馆去，便向着它走。我正想回到以前的话头，不料在一条舒适的小道上迎面来了一个很漂亮的姑娘，在我们面前站住，殷勤地鞠躬为礼喊道：“喂、喂、大尉，上哪儿去呵？”并说了别些在这个场合

惯说的客套话。“姑娘，”他答道，心里有点迷惑，“我想不起……”“怎么呢？”她带着可爱的惊诧说道，“您这样快地就把您的朋友忘记了么？”“忘记”这两个字使他不痛快起来，他摇一摇头，十分晦气的答道：“真的，姑娘，我想不起！”于是她带点幽默答他，不过也很温和的：“请您当心，大尉，我恐怕还有第二回也错认您呢！”她说过后，便匆匆地走过，步武很快，而不向四围张望。蓦地里，我的同行者使劲地握着两个拳头搥他的脑袋。“呵，我这个笨蛋！”他喊出来，“我这个老笨蛋！现在您可看见了，我究竟对不对。”他于是很有劲地尽情将他的老一套的话和见解拿出来，不过在这场合他更加激越一点。我不能也不想在这儿把他痛骂自己的演说复述出来。到末后，他转向我说道：“我请您做证人吧！您还记得那个在街角的既不年轻又不漂亮的女小贩吗？每一次我经过都向她打招呼，许多时还跟她和气地搭讪几句，不过，她对我表示好意已是三十年前的事了。可是现在，还不到一个月——我可以发誓——这个姑娘就对我表示过度的亲切，而我竟说不认识她，她对我那么殷勤而我反侮辱她！我不是常说么，忘恩是最大的罪过，而不是善忘的人却绝不会忘恩呢！”

我们进了饭馆，只有那在前厅聚饮嘈杂着的人，才阻住了他对自己和同年纪的人的破口大骂。他已静下来，当我们走进楼上一个屋子里，看见一个青年人独自踱躞着，大尉唤他的名字跟他招呼时，我希望他情绪已经好了。我得到跟这个青年认识的机会是很愉快的：因为那位老同伴（大尉）曾对我很称赞他，并对我讲及他在军务局当职员的时候，许多次他自己的养老金拖延不发，这位青年却不自私地帮过他很大的忙。这时我们谈话已转到普通的话题，我高兴起来，我们谈下去时，喝了

一瓶葡萄酒。可是，这时，另一种缺点——老大尉与倔强的人共有的缺点——又闹出岔子来。因为他总是不能摆脱那种固定的见解，他又同样地拘泥于一种刹那间的不快的印象，老是让他的感情发泄而不加节制。他刚才对于自己的不快还没有消除，现在又添上一种新的不快的事了（当然性质是完全不同）。事情是这样的，他的眼睛向周围张望了一下，一下子他就发觉在桌上有两份咖啡和两个杯，而且他自己本是一个精细的浪子，也总觉得这个青年人绝不会这样子一个人在这儿。当他猜测到那个美丽的女孩也许会到过这儿来，并认为这事很可能的时候，开头的不快更添上了极端的妒意，使他完全糊涂了。

因为我到这时还满不在乎的跟那青年人谈话，料不到有什么事情发生，大尉已开始用一种我惯闻的不快的口吻刺那对咖啡杯，刺这个刺那个了。那青年惊愕起来，带笑和通情达理地避他——有教养的人通常是如此——但是，这老头子继续不留情地恣意谩骂，那人没有别的法子，只好拿了帽子手杖走开，临走时还颇明确地露出不辞以决斗解决之意。于是大尉无明火起，因为刚才他差不多独自喝光了一瓶酒，更是火上添油。他用拳头捶着桌子喊了几回道："我要揍死这个家伙！"不过他的话不是真正含有那样的恶意，因为有人反抗他或惹起他的不快的时候，他每每这样叫骂。在归途中，我偶然不小心，指摘他辜负了那个青年人的好意和向他提起他从前怎样对我称赞这个公务员恳切待人，这事情便同样出人意料地弄糟了。不，一个人对自己这样的生气，我以后真没有再碰见过，这是那美丽的女孩惹起的开篇的演说的极激昂的结论。在这里，我看见一种张大其词的忏悔，并且——正如一切热情都是天才的补充那样——这种忏悔着实是天才的。于是他把我们午后散步所遭遇的

全部事故再提起，借着它们来滔滔不绝地咒骂自己，到末后连那老乞丐婆也又在他的口中出现，他弄到那样颠倒糊涂，使我担忧他会跳入莱茵河里。如果我确信我能够象曼托尔拯救特林马克[①]那样很快就把他捞起来，那就让他跳水，而我这回就可以使他冷静下来，帮他回家。

我马上把这事情告诉勒塞知道，第二天早上我们便跑到青年那里去，我的朋友的干脆的态度使他笑起来。我们一致地主张来一个临时的聚会，让这争端和解下来。这场合最可乐的，就是老大尉睡过一觉后已忘了他的粗暴无礼那一套，并愿意向那青年人道歉，而后者也不是以口角为事的，一切在一个早上便解决了。因为这件事情不能完全保密，我的朋友们免不了拿这事向我打趣，他们根据自己的经验早已向我预言，跟老大尉做朋友有时是多么麻烦哩！

斯特拉斯堡的大教堂

可是，当我想一想，现在要把什么告诉给读者的时候，因为记忆力的很奇怪的播弄，那个可崇敬的大教堂的建筑物便再浮现在我的脑海里，这个建筑物正是当日我特别留意的，而且在城里和在乡间都常常映入眼帘。

我越多看大教堂的正面，我最初感到这儿是崇高与快适之美的结合物的印象便越加强和明显。如果当它的整体呈现在我们的面前，那个庞然大物不使人惊惧，当我们细察它的各部分

① 这个典故出自法国作家芬伦的《特林马克历险记》（见本书第一卷“通俗的著作”一节的注）。

时，它又不使我们迷惑，那么，它一定实现了一种不自然的、表面上似不可能的结合，这即是说，一种快适之美一定与之为伴。可是欲表达出大教堂的印象，我们只有设想那两种互相冰炭的特性合为一体才成，从此我们便可看见，我们应当怎样珍视这个古代的纪念物，并且开始认真地描写一番，说明那样矛盾的因素真可以和谐地交融结合起来。

首先，我们还不用理会到大教堂的塔，只集中考察大教堂的正面——那一个猛然映入我们眼帘的矗立的长方形，当我们在黄昏有月亮或星光的时候走近它，它的各部分既有点朦胧不清楚，到末后并且完全消失了，我们便只看见一堵庞大的墙壁，它的高度与它的宽度很相称。如果在白天检视它，仗着我们的精神力之助把各个细微的部分抽象化，我们便看到一个建筑物的前面，它不独包住这建筑物的内部，而且，还遮盖着许多邻接的部分。这个巨大的平面的几处门户暗指出内部的用场，以此为依据，即可以把它分为九个面。那个大的正门通入大教堂的正堂，最先为我们所发见。在这门的两旁，有两道较小的门，是与回廊相连接。在正门的上头，一个轮形的窗户能到我们的视线，那是散布神秘的光辉于教堂中和它的圆拱的。在两旁，现出两个大的垂直的长方形的门窗，与正中的迥不相同，暗示它们是属于那高矗的塔的底层的。在第三层上有三个门窗并列着，那是充作钟架和教堂其它的用途。在最高一层，我们看见这建筑物的全体为廊的栏杆——不是梁桁——打横遮断。上述的九方面却为四条从地上竖起的柱子所支撑着，围着，和分作三大垂直的部分。

我们不能否认在这大教堂的全体上高度与宽度配合得很适宜，同时，因为有这些柱子和其间的长形的区划，它在个别部

分也保持一种匀称的轻巧的美。

可是，如果我们继续作这种抽象的观察，只想及这堵庞大的墙有坚固的支柱而没有藻饰，只想及墙上所必需的门窗——但也只认为它们是适应内部的需要——以及也承认各主要的部分是配合得很适宜，那么，大教堂的全体虽很庄严可敬，但总还是惹人厌，使人不快，而且没有藻饰也似乎不能算是艺术品。因为一种艺术品的全体，如果从它的伟大、单纯与谐和的部分来认识，它虽给人一种崇高、庄严的印象，但是那引起人的快感的真正享受，只可以在充分地显现其特色的一切细节之和谐一致中得之。

可是，我们所考察的建筑物正是在这一点上极度满足我们的要求；因为我们看见每一部分的全体藻饰都完全恰当，它们既从属于所装饰的那一部分，又象是从它那里派生出来。这一种五花八门的多样性，常常引起人很大的愉快，因为它既派生于其所属的部分，就可引起统一协调之感，只有在这种场合，这工程的设施才可以称为艺术的顶峰。

藉着这种方法，于是一堵坚固的墙，一道牢不可破的壁——它还要用来做两个摩天的高塔的基础——看来虽象是屹然独立，由自己本身所构成，但还显出轻妙、优美，并且，纵然穿凿了极多的孔，却给人以屹立不动的坚固的观念。

这个谜是极顺利地解决了。墙上的门窗，它的坚实的部分，柱子，均各有其特征，视乎它特定的用途而异。这种特征一步一步的贯注进那些细小的部分去，因此一切都适当地加以藻饰，大的小的都各得其所，能够很容易把握，而快适之感便在宏伟之感中表现出来。我只想提起那些远望去象是陷入厚墙中，在柱上和尖头拱上有无数的藻饰的门，提起那些窗及它们要与圆形

相配而用人工雕成的玫瑰花饰和它们的嵌条的侧面以及垂直的部分的管状柱子就够了。我们试想象一下，那一步一步后退的柱子，伴以修长而同样高矗着、为庇护圣像而设的华盖似的，带着细柱子的尖顶小龛以及末了每一拱肋每一圆顶怎样体现为花形的柱冠和簇叶或别的雕石的自然物。我们可以将这建筑物对照一下——纵然不是对照它的实物，但只对照它的全体和个别部分的模写也可以了——来批判我的陈述和使它活现在眼前。在许多人看来，它象是很夸张：因为，就是我自己在初瞥见这个建筑物时虽已心醉，不过也要很长时间才能真切地认识它的价值呢。

我在非难哥特式的建筑术的人们中长大，养成了对于太过繁缛杂乱的藻饰的憎恶。这样的藻饰达到随心所欲的程度，使一种宗教的阴郁的特征讨厌到了极点；我因为从前只看见过这一派的没有生气的建筑物，尺寸大小的配合既不适宜，也不看见首尾一贯之处，所以我的厌恶更增强。但是，在这儿我相信获覩一种新的启示了，因为那种值得非难之处我绝感觉不到，而它的可赞美之处反逼人而来。

可是我越看久一点，越多考察一下，我便相信在这建筑物中发见比我上头所讲的更大的优点。我已经发现，那些较大的部分配合非常适当，那些藻饰不论多么细微，也雅致而丰富多彩。但是我又觉得这些繁异的藻饰是互相连结的，由一主要的部分派生另一部分，互相错综的各细微的部分虽然相似，而式样仍变化多端，由圣像到怪物像，由阔叶形到锯齿叶形，层出不穷。我越加考求，越为之惊诧；我越以测量和图绘自娱和自苦，我对于它眷恋越深，以致我花了好些时间，半为研究那现存者，半为将那些缺少的，未完成的——特别是双塔——部分

在我的思想中和纸上加以补足。

我既发现这个建筑物是在古德国的基址上建立，并且在真正德意志的时代有那样的成就，连那朴素的墓石上的建筑师的名字也是祖国的读音和来自祖国的语源。我为这个艺术品的价值所激励，我大胆地要将向来误呼的名称“哥特式建筑”更改，而还给它我国的“德意志式建筑术”的名字。此外，我却少不了先在口头上，继在一篇献给斯坦巴哈的论文①中把我的爱国的思想披沥出来。

对卷头格言的解释

我的自传式的叙述既已到了上述的论文出版的时期，关于这个重要的题目，将来我还有许多要讲的。可是，在我这次抛开这个题目以前，我还想乘机将那题在本书第二部前头的格言解释一下，以便一些对于这格言怀疑的人得到明白。我虽然很知道，对于这句豪壮而充满希望的德国古语“一个人在青春时期所企望的，到晚年便得到丰收”，有许多相反的经验可以引证，并有许多人对它曲解，但是，也有好些有利的说法，现在让我说明我关于它的想法吧。

我们的愿望是我们具有的能力的预感，我们所能成就者的先兆。我们所能够做和所想要做的，我们的想象力便表现于我们的外面和表现于未来之中。我们觉得有一种对于我们暗地里已备有者的憧憬，于是，一种热情的预期便把那真的“可能

① 斯坦巴哈（Erwin von Steinbach，1244—1318），自1277年任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建筑师。歌德这篇论文于1773年在法兰克福发表。同年，赫尔德尔把它收进他主编的刊物《德意志的风格与艺术》中。

的”化为梦想似的“现实的”了。在我们的本性中既着实有这种倾向，因此，随着我们一步步的成长，初时的愿望便得到一部分的实现，在有利的环境下循直线的方向，处逆境则要走一段弯路，但仍总是回到正道去。所以，我们便看见有些人藉着坚忍不拔的努力，获得尘世的幸福，招来了财富、显赫和名誉。另有一些人却更踏实地努力寻求精神上的优越，获得一种对事物的明晰的观念、心情的宁静以及对于现在和将来的保证。

可是，还有第三种方向，那是从前两种方向混合得来，而能最牢靠地获得成就的。这即是说，如果一个人的童年刚巧值着一个创造胜于破坏的饶有意义的时代，在这个人的心中对此很早已发生一种预感，知道这个时代所要求和期许的是什么，于是他便为外部的诱因所驱使，在行动上起共鸣，一会向这儿摸索，一会向那儿摸索，他的愿望既向各方面起作用，在他的心中便很活跃。可是，人类本来就有局限，又添上了许多偶然的障碍，因此，这儿一件已开始的事半途而废，那儿一桩事也落空了，一桩一桩的愿望相继成为泡影。然而，如果这些愿望是从纯洁的心坎里产生，又适应时代的需要，我们就可泰然的把它们搁在一旁，甚至中止，而仍可以确信，不独它们会再现出来和复归自己之手，而且还有许多我们从没有接触过的、甚至从没有想及的同类的事物呈现于面前。如果我们看看在我们一生中别人所成就的事业——我们先前也把这种事业视为自己之天职，却不得不与别的许多事业一同在中途抛弃——那么，我们心中便涌现一种美好的感情，即是，感到人类集合起来才是真正的人，个人唯有觉悟到自己是融合在全体之中，他才能愉快幸福。

德意志建筑术的研究

我在这儿作这种考察是很适当的，因为当我想想那些古代建筑物对我所引起的倾慕，计算一下我聚精会神花在斯特拉斯堡的大教堂的时间，我后来考察科隆和弗赖堡城的圆顶教堂时的注意——这两个建筑物的价值我日益认识到——我便要责我自己，为什么我在日后简直漠视它们，甚至为别一种较发展的艺术所吸引，把它们完全置于脑后。可是，我在最近既看见人们对于这些建筑物重新加以注意，对它们表现出爱慕和倾倒，而且风靡一时，我又看见青年人为它们所感动，不顾一切地倾其精力、时间、关注和钱财于这些往代的纪念物上头，我于是欣然记起，我从前所愿望企求的，确有价值。我很满意地看见人们怎样不单识得重视我们的前辈的成就，而且还力图从现存的已开始而未完成的部分，至少在图画上表现原来的意向——使我们藉此明瞭那构成一切计划最初和最后的因素的思想——并且努力以深思熟虑的热诚来说明象是头绪纷纭的过去，并使它添加生气。说到这儿，我首先要称赞那勇敢的苏尔皮兹·布瓦塞利①。他孜孜不倦地努力在一幅美丽的铜版画中将科隆圆顶教堂的全景提供作一种伟大的构思的榜样。它的意图是象巴比伦人造的塔那样高接于天，与人间的能力既那样不相称，所以它的实施在半途中不得不停顿了。如果我们以前曾觉得奇怪，

---

① 布瓦塞利（Sulpice Boisserée，1783—1854），曾在科隆居住，同他的兄弟梅尔基奥尔（Melchior）和他的朋友伯特伦（Baptist Bertram）一起钻研古德意志艺术，著有《科隆圆顶教堂的沿革与描写》等书。

为什么这种建筑物的成功只到这个地步，我们这时就了解到原来的意图是想成就什么而不禁大为惊叹了。

但愿这种文学、美术上的事业能为一切有权力、财产和影响的人适当地奖掖，以便我们的祖先的雄伟的气概能为我们所观赏，以便我们明瞭他们所企求的是什么。从此得来的见识决不是没有结果的，至少总有一回能够对于那些艺术品作公正的判断。如果这位勤勉的青年研究家，除了那本专为科隆圆顶教堂而作的论文之外，还将我们的中古时代的建筑学史细加研讨，我的这种愿望便可彻底实现了。如果还弄明白了关于中古建筑术的实施所要了解的一切，并藉着与希腊罗马式和东方、埃及式的艺术进行比较，以阐明一切基本特征，那么，这一门学问便差不多全精通了。不过，当这种为祖国的努力的成绩将来摆在我们之前的时候，象在朋友的私人通信中所透露的那样，就可以真正志得意满地把那句格言，按照自己的最好的理解重说一回："一个人在青春时期所企望的，到晚年便得到丰收。"

可是，这类的事是要历时几百年然后见效，我们只有信赖时间的作用等待机会的来临。另有一种事物却不是如此，在青年的时候，便象已熟的果实那样必须趁新鲜摘来享受。让我急转直下地换一话题谈谈跳舞吧。正如大教堂的影子每日每时都映入眼帘那样，在斯特拉斯堡，在阿尔萨斯，无日无时不有跳舞的音乐在耳边荡漾。从幼小的时候起，父亲就已亲自教我和妹妹跳舞，这事对于一个那样严谨的人恐怕十分奇怪吧。不过他在教跳舞时也不越出他的常态，指点我们在姿势和步调上应当怎样一丝不苟，当他把我们教到已能跳曼努爱舞（Menuett，一种三拍子的法国宫廷二人舞——译者）时，他便取短笛替我

们吹着四分三拍子的通俗的歌曲，我们按着它，尽我们所能地来跳动。在法国戏院中我也从小就看见——纵然不是“芭蕾舞”——“单人舞”和“双人舞”，从这上头我发见脚的许多奇怪的动作和种种的舞蹈。当我跳曼努爱跳得够了，便请求父亲给我们别的舞蹈音乐。这种音乐的乐谱一弄到手——在它们中有象英国快步舞和八度音节的“慕尔基”舞那类的舞曲——，一奏起时我马上便虚构一种步调和别的动作来配合，而拍子也很与我的手足相适应，非常自然。这事引起我的父亲相当的乐趣，甚至他许多时跟自己和我们开玩笑说，猴子便这样的跳舞。自从我跟格丽琴的不幸事件发生之后，以及居留在来比锡城的期间，我就绝迹舞场；我倒觉得，当别人强我在跳舞会上跳“曼努爱”的时候，节拍和动作象是与我的肢体脱了节，我已不再记得步态和身形应当怎样了；因此，如果不是大多数的旁观者力言我的不熟练的举止纯然是由于执拗，故意想使闺秀们绝不高兴再强我伴舞和加入她们的行列里头，我就会招人的耻笑。

跳舞教师的两个女儿

当我回到法兰克福城的时候，我与这种欢乐完全绝缘，但在斯特拉斯堡时，我的手足配合节奏的能力不久便随同别的生活的兴趣恢复过来。在星期日和平日，我从娱乐场所经过，没有一次不看见聚着一堆欢乐的人在跳舞，而且大多时打着圈子回旋地舞。在乡间的别墅更有私人的跳舞会，人们并已谈到临头的冬天丰富多采的化装跳舞会了。在这儿我当然不好置身事外和成为交际社会中的废物了。有一个善于跳“华尔兹舞”的朋

友劝我先在普通的交际场所中练习，将来便可以在最上流的社会跳舞了。他带我到一个以熟练著称的跳舞教师那儿，后者答应我，只要我把初步的基本动作稍为复习和已掌握了之后，便教我深造。他是一个生性干脆和干练的法国人，很和气地接待我。我先付给他一个月的钱而买到十二张票子，他答应凭着这些票子教我若干小时。这个人严格、精细而不炫示；我既已略作过初步练习，故不久就使他对我满意和得到他的赞赏。

可是，还有一种情况使这位先生的教授容易得多，就是，他有两个女儿，都长得漂亮，年纪还不到二十岁。她们既从小就学会这门艺术，所以跳舞很熟练，而且她们常伴着学生舞，即便是最笨的学生，不久也会多少学得一点。她们两个人都仪态大方，只讲法文，我于是振作精神，以免在她们面前露出笨相和闹笑话。幸好她们也称赞我，时常愿意和着她们的父亲的小提琴来伴我跳一回“曼努爱”舞，甚至还逐渐教我华尔兹和旋转的动作。这在她们当然是较难的了。而且，她们的父亲教的生徒似不多，她们便度一种孤寂的生活。因此，她们许多时请求我在上完课之后也在她们那儿逗留一会，谈谈天，来把时间消磨一下。我当然也很乐意答应，况且我很喜欢那年轻的一个，两姐妹的举止一般又很娴雅。有许多时，我从小说里选一些东西念给她们听，她们也同样的做。那大的女孩是很漂亮的，也许还比她的妹妹好看，不过没有后者那样合我的心，但对我的态度却较亲密，各方面都殷勤得多。在教舞的时间，她总在那儿，有时还把时间延长；所以，我有几回觉得应该多给她们的父亲两张票子，他却不肯接受。那妹妹却不同了，她对我虽然不是不和气，却相当矜持，只当她的父亲召唤她，才跑出来代替她的姐姐。

占 卦 婆

个中的原因到了有一晚上我便瞭然了。因为，当我跳完舞后想跟那姐姐到起居室去的时候，她把我拉住，并说道："我们再在这儿呆一会吧，我对您说，我的妹妹叫了一个占牌卦的女人来，要占一占卦，看看她所倾心和一生希望所寄的在外的爱人情况怎样。我的心却是自由无牵挂的，我要使它惯受一点儿作践吧。"我听了对她慰藉一番，同时我又回答她，她还得问问那个占卦婆，才能确知这事究竟是怎样，我也想占一占卦，因为我久已想经验一下，看看我迄今不相信的占卦是怎样一回事。她听了说我不对，并断言世间再没有别的象这种预言那样灵验了，我们只要不是开玩笑和存心亵渎，而真正有事诚心问卜就行。后来一当她确知她的妹妹已占完了卦，我就促使她和我一起进那屋子去。我们看见妹妹很高兴，对我也比平时殷勤一点，言语诙谐，并且几乎机智纵横了。因为她对于她的在外头的爱人已象是较可安心，所以她觉得对于她面前的姐姐的"朋友"——她这样子看待我——和悦一点，也是不妨事的了。

我们奉承那老婆子一顿，并答应，如果她也替大女儿和我占得灵验的卦，就重谢她。她照例做了一番预备和仪式，将她的家伙摆出来，先替大女孩占卜。她小心地谛视那些牌的排列，却象是沉吟不愿说出来。"我看见了，"妹妹说道，她对于这种魔术的牌的解释已多懂得一点，"你踌躇着，不想把不快的事情对我姐姐明白说吧；但是，这是一副不吉的牌呢！"那大女儿的脸色变青白了，但她还强自镇静，说道："只要您

说出来，总不致丢脑袋吧！”老婆子长叹了一声，便对她解说，她恋爱着人，但不为人所爱，有第三者从中作梗，并再说了些如此之类的话。那时，这善良的女孩的狼狈的情况可以看出来。老婆子为要把这事情挽救一下，便说她有得到信和钱的希望。“信吗！”那漂亮的女孩说，“我不希望有，钱我也不想。如果真是如您所说的，我恋爱着人，那么，我就值得有一个心拿爱报答我。”“待我们看看，会好一点不，”她一边说一边把牌再洗过，第二回把牌翻开，不过我们都明白这回只比前回更坏一点。女郎不单是要过更孤寂的生活，而且周遭还有种种不快的事情；爱人更站远一点，从中作梗的人却靠近一点。老婆子还想作第三次的占卜，希望得到较好的卦象，但是那美丽的女孩再也忍不住了，她纵声大哭起来，她的可爱的心胸剧烈地上下起伏着，翻身就跑回她的屋子去。我不知道我应当怎样办。我的爱情仍是倾注于目前这个女子，我的同情却牵我向着那个，我的处境真是够苦了。“请您安慰璐仙德（Lucinde）吧，”那妹妹说道，“跟着她去呵！”我踌躇着；如果不至少对她确表示一点爱情，我怎能安慰她呢！在这个时刻，我能以冷淡、普通的态度安慰她么！“让我们一块去吧，”我对安美梨（Eovilu）说。“我不知道，我在场会不会对她有好处，”安美梨答道。不过我们终于一道去，可是看见房门上了闩，无论我们怎样敲门，呼喊，请求，璐仙德都不答我们。“我们不得不随便她去了，”安美梨道，“这时无论怎么样，她也不会回心转意的。”我回忆起从我们最初认识她的为人时，她的性情的确常是急激易变，而她对于我的情愫，就是在于她不对我发脾气那一点最明显表露出来。我怎样办呢！我厚赏那老婆子，为的是她所惹出的祸，正想走的时候，安美梨便说道：

“我说好还替您占一卦呢。那老婆子已准备好了。”“请您让我不再来这个吧！”我喊道，随即匆匆地走下楼去。

安美梨吐露真情

第二天，我没有勇气再上她们家里去。第三天，一个平时替这一对姐妹们带过许多信和替我送过花和水果给她们的少年受安美梨差遣，一清早就来告诉我说，我今天一定得去。我照惯常的时刻到她们那儿，只见她们的父亲一个人，他多方面改善我的步武、进退、姿态、举动，并且象是对我也满意。他的小女儿到将下课的时刻才来，伴我跳一个很优美的曼努爱舞时，她非常出色地跳动着，她的父亲断言，找到比这个更美的更熟练的一对舞侣在他这儿跳舞是不容易的。上完课之后，我照常到她们的起居室去；父亲便走开，让我们两人独自在那儿，我看不见璐仙德。“她躺在床上呢，”安美梨道，“我看见您不曾因此解怀，我很高兴。她的精神上的病到她觉得肉体上有病时才开始减轻；她大概还不想死，所以她后来听从我们的劝告。我们有一种家用的药，她已经服了，在休养着，激动的情绪这样就渐渐平息下去。她有了这样一种自己虚构的病是太好太可爱了，而且她实际上是没有什么病的，不过给热情所侵袭着，她便寻思出种种的浪漫的死法来；她害怕死害怕得很有趣，象听见人讲说鬼故事的小孩子那样。她昨天晚上还很激昂地对我宣称，她这回一定死了，只是在她真个弥留的时刻，应当把那个初时对她怎么好，现在那样虐待她的负义薄幸的朋友带到她身边来：她想痛骂他一顿，便马上一瞑不视。”“我不知道，”我喊出来，“我曾经向她吐露出什么一种爱

情，要我负责任呢！我知道有一个人最能够替我做这个证人。”安美梨粲然一笑，答道：“我明白您，如果我们不聪明、决断，我们便全都陷入一种魔障中。假如我请求您，不继续上课，您怎样说呢？您前一个月大概只剩下四张票，我的父亲已说过，他觉得再继续拿您的钱，是不可原宥的，除非你想认真地专心致志于跳舞艺术才可以；一个青年在社会上所需要的，您已经学会了。”“您劝告我不上您们的家里来吗，安美梨？”我答道。“正是这样，”她道，“但不是为我的缘故。您只听我说吧。当您前天匆匆地走后，我便为您占了几回牌卦，三回都是一样的卦象，而且一回比一回明显。您是给种种好的和愉快的事物、朋友和贵人所围绕着，钱也不是没有。女人们离您略远。特别是我的可怜的姐姐，常站得老远老远的；另有一个女人日益与您接近，但永不跑到您身边去：因为有一个第三者，一个男的站在中间。我只想对您实说，我自居为第二个女郎，从这个自白，您可以极明白我的好意的忠告了。我已对一个远出的朋友倾心，并且有婚嫁之约，到现在我还是最爱他；不过，您的在场对于我恐怕会比一向更加危险，那么您介于两姐妹之间的地位会变成怎样呢，一个因为您的爱慕而陷于困境，一个因为您的冷淡而痛苦，而这一切的苦恼都是无谓的，短暂的。因为，纵然我们还不知道您是什么人，您的前途怎样，骨牌却已明白地指示给我们看了。再会吧。”她一壁说，一壁递手给我。我踌躇着。“好，”她说，一边领我到门口去，“这次真个是我们讲话的最后一次了，那么请您接受我一向拒绝给您的吧。”她搂着我的脖子，极温柔地吻我。我搂着她和紧紧的抱着。

璐仙德的诅咒

在这个当儿，侧门突然弹开了，姐姐穿着一件轻软而大方的睡衣飞跑出来，并喊道："你不应该只一个人跟他作别！"安美梨放我走开，璐仙德拉着我牢牢地紧靠我的心胸，把她的黑发压在我的脸颊上，这样子站了好一会。于是我觉得我自己真个象刚才安美梨对我预言的那样，夹在两姐妹之间，左右为难了。璐仙德放开了我，郑重地盯着我的脸。我正想执着她的手，对她说一些亲切的话，但是她转身抛开我，在屋子里放重脚步地踝蹬了几回，便倒身坐在沙发的犄角上。安美梨走到她身边，但马上给她推开。这情景痛苦地留在我的记忆中，纵然在实际上不是演戏，但十足适合一个活泼年轻的法国女人的表情，并且只有多情善感的女演员，才能在舞台上出色地再表演出来。

璐仙德把她的妹妹大骂特骂。"这不是第一回，"她喊道，"有人向我倾心而又给你暗中夺去了。那个远出的人恰就是这样，到后来便眼巴巴看见他跟你订婚了。我只好等着瞧，我忍耐下去了；但是我知道，这曾经害我流了多少的泪。现在你又把这个人虏走，同时又不肯放那个，你究竟打算同时缠住多少个呢？我这人坦率，心地好，谁都相信，不消一会就了解我是怎样一个人，就可以把我丢在一边；你是阴险沉默的人，人们便相信你隐藏有什么奇迹。可是你隐藏的不是别的，只是一个冷酷自私的心，只知道损人利己；不过人们却不那样容易看破，因为它是深藏在你的胸中，我的热情真诚的心却不是这样，我坦然露出它，象我的脸一样。"

安美梨一声不响，在她的姐姐的身旁坐下，后者越说越生气，并且信口说出某些我本来不好知道的涉及阴私的事。相反，安美梨倒想极力安慰她的姐姐，暗中给我使眼色，让我溜走；但是，正所谓妒忌和猜疑是有千只眼似的，璐仙德象是也看出她的妹妹的用意了，她跳起来扑向我，但没有使劲。她站在我的面前，象是寻思着什么。然后她说道："我知道我已失掉您了；我不再打您的主意了。但是你也不该占有他，妹妹！"她一边说，一边就抱着我的脑袋，把两只手插入我的发鬈中，把我的脸压着她的脸，连番亲我的嘴。"好，"她喊道，"怕我的诅咒吧！谁在我之后最先吻这个嘴唇，就永远永远蒙灾惹祸！现在还再敢跟他厮缠么！我知道，上天这回已听见我的诅咒了。我的先生，现在您可以尽快走了。"

我从楼梯飞跑下去，立定主意以后永远不再踏进这个房子。

第十卷

德国诗人既不是团结一体的行会成员，在市民社会里绝享受不到一点特权。除非在别的方面具有对他们有利的条件的场合，他们单作为诗人便没有什么凭藉地位，也没有什么声望。所以他们天赋的才能是给他们带来荣誉或是耻辱，纯属一桩偶然的事。一个可怜的凡夫尽管自己意识到具有智力，仍不得不痛苦地被曳入世途，迫于眼前的需要而不得不将他的天才——也许是从诗神得来的天才——浪费掉。即事诗本是一切诗体中之最美好最真纯的一种，却为人鄙视到这样的地步，以致国人现在仍不明瞭它的高贵的价值。一个诗人，如果不能选择君特（见第七卷“德国诗人君特”一节）的玩世不恭的途径，就会极其可悲地处于象是帮闲的滑稽家和食客那样从属的地位，低首下心，在舞台上和世途上都只能扮演一个那种随人俯仰，任人戏弄的角色。

反之，如果诗神与有声望的人士结合起来的话，后者因而得以显赫，而诗神也沾了光。象哈格多恩①那样的通达世故的贵族，象布罗克斯②那样的堂堂的市民，象哈勒那样的真正的

---

① 哈格多恩（Friedrich von Hagedorn，1708—54），从1733年起在汉堡任英国法院秘书，德国社会诗歌的倡导者。

② 布罗克斯（Barthold Heinrich Brockes，1680—1747），1720年在汉堡任市议员，诗集《尘世信仰上帝的欢乐》的主编。

学者，便置身于国内第一流人物之林，跻于极高贵、极受敬重的人士之列。更有一些人除了具有一种出色的才能之外，又以勤勉诚实的商业家见长，这种人也特别为人所崇敬。因此，乌斯①、拉宾纳、韦塞（后两人均见第七卷）便受到很特别的尊重，这是因为人们很少看见互相结合的极其相异的特性却在这儿合为一体，必须予以珍视。

克洛普斯托克

可是，天才诗人有了自觉，能为自己造出他自己的时势，并识得怎样打下独立地置身显达的基础的时代，现在要来临了。开创这样一个时代一切的条件都集中在克洛普斯托克（见第二卷）身上。从身心两方面看来，他都是一个纯洁的青年。他认真地彻底地受过教育，从少年时起就对于自己、对于他所作所为的一切给予高的评价，慎重地预测到他的生涯的历程，而同时又预感到他的内心的全部能力，因转而致力于可以设想的最高尚的题材。《救世主》——一个表明无穷无尽的特性的名字——要藉着他的笔而重新被赞美。救世主要成为英雄，诗人想以人间的卑贱痛苦来伴随英雄达到最高的天上的胜利。凡是在青年的灵魂中所具有的神性、天使性和人性的一切，在这诗中都加以运用。他既受过《圣经》的教育，又为《圣经》的力量所培养，在这诗中便恍惚跟（旧约中）人类的始祖、先知和先驱者象在世的人那样一同活着。不过，这些人自千百年来只是被召唤来作成基督一个人的光环，基督受屈辱，他们惊愕地凝视着，

① 乌斯（Johann Peter Uz，1720—96），抒情诗人，1763年任纽伦堡地方法院陪审官。

基督受赞美，他们却光荣地参加。然后到末了，经过了悲惨可怕的时光之后，那个永远的裁判者展开他的霁颜，再承认他的儿子和同体的神，而后者却把已背离主的人们，甚至一个堕落的灵魂再带领到主的面前。在生气盎然的天上，千百天使绕着上帝的宝座欢呼，一种爱的光荣倾注于宇宙——前不多时才集中其视线于一个残酷的祭场上的宇宙——之中。克洛普斯托克在构想和撰作这诗时所感到的天国的恬宁，使凡是读过前十节的人至今仍体验到。但是当读它时，随着读者教养的进步，必然会提出的某种要求便不得不放弃了。

题材的尊严使诗人对于自己的人格的意识也提高了。他自己将有一天置身于这个天使的歌队中，基督将嘉奖他，甚至因他的努力而当面对他致谢——本来凡是富于情感的虔诚的人已以许多纯洁的泪十分可爱地对他表示谢意了——：这都是纯洁天真的思想和希望，只有心地善良的人才可以抱有。所以克洛普斯托克也满有理由以一个神圣化的人自居，因而他在他的行为中也极谨慎地力求纯洁。即使在晚年，有一事仍使他非常不安的：他初恋的那个女郎，后来嫁给了别人，使他不能确知她是否真正爱他，她对于他是否有价值。其后，使他与美达①结合的心意，他们间深厚而平稳的爱情，短促而圣洁的夫妇生活，美达死后，鳏居的良人之不愿再结婚②——这一切都是他将来

① 这个女郎是指玛丽·苏菲·施密特（Marie Sophie Schmidt）。克洛普斯托克在诗中把她加以赞美（用的名字是“芬尼”），后来她嫁给了一个商人。至于“美达”，是指玛加莱达·莫勒（Margareta Moller），克洛普斯托克在诗中歌颂的一个名唤“埃德里”的女人就是她。她于1754年嫁给克洛普斯托克，仅四年便逝世。

② 实际上，克洛普斯托克还是于1791年又结婚了。

在极乐世界中可以回想起来而无愧于心的事。

他这种可崇敬的立身行己之道，更为一事所提高，那就是他曾在对他有好感的丹麦，在一个伟大而——从人性上看来——卓越的政治家①的府邸中居留颇久，并受到厚遇。这儿是一个上流的社会，虽与外面隔绝，但同时也重视外部的习俗和关心社会，所以他的倾向在这儿更加确定了。举止的冷静沉着，语言的一丝不苟和简洁——就是当他公开地和果断地说话时也是如此——使他一辈子带有一种外交家和大臣的风度，这似乎与他的那种温柔的自然情趣相矛盾，纵然两者都由一源派生出来。他的初期的作品提供我们以这一特征的写照和模范，因此对于世人有非常大的影响。至于他曾在生活和做诗方面亲自掖助其他努力上进的人，差不多还从未作为他的一个重要的优点被人提到。

克洛普斯托克与格莱姆

但是，恰是这种在文艺事业上对于青年人的奖掖，愿意提拔那些有希望而处于逆境的人，帮助他们铺平道路的爱好，给一个德国人带来荣誉了。这人以他自己赢得的地位论，虽可称为第二位，但以他的深远的影响论，却可称为第一位了。没有人不知道，我这里指的就是格莱姆②，他担任一个虽无名而入

① 这个政治家是指丹麦的首相伯因斯托夫（Johann Hartwig Ernst Bernstorff，1712—72），曾向丹麦王腓德烈五世盛称克洛普斯托克而延聘他到丹麦去。

② 格莱姆（参见第七卷“在来比锡一道吃饭的人”和“诗人格莱姆和兰姆勒”两节）从1747年起在哈尔伯施塔特（Halberstadt）的大教堂牧师会当秘书，不久又任有俸给的牧师。

息好的职位，所住的地方地点既好，虽不很大而因为军事、工商业和文艺活动的频繁而饶有活气。这就给大教堂的牧师会带来了丰厚的收入，其中部分留作本地之用。在这种环境中，他觉得有一种强烈的创造的冲动，不过无论怎样强烈，他自己还不觉得满足，他因此又献身于另一种或者更强的冲动，这就是，使他人也创作一点东西的冲动。这两种活动在他很长的一生中，不断地交错着。作诗和馈赠对他之不可缺，正如呼吸一样，他帮助种种困穷的有才的人渡过早年或日后的难关，因而真个也对文学作出贡献。同时他获得那么些朋友、受恩者和附从者，人们便也称许他的冗长的诗，因为人们除了勉强肯定他的诗之外，再没有报答他的厚恩的途径了。

这两个人既然自视很高，别人也受到感染而有点自负，因此公然和暗中都产生了很大很好的影响。不过，这种自觉纵然值得敬重，对于他们自己、他们的环境和时代也带来一种特殊的弊害。我们就他们的精神上的影响而论，这两个人无疑是伟大人物，但比起整个社会来，是渺小的，对比起更活跃沸腾的生活来，他们的外部环境是空虚的。白日是迢迢的，又继之以长夜；我们不能老是作诗，做事或赠与。他们不能象社交家、贵人、富豪那样日无余暇；因此，他们对于自己的特殊的狭小的处境估价太高，对于他们的日常行为的重视，只有他们彼此间才会认可。他们以互相笑谑自娱，亦未免过度，这种笑谑虽取快一时，在日后总不能算是有意义的事。他们从别人获得所应得的赞扬和尊敬，便作出同样的报答，虽有准则，但仍常常过厚。这正因为他们觉得自己的好意是很有价值，故乐得把它连篇累牍地表达出来，不惜浪费纸墨，于是便产生了文人的往来书简，其内容的贫乏使现代人为之惊诧。可是，如果他们不

大明白卓越的人物怎样能够以这一种的双方无聊的举动自娱，如果他们明白表示希望这些书简留着不印出来，我们也不能加以责备。可是，当人们知道最优秀的人如果太过故步自封，恕然不肯置身于外部世界——只有在这儿他才能取得他的成长所需的哺养，同时又得到它的准绳——的丰富内容之中，他们也不过是有日过日，只能享受微薄的精神给养时，那么，人们仍会把这类的几卷作品伴同那么些别的书一起搁在书架中了。

当这些人的活动盛极一时之际，我们青年人也在我们圈子里开始活跃起来；而我也有点开始跟较年轻的朋友们——纵不是跟年长的人们——走上互相吹捧、标榜、拉拉扯扯的邪路上去。在我接近的一伙人中，我所创作的总是视为佳构。闺秀、朋友和恩人总不会贬低别人为取悦于他们而撰作的诗。由于这种情谊关系便终于产生一种互相阿谀的虚饰的词令，如果一个人不随时锻炼较高尚的本领，这个人的个性就容易丧失在这些连篇空话之中了。

幸而我还可以说，因为一个意外的结交，我的沾沾自喜、顾影自怜的爱好，虚荣心、自负心和骄傲等等在我心中潜伏或作用着的一切都经受一个严酷的试炼。这个试炼是独特的，又与时世不相宜，然唯其如此才更透彻、严峻。

赫尔德尔

因为，给我带来极重大的结果、最有意义的事件就是与赫尔德尔(见第九卷“对卷头格言的解释”一节)之结识以及接着跟他的亲密交往。他陪了正在悲伤心境中的冯·霍尔斯坦-尤

丁小侯爵①游历，一同到了斯特拉斯堡。我们的团体，一听见他莅临便抱有跟他接近的强烈愿望，而那时我却很意外地偶然地碰着这个幸运。事情是这样的，当我到精灵旅馆去的时候——我记不起我要访问那一个有名望的外国人——，恰在最下一级的楼梯上，我看见一个人也正要上楼，我把他看做是僧侣。他的撒着发粉的头发结作圆形，黑色的衣服同样是僧侣的特征，他穿的长而黑的缎子的袍子尤其是如此。他把袍子的角执起来搁在口袋里。这样一个有点特异而总的说来却文雅、和蔼的人，我早已听人谈及，我一望而确信是那个新来的名人了。我一向他招呼，他马上深信我是认识他的。他问我的姓名，我的名子对于他自然没有什么意义。不过我的坦率象是取得了他的好感，他很亲切地答我，当我们上楼梯的时候，他便准备和我畅谈。我竟忘了自己当时本要访问的人，在分手时我恳求他许可我到他的住所拜访他，而他也亲切地答应了我。我不肯辜负这种优待，屡次利用它，而且一次比一次更为他所吸引。他的举止落落大方，彬彬有礼，有点温柔，却不乖巧。脸圆圆的，额广，鼻稍扁平，嘴略向上撅，但很顺眼可爱，极显示出他的个性。在黑的眉毛之下，有一双漆黑的眼睛，纵然有一只眼是常变红和发炎，但眼光还是灼灼照人。他试图以种种的问话来了解我和我的情况，他吸引我的魅力一天比一天强烈。我本来生性坦白，容易相信别人，在他面前，我特别没有甚么秘密可守。可是，不消多久，他的乖戾的脾气即露出来，使我大感不快。我

① 霍尔斯坦-尤丁小侯爵（Der Prinz von Holstein Eutin），名彼得·弗里德里希·威廉（Peter Friedrich Wilhelm），是有侯爵封位的吕贝克主教的儿子。

对他讲及我青年时代的所作所为和种种癖好，其中有一样就是纹章之蒐集。这是主要地藉着交游通讯广的世好的助力而凑集起来的。我是照着政府年鉴把纹章排列的。有了这个机缘，我便很熟悉各国各州的大小诸侯，统治者以至普通的贵族，在加冕礼举行的时候，这种纹章便常大有助于我的记忆。我颇得意地说起这事，不过他却另有见解，不独认为这种做法根本没有什么意思，而且因此竟把我加以嘲笑，以至使我大为扫兴。

他这种喜欢跟人拌嘴的脾气，我还要多多忍受，因为他想跟那小侯爵分开，而同时又因为眼病的缘故，他决定滞留在斯特拉斯堡。他这种病是一种最苦最不好受的病，而且它只有经过痛苦的、极可厌和靠不住的手术才会治愈，所以更是麻烦。他的眼疾是这样的，泪囊的下部堵塞了，因此其中所含的液体不能流注于鼻腔。附近的软骨本有小孔，分泌自然从此出来，现在又没有这种小孔，流通便更难。因此泪囊的底部必须切开，在软骨上必须穿孔。施了这个手术之后，便用一条马毛穿过泪点，再穿过那切开了的泪囊，然后再穿过与这个相通的新泪管，并且每天要来去的穿动，以便新泪管的两端的恢复流通。可是如果不先在脸庞这一部分从外面另划一个口，这一切手术都不能进行，也不能成功。

赫尔德尔这时已与侯爵分离，搬进另一所房子独自住着，立下决心让洛布斯太因医生（参见第九卷“医学生的兴趣”一节）替他动手术。这时，我曾用来治好我的神经过敏的锻炼就发生作用了；我可以在旁边观看手术，并且可以对这一位可敬重的人伺候和帮忙一番了。在他的病榻旁边，我不禁对他的强毅坚忍大为惊叹：因为不管由于手术而受种种的创伤也好，由于常换绷带而痛苦也好，他都绝不露出不快的脸色。他象是我

们中最不感到痛苦的一个人；但是在其间，他的脾气多变，我们确要加倍忍耐。我说“我们”，因为除了我以外，有一个名唤佩格罗夫(Pegelow)的和悦的俄国人差不多常在他的身边。这人是赫尔德尔在里加城的旧相识，今虽已不是青年，却打算在洛布斯太因的指导之下深造外科医术。赫尔德尔有时讨人喜欢，并且才智纵横，但也情绪多变。有时就露出使人不好受的神态。这种吸引性和排斥性，每个人都是有的。视乎天性之不同，而或多或少，其交替也有缓有急。实际上能够在这方面克制自己的特性的人很少，许多人只是表面上做到了。以赫尔德尔论，他的好冲撞人、苛刻和辛辣的性情之占优势，多半由于他的病以及随之而来的苦痛。在生活上，这种情况常会发生，疾病对于精神上的影响人们没有加以充分的注意，对于有些人的性格往往就作出很不恰当的判断，因为他们把一切人都当作是健康的，故要求他们的举动也应该依照着健康的人的标准。

在赫尔德尔受治疗的整个期间，我早晚都去探视他，甚至整天都留在他的身边。我既对于他的优良伟大的品性、广博的知识和深刻的洞察力日益敬服，没多久，我便惯于忍受他的叱责和非难了。这个心地好而性情暴躁的人影响很大，很重要。他的年龄比我大五岁，在年纪轻的时节，这五年已造成很大的差别；而且我既称许他之为人，又敬重他所已成就的业绩，所以他可以获得我的高度评价，认为远胜于我。不过，我的处境不是舒服的，因为我一向交往的年长的人想用宽恕的态度来陶冶我，甚或也因过于宽大而惯坏了我，但是，从赫尔德尔方面，无论你怎样行事，也永不能期待博得一声赞许。这样，一方面我对他的强烈的爱慕和高度的尊敬，他方面他的坏脾气所

惹起我的不快，便不绝地在我心中斗争着，结果产生一种自相矛盾；这类矛盾实是我一生破题儿第一遭感受到的。他的谈话无论何时听来都有意义，无论他是发问也好，解答也好，或以其它的方法表达他的意见也好，每天甚至每时每刻都能启发我获得新的见解。在来比锡的时候，我倒习惯于一种局促、拘谨的生活，我对于德国文学的一般的知识也不为我在法兰克福的生活所扩展，甚至我为那种神秘兼宗教的炼金术的研讨所导引而堕入幽玄之域。近几年来广大文学界中所发生的事，我几乎全都茫然不知。可是，现在我通过赫尔德尔而突然知道文坛最近的一切活动及其倾向了。他自身既已成名，仗着他所著的《断片》（“Fragmente”）、《评林》（“Kritische Wälder”）等书，他又跻于那些早已为国人所仰望的第一流人士之列。在他这种心灵中定有一种什么活动，在他这种性情中起了一种什么发酵作用，是不能理解，也无从说明的。不过他所隐藏的志向总是很远大的，如果人们想到在数年之后他有多少的创作和成绩，也就容易承认这一点了。

我们这样共同过日子，不消多久，他就告诉我，柏林悬赏征集关于语言起源研究的最优秀的论文，他拟应征参加比赛。他的论文已将近完成，他写的字既很清楚，所以不久就可以对我出示他的已订缀成本的可读的文稿。我对于这个题目从没有思索过；我过度埋头埋脑于具体事物之中，以致无从想及它们的起源和终结。而且，我又觉得这问题有点无聊：因为，上帝已把人类当作人类那样创造出来，那么，也应象赋予他以直立步行的能力那样赋予他以说话的能力。他既然自己意识到能够走路和把握东西，他也一定会意识到自己可以用嗓子来唱歌以及藉着舌头、上颚和嘴唇以种种的方式来变化他的声音。如果

人类是神造的，语言也就是神造的了；如果人类在自然界是自然的生物，那么，语言也同样是自然的了。两者象灵魂与肉体那样，绝不能把他们分开。苏斯米尔奇①是一个赤裸裸的实在论者，而同时有点空想，断然主张神授之说，这就是说，神对于最初的人类有教师那样的作用。赫尔德尔的论文②却论证人之为人怎样能够并且必然以自己的力量来发明语言。我以很大的兴味来读这论文，得到特殊的鼓舞，不过，以我当时的知识和思想，都够不上对它加以批判。我因此对作者表示赞赏，而只根据自己的感想稍为补充一点意见。可是，两者他都接受了：不管你有条件赞成也好，无条件赞成也好，都免不了他的叱责、非难。那个肥胖的外科医生却没有我那样能忍耐；赫尔德尔要出示他的应征论文时，他诙谐地辞谢，并断定他绝没有能耐来思索那样抽象的题目。他说我们不如玩玩“隆伯尔”纸牌——我们在晚上常一道玩的牌戏——还好些。

赫尔德尔的嘲讽

赫尔德尔的治疗不管多么讨厌，多么痛苦，他还不丧失他的蓬勃生气；但是性情比健康时更坏了。就连他写一纸短简想要一些东西时也总不会不夹杂一点嘲弄。例如他有一回这样子写一首诗给我：

---

① 苏斯米尔奇（Johann Peter Süssmilch，1707—67），讽刺家，僧侣，1766年在柏林发表《人类语言神授论》一文。

② 赫尔德尔的题为《论语言的起源》一论文，获得1770年皇家科学院的奖金。

你的书架的西塞罗（Cicero）书简集中有布鲁特斯
  (Brutus）的书简，
你为设备得很好、铇得很光滑的板的学校（指书架
  ——译者）的慰藉者（指种种的藏书——译者）所
  慰藉，
但是给你这种慰藉的不是内容而是外观，
神 (Götter)，或哥特人（Gote，即中世纪入侵罗马
  帝国的日尔曼民族之前身——译者)或污物(Kot)
  的苗裔的歌德，请你把这书借给我。

他竟拿我的名字开玩笑，的确是过分；因为人的姓名绝不是象一件外套那样，光披在他的身上，有时任人拉拉扯扯，而是一件极适合身分的衣服，甚至象皮肤那样盖过他的全身，跟他一块生长出来的，非伤及他自身就不能刮它剥它。

反之，他开头的责备是有根据的，因为，我把那些跟兰格交换的古籍，以及从我父亲的藏书中取出的种种的版本美好的书籍一同带到斯特拉斯堡来，搁在一个整洁的书架上，打算好好的利用它们。可是我把时间浪费在无数的杂事上头，我怎么会有余暇呢！赫尔德尔无时不需要看书，故对于书籍极为留心，在第一次看望我时已发觉我的精美的藏书，但不久也发现了我简直不去利用这些书；他既最憎恶虚饰和夸示，故一有机会便常拿这个来嘲弄我。

另有一首嘲讽诗，我也记起来。当我对他讲了关于德累斯顿的画院一大篇话，回家之后，他晚上便送给我这首诗。诚然，我对于意大利派的高尚的精神还没有深刻领会，但是，优

秀的艺术家多明尼科·费提① 虽属一个幽默作者，而不算第一流画师，却也深获我心。他的画取材于宗教、专挑选《新约》的寓言，很喜欢表现它们，画法很有独创性、风趣和快感。他把这些寓言化为日常生活而描画出来，他的构图的细节巧妙而素朴，信手画来，给我以饶有生气的印象。赫尔德尔对于我这种幼稚的艺术崇拜，作诗嘲弄如下：

为着同情的缘故，
我特别喜爱一个画家，
他的名字唤做多明尼科·费提。
他把《圣经》的寓言来滑稽化，
巧妙到象是痴人说梦，
为着同情的缘故。——这个滑稽可笑的寓言呵！

象这样的诽谑，在不同程度上或是明朗或是晦涩，或是快乐或是辛辣，我可以举出许多例子，它们虽不致使我生气，但使我觉得不舒服。不过，凡是有助于我的教养的，我都能尊重——我已多次把从前的见解和爱好抛弃——。所以我不久就听任它。只要我在当时的立场可以办得到的话，我仅力求将正当的指责同不正当的非难分开。因为这个缘故，我与赫尔德尔亲近的时候，没有一天不极有成效地得到他的启发。

以诗而论，我现在从与一向完全不同的另一方面和在另一意义上得到认识，并且这所谓另一意义是很合我的意。赫尔德

① 费提（Domenico Feti，1589—1624），传有《圣经》画和风景画，最接近荷兰画家的风格。

尔继承着他的先辈洛斯[1]之后，才气纵横地探讨希伯来诗，他鼓舞我们在阿尔萨斯搜求流传下来的德国民歌，他认为这些诗的形式的最古老的文献，都足以证明诗的艺术总是一种世界的或民族的赠礼，而不是几个优秀的有教养的人的世袭财产。我如饥似渴地把他这一切话一口气吞下去，我在接受方面越热烈，他在给与方面便越不吝惜，我们一道过的日子便极饶有兴味。我在别方面已开始的自然研究，我仍想继续下去。如果一个人能善用他的时间，便常不患时间之不足，所以我往往有两倍三倍的收获。以我跟赫尔德尔共同度过的几个星期的丰富的内容而论，我很可以说，他日后逐渐完成的一切作品，已萌芽于此时，并且我因而得到很幸运的机会，将我一向所想的，所学的，所吸收的，加以完成、扩大和与较高级的东西相联结。假使赫尔德尔的谈论较有系统的话，我便可从他身上获得极宝贵的指导，使我的教养有持续的方向。可是，他的倾向，倒偏于考验和激励，而不长于指引、领导。例如他初时盛称哈曼[2]的著作，把它们介绍给我读。可是，他偏不对我把这些书加以解说，使我明瞭这个非凡的学者的倾向及思路，而当我要求理解这些莫名其妙的书，现出十分奇特的表情时，他只引为取笑的资料。我觉得哈曼的著作中有些地方颇合我的口味，但是我不知道它们的思想的由来，也不知道它们把我引导到哪儿去，只埋头读它们就是了。

---

① 洛斯（Lowth），英国的希伯来文学研究家，1777年发表了《谈希伯来的宗教文学》。

② 哈曼（Johann Georg Hamann，1730—88），柯尼希堡人，有北方的“波斯僧”之称，与启蒙学派的哲学唱反调。赫尔德尔在柯尼希堡曾师事他，赫尔德尔有不少观点是渊源于他。

与赫尔德尔分手

赫尔德尔的治疗时间比规定的延长了，洛布斯太因开始对于他的疗治的方法有点拿不准，并且反复地动手术，这事象是没有了期，连佩格罗夫也暗中对我说恐怕难望有好的结果。这以后，前景便完全暗淡起来，赫尔德尔渐变成躁急易怒，已无法象从前那样继续他的活动。而且医生开始将手术结果之失败，归咎于赫尔德尔在病中精神上之兴奋过度，以及他与我们的不断的热烈而富有风趣的交往。总而言之，经过那么大的磨折、痛苦之后，人工的泪管却造不成，预期的流通也没有实现。这时必须让伤口愈合，以免他的病越弄越坏。如果我们看见赫尔德尔在动那样痛苦的手术时的强毅、坚忍而不禁表示惊叹，那么，他念及一辈子带有这个缺陷时却沉郁地、忍痛地逆来顺受，这种态度着实崇高，使观察着他和爱他的人对他永远存着尊敬之念。这种病既大大的弄坏了他的面部，还另有一事一定更使他恼火。即是，他曾在达姆斯塔特城认识一个漂亮的女子，并且博得她的倾心。主要为着这个缘故，他才去动手术，他希望在回去时，更自在、更愉快和更英俊地现身于他的差不多订了婚的爱人之前，以便与她的关系更加确实牢固。现在他尽可能地赶快离开斯特拉斯堡城，因为他在此地的滞留既苦痛而又费钱。我从别人处借了一笔钱给他，他答应定期偿还。到期了，他的钱还没有寄来。我的债主虽没有催促我，但我有几个星期弄得很窘。终于，他的信和钱都来了，即便在这个场合，他也不免故态复萌：因为他的信里没有感谢或道歉的话，而反用四扬音有脚韵的诗体写了满纸讥讽的话，如果是别人看了，

便会误会甚至翻脸了，但是它却不会引起我什么反感，我既对他的品德和名望那样的尊重，凡是有损于他刺耳的话，我都包涵下来，不与计较。

可是，关于自己和别人的缺点，除非觉得说出来有好处的场合之外，绝不应说出，至少不应公开谈论说出；因此，在这儿我想插入一些吐之为快的感想。

关于感恩、忘恩等问题

感恩与忘恩是在道德的领域中时时刻刻会发生的事件中之一种，对于这种事件，人类彼此之间总争论不休。我惯于把不知感恩（Nichtdankbarkeit）、忘恩负义（Uhdank）和不屑感谢（Widerwillen gegen den Dank）三事加以区别。第一样是人类生而有之，为人性的一部分，先天就具有的；即是说，它源于人类对于横逆之来以至可喜可乐的事的幸福而又轻浮的善忘，惟有这样人类才能继续生存。人类为一种可以过得去的生存，他需要许多来自外间的过去的助力和现在的助力，因此，他要是对于太阳和地球，上帝和自然，祖先和双亲，友人和同伴一一表示适当之感谢，他便再没有多余的时间或心思来享受新的恩惠了。但是，如果自然的人真个任那种轻浮支配着他，那么，一种冷淡的漠不关心的态度会日益占优势，到头来把自己的恩人当作外人看待，只要对自己有利，甚至连有损于恩人的事也敢做出来，单是这一种才真正可以称为忘恩负义，这是源于人性的野蛮状态，未受过教养的人迟早终必会陷于这种田地。不过，不屑感谢一事，是以一种不逊或不满的态度施于恩人，很少见，只有出类拔萃的人物才会有的。这种人

既有美好的天资，而对此又有自知之明，出身下层阶级，或处境无依无靠，从少年时候起就必须一步一步的跋涉世途，突破难关，以及从各方面接受援助，而这种援助常因施恩者的鄙陋而使受恩者觉得讨厌难堪。他们所受者既为世俗之物，而他们所成就者却属于较高尚的性质，所以对于所受的恩惠的报偿是谈不上的了。莱辛在他的一生中的最美好时期，对俗世之物有明晰的意识，他有一次对上述问题提出了率直而明快的见解①。反之赫尔德尔在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时节却不断地自寻烦恼和使别人苦恼，他在少年时代就已经染有这种忿懑的性情，后来，凭着自己的精神力也无法控制它。

我们对于自己提出这样的要求是很对的：因为不断地起作用来使我们了解自己的现状的自然的光辉，对于一个人的自我教养的能力，也大有帮助。总的说来，我们在种种的道德修养方面，对于缺点不可太过重视，也不可寻求过于严格和难以办到的方法来矫正它，因为某种缺点之消除是很容易的，甚或可以游戏出之。例如感恩之心，我们就可以单靠着习惯的养成从自己心中唤起，牢牢地保持下去，以至使它变成内心的需要。

在传记写作的尝试之中，讲及自己本身的事是很适当的。我生性也象任何人那样不大感恩，而因为忘了所受的恩惠之故，一时间的不恰当的激烈的感情很容易引诱我干出忘恩的行动。

为了防止这种错误，我惯于首先把自己现在拥有的一切欣然回忆，即是追想一下它们是怎样得来的，从谁得来，是由于

① 莱辛在他所著的《儿童与蛇》寓言的结论中说："一个真正行善的人很少施恩望报的。"

赠与，交换，买入，抑或其他的途径。又如在出示自己的搜集品时，我常将每件物品转入我手的介绍人的名字说出来，甚至对使那些东西成为我所珍爱之物的每一机会、每一偶然事件，以至极远的诱因和外头的协助，我都一视同仁地表示感铭。这样，在我们身边的东西便获得生命，我们从一种精神上的联系去看待它，藉着这样对于过去的情况的回想，眼前存在的事物便较高尚较丰富了；而赠物的人屡次呈现于我们的想象力之前，我们将他们的形象与一种快适的回忆相结合，忘恩的事便成为不可能，趁机酬报也是容易而又乐意做的事了。同时，我们就会对于自己的无形的所有物也会加以追忆，乐于回想这种高贵的品质是什么时候从什么人得来的了。

在我将视线从与赫尔德尔的友谊——对我那么有意义而又有成效的友谊——移开之前，我觉得还有一点要补述的。在赫尔德尔的面前，凡是一向对自己的教养有补益的事物，尤其是我目前认真地着手做的事情，我越来越隐讳而不公开出来，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他破坏了我对从前所爱好的种种事物的兴趣，特别是我对于奥维德的《变形记》一书的爱好，更为他严加非难。我极力为我爱读的书辩护，我申说，对于青年的幻想最可乐的事，没有能超过与神和半神们逍遥于那个庄严的极乐之境，成为他们的行动和热情的目击者，我想将上述的对那个诚笃的人（指奥维德，参阅第一卷《通俗的著作》一节——译者）的敬重详细地说明，以我亲身的经验为之佐证。但是，在赫尔德尔看来，这一切都算不了什么，他认为，严格说来这诗篇中没有一点直接的真实，这里所描写的既不是希腊也不是意大利，既不是原始的世界也不是有教养的世界，一切都只是已存在的人和事的模仿，只可以算作教养过度的人的缩影。我最

后便断言，凡是一个卓绝的个人创作出来的东西，总归也是自然的。无论在什么时代什么民族之中，诗人终归只是诗人。赫尔德尔对于这点也绝不承认，我因此不得不大大的压抑着自己的性子忍受下去，甚至连我所尊敬的奥维德也差不多为我所厌恶了。因为，没有一种爱好，一种习惯能够那样的牢固，可以长久地顶住一个人所信仰的优秀人物的诽谤而不加改变。尽管如此仍会留下一些感情，但如果不能无条件地爱，这种爱也就露出破绽了。

在赫尔德尔的面前，我最小心翼翼地隐瞒对于某些题材的兴趣，这些题材，曾深植根于我的心中，逐渐培养成熟而采取诗的形式。这就是《铁手骑士葛兹·冯·伯利欣根》和《浮士德》。前者的传记深深感动了我。在野蛮和混乱时代的一个粗野而心地善良的自助的英雄的面目，唤起我最深的共鸣。以后者为主角的傀儡戏的有意义的故事，激起我心中种种色色的反响。我也曾涉猎各种各样的知识，而这些知识之空虚很早我就已有所认识。我又曾在实际生活中作种种的尝试，而每次总是使我越发比前不满，越发苦恼，废然而返。我带着这些问题以及其它的种种问题，在孤寂的时候加以吟味，聊以自娱而却没有将其中一些写出来。我最要瞒着赫尔德尔的就是那神秘的犹太密教的化学试验以及与它有关的一切事，纵然我当时还很喜欢偷偷地从事这种试验，想用比我得自传授的更始终一贯的方法去发展它。至于我所写的作品，我相信可能将《共犯者》拿给他看过，不过已记不起他对这剧有什么指摘或激励了。可是，尽管如此，他依然和从前一样，他的一言一动纵然不是使人欣慰，但有重大的影响，甚至他的笔迹对我也有一种魅力。我不记得曾否将他所写的一页纸、一个信封撕毁或抛弃过；不

过，因为居地的不断变换和时间的流转，那些足以证明当时所度过的日子是多么饶有异趣、含有一种预感和幸福的文件，现在已荡然无存了。

赫尔德尔对荣格的影响

至于赫尔德尔的吸引力，对于别人也象对于我那样发挥作用，我差不多就不用提，如果我不想指出，他对后来以斯蒂灵格一名见称的荣格发生过特别影响的话。这个人的诚恳笃实的努力，凡是有心人一定会极感兴趣；他的感受性，使凡是能够谈得来的人一定受到启发，与他推心置腹。赫尔德尔对他的态度，也比对我们这些人宽大一点；因为荣格的反应和他所受的影响，象是两相适应似的。荣格的狭小的气量，却伴随有那样大的善意，他敢作敢为的魄力却伴随有十分温和与真挚的态度，所以一个明达的人定不会待他苛刻，心地好的人也就不会嘲笑愚弄他了。荣格也为了与赫尔德尔结为挚友而狂喜，以致感到自己所作所为都增加了力量和得到了促进，而与此同时，他对于我的爱慕似乎相应减退了；不过我们始终是好朋友，后来与先前一样相处，彼此互相帮助。

现在还是让我们离开那个友谊的病室，以及那种涉及精神病态多于健全状态的一般观察，而步入开朗的空气之中，到大教堂的高耸而宽广的望台之上吧。我们青年朋友们常约定在傍晚到那儿去，互倾罗马式的绿酒杯，来送那将没的夕阳。当时的情景仿佛如在眼前。在那儿，我们的话题只以四周的景物为限，然后各考验自己的眼力，各人都努力想看见极远的东西，以及把它们辨别清楚。精良的望远镜也拿来助眼力之不足。我

们各人顺次把自己最喜欢和觉得最有价值的地点精确地指点出来。我的心目中也有一个这样的小地方，它在所眺望的风景中虽不特别出色，但比起其他任何地方都使我感到一种更喜人的魅力。在这种场合中，想象力为种种的谈论刺激起来，好几次的小郊游由是约定，甚至马上实行。从这些游览中，我想挑选一次加以详细讲述，因为它在许多方面都给我带来丰富的收获呢。

扎伯尔因和布克斯韦尔

我偕同两个可敬的朋友兼饭团的同伴恩格尔巴哈①和韦兰②——两人都生于下阿尔萨斯州——骑马到扎伯尔因（Zabern，下阿尔萨斯州之一县）去，那时天气晴和，这个可爱的小地方象是带着笑颜欢迎我们。大主教的府第之瞥见惹起我们的惊异。由一列新筑的马厩的宽敞和豪华，可以想见这房的主人的其他的舒适的生活了。台阶的壮丽使我们咋舌，升堂入室，更感到敬畏，及至看见主人大主教③时，发现他身体矮小

---

① 恩格尔巴哈（Johann Konrad Engelbach，1744—1802(？)），韦斯特霍芬（Westhofen）人，当他在斯特拉斯堡大学报考学位时，他已经是拿骚—萨尔布吕肯侯爵的顾问官了。他于1770年6月毕业，在韦兰和歌德陪同下，回萨尔布吕肯任职。他们从6月23日动身旅游。

② 韦兰（Friedrich Leopold Weyland，1750—85），布克斯韦尔人，在斯特拉斯堡学医。他同萨尔布吕肯的政府顾问官舍尔有姻戚关系，而舍尔又同塞逊海姆的牧师布里安（歌德后来的新爱人弗里德莉克的父亲）有姻戚关系。

③ 大主教是路易斯·冯·罗汉公爵(Louis Prinz von Rohan，1734—1803)，斯特拉斯堡罗马教的主教长。

而衰弱，与他的富丽、宏大的府邸构成尖锐的对照。我们看见他时，他正在吃饭。庭园的景物也是美好的，有一条三公里长的小河直贯他的府第的中央，使人瞭然于往代的宅主人的趣味和权势。主教府本位于孚根（Vogeoen）山之脚，美丽的阿尔萨斯平原的尽头。我们在这位置甚佳的整座府邸内各处往来散步，享受许多乐趣。

我们在这个王国所属的宗教的前哨，观赏一番，在它的领域内轻松一下之后，在第二日清早便到达一个构成通往强大的法兰西王国的门户的极可钦佩的公共建筑物。一条由难以想象的劳力筑成的有名的扎伯尔因坂道，正浴着东升的太阳光，豁然呈现于我们的眼前。那是一条蜿蜒纡曲的道路，在使人望而生畏的山岩上砌叠成，宽度可容三辆马车并行，它那样缓缓的倾斜，使人不觉得是登上高险的山坡。路面的坚硬、平整，两旁的填高的平坦的行人路，为疏导山潦而造的石渠，一切都用人工造得那样整洁，耐久而又美观，看了为之心旷神怡。登了这个坂道，我们逐渐到达一个新筑（1680年）的普法尔兹堡城寨（Pfalzburg）之上。它是位在一个颇高的小山上头，在黑色的岩石上，以同样的石建筑，甚为壮丽。石缝是用白石灰来填补，因此，石之大小便很分明，而筑造的精巧，也由是更为显现。普法尔兹堡的村落本身很整齐，用石建筑成的房屋，与城寨的外观相适应，教堂却是一个很雅致的建筑物。那时正是星期日早上九点钟左右，当我们在街上漫步时，我们听见音乐之声，人们已乘兴在酒馆内跳华尔兹舞了。那里的居民既不曾因为物价的高涨甚或有饥馑之虞而错过他们的欢乐，我们也绝不为了面包铺子耽误了我们旅行用的面包（铺子的人告诉我们说在旅馆里总可以当场叫来吃）而弄到青年人的喜悦之心

也转变为悒悒不乐。

我们十分高兴地骑着马再循扎伯尔因坂道下去，以便能再度叹赏这建筑上的奇迹和重眺阿尔萨斯的娱人的风景。我们不一会便到达布克斯韦尔（扎伯尔因县临着孚根河的小镇），我们的朋友韦兰已在那儿他的家里准备好好款待我们了。一个小城市的生活状态，与活泼天真的青年是很相宜的；在那里亲属的关系较为接近和容易看出来。各户的人除了家庭生活之外，或担任一点轻松的官厅工作，或从事城市的工商业，或从事农耕园艺，都不大繁忙，引起我们亲切的同感。在那里，社交是必要的，外地来的游客如果没有碰上居民中的内部纠纷——在这种小地方总容易看出来——的话，在这小圈子中便会觉得很舒服了。这一个小镇是汉瑙——列支敦堡（Hanau-Lichtenberg）郡的首邑，属于在法国主权下的达姆施塔特州伯的领地。政府和官厅既设在这儿，故成为很美好的和使人羡慕的小诸侯国的重要中心地。当我们从那儿出来，想游览那旧城堡和在小山上布置得很好的几个庭园时，我们很快就忘记了这镇的坎坷的道路，房屋的不齐整的建筑样式了。许多供人游赏的林苑、家雉和野雉的饲养场以及种种类似的设备的残迹遗址，都表明小的宫廷所在地从前一定是多么舒适哩。

可是当我们从布克斯韦尔附近的巴斯特堡山眺望那完全象乐园一样的地方时，上述的一切景物都为之失色了。这一个小山，简直是由种种的贝壳积垒而成，使我破题儿第一遭注意到远古的遗物。贝壳堆积得那么多，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可是我们的喜欢眺览的眼睛不一会便全为远景所吸引。我们所站的地点是靠近平地的最后的山嘴，在北边展开着一片给森林横贯着的肥沃的平野，为一座严峻的山岭所限。这座山伸延于西方，

直至扎伯尔因，我们可以清楚地辨出大主教的府邸和相隔四公里的圣约翰修道院。从那儿，我们目送那个逐渐消失的孚根山脉，一直到南方。如果转过眼睛眺望东北，就可以看见那立在大的岩崖上的列支敦堡城，在东南方，无边无际的阿尔萨斯的平野迷着我们的望眼，逐渐模糊暗淡化为雾霭，到末了，那施瓦本山脉，却象影子那样消失在地平线上。

依据我遍历各地几次漫游的经验，我已觉得在旅行时寻究河流、甚至小溪的水道，看其到底流向何处，是多么有意义的事。藉此，我们得知自己正踏足的河川流域的大概，对于有相互关系的高地低地有明白的观念。这种方法不仅有助于观察和记忆，而且藉此线索，我们可以把这地域的地质上和政治上的错综复杂的状态极可靠地理出头绪来。考虑到这点，便与那亲爱的阿尔萨斯州肃然告别，我们想在第二朝转到洛林州去

那天晚上，在亲切的谈话中度过，我们想以幸福的过去的回忆来使不愉快的今天开心一点。在这儿也象在整个小地域那样，未隶法国版图以前的最后的领主莱因哈德·冯·汉瑙[①]（Reinhard von Hanau）的名字最为人所称道。他的非凡的智能和干练在他的一举一动上表现出来，他的为人现在仍是口碑载道。这样的人是有充当两重的施恩者的好处，首先他给予他所生长的时代以幸福，其次，他的恩泽又及于未来，可以培养后世的人的感情和鼓励他们的勇气。

---

① 冯·汉瑙指约翰·莱因哈德三世，是汉瑙-列支敦堡的伯爵。

萨尔布洛克

当我们转向西北的山岭去，从吕且尔斯太因（Lützelstein 属于扎伯尔县）——在一个丘陵堆叠的地方的古山寨——的旁边走过，向萨尔河（Saal）和摩泽尔河（Mosel，均莱茵河的支流）流域下去，天空开始阴暗起来，一若它要使我们更感到这西部王国（指阿尔萨斯州）的荒凉、硗确的光景那样。在萨尔河的河谷地方，我们先到博根海姆（Bockenheim）这个小地方去，遥望着对面的建筑得很好和盖有一别墅的新萨尔维敦（Neusaarwerden）镇。这河谷的两边有山围着。如果在山麓不是有称为贺瑙（Hehnau）的无际草地和牧场，一直绵亘到萨尔阿尔伯（Saaralbe），望之无尽，则这儿便有点凄清的气象。在这儿，往日洛林大公为养马而设的大建筑物映入我们的眼帘。现在因为地点适当，改供农场之用。我们经过萨尔格蒙德（Saargemünd）而到达萨尔布吕克（Saarbrück），后一个小首邑却是这个巉岩的森林地带现出的光明点。该镇既小又位于丘陵之上，因为最近的领主们将它大加粉饰美化，故给予我们以快适的印象。房屋全都涂着浅灰的颜色，高低不齐，使人望起来感到变化多趣。在一个周围有壮丽的建筑物的美观的广场中央，立着一个路德派的教堂，建筑虽小，但与全镇的规模相适合。城堡的前面与该镇同样位于平地上，它的后背却落在一个险峻的山岩的崖上。这个崖不独弄成几层的台地，可以很方便地与山谷相通，而且在谷底，一方面把水流排去，他方面把岩斫去，构筑成一个长方形的园子，在这上头先填满了土，然后植树。在建筑庭园的场合，现在参考风景画家的意见，而在那时营建庭园，则只

是求教于建筑师。从这城堡的一切设施，其珍贵可爱和华丽之处，可以想象它的主人——已故的领主——是怎样一个耽于享乐的人了。当时的领主却不住在这儿。我们受冯·君德洛德① 长官的极殷勤的欢迎，款待了三天，其厚遇出乎我们所预期之外。我利用我所新结识的各种各样的人而获得多方面的知识。前代的君主的豪奢的享乐生活提供我们以充分的谈资，他们为着利用该地的自然的特惠而建立的种种设备也成为我们的话题。在这儿，我才真正对于这山国地方加以注意，对于经济和工艺的观察——我一生有大部分从事于此——的兴趣也开始激发起来了。我们听见讲到丰富的杜特魏尔煤坑，制铁场和明矾制炼所，甚至听到讲及一个在燃烧中的山，我们便准备到它的附近亲眼看看这种奇迹。

于是我们进而跋涉长满树木的山峦，这些山峦在来自优美肥沃的土地的人们的眼中，一定觉得荒凉阴郁，只为了它们内藏的矿物我们才对之发生兴味。在途中，我们看见一个简单的机械工场，一个复杂的机械工场，彼此相隔不远。前者是一个镰刀的锻冶场，后者是一个铁丝制造场。如果我们看见前者以机械替代人类的手而觉得有趣，那么后者的工作是更高级的有机的活动，差不多不能与智慧和意识分离，我们为之叹赏不置。到了制炼明矾的小屋中，我们仔细打听这种重要的原料是怎样开采得来和怎样精炼；当我们看见一大堆白色、油腻、松散的矿物质，和询问它的用途时，工人带笑答道：这是在煮明

① 已故的领主是指拿骚-萨尔布吕肯侯爵海因里希（Friedrich Heinrich），他死于1768年。冯·君德洛德（Max Günderode，1730—77）是男爵美因河畔法兰克福林普格（Limpurg）会的成员。

矾时浮在表面的泡沫。斯陶夫（Stauf）先生希望它们还可以派用场，所以叫把它们收集起来。“斯陶夫先生还活着么？”我的一个同伴惊诧地叫起来。工人肯定地答，并说，依照我们的游山的路程，我们还会经过他的孤寂住所的附近呢。

煤矿和明矾制炼场

这时我们循着水沟上登，含有明矾的山水便由这条沟引下来；继而走过本地人称为“兰特格鲁布”（Landgrube）的极有名的杜特魏尔石炭坑道的旁边。这儿的石炭，如果很干，就呈出带幽暗的钢铁那样的青色，每一翻动，它的表面上便浮漾着彩虹似的颜色。可是，我们本来不高兴进那阴黑、深邃的煤坑口去，何况掘出来的石炭又倒满在外头我们周围呢。随后，我们转到那些露天的矿坑去，在那里，已熔烧的明矾片将被浸洗提炼出来。不消一会，我们就看见一桩——虽然也在预期中的——奇特的事而惊诧了。我们踏入一峡谷内，已置身于那燃烧着的山的范围中。一种强烈的硫磺臭味包围着我们，峡谷的一边差不多还灼热地烧着，为带赤的烧成白色的石头所盖着；从罅隙里冒出浓烟。我们的靴底虽厚，也感到地面的热。这个地段为什么会燃烧起来，我们无从知道，但是这个偶然的现象使明矾的制造得到很大的便利，因为这山的上层是由明矾板石构成的，它们既已自然地完全熔好而露出来，只须把它们采集来，简单地好好地泡浸一会就成了。这整个峡谷是因为人们逐渐将煅烧的明矾片拿走应用而形成的。我们从这谷底攀援而上，直到山顶。在它的周围有很优美的山毛榉林，绵亘至峡道和它的两边。有好些树虽已焦死还矗立在那儿，有一些是在枯萎之中，而附

近的树却仍十分繁茂，烈火似有逼到它们的根之势，它们象是不以为意。

在这儿，地面有种种的窟窿冒出烟来，有些已不冒烟了；火就这样从那些山中从前凿通而已报废的纵坑和竖坑燃烧出来，恐怕已有十年了。它也许又贯通新的石炭层，在裂缝上继续燃烧。在这林中约百步远的地方，人们已看到有丰富的石炭埋藏之状；不过那里浓烟逼人，使工人不能近前，采掘也不可能。窟窿已再填好，但是还冒着烟，在探访那隐居的化学家的寓所的途中，我们就看见了。他的住所是位于山林之间，山谷在这儿便现出种种的纡回曲折，非常有趣，周围的土地是黑色，象石炭那样，连石炭层也常露出地面来。石炭哲学者——也可以说是火的哲学者（指炼金术士、化学家——译者）——的住处，再没有比这儿更适当了。

我们走到一所用来做住宅还不错的小房子之前，看见了斯陶夫先生，他一见我的朋友就认识，寒暄时就诉说对于新政府的不满。从他的谈话中，我们可以看出明矾制造业和其它种种有益的经营因为外界以及内部的情况，恐怕要赔本。许多如此之类的事我们也听到了。至于斯陶夫先生本人，则属于过去时代的化学家，这些化学家热衷于相信天然产物无论什么都可以利用，乐于把琐屑的东西和副产品加以莫名其妙的察试，但由于知识不足，又不懂得将那种本来可以得到经济上商业上的利益的工作圆满地做成功。例如他把明矾的泡沫利用起来的想法，便很难实现。它不过是燃烧的山供给他的一块硇砂罢了。

这个瘦弱衰老的矮个儿，一只脚穿着短靴，一只脚穿着拖鞋，袜颈老是退下来，三番五次的拉起还是不成功。他准备将他的不平向人们的耳边诉说，欣然拖着双腿领我们登山。在山

上有一个他亲手盖的树脂采集所，现在已经塌坏了，他说起来犹有遗憾。在这儿有许多互相接连的灶，石炭就是在这里除去硫磺，供制铁工场之用。可是，斯陶夫同时还想利用燃料中的油和脂，甚至连煤烟也不想糟蹋，于是多种的目的都全部失败了。以前的领主在世时，这个事业的经营只是出自癖好，怀有希望；现在却追求它的直接的收益，但是这种好处却没有实现出来。

我们离开了这个老专家，任由他复归于孤寂。因为时间已很晚，我们急忙走到弗里德里希谷（Friedrichsthal）的制造玻璃的工场去，当经过那儿时，我们目击人类的技能的一种极重要而又极可惊异的操作了。

可是，比起上述种种的有意义的见闻来，有些有趣的奇遇更能惹起我们青年人的兴味。在天将黑的时候，离奈开尔希不远，我们看见了出奇的烟火。正象在前几晚，在萨尔河的岸边，一大群云霞似的萤火虫从岩石和丛林之间飞出来围绕着我们一样，现在发出火花的冶铁炉形成很有趣的烟火出现在我们的面前。到了深夜，我们到了那位在谷底的熔矿小作坊中，这个板造的工场只藉着那闪着火光的熔炉的小孔而有微光照耀，面对着一种异样的黄昏的景色，我感到很趣致。但是，水的轰轰的声响，水力推动风箱的声响，在被熔的矿石上沸腾着的气流的呼呼鸣鸣的可怕的噪音，使我们耳为之聋，心神为之昏乱，终于使我们离开，走到那位于山腰的奈开尔希镇投宿去。

尽管那天有种种不同的经历，忙个不休，我在这儿竟不能入寐。我让我的朋友睡一个饱，而独自去访寻那位于高处的猎舍。它高踞山和树林之上，它的轮廓只在澄明的夜空中才可认出来，但是它的四周和谷底却不是我的视线所能及。这个

保存得很好的房子已空无人住，孤寂地立在那儿，看守者和猎人都不可得而见。我坐在它的玻璃大门前的台阶上，整个台地都有台阶上下。这儿正是山中深处，下望是一片为森林所蔽的暗黑的大地，有夏夜的明朗的地平线衬映着而更见黝暗，头上是灿烂的满布星辰的苍穹，我一个人久坐在这荒凉落寞的地方，自信从来未尝有过这样的孤寂。忽然一对号角的声音从远远送来，恍惚是一股香脂的芬芳，使静寂的天空骤添活气，这是多么可爱的呵！在这时，一个幻想的爱人的影子（指弗里德莉克，见后——译者）突然浮现于我的心中，因为这次旅行的五光十色，它虽已退居我心坎的后方，但现在逐渐显露出来，促使我从这儿回到我的投宿的地方，准备明晨绝早动身。

双　桥

归途却不象来时那样充分利用。我们匆忙地穿过双桥(Zweibrücken)。该地是一个美丽的有名的府邸所在，本来也值得我们的注目。那式样单纯的大城堡，那为训练赛跑的马而设的整齐地种着菩提树的设备得很好的广场，那些宽大的马厩以及领主建筑来拍卖的许多民房，我们都略看一下。这一切，以及居民——特别是妇女——的装束和举止，明显地指出这地方与远处的关系和所受巴黎的影响。事实上，莱茵河西岸的一切事物之不免于这种影响，已有多年了。我们又去游览郊外公爵家的酒库。库的内部很宽敞，备有大而精致的酒桶。我们离了这镇继续前行，逐渐觉得这地方与萨尔布洛克那边相似；在荒凉的群山之中没有多少村落，也看不到种植谷物的迹象。我们

循着霍恩巴哈（Hornbach）山的山边，上登比契镇①，那儿正是河川分流的重要所在地，河的一部分注入萨尔河，一部分流入莱茵河，我们不久就要到后一流域去。不过，比契这一个小城环山筑成，风景如画，在绝顶又有一个要塞，使我们不得不对之注目。要塞一部分是筑在岩石上，一部分是穿凿岩石而成。它的地下室特别值得注意；内部的宽大不独可以容下一大群人和家畜的居留，而且还有一个供操练用的大窖，一个磨坊，一个礼拜堂，以及地上有战乱避在地下时所需要的一切东西。

其后，我们穿过贝伦谷（Bärental），沿着那急流如箭的小溪前进。谷的两旁的山丘上的茂密的森林都弃而不用，数以千计的大树干互相复叠而腐朽，无数的嫩树却在半已腐烂的树干上萌生起来。在我们与几个步行的同路者的谈话中，又听见冯·第特立喜②的名字。在这森林地带，我们从前已常听见人们很敬佩地把这个名字提出来。冯·第特立喜的活动和干练，他的财产，以及对于财产的利用和使用，一切保持均衡，无过与不及之弊。他很应当以他所增殖的利润自娱和以他所确实取得的报酬自奉。我越见世面，除了鼎鼎大名的人以外，我越喜欢听见在某一个地方为人提起来而有敬爱之意的名字。在这儿我稍为打听一下，即听见说，冯·第特立喜比其他人更早识得利用这山的宝藏，他开采煤铁和采伐木材，卓有成效，因为这种事业之成功而日益富有。

---

① 比契（Bitsch），原为阿尔萨斯伯爵领地，1767年以后归法领。

② 第特立喜（Dietrich）是斯特拉斯堡的旧家族，它的成员多米尼克斯·第特立喜（Dominikus Dietrich，1620—94），曾任斯特拉斯堡的议会主席。这里指的是另一成员约翰·冯·第特立喜，他是阿尔萨斯大工业家。

我们接着到了尼德布伦（Niederbronn），在这儿，关于第特立喜的功绩，更得到新的证据。他从莱尼根（Leinigen）伯爵家及其它的共同所有者收买了这小地区，好在附近的地方建立重要的制铁场。

在这儿，古代罗马人所设立的浴场的遗址，使我感染到古代的气息。它的光荣的遗迹如浅浮雕和碑文的残片、柱冠和柱身，仍残留于农场里头，混杂在家具和废旧的杂物中，以异样的光辉映入我的眼帘。

塞逊海姆

当我们上登附近的瓦逊堡（Wasenburg）要塞，在那构成石台的一边的大岩石上读那感谢神使的碑文时，我也肃然起敬。这要塞是位在靠近平地、从比契绵亘来的最后的一个山上，是在罗马人的旧址上建筑的德意志人的城堡的废墟。从它的塔上可以再下瞰阿尔萨斯全州，而大教堂的明晰的尖顶指出斯特拉斯堡的所在。可是绵亘在最前面的，还是哈根瑙（Hagenau）的大森林，这城的几个塔却在林后很清楚地现出来。现在我要回到那儿去了。我们骑马经过赖希荷芬（Reichshofen）——第特立喜在该地筑有一个堂皇的城堡——，从尼德摩德尔恩（Niedermodern）附近的小山下来，在游览那沿着哈根瑙森林的摩德尔（Moder莱茵河的左边支流）小河的美丽的流经地之后，我便与那要参观附近的石炭坑的友人——在杜特魏勒煤坑参观才真正有意思，他在这儿参观未免有点滑稽吧，——分手，从我自知的最短的路，经由哈根瑙森林到我所怀念的塞逊海姆（Sesenheim，阿尔萨斯州之村落，歌德的新恋人弗里德莉

克就在那儿——译者）去①。

那荒凉的山国的全部风光，以及随后在明朗肥沃、充满着喜悦的乡村看到的景物，也不能系着我的心，因为它已飞向一个饶有吸力的可爱的对象的身边了。这回旅行，我觉得归途比去时动人一点，因为它使我再得回到一个女郎的面前。我对这个女子已倾心相爱而她也值得我的爱敬。可是，在我没有把读者领到这女子的乡居之前，请允许我先说一桩特殊的事情，因为它对于我的爱情和她所给我的欢乐的促进和增强很有帮助。

《威克菲牧师传》

我关于现代文学的知识之怎样落后，可以从我在法兰克福城所过的生活状况和我所致力的研究工作推论出来，即使我在斯特拉斯堡城的居留，也不能在这方面有所促进。其后赫尔德尔来了，除了他的渊博的知识以外，他还带来了其它的助力以及一些新出版的文艺书。从这些书中，他给我们推荐《威克菲牧师传》②，誉为优秀之作。他自己把这书的德文译本朗读给我们听。

他朗诵的方法是十分特别的；谁曾听见过他讲道，谁就可

① 根据《歌德全集》的卡尔·海纳曼主编的考证，这里歌德所谈的到塞逊海姆去看他的新恋人弗里德莉克，在时间上记错了。他这次旅行是在1770年9月间事，实际上他的归途不是到塞逊海姆去，而是回到斯特拉斯堡大学参加考试，到10月考试完毕才到塞逊海姆，第一次同弗里德莉克结识。

② 《威克菲牧师传》（《Vicar of Wakefield》）是十八世纪英国作家戈德史密斯（Oliver Goldsmith，1728—74）有名的小说，1766年在伦敦出版，1767年即有德文译本在来比锡出版。

以想象出他朗诵的特点。他朗读一切都以真挚、质朴的态度出之，这本小说也是如此。他完全不作演剧的表情，即使在朗诵史诗的场合不独容许而且也需要的声音的抑扬高低的一般做法，他也避免采用。当书中种种不同的人物说话时，声调如稍有变化，每一个人物所说的话便鲜明地浮突出来，而朗诵者也可与书中的人物区别开；但赫尔德尔却不肯这样子做。赫尔德尔朗诵时，始终以同一的腔调读下去，而不流于单调，一若书中的情节、人物全不是在眼前似的，而只是历史的，人物的影子不是在他面前活龙活现，而只是轻轻地滑过。不过，这种出自他口的朗诵方式，有无限的魅力，因为书中的一切他都极深刻地感觉到了，这样一种作品的错综复杂性他又懂得怎样加以尊重，所以作品的全部优点纯而又纯地呈现出来，听者既不为特别强调地读出来的零星情节所分心，而能领略作品所提供的整个印象，作品的效果便特别明显。

一个新教的乡村牧师也许是现代田园诗的最美的题材吧。他象麦基洗德① 那样，是以一身而兼充僧侣和王。尘世中最纯朴的生活算是农夫的生活，而乡村牧师大抵以相似的日常工作和相同的家庭关系而与农民打成一片；他一身而兼任父亲、家长和农人，纯然是农村社会的一员。他的更高的使命就是以这种纯洁、美好的俗世生活为基础，导引人类进入世间，照管他们的精神训育，在人生的重要阶段中为他们祝福，教导他们，鼓励他们和安慰他们；如果眼前的安慰不足，则唤起他们对于未来的希望，自任保证，这些都是乡村牧师的职责。试想象一

① 麦基洗德（Melchisedek），《旧约圣经》《创世纪》第十四章所载阿伯拉罕时代萨利姆的王兼祭司。

下，这样一个人如具有纯洁的人类的感情，无论在什么情况之下都有不折不挠的坚强意志，他就已经是超出那些谈不上纯洁、强毅的常人之上了；如果他又具有他的职务上所必需的知识，愉快地、坚持不懈地勤奋工作，甚至热情洋溢，无时无刻不乐于为善，那末，他就是一个完人了。这样描写出来的乡村牧师就是《威克菲牧师传》的主人公。但是同时书中所描写的他，不止局限于狭小的范围内，而且转入更狭小的圈子里头，给他设置了种种必要的制约；书中还添给他以善良、宽厚和坚定的德性以及一个果断的性格所派生的一切优点，此外更赋予他以对自己和别人的过失欣然宽容和带笑忍耐的品性——这样子，这个卓越的威克菲牧师为人的形象便被渲染出来了。

这个主人公的一生苦与乐的经历的刻画，通过完全自然的情节与特殊和奇异的情节之结合，传奇的味道越来越浓厚。因此，这书便成为从来出版过的第一流小说之一种。此外，它还有一个大优点，就是：它极饶道德的意味，而且符合纯粹的基督教的教义。它表现出善有善报，坚持正义者得到报酬，使读者对上帝抱绝对的信仰，确信善最后总是战胜恶，而这一切写起来又绝没有伪信或迂腐的痕迹。作者所以能够免去这两种瑕疵，是由于他的高尚的精神，这种精神以反语、冷嘲的形式贯串全书，因此，我们读起这本小书来，不由得不感到它既睿智又可爱。作者戈德史密斯博士对于道德的世界，它的价值和它的固有的缺陷，具有非凡的洞察力，是不容置疑的。但是同时应当承认，他生而为英国人，也是值得庆幸的。对他的国土和国民所提供给他的优越条件，也应予以高度评价。他所描写的家庭，从市民享受的角度看来，是属于最下层的，另一方面却仍与最上层接触；这个家庭的狭小的范围日益缩窄，但是，由于

事物的自然趋势和市民生活的趋势，与广大的世界仍有关联。这条渺小的船，在英国人生活的浩瀚汹涌的波涛上漂浮着，为祸为福，却视乎那些航行于它的周围的大船巨舶给予它的是损害还是帮助而定。

我可以假定读者已知道这本小说，而且记得它的内容；如果只在这儿才听见这书名的人，或因我所讲而惹起去再读它的人，都会感谢我的介绍吧。对于前者我只暂且指出，乡村牧师的太太是个勤勉善良的妇女，她不让她自己和她的亲人有甚么短缺，可是也因为这个缘故对她自己和她的家人有点自负。两个女儿中，奥莉弗美丽而志趣偏于外向，苏菲体态动人而志趣偏于内向；她们的兄弟摩西勤勉而带点尖刻，努力欲成为跟父亲一样的人物，我也应在这里提及。

赫尔德尔讲诵时有一个可以指摘的缺点，就是他没有耐心。他不等到读者已听见和了解情节的大概，可以准确地领略它和透彻地思索它，就连忙要看看听者对于他所讲的发生什么反应。可是，当这种反应显现出来时，他不满意。在听讲时，我的感情一步赛似一步地涌出来，他因此非难我的感情过盛。我的感奋是人类、青年人的常态；在我们的心目中，一切情节都是活生生的，真实的，呈现于眼前的。但是他呢，只注意内容的实质和描写的形式，当然会觉得我是为素材所折服了。至于佩格罗夫对于这本小说的感想既流于粗浅，赫尔德尔更认为不对。使他特别生气的，就是我们缺乏洞察力这一点。作者常用的对照法，我们没有看出来，只为它所吸引、感动，而不识得作家这种经常反复地应用的艺术手法。在开头的时候，书中的人物布谢尔，在讲谈中由第三人称而转为第一人称，快要把他自己的真实身分泄露出来，这时我们却不会立刻

看到或至少揣测到他自己就是他所讲述的贵族，赫尔德尔因此认为我们笨到不可宽恕。到后来，那贫贱的漂泊者露出了真相，复变为有财有势的贵族，我们的幼稚的心灵不禁喜跃，他便把前头作者已泄漏于我们之前而我们却未听出的地方指出，并对我们的迟钝大加训斥。我们由此看出赫尔德尔只把小说当作是艺术的作品看待，而也以此期待我们，怎知我们那时还在把艺术作品当作是自然的产物而听凭其影响的境地中低徊不已呢。

可是，我绝不因赫尔德尔之痛骂而迷惑无主。青年人一旦受了一种影响，这种影响必然在他自身之中起作用，从此便产生出许多好处，也产生出许多坏处，这可以说是青年之幸与不幸。上述的小说在我心中留下很深的印象，为什么这样，我自己也说不出理由；我只觉得我与书中的讽刺的意趣有共鸣之处，这种意趣超越于世间的种种事物，福与祸、善与恶、生与死等等之上，达到真正的诗的境界的把握。诚然，这种见解只在后来才为我所意识到；总之，在当时，这本小说已使我大有所得。不过，我绝没有梦想到不久我就从这个虚构的世界而置身于与之相似的现实的世界呢。

微服出游的乐趣

我的同桌吃饭的朋友韦兰因生于阿尔萨斯州，不时探访那地方的亲友之故，他的沉静勤勉的生活便添了生趣。在我作短期旅行的时候，他或亲自领我去访问一些不同的地方和家庭，或为我写信介绍，使我得到许多方便。他常对我谈及一个乡村牧师，住在德鲁逊海姆附近，离斯特拉斯堡约十五、六英里；

他拥有良好的教区，一个明智的妻子，一对可爱的女儿。而且这一家的好客和殷勤，常为他所称道。象我那样的青年“骑士”，现已惯于在旷野中消磨那马上悠悠的暇日，纵使没有韦兰所说的这些好处，也可打动我去探访牧师的家了。因此，我们便决定作这个旅行。但是，我要我的朋友答应我，在介绍我时，关于我不必说好说坏，只是以满不在乎的态度对待我，甚至要容许我改装，纵不是穿上褴褛的衣服，也打扮得寒素随便。他满口答应了，并预期这事会引出一点笑乐。

显赫的人物，有时为要隐藏自己外表的优越性，以便他本来内部的人性的优点不折不扣地显露出来，这种妙想天开是可以鉴原的。因此，君王的微行以及由此发生的奇遇，常引起人们极大的快感。改装为凡人访问人间的神也是常有的，如果有人对他的个人表示好意，他便加倍的嘉许，如果有人对他不好，他也可以宽大为怀，或避开他。例如奥林匹斯山的主神朱庇特之访问腓拉门和包昔司①，亨利四世猎后微服访他的农民②，这种事是很自然的，而人们也喜欢它。但是一个没有身分名望的青年却一时兴到，要想以改装来取得乐趣，别人也许看做是不可原谅的骄傲吧。不过，在这个场合，却不是思想和行为值得赞赏或值得非难的问题，而是它们公开和实现到什么程度的问题。所以，为了逗笑作乐之故，这回我的傲慢是可以宽恕的。而且，在这儿我还要说明一下，我从幼年的时候起就

① 据奥维德的《变形记》，腓拉门（Philemon）和包昔司（Baucis）是一对模范的和睦的夫妇，贫乏度日，朱庇特（雷神）往访他们时，他们视为旅客而厚加款待，因得免于洪水之难。

② 法兰西国王亨利四世猎后微服出访他的农民的故事，出自维塞的歌剧《行猎》（《Die Jagd》），1770年出版。

有了改装之癖，这种癖性甚至受到我的严肃的父亲所鼓励。

这一回，我一部分用自己的旧衣服，一部分借了别人的衣服来穿，并且把头发梳得很特别，打扮起来纵使不是难看，至少也很异样；尤其是因为我会模仿那称为“拉丁风骑士”①的人骑马时的身段做手，极为逼肖，在路上，我的朋友不禁大笑起来。整洁的大路，极好的天气，近在眼前的莱茵河景色，使我们心旷神怡。到了德鲁逊海姆，我们略歇一下，友人把服装稍为整理，我则把自己要改扮的角色重演一下，以免有时露出马脚。这一带地方有空旷平坦的阿尔萨斯州的特色。我们穿过草场中一条幽雅的小径，不消一会就到了塞逊海姆，把马留在旅舍里泰然德牧师②的住所去。韦兰远远的指着那所房子对我说道：“它外头象是一所破旧的农舍，但它的内部却很整洁漂亮呢，你不要误会。”我们进了院子，整个房子我很喜欢：因为它恰恰富有所谓“入画”的意味，以及荷兰派绘画使我陶醉的那种魅力。时间对一切人工的产品的影响，在这里却强烈地透露出来。住房、谷仓和马厩都在朽坏中，恰是到了使人不能决定是维修还是重新再建为好，以致忽略了前者而又未能进行后者。

牧师的家庭

村中、院落中，一切都是静悄悄的，阒然无人。我们找到

---

① 有学识而不善于骑马者之谓。

② 牧师名唤布里安（Johann Jokob Brion，1717—87），生于斯特拉斯堡，也在那里学习过，1760年在塞逊海姆任牧师。

了牧师，他是一个矮小、深沉而和气的人，只一个人在家，他的家人都到地里干活了。他跟我们寒暄，表示欢迎之意，还要张罗茶水来款待我们，我们却辞谢了。我的朋友连忙的去找娘儿们，只留下我跟牧师两人。“您也许觉得奇怪吧”，他道，“您看见我在富裕的乡村里担任入息好的牧师的职位，却住得那么坏；但是”，他继续说道，“这是由于不决断的缘故。教会同人以及当局本来早已答应我把这房子重新建造，有好几份设计图纸已绘出来，加以审议和改画过，却没有一份完全被否决，也没有一份拿来实施。已经拖了那么多年，我差不多不能再忍耐了。”我便把我认为适当的话答他，加强他的希望和鼓舞他，让他好强硬一点来交涉这个事情。他听了，便把那些左右这房子的改建的人们坦率地向我描述，他虽不是特长于性格的刻划，从他的话我已很明白这整桩事情不得不停顿的原因。牧师这样胸无城府，是有点特别；他跟我谈话，好象他已经和我有十年的交情那样，同时他的视线却绝不露出象是对我注意的样子。到后来我的朋友终于偕同牧师太太进来了。她对我似乎完全另眼相看，她的容貌是端正的，表情是机灵的，在年轻的时候，她一定很漂亮。她的身段瘦长，但又与她的年龄相称，不是过度的消瘦。从她的背后看起来，却觉得她很年轻喜人。随后大女儿活泼地如飞跑进来；她问弗里德莉克在哪儿，其他两个人也这样子问，父亲断言，自从她们三个人出去后，就没有看见过她。大女儿便再跑出门外，去找寻她的妹妹；母亲端一些食物饮料出来。韦兰继续跟这对夫妇谈话，所谈的是朋友们久别重逢的普通话题，与彼此都熟识的人和家庭的情况有关，或打听一大堆朋友中各人的近状，或互相报告。我在旁边倾听着，因此知道我会从与他们的交往得到什么。

大女儿匆匆走进屋子来，因找不着她的妹妹而着急。母亲和姐姐都为她担心，并且把村中的这种那种的坏习俗骂了一顿。但是父亲却泰然说道："由她去吧，她马上就要回来了！"恰在这刹那间，她真个走进门来，于是这个田舍的天空便升起一颗最可爱的星。两姊妹都作所谓德国式的打扮，而这种殆已过时的民族装束特别与弗里德莉克相配。她穿一条有緄边的圆筒形的白色裙子，很短，使她的美丽的脚儿一直到踝都露出来；一件短而白的紧身马夹，一条黑色的薄绸的围裙，作这样装束的她便介于村姑与城市小姐之间。她走进来的时候，身躯修长而轻盈，仿佛没有穿衣服那样，她的可爱的头上结着一大条黄金色的辫子，比起它来，脖子象是太过纤柔了。她的乐滋滋的碧蓝的眼很明晰地顾盼着，可爱的微低的鼻子，象是在世间无挂无碍那样在空气中嗅着。她的腕上挂着一顶草帽。这样，在最初见面的一瞬间，我就看出和觉察到她的一切优美和可爱之处而心花怒放了。

现在我开始有分寸地把乔装者的角色演出来，心里觉得愚弄这样善良的人有点惭愧。女孩们继续刚才的谈话，而且讲得很热烈很兴奋。我在旁边便有观察她们的余暇。在她们的谈话中全数的亲戚和街坊都搬了出来，在我的想象力之前出现那样一大群的叔伯、姑母、侄儿、甥子，来的人，往的人，教父和客人，使我觉得置身于极热闹的世界里。全家的人都跟我搭讪过几句话，母亲常走进走出，每次进出的时候，总望着我。但是首先跟我谈下去的还是弗里德莉克。她见我曾把散放在身旁的乐谱拿起来谛视，便问我是否也弹钢琴。我答道，"是，"她便请求我为她们弹奏一下。可是，父亲却不让我去弹，因为他以为先给客人弹一曲或唱一支歌才是恰当的。

弗里德莉克便起而弹奏种种的乐曲，虽相当熟练，但带有田舍的风味，而那钢琴也音调不对头，我想学校的教师有空闲时早就要调准它吧。接着她又唱出一支小曲来，有点温柔而悲恻，后来她简直唱不成声。她站起来，嫣然微笑——或不如说现出她的脸常堆着的恬静的欢容——说道："如果我唱得坏，我不能归咎于钢琴和学校教师；让我们到室外去，听听我的阿尔萨斯和瑞士的流行小曲，一定会唱得好点。"

与《威克菲牧师传》的对照

在吃晚饭的时候，有一个早已袭来的思想在我心里老萦回着，使我现出沉思和缄默的样子，尽管姐姐的活泼和妹妹的可爱的一言一动却时时使我从思索中回转来。我觉得真个置身于威克菲牧师的家庭那样的环境，以致惊异的心情完全无法表达。那父亲虽然比不上那卓越的威克菲，但是，世上又哪里有这样的人呢！反之书中主人公身上具有的一切高贵的品格，在这儿却表现于主母身上。无论何人，看见她没有不肃然起敬的。从她的举动可以看出良好教育的结果；她的态度安详、自然、和悦而动人。

大女儿纵没有奥莉弗①那样出名的美貌，她的身材也修短合度，动作活泼而略带急躁；她显出很爱干活的样子，什么都帮她母亲的忙。把弗里德莉克来当作皮林罗逊家的苏菲②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因为书中没有细细描写她，只承认她是一个可爱的少女；而弗里德莉克事实上也正是这样。同样的职业、同

①② 奥莉弗和苏菲是威克菲牧师的两个女儿的名字，见前。

样的生活状况既会到处产生出纵不是同样也是类似的效果来，所以在威克菲牧师家庭中已发生过的事，也有许多在这里成为话题和重演出来。可是，到末了，那个久已在人们口里提及和为父亲等得不耐烦的幼子，带跳带蹦的跑进屋里来了。他昂然坐在我们的身边，差不多不注意到我们客人，我几乎要失声喊道："摩西①，你也在这儿呀！"

吃饭时闲谈的范围已扩大到这个地方和一些家庭的情况，而这儿那儿发生的种种有趣的事件也成为话题。坐在我身边的弗里德莉克因此乘机将各处地方的景物对我描述，认为它们是值得去游览一番的。一桩小话头既常引起别一桩，我这时便较易插入他们的谈话中间和将类似的见闻讲述出来。同时村酿的葡萄美酒我又绝不肯辜负，我便有露出改装的马脚的危险了。因此我的谨小慎微的朋友以月明作为借口，提议外出散步，这马上获得了大家欢迎，他挽着大女儿的臂，我则挽着妹妹的，一同步出旷阔的田野之中，头上的天空比起没入我们身边的广漠中的地面来更成为我们的话题。可是，弗里德莉克的谈话却不是象月亮那样缥缈，她的清晰的言谈，使黑夜也变成白昼，话里也没有暗示感情或惹起感情的地方；不过她已对我谈及我将来会知道的她的处境，以及这地方和她的相识者的景况，她的谈话已比以前对我较有牵涉了。她又接着说，希望我也象别的客人那样，到过他们的家里来之后便常喜欢再来，不要成为例外才好。

默然听着弗里德莉克描述她活动所在的小世界和她所特别尊重的人物，我觉得很愉快。她所讲的话使我对她的处境有个明

① 摩西是威克菲牧师的幼子的名字。

晰而又可爱的印象，这印象对于我有不可思议的影响。因为我忽然感到我不早点成为她的知己是深可惋惜的事，而同时对于那些一向有幸地在她的左右的人们，产生恼人的妒念。她讲到男性，无论是邻人也好，表兄弟也好，教父也好，我便留心谛听，一若我有权这样做。我还试作种种的臆测，可是，一切情况我完全茫然，我又怎会发现出什么来呢！到后来，她愈谈笑风生，我愈沉默。她的话娓娓动听。而且，我只听见她的声音，她的面貌与其余的世界同为暮色所笼罩，所以，我觉得仿佛是洞见她的心坎那样。我想，她既那样倾箱倒箧，推心置腹，她的心一定是极其纯洁的吧。

当同伴韦兰和我进入为我们预备的客房时，他即沾沾自喜，笑谑百出，并且因为曾领我到这一个与皮林罗士相似的家庭使我惊异，而居功自满。我赞同他的话，并对他致谢。"真的，"他喊道，"这个虚构的故事已完全编凑成功了。这个家庭与书中的逼肖，而那个改装的绅士却想自命为书中的布谢尔；还有一层，在普通的生活里，不象在小说中那样需要有恶汉点缀其间，所以我这回想扮演书中那甥子的角色，而且还比他做得好一点。"这种笑谈，我虽觉得很可乐，但我仍马上掉转话头，要他凭良心讲，有没有泄露我的马脚。他矢言否认，我只好相信他了。他又说，"他们倒向我打听那位在斯特拉斯堡的公寓跟我一块儿吃饭，以种种乖谬的行径脍炙人口的有趣朋友呢。"我又进而询问别的事："这个姑娘有过爱人没有？现在是否在恋爱着？有过婚约没有？"他对于这三点全都给以否定的回答。"真的吗，"我说，"这样的天真烂漫的心情是我所不能想象的。如果她恋爱过，而失恋，而又平复过来，甚或已许了人，在两个场合，我都觉得无所谓呢。"

改装的懊悔

我们这样子一块聊天，直至深夜，天亮的时候，我已睡醒过来。再与那女孩相见的欲望不可遏止。可是，当我穿衣服的时候，我荒谬地挑来穿的那套可诅咒的衣服使我大吃一惊。我越穿上，我便越觉得自己卑贱下流：因为一切都达到了预期的效果。我的头发的式样还可以弄好，但是，到后来勉强穿上那件借来的破旧的灰色外衣，那短短的两袖穿起来极不雅观，当我对着小镜子照照，虽然只照到一部分，但一部分越比另一部分滑稽可笑，我便陷于完全绝望的境地。

当我这样子打扮时，我的朋友已经醒来，从那缎套的棉被中露出面来，带着怡然自得的善良的心和对于白天欢乐的期待张眼望着。他的漂亮的衣服挂在椅子上，我早已羡妒不置，假使他的身材跟我的一样，我就当着他的面把他的衣服抓走，在外头更换过，急忙跑进园去，同时我将我的可憎的的衣服扔下给他了。他性情很好，会高兴把我的衣服穿上，那末，这个故事到了早上便会有很有趣的结局。不过，他的身材既与我的不同，这一着就别要想，但又没有其他巧妙的办法。我的朋友介绍我时，说我是一个勤学有才而贫寒的神学生，如果我今朝再以这种姿态走到昨夜对乔装的我那样亲切地吐露衷曲的弗里德莉克之前，我觉得是完全不行的。我忿懑地站在那儿沉吟着，绞尽我的脑汁，还是束手无策。可是，那个舒服地躺着的朋友，定睛望着我好一会之后，蓦地里纵声大笑喊道："这不成，真的，你的样子太可憎了！"我高声答道："我知道我自己做的事，再见，宽恕我吧！""你疯了吗？"他喊道，一边

从床上跳起来，想止住我。但是，我已出了房门，下了楼梯，跑出屋外和院外，到了小客店；一瞬间，我的马已备好，我气愤愤地连忙向德鲁逊海姆疾驰，穿过塞逊海姆，渐走渐远了。

这时我相信已不怕人追上了，我便跑慢一点，开始觉得我逃出来是多么不乐意的事。但是，这时，我只好听天由命，极其宁静地回想昨晚散步的情景，暗抱着不久就与她重逢的希望。不过，这种平静的心情不消半晌又再变为急躁不安。我决定赶快跑回城里，把衣服换过，另雇一匹新的良马。这样子，为热情所迷的我，总还能在就餐之前，也许是在吃点心的时候，或在傍晚再回到他们的家里请求宽恕吧。

再一次乔装打扮

我正在想策马加鞭来实现这个主意的当儿，另一个想法——而且我以为是个很妙的想法——忽然在我的脑海里闪现。昨天我在德鲁逊海姆的旅馆中已看见小老板穿了一身很整洁的衣服，今天早上他出去安排农地的耕作，在院子里跟我招呼。他的身材跟我一个样，乍见时还会误认为他就是我自己。想到就做到。我的马才转身，便已再到了德鲁逊海姆，我便把马拴在马厩里，对那小伙子作简单而恳切的请求，请他把衣服借给我穿，因为我打算在塞逊海姆干点有趣的事。我不费什么唇舌，他便答应了我，还因为我与小姐们闹着玩儿称赞我。他说，她们是那样的俊俏、美好，小莉克（即弗里德莉克）更是可爱，即便她们的双亲也喜欢看见她们快快乐乐地过日子。他留心地打量我，从我的服装推测我是个穷汉子，说道："如果

您想讨人喜欢，这就是道道儿。”我们这时快换好衣服。他以他的节日穿的漂亮衣服来换我的褴褛，本应不相信我，不过，他是个老实人，而我的马又在他的旅馆的马厩里。我一会就把衣服换好，漂亮地站在那儿，挺着胸。小老板象是快慰地望着他的化身。“很行，好兄弟！”他说道，一边把手递给我，我亲切地握了一下。他戏说道：“不要太靠近我的姑娘的身边，否则她会错认你是我了。”

我的头发这时已长得很长了，我可以梳成差不多象他的样子。我既三番五次地盯着他，我一时兴起，用一根烧焦了的树枝来画我的双眉，画成象他的浓粗的眉的样子，并在眉心处更靠近一些，以便我除了有一个“谜”一般的算计之外，在外表上也成为一个“谜”。当小老板把镶带的帽子给我时，我说道：“您有没有什么事要向牧师的家传达，以便我到他们那儿去显得自然一些？”“好，”他答道，“不过，您得再候两个钟头。我们家里有个产妇，我答应把那婴孩受洗的饼送给牧师太太，现在您可以带去吧。贪图体面一定要吃点苦头，开玩笑也是如此。”我决定等一下，但是，这两个钟头，我觉得长到不得了，到了第三个钟头，饼还没有出炉，我焦灼欲死。到后来，终于接了饼，还热辣辣的。我拿着这信任状（指饼），在极灿烂的阳光中匆匆地跑着。小老板还陪我走了一程，他答应傍晚也到塞逊海姆，把我的衣服送来，但我断然谢绝，并答应把他的衣服送还给他。

饼是用一个干净的包袱包着，我拿着这件礼物还没有跑多少路，就远远望见我的朋友偕同那两个女孩迎着我走来。穿了这样的衣服本来不合适，我的心惴惴不安。我停步站着，歙着呼吸，想考虑一下应当怎么办。这时我才觉得地势很有利于

我：因为他们是走小溪那一边，而这小溪和它所经流的草地却把两边的小路分隔颇远。当他们迎着我走来时，早已看见我的弗里德莉克喊道：“乔治，你拿什么东西来？”我那时情急智生，一手把我脱下来的帽子遮着我的脸，一手把那包着饼的包袱举高，并说：“一个婴儿洗礼的饼。”她听了喊道：“你的姐姐身体好吗？”“好，”我答道。这个“好”字，我纵然不能用阿尔萨斯的土音说出来，也说成别的地方的音（把“好”字的“Gut”说成“Guet”）。“送到我们家里去吧，”大女儿说，“如果妈妈不在家，就交给女用人，但是请你等一等，我们一会就回来。听见吗？”我连忙继续走我的路，欣然抱着满怀希望，以为这事开头既已顺利，将来结果必定很好的了。不消一会，我就到了牧师的住宅，屋里和厨房都没有人，我猜想牧师是在书斋里做事，不想打扰他，便坐在大门口的长板凳上，饼放在身旁，用帽子遮着脸。

有没有过比此刻更愉快的心情，我不容易记起来。我前不多时绝望地跨过门槛，奔出去，现在又坐在这门槛的旁边了。在不久以前，我因为懊恼而弄到与她久别，现在我已再看见她了，再听见她的可爱的声音了，每一息间都期待着她归来和窥破我的乔装，我的心想起这，就怦怦地跳着。不过，这回的欺瞒即使被窥破，也不必羞惭，因为我在开头就玩弄了这样有趣的把戏，不象昨天那样会为人所嘲笑的呵！爱情和困境是最好的老师，现在这两者一块儿起作用，而我这个徒弟也不愧为他们的徒弟呢。

可是，女用人从谷仓里踱出来。“哪！饼拿来了吗？”她向我喊道：“你的姐姐好呀？”“很好，”我道，一边指着那饼，不敢抬头看。她拿了那个包袱，喃喃说道：“你今天又干

什么了？小芭芭拉①是不是看上了别的男子？不要拿我们出气啊！如果老是这样子，做夫妇就糟了。”她讲话的声音既颇高，牧师听到了踱到窗间问道：“甚么事？”她对她的主人作一暗示，我站起来，踱到牧师身旁，但仍把帽子遮着脸。他说一番和气的话，叫我呆一会。我便朝园子走，正想进去，那刚从院子门口进来的牧师太太，向我招呼。那太阳光正射着我的脸，我便再用帽子遮面那个妙计，欠身鞠躬为礼；她叮嘱我吃点东西之后再回去。她说完走进屋里。我便进了园子，在那儿踱来踱去。到这时为止，一切都极顺利；不过，当我想起，青年的娘儿们一会就回来，我便深深地呼吸一下。可是，冷不防牧师太太却走到我身边来，正想向我打听一句话，看着我的正面，我已不能再遮掩了。她正要说的话却咽下去。“我要找乔治，”她停了一息才说道，“可您是谁呢！就是您这位年轻先生吗？您究竟有多少化身呀？”“认真起来，只有一个，”我答道，“开玩笑时，要有多少就多少。”“那末，我不想杀风景了，”她微笑，“请您从园后出去，到草地那儿，等到正午再回来，我就准备看这幕滑稽剧的开场吧。”我便依从她的话做去。可是，当我沿着村公园的篱笆走，想从那儿到草地去的时候，恰有几个乡下人从小路走来，把我弄得很狼狈。我因此转向着靠近的高地上的小树林走去，好在那儿躲到十二点钟。当我一踏进去的时候，我心里是多么高兴；因为林中有平整干净的地面和设有板凳，从那儿可以清楚地眺望这一带地方的全景。这儿是村庄和教会的塔，那儿是德鲁逊海姆，它的后头是林木茂密的莱茵河洲渚，对面是孚根山脉，最后是斯特拉斯堡

① 指乔治的女朋友。

的大教堂，这几幅景色不同的明晰的画图却有丛林做成的画框镶着。因此，再没有别的眺望能比这个更悦目赏心的了。我拣一条板凳坐下，在凳旁一棵极壮的树上挂着一块长方形的小木板，题着“弗里德莉克休憩之所”几个字。我想不到我到这儿来竟妨扰她的休憩；因为在热情正萌芽着的时候，正象不自觉它的来源那样，也不想到它会有终结，又因为正在感到愉快和兴高采烈，却不曾预想到它也会招致不幸，这正是在萌芽中的热情之美呢。

同弗里德莉克重逢的场面

我正想趁空四处张望和沉浸在甜蜜的梦想中时，我即听见有人来的声音，不料正是弗里德莉克。“乔治，你在这儿干吗？”她远远喊道。“不是乔治，”我迎着她走去，高声答道，“而是请求您多多宽恕的一个人。”她惊愕地注视着我，但旋即镇定下来，深深呼吸一下，才说道：“无赖汉，您吓得我多厉害！”“第一次的改装逼使我作第二次的改装，”我喊道：“如果我先前只略知道我是到什么人那儿去，那么，第一次的改装就是不可饶恕的了；这一次，我想您当然会原谅我，因为我所改扮的人，是您待他还亲切的人呀。”她听了，她的苍白的双颊染上了极其娇艳的玫瑰红颜色。“至少，您不见得不如乔治！但是，让我们坐下吧！我老实对您说，我被吓得浑身无力了。”我坐在她的身旁，非常受感动。“我们从您的朋友的口中知道今日清早以前的一切情况了，”她道，“现在请您把以后的一段讲讲。”我不待她再度催促，便告诉她，我怎样因为昨天那种寒酸相而抱愧。我从她的家里奔逃出去一事既那样

滑稽，她便妩媚地从心里笑出来。然后我接着把下文讲下去，说话虽极其谨慎，却很富有热情的表示，真可称为采取故事形式的爱的自白了。我为了纪念我同她再见的欢悦，我拿起她放在我的掌上的手吻了一下。如果在昨晚月明下的散步她承担了不断谈话之劳，那么，现在我在这方面充分偿还我的债了。我再见她和把我昨天隐忍不说的一切心里话倾吐出来的快感那样的大，我竟不觉得自己喋喋不休以及她怎样沉思和缄默了。她深呼吸了几下，我三番五次地求她宽恕我使她吃惊之罪。我们一块儿坐了多久，我不知道。但是，突然听见有人叫"小莉克，小莉克！"那是她的姐姐的声音。——"很好玩的场面就要出现了！"可爱的女孩说道，她的愉快的心情已完全恢复了。"姐姐从我这边走来了。"她接着说道，同时躬身向前半遮着我，"你把脸转开一点吧，使他们不马上认出您来。"姐姐已进来了，但不是一个人，韦兰也跟着来，他们一瞥见我们，两人象石头一般呆住了。

如果我们看见从屋顶上平白地冒出猛烈的火焰来，或碰见一个奇形怪状、使人又憎又怕的妖怪，我们的惊骇虽然很大，但还没有象意外地亲眼看见一桩我们认为道德上不可能的事时那样厉害。"这是什么意思？"吓呆的姐姐急迫地喊道，"怎么一回事？你跟乔治一块，手握着手，我真不明白！""亲爱的姐姐！"弗里德莉克很担心地答道，"这个可怜的人，他向我道歉，他也有事要向你道歉呢！但是，你一定要先饶过他。""我不懂，我不明白。"姐姐摇摇头，望着韦兰说道。韦兰呢，按照他平时沉静的习惯，悄然站在那儿，默然旁观着这场活剧。弗里德莉克站起来，把我拉到她身旁，喊道，"不要迟疑了，赶快讨饶，求得宽恕吧！""好！"我说道，同时走近

姐姐的身旁，“我必须请您宽恕我呵！”她倒退几步，大叫一声，脸孔涨得通红通红的，然后倒身草地上开始大笑不休。韦兰愉快地微笑，说道：“你真是一个出色的孩子！”跟着把我的手紧握一会。通常他不轻易对人作抚爱的举动，他的握手却是真挚和鼓舞人的，不过，他连握手也常是靳而不予的。

我们稍为休息，心神略定之后，便一同回到村庄去。在半途中，我从他们的口里知道这回的不可思议的邂逅是怎样来的。弗里德莉克跟他们一道散步，到后来却离开他们要在饭前到她的休憩所歇一会；及至他们两个回到家里，母亲见午饭已备好，便打发他们赶快找弗里德莉克回来。

姐姐象是欢天喜地、“逸兴遄飞”似的，她听见母亲早已发见这秘密时，便喊道：“现在还剩了父亲、弟弟、男用人和使女，也要一样地骗骗他们。”当我们已走到园子的篱笆的时候，便跟我的朋友先进屋去。使女正在园子里头干活，奥莉弗（让我在这儿也称呼姐姐做奥莉弗吧）喊她道：“等等，我有话跟你说！”她让我站在篱笆旁边，她跑到使女身旁去。我看见她们很郑重地谈。奥莉弗哄她说，乔治已跟他的未婚妻芭芭拉闹翻了，象是有意思要另跟她结婚。使女听了也觉得不坏；姐姐便把我叫去，亲自证明她说的话。那个俊俏壮健的女孩含羞垂着眼睛，直至我逼近她的面前，她才抬起眼睛。但是，她猛然看见眼前的是别人的面孔，她就大叫一声，反身逃去。奥莉弗叫我追她，止住她，不要让她走进屋里乱嚷；她自己却要进去看看父亲怎么样。在途中她碰见那个跟使女要好的男用人；同时，我已追到了使女，守着她不让她走开。“你瞧！多有福气！”奥莉弗喊道：“乔治跟芭芭拉已经闹翻了，他要跟里莎（使女的名字）结婚呢。”“这个我早已料到了。”那善良的

男用人答道，怏怏不乐地呆立在那儿。

我已向使女说明我们的用意只想骗骗牧师。我跟使女一同跑到男用人站着的那儿去；他正要转身跑掉；但是里莎拉着他，他也醒悟过来，做出极奇怪的表情。我们一块儿进屋里去，桌子已摆着吃的东西了，父亲已在屋内。奥莉弗叫我跟在她背后，跨过门槛，她便说道："爸爸，乔治今天跟我们一道吃饭，你觉得好吧？不过你一定要允许他不脱帽子。""无所谓！"老头说道，"但是为什么这样特别呢？他受了伤吗？"奥莉弗把我牵到他的前头，我还是戴着帽子站着。"不，"当她领我到屋内时说道，"他的帽子底下有一个鸟窠，如果脱下来，小鸟飞出来，喳喳的乱叫，因为鸟儿实在淘气呢。"父亲很高兴儿女们跟他开玩笑，但不明白这玩笑真正的意思是什么。一转眼间，奥莉弗拿掉我的帽子，退步欠身为礼，也要我这样子做。老头子看见我，认出我来了，但绝不失去他的牧师的冷静的常态。"啊啊！原来是学神学的先生，"他喊道，举起一只手指作告诫状："您逃得那样飞快，昨天才诚恳地答应我替我作星期日以外的布道，怎知过了一晚就失掉一个助手了。"他讲完便从心里笑出来，表示对我欢迎，我们便一同靠食桌坐下。摩西回来得很迟，因为他象一切娇养的幼子那样，常听错了正午的钟，而且他对于来客不大关心，对同他不对头的人更不大介意。为了更保险不让摩西认出来，娘儿们叫我不要坐在姊妹们之间，而坐在乔治常坐的桌子的尽头。当他进屋里来时，我正背着他，他在我的肩膀上猛拍一下，说道："乔治，祝君健饭！""多谢您，少爷，"我答道。另外一个人的声音和面孔使他吓了一跳。"你怎么说？"奥莉弗问道，"他不是跟你的兄弟很相象么？""是的，从背后看来，谁也是相似

的。”摩西答道，他马上复归于冷静。他不再望我，只忙着补足他要吃的东西，狼吞虎咽地吃完一样又一样。有时他也高兴站起来，在院子里和园子里干点什么。到吃茶点时，真正的乔治走进来，使这场面更添活气。人们说他吃醋而揶揄他，指摘他不应该借衣服给我穿，从而造出一个恋爱的竞争对手来。但是他也够谦逊、伶俐，装作半呆的样子，把他自己、他的未婚妻，他的化身的我，以及那两个娘儿东拉西扯地混在一块来说，以致后来我们简直不知道他说的是谁。人们随后让他安然地、高高兴兴地喝着葡萄酒和啖了一角他自己做的饼。

《新美露西娜》

吃过饭后，有人提议散步；不过我穿着农人的衣服散步，有点不好看。但是，姊妹们今早听说了那么匆匆逃走的是一个什么人之后，已记起来在衣橱里挂着她们的表兄弟的一件漂亮的波兰学生服；他到她们家里出猎时就穿它。不过我不肯穿，表面上以种种风趣的话来辞谢，实际上是由于一种虚荣感，以为农夫的打扮既赢得好印象，就不必改扮成表兄弟，以打消这种效果。这时父亲已走开，照常睡他的中觉，母亲照常料理她的家务。我的朋友却提议请我讲故事，我马上答应了。我们便踱到一间宽敞的凉亭中，我开始讲一个童话。这个童话后来我写了出来，名唤《新美露西娜》（Die neue Melusine）①，它与“新帕利斯”②的关系正如青年之与少年那样。我本来想把

① 《新美露西娜》后来辑录在歌德的《威廉·迈斯特的漫游时代》一书中出版。

② 见本书第一部第二卷。

它插入这儿来，但是，这儿围绕着我们的既然是称心的田园现实景物和纯朴情趣，如果把它插进来，我恐怕这种气氛就为空想的游戏所败坏了。总而言之，我讲故事的结果，是使我获得这种作品的创作者和讲述者的应得报酬，那就是：激动好奇心，使人聚精会神，惹起人急着要先解那不可解之谜；使人作出错误的期待，以奇中奇的情节来使人迷乱；引起同情和恐惧，使人担心、感动；最后将那表面上郑重出之的故事转变为机巧而有趣的谐谈，使听者的心情感到满足，使他们的想象力有材料来虚构新的幻象，使他们的理智再有寻思的余味。

如果谁将来读到这个故事的印刷本，和怀疑到它是否曾产生出这样的效果，那末，他就应想想一个人本来的使命就只是对现在起作用。“写作”是“语言”的滥用，静默地独自阅读更是谈话的贫乏可怜的代用品，一个人以自己的人格尽可能的对别人起作用。青年对青年的交感最强，而最纯洁的效果也从这里产生出来。这样的特殊的对人的影响吹拂世界以生气，无论在精神方面或形体方面都不会死灭的。我从我的父亲遗传下来多少有点好为人师的多言善辩癖，母亲却传授我以将凡是想象力所描出或领略的一切强烈地、欢畅地表达出来的天分，以及将周知的故事换过新面目，另构新故事和讲述出来，甚至随讲随编造的本领。父亲的遗传使我在交际场中常讨人厌：因为别人——尤其是经验缺乏、判断常象是幼稚的青年的意见和感想，谁喜欢听呢。反之，我的母亲遗传给我的品质却使我在交际场中很受欢迎。最空洞的故事已经有引起人们的想象的魅力，最贫乏的内容也为他们的理智感激地接受了。

我通过这种毫不费力气的讲述，使小孩们喜欢我，惹起青年人的兴味和欢悦，并引起年长的人对我注意。可是，进了社

交场，不消多久，我就把这种实践中断了，因此在人生的享乐和精神自由发展方面所失太多了。不过，父母遗传给我的这两种天分仍然一辈子伴着我，并且与第三种资质——即是以形象的类比的方法表白自己的感想的欲求——结合起来。具有卓见而又多才的高尔博士①按照他的学说的见解，推许我这种天分，他并矢言，我天生就是一个通俗演说家。我听了他这一宣示大吃一惊；因为，纵使他的话有真凭实据，但我们的国民既没有什么可供高谈阔论的材料，那末，我试作别的宣讲，也恐怕是捡错了职业吧。

---

① 高尔（Franz Joseph Gall，1758—1828）：著名的骨相学家，他试图以人的头盖骨不同的形状来说明人的才能。歌德曾于1805年在哈雷听过他有关的讲话。